新疆考古發掘報告

(1957——1958)

黄 文 弼 著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编辑
文 物 出 版 社 出 版

新疆考古發掘報告

中国田野考古报告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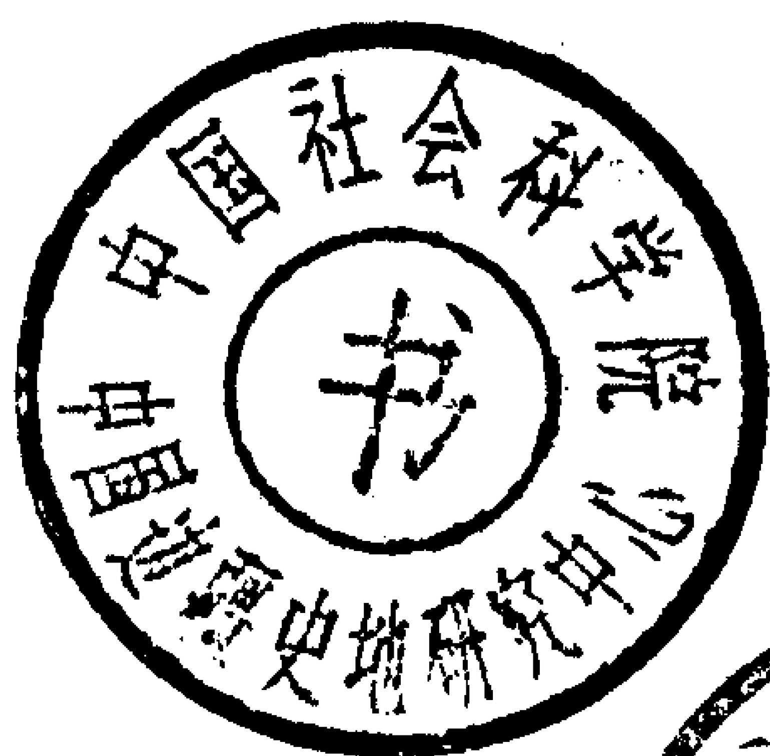
考古学专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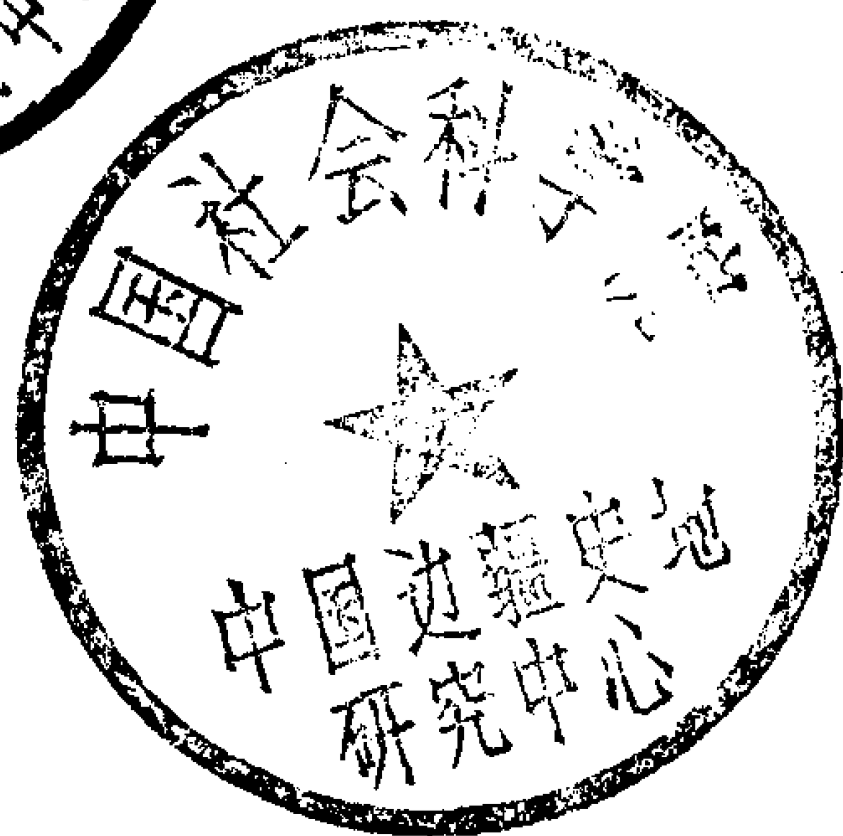
丁种第二十五号

新疆考古發掘報告

(1957——1958)

黄文弼著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编辑

文物出版社出版

北京

AN ARCHAEOLOGICAL TOUR OF XINJIANG

(1957—1958)

(WITH AN ENGLISH ABSTRACT)

by

Huang Wenbi

Cultural Relics Publishing House

Beijing

1983

责任编辑：楼宇栋

新疆考古发掘报告

（1957—1958）

黄文弼

*

文物出版社出版

北京五四大街29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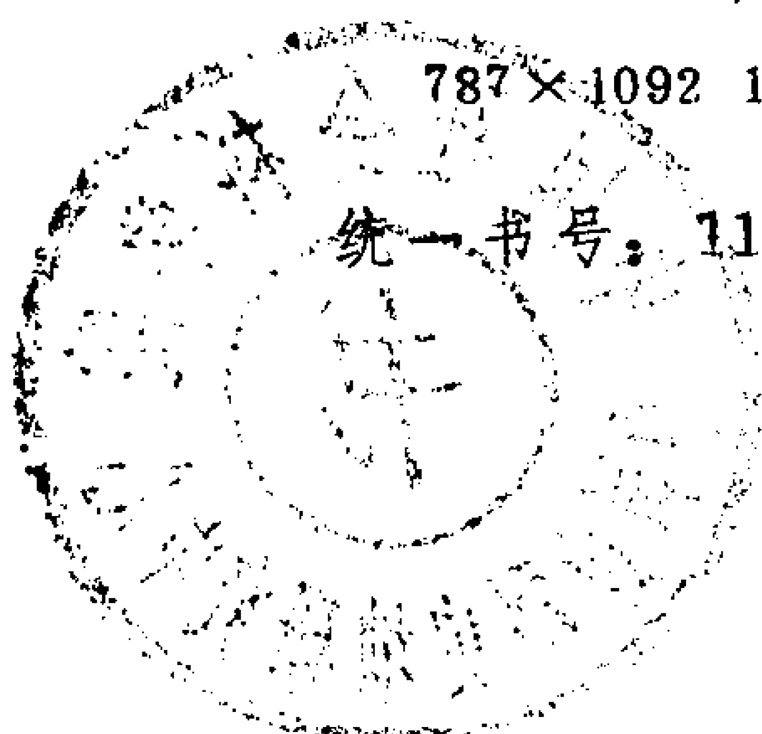
文物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1983年10月第一版第一次印刷

787×1092 1/16开 印张：8.5 插页：44

统一书号：11068·1101 定价（精）8.50元 （平）4.50元



内 容 简 介

本报告报导了1957年9月至1958年9月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黄文弼教授在新疆考古的资料。内容包括在哈密、伊犁、焉耆、库车地区发掘和调查的新石器时代晚期遗址，金石并用时期的墓葬，魏晋至元代的城址和佛教寺庙遗址、石窟寺，以及乌孙和突厥族的墓葬等。在上述各类遗址和墓葬中，出土遗物比较丰富，为研究新疆考古和新疆历史提供了重要资料。



目　录

第一章　哈密地区

第二章　伊犁的调查

第三章 焉耆地区

第四章　库车地区

插 图 目 录

图 版 目 录

第一章　哈密地区

一、哈密焉不拉村遗址墓葬的调查与试掘

（一）古城遗址的调查与试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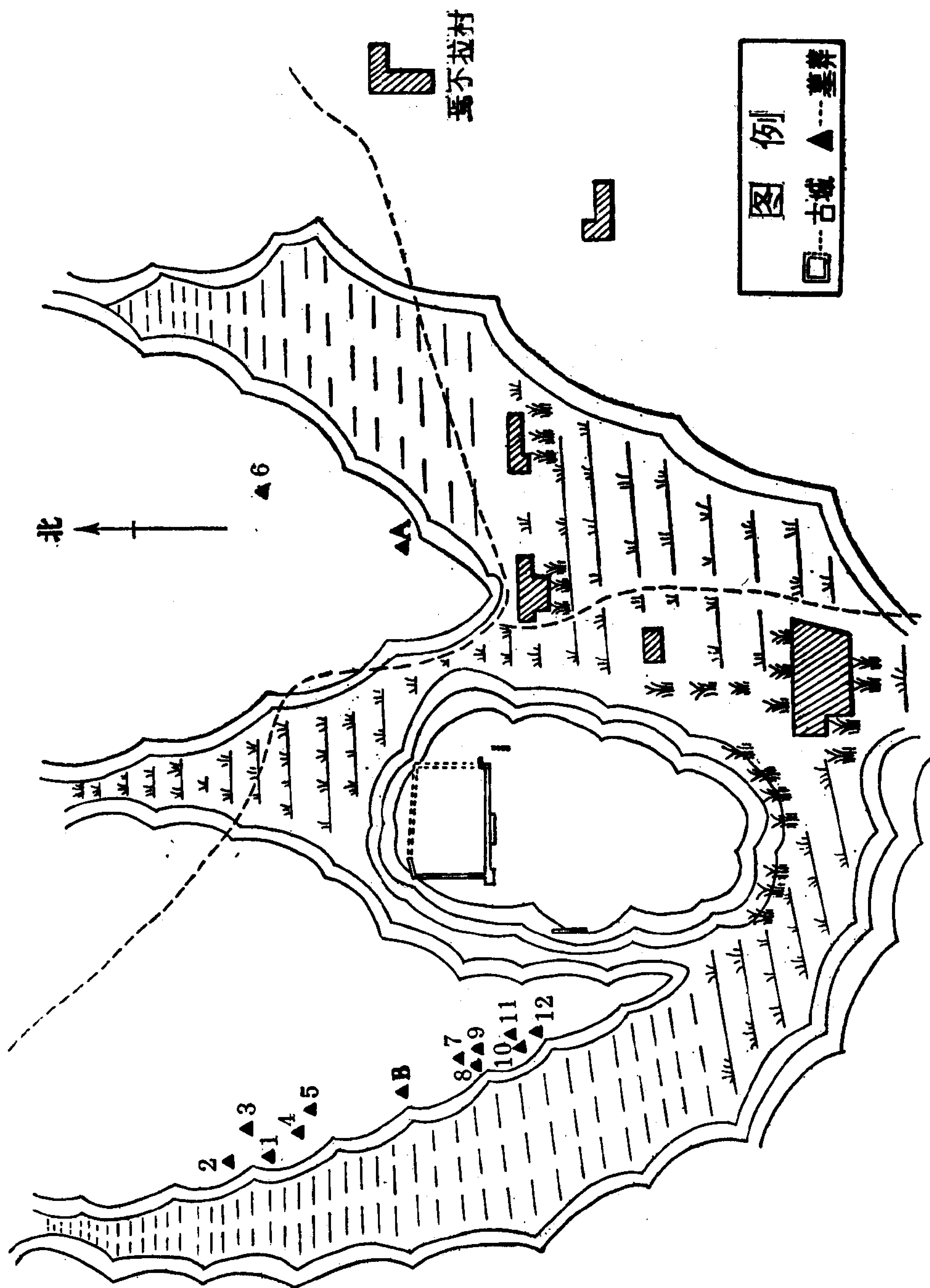
古城遗址在哈密县三堡乡西偏南6公里，位于焉不拉村西约1公里一个黄土岗上。土岗南北向，作椭圆形，面覆一层黑沙碛，下为黄红色沙土，高出地表约半米。土岗四周是农田水草地，有一股泉水自北向南流着。

古城遗址座落在黄土岗的北端，略呈长方形，面积约为60米×50米。城址北墙与东墙已倒塌；西墙和南墙保存较好，最高处达五米，基宽三米左右（图一；图版一）。在南城外有孤立的两面残墙，东西对峙，可能与古城有关。古城城墙夯筑，或用土坯垒砌。城内房迹荡然无存，只见几个窖穴。窖穴呈袋形，宽窄不一，深约一米多。据当地群众说，窖穴里皆是兽骨、陶片和灰土等，可能是后来农民取肥时堆积拉圾之所。在南城墙外侧有两间房址，中间有缺口相通，墙壁保存尚完整（图二）。此外，在城里及南墙外，还有一些火烧土或灰土，其中杂有牛、羊、马的粪便。这些遗迹，有的是近代饲养牲口之所，有的虽是古代灰土层，但被扰乱了。除上述情况外，在古城内外地面上还散布有零星的陶片，以及石磨盘和兽骨片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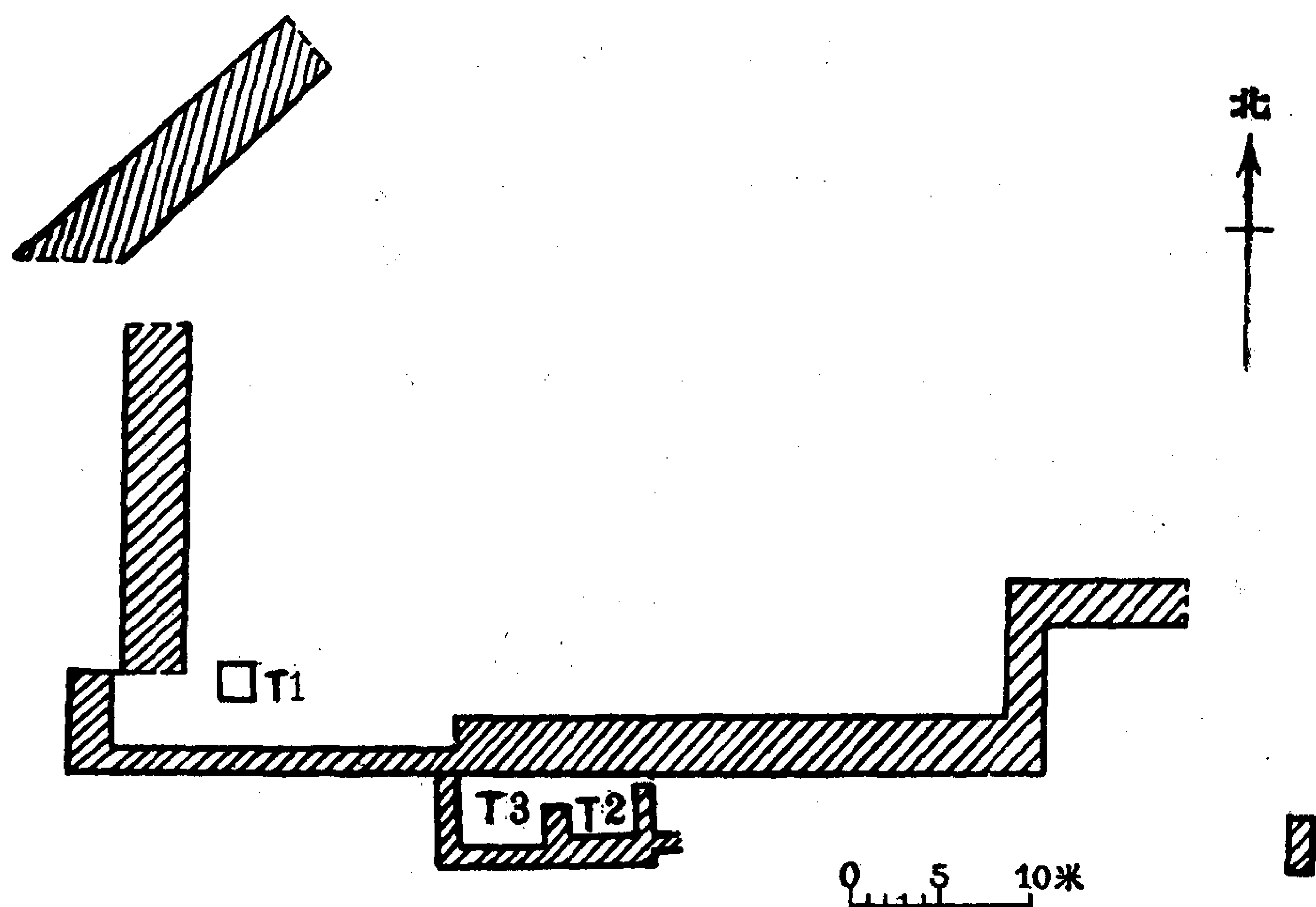
在调查的基础上，于古城内外试掘了三条探沟。

T1在城内西南角（图二），邻靠西墙与南墙，面积为2米×2米。探沟内堆积已被扰乱，大致可分四层。第一层是表土；第二层为褐色沙土夹灰土；第三层黄土夹沙子；第四层红黄色土，质细坚实，可能是原始文化层。四层堆积共深1.1米。遗物极少，仅在第二层发现两片红陶片，在第三层出一蓝色穿孔料珠。

T2位于南墙外，开在靠东边的房址内（图二），面积3.5米×3.7米。该房址墙、房基都露出地面，房址内堆积西高东低，厚1.8—2.2米不等。堆积可分两层，上层由于四面围墙倒塌，主要是土坯块和淤土，其中夹杂一些砂砾、牛羊粪、角骨及小碎陶片等，可能有些是近代的堆积，厚约1米左右。下层平均厚0.5米，堆积物以苇草、树枝、木



图一 哈密焉不拉村遗址分布示意图



图二 哈密焉不拉村古城遗址平面图

料等最多，可能是屋顶倒塌的堆积。这层堆积的上部为较完整的大土坯，中间是苇草和木料等，下面是厚0.5厘米的松疏灰土，再下即为黄褐色的原始地面。看来地面上的灰土层可能是原始文化层。在灰土中出了一件完整的陶器，另有骨片等。

T3位于T2之西，开在靠西边的房址内（图二），面积4.2米×4.5米。堆积与T2基本相同，厚1.3米，可分二层。上层厚85厘米，主要堆积是土坯、杂草、牛羊粪等，出土一些粗砂陶片、彩陶片、石环及残木器，都是扰乱时翻上来的近代堆积。下层厚45厘米，以苇草、树条、木料为最多。最下层是虚土并杂有细砂，厚10厘米，无遗物。

T2、T3两条探沟正好开在两间房子内，因此其面积即是两间房子的室内面积。房子正方向，两房间有缺口，可能是相通的门道，但没有找出门扉的痕迹。处于T3内的房子，于西北边又加一道弧形厚土坯墙。门开在东边房子的东墙北端。

古城和房址所出遗物已如上述。其中有几件陶器简介如下：

圆底把杯1663（T2②）（图版二，2） T2第二层出土。为夹砂红陶，表敷朱红色陶衣，外面受土蚀呈麻涩状。手制，刮平。直口，短颈、腹微鼓，圜底，口沿至颈肩间有单耳。高9.2、口径6.5厘米。

肩腹部残片1654（采）（图版三，9） 古城地面采集。灰陶，慢轮制。表敷朱红色陶衣，其上墨绘斜方格纹。残长5、厚0.6厘米。

口部残片1654（采）（图版三，2） 古城地面采集。灰陶，表涂红色陶衣，里呈

灰褐色。削口，慢轮制，刮磨光平。器口沿墨画横纹一道，下画弧线四道与之相接，在第四道下露出墨点。陶片残缺过甚，无法知其纹饰全貌。陶片长4.5、厚0.5厘米。

口部残片1654（采）（图版三，3）　古城地面采集。灰陶，表里涂朱红色陶衣。慢轮制，削口，刮磨光平。口沿画墨线一道，下画骈行斜线三道与之相接；里口沿画斜线两道，内外线条均匀，墨色亦鲜明。惜残缺过多，无由知其全纹。残片长3.2、厚0.5厘米。

口沿部残片1666（T3①）（图版三，10）　古城T3第一层出土。夹砂灰陶，表加一层朱红色陶衣。慢轮制，直口略曲，可能是筒状杯之类碎片。口沿下墨绘斜纹四道，骈行；里口沿绘弦纹两道，一粗一细。长6、厚0.6厘米。

口部残片1654（采）（图版三，4）　古城地面采集。夹砂灰陶，里现灰黑色，表涂红色陶衣，口沿被烟薰黑。口略向外仰，颈肩略外出，里现出窪槽，似泥条盘筑，然后再用慢轮刮磨光平。口沿下绘连续交叉三角纹。长4、厚0.7厘米。

腹部残片1654（采）（图版三，7）　古城地面采集。夹砂灰陶，内外现红色，表加朱红色陶衣。手制，刮磨光平。下腹略向内缩，可能是浅钵颈肩的一部分。口部残，口沿下绘横旋纹两道及花瓣形纹样。长5、厚0.7厘米。

（二）墓葬

在古城外的东北面200米、西北面100米左右，有南北向的两支黄土岗夹峙古城。土岗绵延很长，北面直抵甘新公路。在两支土岗内侧的南端，分布着若干古代墓葬（图一）。土岗上面是一层砂砾，厚15厘米，可能是近代堆积物。往下是黄土层，厚约30厘米，所有墓葬都埋藏在这一土层里。一九五六年夏，当地居民在东北土岗上取土，下挖约半米便发现了几件彩陶罐，开始揭开了这个秘密。

我们来此工作是一九五八年的夏天，在城南房址清理完后，即着手发掘此地墓葬。墓葬编号为M1—12、MA、MB，其中M6、MA在城东土岗上，余者均密集于城西土岗。这些墓都没有封土堆，墓坑甚浅，颇难看出有墓的痕迹。但是随处掘挖均有陶片出现，可证墓葬是较多的。墓葬结构非常简单，有一部分墓葬是用土坯垒砌的，大体作长方形，比较窄小，无棺椁，情况与雅尔湖沟北古墓相似[1]。兹将墓葬形制及出土遗物分述如下：

M1在城西土岗内侧的北端，七月十、十一日清理。墓呈长方形，墓坑填黄褐色土。墓长1.5米左右（因墓壁不明显，很难确定其范围），深约40厘米。骨架全被扰乱，不完整，清理时仅见上下颚骨、额骨和几件腿骨。头北向伏地，可能是俯身葬，但也许是被扰乱后的情形。出土物有灰陶罐一件（1668），灰陶片两片，彩陶片两片，以及残

1）黄文弼：《吐鲁番考古记》9页，科学出版社，1954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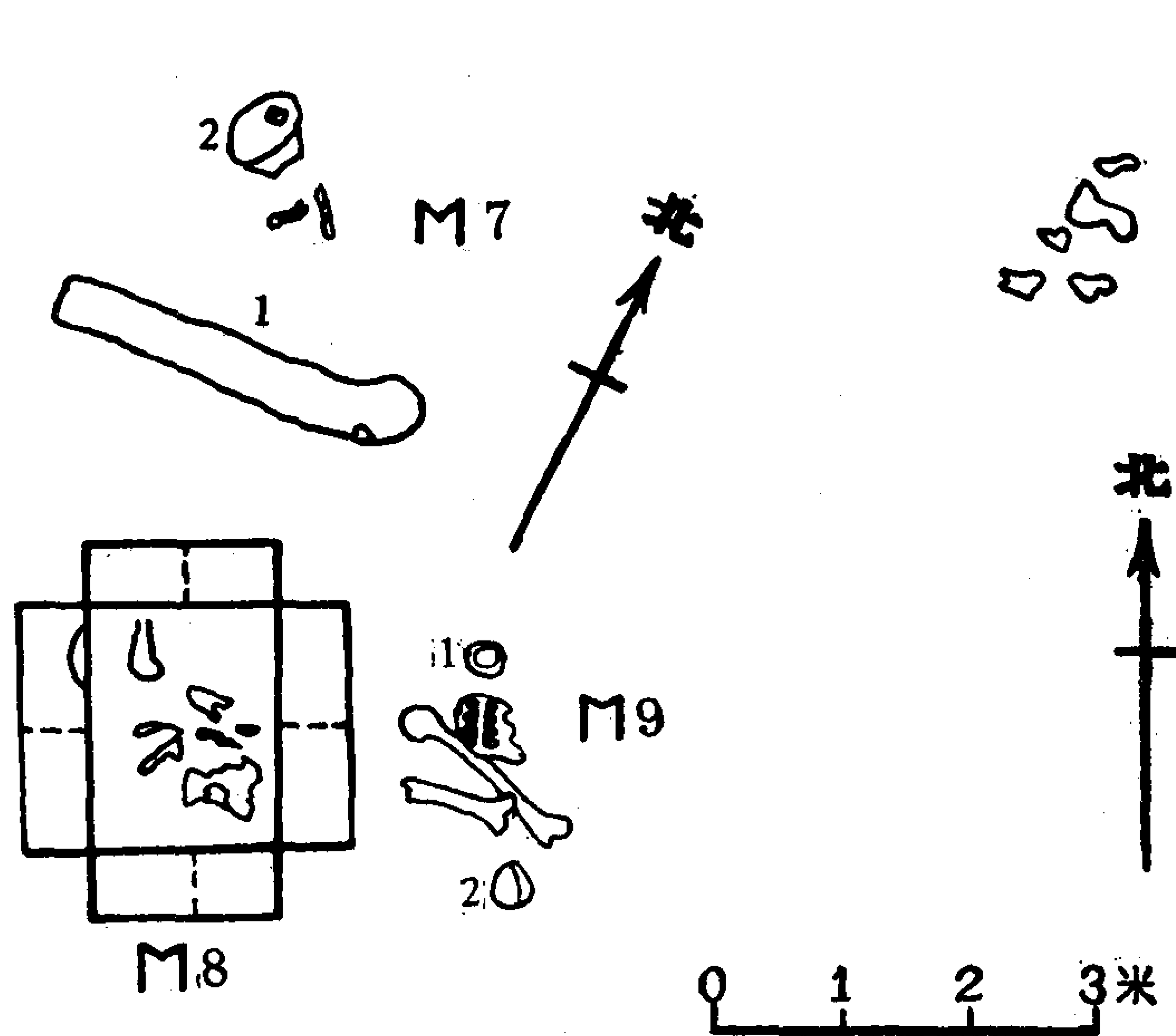
木梳等。这些遗物皆在头部附近，但不敢肯定是否为原位置。

M2在M1北约20步，位于西土岗的北端。地表堆积着高低不平的砂碛，其下包涵着几块零碎人骨片，再下为黄褐色土。在距地表约一米左右发现一个粗砂红陶双耳罐，及较多的零碎骨片。骨架不完整，恐是早被扰乱过了，因此墓坑范围和位置都不清楚。

M3—5在M2之南，与M1相距20米左右，墓壁不明显，墓底距地表10—15厘米左右。墓内上部为黄褐色沙土，下为一些零碎小土块。这三座墓仅见零碎骨片，显然经过扰乱。遗物只在填土中发现一些，如M3出灰陶罐一个，红陶片两片，及残木器四件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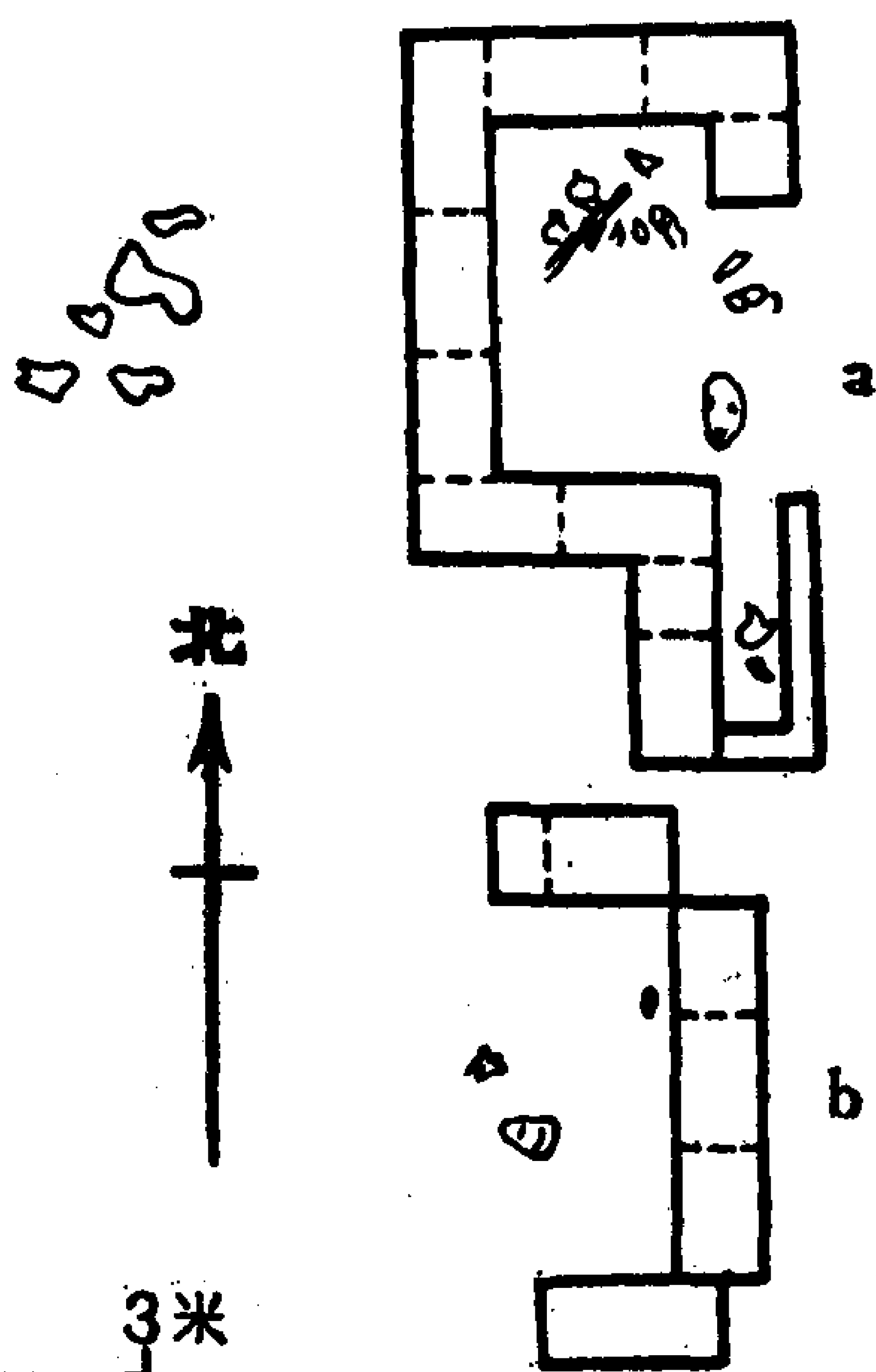
M7—9在M5之南。这三座墓同样被扰乱过，墓坑也不清楚，零乱骨架散置于墓坑。遗物很少，除M7出一件小陶碗，M9出一件铜片及残陶碗外，余无发现（图三）。

M10—12三墓聚在一起，位于M9之南14米左右。M10有a、b两墓室并联，均呈长方形，墓壁残存二层土坯。墓口距地表约30厘米，深16厘米，长约2米，宽1米左右。填土褐色，骨架零碎散置。随葬品在头旁有骨饰、红绿色珠饰以及铜饰品等（图四）。M11在M10的东北侧，有并列a、b两墓室。墓室呈长方形，墓壁残存二层土坯。a室长4、宽2.7米；室内长2.9、宽1.5米。b室南面不见土坯，比a室略深。M11填土为砂石子和黄褐色土，骨架零散，随葬品有骨锥二件，骨饰一件（图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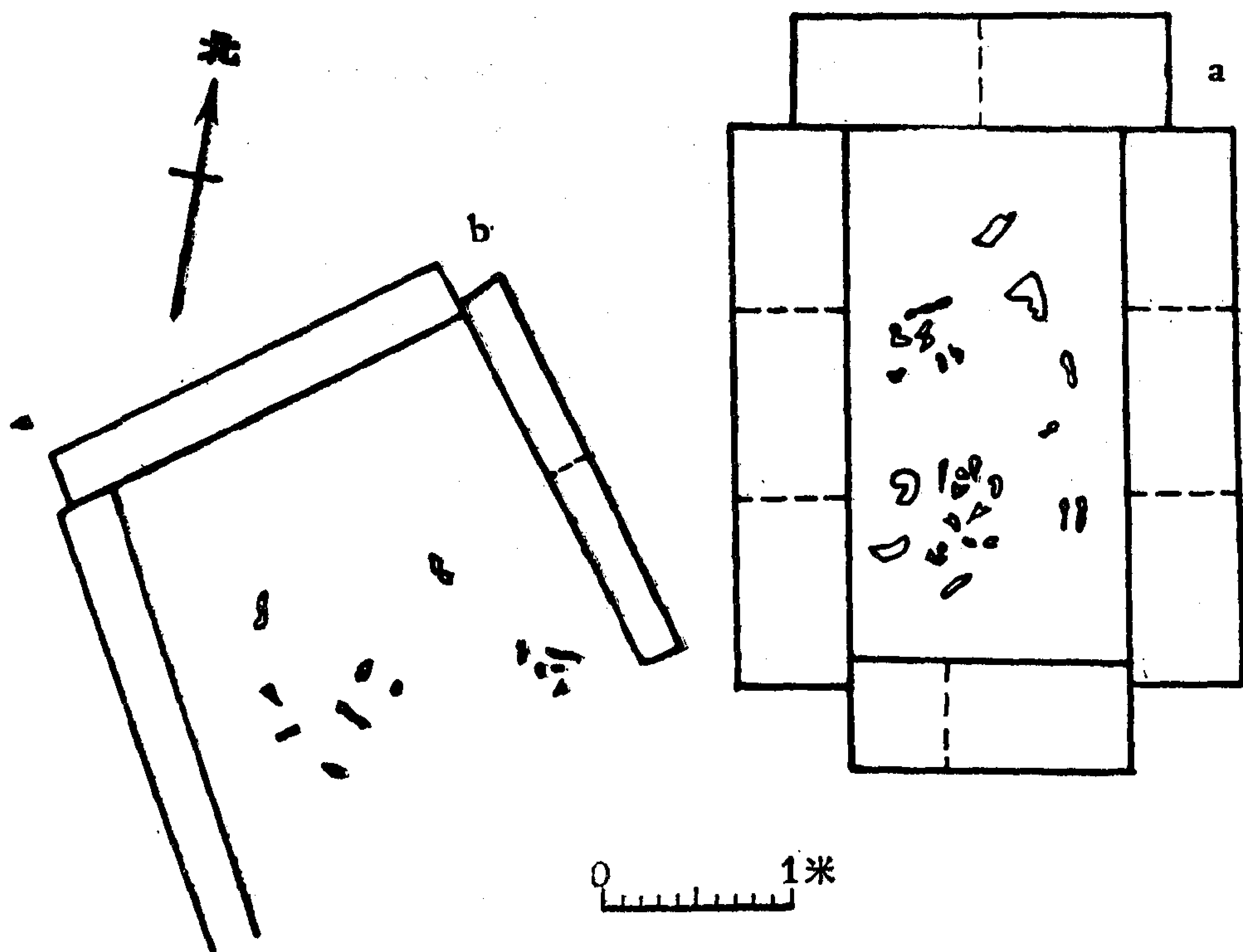


图三 M7平面图

M7：1.长木棒 2.小陶碗 M9：1.小陶碗 2.铜片



图四 M10平面图



图五 M11平面图

M12在M11之南，位于西土岗最南头。墓坑呈长方形，墓口距地面深20厘米，墓口长1.50、宽1.26米；墓底距地面深35厘米，墓底长1.20、宽0.70米。墓室结构简单，仅十块单层土坯砌成长方形墓室。填土为黄褐色土和砂子。骨架已被扰乱，不完整。从残存的骨盆及腿骨的细小，以及随葬有铜镜、铜饰品、玉饰、骨笄、料珠等来看，墓主人可能是女性。此外在墓坑西侧还出有红陶片及彩陶片（图六）。

MB在M1之南约百步。墓深约20厘米左右，填土为沙石子和黄褐色土。墓内散放三块土坯，其中二块已经破损。在墓内有三个头骨放在一起成品字形，肢骨只有几片，无出土物，墓圹不清，显然被扰乱过。

除上所述，在古城遗址东北土岗附近也清理了两座墓葬，情况如下：

MA位于古城东北一条沙梁南侧的斜坡上。地面是砂砾，下为黄褐色土，颇为坚硬。1957年夏天，农民取土肥田时，在离地面深约半米处发现彩陶罐数件。1958夏，我队到此调查，据当地群众说，除彩陶外还有骨架。附近地面陶片很多。

M6在MA之北。墓坑很浅，坑穴不明。骨架长一米左右，侧身屈肢，可能是小孩墓，无一遗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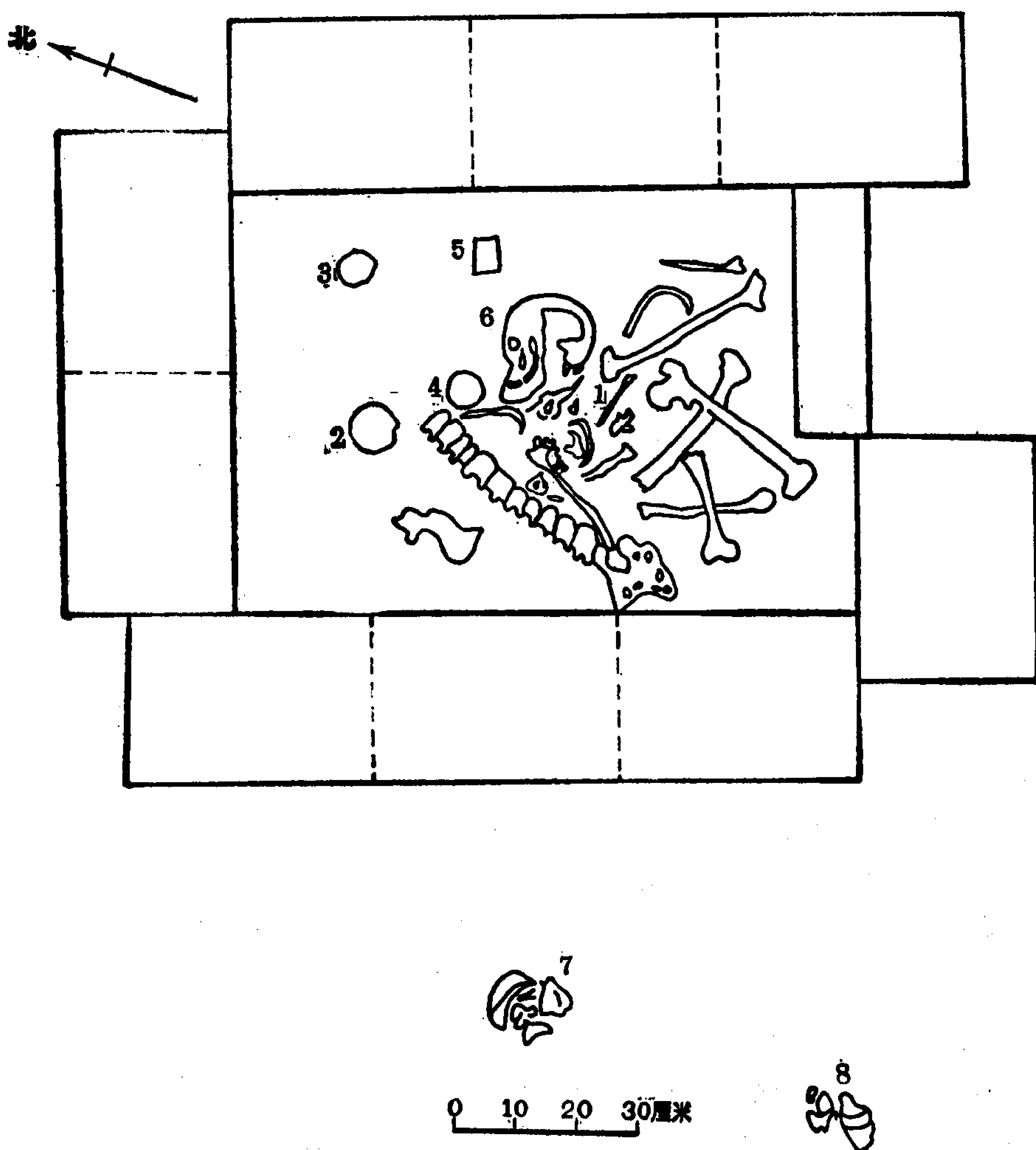
上述各墓所出遗物，撮其要者记述于后：

陶器：

双耳罐1671（M2）（图版二，1） M2出土。夹砂红陶，表敷朱红陶衣。手制，外表刮磨光平。圆口，长颈，鼓腹，平底，双耳对称置颈肩上。高13.5、口径6.5、底径5.5、厚0.4厘米。

单耳小陶罐1668（M1）（图版二，3） M1出土。夹砂灰陶。手制，兼用刮削法，外表犹存刮削痕迹，口部及内部均不平整。敞口，平底，小耳，耳著于口沿及肩部。高6.8、口径11.6厘米。此器可能是饮食之具。

陶器口部残片1670（M1）（图版三，1、5） M1出土。灰陶，内外敷一层红泥约半



图六 M12平面图

1.骨笄 2—4.铜镜 5.铜饰 6.环形铜饰 7.8.陶片 9.玉饰（方位不明）

毫米，壁厚6毫米。慢轮制，内外刮平。齐口，下稍有弧度，可能是桶状杯或罐之类残片。在口沿下用墨绘骈行线条，中为三角纹，上下有横行线作栏。在纹饰剥蚀处尚可见红色陶衣。图版三，1的残片长8.5厘米；图版三，5的残片长9.5厘米。

陶器腹部残片1670（M11）（图版三，8） M11出土。灰陶，外表加朱红色陶衣。手制后刮削光平。腹微隆起。上腹墨绘横纹一道，另有两斜纹与一斜线交叉成三角形。长4.5、厚0.6厘米。

陶器腹部残片1702（M12）（图版三，11） M12出土。陶片现存肩腹部，中腰鼓出，上下收缩，可能是钵、盂之类的残片。陶质为夹砂灰陶，表加涂一层朱红色陶衣。轮制，颇光平。在肩腰部用骈行线墨绘连续三角纹，下绘并行线两道作栏，栏下有两处黑点。长7.5、壁厚0.6厘米。

陶器口部残片1702（M12）（图版三，6） M12出土。夹砂灰陶。慢轮制，颇光平。表里涂朱红色陶衣，口沿画墨线一道，下绘墨横线一道，弧线两道，与之相结作垂幛纹。残片直口，腹微鼓，下腹内缩，可能是小型钵、盂之类的器物。长5.7、厚0.7厘米。

铜器：

铜镜1700（M12）（图版二，9—11） M12出土。红铜质。圆形，背有钮作蚁鼻形，中有小孔。镜面稍隆起，无花纹，全身满披绿锈。图版二，9径6.1厘米；图版二，10径5.7厘米；图版二，11径7.8厘米。用途可能与内地有纹饰的铜镜相同，也可能是儿童饰品。

铜饰件1700（M12）（图版二，12） M12出土。红铜质，满披绿锈。扁平椭圆形，中间隆起，两旁现出窪槽，槽旁凸起一道联点纹，中上部穿一孔。长6、宽3.4、孔径0.4厘米。疑为器物上或人体上装饰品。

骨器：

骨锥1698（M12）（图版二，4） M12出土。肢骨制。作扁条形，首部尖锐，后残。表面刮制光平，里现窪槽，与哈拉墩遗址所出骨锥同（见本书第四章中“五、哈拉墩遗址的发掘”部分）。长10、中宽1、壁厚0.8厘米。

骨锥1692（M11）（图版二，5、6） M11出土。两种形式均与M12所出相同，但稍短。图版二，5长8.5厘米；图版二，6长9.5、宽0.9、厚0.4厘米。形制与内地骨笄相同，都是作锥用或为女人束发之具。

骨器1693（M11）（图版二，7） M11出土。作长方形，首作圭形，下有刃口，类一小斧，可能作割削之用。长2.3、刃宽1.1、厚0.4厘米。上部穿一小孔，孔径0.4厘米。

骨珠1695（M10）（图版二，8） M10出土。19粒，为装饰品。

（三）结语

焉不拉村的墓葬，多数被扰乱过，墓坑范围不清，尸骨亦多零乱不全。如MB有三个头骨摆在一起成品字形，而肢骨只有几片，显然是扰乱后的情况。墓壁用土坯垒砌，但多少不一。如MB用二块，M8用八块，M12用十块。垒砌的层次有一或二层，最多是三层，可能已被破坏过。此外，因尸骨零乱，死者的葬式及性别也无法知道。仅M12根据随葬品和骨盆可判断为女性。至于各墓的随葬品，除M4、6、8、9只有零碎陶片和骨片而无完整的器物外，其它的墓都有些陶器和彩陶片、骨器，有的还与金属器同出。如M1、12各出二片彩陶片，而M1与彩陶片同出的还有一件夹砂灰陶小陶罐。这件陶罐手制，敞口，平底，旁具一耳，可能是早期之物。而M12与彩陶片同出的有铜镜、铜饰、小珠、骨笄等等，这样此地彩陶的时代也就不言自明了。M11与M10、12紧邻联在一起，M11也出与M12同样的骨器和小珠，因此上述三墓可能同属一个时代。M3所出小陶罐与M1小陶罐大致相同，而M1、2、3相距不远，时代也可能相同。古城东墓葬仅发现二座，其时代与古城西基本一致，可能都是金石并用时期。

关于古城遗址，因遗物较少很难断定其时代，不过与墓葬相比，亦可说明一些问题。比如在T2房址中，发现一带耳陶罐，与MA之彩陶罐几无二致。T2出土的碗，与M7所出的碗亦复近似。因此可将房址所发现的遗物与墓葬中的遗物视为同一时期。此外，在城内、外还有若干灰坑，在其附近地面上我们采集了一些彩陶片及石器。其形制与上述遗物近似，因此这一带很可能为当时居民住宅区。墓葬区虽然没有发现石器，但根据出土的彩陶判断，城内、外的灰坑与城东、西土岗上的墓葬，必属同一时期。如我们把墓葬断为金石并用时期，则城内、外之灰坑必同为金石并用时期。但古城城墙是否与遗物同时，现尚无确切证据。因为墙的厚薄不一，垒筑方式不一，可能不是一个时代所筑。

二、伊吾盐池乡遗址调查与试掘

（一）盐池乡古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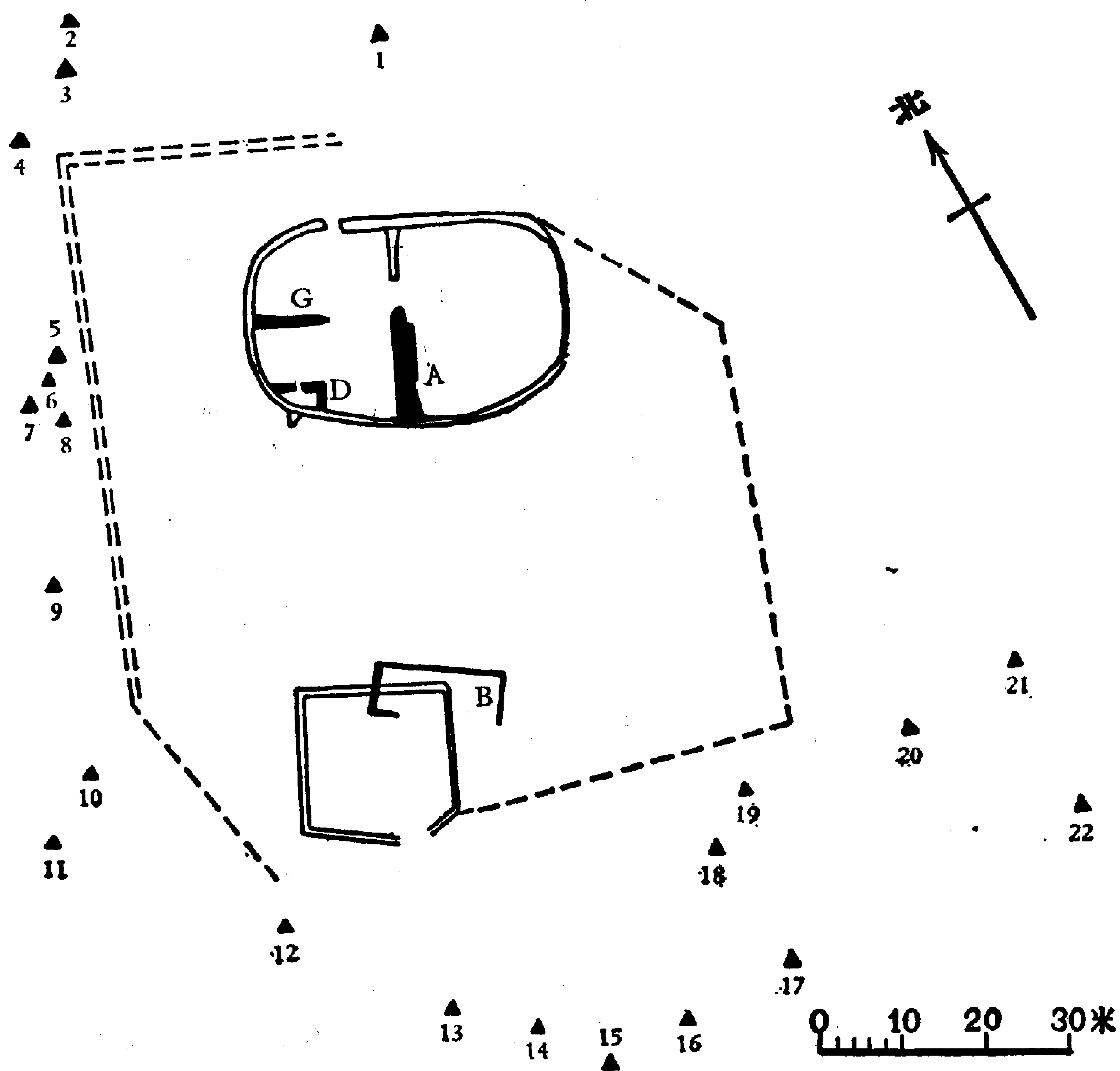
盐池乡在伊吾县西，乡北有个盐海子，因以为名。在其附近有天山与博克达山环绕，中为盆地，水草丰盈，是一良好牧区。

盐池乡古城在乡政府南面偏东约1公里左右，位于盆地南侧，靠近南山。周围是戈壁地带，没有居民，只有几座已经荒废了的近代破房。古城地面上也有二处近代用卵石垒砌的墙，残高1.5米，牛羊粪很多，想是近代牧民饲养牲畜之所。古城遗址即压在这些破房子的下面。原始古城也是用卵石垒砌的，但地表的城墙已被铲平，只隐约可见古城的基址。该古城遗址以西北两面保存较好，厚约1米。根据残基和遗迹推断，古城形制基本上呈方形，面积为6,400平方米，周300米左右。在古城内有古房址四座，墙用卵

石垒砌，墙基较薄，墙外用草泥抹平后再加白灰皮。四座古房址有三座在城的中心区，编号为A、D、G；一座在城的南部，编号为B。我们只清理了其中A、D两处。兹将简况叙述如下：

A房址（图七） 位于近代石垒垣墙的中间。堆积可分四层。第一层为近代积土，将此层清理完毕露出一段残墙，长1.5米。墙下堆积有三层，即第二至四层。第二层为沙土和杂草，厚30厘米。第三层黄褐色土，厚20厘米。第四层灰土层，厚60厘米。下为黄褐色土铺地，颇平整。出土有石器、陶器等遗物。

D房址（图七） 位于近代石垒垣墙的西南隅，在A房址之西。该房址只见东北两



图七 伊吾盐池乡古城遗址平面图

1—22.石堆墓 A、B、D、G.早期建筑遗迹
══晚期石垒围墙 ┈┈残石垒城墙基址
┄┄遗迹分布范围

面残墙，东墙长5米，北墙长8米，墙均宽1米。在北墙中间有一门洞，用石块垒砌，门槛颇平整，门宽1米。房址内满堆灰土、红烧土及炭屑等。遗物只发现几块陶片。

G房址（图七） 位于近代石垒垣墙西部，D房址之北。仅清理一段东西向残墙，墙用卵石垒砌，长1.5米。地表下堆积分三层。第一层为畜粪；第二层为褐色土和石块，厚70厘米；第三层灰土层，内含少许红烧土和陶片，厚60厘米，此层底部即为地面。情况与D房址略同，可能是同时荒废的。

B房址（图七） 位于古城南部，在近代石垣墙东北部。房址呈长方形，长16、宽6米。在西墙上有一墙洞，内放置一件小陶罐（残），被火烧得焦黑，内盛小麦亦被烧焦（图版五，4）。在房址东北部出土有白色面粉，质细，已腐化（图版五，5）。上述这些实物，对于研究当时居民生活情况提供了良好资料。

除上所述，在古城外西、南两面还有二十二座石堆墓(图七）。每座墓高0.8米，周5.6米左右。墓周围散布一些陶片。另外，在南山麓（即天山北坡）一座山岗上，也有用卵石建筑的遗迹。其周围所出陶片和石器均与古城内出土的相同。因此，这些墓葬和遗迹与古城可能是同一时期所遗。

（二）遗物

在盐池乡出土和采集的一些石器，择要述说如下：

石掘土1717（图版四，1） 古城A房址出土。呈椭圆形，极粗厚。上宽5、下宽9、厚3.4厘米。中穿一孔，孔径4厘米。刃口略加打制，不锋利。一般作掘土之用，本地称为“坎土曼”，疑是掘土之译音。另一件1713（图版四，4），器面作方形，颇粗厚。长14、宽11、厚3.5厘米。中上部穿孔，孔径4.2厘米。刃部打制稍利，孔径磨搓光滑，可见使用甚久。

有孔石斧（槌）1715（图版四，7） 出土地点同上。器横断面作椭圆形，极粗厚。长12.5、宽7、厚5、刃宽5厘米。中穿孔，孔径5厘米。刃部锋利，后部圆平，形制与内地铁斧相同。这类石器在内蒙赤峰一带也有发现[1]，说明其分布的地域是较广的。

板状石斧1707（图版四，2） 出土地点同上。器略作长板状，系利用石板再加打磨而成不规则之长方形。颇粗厚，面不平整，上部稍窄成柄状，下部加宽为刃口。刃口略加打制，不锋利。中穿一孔，孔径4厘米。通长24.5、上宽4.5、下宽16、厚3厘米。此类扁斧除纳柄作掘土之用外，疑兼作手握砍割之具。

环状石斧1706（图版四，6） 出土地点同上。该斧石质较粗糙，略作圆形，旁突出一乳状稍成柄形。中有孔，为两面对穿，外大内小，孔径3.5厘米。刃口为半圆形，略加打制。通长15、厚5厘米。斧有孔可以安柄，但同时也可以作手握用具。

1） 滨田耕作、水野清一：《赤峰红山后》第23图1—3，1928年。

有柄石斧1716（图版四，3）　出土地点同上。该斧石质粗糙，形状扁平。上有圆柱状长柄，长9.5、宽6厘米；下为板状椭圆形，最宽处10.5厘米。周边略加打制成刃口。全长20、厚3.5厘米。此类石器为手握用具。

石杓1720（图版四，5）　出土地点同上。杓磨制，颇光平。杓形似坩埚状，齐口平底，旁出扁方形长柄。杓口径8、底径9、高7、壁厚0.8、柄长4.8厘米。其用途一说用作挹注饮料之具，一说是量器。铜质商鞅量形制与此同。赤峰红山后第二住地亦出此类石器，名曰坩埚状物[1]。

不知名石器1705（图版五，5）　出土地点同上。器扁平椭圆形，磨制，前稍加打制，后残断。近后部穿一小孔，孔径0.6厘米，孔外大内小，疑另有一孔与此孔平行。孔旁两面均有横槽，可能是供缠绳之用。器周围打制成刃口，用途不明。可能是镰刀或矛类器物。器残长8.5、中宽5.5、厚0.5厘米。

三、巴里坤古城及遗址调查

巴里坤是哈萨克语译音，维语名为巴尔库勒淖尔，是海子的名称，县因以为名。该县在伊吾县西南约200公里，居于天山之中，四周群山环抱，中央为盆地。地势东高西低，呈长条形，东西约130公里，南北30公里。海子在县城西边约20公里。海子中间有沙丘阻隔，因之分为南北两海。北面的海子是碱水，南面海子是淡水，淡水长年向碱水湖流灌。此外，县中还有两条大河流入南海子，位于北边的称大河，南边的称水磨河，皆东西流，长年不绝，因此附近农田得到灌溉之需。巴里坤的古代文化遗址多分布在这一带。此次因时间短促，我们仅调查了一座古城，两处遗址。兹分述于下：

（一）大河乡古城

古城在巴里坤城北20公里，位于大河乡五一农业社第一生产队东侧约半公里。城呈长方形，城墙为黄褐色土所筑。城分东、西两城。东城倒塌严重，城墙保存不好，最高处仅1米左右；西城保存较好，城墙高约5、宽2.5米。两城并联在一起，中间有一道较厚的隔墙。两城东西通长334、南北总宽183米。在东城南墙靠近西城东墙附近有一缺口，宽3.4米，可能是城门或便门基址。在西城北墙中部有一门洞，宽4、高5米，残留券顶，可能是城的北门。在城南有大河流过，长年不绝，城中居民灌溉、饮料于是取资焉。

关于城内遗迹所见甚少。在东城，现已变为麦田，登高俯视，麦子绿黄相杂，可能与地下古代建筑基址有关。在城内中部可明显看出有两处长方形的土台，附近散布陶片

1）《赤峰红山后》150页，图版41图4。

较多。西城因取土肥田破坏严重，仅余两个土台，台上残留有房基遗迹。城内遗物以泥质灰陶片最多，红陶片较少；此外还有大石臼、小石杵，以及布纹素面筒瓦、铁块等。看来此城年代并不很古。

（二）石人子乡遗址

石人子乡在巴里坤县东23公里处，南距天山北麓2公里，北是巴里坤县中部的草地，与大河乡遥遥相对。此处有两处遗址，一处在乡政府南侧约百米，定为A地；另一处在乡政府东南里许，定为B地。

A地为一略呈圆形的黄土台，台直径50、高2—3、周约30米。台上有近代修建的一个龙王庙，现已残毁。台因农民取土，断面地层清晰可见。上层为土坯垒砌的庙基，由黄色土覆盖着，厚约1米。其下为灰土层，并露出用大卵石和土坯垒筑的墙基。在灰土中杂有红烧土、炭屑、大卵石及木料等。木料多在灰烬中，有的残长达1—2米左右。遗物仅见一些夹砂红陶片。该遗址可能是古代一居民住宅区。

B地在A地之东约半公里，两个遗址结构相似，均以卵石和土坯垒墙，积土中同样是些灰土、红烧土块、炭末等。据说B地原是一座土堆，后被取土铲平，现仅存基址痕迹，附近尚散布许多大卵石。遗址面积约为900平方米左右。

据当地群众介绍，过去取土时曾在B地下层发现过一具人骨架，在头侧有一对镶绿松石的铜耳珰，并出有石器及平底小口带把罐等陶器。现在地面上仍散布有大量的夹砂红陶片，以及少量的彩陶片等。此次我们仅采集了六片彩陶片（图版五，1、2），均为泥质红陶，饰朱红陶衣，面绘简单黑色花纹。其纹饰有斜方格纹、波浪纹、并行条纹、人字形纹等。这些纹饰作风可能与哈密焉不拉村彩陶同属一个系统。

（三）奎苏乡遗址

遗址在乡政府东北约10公里，地名青疙塔。遗址附近是草地和麦田，高出地面约三米左右，面积约2500平方米，可能是住宅区，毁于火灾。在遗址地表下掘一米即见土坯筑的残墙，堆积中含有红烧土、灰烬、大卵石、木炭屑等物。据说从1953年起，在陆续取土肥田过程中，曾发现有人骨架、石器、石环、陶片、铜斧等物。我们在调查时则发现有石磨盘、陶片等。其中陶片以夹砂红陶最多，也有灰陶和少量彩陶片。据此判断，该地可能是一处早期遗址。

第二章　伊犁的调查

伊犁之名首见《唐书·突厥传》，称为“伊丽”，实为伊犁之异名。它位在中国的西北部，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的首府。该地区民族复杂，其中以哈萨克族、维吾尔族最多。现自治州共十二个县，除精河、温泉、博乐在博乐塔拉河流域外，新源、特克斯、绥定、尼勒克、察布查尔、伊宁、霍城、昭苏、巩留九县均设在伊犁河流域。伊犁地区南北有大山，伊犁河流贯其间，水草丰盈，花果满园，故古有果园之称，历来为游牧民族争逐之地。首见于中国载籍者为塞种、大月氏。塞种自西来，大月氏自东往；匈奴、乌孙接踵而前，莫不以此地为乐土，并繁殖生息其间而留其残迹。早期以乌孙据此时间较长，与内地关系亦多；稍后则有突厥、突骑施、契丹、蒙古等，在政治经济文化各方面与内地更具有不可分割的历史关系。故我们研究中国西北少数民族历史，伊犁是一个重要区域。

我们于1958年7月8日从乌市出发，中途在石河子逗留了五天，考察了莫索湾的古迹。自此再西行经乌苏、精河，12日到达伊犁，调查了伊宁、绥定、霍城、特克斯、察布查尔、昭苏六县，8月11日返回乌市。前后共经一个月零五天，行程3856公里，发现古城十余座，玛札寺庙数处及古塚、石雕人像等若干处。兹择要分述如下：

一、古　城

在伊犁地区共发现古城十一座，除清代所建或情况不明者外，比较重要的有四处。

（一）吐鲁番圩子古城

在伊宁市东北26.2公里处有两个古城，一名“阿脱诺克”，译为大金场；一名“克其克阿脱诺克”，译为小金场。因在1936年盛世才统治新疆时设金矿局，到处掘挖古城寻觅金子，故名金场，并非古城原名。

大金场古城在吐鲁番圩子村旁，被附近的园林房屋所包围。城中蔓草丛生，中间有一条横贯大道，辟城为两半。城墙已不可见，现仅存墙基，略作方形。墙基高约1—5、

宽约2米左右，城周约1400米。现城中因被矿局破坏，满呈沟渠状，建筑遗迹无存。仅在城中散布有许多陶片，大都为夹砂红陶片，其中也有少量灰陶片。陶片上划有水波纹、垂幛纹、附加堆纹及少量彩陶等（图版六，1、2、4、5）。因陶片过碎，器形难以辨认，粗略看来罐类器较多，我们采集了一部分器耳（图版六，8）和器底以及压纹砖等（图版六，3）。据本地人说：城中曾出过陶缸；1953年新疆文物调查组曾在城中发现一件陶灯，据说是唐代的；还发现过阿拉伯文铜钱。我们在城中也发现同样的两枚铜钱，一枚两面刻阿拉伯文字，径2.3厘米（图版六，12），另一枚字迹不清，径2.2厘米（图版六，11）。这种铜钱也许是回鹘或蒙古统治时期所通用的一种钱币。根据上述遗物判断，此城在八世纪前后可能又有了居民，直至十三世纪还继续存在。

小金场古城在大金场古城东北，相距不及半公里。但在此地勘查时，因两古城之间为水所阻，遂分两段进行。小金场古城在一高原上，北紧靠北山，有吉尔格郎河南流于古城的东西。靠古城有一深沟，沟宽50、深约6米左右，据本地人说是农民取土及山水冲刷而成。但在断崖间露出版筑痕迹，可能是古时建筑遗存掩埋于地下者。古城遗址即建筑在断崖上面，城墙已倾圮，步其基址周约840、宽约2米。城中陶片大部分为夹砂红陶，情况与大金场古城所出相同。此外，还发现有花蕊形纹、曲线交叉纹陶片（图版六，6、7）、器底（图版六，9、10），以及红底黑花彩陶片等。据此判断，该城出现或较大金场古城为早，其最晚的年代可能在纪元前三至二世纪。但是应该指出，这两座古城均未发掘，地下情况不明，它们是否为先后所筑，或同时所筑而有先后两期，均有待于将来的发掘来答复。

（二）磨河古城

在绥定西北7.5公里处有两座古城，一名"塔基"，即清初所建伊犁九城之一的塔勒奇城。该城南距伊宁约55公里，城墙遗址尚保存完好。城周1564米，合1.5公里余，与《西域图志》称在伊宁北120里建一小塔勒奇城，城周三里之说吻合。另一城名"阿脱洛克"，在塔勒奇城北2.5公里。该城北依塔勒奇山，南临伊犁河，隔一沙岭到伊宁，中为平原，城即建在平原上。平原东、南两面有一较深河床，宽约百余米，深约6米左右，现沟中有一小河，建独木桥以济行人。《西域水道记》卷四称为磨河，即乌里雅苏图水之东支，城即位在河岸上。城略作方形，周2282米。城墙夯筑，间有存者，残高3.4、宽2.5米。城东西开门，门宽约4米。在城西门外有土埂一道，疑是城的外围，但其它三面不显。城内外散布有许多红陶片。因矿局破坏，城中满是沟渠，建筑已残毁无遗；陶片亦被堆集，失去了原来分布形势。就所见陶片而论，多数为轮制，纹饰有水波纹（图版七，6），器口沿部作隆起三角纹或卷草纹（图版七，1、2）。可辨器形者有陶盘（图版七，3、4）、陶纺轮（图版七，5）等。根据陶片纹饰和制法可断为八世纪前后遗物，略相当于内地的唐代。《西域水道记》卷四对此城遗物亦有记载，谓剔地

者多得明珠瑟瑟之属，残瓷断瓦，五色玻璃，布散径路，有得碎玛瑙者，上缕细字近于回部书，文献无征，莫知其由。我们在阿力麻里城亦得此玛瑙，上刻阿拉伯文字，认为是伊斯兰教人疆后，居民所用之装饰品。如此城所出与阿力麻里相同，则应是十三世纪前后遗物。因此该城活动时间较长，可能自八世纪至十三世纪，此城仍有居民，与吐鲁番吁子古城情形相同。

（三）阿力麻里城

这是一个古城的名称，现本地哈萨克族称此城为“阿勒泰”，维族称之为“阿脱诺克”，皆是出金子之义。由于盛世才时期设金矿局在古城中掘挖金子而得名。与吐鲁番吁子古城、塔勒奇北古城情形相同。

城在霍城县东北10.7公里处。北依克干山南麓，有克干色依流于城东转南。现不见城墙，但城范围甚大。据本地人说：北抵克干山，南到克干色依，东至吐呼鲁克马札，西至卡纳威，东西5公里，南北未量，当不止此数。据本地人说，周约25公里左右。现城中已开垦成地，建筑遗迹已不可见，但有不少高高低低的土丘，测其一，周3.1、高约1米左右。城中间有一条石铺路，据说是盛世才时所筑公路。城中遗物有少量红陶片，并曾出土无孔金、银钱及石刻、陶器等。此次我们曾采集石刻三块，上刻有十字架或叙利亚文字（图版八，6—8）。此处还得无孔银钱四枚（图版八，1—4），上刻阿拉伯文字。在阿勒泰村一农民家中见一小口鼓腹红陶缸，外涂白灰面。我们又寻得一玛瑙饰品（图版八，5），上镌阿拉伯文字。根据银钱上所铸的年号，显然是蒙古人统治新疆时代所通用之货币。因此该遗址在十四世纪时亦必还继续有人居住。

上述三枚石刻，均刻有十字架或叙利亚文字。以各地出土带十字架古物为例，石刻应是基督教传教士所遗留的纪念物。据意大利人巴拖罗谋在十四世纪末叶著《圣徒传》中记载，西班牙传教士巴斯喀尔受命往察合台汗国阿力麻里城宣道，被回教徒所杀[1]。现石刻上文字未译出，尚不能证明此石即是巴斯喀尔等所遗留，但城中在十四世纪中叶有基督教徒传教是一事实，故上述石刻亦可作为该城即元之阿力麻里城的旁证。

（四）海努克古城

古城在察布查尔县海努克乡北偏东6.6公里左右处，城墙遗址尚存。现本地人称为“阿脱诺克”，名称来源与上述数城相同。原名当作海努克，或作喀亦诺克，现地名海努克乡，盖由古城原名而来。

城作内外两重。内城呈长方形，城墙尚存断续残壁，南墙与北墙等长，每面约431米，东西墙每面为390米，墙残高2.05米。城墙夯筑，夯层厚12厘米。城北隅略存建筑遗迹，他处全被破坏，满呈沟渠状。外城城墙无存，现仅存一土埂周2275米。在北、西

1）张星烺：《中西交通史资料汇编》1册289页，中华书局，1977年。

两面有一小河，绕城而过，疑为当时护城河。东面也有一小河东南流，惟城的南面不见有河流。城中陶片及铜、铁件甚多，皆被矿局搅乱成堆聚状。略加检查，以红陶面涂青色陶衣的陶片为最多，纹饰有水波纹、刺点纹、曲线交叉纹、四瓣花朵纹及少量磨光陶片等（图版九，2—5、7、9）。陶片大抵皆为轮制，器形因陶片过碎难以辨认，只采集一些器物口沿和耳部（图版九，1、6、8）。此外还采集到上镌阿拉伯文字的无孔铜钱及铜件（图版七，7—11）等。在城内、外还有少许琉璃砖（图版九，10）及元明瓷片。又农民在城中拾一玉石印章，上镌篆文“公生明”三字（图版七，12），这是用《荀子》不苟篇语，时代恐不甚早，或是明、清间遗物。

此城虽还未见直接证明其年代的遗物，但就阿拉伯文铜钱与陶片而论，可能与霍城的阿力麻里城时代相同，而为十三世纪前后之遗址，直至清初又恢复他的活动。据昭苏一喇嘛云：“此城原名喀亦诺克（按即海努克之译音），原为蒙古人所居，以后准噶尔人来伊犁亦居此地”。按喇嘛所说蒙古人疑是指察合台汗国后王阿鲁忽领地。《多桑蒙古史》记载：阿速台率第二军继至，渡伊犁河取阿力麻里并及阿鲁忽本人之领地[1]。海努克正在伊犁河南，为阿鲁忽本人领地，故阿速台渡伊犁河往取之。至清代准噶尔亦以此地为政治及宗教中心区。《西域水道记》卷四引《西藏总传》云：“初厄鲁特崇黄教，噶尔丹策凌建都纲于伊犁河滨，北曰固勒札，南曰海努克。……都纲者，大寺也。谚称固勒札曰金顶寺，海努克曰银顶寺”。现银顶寺虽不存，但其遗址可能即在此城中。

除上述之外，我们在昭苏地区还见有两座古城。一名木札尔布拉格，在木札尔特河旁，北距特克斯台（即下台）19.2公里，以时间过晚不及略查。另一名努哈托罗盖古城，在特克斯台西南，距特克斯台4.22公里。城墙无存，现仅存墙基，周1430米。城作方形，外有城壕，城中建筑无存。遗物不多，仅拾几块红陶片，时代不详，本文从略。

二、寺　庙

我们在伊犁发现寺庙数处，今举较大的两处言之：

（一）金顶寺废址

金顶寺是汉名，传说寺庙屋顶以黄金饰，故名，维语称为“孔塔巳”。该寺建于伊宁市东北郊3.6公里处的一个高岗上。建筑遗迹无存，但隐约可见一方形土台，周约700米左右，高约3米余，残砖瓦颇多。我们采集了一绿色琉璃砖残块，上刻一怪兽面（图

1）《多桑蒙古史》3卷1章291页，中华书局，1962年。

版一〇，2）；又拾一佛坐像，头部残缺，细腰袒胸，盖为喇嘛寺中常见之塑像供品（图版一〇，3）。故可断定其为喇嘛教寺庙废墟。据《新疆图志》建置志二记载，固勒札寺噶尔丹策凌建，为喇嘛坐床之地，后毁于火。乾隆二十七年建小堡于其地，曰固勒札，在伊犁郭勒北二十里。乾隆二十七年筑宁远城于东岗上。

按现伊宁市维族仍呼为固勒札，则伊宁市东郊之遗址必为噶尔丹策凌所建之固勒札寺。今所见之方形土台必为乾隆二十七年所建之小堡。在遗址北面尚有一范围较大之遗址，名曰托卜敦。地面亦有陶片及残砖瓦散布，或为固勒札寺初建之遗址。

与金顶寺对峙亦为准噶尔所建者曰银顶寺。《西域水道记》卷四引《西藏总传》云："初厄鲁特崇黄教，噶尔丹策凌建都纲于伊犁河滨，北曰固勒札，南曰海努克。……都纲者，大寺也。谚称固勒札曰金顶寺，海努克曰银顶寺。固勒札都纲为阿睦尔撒纳所毁。余宿海努克军台搜访遗纵，台南半里许，小阜隆起，残刹数椽，颓垣断壁，丹青藻井黯淡犹存……"。按海努克现属察布查尔县一区海努克乡，在其北偏东6.5公里有古城一座，维名阿脱诺克，即上文所述之海努克古城。在古城南约2公里左右有一小城作正方形，土坯所砌，周约240米左右，墙宽3、高0.8米。城中光平，已无房屋建筑遗存，疑为古时庙基。我们曾在小城中拾一半边镌阿拉伯文无孔铜钱，据此判断，该城显然非清代遗址。同时也未见如徐松所说的"颓垣败壁，丹青犹存"现象，故也不是准噶尔所建之银顶寺。一说银顶寺即建筑在海努克古城中，城中尚有明清瓷片可证。因盛世才时代金矿局在城中挖金子，建筑悉被破坏，致失其痕迹，此说也许可信。

（二）大西沟中石窟寺

大西沟在霍城县东，属西区二乡，距霍城52.2公里。石窟有三座，均在沟中阿赫苏山腰处。洞口都向南，原为已崩圮石洞，后人在洞中续有所修建。

第一窟：西洞，中间宽24.5、深17.5米。洞内中间有一方形六级土台，高2.48米，疑为佛座。洞壁崩圮，在半壁间有后人所建一围墙，或是驻兵防卫之所。土台西有土房一间，土坯垒砌，亦为后人所筑。

第二窟：即中间一窟。窟宽35、深21米。洞西有土房三间，土坯垒砌，壁用草泥抹平，白灰粉饰，上有墨绘人物花草鸟兽。洞东壁有一土台，上残留有七躯塑像的腿部。台南有一佛龛，旁绘人物花草，已模糊不清。中间泥塑亦已脱落。

第三窟：东窟。窟宽14、深6.3米。在护墙壁东头墨绘龙云等物；西壁有墨笔题识云："猿熟马训真如见，鬼伏神钦正果成"十四个大字，不具人名及年月日（图版一一，1）。

以上三窟倾圮过甚，就中窟东壁残存的七躯塑像腿部来说，可能是佛教寺庙中所塑之七佛像，但他的时代绝不很早。徐松所作《西域水道记》卷四大西沟水条尚未提到有佛寺，可证寺庙修建当在清道光以后。中窟、东窟均有墨绘人物花草龙云等，为近人所

绘。一说此窟为道观，但亦无确据。

三、古 塚

在伊犁地区的昭苏、察布查尔两县的草原上散布有若干土塚，排列成行，大小高度不等，俱作梯形，土塚外铺鹅卵石。兹将已勘查者略举于下：

（一）昭苏　有土塚三处。

1.下台乡距下台沟口3.2公里，在其附近草原上有大土塚十二个，小者甚多。我们量了其中一个大的，底周253.4、高7.1、坡长16—29米；顶平，顶周11.2米。小塚底周11.2、高3.20米；顶平，顶周4.2米。

2.在下台沟口有大塚三座。其一，底周245、高5.75、坡长23米；顶平，顶周56米。每塚均为梯形，外面都铺有鹅卵石，顶有建筑痕迹。

3.在昭苏三区二乡萨克阿甫附近有若干土塚，南北排列，一排五个，一排三个，外有方沟绕之。每塚均铺鹅卵石，与下台沟口同。

（二）察布查尔　有土塚三处。

1.索腾布拉格土塚在二区区政府所在地西4.8公里，有土塚十二个。中间为一大塚，底周84、坡长12、高0.9米，面铺鹅卵石。周围有十一个小土塚，其一，塚底周45.5、高0.4米。

2.在上述土塚之北约7公里处，又有土塚十余个，分两行排列，大小不一，上铺鹅卵石。

3.康乡土塚在康乡西3公里处，有土塚六座，在草原上南北排列，顶平，表铺鹅卵石，与下台沟口土塚同。我们测其二，大塚底周126米，顶平，周70、高2.5、坡长9.6米。塚周围有双线立石群环绕，周196、宽3.5米。距塚15米左右，在立石群南边有大立石数方，疑表示墓道也。小者形式与大塚同，底周84.7米，顶平，顶周50米。外围立石周112米。高度与坡长未量。

以上各塚虽大小不一，但有一个共同点，即均作梯形，顶平，周围铺鹅卵石，塚与塚之间作有意义的排列。尤其萨克阿甫附近，每塚外围有圆沟或方沟；康乡土塚外围有双线立石群，皆是有意义的做法。我们根据吐鲁番三堡和雅尔湖古塚每每上面堆砌石块及塚外有围墙，断定这是古塚。又据《隋书·突厥传》称突厥有在墓前立石以记杀人多寡之习俗，因此我认为上述土塚在周围立石群即死者纪功的标志。又因其每塚均作梯形，顶平，与陕西汉陵极相类似，以古代在此地活动的民族来观察，认为这些土塚也许是乌孙或突厥贵族陵墓。当然，确实的判断仍有待于将来的发掘。

此外，尚有两处疑非古塚。一在布拉克巴什，属昭苏阿赫苏乡，在草原上有土塚三

个亦作梯形。量其一，底周175、高2米，顶未量，四周不铺鹅卵石。据引导人云，这土冢曾掘开一个，出现许多烧砖。我们曾查勘了一已掘土冢，全为沙土堆积，坑中有木梁架及苇草搭，不见任何遗物，疑是后来羊户所做，以避风雨者。此外在昭苏阿克牙嘴沟口外往北5.4公里的草原上有一土冢，周约80米。在土冢前面约20步左右，两旁有土堆，内有红烧砖平铺地，一砖作弧形，一砖上留黄色流汁，显系被火烧过者。

以上两者，前者我认为是沙阜，外表不铺石，堆积又不规则，疑为后来风沙所组成；后者我认为是古建筑遗存。又据新疆博物馆李遇春同志谈，在阿克牙嘴沟口内有红烧砖及三角砖垒砌的遗迹，我疑也是建筑残迹。沟口内之三角形烧砖，沟口外弧形砖，或是建筑圆形物或半圆形物所用，但是否与古冢有关、及其真确时代均有待于将来的发掘。但我根据弧形砖及三角砖与城固张迁墓墓砖比较，疑两者系同一用途，而为纪元前后遗物。

四、石雕像

我们在伊犁地区共发现石雕像四处，其中在昭苏有两处是石雕人像；在霍城有两处，一是人像，一是动物像。这些雕像大都是在原石上用极简单线条刻划而成。兹分举于下：

（一）昭苏

1.柯达和尔石雕像

在阿赫苏四区区政府向下台公路上，距区政府7.4公里有一个山沟口，地名柯达和尔、为蒙族牧地。在丛草中有石雕人像二，面向东，南北排列，相距约500米左右，一个立着，一稍歪斜，俱在一长方条石的上端刻划人像头部。在北的石雕像高1.3、宽0.3米，上雕刻人像头部，眼耳口鼻俱甚明晰，无鬚，唇厚，口方，据说为女像。在南的石雕像高0.98、宽0.36、厚0.25米，上刻划人像头部，面目甚清楚，有八字唇鬚，口作合字形，据说为男像（图版一一，3）。以上二像均在大路左畔，面向东。据说由此进沟，过冰达坂可达南疆阿克苏、拜城等地。

2.阿克牙嘴石雕人像

此地名斯木塔石，属阿赫苏四区，距四区区政府26.6公里，北距昭苏县城60.8公里。石雕像在阿克牙嘴沟口，南北排列，直立草地上。在北的石雕像利用长方石条浮雕全身人像，高1.4、宽0.47米。横眉，三角眼，长鼻，合字口，唇鬚作八字形。身衣缘领开颈小袖衣，左手抚刀，刀鞘脱落在地，右手曲置胸前，手执一杯形物，雕刻颇细（图版一〇，4）。由此人像往南约700米左右为南石雕像，像高1.1、宽0.28、厚0.26米。仅用线条刻划头部，面目尚可见，身部被剥蚀无法知其全像。时大雨不止，未及摄

影，殊为可惜。后新疆博物馆李遇春同志在沟口内拾一石雕人像（图版一〇，1），一手执刀，一手执物，与我在沟口外所见者同。唯我所见石像面作长形，彼处石像头作宽面为异耳。关于此类石刻，除伊犁区我们所见者外，在伊斯色库尔沿岸也有类此石刻。据《西域水道记》卷五记载：扣肯巴克水东近淖尔岸，有城堡遗址，石翁仲一，偃仆草中，著巾佩剑，右手抚剑，左手当胸，若捧物状。石已残泐，莫知年祀。又云：西行四十里乃海北岸。其处翁仲无虑数十。后者虽未言翁仲形貌，但即称翁仲，想与前同。由于著巾佩剑左手捧物姿态，与阿克牙嘴沟口相同，由此而知此类石刻之分布，除伊犁外并及依斯色库尔一带也。此类石像又见于蒙古及阿尔泰等地，其全身人像与伊犁石像大致相同，是此类石像分布至为广泛，而为古代游牧民族在墓前所常用之标志也。

其次关于年代问题。因为石像本身没有题记表示他的真确年代，今仅就其形貌佩带及雕刻作风作相对的推论。此类石像不仅见于新疆境内，在西伯利亚、阿尔泰、蒙古均有类此石雕像的发现。据苏联学者叶甫琴赫娃研究阿尔泰山区石雕像的结果，肯定他们的年代是在7—10世纪，并指出是出自阿尔泰的鄂尔浑突厥人[1]。我们又看到了她所发表的石雕像图片[2]与伊犁所出石雕像大致相同。他们根据发掘品并参考中国史书突厥传作了推论。但所引文字与原文稍有出入。《隋书·突厥传》云："有死者，停尸帐中，家人亲属多杀牛马而祭之……。于是择日置尸马上而焚之，取灰而葬。表木为茔，立屋其中，图画死者形仪及其生时所经战阵之状。"但波塔波夫引作《唐书》，查新旧唐书均无此文。又作富人葬仪在死者墓前立"死者形仪"与原书"立屋其中，图画死者形仪"意义完全两样。不过屋可能是一个错字，按汉语法"屋"不能言立，且当时游牧民族尚住毡帐，由上文"停尸帐中"可证，此处言屋显然是史书作者不知实际情形妄改。但原来是一个什么字呢？波塔波夫在他的《南阿尔泰民族起源概述》论文里引鲁布洛克的话说："钦察将死去的人埋在地下，上面堆成一个大土堆，'对着坟堆修起一个木像，面向东，手里拿着碗'"。他接着说上述七至八世纪阿尔泰突厥人之石雕像就是阿尔泰钦察人在八世纪仿照画像做的[3]。又据新疆文物调查组1953年材料，"在昭苏叶森培孜儿草原上发现许多用卵石排成的方阵，石人就在方阵的东边，面向东，无题记。在石人后边还有用卵石堆起的石堆，形如墓丘"。在叶森培孜儿东8公里也有类似石人和墓葬。我们根据上述材料推测，可能最初在死者墓前是用木雕像，八世纪才改为石雕像。《隋书》作于唐初，它叙述的突厥是六世纪后半期和七世纪初期的历史，可能还是用木料图画死者形仪，因此《隋书》"屋"字应是"木"字之误。而伊犁这些石雕像手中所持杯及其形仪完全同于阿尔泰石像，可能也是七至十世纪遗物。同时突厥民族在八世纪前后分布

1）参看波塔波夫：《南阿尔泰民族起源概述》，《民族史译文集》100页，1959年。

2）《苏联考古学资料与研究》第24号第72—120页，1952年。

3）同注1）。

在伊犁及依斯色库尔湖一带，伊犁为其政治中心之一。因而留其残迹，极为可能。故我们判断这些石像是八世纪前后突厥民族所遗留，不能谓为不真确。

（二）霍城

1.霍城石翁仲

此石现存霍城县署。据说石像原在小玛札东北昆带山大石头正北，地名库鲁斯，后农民搬移至小玛札，又由小玛札移置县署。原有二石，此石是女像，另有一男像送乌鲁木齐博物馆保存。现存此地石像高0.85、宽0.4、厚0.3米。面部眉、眼、鼻、口颇清晰，无鬚，两手合捧一物置脐下，两乳突出，据说是女像（图版一一，4）。以石刻作风来说，与内地墓前普通石翁仲相同。面圆、眉目口鼻均表示为东方人形貌。因此，他的时代较昭苏石像为晚，相当于宋元之间产物。据说在附近还有土墩及蒙古人兵营遗迹，因之此像或相当于元代也。但两乳突出，不具盔甲，仍保持着西域本土风格，时代或许要早。

2.昆带山岩石刻画

昆带山距霍城县17.5公里，石在半山腰，地名塔木达什，俗称大石头。在此地一岩石上凿成似字非字、似画非画形像，如[illegible]等等，形同牛、山羊、马之类（图版一一，2），必为游牧民族所刻绘原始图画，象征他的牧群。西北考查组在特克斯东16公里处唐木洛克塔石亦发现岩石上刻画有山羊、鹿、狼等图画，同时尚刻有蒙古文字，可能是蒙古时代所刻。但此类岩石刻画，新疆境内如昆仑山中及天山山中亦有之，不一定均有题识。如是唐木洛克岩石所刻蒙古文或系以后所刻，与原刻画非同一时期所为。总之，我们关于此类材料很少，将来俟有多的发现再作较详评定。

第三章　焉耆地区

一、焉耆的调查与试掘

焉耆四面环山，北为天山，西为霍拉山，东南为库鲁克山，中间形成低地，开都河流贯其间，形成一个东西长55、南北宽45公里，斜长60—70公里左右，面积为1687平方公里的不规则三角形盆地。盆地中河流湖泊交错，最大者为博斯腾湖。该湖位于盆地东南隅，东西长约70公里，南北宽约15—20公里，是著名的淡水湖泊，为开都河中间泄水尾闾。河流最大者为开都河，该河发源于汗腾格里山东麓，东南环流于天山中间，形成裕尔都司大草原。出山口后，东流于焉耆平原85公里入博斯腾湖，复自湖溢出西流入孔雀河，转南流入哈瑀沟中；出山口后，迳流于库尔勒尉犁转东南流入罗布海子，共流经四县，是南疆四大河流之一。除此之外，境内还有乌拉斯台河、清水河等，流量都不大，皆止于焉耆境内。由于河湖较多，因此焉耆水草丰盈，农牧两利。

焉耆地区，距今约两千年前是焉耆、危须、尉犁三国地。魏晋以后焉耆强大，并有危须、尉犁占有焉耆盆地，东接高昌，西接龟兹，南邻鄯善，成为西域五大国之一。至唐代，在西域设四镇，焉耆为其中之一，与龟兹、疏勒、于阗统属于安西都护。九世纪后，又属于回鹘。到清光绪间则改设行省，分置州县。焉耆的历来建置大概如此。

我来焉耆考查凡三次。第一次在1928年，由吐鲁番到库车，中间经过焉耆，作了一些调查和发掘工作，详见《塔里木盆地考古记》。第二次适逢盛马战争，避兵祸于库尔勒，未做工作。此是第三次。我们一行共四人，到新疆后承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及科学院新疆分院协助，又加派六人参加工作。我们于1957年9月21日到焉耆后分两班工作，我同许景元、乌斯满江在焉耆调查了古城十一座，古墩寺庙九处；在库尔勒调查了古城两座，遗址两处，干河遗址一处；在尉犁调查古城两座，遗址两处。另一部分工作由张寅同志主持，在明屋作发掘工作。从9月26日至10月21日共26天，在沟南、沟北两处发现泥塑、壁画、模型等遗物甚多，为研究焉耆佛教艺术提供了极其珍贵的科学资料。此外，许景元同志从10月22日至29日还在唐王城开了十四个探方，清理出房屋、窖穴等遗迹，并

出土有铁铧、铁铲等生产工具以及谷物等，为研究焉耆的经济提供了珍贵资料。下面就分别叙述调查和发掘的古城遗址及出土遗物。

（一）焉耆的古城和遗址

1.开都河沿岸

在开都河北岸，有古城三座，遗址两处。开都河南岸有古城三座，遗址一处，墓地一处。

（1）曲惠古城（图版一二，1、2）

曲惠古城在和硕县曲惠乡，位于巴杂西北约1公里处的公路南侧，西距焉耆58公里。该城现残存夯筑城墙，墙高3—5米不等，城周427米左右。古城内现为农田，看不出任何建筑遗迹，只间有红陶片及铁块、木屑等物。据老乡说，此城曾出有“大泉五十”、“开元通宝”及磨石等。以遗物来说，此城时限颇长，可能自纪元后二世纪至八世纪一直存在。

关于曲惠城的情况，据《水经注·河水篇》记载，敦薨之水“二源俱导，……东源东南流……迳出焉耆之东，导于危须国西，国治危须城，西去焉耆百里”。按敦薨之水即今开都河，东源疑即哈布齐垓水。出沟口后分为二支：一支东流经六十户入海；一支东南流，在焉耆附近入开都河。曲惠正在哈布齐垓水东支以东，博斯腾湖北岸，因此曲惠古城可能是古时危须国地。又据《魏书》卷四下及卷一百二焉耆国条记载，魏太平真君九年，遣万度归攻取左回、尉犁二城，进围员渠。万度归自东来，先到左回，是左回在焉耆东，左回曲惠一声之转，可能是一地。

（2）萨尔敦古城

萨尔墩古城在六十户西北2公里。城作内外两重，外城面积很大，据本地人讲总面积约有四百亩。城中建筑遗迹汉内城尚存一些，高高低低残破不堪，存者高约3—4米不等。内城从残迹来看，周338.5米，城门向南。在城内一些夯土墙内发现有腐朽的粮食。在内城东北隅有一些大小不一的圆形窖穴，大者直径约3米，小者约1米左右。窖穴内均有朽腐的粮食，有的已变成了土块，有的还可清楚地看出有黄米、谷子等谷物，有的已烧成焦黑色。这些窖穴可能是当时城中居民储存粮食之地。本地人称此为古代粮仓，或由此而来。又据本地人传说，该地还曾出过磨石、磨盘、石碾等物，当时可能是一个垦殖区。另外这里还发现有红陶片，颇粗厚，时代较早。

除上所述，在六十户东南1.5公里还有两座土墩，一名红土墩，现已剷平；一名黑土墩，在十五年前土墩还有15米高，现仅存痕迹而已。该墩四方形，土坯垒砌，土坯长37、宽22、厚10厘米。垒砌方法是一层土坯一层泥，在残墙缝中亦出朽腐的粮食。据本地人讲，该处也曾出过石碾、磨石等物，所散布之红陶片亦与古城同，因此这个遗址或许与萨尔墩古城有关联，而为同一时期储存粮食之所。

（3）日孜和田古城和墓葬

该城在日孜和田农场西2.5公里草场中，名曰克列木托罗盖。城略作圆形，墙已倾圮，城基周505米。城内外满长苇草和芨芨草，建筑遗迹无存，仅有少许灰陶片和红陶片。陶片大部分轮制，面饰弦纹，有的器肩上附着怪兽面或叶纹。

另外，在日孜和田开耒渠旁发现有古墓葬，出土陶罐、人骨架甚多，但多已破碎。有一较完整陶罐，在颈肩部尚印有怪兽面和叶纹。据说此地原为一大土堆，现仅存土阜一部分，高约十余米，长约百米左右。传说这里曾出过铜钱。在土阜的东头靠近水渠旁，还有夯土筑的墙壁遗迹，似此土阜旁或有已倾圮的建筑物。周围散布陶片甚多，大致作红色，颇粗厚，面起弦纹。有的颈肩部作怪兽面或叶状纹，与克列木托罗盖古城所出相同。此地亦名日孜和田，在古城的北面，相距约十公里左右，因其出土物相同，可能为同一时期之遗址。

以上古城和遗址均在开都河沿岸，曲惠古城在开都河东，萨尔墩古城在开都河北，南北哈拉毛墩大批古城和遗址在开都河出山口后的两岸[1)]。据《汉书·西域传》称：危须西去焉耆百里，是危须在焉耆东。如根据《水经注·河水篇》敦薨之水东源东南流分为二水，迳出焉耆之东，导于危须国西之语，则可认为敦薨之水即今开都河。董祐诚认为东源是哈布齐垓水[2)]，现分为二支，东支在哈拉沙尔东六十户入海，又一支南流在哈拉沙尔附近入开都河。如然，是危须与焉耆以哈布齐垓水为界，以东属危须，这样曲惠古城、萨尔墩古城更应为危须国地。以西属焉耆，是日孜和田古城、南北哈拉毛墩古城为焉耆国地。至于何者为危须国都危须城，何者为焉耆国都员渠城，目前的材料还不足以说明这个问题。但据《水经注·河水篇》所述，危须城是在东源东边，员渠城是在西源线上。因此，萨尔敦古城可能是危须国都危须城。哈拉毛墩古城或日孜和田古城可能是焉耆国都员渠城。以地形和位置言，约略相当。但因古城中出土物太少，不能说明古城肯定的时代，所以这个问题还待将来正式发掘再作解答。

2.博斯腾湖西岸平原古城和遗址

（1）四十里城子古城（图版一二，3）

四十里城子是焉耆通往库尔勒中间的一个腰站子，有一个小巴杂，北距焉耆县城哈拉沙尔四十里，故以取名。实则此地距县城18公里，在开都河南面，维名“旦几尔”亦即四十里之义。

此地古城有二，一在巴杂东三公里草滩中，蒙古人称为喀拉马克沁（义谓蒙古城）。城略作长方形，城墙夯筑，残墙断断续续，高1.5—2米，宽2—3米不等，周2856米。城

1） 黄文弼：《塔里木盆地考古记》1—7页，科学出版社，1958年。

2） 董祐诚：《水经注图说残稿》，见《董方立遗书》（《测海山房中西算学丛刻初编》本）。

东南西北向，东西开门，北墙亦有两个缺口，可能也是城门。城中淖泥甚多，城中间偏西稍隆起，但看不出任何建筑痕迹。城中间有粗厚红陶片及灰陶片，其中一件灰陶三足盆的一足（图版一八，9），与雅尔湖沟西古冢中所出者同[1]。我在1928年过此时，曾在城中拾一残半开元铜钱[2]，此次亦在北城东缺口拾一开元钱。据本地人说，城中曾挖出铁锅、有孔钱、金片、耳环、手镯等。据出土遗物判断，此城可能在八世纪前后仍在活动。

在古城东南里许有一土墩，已倾圮成堆阜。土墩外有围墙基址，土阜上有掘挖痕迹。粗厚红陶片散布甚广，可能是古城南面的一个守望台。但与古城不是一个时期，可能要早些。

在古城西北角里许，于公路东另有一古城，范围颇大。城作内外两重，现仅存城墙基址。外城周2332.40米，内城周445.20米。内城东边有一长形夯土台，长81、宽12米，可能是内城原有的一段残墙。在内城中间有一方形土台，南北长30.10、东西宽23.80米，或是当时城中建筑，但建筑痕迹现已无存。在城东，距外城东墙96米有一支渠穿过，北边亦有一水渠围绕，因此四周形成低地，常有积水。城内遗物极少，陶片亦不多，故此城年代无法推定。但从此城规模甚大、城作两重来看，必是焉耆地区某一时期的政治中心区。此城与喀拉马克沁相距不过半公里左右。据所出实物判断，喀拉马克沁为第八世纪或稍前的古城。又据《大唐西域记》焉耆国大都城周六七里，及《新唐书》卷四三下引贾耽入四夷道里云：镇城去铁门关50里等说，认为喀拉马克沁即第八世纪或稍前为焉耆国新都及焉耆镇城。焉耆国都与镇城可能是同在一地，各驻一城，或同驻一城，而有新老之别。例如新疆在清代多有回汉两城，或同在一地而不同驻一城。唐在焉耆或有同样情形，即一城为镇守使所驻，一城为王所驻。因此喀拉马克沁为唐代镇城，其西北角之大城为焉耆国王之都城。但也有可能是后代所筑而不属于同一时期之遗址，其确切情况尚待于将来地下之证验。

（2）阿克墩

该墩在四十里城子巴杂东南6公里，傍南大渠东边约一公里余。墩颇高大，周围被沙碛所埋，类似沙丘。墩南北长，周约300米左右。四周都是田地，靠近土墩东坡，满生苇草，高约一米许。墩顶平，露出红土冲击层。在北头有夯筑遗址，下有灶灰土，层次甚明显，可能是住人遗迹。在墩南部沙土堆积中，发现人骨架及陶片甚多。沙土堆积不甚坚结，可能是由后来的风沙堆成的。墓葬是在沙丘形成后埋入的，以陶片论之，可能是八世纪前后的墓葬，因此土墩要早些，可能是相当于后汉的遗存。

（3）阿希土拉

1） 黄文弼：《高昌陶集》下篇，西北科学考查团丛刊，1933年。

2） 《塔里木盆地考古记》第6页。

在四十里城子巴杂西南约20公里，博尔海南面2.5公[illegible]此一直向东南盐池约50公里，西北东南一线均是沙丘，并且土堆与建筑相杂，阿[illegible]拉即是其中之一。遗址周围有若干高高低低断墙，形成一小城圈，周约360米左右[illegible]高约4—6米，半被浮沙掩埋。在此一带陶片散布甚广，有的红陶片上涂红衣及画紫色条纹（图版一八，1、2、8）。靠近北城有烧木炭的窑房残迹，炭渣尚存。在附近另有一土墩，形势与此相同。

（4）阿奇土拉

在阿希土拉东南，紫泥泉子东北5公里左右，公路东面里许另有一土墩，名为阿奇土拉。这一带在红泥滩上满散布沙丘和土堆，并夹杂些红陶片。所谓土拉即是土墩。该土墩是在一长方形土台上，附近红陶片烽渣甚多，看来是一烽墩。在墩旁似有房屋建筑遗迹，西面有类似窑房灶灰土，堆积颇厚，必为住人痕迹。该墩与西边阿希土拉东西形成一线，再南就是鹹滩（即盐池），除此之外再无土墩。由上述土墩北至阿克墩，西至阿希土拉周围约数十里，沙丘棋布，时露高高低低建筑。我在1928年过此时，曾拾石箭头、贝饰、碎铜片及残瓦鬲等。据老乡说，每当大风后，农民在此一带拾金子及铜钱、残磨石之类，这一带必是古代居民聚集较多的地方，可能是一个国家的政治中心区。

关于这些遗址的时代，我在《塔里木盆地考古记》中（6页）曾据所拾遗物推断为纪元前后遗址。此次又在阿希土拉拾了若干彩陶片，在含砂砾的红陶片上涂红衣及画紫色条纹，与雅尔湖沟北期红陶相同[1]。因此这些遗址上限可能是在新石器时代末期，或金石并用时期。所以这一带约当纪元前后若干世纪即已有了居民，故当汉通西域时，此地应仍繁荣。例如我在第一次发现汉五铢钱及汉铜镜等均可为证。此外在沙土堆旁红泥滩上，又时出磨石残块及开元钱，这个现象说明该地区可能在一定时期的繁荣后，又复荒废。而到唐时因首都所在，又恢复了繁荣。

（5）唐王城

唐王城在锡科沁西北约3公里，城作四方形，东北西南向。城墙夯筑，夯层厚9—19厘米不等。墙残高4.5—5.15、厚约3米，上窄下宽呈坡状，外用草泥抹平，内有白灰墙皮。城周约450米，城四隅有马面，北墙外面亦有马面两处，南墙用土坯加厚。城有二门，一在东墙南端，可能是便门，宽2米，发现安门扉木框二个，木框及两旁土坯墙均有火烧痕迹，因此该城可能被毁于火，但何时焚毁尚无真确证据。另外在南墙西端亦有一缺口，但因地较低窪，未寻出城门位置。在城内中央有一土台，残高6.6、南北长27米。土台上截用土坯垒砌，其下2米为夯筑，在夯土中还残存早期建筑物。在土台上截土坯垒砌部分发现两处后代房迹。在靠近北墙和西墙附近，有些破房残迹和窖穴，可能是当时城里居民的住宅和窖藏所在地。

1）《高昌陶集》下篇。

唐王城城内甚为潮湿，大部分均已变成碱地，地面有一层白沫，堆积层很少。近年来由于大量取土，有些堆积层已被搅乱。现将我们工作的几处略作说明。

土台区：在土台东南侧开了两个探方（T5、T13），在T13中发现几段残墙，墙土坯垒砌，草泥抹平。在上截土坯的堆积中发现房址两处，可能是后来建筑的，无遗物。

北城区：在北城墙附近开了五个探方，发现三、四间房址。这些房址距城墙1.2米，与城墙平行并联成一排。房屋墙壁残毁，只发现二堵墙及墙上的木柱洞。在另一处房址中，于其西南隅有一堆卵石和泥土堆砌的圆穴，可能是炉灶。在这间房址中有两个袋形窖穴。一个窖穴（H2）口径40、底径80、深50厘米。在这个窖穴里清理出发饰、丝带、木笄、铜片等。另一窖穴（H3）较大，口径85、底径110、深115厘米，在它附近放三个陶罐，其中一个有三足。又在另一间房址中陈放高粱杆，已被烧焦。此外还有铁器碎片、镰刀、木把、刀鞘等，大部分已腐朽。据遗物判断，此地可能是居民住宅区，陶器皆当时陈储粮食或作饮器之用。

西城区：共开了两个探方（T2、T9）。T9发现两间小房，埋有陶罐三个，铁铧两个。罐内盛物已变为灰烬。在T2上层清理出房址三间，有些残陶器口部带兽面纹饰，可能是下层遗物，当地层被扰乱时翻上来的。中层也有残墙遗迹，未见遗物。下层发现两个方形窖穴，约70厘米见方，其中一个窖穴内有烧焦的胡麻籽，因此这两个窖穴可能是当时盛储粮食之所，或许是当时居民的两个小小的仓库。

综上所述，由于城中所发现的遗物以生产工具、生活用品为最多，还有些农作物，因此该城的性质可以肯定是以农业为主要经济的定居民族的中心区。关于这个城址年代的上、下限，由于缺乏资料，目前还难以确定。但是根据土台下层夯筑、上层土坯垒砌的建筑方式，以及T2有三层建筑遗迹重叠等现象判断，此城可能有早晚两期。北城区T4发现的三足罐与雅尔湖出土陶器大略相仿[1]。雅尔湖的陶器有文字作证，都有第六世纪前后的遗物，而T4这件陶罐面作弦纹，平口圜底三足，肩部周围有六个圆形花蕊纹饰，可能比雅尔湖的陶器要早些，但不能早于五世纪，晚则不能晚于八世纪前后。据本地人讲，曾于城中发现铜钱多枚，其中可能有唐钱，故呼为唐王城。该城附近的一些古城和遗址，如四十里城子、明屋废寺等皆发现唐钱，因此将其定为唐代遗址。以此观之，唐王城当不能例外也。

（6）锡科沁古城

城在锡科沁巴杂东南1.5公里处，城作椭圆形，有内外两重，内城周280、外城周716.1米。城墙已圮，仅存墙基，城内满生苇草，中间有一个土墩，高约2、周126米，想是建筑遗迹。内城东、西开门，外城南、北、西有门。城中无遗物可验，但此城与唐王城西北

1） 《高昌陶集》下篇。

东南相距约4公里，两城可能有关系。

总观这一带古城和遗址，均在紫泥泉子西北约10公里左右。紫泥泉子以北、以东、阿希土拉以南皆地势低洼，沙丘棋布，本地人称为土子诺克，译为盐池，疑即《水经注》中之西海。《水经注·河水篇》有西海过尉犁国治尉犁城之语，推论锡科沁一带在两汉时原为尉犁国地。魏晋以后，焉耆并有尉犁，危须、尉犁改为焉耆之一县。此古城疑即焉耆之尉犁县也。北魏时万度归率兵攻焉耆，破其左回、尉犁二县，进围员渠。左回即曲惠，尉犁当由古尉犁国而得名。据《汉书·西域传》焉耆国条称，尉犁在焉耆南百里，如以哈拉毛墩当焉耆国地，则锡科沁适在其南。又据《水经注》所述，复以现在遗迹形势观之，则唐王城或锡科沁古城即古尉犁县地。由于唐王城出土遗物多在五世纪前后，则万度归攻焉耆时，尉犁正属活动时期而为万度归所残破。至于两古城的关系如何？锡科沁古城无遗物可验，但因与唐王城距离很近，都在古尉犁国地，或与唐王城为先后所筑，其情形与四十里城子之两古城情况相同。近代有人把尉犁拟在库鲁克山以南，如《新疆图志》所载现设的尉犁县是也。我认为那是古渠犁国地。尉犁当在库鲁克山以北，如《水经注》所述，孔雀河经尉犁国治后再入铁关谷，张植攻焉耆先经遮留谷再进驻尉犁（《晋书·四夷传》焉耆条），则古尉犁在库鲁克山以北、博斯腾湖西岸，形迹甚显然也。

3.附：铁门关遗址

遗址有两处，均临孔雀河，在哈瑞沟中。一在河西岸平地，库尔勒哈瑞沟供销合作社打石组旁，南距库尔勒27公里，北距焉耆38公里，在孔雀河西边。该遗址北、西、南三面靠山，东面临河，中间突出一大块平地，宽广约十余亩。遗址上瓦砾散布极广，有掘挖痕迹，发现有炭渣和残破的熔冶陶罐、房屋建筑遗址、窑址痕迹等，故此地可能是一个窑坊。过去曾出土过一陶罐，仅存罐盖及罐颈肩部压印的怪兽纹饰。我们也采集了一个印模方砖及一些陶片，有红陶、灰陶两种。通观这些遗物，该遗址的年代可能在五世纪前后。

另一个遗址，在打石组南2.5公里左右，位于河东岸山上。山高50米，利用山上平地建筑若干房屋。经勘查一处，约有房址20—30间，墙壁是用鹅卵石砌的，墙基保存尚好。遗址陶片较多，红陶灰陶均有，也有些压纹陶片，大致与河西遗址相同。农民在该遗址挖出一小口大腹平底三耳罐，同时在灰土中还有些铜饰残片。从两处遗址的出土物来观察，可能是同一时期之遗址，即山下为住宅区，山上为守望区。在河西遗址附近，冶炼遗渣堆积甚厚，此地出煤出铁，可能古时为冶铁场所。

总之，这一带为地势险峻的交通要道，过去曾设关于此，故古有铁关谷之名。《水经注·河水篇》所谓其水又出西沙山铁关谷；贾耽《道里记》所谓“自焉耆西五十里过铁门关”等即此处也。

（二）焉耆出土遗物

我们在焉耆工作以调查为主，但在唐王城和明屋进行了试掘，发现若干遗物。其中除明屋性质较特殊另行论述外，现将唐王城及其它各地遗物分述于下：

1.唐王城出土遗物

（1）生产工具

铁农具　2件。西城区T9出土。一件满披铁锈，前后稍有残缺，中凹空，左右及前端俱有刃口。前刃口作椭圆形，尖部稍残，横宽约10厘米。左叶长21、右叶长15厘米，两叶外部边缘相距16厘米。中凹空隆起成袋状，两边稍薄，空高5、深5厘米。在前刃口后端有一圆孔，可起固定木柄的作用（图版一四，1）。另一件与前件基本相同（图版一四，2）。

上述两件铁农具，我在简报中曾定名为犁铧，但这两件前不尖锐，面不宽阔，与一般出土犁铧有异，后查辉县出土战国铁凹字形锄，形式与此正同[1]。根据《说文》“铧两刃鍤也，……释名铧刳也，刳地为坎也”。《三才图绘》云“鑱狭而厚唯可正用，铧阔而薄翻土可使”。由此看来，上述三面俱刃面狭之凹空铁农具可能是铧的另一种形式，并兼具锹或锄的功能，或称为锄。

木镰刀柄　北城区T4出土，共三件。一件略作方形长棒，长36.5、厚2厘米。头凿一长方孔，孔长5.5、宽1厘米，上下出入均斜行，必是受物者。尾作兽蹄形，手握处略曲，此件疑是镰刀刀柄（图版一四，6）。另两件与上件同（图版一四，4、5），都有火烧痕迹。

附：出土农作物

高粱（图版一四，9）　出唐王城北区T4坑穴中，同时放有被烧焦的高粱桿。高粱粒尚完整，同地出土还有铁犁，镰刀柄等生产工具。

胡麻籽（图版一四，10）　在城西区T2一个小方槽中发现，已被烧焦。同地另一小房址中尚埋有三个陶倉及铁犁铧等。同地还出有麦子（图版一四，7）、麦杆以及被烧焦的小米（图版一四，8)、高粱等。上述农作物除胡麻为西域特产外，余均同于内地。生产工具也同于内地。可能是在唐或稍前由内地传入新疆。

（2）兵器

木剑鞘（图版一四，3）　1件，唐王城北区T4出土。剑鞘作长箭形，中间棱起，可能是陈短剑的套子，经火烧后现已残断。残长19.8、上宽3、下宽1.4、中空径1.2厘米。里为木质，外涂一层漆皮并有彩绘痕迹。

（3）生活用具

1）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辉县发掘报告》固围村一号墓，科学出版社，1956年。

木发笄（图版一五，1—4） 唐王城T4H2出土。1.长17.4厘米，2.长18.1厘米，3.长15.4厘米，4.长15.5厘米。这几件均作圆柱形，中间稍粗，两端略细微曲，表面光滑。圆径0.5—0.7厘米。

木梳（图版一五，9） T1房址中出土。作扁长形，现残存一半，高6、残宽5.2厘米。残存16齿，齿距0.2厘米，齿残长1.5—3厘米不等。由于梳形扁长同于近代，可能是唐代遗制。

绸带（图版一五，12） 北城区T4H2出土。同地尚出土有木笄、铜饰等，可能均为妇女束发用。绸带宽0.7厘米，已腐朽。

圆形铜饰（图版一五，6） 与木笄、绸带同出于T4H2中。铜饰中有圆孔，圆径2、孔径0.7厘米，甚薄，一面满披绿锈，一面尚有红色涂抹痕迹。可能为妇女冠饰或耳饰之类饰物。

铜圈（图版一五，5） 用铜丝曲作环形，圆径6.4、厚0.4厘米。两头尖圆，已残断。可能是儿童或妇女手上饰物，或作手镯之用。

残铜丝一段 曲径5.2厘米，一端有小孔，可能作器物上耳环之用。

以上诸件遗物皆在北城区小房址中出土，可证北城区是当时人民聚居之所。由于这些饰物都与内地相同，所以可能是由内地移居之汉族用品，故尚保存内地风习。时代可能相当于唐。

（4）烹饪器和食器

三足陶鼎（图版一六，1） 唐王城北城区T4出土。该鼎为泥质红陶，卷口，鼓腹，平底，有三足。通高28.3、深22、口径17.5、腹径30、壁厚0.6、足高7厘米。颈肩上饰有七朵团花，花六瓣，周饰以连珠纹，纹饰均隆起。另外腹部有不规则弦纹八至十二道。器表被火熏呈黑色，轮制，有刮磨痕迹。

单耳陶杯 T4出土。一件为泥质夹砂红陶，面带紫红色陶衣，渐变成黝黑。大口，浅腹，平底，旁具一耳。高16.3、深15.8、口径21.6、腹径23.8、底径11.5厘米（图版一六，2）。另一件为泥质红陶，轮制间加刮磨，面涂紫红色陶衣。大口，浅腹，平底，旁具一耳。高5.8、深5.2、口径11.8、腹径13、底径5、耳宽1.2厘米(图版一五，8)。

陶盂（图版一五，7） 泥质夹砂，灰褐色，轮制。口微敛，浅腹，平底。高10.5、深9.8、口径19.5、底径7.8厘米。

（5）容器

陶罐（图版一六，5） T4出土。细泥红陶，轮制。小口，鼓腹，平底。高18.9、深17.8、口径10.8、腹径21、底径8.4厘米。

双耳陶罐 均西城区T9出土。一件为泥质红陶（图版一六，4），轮制，面饰紫红色陶衣。肩部有双耳，小口，鼓腹，平底，在近底部有一圆孔。高29.2、深28、口径21、

底径12.5、腹径33厘米。另两件形制与前件略同，唯体积稍大，腹微鼓。轮制，面饰紫红色陶衣，并压印条纹。一件高59、深57.6、口径25.5、底径12.4厘米（图版一六，3）。一件高53.2、深51.5、口径22.5、底径20.5厘米（图版一六，6）。

木圆柱状物（图版一五，10） 疑即陶容器底上小孔所用之塞。中原地区汉墓中出土之陶仓，底边多穿一孔，上面朱书或墨书“小米万石”等字样，可证这些容器是盛粮食之用。据此，上述三件陶罐皆为盛粮食之器。

（6）石制工具（图版一五，11）

北城区T4出土。花岗岩，高9厘米，体积10厘米×10.5厘米×4.1厘米。方形，背有半圆形握柄，均为凿钻而成。石面光滑，为长期使用所致，作用不明，疑是手握槌压器，如制作毛毡或夯筑墙壁之用。

上述遗物的时代，与雅尔湖沟西古坟中出土的陶器作比较，其作风大致相同，如盂、双耳罐等。雅尔湖陶器有墓表所记确实年代，大致都是纪元后六世纪至七世纪的遗物[1)]。唐王城的陶器，如三足鼎还保存有汉代陶鼎三足形式及压印的团花纹，可能时代要早些，然亦不能超出五世纪。其余陶器虽然各异，但其作风则属于同一体系，疑均属六世纪前后遗物。与此同出之生产工具和生活用具应皆是同一时代之遗物。

此外，唐王城尚有一些陶片，如图版一七，6为印纹陶片，上隆起椭圆形装饰，内容是兽面或花朵，形迹模糊不明，大概是在陶器肩上作装饰的。图版一七，9为一叶状压纹，是陶器器壁上残块。图版一八，6为泥质细红陶，里面光平，表刷红色再涂紫色条纹四道，与阿希土拉所出相同。图版一八，11为泥质红陶，面不光平，有刮削纹，面涂紫色并行条纹四道，背有车旋纹，疑为车旋法所制，与铁门关河东区山上所出相同。由此可见，陶片可能属于两个时期，压纹和印纹当与上述三足陶鼎为同一时期或属六世前后遗物，至于彩陶片可能要早些，但因材料过少，真确论断有待于将来也。

2.焉耆其它各地出土物

除唐王城外，在焉耆各古城和遗址中还采集有若干实物和陶片，铁门关虽现属于库尔勒专区，但因其在历史上以及文化系统上均属焉耆范围，因此一并叙述。

（1）陶片

印纹陶片 此类陶片出于日孜和田、白格达及铁门关山上。

图版一七，1，怪兽面印纹陶片，出日孜和田古墓中。图案圆形，饰于器肩上。圆径5.5厘米，中作怪兽面，周饰以连珠纹。粘合处有涂抹痕迹，可证是先由陶模印成后再粘合器壁上者。

图版一七，2，白格达采集，大小形制与上述陶片相同，唯兽面凹入，似为一模所

1）《高昌陶集》下篇。

出之阴阳面。

图版一七，4，日孜和田古墓出土。图案作圆叶状，周饰以连珠纹，横宽5.5厘米。

图版一七，5，铁门关河东区山上出土。图案作芭蕉叶状，横宽7.5厘米，下半部残缺。

图版一七，3，铁门关河西区山下出土。为草穗状印纹陶片，椭圆形，中作草穗纹四道，周缀以连珠纹，半残。

以上各件花纹均隆起，附着在器物肩上或腹部作装饰，厚0.3—0.5厘米不等。花纹的数目多少不一，唐王城出土的三足鼎装饰花纹就有七处之多。

压纹陶片

图版一七，7，日孜和田古墓中出土，为轮状压纹陶片。图案作圆形，中心为转轮状，周围饰以波纹，圆径6.5厘米。在原器上压出，厚薄不匀，约0.1—0.3厘米。

图版一七，8，铁门关河东区山上出土，为叶状压纹陶片。图案作草叶形，亦是在原器壁上压印而成，印纹甚浅，现存两处。此纹饰是在器腹下部作装饰者。

图版一七，10，与图版一七，8同，为叶状压纹陶片。面压成人字形几何纹样，两纹交错，中出双线栏，花纹隆起，面残存朱红陶衣，背光平。该陶片与彩陶同出。

上述压纹陶片都是在原器上压拍而成，与前述印纹由陶模印出附着于器壁者不同，可能时代要早些。

除纹饰而外，下面将印纹、压纹陶片的质料，彩色作风，及年代问题作些探索。

第一，陶质与陶衣之颜色

夹砂红陶（图版一七，1—4、7、8、10） 面饰红色陶衣，细分又有区别，如2、8、10.为朱红陶衣；3.为浓厚之红陶衣；1、4.为紫褐色陶衣；7.不著陶衣。陶衣颜色不同似有早晚之别。如雅尔湖沟北陶器表面均饰朱红陶衣[1]，哈拉墩有石器伴出的陶片也涂朱红陶衣（见下文），此地叶状压纹陶片均与彩陶同出，其中涂朱红陶衣的要早，可能在纪元前后即已通行了，而饰土红及紫褐陶衣的要晚些。但是在白格达饰朱红陶衣之怪兽面装饰陶片与日孜和田饰紫色陶衣怪兽纹陶片相同，日孜和田的时代以其它遗物例推是五世纪前后遗物，因此可能饰朱红陶衣的作风与饰紫红色或红色陶衣的作风至五世纪仍然并存。

泥质灰陶（图版一七，5） 面饰白色陶衣，绘紫色斜方格纹（现变成黑色），上附着隆起泥质红陶印纹叶状花，与器身接合之迹甚为明显。哈拉墩出土彩陶均作白衣（见下文），河南渑池彩陶亦有作白衣的，可证陶器面饰白色陶衣彩绘方格纹是彩陶早期的一种形式。这种形式可能新石器时代末期即约在纪元前几世纪就已存在，至纪元后几世纪仍与朱红陶衣并存。

1）参见《高昌陶集》。

第二，制法

一为轮制，如图版一七，1、4均为车旋法所制。4.面隆起旋纹，1.器壁颈部隆起旋纹，而肩腹部光平。二为模制，图版一七，7、8、10两面光平。10.背面似有织纹，疑为模制。图版一七，2面光平，背已剥蚀，制法不详。三为手制，图版一七，5面光平，背凸凹不平有削切痕迹，可能为手制。

总观上述纹饰、陶衣、制法，大体可以说图版一七，5、8、10的陶片时代要早，可能是纪元前后遗制。具体言之即阿希土拉、铁门关河东区山上的陶片为早期；而图版一七，1、2、4、7即日孜和田、白格达及铁门关河西区诸陶片则属同一系统，但时代要晚些，可能在纪元后五世纪前后。

彩陶片　焉耆彩陶片以阿希土拉为多，唐王城及铁门关山上也有少许。其特征是以彩绘垂直并行线条为中心，线条粗细及底色均不一致。除唐王城已见上述外，现仅就阿希土拉及铁门关东区山上所出分述于下：

图版一八，1、2、8，阿希土拉出土。泥质红陶含少量砂粒，面光平，背不光平。有薄红色陶衣，器表饰紫色垂直条纹，条纹多少、粗细不一。1、2.上绘五、六道，线宽0.4—1.5厘米。纹样不规则，可能是随意涂抹的。8.绘并行线四道，宽0.5厘米，线条颇匀称，颜色较黑，可能是早期作品。图版一八，7，是在铁门关河东区山上采集的，面涂红彩两道，背有车旋纹，时代较晚，与其它陶片不类，恐是他处移入。

图版一八，3—5，阿希土拉出土。泥质夹砂红陶，面光平，表饰淡青色陶衣，再绘红色或黑色垂直线条，线条多少不一。这些条纹疏密粗细均不一致，可能是随意涂抹的。上述陶片，背光平，器壁颇厚，5.厚达4.5厘米，3、4.亦厚达1.5—2厘米，可能为大陶瓮之碎片。

上述彩陶片与新石器时代的彩陶是有区别的，年代亦不相及。这些彩陶片均无石器、骨器伴出，线条都是些垂直并行线，粗细不一，线条浓淡不匀，没有一定规律，疑是随意涂抹。另外这些陶片边沿线条虚浮，显系在湿胎上与刷陶衣同时加工，与哈拉墩彩陶有规律的彩绘不同。其次，这些彩陶片的陶衣多作淡紫色或淡青色，如图版一八，3—5，泥质坚结，厚薄不一。5.厚达4.5厘米，可能是大陶瓮的碎片，与哈拉墩出土的大陶缸质色相同，只不过多几条红线而已。哈拉墩大陶缸有唐钱伴出，为八世纪前后遗物。以彼例此，上述陶片的时代略亦相仿。图版一八，6、11虽线条比较匀称，但背有车旋纹，可能要晚。图版一八，1、2两面光平，背有刮削痕迹，可能不是车旋法所制。由于这些陶片面饰浅红紫色陶衣．与图版一六，2同，所以图版一八，1、2、6、11可能都是五世纪前后遗物。图版一八，8与图版一七，10时代略同，饰朱红陶衣是早期作风，为二世纪至四世纪之遗物。综上所述，阿希土拉的彩陶时代可分早晚两期，早期上限可能到纪元前后，下限到纪元后八世纪前后。当然，这种推测还有待于今后地下更多的遗

物来作证明。

（2）陶器及残陶件

铁门关河东区山上所出压纹陶片已见上述，现将阿希土拉、铁门关河西区山下遗址，以及四十里古城、曲惠、克子尔墩等遗址所采集的陶器残件简述如下：

敞口陶缽（图版一八，16）　阿希土拉窑址附近采集。泥质灰陶，敞口，平底，表色发红，不光平。口径9.7、深3厘米。时代不详。

斂口陶缽（图版一八，15）　铁门关河西区山下采集。泥质红陶，里外均饰红色陶衣，轮制，斂口，口径2.5、底径3.8、深3.2厘米。

陶瓮盖（图版一九，8）　铁门关河西区山下采集。泥质夹砂红陶，饰红色陶衣。圆形板状，一面平整，一面有三矮足。直径32、厚3厘米。此件疑为大陶瓮之盖，背面三矮足作为盖钮之用。我们在哈拉墩发现若干陶瓮及盖，盖作圆板状，不过背面无三足。

砖模（图版一九，1）　铁门关河西区山下采集。泥质白陶，颇坚实。砖模呈长方形，长23.5、宽31、厚5.5厘米。中凹入，凹入部分长21—22.5、宽19、深2厘米。中刻画一佛龛状，隆起处即为安置神像或佛像之需，四周有横直带纹，组成窗棂形图案。下边有一道带纹，宽1.8厘米，上有五道带纹，左右各有二道带纹。模印烧成砖后，疑作为建筑上装饰之用。

兽形足残件（图版一九，7）　铁门关河西区山下采集。现仅存兽面，下残，可能为三足器之残足。兽面瞋目露鼻，两耳竖起，顶毛蓬茸，类似狮子或虎的头部。我于1928年在雅尔湖古塚中发现两件兽形足盆[1]，底附三足，均作兽形，与此残足同。足旁有接合痕迹，当是分制后再粘合于器，与其它器上装饰物作风相同。残器壁为泥质夹砂红陶，里隆起不规则旋纹，面饰紫褐色陶衣。接合处现灰白色，证明是陶器制成后再附加足部，与雅尔湖所出作风正同。彼件为七世纪前后遗物，此件时代当亦相同。

陶器口沿　采集地点同上。图版一九，3、6均为泥质夹砂红陶。3.口沿部分轮制，口至肩部有柄，肩腹部有阴弦纹两道，中划波纹，面饰紫褐色陶衣。6.口部亦轮制，面饰紫褐色陶衣并有隆起弦纹，与日孜和田所出的陶器（图版一七，1）相同。口沿外涂紫色流汁纹两道。此二件残口沿同为五世纪前后遗物。图版一七，2、5为泥质红陶，轮制。2.宽口短颈，口沿上有压线纹一道，面涂红色。5.面刷紫褐色陶衣，折沿宽约1厘米，可能是桶状器，若陶缸之类。以哈拉墩T13上层出土陶片来比（见下文），作法相同，彼有开元钱伴出，是七至八世纪遗物，此件当与之相同。

陶器底（图版一九，4）　四十里城子古城采集。泥质灰陶，轮制，质料坚结。里外起小瘤，或因高温烧成之故。器底径13、壁厚1.5厘米。面不光平，腹下近底边有小孔，径2厘米。可能是陶瓮残底，与唐王城出土之大陶瓮形式和作用当相同。

1）《高昌陶集》21、22图。

残陶足（图版一八，9） 采集地点同上。作圆柱状，足高5、径3.5厘米。灰胎中心透红。

剔纹陶片（图版一八，10） 采集地点同上。泥质红陶，面光平，有剔纹四道，不刷色。

综上所述，四十里城子古城所出陶器残片，虽质料或有不同，但作风及形式大致相同，当为同一时代。我过去及此次均在城中拾有开元钱，因此其时代可能都在七八世纪前后。至于铁门关河西区山下遗物，以四十里城子遗物推之，最早亦不超出五世纪。如河西区三件（图版一九，3、7、8），与雅尔湖沟西古冢所出为同一体系。彼有确实年代作证为六世纪前后遗物，则此处最早亦不超过五世纪，而下限则达七世纪，与四十里城子相接。如所论不误，则四十里城子古城与铁门关在历史关系上又得进一步之认识矣。

此外，尚有曲惠古城陶片（图版一八，17）、克列木古城陶片（图版一八，14）及克子尔墩陶片（图版一八，12、13），因采集甚少，又无特殊纹饰，故从略。

二、明屋遗址的调查与试掘

明屋，维语为千房之义，实为一个佛教寺庙废墟。它位于焉耆西南30公里，锡科沁东南5公里左右，座落在霍拉山东麓一道沙梁上及山脚下。该遗址在南北长350、东西宽190米的范围内，由中间一道泉水将遗址分为沟南、沟北两区。废寺遗址即耸立在南北的沙梁上，有的在高台上起庙宇，有的是在平地建寮房，大小相杂，排列成行（图版一三）。我们从9月26日起至10月21日止，对沟南、沟北两区分别进行了试掘，现将简况叙述于后。

（一）明屋试掘简况

1.沟南区

此地庙宇建筑或因山起台，或平地兴建，蜿蜒并行，自成行列。我们对其中一座大殿进行了试掘。这座大殿因山起台，殿址建在台上。台用土坯垒砌，长25.8、宽23.2、高5米余。台上大殿9米见方，墙壁尚存，两旁有甬道。大殿内堆积不厚，清理时无所发现，但在土台后侧及右侧堆积则深达3—4、宽约5米左右。我们首先在土台后侧开了一条2.5米宽的探沟（图版一二，4），除发现些泥塑残块外，余无重要遗物，显系经人搅乱。后又在大殿右侧开了一条3米宽的探沟，除上面一层表土外，内全是灰土和红烧土，出有小型佛头、佛体和佛饰很多，仅佛头一项就有八十余件。掘下3米余，方及地面。在近墙的西南角，距地面约10厘米左右，发现一个骨灰罐，可能是后来窖入的。此处所发现的泥塑佛像残件都很坚硬，经火烧后已变为陶质。有的佛头或佛身里面尚存灰烬，故此殿可能为火焚毁。从堆积呈缓坡形判断，可能当大殿被焚后，清积土时向下倾

倒堆积而成。

2.沟北区（图版一二，6）

在距上述大殿之北约百余米，隔沟在沙梁的南坡也有很多遗迹，残垣断壁或屹立或半埋土中，都是些小型庙宇或寮房。我们选择了其中几座堆积较厚的破房进行清理，定为A、B、C、D四个工作地点。

A地：是一座小庙，现仅存几堵残墙，积土颇厚，间露出苇草和佛身残件。我们沿墙基开了一长4.2、宽1.25米的探沟。在深30厘米处发现一些朽木板，可能是窗子残件。此外还有些被烧过的较粗木料，可能是梁柱之类。在这层堆积之下发现一长方土台，台长80、宽40厘米，附近有些倒塌的泥塑佛像残件，可能是从土台上倾倒下来的。在土台北头的空隙中发现墨书木板二件，两面书古维文。在焉耆地区发现古维文这还是第一次。由此可证回鹘人到达焉耆时，佛教仍是兴盛的。此外还发现有木雕残件。在门的左侧也有一土台，长、宽与右面同，上面还遗留足踏魔鬼的泥塑残迹，可能是天王殿里一个天王像，周围还有些泥塑残件。因此右侧土台上可能也是一个天王像。按佛仪轨，天王殿里当有四座天王像，现仅存其二，可能另外二个天王像已倒塌成残块。

C地：在A地后面，是个大殿。现仅存右侧一部分残墙，左侧也有一小段，余均倾圮，但根据墙址形迹可恢复殿的规模。在左、右两墙中间为大殿通往天王殿的门道。大殿内积土厚约1米，清理积土掘至地面时发现铺地方砖。在距东北墙2.8米处，于铺地砖下有石膏佛像残件，间有贴金的。再往下挖发现一陶缸，内陈残泥塑像，显系后人清理庙基时，搜罗以前的残像埋入的。其它铺地砖下无遗物。在铺地砖中有一砖上墨绘一人像，颇陋，砖面向里。由此砖可推知此殿是以后重建的，时代当较晚。

B地：在C殿右侧，是一座小庙。墙壁很厚，可能后来有改建。房内积土厚2.5米，在靠左墙清理至1米时，发现一较大的菩萨头，木轴心尚存，未经火烧，面目已剥蚀。继续下掘，仍有些泥塑残件和模型等，均已剥蚀。在掘至距地面1.5米时露出一壁龛，壁画颜色鲜艳如新。同时还发现一较大的菩萨头，面带彩画，颜色甚鲜明，残存的木轴有一部分被烧毁。此外还有些木件及扫帚等日用什物同时并出，因此判断该遗址可能是僧侣所住的寮房。

D地：在B地之北28.5米，是一座小殿。现存左、右、后三面残墙。后墙较高，殿的正中有一段残墙尚留有佛像背光的痕迹。附近的积土中露出泥塑残件和苇草，想是当时佛像倒塌的残件。殿墙两旁有弄门，弄门后面有一狭长的后室，满塞积土。在清理时发现模型残块，又在弄门右侧发现一完整模型，以后无发现。模型的背面有西域古文字，可能是婆罗谜字体，内容或是印模的名称。我们在明屋的工作，即此暂告一段落。

关于明屋废寺的年代问题，大致可分为两期[1]。沟南时代较早，约在七世纪前后；

1） 参见《考古》1959年2期77、78页。

沟北时代晚，可能在十世纪前后还存在。就沟北来说，A、B、C三地点可能更晚一些。这三个地点的遗物和文字时代都是一致的，建筑都是庭院式，与吐鲁番后期建筑式样相同，为东方式庙宇建筑的特征。至于D地，出有婆罗谜文模型，庙宇建筑形式是一个大厅分前、后室，中间有壁柱，两旁有弄门通后室，与沟南大殿相同。库车佛洞建筑形式也如此，可能是本地所固有的早期形式。虽然B地发现的模型与D地模型无所区别，但焉耆佛教模型多自外来或本地仿作，在宗教仪轨上保持原样无大变化，或早期所作模型流传到晚期仍相沿用。尽管如此，在佛像的作风方面还是有区别的。如沟北B地菩萨像，两颧及额均有彩绘，两目点珠，这些特征在沟南是没有的。故菩萨的式样尽管相同，但作风变了，就是说作风是随着民族习惯和历史发展而起变化的。我在简报中曾说[1]，焉耆早期的佛教艺术接近于西方，晚期的接近于中土，现仍持此说。盖自八世纪初期唐代重新控制了西域以后，西域文化尤其是佛教艺术，颇受中原文化的感染，及九世纪中叶，回鹘人西迁达到吐鲁番以后（咸通七年，即公元866年，回鹘自北庭取西州），由于回鹘人之极力推广，中原文化更得到巩固和发展，并逐步成为回鹘人的民族文化。这在明屋沟北的佛教艺术上看得很清楚，如菩萨像额上画彩等即是其例也。

（二）明屋千佛洞的调查

佛洞在废寺西面沙梁接霍拉山东麓山阿处，相距约2公里左右。山腰山脚均凿有佛洞，多已崩圮（图版一二，5）。现可见者有九洞，洞方向不一，大致向南或东南。1、2号洞较大。1号洞顶为圆拱形，内部壁画均已剥落。2号洞有前、后室，中间有壁柱，两旁有门通后室，墙壁已被破坏，土块和粪堆积其中。3、5、6、7、9号洞结构与2号洞相同，但大小略有差别，洞室均已被破坏。2、5、7、9号四个洞有残留的壁画，但大部均被烟薰黑，画面上人物的脸部亦被残毁，颇难认其形像。8号洞是一个小洞，宽、长不及二米，想是僧侣的寮房。这些佛洞早被摧毁，被后人移为它用。

此地佛洞据我观察当不止此数，在沙梁中可能仍有佛洞被石砾掩埋未发现。因时间关系未及发掘以资证验，记此以待将来。

（三）遗 物

在试掘过程中，于沟南、沟北两地采掘了不少遗物，今分别叙述如下：

1.沟南遗物

（1）泥塑像头部

佛像头部（图版二〇，1） 明屋大殿右侧出土。佛像头高12、宽8、厚6厘米。头发作髻具发饰。面相圆好，额宽，眉细长，两目半开，无珠，高鼻梁，合字口，为西域一般佛像传统作风。

1） 黄文弼：《新疆考古的发现》，《考古》1959年2期。

菩萨像头部　沟南大殿右侧出土，共八件，不见全身像。

图版二〇，2菩萨像头部，高9、背宽9.5、厚6.5厘米。发作髻具发饰，顶平。面相圆好，细眉，眼半开，高鼻，小口，两耳毁，现残存头部两旁背光。项部中间有孔，径1厘米，为穿木具以与身躯联结之用。背抹平，可能是一个独体供养像，但为坐像还是立像尚不清楚。图版二〇，3，高14、宽14、躯厚6厘米。发作髻具发饰，顶平。面相圆好，右耳具耳饰，左耳毁，发垂两肩，具项饰，胸部以下均残毁。躯中心有一孔，孔径1厘米直通于顶。两旁有斜孔四，背一孔斜入，两旁左右各一孔，显系附着于墙壁及与其他塑像相联结者。

图版二〇，5菩萨像头部带残体，高18、宽16、厚2—5厘米。上为一残体的胸部和腰部，下为一菩萨像头部。上残体具背光，左手曲置胸际，右手残，两乳突出，具项饰，缺头部。刻划衣纹线条粗疏，原刷蓝色，现已剥落，但线条中尚留其痕迹，可能是一武士像或童子像残体。下为菩萨像头部，髻发具饰，面相圆好。项以下残，背后残破很厉害，有大孔两个、小孔四个，均斜入。此孔穴原缠有草绳木棍，接合泥像钉于墙壁，经火烧后木棍毁，泥像脱落。我于1928年在司密森姆千佛洞中，发现有的墙壁木具尚存，有的尚存残余的泥塑，可证上述之推断。

武士像头部（图版二〇，4）　高11.5、侧宽10、厚5厘米。武士首戴兜鍪，顶残，鍪缨下垂绕及颏下，鍪前出一舌状物遮额前。面作长方形，两眉钩曲，瞋目怒视，高鼻合口，姿态威武。背残破，项中心有孔穴直通头部。

比丘像头部（图版二〇，6）　像高10、后宽5.5、侧宽6厘米。秃首断发，眉细长，目半开，高鼻，小口，耳稍残。

童子像头部　三件。

图版二〇，7童子半身像，高9、后宽6.5、厚2—2.5厘米。额前一撮发左右分披，顶发总为两角伸出，两耳具环，饰项圈。身披缨络交叉于胸际，具宝饰。左手膀已残，右手臂半残，尚存一粒宝星。背光仅存左面的一部分。背涂泥，盖由模型印出后尚未加工制造为成品也。

图版二〇，8童子像头部，高8.5、侧宽6.5、后宽6厘米。秃首顶，留一撮发披及额前。眉细长，目半开，高鼻，小口，两耳耳饰已脱失。项部有孔，孔径2厘米，直通于顶。

图版二〇，9童子像头部，高5.5、后宽6、侧宽4厘米。额前一撮发下披卷曲，头右角另一撮发向旁披，具珠。眉目鼻口配合匀称，表现出童子姿态。背光仅存右部一部分。背后加工涂泥，项中心有孔，孔径1厘米，项下残。

魔鬼像头部（图版二一，1）　像高10厘米，首戴头巾，顶出尖头，高7.5厘米。钩眉，眼半开，张口，鬓髯卷曲，额际刻皱纹一道，呈老年容貌。

明王及护法神将头部

图版二一，2为不动明王像头部，高15、宽13厘米。头发竖起作火焰形，额刻皱纹一道，钩眉，眉框隆起，瞋目，鼻梁中断，鼻孔向前，两耳竖立作忿怒之容。面原涂青色，现已剥落。可能是不动明王塑像。

图版二一，3高7.5、背宽5厘米。头发蓬卷作两级，稍有残缺。面作怒容，瞋目，张口，眉框隆起，疑亦为明王之一。

图版二一，4为护法神将头部，高10.5、额宽4.5、侧宽6.5厘米。头发竖起如火焰，后发卷曲及项。瞋目，合口，鼻高通于额际，鬚髯纠结为两股下垂。面现存灰色痕迹，可能原涂青色，日久变为灰色。

图版二一，5蓬发及肩，与上图同。瞋目露齿，疑亦为护法神将之一。

供养人像头部

图版二一，7高12.5、前宽6、侧宽8厘米。面为长头种人，首著头巾纠结于发际，顶发露出，自颊至于领下，有鬚髯作卷曲形。细眉，目半开，合口，作俗人装束。头巾部分原涂青色，现已变为灰黑色。面原涂金，后被剥蚀，现仍可见残存的金色。

图版二一，6高13.5、后宽6.5、侧宽7厘米。面相圆好，发作髻，缠头巾，不具发饰，顶发露出并分披两旁。发原刷蓝色，现尚存有蓝色痕迹。

（2）泥塑佛残件

佛像残件 明屋沟南大殿右侧出土。

图版二二，1坐佛像残体，高23、宽12—16厘米。袒胸，两乳隆起，右乳部和右臂露出，右手残，左臂下残。右腿盘曲，左腿被衣掩盖。衣伽裟，衣纹刻划粗疏，天衣自项下缠绕腰际。项中心有孔，孔径1.2厘米，与图版二〇，1佛头孔径大小相同，且两件破损处及衣纹皱折适相吻合，疑此二件为一佛像。此残体脊背残破不堪，有孔穴二，均斜人，为附着墙壁之用也。

图版二二，2作风和上相同。自腰部以下残缺，胸部尚残存金片。

图版二二，3为佛立像残体，两臂及两腿下部均残。

菩萨像残体

图版二二，4菩萨立像，高26、宽11—15厘米、厚12厘米。头部及两手均残。两臂前伸，似执物状。露体具项饰，身披缨络，交结于胸际，腰下缠巾，天衣绕结于左边腰际，缠巾上留存金叶碎片，可能原像装金。右腿微曲，向前伸，作走相。身微曲，身后有残存背光。背稍破，中具孔，同于以上各件。

金刚童子立像残体 明屋沟南大殿右侧出土。

图版二三，2，高26、宽8、厚9.5厘米。头部残，露体，两乳突出，身披缨络，脐下具短裳，作走相。右臂上曲至胸前，手残，左臂下垂抚袴，后有残存背光。图版二

三，1高27、宽14、厚7厘米。姿态与上件同，右臂残缺，左臂下垂，臂下部及手皆残。

图版二三，4高30、宽17厘米。露体，两乳突出，细腰，具项饰及缨络，身披天衣。两手残，右手孔向下，左手孔向前，必是左手微曲，手执物，右手下垂。脐露出，脐下围裙划刻出粗疏的折纹，两腿露出，左腿稍曲作走势。

以上三件疑均属不动明王的童子像。据佛教仪轨，不动明王有八大金刚童子为其眷属，其中矜羯罗童子手持金刚杵，身缠伽裟天衣，下围短裳，与图版二三，4相似。又有制吒迦童子，右手执金刚杵，脐下缠裳，具天衣与图版二三，1、2相似。虽然手部均残缺，无法知其手执何物，但均有孔穴向前，必有一手曲向上执物。又同地发现若干手掌塑件，手掌拳曲作持物状，中具一孔，必原持有物现已毁坏耳。

武士立像残体，出土地点同上。

图版二三，3，高26、肩宽19、底宽11厘米。右手及下臂残缺，左手残缺，孔中心向前，原手势可能曲向前执物。左肩着宝带两道达腰际，脐下着宝带一道；具下裳，下裳周围以宝带饰边，下露两足，足残。腕着天衣，具背光。全身武士装束，与库车克里什佛洞带剑骑士相同，可能是中原武士作风。前述图版二〇，4武士像头部与此残体在头项接合处大小适合，破损处亦相符，可能即此像之头部。

（3）泥塑十二生肖像头部（明屋沟南大殿右侧出土）

图版二四，1马头像。具头饰，面向前。图版二四，2面向左，不具饰，疑是“午”的属相。

图版二四，3羊头像。面向前，两角竖起戴宝冠，头部原装金，现尚存金片，疑是“未”的属相。

图版二四，4龙头像。有长颈伸出，疑是“辰”的属相。

图版二四，5虎像。头昂起，可能是“寅”的属相。

图版二四，7鸡头像。尖嘴，具羽毛，面向左，疑是“酉”的属相。

参照《陀罗尼集经》、《妙见菩萨神咒经》、《药师观仪轨经》，这些属相可能是药师十二神将，为药师如来眷属，为昼夜十二时的护法神，顶具十二辰相为其标帜。据佛教仪轨，真达罗大将是寅神，顶具虎头，持棒。迷企罗大将酉神，顶具鸡头，持刀。安弥罗大将未神，羊头，持戟。珊底罗大将午神，马头，持戟。婆夷罗大将辰神，龙头，持铁槌。

另外，图版二四，6为全牛形，作走相，腹部有孔穴二，斜入，疑另附着壁者，不属十二相之内。

（4）泥塑人手及饰件

图版二五，1—7全属人手。其中除1.为两手合掌式外，余皆作手执物势。4.曲拳，手向右伸，拳向外。2.右掌，掌曲拳向里。3.右掌，掌拳向外。5、7.左掌，掌拳向外。

6.左掌，掌曲拳向里。每掌心均有一孔，径0.5—0.8厘米，为手握兵器或其它执物之具。3、5、7.拳曲向前作战斗势。这些手势疑是上文所述金刚童子残体的附件，现已脱离，无法恢复其原形。

图版二五，8—10、12为菩萨头上装饰。12.作莲瓣含珠形，三面相同，可能是观音菩萨宝冠残件。10.为菩萨头上发饰，《塔里木盆地考古记》图版叁陆图16、17头上发饰尚存这种形式，可能此纹饰亦饰于发际也。8、9.可能为发饰或体饰。

图版二五，11为武士甲上胸饰，作红心火焰形。图版二五，15为武士带饰，《塔里木盆地考古记》图版肆贰图55武士残体腰带与此相同，但马饰亦有与此相同者。这种联珠式宝带在西域是普遍应用的。图版二五，13、14作花蕊形，为缨络或项钏上附件，或作耳饰。《塔里木盆地考古记》图版叁肆图8菩萨立像体饰中，缨络上或项饰上配件与此正相同。

（5）泥塑各种建筑附件

图版二六，1—3为建筑饰物，疑是佛座佛龛或佛塔上装饰物。1、2.以卷草纹为中心组成图案。1.为13.4厘米高的带状物，上下出带形线，中间隆起卷草纹，疑为佛塔基层饰物。2.用卷草纹垒叠三层渐次缩短成矩形，高9厘米。3.为一残台座，现尚残存前面和左侧面一部分。基座用三层宽窄不一的弦纹和联珠纹伸缩组成台座，高9厘米，前宽10.4—12.6、侧宽5.5—7厘米，右侧残缺。台座残存金叶，台座面平坦，微有破损，是台上必有佛像或菩萨像，惜已遗失。在台座下层出一钉孔，1.亦有钉孔，同是附着于墙壁者也。

图版二六，4、5怪兽面饰物。两者形式相同，或为一模所出。5.周围有联珠圈及环圈，疑为砖或陶器上之饰物。沟北发现一残砖上出现一菩萨头部，此虽为兽面，但建筑上用兽面或人面作装饰在西域是常见的。《塔里木盆地考古记》图版叁陆图17是用菩萨头作装饰，推论为砖上饰物，此件疑其作用与之相同。或有认为是武士甲的带上装饰置于腹部者，亦有可能。

图版二六，6为三角纹组成的菱形饰物。象征用布连缀为三角纹，透空集结，形制颇为工巧，疑为用于建筑上或器物上者。

以上所述，都是大殿右侧出土物，大部分都是泥塑佛像或菩萨像。有的塑像头部或躯体中尚存灰烬，塑像由泥质而转变为陶质，可见殿系被火焚毁，原附着于墙壁之木钉亦毁，致使壁上塑像倒塌身首异处，现已无法复其原形。此殿何时焚燬无确证，但我于1928年曾在明屋拾一建中钱，是此处庙宇被毁当在九世纪前后。其修建时间要早些，从塑像风格看，面部都是高鼻、细眉、眼半开，身上衣纹紧凑皱折，两乳露出，显出犍陀罗风格。特别是武士像帽盔及甲裳尤存中亚遗制，与库车盐水沟克里什佛洞壁画上带剑骑士相同，时代可能在七世纪前后。

2.沟北遗物

（1）A地遗物

图版二七，1、2古维文（回鹘文）木牍。1.高19.2、宽9.5、厚约1厘米。用柏木削成板状，面不光平，两面墨书古维文，一面五行，一面一行，内容未译出。2.与上同，高15.4、宽6、厚0.9厘米。古维文一面四行，一面五行。这两件同时在A地大殿土台旁出土，可能是佛教经典或文书，为十世纪前后遗物，最晚亦不出十一世纪。

图版二七，3是一件未写字的木件，想亦是作木牍用。

图版二七，5木雕饰件。A地土台附近出土。高13、上宽3.4、下宽7、厚1厘米。上作四方形，雕饰四瓣花朵。下作三角形，中雕花蕊，原涂白色，现尚可见其粉白痕迹，疑是佛座上的装饰品或建筑器材。图版二七，4为木雕饰件，因残缺过甚，不能定其用途。

（2）C地遗物

图版三三，1铺地砖，高28、宽39.5、厚4.5厘米。图版三三，2亦为铺地砖，高22、宽43、厚4.5厘米。砖面上墨绘两个人像头部：一为女人像，发直立，长脸，两眉压眼，高鼻，小口，颇类西域本地女人面貌。另一为男像，面庞肥，发直立。这两幅人像笔划粗陋，想是儿童所画，无甚意义。砖平置地上，面向里，必为铺地之用。大殿地面用烧砖铺满，现仅取出二块。从图版三三，2画面向里来看，所用必是旧砖，因知此殿可能后来重建过。

（3）B地遗物

泥塑像头部

图版二八，1为日前摩利支天女像。高19、后宽15、厚12厘米。像带木轴，被火烧后尚残留8厘米。像发髻刷蓝色，具发饰，原贴金叶，虽已脱落，但仍存痕迹。顶圆平，疑原头戴宝冠，后失落。面刷紫绛色，额涂红色云彩，两颊涂红色梅花。眼鼻口耳用红笔钩勒，眉涂黑色，两目半开，点珠，高鼻通于额际，合字口。两耳原具耳饰，现已脱落。综观此像全部塑绘，由于两颊涂彩，疑为女型。例如敦煌千佛洞第117窟壁画于阗国王第三女天公主李氏像，两颊即染红色；天福八年敦煌壁画所绘大辩才天女及若干女供养人，两颊均染绯红。因此我疑两颊染红彩为塑绘女像特征。天福为后唐石敬瑭年号，李氏天公主亦五代时人，可见面染绯红为五代时塑绘女像特征，因此此像亦必为五代时所塑之女像。此像由于髻发、宝冠作菩萨装束，额绘朵云表示天像，疑为日前摩利支天图。敦煌壁画所绘日前摩利支天图，头戴凤冠，颊染绯红，作女像形仪[1]。此像虽冠已失落，但可信必原具宝冠。又此像两目点珠，眉作柳叶形，与上文所述佛、菩萨像不同，这应是晚唐或五代作风，接近于中原地区雕塑风格。而五代时河西走廊，新疆的吐

1） 松本荣一：《敦煌画之研究》图125。

鲁番、焉耆、库车、和阗均属回鹘，由于同地出现有回鹘文木牍，此庙可能为回鹘人所建，像亦为回鹘人所塑，并具有回鹘女像特征。回鹘人爱美的习惯由此得到证明。

图版二八，2为泥塑菩萨像头部。高27、宽16厘米。像带残木轴长20厘米。此像原色，未经火烧，面目模糊，右眼似点珠，髻发具宝冠尚可见其形迹。其作风或与上图相同。

佛教壁画　在B地小庙壁龛中共出三件。

图版二九，1、2在龛的正面原为一图，后残断为二。图版二九，3在龛的顶部。壁画均已残破，但颜色尚鲜艳。1.高50.5、宽32.5—16、厚2厘米。壁画中绘一佛坐像飞昇在天空，周围是山景，佛左边有一羊，可见头及躯干一部分。佛像下山景中露出两只羊角及残门洞建筑。2.高20.5、宽38.5、厚2厘米。该壁画绘一拱形门洞，左绘山景，一猴骑在羊身上，猴前肢扶羊背，下残缺。3.残存部分全为山景。这三幅画因残缺过多，尚不能确定所画是佛教何故事，但从结构与着色来看与一般佛教艺术不同。如图中的佛坐像侧出四个翅膀，表示飞昇之状，与一般下托彩云的作法不同。该像身披伽裟，袒胸，不着天衣，两目点珠，浓眉，方面大耳，均表示为东方人种型，时代可能稍晚。在同地积土中曾出佛头，面部点彩，两目点珠，为九世纪以后遗物。在B地旁A地曾出土古维文回鹘木牍。A、B、C地遗物可能同属一时期。从绘画作风来看，此三图亦为同时之遗物。

泥塑冠饰

图版三〇，1是一圆形花朵，花瓣中穿一孔，用麻绳穿系珠粒七枚下垂。花瓣已剥蚀仅存一块圆毡片，上涂泥，下垂的珠环已变成泥球。在沟南大殿右侧发现的菩萨头上饰品，中间为一圆形花蕊，下垂珠环（图版二五，12），两旁为半圆形花瓣，形式正与此同。此图即相当彼件之前面，图版三〇，2即相当彼件之两侧。沟南大殿右侧出的饰品，我们认为是菩萨宝冠上饰物，此件当亦相同。不过彼件纯为泥质，经火烧后异常坚结。而此件则为三个独体饰品，塑成后复经配合以为冠饰。图版三〇，1是用旧毡片作胎，再涂泥刻花。现泥质已脱落仅存毡片，下垂之珠粒也是用同一质料所作，颜色已脱落殆尽。图版三〇，2同样是用毛和泥搅和作成莲花瓣形，面刷红色。图版三〇，4是一个联珠带，质料与上同，面刷红色并贴金，有的金片尚存。上述三件，因质料掺杂毛革，故体轻耐久，在工艺上是进步的。图版三〇，3为泥塑发残段。

生活用具

图版三〇，6、7为草帚，沟南B地佛龛中出土。共4件，都是用谷穗编织而成，谷实已脱落。人们用谷穗编为30厘米草褡卷而为帚，以绳系之，高30—34厘米不等。《集韵》云："少康作箕帚，其用有二，一则编草为之洁除室内，一则束篠为之扫除庭院。[1]此

1）《塔里木盆地考古记》图版伍壹，图1.

件以编草为之，当供室内清洁之用。《集韵》系唐人所作，是唐代帚是用编草法为之，此盖受唐感染而为八世纪前后唐物也。

图版三〇，5和图版三一为丝织帐幔残衿，亦出于佛龛中，现已残破纽成一团。该件大部分是米色绸，另有一长条红绸。由于绸边沿有缝纫痕迹，可能米色绸是作帐幔，而红绸则是帐幔之带。

图版三二，1木斗，前为长方矩形木槽，后有柄。槽长18.5、宽9.8、深4、壁厚1.2—1.6厘米；柄长8、宽1.7厘米。槽中染红色，满糊泥土，而泥土中掺有碎杂草，很显然这些泥土必是用以塑像或抹壁者。故此木斗可能是用为塑像粉壁之用，同时也用作量器，传世商鞅量亦同此型，以量器作塑具则多寡之数可知也。

图版三二，3木匙，勺作椭圆形的平面，长7、宽3.8、厚0.2厘米。后为一长柄，长7厘米。由于匙的背面残存泥浆，与木斗中残存泥浆相同，因此木匙除作食具外，又可作为塑像和抹泥的用具。

图版三二，2木器盖，圆形，一面平，一面隆起。径7.2、边厚0.8—1、中间厚2.2厘米。盖中有小孔，径0.5厘米，必原具绳纽。我于1928年在巴楚托和沙赖古墓中发现木器盖八件，形式与此相同。其中一完整木盖绳纽尚存[1]，可证此件为器物上木盖。

建筑器材

图版三二，5高10.7、底径5厘米，上有旋纹两道。图版三二，4高10.9、底径6.6厘米，上有旋纹一道。图版三二，6高12.8、底径6.7厘米，有旋纹两道。上述三件顶均作伞盖形，底有孔穴以与他物相接，疑为器物上或建筑上之饰件。1928年我在霍拉山废寺中亦采集多件，形式与此相同[1]，但此地三件的时代可能稍晚些。

图版三三，6佛像砖残块，沟北B地积土中出土，高8、宽12、厚1.8厘米。面涂绿釉，但已剥蚀，现残存砖的一角。正面有一菩萨头部，面目已模糊，具耳饰及项钏，发作髻，疑是一菩萨像；左旁有卷草纹的边沿。我在1928年于焉耆霍拉山废寺中亦发现绿釉烧砖镶於门的两旁[2]，此件可能是镶在建筑上或器物上的残砖，时代可能要晚些。

杂类

图版三三，3石造像残块，现存造像的一角，高10.2、宽9.4、厚4.6厘米。边沿雕刻着荷花，下面应为造像正身。现仅存花饰，疑为菩萨宝冠上饰物或手中所持物。因残缺过甚，无法了解其全形，但为造像碑首之一角似无可疑。时代不详。

图版三二，8铁圈，外作六角形，内为圆形。圈径9.3、圈壁厚1—2.2、高3.3厘米。器外满披铁锈，疑为磨石上轴盘。在内地石磨上现仍用此类铁箍作盘，以示坚固耐用，古今不殊。

1）《塔里木盆地考古记》页4—5、83；图版肆玖、伍拾。

2）同1)页5。

图版三二，7圆形石具，径8、厚1.4—1.9厘米。两面光滑，疑作磨石或玩具之用。

以上什物，可证明此地为僧侣所住之寮房。

（4）D地遗物

图版三四，1佛像头部范，像具菩萨发髻，平顶。面目模糊，但眼、鼻、口可见其痕迹。像高22、宽17.5、厚9.5厘米。

图版三四，2带饰范，长32、一头宽3.5、一头宽12厘米（除两旁附泥而言，下范实宽7厘米）、厚5—5.7厘米，正面刻带饰方格纹，疑为人体上缨络或带饰。

图版三四，3如上图，作缨络或带饰，现仅存一小段。

图版三四，4、5耳范，高18、宽13、厚3.7厘米。范作椭圆形，正面刻两耳，中夹大小宝星五颗；背面有婆罗谜文字两行，内容未译出。

图版三三，4为陶范，已残破。上为方形，中刻四瓣花蕊，下为圆形物。图版三三，5似为上图陶范所印出，形式相同。

三、库尔勒、尉犁考古调查

库尔勒、尉犁为新兴之县，均在库鲁克山及霍拉山之南，位于孔雀河流域。孔雀河自焉耆博斯腾湖溢出，流经哈璃沟，出沟后迳流于库尔勒之西，转东南流于尉犁县治之南，再东流入罗布海。库尔勒设于孔雀河出沟口之南，尉犁设于孔雀河北岸，两地南北对直，中隔一岭，相距48公里。尉犁原名新平，清末设于今县治北12.5公里之哈拉滚，清亡后改名尉犁迁至今地，库尔勒亦改为县，属焉耆行政区管辖。解放后，设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和靖、和硕、焉耆、库尔勒、尉犁、轮台、婼羌、且末均属之。婼羌在阿尔金山北麓，与尉犁相距418公里，均在塔里木盆地之东端，罗布沙漠之西端，由西来之塔里木河、恰央河与孔雀河均迳流其境，而东归宿于罗布淖尔。这个地区河流交错，土地肥沃，但地旷人稀。

在历史上库尔勒属汉尉犁南境，尉犁属汉渠犁东境，偏在东陲，与楼兰接壤。汉初通西域，都护设乌垒，而轮台、渠犁均有田卒，故由东往西者，到楼兰后必经库尔勒或尉犁而达乌垒、渠犁，由于土垠遗址之发现，及库鲁克山南麓之烽墩可以证明其然也。东汉后曾一度废弃，至魏晋间楼兰开屯戍，此地又复兴盛，直至四世纪中叶方沦入沙漠。七世纪初，唐玄奘由焉耆到龟兹，路过库尔勒，已称履行平川，历宋至明寂漠无闻，则此地荒废已久，可能到清末方回复青春。

（一）库尔勒古城遗址

1.托务其古城

该古城在库尔勒西偏南23公里，位于通轮台的大路旁。古城城墙已毁，现仅存基

址。城呈方形，周约480、高约2米，墙基上满布荆棘和近人的坟院。在南城墙有一个不大的缺口，或是古时的门道。城中间完全为碱地，茅草丛生，看不出有任何建筑痕迹；陶片亦不多，仅拾泥质红陶片二片，因此该地的年代无法肯定。

2.爱力克满古城

城在托务其古城西南约4公里，城墙已毁，城址尚可看出呈方形。该城周约210米，城墙现存最高处约3米。古城中央低洼呈盆形，城墙上均是近人坟院，与托务其古城同，没有任何建筑遗迹和遗物。

3.库尔楚土墩

土墩在库尔楚乡的西北侧，仅存一段墙基痕迹。土墩北边保存较好，残高约8米。土墩下部为夯土板筑，夯层厚6—10厘米不等。土墩上部土坯垒砌，可能是后来的建筑。因农民掘土，残缺甚多，已失其原形。此地发现人骨架很多，或为古代建筑荒废，后为本地人改为墓葬区。在地表散布有红陶片，面有朱红陶衣，时代可能较早，或为纪元前后遗址。我于1928年过此时，曾经查勘，那时还是一高大土阜，残破不如现在之甚[1)]。遗址范围较现在为大，陶片散布颇广，除红陶片外还有青灰陶片、绳纹陶片，又在附近红泥滩上有些高高低低地方拾有铁块多件，看来这是古代城镇之残余。

此外，还有一土墩在库尔楚土墩西南侧0.5公里左右。土墩不高，残破过甚，四周都是庄田。在其附近散布的陶片与库尔楚土墩的陶片大致相同。这两个土墩相距很近，可能是一个遗址，或是一座古城被后人毁破截为两段。

（二）尉犁古城遗址

1.萨尔墩古城

在尉犁西北约10公里，养马湖乡西约1公里处。城墙已毁，墙基隐约可见。城作长方形，南北长200、东西宽80米。在古城内偏西有一长方形土台，周181.8、高3—5米。土台四隅较高，有土坯垒砌遗迹。土台上现为打麦场，周围均为耕地。在城内还发现三个圆形窖穴，想是积储粮食或肥料之用。据本地人讲，城中时出人骨和陶片，但我们此次未见任何遗物，所以无法确定该城之时代。

2.喀拉区梗古城

城在萨尔墩西11公里，距尉犁23公里。由萨尔墩到古城须经过一梧桐林地带，时现干沟和田界，但不见陶片，喀拉区梗古城即在梧桐林中窪地上。城有内外两重。外城墙仅西北尚保存残余，基址还清楚。城作正方形，周210、城墙宽10米左右。在西墙有一缺口，疑是门道。内城中间略高，但因土质碱卤，不见任何遗物。略经试掘，只见红烧土块、炭渣及两片带陶衣的红陶片，时代不明。

3.雅库伦烽墩

1）《塔里木盆地考古记》第9页。

在尉犁西北约60公里，位于库鲁克山南麓一剥蚀的土丘上。土丘高约20米，烽墩即建筑在土丘上面。烽墩约4米见方，土坯垒砌。南墙保存尚好，高约3米左右，中间裂出一缺口，类似门洞，后面则已倾塌。墩上、下及四周陶片极多，有红陶及灰陶两种，间有烽渣，据此判断该墩应为古时烽墩遗迹。在此墩东面0.5公里左右处亦有一土阜，其上也有类似烽墩遗迹。据当地人介绍，沿山边直至营盘均有烽墩散布。在营盘对面有徒什克土拉，高15米。周围有城墙，高5.6米，系用石垒砌。这些都是汉通西域时沿大道所设的峰墩，直通乌垒或渠犁，当是纪元前后遗迹。以陶片论之，亦颇相当也。

四、婼羌考古调查

婼羌是新疆东南隅的一个县，县治设在卡尔克里克。其位置在库鲁克山南边，阿尔金山北麓，北与尉犁接壤，西邻且末，有且末河迳流于北，塔里木河流于其西，东隔罗布淖尔而通敦煌。地斥卤多沙漠，在历史上为楼兰鄯善国地。因其国境与汉地相接，汉通西域常以为导引，负水担粮，迎送汉使，由是楼兰鄯善与内地发生密切关系，在中西交通线上和文化线上显出他的转输作用。至九世纪以后，因历史的进程及交通的变迁，罗布全区沦于沙漠，所以楼兰鄯善久已不为世人所闻问。元代虽一度设罗布城，未久亦废，直至清代末叶在此置县，方复青春。

从十九世纪末至二十世纪三十年代，世界列强怀着不可告人的政治目的，纷纷往新疆派遣所谓探险队，大肆劫掠，破坏新疆的文物古迹。自1900年瑞典人斯文赫定发现古楼兰国遗址以后，英国人斯坦因相续前往，并在婼羌米兰一带盗走不少文物，而楼兰鄯善之名亦藉此复显于世界学林。

我于1930年、1933年两次访问罗布淖尔，发现西汉通西域台站及水复故道等遗迹[1]。此次我们在婼羌共呆六天，调查了古城两座，遗址两处，古寺庙区二处，并访问了一些古迹。兹简述于下。

（一）婼羌古城和遗址

1.且尔乞都克古城（图版三五，1、2）

城在婼羌县城南稍偏东戈壁滩上，距县城6.4公里。城作长方形，有内外两重。外城周720、城墙宽1.5、残高1米，用卵石垒砌。内城基址周220米，墙用土坯垒砌，宽1.6—2、残高0.5米左右。在内城的西北角有一残土墩，顶部已毁，底部尚存，是用宽厚土坯垒砌的。土墩面积9米×9米，残高3.15米。土墩可能是一座残塔，其前面已被盗宝人掘了一个缺口。在内城两侧还有些房屋建筑，基址尚可看出。西侧约有三排房址，共十余间，相互毗连，门径相通，中间有一庭院。庭院长9.2、宽7.3米，较四周稍低。

1）参见黄文弼：《罗布淖尔考古记》。

东侧亦有房屋基址五、六间。在北城墙中间有一缺口，宽 2 米，可能是门道。在内城城墙靠近外城的西边和北边，有若干石砌基址，横直界划作长方形，类似田埂，面铺一层黑石块，可能是古代村落或街道的残迹。又由于内外城的建筑术不同，布置也不匀称，所以可能为前后两个时期所筑。

我们在内城试掘两处：一处在内城的西北隅（定为A 点），一处是内城的东南隅（定为B点）。A 点面积9.8米×3.2米，可能是一个寺庙的大殿。除去地面上的砾石和表土，即露出房屋的墙壁。靠墙开了一条不到一米宽的探沟，掘下约50厘米就到底了。堆积全是黄褐色粘土、苇草，并杂有土坯碎块，地层已被扰乱。在堆积中发现有贝叶及纸片上写的梵文，经鉴定为四世纪前后所写，内容尚未译出，可能是佛教经典。此外还发现有泥塑像、壁画残块以及谷穗、黍穗等。

B 点清理了几间房址，露出几段残墙。在堆积中发现有泥质灰陶和红陶片；也有少量黑紫色硬陶，中含砂粒。以陶片论之，可能是三、四世纪遗物。因此内城建筑可能在四世纪前后，与米兰庙区属同一时期。外城为以后重建，疑是七世纪中叶康艳典为镇使时所重建之石城镇。

据《新唐书》卷四三下引贾耽入四夷道里记云："又一路……自蒲昌海南岸西经七屯城，汉伊循城也。又西八十里至石城镇，汉楼兰国也，亦名鄯善；在蒲昌海南三百里，康艳典为镇使以通西域者。"按敦煌发现之沙州图经七屯城作屯城，西八十里作一百八十里，当据改正。若以米兰东 7 公里之古城和遗址为汉之伊循城，则婼羌之卡尔乞都克古城应即石城镇，以距离言之亦颇相当。现婼羌到米兰古城为83公里，与图经之 180 里适相吻合。图经又云石城镇"本汉楼兰国……。汉立其地更名鄯善国。置鄯善镇，隋乱其城遂废。贞观中康国大首领康艳典东来居此城，胡人随之，因成聚落，亦曰典合城。其城四面皆是以沙漠，上元二年改为石城镇，隶沙州"。按图经所记比唐地志为详，必为唐地志所以出。如图经所述石城镇，勘以现且尔乞都克地形，亦复相合。现古城外城为卵石垒砌，基址尚存，必为取名石城所由来。古城周围都是戈壁，亦与镇城四面都是沙碛的记载一致。如我所推论不误，则现且尔乞都克外城即为康艳典所筑之石城镇。

2 .孔路克阿坦遗址

遗址在县城南偏西20度左右，距县城约10公里，位于一个不高的红土岗上。土岗东临一条小河，有20米深的岩岸，余是漫平的戈壁。遗址的范围不大，南北84、东西26.4米，现只剩几堵残墙，完整建筑已不可见。其中一座可能是寺庙大殿，现仅存一面残墙，用土坯垒砌，残高2.5米，墙上还有柱槽。在殿的西侧有一方形残塔，面积5.8米×5.8米，残高不到1.8米。塔身抹泥并粉面，外有围墙。其它建筑物为房舍等，都已破坏，无一完整者。在地面发现有残木屑、壁画残块、无文字小铜钱(与库车所出者同)，并有少许夹砂红陶、灰陶及紫黑色硬陶片等。由于所见遗物与建筑上使用的土坯与且尔

乞都克古城完全一致，因此也可能是四世纪前后之遗址。

3.土台

在县城西北约3公里，台周180、残高10米左右，土坯垒砌。台顶平，但不见建筑痕迹。在土台四周有较大的卵石，以及红烧土、灰土、陶片、骨片等。

（二）米兰古城和遗址

1.米兰古城（图版三五，4）

米兰古城在婼羌县米兰乡东7公里，位于通敦煌大路的旁边。城作不规则方形，周308米。城墙夯筑，西与南墙个别部分是后用土坯垒砌的。墙厚6—9米不等，其中东北墙角高达8.5米。城的四隅都有突出的墩台，在东、北、西三面城墙中部各有一个马面。墙的顶部有的是用树枝和草泥垒叠而成，一般是每隔35厘米左右即夹叠一层树枝和泥草，类似草搭。久经风沙剥蚀，草搭露出约10厘米。在西墙北头有一缺口，宽3.3米左右，可能是西门门道，门口有木柱二，半露地面，半埋土中。南墙西头也有一缺口，可能是南门门道，但较西门为小。北墙中间有用土坯垒砌的痕迹，疑原来为北城门门道，后复被堵塞。在城门内的房屋建筑正对着城外土台，土台分作两行东西并列，在中间有2.4米宽的甬道，疑为古时北城门的瓮城，后因城门堵塞，而瓮城残墙独存。南墙突出一小城，高达9米，作不规则圆形，南北直径16.2、东西10.2米。小城下为土台（用土坯夹树枝构筑），上起围墙，高5.6米。围墙向外的三面有堞雉，想是后来加筑，作军事守望之用。城内中央形成窪地。但靠墙根都有很厚的堆积层，在北墙及东墙根还可看出用土坯建筑房屋的残墙，必为当时住宅区。在南城外有些高地，疑为建筑遗存。在距城西南隅约50米，有一剥蚀土丘，其上残存墙壁高达10米，用土坯垒砌，疑为晚期建筑。综上所述，此城结构和建筑技术显然有两个时期。即古城荒废后又经过了一个时期，重加修筑作为驻军之用。斯坦因在城内垃圾堆中盗掘了不少关于军事的藏文文件及军用皮革等[1]，据此，该城改建可能是在八世纪吐番入侵之时。

2.塔庙遗址（图版三五，3、5）

遗址有两处。一在米兰古城西0.5公里左右，散布在通敦煌公路两旁，大都是古代塔庙废墟。在公路北者有废塔二座，房屋残墙一处，都用土坯垒砌。塔顶作圆拱形，周45.5米。在其东约40米左右又有一废塔，形式与前者相同。在这些建筑遗迹中间夹杂一些沙丘，其下是否埋有古建筑无从得知。在塔的南边有房屋遗址，现仅存两堵墙壁，屹立于公路两侧，周73.2米，中间用70厘米见方土坯铺地。在该遗址之南，距公路约30米，有一残塔屹立在2.5米高之土台上。塔作圆拱形，周33.6米。塔周围壁画已被斯坦因剥去，有翼天使壁画即原存此塔之护墙壁上[2]。此外，在距塔身二米左右有一道围

1）《斯坦因西域考古记》第七章《磨朗的遗址》，向达译本，中华书局，1936年。

2）同1）。

墙，在附近堆积中采集了一残断绢片，书有佉卢文。在路南还有两处房屋遗址，均建筑在不高的方形土台上，现仅存几段残墙。其中土台较大的周144米，台上的残墙土坯垒砌，被火烧得通红。附近有两个直径约1米的圆形窖穴。该建筑可能原是一座庙宇。以上所述均在米兰古城之西。

另外，在米兰古城东偏北亦有遗址一处（图版三五，6），距古城约2公里左右。该遗址原是一座废寺，斯坦因于1907年在残塔的堆积中，盗去了许多精美的佛像头部、婆罗谜文写的残纸和贝叶经，均见于《斯坦因西域考古记》第七章《磨朗的遗址》中，今不重述。

综上所述，此地自古城西到古城东，遗址绵延约4公里左右，虽经历年风沙摧毁，找不出一完整的寺庙结构，又经帝国主义分子多方破坏，残存的壁画和雕刻及其遗物又被盗掠一空，但根据现有的情况和盗去的遗物看，可以说这里当初是一个国家的佛教中心区，同时也是一个政治中心区。从出土文字和佛教艺术作风来看，其时代可能在三世纪和四世纪之间，这时正是鄯善国最隆盛时期。当四世纪末叶，法显过鄯善时称鄯善国王奉法，有四千余僧，悉小乘学[1]。当时西域各国是政教合一的，鄯善既以佛教为国教，佛教的兴盛必有赖于政治力量的支援，因此该地既为鄯善佛教中心区，亦必为政治中心区，或是国都所在地。至于此处是否为鄯善伊循城问题，我在《罗布淖尔考古记》论鄯善国都问题时，根据《新唐书·地理志》所载，认为米兰即鄯善伊循城旧址。盖因米兰到婼羌的距离与伊循城到石城镇的里程相当，且又有海水南迁作依据也。当然，现在尚缺乏直接的证明资料，但在未寻出其它可依据的遗址之前，我仍持旧说。此外，斯坦因等认为米兰是扜泥城，婼羌是伊循城[2]，显然不确。关于这个问题已另文论述，兹不赘及。

（三）婼羌、米兰出土遗物

1.梵文写本断片

婼羌县北且尔乞都克古城中出土。共发现二片，一为贝叶写，长8.7、宽1.3厘米（图版三六）；一为残纸写，长10、宽2.5厘米（图版三七）。一端残断，都是两面写。经请北京大学季羡林教授初步鉴定，认为是用婆罗谜字体写的梵文，“是笈多北派，与新疆出土的大庄严经论字体相类似，但有八个字母不大一样。时代是笈多王朝”。按笈多王朝兴自四世纪初期，亡于七世纪末叶。新疆不产贝叶，必自印度传来。但何时传来，尚无确切证据。不过晋释法显赴天竺求佛经，路过鄯善时称“国国胡话不同，然出家人皆习天竺书天竺语”[3]。法显是在隆安三年发迹长安，过鄯善时当在隆安四年秋

1）法显：《佛国记》。

2）《斯坦因西域考古记》。

3）同1）。

季，此时梵文佛经必已传入鄯善。

2.丝织残幡

在古东城塔庙区公路南废塔围墙中出土。在乱土堆中拾出一根残纽带，上有结头，解结后展开为二块三角状残片。一片上写民族古文字一行，长15.7、宽13.7厘米（图版三八，5）；另一块无字，长11、宽10.7厘米（图版三八，4）。两块均有一边是原来边缘，尚存针眼，原件当很长，可能是幡帜残余。斯坦因于1907年在废塔中亦发现有残幡，上写佉卢文字，长约22吋，宽约6—8吋，被认为是幡帜[1]。此件或为彼盗走之残余，后经人结成一纽带，当作束缚之工具。上书文字与斯坦因在尼雅所盗掘之木简及羊皮所书文字相同[2]，可能同样是佉卢文字，时代亦当在三世纪至四世纪之间。

3.铜、木件

铜钗（图版三八，3）

米兰古城附近土台上采集。系由一根铜丝曲卷为两足，长12厘米，两足相距1厘米，一足略残。楼兰三至四世纪遗址中亦出类似铜钗[3]，此件或与楼兰所出为同一时期。

木梳（图版三八，6）

米兰古城附近采集。宽7.6、残高6.5、厚0.8厘米，计三十二齿，俗以齿密者为篦，齿疏者为梳，皆用以栉发。此件齿密当为篦也。我于1930年在罗布淖尔北部曾发现四件，有的出于古烽燧亭遗址中，与汉简同出；有的出于古坟中，与漆器同出，皆为汉代物[4]。此件形式与我在罗布淖尔北部所发现者相同，或亦为同一时期之遗物。贝格曼在米兰古坟中亦寻得木梳一件，形式与阿德克古坟中所出者相同[5]，时代相当于汉。此件是在古城附近采集，或是由古坟中散出者，时代或亦相同。

4.毛织鞋

米兰古城出土。用粗毛绦编织而成。鞋长25、底宽9厘米；鞋面中隆起，长14厘米；鞋口径长12厘米。形状类旧式棉鞋，底与帮同样编织，厚薄相同，均为15毫米左右，但底已残破（图版三八，2）。另一件已破乱，有氈补痕迹。另有残断粗毛绦，当时必为束系鞋足之用，在鞋帮口上尚有具绦痕迹可证（图版三八，1）。遗物时代不详。但由于以毛线绦编织，必为游牧民族所习用，疑是第八世纪吐番人侵时士兵所遗。

5.刻字陶片

共二片，米兰古城附近采集。均为灰陶，面光平。一件上有类似“关”字，或是一

1）《斯坦因西域考古记》。

2）同1)。

3）斯坦因《西域》Ⅳ卷图版XXXVI，牛津，1921年。

4）《罗布淖尔考古记》第158页，图版一八。

5）贝格曼：《新疆考古报告》图版38第18图，1939年。

种民族古文字（图版三九，7）。另一件上刻很细的刻纹（图版三九，8）。贝格曼在四石峡亦采拾有划字的陶片，彼断为藏文字母，是八世纪遗物[1]。此次采集的刻字陶片与彼颇类似，可能也是藏文字母。如然，则亦为八世纪的遗物，此时西藏人正占据古城。

6.谷物

我们在婼羌且尔乞都克古城中清理积土时，发现有谷子、黍子等。我们各采集一、二作标本，以明本地的农作物。

谷穗

图版三九，6，谷穗作金黄色，穗长5.5厘米，穗下残茎长8.5厘米。

图版三九，5，谷粒小而饱满，但较内地穗小多芒。

图版三九，4，为残谷茎，残长12厘米。

黍子穗

呈金黄色。穗直长。图版三九，2颗粒已落，仅存枝、茎，长13—15厘米不等，已为农民改作扫帚之用。图版三九，1穗长8—10厘米，颗粒尚存。图版三九，3为黍茎，残长3.5厘米，根长3厘米。

以上两种在沙卤地区普遍生长，牧民取以为食品。此与写经残片同出，则亦系纪元四世纪前后遗物。有人谓沙卤地区不生五谷，得此可不攻自破矣。

附：麦粒（图版三九，9）

据说出自四石峡古城中。又当地有关人员介绍，将出土之麦粒再种土中仍可生长。四石峡古城为八世纪前后遗址，千余年后谷物还能再生，亦可见新疆地区之干燥。

1） 贝格曼：《新疆考古报告》图版36第9、10图。

第四章　库车地区

一、龟兹城的查勘

龟兹城在库车城东郊，位于库车河（且尔色依）东岸，西距大桥里余，乌库公路横贯而过，乌恰河（乾河）流经城中。该城范围颇大，城墙可见者北东南三面，略呈方形，迂回曲折，颇不整齐。城内除九座大土丘外，大部分已闢为田园，但在地面上遗物和灰坑几乎随处可见。兹将查勘简况说明如下[1)]：

（一）城墙遗迹

1.北墙

北墙起自劳开墩村之西，曲折蜿蜒东行，至麻札甫塘村而止，全长2075米。墙垣夯筑，夯层厚6—12厘米，土质细洁，呈黄红色。墙残高3.8、宽8—16米。墙外无垛。有个别几段城墙下为夯筑，高1.50米；上为土坯及砂土垒筑，土质与东墙同，可能是二次修建。另外，在北城墙东段稍偏北，中断约百米左右，北城墙东端与东城墙北端不相衔接，因此东墙和北墙显非同时所筑。

2.东墙

东墙起自麻札甫塘村北，南行至皮朗村之东转西行，全长1608米。墙保存较好，残高7.6、宽15米，有个别地段仅存墙基址，宽4.4米。墙垣每隔40米有一城垛，俗称马面，长、宽各4.8米。城墙为黄褐色土夯筑，土质粗糙，内含石子或陶片等物，夯层厚20—30厘米。东城墙的土质、构筑方式与北城墙迥然不同，但与北城墙个别地段上面加筑的砂土墙相同，因此可能是二次修筑。

3.南墙

南墙仅存二段。一段在皮朗土拉东南，东西残长20、高3.5、宽2.8米。城墙夯筑，

1) 关于断定本文所述古城为龟兹城的问题，请参阅黄文弼：《塔里木盆地考古记》第137页注6；黄文弼：《略述龟兹都城问题》，《文物》1962年7、8期。

夯层厚15厘米。土质细洁，呈黄红色，与北城墙同。在此附近有一段东西行土堆，据说也是城墙基址。另一段在皮朗土拉西南艾里克勒克巷附近，长10、残高2米。总之，南墙自皮朗土拉往西到萨亦巴克土拉，都有断断续续的残墙，全长1809米。再往西即不见城墙遗迹。

4.西墙

西墙遍觅不获，可能原来就无西墙。如有西墙，当是逼近河岸，经河水长期冲刷不易保存。

综上所述，龟兹城的周长若以东城墙长度例西墙，则为7公里左右。其根据是：东墙与北墙相比较，显然是两次修筑，北墙较早，东墙较晚。因为东墙夯筑土质中含有少许红陶片，又在麻札甫塘附近的城墙脚下发现有墓葬和陶器，是东城墙建筑在原遗址之上，与北城墙后加筑的砂土墙可能是同一个时期。因此我们认为后筑的东城墙，仍然是依据原先城墙的规模加以改筑，从东城墙紧接南城墙来看，其先后两次修筑的城墙规模是一致的。所以计算城址范围，依据现有的三面墙址推算，不致大误。

（二）城内外建筑遗迹

1.城内遗迹

（1）萨克刹克土拉

该土拉位于且尔色依东边，西南距大桥约百余米，在乌库公路的北侧。据本地人说，过去四周有围墙，中为土墩，高五级，可能是个佛塔。在旁边有庙宇，荒废后一度改为坟地。最近被剷平，当取土时发现十多个石柱础，在土台东侧还出二个陶缸、一件石臼。由此可见，这个土墩是一个很大的建筑遗址。

（2）南海墩

在公路北侧，西南距萨克刹克土拉约百米，北城墙即由该土墩北面开始东行。土墩颇高大，残高9.4、周长150米。土墩夯筑，南侧土质较细，夯层厚8厘米；东面土质较粗，夯层厚约20厘米，可能是先后所筑。墩北面是些堆积土，里面有些陶片和砖块，可能是由房屋的倾圮堆积而成。墩西侧有两个近代砖窑，顶为平台，无建筑遗迹。南面与东面有很多轮制红陶片和灰褐色粗砂陶片，上刻有弦纹及水波纹等纹饰。估计土墩四周原来可能都有居民，因此才留有遗物。

此外在南海村旁还另有一残土台。台略作方形，高1.5米。台上有一段残墙，长6、高0.40米，土坯垒砌，可能是房址残迹。现在土台上生长野草，并覆盖一层红黄色浮土，间有红烧土和炭渣，我们仅采拾一件红陶片。

（3）乌库土拉

在乌恰河西，乌库公路南边，汽车运输站附近。过去土墩高大，现仅存一段夯筑残墙，土质黄色细洁，高约1、南北长约20米。在附近有灰层，发现有泥质红陶片，外饰

红黄色陶衣，上有弦纹及波纹，轮制。此外还有青黄色砖块等。

（4）白尖土拉

在乌库土拉西约百米，与乌库土拉并立在一个果园中。据说以前为一高大的土台，近年才被劀平。传说果园古名称为博坚巴克，地名白尖土拉，为国王流放罪人之所。在白尖土拉的灰层中发现有砖块、陶片等遗物，此地原必有房屋建筑，或为居民区，或是当时封建统治者囚禁所谓罪人的监狱。

（5）哈拉墩

在城内乌恰河东，西距萨克刹克土拉约2公里，是一个不规则形的残土台。土台残高2.5米，土坯垒砌。在土台下面被掘成一个大坑穴，深约2米，里面堆满灰土和红烧土。在灰土层中时出陶片和彩陶片等，可见该土墩是建在早期遗址之上的。我们曾在土墩中心开了一条探沟，没有发现遗物。在土墩上面有一长约30米的南北残墙，为近代所筑。此外，在哈拉墩西北约百米，农民取土挖了几个大坑，上层是红黄色土，发现几十个陶缸，以及砖瓦等，与城中其他遗址出土的遗物相同。中下层为灰土层，发现有石器、骨器和彩陶等新石器时代遗物。我们对该坑曾作清理，详情见下文。

（6）皮朗土拉

位于乌恰河东边，东城墙与南城墙在此附近相接。土台夯筑，夯层厚15厘米，周约120米。台顶东西21、南北25米，上层较下层稍小，较底周内缩28米。台上有残墙及建筑痕迹，在附近曾发现有陶片及很多压纹砖，纹饰与哈拉墩发现之压纹铺地砖相同。可能在附近有较大的房屋建筑，而与哈拉墩为同一个时期。有人根据它的作风，认为是佛塔遗迹，但未发现任何佛教遗物，可能是守望塔或堡垒之类遗迹。该土拉与城西北隅的南海墩斜角相望，俯瞰城内外敌人，保卫城关，这在封建社会里是必要的设施。米兰古城靠南墙，也有一个方形堡垒，雉垛尚存，可以为证（见本书第三章中“米兰古城和遗址”部分）。

2.城外遗迹

（1）雀鲁拔克（A）土拉

在劳开墩村北约百余米，龟兹城北城墙从该土拉东头北侧开始。这个土拉是一个高1、周105米的土台，台上覆盖一层红黄色乱土，并散布有人骨、红烧土、炭渣，亦有土坯垒的残墙基和少许红陶片，可能后人曾在台上作过坟院。

（2）雀鲁拔克（B）土拉

在A土拉之东，贝难阿勒克村北，龟兹北城墙的北侧。该土拉为方形黄土台，面积约22.8米×22米，高2.8米左右。在台面上散布有筒瓦、板瓦、压纹铺地砖，以及较多的红陶片等。我们曾在此开了两个4米×4米的探方（T1、T2）。两个探方相邻，中间只隔一道隔梁。两个探方的堆积，在深3米以上都是红黄色乱土，内含土坯碎块、

草根等；3米以下是淤土，呈灰绿色，土质松疏潮湿，可能是淤积层。疑此遗址在荒废后，经过长期积水浸灌，原建筑已全被摧毁，墙壁变为泥土，土台两侧尚保存土坯垒砌遗痕可以为证。遗物主要有T2第一层中出土的两块墨书民族文字陶片，第二层出土一块红笔写的民族文字陶片。这种文字均横书于口沿下，与苏巴什出土的墨书陶钵及刻字陶盆作风相同，可能是本地相沿的习俗。此外，在调查中还发现有筒瓦、瓦当、压纹砖，其作风与哈拉墩上层及皮朗所出者完全相同，与唐大明宫出土的砖瓦质色作风完全一致[1]。是此建筑的时代相当于唐，或即为唐人所造。

（3）雀鲁哈拉

在乌库公路南侧，乌恰河西。遗址在农村田园里，农民开渠时曾发现一件大铁锅，内盛铜器片和骨器等。我们在此开了两条2米×2米的探沟（T1、T2）。T1深1.65米，堆积分四层。第一层表土层，厚约20厘米。第二层黄褐色土，厚约1米，土质松疏，含有炭渣、石子、红烧土块以及饰淡黄色陶衣的细泥红陶片等。第三层是灰土及黑焦土，土质松疏，含有较多的炭渣，最厚处近40厘米。出土有铜片、陶片和骨片等，可能是原来的堆积层。第四层为红黄色土，土质较纯较硬，土中杂有砂砾石子及少量炭渣，可能已到河床的原始冲积层。T2位于T1之西，深1米左右，堆积亦分四层，土质与包含物与T1大致相同。但第三层灰土层较T1第三层薄，位置亦较T1稍高。此遗址在河坝中，从出土有铁锅、铁斧及农作物等来看，当时住在河坝的人也不在少数。

（4）沙雅巴克土拉

在萨克刹克西南，乌库公路南侧，龟兹南城墙的西头到此为止。现在仅在麻札院里残存一土墩，可能是一段残城墙，残高5、周长28米，为黄土和砂子掺合夯筑，夯层厚约20厘米，与龟兹东城墙厚度相同，可能与东城墙同时，为二次修筑之遗迹。

（5）麻札甫塘遗址

遗址在麻札甫塘村，龟兹东城墙自此向南行。南行200米处是一个墓葬区，压在城墙下面。1958年春天，农民取土时曾发现骨架和殉葬的陶器。陶器有二个椭圆形陶盆，并有陶盖，另外还有一件泥质灰陶大罐和一件泥质红陶小罐。在此地附近城墙脚下还发现一件殉葬陶盆，内盛骨灰及一双筷子（已腐朽），还有一件泥质红陶罐。罐有三耳，小口，大腹，平底。由于这些墓葬压在城墙下面，可见东城墙建筑较墓葬为晚。除此之外，又由于城墙中含有泥质红陶片，表明东城墙在一度荒废后又重新建筑，显然与北城墙、南城墙不是一个时期，从北城墙的补建上也可以看到这一点。

除上所述，还有一些遗址，如在贝难阿勒克村出土石础较多。石础作圆形或方形，上雕莲花瓣，我们见到三方。据说此处是一座庙宇，接连北城墙，墙宽18.6米（包括联接

1）参见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唐长安大明宫》图版伍壹—陆拾，科学出版社，1959年。

寺庙的墙壁厚度）。现在乱土堆里还有一方石板，西侧还有三间房，墙壁上壁画尚隐约可见。其次在雀鲁哈拉村汽车站附近有一破房，在房内取土达2米深时发现一个陶缸，质色、形式与哈拉墩所出陶缸大致相同。又在乌恰河西公路南侧、汽车站的果园里，在距地表2米深时发现一个陶罐，内盛很多铜钱。在附近还有些灰土层，出土骨片及残磨石等物，可能都与龟兹城有关系，亦可证明龟兹城内外有不少的居民。上述这些遗址所出之筒瓦、板瓦、压纹砖、铺地莲花砖、莲花纹瓦当及有字陶片等等，作风形制完全相同，因此必是同一时期同一来源。在哈拉墩上层出土的遗物中，与大陶缸、砖瓦陶片共出的有不少唐钱，最早者为开元钱，最晚者为建中通宝。因此这些遗址的活动时期应在唐初至唐末。若把这些遗迹与历史记载联系起来看，可以说这个城是唐朝在龟兹所建立的一个政治中心区，或许是唐朝安西都护府的所在地。

（三）遗　物

1.砖类

在龟兹城内外遗址中，发现有不同类型的烧砖数件，兹简要说明如下：

图版四〇，1、2（693），子母砖，雀鲁拔克T2出土。灰色，模制。面不光平，似划有纵横格纹四道，里压条纹。砖作长方弧形，中间稍凹入，背略突出，残一角。砖长24.5、宽16厘米。窄头的一侧中间有一缺口，宽4.5、厚5.6、深1.2厘米，可能与子砖配合使用。

图版四〇，3（773），子母砖，塔什墩采集。灰色，模制，面削平，里不光平。砖长31、宽19、厚6.5厘米。窄头的一侧中间突出一小梢，宽2.6、厚6.5、高1厘米，当与有缺口的母砖配合使用。此砖与上述的砖宽厚相近。两砖合并垒砌适成一圆圈如井口之类，出土地不同，作风却同，可能来源是同一地点。

图版四〇，5（771），掌印纹砖，塔什墩采集。灰色，长方形，一面印有手掌纹，一侧磨光。砖长35.5、宽15.5、厚5.3厘米。

图版四〇，4（772），压纹方砖残块，塔什墩采集。灰色，略作方形。面不光平，背压有条纹。砖长28、宽23、厚8厘米。在哈拉墩上层出土有完整方砖，背压有条纹与此砖同。皮朗亦出许多此类方砖，只是此砖较厚，一侧磨平，可能另有用途。

以上四砖虽出土地不同，但其形制、花纹互为一致，可能是同一来源。其中有的与哈拉墩上层所出者完全相同，如哈拉墩出土的莲纹铺地方砖，在麻札甫塘也采集有此类残块。在雀鲁拔克、皮朗、塔什墩等遗址均发现有与哈拉墩类似的压条纹方砖。哈拉墩的方砖与唐钱共出，故龟兹城各遗址所出的相类似的砖瓦也必是唐代的。若将这些方砖与唐大明宫出土的铺地方砖作比较[1]，则龟兹城所出之砖瓦很明显是受了唐代的影响。

1）参见《唐长安大明宫》图版伍贰—伍伍。

2.瓦类

(1)瓦当

图版四一，1（1060），莲纹瓦当，雀鲁拔克T1第二层出土。泥质灰陶，模制。瓦圆形，中作莲花纹，莲纹外有凸弦纹一周。其外有四毫米宽齿状缺口。边宽1.2厘米，边沿半周有瓦的残迹，背面抹平。瓦当直径13.2、厚1.2厘米。瓦当全形和纹饰与唐大明宫含光殿出土的莲纹瓦当相同[1]，可能是仿唐制品。

(2)筒瓦

筒瓦共发现4件，雀鲁拔克2块，塔什墩2块。都是素面，里有布纹，大小不一。兹说明如下：

图版四一，4（332），雀鲁拔克T1第二层出土。长19、宽8、厚1.5、唇长2厘米。

图版四一，2（688），雀鲁拔克T2第二层出土。长17、宽13.5、厚1.7、唇长2厘米。

图版四一，5（475），塔什墩采集。长17.5、宽11、厚2、唇长3.8厘米。

图版四一，3（775），塔什墩采集。长11、宽14、唇长3厘米。与《唐长安大明宫》图版伍柒，图4麟德殿出土的筒瓦形式相同，因此这件筒瓦可能是仿唐麟德殿筒瓦作的。

(3)板瓦残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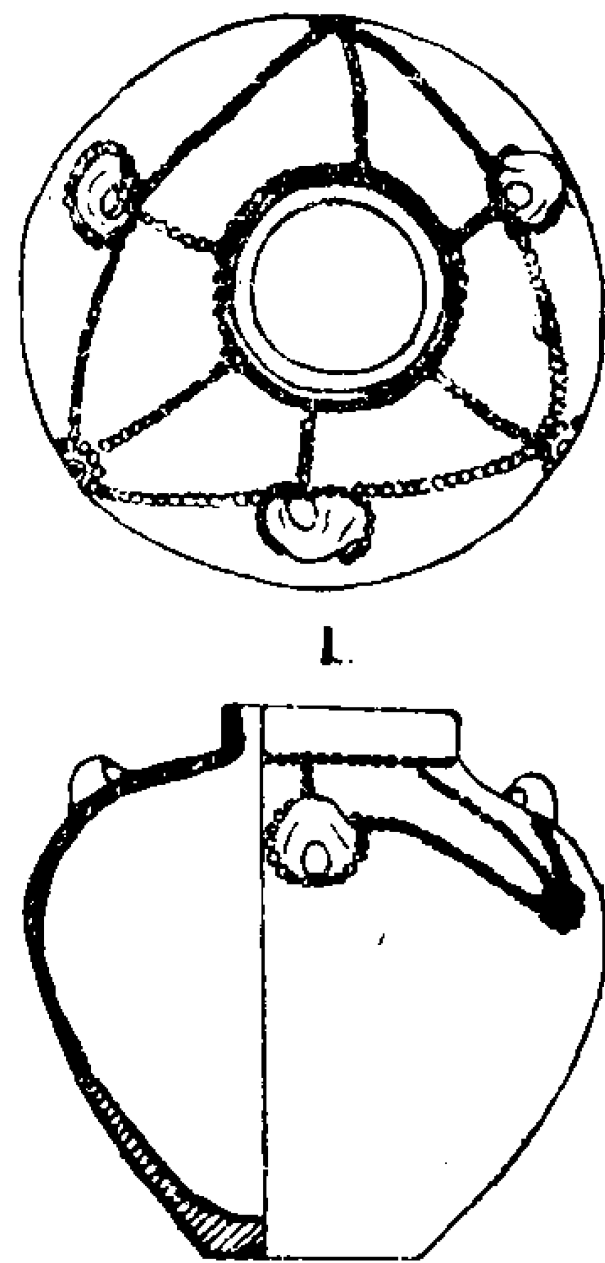
图版四〇，6（413），雀鲁拔克T1第一层出土。灰色，素面，里有布纹，但较筒瓦布纹稍细。残长30、宽28、厚1.7厘米。

图版四一，6（1082），雀鲁拔克采集。灰色，素面，里有布纹，纹稍粗。长14、宽6—7、厚1.7厘米。

按此处板瓦与唐大明宫出土板瓦大致相同，都是素面，里有布纹。但大明宫板瓦通常厚2—4、宽36厘米左右[2]，而此处尺寸较小，所以此处瓦类只是模仿唐宫瓦，而不是用原型制造。但受唐的影响这一点，则所有砖瓦皆同。

3.陶器

图版四二，2（2188）陶罐，麻札甫塘出土。泥质红陶，饰灰白色陶衣，面刮磨光平。罐小口，鼓腹，平底。通高16.5、底径6.3厘米，口径与底径大致相同，壁厚0.6厘米。肩具蚁鼻耳三，中穿一孔，耳高1.7、宽2.6、孔径1厘米。颈肩部用连环组成垂障纹三，与每一耳部的连环圈相接，围绕器周，上接颈部的环圈。全部用联环组成图案，装饰颈肩部，相当精致（图八）。



图八 龟兹城外遗址中出土陶罐（1/6）

图版四二，6（2188）陶盆，麻札甫塘出土。泥质红陶，轮制，

1) 《唐长安大明宫》图版伍捌，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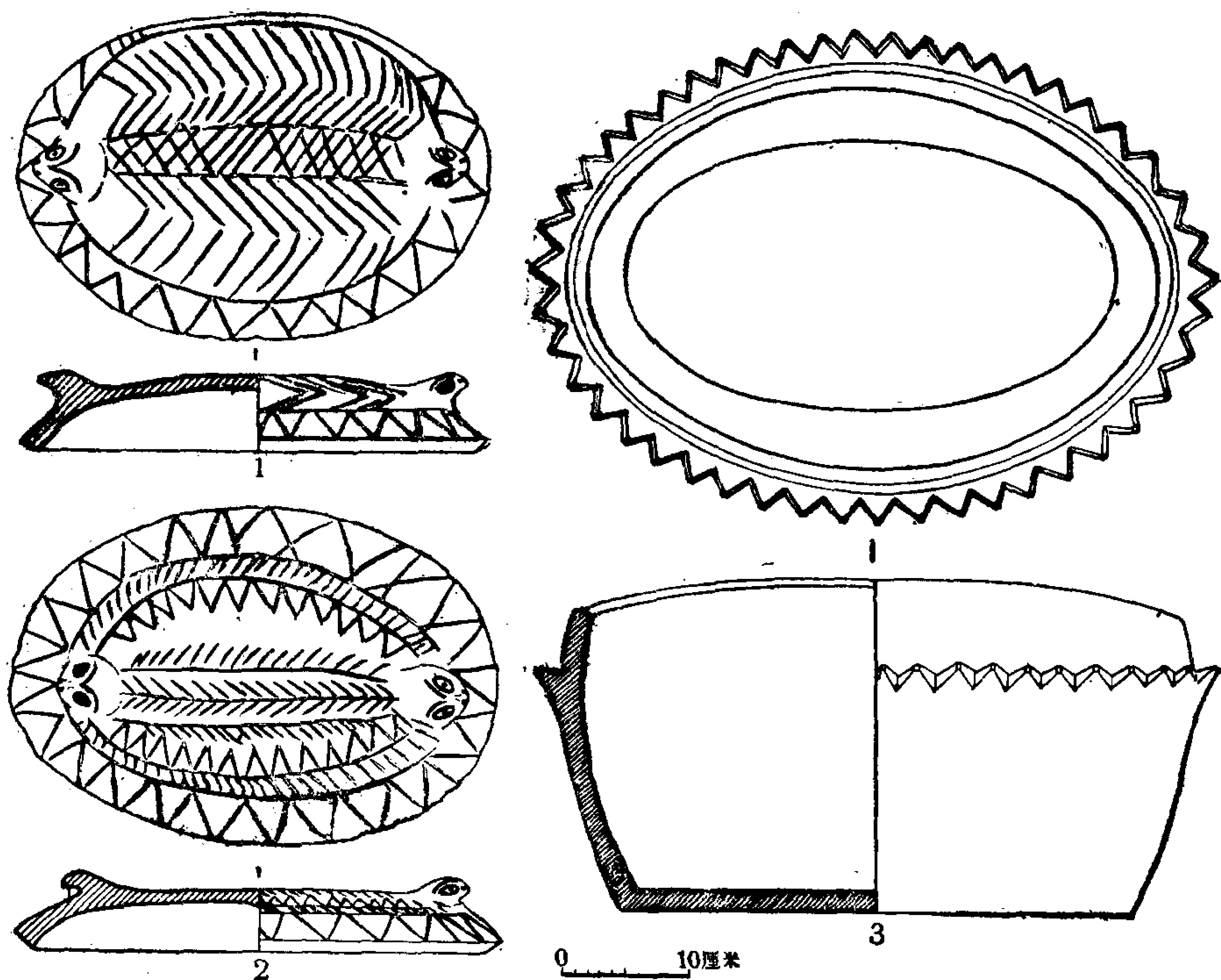
2) 同1)，39页。

面刮磨光平。盆椭圆形，敞口，口微敛，口沿下部有一周突出的锯齿纹形成子口，上盖已失，底平。口长径49、短径34.2、底长径42.2、短径25.2、器高26.4、器深25.2、壁厚1.2厘米（图九，3）。

图版四三，1、2（1146）器盖，2件，麻札甫塘附近东城墙脚下采集。两盖皆呈椭圆形，面凸出，似龟背，里凹入。泥质红陶，手制，外表刮磨平整。盖上两头附加有对称的龟头形钮，宽3厘米。一件中脊刻划方格纹带，两旁刻人字纹，正反交错，似羽毛状；边沿刻划三角纹带，宽1—2厘米。盖长38.9、宽27.3、厚1.5厘米（图九，1；图版四三，1）另一件中脊刻划人字纹及蛇纹，两旁刻锯齿纹，边沿刻三角纹带（图九，2；图版四三，2）。两盖可能是陶盆的盖。

图版四二，3（2188）陶器残件，现存底部及器壁一部分，麻扎普塘采集。泥质红陶，饰灰色陶衣，慢轮制，里用手抹平。器壁略外侈，器身近底部有附加怪人头像圆圈纹。圆圈纹上穿一圆孔，孔径1.5厘米；此孔上另有一孔，已残。底平，底边附一圈刻划齿纹。该件残高18、宽13、底径11、壁厚1—3厘米。

图版四二，7（1093）陶器残足，雀鲁拔克T2第一层出土。泥质灰陶，盘制。现存



图九　龟兹城外遗址中出土陶器

1、2.陶器盖（1146）　3.陶盆（2188）

足的下段，中空，外作骈足状。表著淡青色陶衣，表面满刻密集环圈纹，足前面的环圈中加刺一眼。足中间附加一软体虫类，头向上。足里面作弦纹，可能是泥条盘制后再用慢轮旋刮一次，弦纹甚清晰。足残高7—11、宽5.3、壁厚1—5厘米。可能是陶鬲足。

图版四二，1（1067）小罐，麻札甫塘城墙附近采集。泥质灰陶，轮制，里压有少量星点纹。罐小口，大腹，平底。口径28、壁厚1.7厘米。

图版四二，4（1083）器盖，乌恰河旁采集。泥质夹砂红陶，著黑陶衣，手制。盖为圆饼形，上竖立一柄，可能是器物的盖。盖径11、柄高6.6、壁厚1.5—2厘米。

图版四三，3—5，带有民族文字的陶片。1052在雀鲁拔克T2第二层出土。泥质红陶，粉白陶衣，颇光平，面有朱书民族文字。陶片长11、宽6.5、厚1.4厘米，可能是大缸腹部残片（图版四三，5）。1049二片，雀鲁拔克T2第一层出土。泥质红陶，轮制。一件无陶衣，颇光平。面上墨书四个民族文字，可能是钵的残片（图版四三，4）。另一件有淡青色陶衣。现存口沿一部分，口沿略外侈，可能是容器残片。在口沿下墨书二个民族文字（图版四三，3）。以上三件字体都相同，可能是吐火罗文。由此可证在龟兹城中，建筑术虽多仿唐制，但在人民生活方面仍保存固有习俗。

图版四二，5（327）残陶片，玛杂巴克采集。泥质红陶，著白陶衣，手制，外表光平，里用手抹，凹凸不平。现存为口腹部残片，在颈肩部有附堆莲花瓣纹，花中心有已断圆柄痕迹，可能有柄连结肩口部作鋬。原器可能是有盖小口鼓腹平底罐，如1067号小罐（图版四二，1）的形制。

4.铜器

图版四四，1（1130）铜饰，雀鲁哈拉采集。器身满披绿锈，上作筒状，中空，筒高3.5、口径2厘米。下为圆球形，球面隆起斜弦纹十道，球底中心穿一孔，球体径约3厘米。可能是刀剑的把柄，或仪仗头的装饰。

图版四四，2（1132）器盖，雀鲁哈拉采集。圆饼状，面略隆起，中心穿一孔，孔径1厘米。里面中间稍薄，边沿稍厚，可能是器盖，中穿孔以系绳为钮。圆径6.5、厚0.2厘米。

图版四四，3、4（1131）铜器片，雀鲁哈拉采集。图版四四，3作叶状，器身满披绿锈，首尖锐，尾断。边残稍薄，里隆起横纹一道。可能是戈矛之类兵器的残件。长8、后宽3厘米。图版四四，4形式与上同，仅上附带一铁块。长6、后宽3厘米。

图版四四，5（1124）残器柄，雀鲁哈拉T1第二层出土。略作方扁形，现残存柄端，中空，柄中存有木炭。宽2.8、高2.5、厚1厘米。

5.铁器

图版四四，6（1126）铁器残件，雀鲁哈拉T1第二层出土。器身满披铁锈，锻制，作凹形，两脚残。宽8、高4厘米。同出者还有许多铁锅残片，故该件可能是铁锅的耳部。

二、明田阿达古城的调查与试掘

明田阿达古城在库车县东北约7公里，西南距麻札甫塘约3公里，靠近胡木利克村。古城遗址东为伊苏巴什河，西为乌恰河，南为乌库公路，北倚确尔达格山。在伊苏巴什河与乌恰河之间的台地上，中间有一个面覆砂碛的高岭，古城遗址即座落其上。古城有内外两重，在此范围内我们重点调查了七个地点，并在其中的四个地点开了四条探沟。现简述于后：

（一）调查试掘简况

1.内城及其附近地区（图一〇）

（1）T1：在内城里面略偏西边有一个土台，面积为18米×18米，残高12米。在土台东侧地表露出南北二段残墙，以这二段残墙为界，开了一条1.5米见方的探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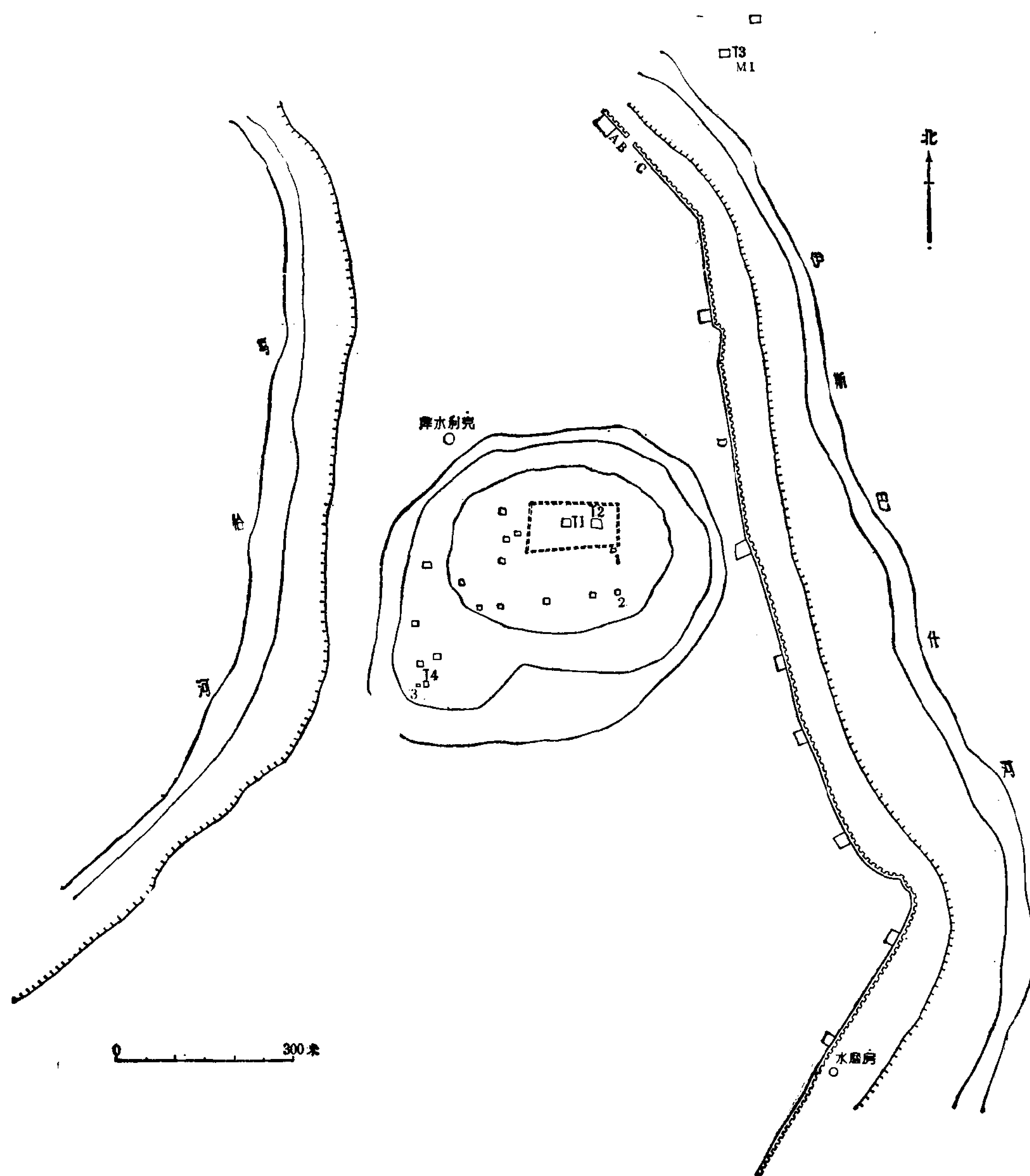
探沟内堆积分为两层。第一层为扰土层，红黄色，质细，杂有砂石子，厚75厘米。遗物有陶片、板瓦等。第二层灰土，杂有草木灰烬和炭末，并有许多木构建筑材料被烧成炭压在最下面，该层厚75厘米。在灰土层之下为土坯平砌或硬土铺筑的地面，厚10厘米。地面凹凸不平，被火烧成红、紫或黑色。地面之下为砂碛石子。出土遗物有陶罐2件、骨锥1件，另有陶片、木炭、果核等。

由于在T1第一层之上有许多维族墓，无法全部清理，所以仅将二段残墙清理出来。墙用土坯垒砌，残高1.2米，墙基被火烧红或被烟火熏黑。在北面墙壁上有二个壁龛，一个是方形圆顶，高30、宽20、深10厘米，内堆满灰土，出土少量陶片。另一个壁龛在墙的西端，详情不明。从试掘部分判断，它应是一座较大建筑的一部分。

（2）T2：内城里偏东处有一土台，距西台约40米，面积为18米×18米，台高约2米。台上中心有一方形土坯建筑，外围有两道残墙基。我们对上述土坯建筑和围墙残基（T2）进行了清理。

T2上部覆盖有70厘米左右积土，其下堆积可分两层。第一层为黄褐色土，中夹砂石子，并有很多标着英文字样的烟盒、火柴盒，以及泥塑佛像残块等，显系近代扰土。其中的烟盒、火柴盒等物，正是帝国主义者盗掘我国文物的罪证。第二层是红黄色硬土，内含许多土坯残块、木料残件，以及壁画残块、泥像残块等。经清理，了解到土台上面的中央建筑是个方形塔身。塔身具有曲折的建筑结构，土坯垒砌，外用白灰粉饰，塔周围有两道围墙，墙壁上有粉饰、壁画和壁龛，门向南开。这座塔应是城内一个很重要的建筑。

（3）T4：在内城外西南约300米处有一个土坯台，面积为20米×20米，高1.8米。



图一〇　明田阿达古城位置示意图

1、2.调查点

有泥塑莲花座、壁画残块、泥塑像残件，以及陶片等。积土之下为房基，面积约3米见方，墙基厚70—80厘米，高1米。门在南面，四壁用白灰粉刷（西壁和门西侧墙壁塌毁），有的地方用红、蓝、紫、黑等彩色绘制壁画，仅存人像下部，内容不明。根据遗

物的情况，在此台上开了一条4米×4米的探沟。T4堆积厚约80厘米，均是房屋倒塌后的积土。从试掘情况判断，显系一座庙宇基址。

(4)调查的地点：

1号：在内城外的东南角有一土台，面积为33米×33米，高1.85米。发现有壁画及泥塑残件。

2号：在内城外东南65米处有一土台，面积为35米×35米，高1.65米。发现有壁画、泥塑残件、写经残纸。写经中有一片是一面汉文、一面回鹘文；还有一片为刻版佛像印纸，其余皆是汉文写经。未发现其它遗迹。

3号：在T4西侧有一土台，面积12米×12米，高1.8米。发现有壁画、泥塑残件。

以上三处均为庙宇遗址。除此三处及T4外，在内城外之南和西南尚有十三个土台。其中在内城外南面有五个，每座土台之间都有一定的距离，并形成一条直线。余者散布于内城西南侧，没有什么规律。这些土台都是方形，剖面作梯形，表面均成火红色，可能毁于火灾。

2.外城墙及其附近地区

(1)外城墙：只残存北和东城墙的一部分，南和西墙未见痕迹。城墙靠近伊苏巴什河，临崖而立。现残存北城墙长240米，东城墙蜿蜒曲折残长1825米。在城墙基附近共试掘了A、B、C、D四个地点（图一〇），查明外城墙残基宽约2米。城墙残高1—2米左右，用土坯一横一竖垒砌，有的地方还残存有6—7层土坯，所用土坯形制与内城建筑用土坯相同。在北城墙发现有城门遗址，宽约16米。此外，在北城墙内侧有一个方形土坯围墙建筑，东城墙内侧有七个方形土坯围墙建筑，面积均在20米×20米左右，墙残高约2米。这八个土坯围墙建筑的门均在西墙，宽约1米左右，牆内是平地，未见任何遗物。同时在城牆的西侧大路上也有类似的建筑一处，推测这类建筑是屯兵的防御设施。

(2) T3与M1：在外城北，距北城牆约180米有一个土台，面积为42米×42米，高约2米。在该土台东侧开了一条南北向的探沟（T3），探沟堆积厚1.80米，不分层。土呈黄褐色，里面夹有土坯块，砂石子、草末等，遗物仅见少量陶片。在离台面1.2米深时，发现一个土坯垒砌的方形台子的基部，有六层土坯，下为黄土地面。在该土台周围有围墙，南墙有二道，筑法不同，可能有时代的区别。从遗迹来看，当为土坯塔的遗址。

M1位于T3东南侧，距台面深1.5米，为长方形土坑墓，墓边不整齐，墓坑长1.7、宽0.6米。骨架完整，长1.65米，头向北偏西，仰身直肢，身着丝帛（现成残片），无棺椁。在头右侧放一圆形木匣，匣上彩绘纹饰已脱，匣内盛骨灰。推测为夫妇合葬墓。

此外，在T3东北面另有一个土台，未试掘，可能也是塔庙之类的基址。

(3) 在距内城西南约2700米处发现四个土墩，名曰“塔寺墩”。在距内城西南1000米处，东临伊苏巴什河有一个大方形土墩，名曰“刹汗賄”，直立峻险，高在10米以

上，在附近采集有龟兹流行的小铜钱。以上两处土墩与明田阿达古城的关系还不清楚。

综上所述，大致可看出明田阿达古城的情况是：具有内外二重城。内城呈长方形，面积为东西150米×南北72米。城墙夯筑，残高约1米、宽1—2米不等。城门痕迹不清。城内有两个大土台，土台上有许多近代的坟墓。东面的土台经试掘证明是土塔遗址，在其西侧还有一群较密集的小房，性质不详。西面的土台未试掘，可能也是塔庙之类的遗址。在内城之南和西南共分布十七个方形土坯台，为庙或塔的遗址。外城仅残存北城牆和东城牆，在城牆内侧有八个方形土坯围牆建筑。外城北城牆有城门，其外有二个大土台，附近似有墓葬区。总之，该古城构造较复杂，范围较大。关于城的性质，可从2号调查点出土的汉文残纸中“左卫率府广济府卫士王万二千□杂字”这条材料进行探索。按左卫率府广济府为唐时太子武官，《旧唐书》卷四四《职官三》云：“太子左右卫率府……掌东宫兵仗羽卫之政令，总诸曹之事。凡亲勳翊府及广济等五府属焉”。是广济府属于左右卫率府。此纸称左卫率府广济府卫士，据《旧唐书》卷四三《职官二》“凡兵士隶卫，各有其名。……总名曰卫士。皆取六品已下子孙，及白丁无职役者点充。凡三年一简点，成丁而入，六十而免。量其远迩，以定番第。凡卫士，各立名薄。其三年已来征防差遣，仍定优劣为三第……。”因此该纸所述应为广济府卫士征戍边疆者，“王万二千”当为“三石二斗”之误写，为卫士在本州应给予之粮。下面一行小字残缺不全，或为士兵簿籍之编号。据《文献通考》卷五九记载，安西节度史抚宁西域统龟兹、于阗、焉耆、疏勒四镇，治龟兹城，有兵二万四千。按位于龟兹的唐安西都护在显庆三年改安西都护府为安西节度史，是此纸必写在显庆以后，为唐驻龟兹之士兵残籍也。龟兹城疑即在麻札甫塘、皮朗之大城，明田阿达在麻札甫塘东北约25公里，其间不断的有建筑遗址，是明田阿达应与麻札甫塘古城有关系。因此我疑唐时龟兹城即在麻札甫塘，而驻兵于明田阿达。明田阿达城的结构，地理位置，形势也正与此相合。

（二）遗物

1.佛经残纸

图版四五，1（2133），古城内2号调查点出土。残纸长8.5、宽16.2厘米。经文起“一佛”止于“只名”，共墨书8行，每行之间有细线墨栏。纸作杏黄色，为六朝写经。

图版四五，3（2133），古城内2号调查点出土。残纸长18、宽30厘米。经文起“空中”止“六种”，残存墨书13行　每行之间有不甚清晰的细线墨栏。背面墨写回鹘文，纸作杏黄色，为唐朝写经。

图版四六，1（2133），古城内2号调查点出土。残纸长17、宽13厘米。经文起“百千”止“穿空”，共墨书6行，每行之间有细线墨栏。背面墨写回鹘文，纸作杏黄色，为唐朝写经。

2.佛教教义残纸

图版四五，2（2133），古城内2号调查点出土。残纸长11.5、宽18厘米。起“卫六”止“难脱”共15行，每行之间有细线墨栏。纸作杏黄色。

3.汉文残纸

图版四七（2133），古城内2号调查点出土。残纸长13、宽3.5厘米。一面墨书“左卫率府广济府卫士王万二千口杂字”。文中“王万二千”应为“三石二斗”之误写。背面有墨写佛经，纸作杏黄色。

4.佛坐像印本

图版四六，2（2133），古城内2号调查点出土。残高11、宽15厘米，用墨线勾勒佛坐像。纸呈杏黄色，已残。

5.泥塑残件

图版四八，2（2130），佛耳，古城内1号调查点出土。耳唇坠坏，耳外饰白粉，长4.5、宽1.2厘米。

图版四八，1（2124），佛耳，古城内T4出土。耳外饰白粉皮，长9、宽2.5厘米。

图版四八，3（2130），佛手，古城内1号调查点出土。手背饰粉红色，掌心皮脱落，大姆指外张，其余四指并拢前伸。手长5、宽4厘米。

图版四八，4、5、7、8（2124），佛足，古城内T4出土。足著靴，均长9、宽5厘米。

图版四八，6（2130），缨络坠，古城内1号调查点出土。坠外饰白粉皮，长5.2厘米。

图版四八，9（2130），宝心，古城内1号调查点出土。椭圆形，边缘有串珠一周，白粉皮脱落。长58、宽44厘米。

6.砖瓦

图版四九，4（1076），筒瓦，古城内采集。残，陶质坚硬，青灰色。表面有平行刮纹，里面有布纹，凹凸不平。筒瓦前端唇部经陶轮加工。长14、宽8.5、厚1.7厘米。

图版四九，2（1091），子母砖，古城内采集。青灰色，长方形，一面拍印绳纹。长20、宽17、厚6厘米。

7.陶类

图版四九，6（1077），陶片，古城内采集。泥质红陶，外印有菊花纹饰。

图版四九，4（706），陶盅，古城内T4出土。泥质红陶，手制。直腹，平底，口径与底径4.5、通高4厘米。

图版四九，1（347），陶壶，古城内T1第二层出土。泥质红陶，轮制。敞口，圆唇，细颈，鼓腹，小平底，口缘及肩部附一耳。口径10.5、底径8.2、腹径14、通高17.2厘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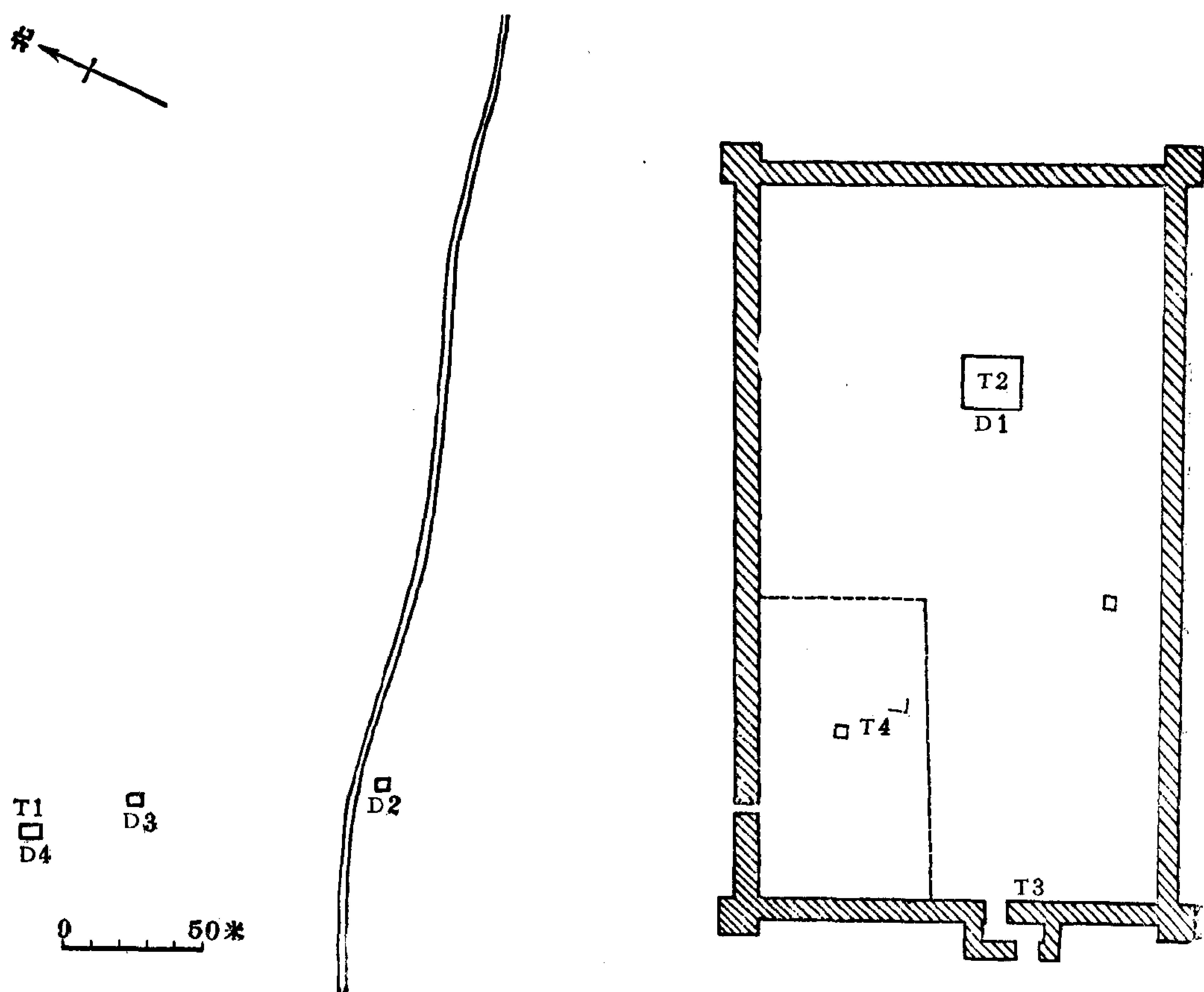
8.木类

图版四九．5（2127），共2件，古城内T4出土，木质，长条四棱柱状，一端齐头，一端削成锥状，每边棱沿上有十个三角形凹缺。一件长15、宽0.5厘米；另一件长13、宽0.5厘米。作用不详，疑或许是尺一类东西。

三、大黑汰沁古城的调查与试掘

大黑汰沁古城在库车县城东南约110公里，位于库车七区塔里木乡东北约15公里。我们从乡政府所在地那卡出发，向东稍偏北方向行，沿途沟渠交错，约10公里经喀拉特喇村抵阿朗村，北行即入沙漠地带。这一带沙丘群立，野草丛生，柏杨梧桐杂生其间。在平野处有数条南北向的乾渠道及田界，自此行5公里即到古城西南角。在距古城1.5公里的地方有一乾湖，凹入地表3.4米，过湖后又穿过一群沙包即抵大黑汰沁古城内。

大黑汰沁古城东西长，南北短，呈长方形（图一一）。城周882米，城墙高7—8米，



图一一 大黑汰沁古城平面图

厚6—8米。城的方向，以东城墙为准为北偏西25°。城墙土坯垒砌，并夹有苇草或木屑。城四隅有墙垛，墙外有马面，马面的多少和距离不一。西城墙中间偏南有城门遗址，门宽约8米，其外有长方形的瓮城。瓮城墙东西宽14、南北长36米。北城牆近西端有一近代缺口，宽约3米。城内距东牆62、距北牆73米处有一方形土台建筑（编号D1）。土台南北长21、东西宽19米。在城西北角有一东西长108、南北宽60米的高地，高地上有建筑遗迹。在城外北面西头有三座土台，均为方形（编号为D2、D3、D4）。其中D2距北城墙约130米，周长78.5、高6米。D3南距D2为86米，周长34、高4米。D4南距D3有30米，周长160、高约9米。据当地居民讲，此城原被沙丘埋着，近年来由于大风逐渐把沙土卷走，古城才露出地表。在古城地面散布有木器、骨器、铁器、铜钱、琉璃、陶片等，遗物比较丰富。我们选择了几个地点进行试掘。

（一）试掘简况

1.T1：开在城外北面D4土台上，台土坯垒砌，共试掘两处，编号为T1A，T1B。

T1A：在台的北侧紧临台沿。堆积厚约90厘米，土质灰色，杂有红烧土块。出土物有泥塑残件5件，其中有的还涂颜色或贴金箔；此外还有少量的壁画，以及泥塑饰品2件，陶片10片，泥球10个，木板1方，木料、木雕狮像1件，方砖1块，铜钱1枚等。遗迹方面，主要是发现一座长方形房子，现残存东、西、南三面墙。墙残高70、厚20—30厘米。墙的结构是以立木棍为架，在其上抹泥刮平，外粉刷白灰。室内用方砖铺地，砖多不完整。在这座房子附近也有铺地砖，但不见墙的痕迹。推测这一带为庙宇遗址。

T1B：在土台南侧有一排房舍共四、五间，T1B占其中一间。这间房子面积为2.4米×2.6米，土坯残墙高2.1、宽约1米。我们只清理了一半，房内堆积厚1.2米，可分三层。第一层为灰褐色松土。第二层是黄褐色土、红烧土、炭渣混合在一起的乱土堆积，出有几块陶片。第三层是草木炭渣堆积层，厚约10厘米，在其下压着树枝和芦苇，再下就是黄褐色土铺筑的地面。这一排建筑可能是僧房。

总之，这座土台周长160米，面积较大。据试掘情况判断，台北侧是庙宇，由于破坏严重，间数不明。土台南侧是一排房舍，可能是僧房。在庙与房之间是一片宽广的院落，房舍的四墙露出地表。在此采集有制钱陶范数方和一些陶片。这座遗址毁于火灾，保存不好。

2.T2：在城内D1土台上，开两个探方，编号为T2A，T2B。

T2A：开在土台东南侧，探方面积为3米×3米。探方堆积可分三层。第一层灰褐色土，厚约40厘米，土中夹杂木料残件。第二层主要是土坯块和木料，厚约30厘米。出土物除木料外并出有陶片和铁片等。第三层平铺一层土坯，为房舍内地面，厚约10厘米。下面是砂子和黄土。从上述情况来看，探方内堆积不是文化层，而是扰乱土。虽然发现许多木料，但不见建筑遗迹，可见破坏是很严重的。

T2B：开在土台西北侧，探方面积为3米×3米。探方堆积可分四层。第一层灰褐色松土，厚30厘米。第二层黄褐色土，厚50厘米，堆积中夹杂很多土坯块、陶片和木料等。第三层灰土层，厚约10厘米。第四层为土坯平铺地面，地面不完整，不平坦，有的地方土坯之间用黄褐色土补筑，厚约10厘米。土坯下是砂石子，内夹白灰。出土物仅有数块陶片，及一片石板。在该探方的东边靠近台的东北角露出一段土坯短墙残长1.2、宽0.60、残高约1米。墙起于砂石子地表之上，墙基与地表之间加一层苇草。在墙周围采集到珠玑和铜钱二枚。这座土台面积较大，台上和附近地面散布残木料很多，应为城内较重要的建筑遗址。

3.T3：开在西城墙城门内，探沟南北长6、东西宽1.2米。地表长满骆驼刺。地表之下堆积分四层。第一层灰褐色乱土，质松，厚约1米。第二层是黄褐色土，土中夹杂有红烧土块、炭末、少量陶片，并出有小铜钱和小铜器各一件。第三层是路土，厚约5厘米，杂有白灰颗粒。第四层是用土坯平砌的路面，未全部清理。据实地勘查，城门宽约8米、高8—9米。瓮城南北长36、东西宽13米。瓮城城门偏南与城门斜对。

4.T4：开在城内西北隅的高地上。其上隐约可见许多建筑痕迹，散布许多陶片，以及少量的铜饰和铜钱等。在这个高地上有两处用木棒构建的房基露出地面，探沟即依此而开。在破土深达30厘米时见到木棒底部，但未找到室内地面，除两面墙基外，未见房子四壁，因此房子的面积和高度均不清楚。房子的构造是以木棒插立并排为墙架，在其上涂泥，外刷白灰，墙厚约40厘米。室内积土均是扰乱土，未见任何遗物。

总之，大黑汰沁古城（维语，意汉人城），居渭干河中游，土地肥沃，水草丰盈，形势险要，系古代戍守的堡垒。据调查和试掘判断，该古城毁于火灾，时代大致相当于唐代。

（二）遗物

1.铜钱

图版五〇，1—4，六朝铜钱。图版五〇，1—3（1117）古城内T3②出土。钱身满披绿锈，外圆内方，正、背两面均无内外轮廓，无字。1.径2、孔径1厘米；2.径2、孔径0.9厘米；3.径2、孔径0.8厘米。图版五〇，4（1104）古城内T2A出土，形制同上，径2.2、孔径1厘米。

图版五〇，5、6，唐钱。图版五〇，5“大历元宝”（1117），古城内T3出土。钱满披绿锈，外圆内方，径2.4、孔径0.6厘米，有内外轮廓。图版五〇，6“建中通宝”（1117），古城内T3②出土。钱满披绿锈，外圆内方，径2.1、孔径0.6厘米，有内外轮廓。

2.铜饰品

图版五〇，7（1119），古城内采集。器满披绿锈，平面呈长方形。一边弧曲，中有一钉眼，另两角各有一钉眼；近下端有一长方形孔，孔长2.1、宽0.5厘米。疑为木器上

饰件。

图版五〇，10（1108），古城内T3②出土。器全披绿锈，下端小孔宽0.5厘米。疑为木器上饰件。

3.料珠

图版五〇，8（1118），圆形珠，古城内采集。玉质，乳色，半透明。圆径0.9厘米。中穿一孔，孔径0.2厘米。疑为项饰。

图版五〇，9（1118），椭圆形珠，古城内采集。玛瑙质，灰色。一端有黄褐色波纹，有光泽但不透明。珠长1、宽0.4厘米。中穿一孔，径0.1厘米。疑为项饰。

4.泥塑件

图版五〇，11（1103），钱范，古城内T1B出土。范由细泥做成薄板，上面有成排龟兹小钱模印。由于钱模印之间无流道，疑是半成品。上图钱范残长6.5、宽3.2、厚0.2厘米。下图钱范与上图相似。

图版五〇，13（1095），陶模，古城内T1A出土。上半部残缺。模红色，方形。正面有凹刻像，最凹处深0.9厘米。底部是三幅横卧的涅槃像，其上残存四尊立佛像的下部。残高7.5、宽14、厚1.1厘米。

5.木雕狮像

图版五〇，12（1097），古城内T1A出土。狮像为半身侧面，顶毛披及身，张目，鼻孔向前，唇向外，张口露齿，作跪卧状。狮表涂红白颜色，但大部分已脱落。高7.5厘米。

（三）附：小黑汰沁的调查

小黑汰沁在阿卡西北9公里，城墙倾圮，现存墙基高3米左右。城略作圆形，周578.5米。城中窪陷，已成碱卤，面覆浮沙，枯枝和苇草交织其中。城南地略高，但不见建筑痕迹。在附近有灰陶片，并在南城墙脚采集一铜钱，外有轮廓，可见“五”字，为汉代五铢。是此城较大黑汰沁为早。

在黑汰沁偏东约3公里，有一道东西行的乾渠，渠宽6、深1.4—5米，渠梗宽1.9米，渠中间有流水痕迹，土作红色。在渠附近散布有红陶片，渠旁有土坯垒砌的房屋两间，旁尚有砖墙倒塌堆积。

乾渠从黑汰沁一直到英叶断断续续均有痕迹。据说渠的龙口在英叶，从渭干河分出，现已不见分水痕迹。但掘下一米左右，即见旧渠中红土，与黑汰沁附近渠土色相同，此为古时渠水流经之证（我在1928年曾来此调查，据农民说乾渠龙口在哈拉黑炭村西面曲鲁克，与此次所闻异，未知孰是）。由阿卡到英叶34.7公里，但渠道是一直东去，据老乡说直到轮台爱默提草湖，全长约100公里。我1928年来此考查时，曾在黑汰沁东北约十余里乾渠旁，寻出木材为墙的房屋及砖房数间，又拾五铢钱一枚[1]。此次并沿渠旁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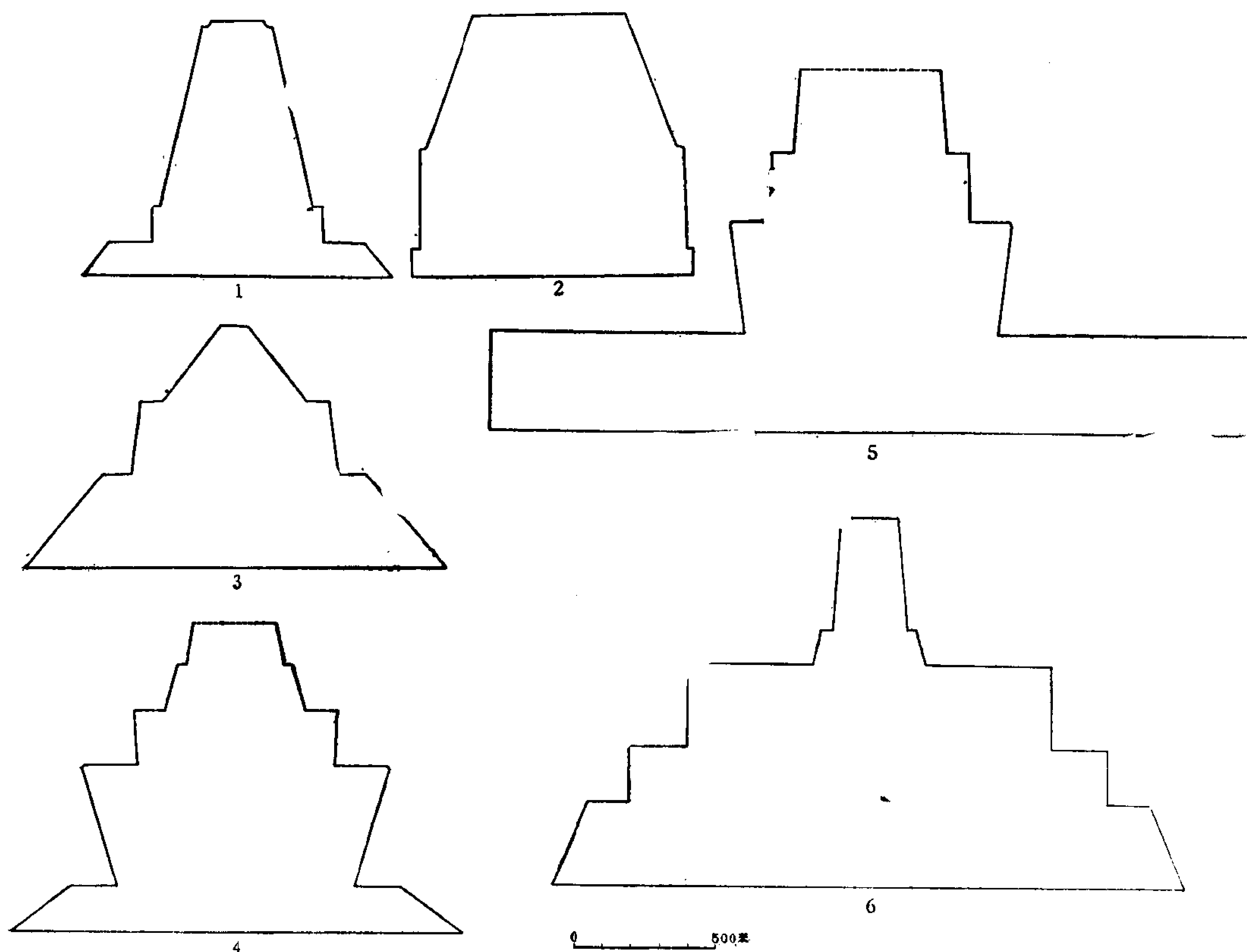
1）参见《塔里木盆地考古记》25—26页。

查了克孜尔沁、穹沁等城[1]，说明这一带为汉唐两代在此屯田遗迹。取名为黑汰沁也拉克，即汉人渠坝之义也。

四、苏巴什遗址的调查与试掘

（一）遗址概况

苏巴什遗址在库车县北约23公里，位于北山南麓，有铜厂河流贯其间，遗址即分布在河两岸起伏不平的土岗上。其中河西遗址南北长685、东西宽170米，遗址上建有三座土坯塔。北塔建于遗址北部土岗上，东临河床。塔身方形，土坯垒砌，分四级，基部宽27、顶部宽5、通高13米，在塔的北面及南面均有佛洞环绕（图一二，5）。中塔建于遗



图一二 苏巴什遗址上的古塔剖面图

1—3.河东区古塔（中、南、北） 4—6.河西区古塔（南、北、中）

1）《塔里木盆地考古记》25—26页。

址中部土岗顶端，塔身方形，土坯垒砌。塔分五级，基部下宽22.5、顶宽2、通高13.2米；在塔基南面有一斜坡走道，宽3、坡长14米（图一二，6）。南塔建于遗址南部，塔基方形，土坯垒砌，分五级。塔基宽16、顶宽3、通高11.1米（图一二，4）。在河西遗址南头有一小城，城内以塔庙为主，间有少量附属建筑。河东遗址南北长535、东西宽146米。其上亦有三塔。北塔建于遗址北部，地势最高。该塔方形，土坯垒砌，分三级，基宽15、顶宽1、通高8.6米（图一二，3）。中塔建于中部土岗顶上，塔身方形，土坯垒砌，分四级。基宽11、顶宽2、通高9.2米（图一二，1）。南塔建于遗址南部，塔方形，土坯垒砌，分三级，基宽10、顶宽5.5、通高9.4米（图一二，2）。此外在河东遗址北头有一段残长78米的南北墙；在河东遗址南头，南塔东面隔一乾沟，有一排东西向的三个佛洞，其西侧有两排南北向破房，中间形成一走道，从此沿小路可抵遗址北端。

总观苏巴什遗址，河东三塔，河西三塔，周围环绕若干庙宇及佛洞，显然是一处佛教遗址（参见《塔里木盆地考古记》附图拾伍库车苏巴什古城图）。我们此次调查、试掘因时间所限，主要集中于河西遗址南端之古城，及与古城毗邻的寺区（简称西寺区）。现仅就这两个地点的调查、试掘情况介绍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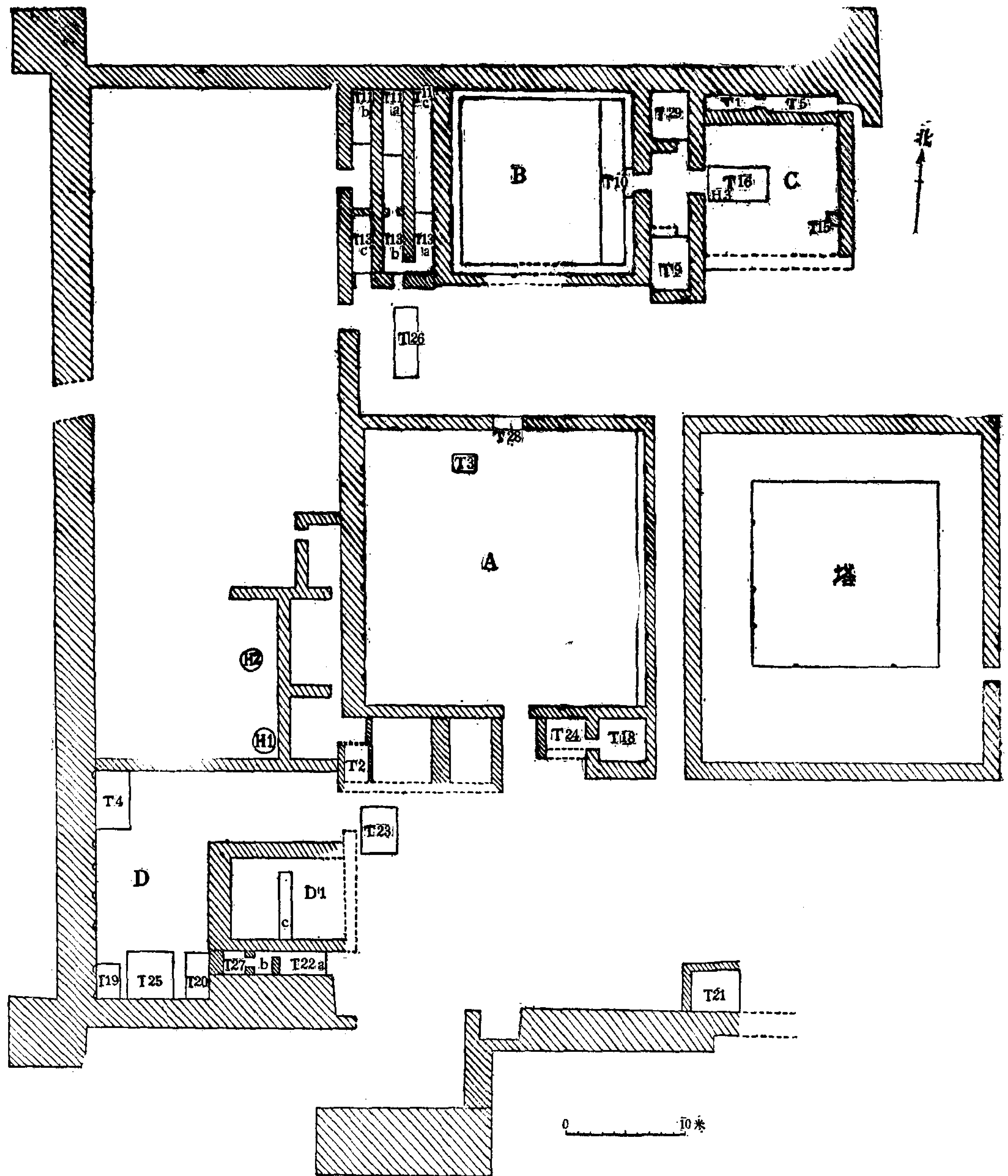
（二）古城遗址调查概况

苏巴什河西遗址南端的古城遗址，其建筑遗迹大部分暴露于地面。经调查，古城的形制大致如下：

古城平面略呈方形，方向北偏西6度（图一三）。城墙土坯垒砌，西墙、北墙保存较好，南墙残缺，东墙毁没。现存城墙残高10.80、厚3、城周318米。在城墙西南角、西北角、东北角各有6米×6米左右的方形墩台，高度与城墙相仿，可能是角楼遗址。在南城墙中部偏西有一座城门，宽10.6米。城门外有长方形的瓮城，现仅存瓮城东墙和南墙。瓮城东墙长10.50、厚2.4米；南墙长14.8、厚5.8米。瓮城西部缺口宽6.8米。另外在西城墙中部偏北，有一个为后人所开的豁口，宽约3米。

城内建筑遗迹较多，其布局大致是以位于城内中部的大殿（编号A）及在殿东侧的土坯塔为中心。A殿是一座24米×24米的正方形建筑（图一三）。殿四壁土坯垒砌，墙外用草泥土抹平，白灰粉饰。墙残高5、厚1.55米。在南、北墙中部各有一门，南门宽2.2、北门宽2.6米。在室内西壁距地面0.80米处，等距排列三个壁龛。壁龛高1.65、左右两龛宽2.16米，中间壁龛宽1.94、深均为1.15米。纵贯东墙根，有高0.4、宽0.7米的土坯台。在东、西墙上各有六个柱洞，北、南墙上各有四个柱洞，柱洞孔径一般均在0.4米，深入壁内0.2米左右。室内地面有一层砂碛，破坏严重。从建筑形制来看，该建筑可能是一座佛殿。

此外，在A殿西墙和南墙外也还残存一些建筑遗迹。在A殿西墙外，依A殿西墙有一组三间相连的小房。最北边的小房于西墙北端有门，门宽0.80米。三间小房之间有隔



图一三　苏巴什古城遗址平面图

墙，在每间隔墙东头有缺口，为相通的门道。三间小房的面积，从北往南数分别为5.4米×2.8米；7.6米×4.4米；5.6米×4.4米。在A殿南门外西侧，依A殿南墙有一组三间小房，从西往东数面积分别为3.2米×2米；5.6米×5米；5.6米×3.6米。三房之间未见相通的门道，因南墙残毁，西边小房的北墙也残毁，所以没有发现门的痕迹。在这一组

小房中的最西一间，已伸入A殿西墙外一组小房最南的一间内，两者关系不清楚。在A殿南门外东侧，依A殿南墙有一组二间小房，中间有门道相通。其面积，西边的小房为3.4米×2.6米，东边的小房为4.2米×3.8米。西边小房南墙残毁，没有发现门的痕迹。

在A殿东墙外2米左右为土坯塔之围墙。这两座建筑平行并列。土坯塔在围墙的中间，塔基16米×16米，用卵石、红土堆砌，很坚硬。塔身用土坯垒砌，呈圆形，可分五级，顶部径约3米，形状颇似后代的喇嘛教的白塔。塔通高12.30米。塔顶用草泥土和白灰修建。塔身及其它部位有修缮痕迹。此外，在塔身的东、西、南三面还发现有十个柱洞，可能原有木构建筑。在塔四周的围墙，东西宽24、南北长28、墙厚1.4、残高1米。在东墙南端有门，门宽1.2米。在调查过程中，曾在塔的南侧采集到残铜钱、泥塑像残块、泥塑残件以及陶片等。若以土坯塔之围墙计算，它应是古城内最大的建筑物。

在A殿之北，与A殿北墙相距约11米左右，依北城墙建有一座16米×16米的大殿(编号B)。大殿东、西、南墙残高7.8米。在室内于残墙顶部往下0.80米处有横向柱洞，其中东、西墙各有四个；南、北墙各有五个。室内四壁仍残留有部分墙皮，南墙个别部分墙皮达三层。在南墙中部墙基有缺口，估计可能是门的遗迹。在东墙中部有一门道，宽1.4米。沿室内四壁都有高出地面的土坯台，台高0.4、宽0.8米。台外抹白灰皮，上用红、蓝、紫、褐等颜色绘有简朴的图案。殿内堆积北高南低，厚1—2.50米。个别地方可见室内白灰地面，厚5厘米。根据建筑形制与试掘情况（见下节）判断，此建筑当为佛殿。在该殿西墙外，依B殿西墙有三排小房共五间。紧靠B殿西墙的一间为第一排。室内面积为16米×1.6米。其西为第二排，有两间房子。南边一间，室内面积为5米×1.6米，室内东墙南端有门道与东边第一排房间相通，门宽0.8米；室内南墙有宽1米的门道。北边小房室内面积为10.60米×1.6米，室内南墙中部有门道与南边小房相通，宽0.8米。第三排亦有二间，南边一间室内面积为5米×1.6米，在室内南墙有门，宽1.4米。北边一间室内面积为10.6米×1.6米，在室内西墙南部有门道，宽1.6米。

在B殿东，土坯塔北12.40米，邻北城墙有一座11.40米×11.40米的殿址（编号C）。C殿四壁土坯垒砌，内饰白灰墙皮，并在其上用红、蓝、紫等颜色绘有图案。四壁东、西、北墙残高7、厚1.20米左右，南墙只残存墙基，因此南门无迹可寻。西墙中部有门，宽2米，有通道与B殿东门相连。北墙有五个柱洞，东、西墙各有三个柱洞。柱洞孔径为0.4、深入壁内0.2米。在殿内北墙上有一排八个殿龛。龛圆形，浅小，似供佛像之用。殿内地面已被破坏。在B、C殿相通走道南、北两侧，各有耳室一个。南侧耳室面积为4.6米×3.2米，室内北墙东头有门，宽1米；西墙和东墙各有一个柱洞，径0.4、深入壁内0.2米；地面用白灰抹平，颇硬。北面耳室面积为4.5米×3.2米，室内南墙东头有门，宽1米；地面用白灰抹平，颇硬。此外，在C殿北墙与北城墙之间亦有两间小房。其中西侧小房面积为4.4米×1.20米，室内东墙有门与东边小房相通，门宽0.8、高

1.6米，并残存有门框，地面有一层沙碛，未发现别的痕迹。东侧小房面积为6米×1.4米，室内东墙有一门道，宽0.95、高1.45米，两旁门框尚存。室内东壁还有一个壁龛，高0.87、宽1米。

在上述几座建筑之间都有用三合土或白灰铺垫的路面，一般比室内地面低0.80—0.90米左右。在A殿与土坯塔围墙之间的路面还铺有绿釉砖，其结构有三层，即下为石灰，中为绿釉砖，上为石灰石。在A与B殿、B与C殿外的两壁间都有一排横向的柱洞，估计原来上面可能有木构建筑形成的阁道。在C殿东墙外和土坯塔围墙东墙外不远处为断崖。

除上所述，在古城西南角还有一座依古城南、西城墙而建的20.60米×10.60米的建筑（编号D）。该建筑北墙西接古城西城墙，东与A殿南墙外最西边的小房相接，东墙仅见墙基。墙均土坯垒砌，墙外抹黄色草泥土墙皮。在室内西壁有七个柱洞，径约0.4、伸入壁内0.2米。室内南墙西半段厚2.4米，东半段厚4.6米。在东墙基北端有一缺口，宽3.2米，可能是门道的遗迹。在该建筑中间至东墙基另有一座9.6米×7米的小建筑套在里面（编号D1）。D1建筑室内北墙厚1.4、西墙厚1.8、南墙厚1米，东墙即是D建筑的东墙基。此建筑墙均土坯垒砌，墙外抹黄色草泥，估计门在东墙，室内有较厚的堆积。在D建筑南墙与D1建筑南墙之间有三间小房，从西往东数，其面积分别为2米×1.8米，2米×1.6米，2米×4.4米。三间房子中间有门道相通，地面用黄泥土抹平，颇硬。最东边一间房子的东墙残缺。

在古城的西部，也就是D建筑北墙以北直至古城北城墙，以及A、B殿之西，在这个范围内除A殿西有三间小房外，余者均为空地，面积为58米×28米。在A、B殿之间与空地相接处有门，门宽2.20米。

在古城南城门之东，于南城墙残断处内侧，有一座3.4米×4.2米的土坯建筑（编号T21）。该建筑仅残存北、西墙，南墙即古城之南城墙，东墙只存墙基。

综上所述，古城城内建筑布局是以位于古城中部的A殿和土坯塔为中心，在此之北为B殿和C殿。在古城西南角有D建筑一座，在南城墙东边残断处内侧有一座小型建筑。A、B殿之西，D建筑北墙至古城北城墙为空地；C殿与土坯塔之东为断崖。在A、B、C、D建筑旁均有小房，在城内主要建筑之间都有三合土或白灰路面相通。

（三）古城遗址试掘简况

在古城内共试掘探沟二十九条（见表一），其中在建筑物室内城掘二十七条，室外试掘二条。

1.文化堆积

在古城建筑物的室内、室外大都有较厚的文化堆积，但多被后人扰乱。根据试掘情况来看，室内堆积大同小异，现以B殿和T13A为例说明如下。

B殿堆积情况：B殿内堆积较厚，在室内北墙附近堆积厚达2.5米以上，南墙附近较

表一 古城遗址试掘情况简表

探沟号	位置	面积	地层	遗物	备注
1	C殿与北城墙之间西侧房内	4.2米×1.2米	堆积厚约2.50米。①层：土坯层，厚约1米，土坯多为碎块，杂有草末、树枝；②层：灰土层，厚约1.5米，杂有少量土坯块、砂子等	①层：铜叉、骨片、红陶片、龟兹小钱 ②层：蚌壳、红色颜料、铜钱（内有龟兹小钱、带民族文字的六朝小五铢钱等）	
2	A殿西南一组房子最西一间房内	2米×3.2米	土色灰黄，杂有土坯、石子；清理出北、南两面墙基	木块、陶片、残铜钱等	被扰乱不分层
3	A殿北门西2米，距A殿北墙2.20米	2米×1.5米	堆积厚1.70米。①层：灰土层，厚10—50厘米；②层：灰褐土层，杂有砂子，厚约10—60厘米；③层：红土层，上有一层灰烬和炭渣，厚约10—70厘米；④层：砂碛层	未见遗物	被扰乱
4	D地西北角	3米×5米	堆积厚约3米。①层：黄土层，杂有石子，厚约1.5米；②层：黄红色土，杂有石子，已被扰乱，厚约20厘米；③层：灰土层，黑黄色，杂有炭渣、石子，厚约1.2米	①层：铜片、残铜钱、骨片、木片、陶片 ②层：铁镞、瓷片、铜片、骨片、石膏块、木块等 ③层：铜钱、铜片、铁片、陶片、石器等，以及花形铜饰、云形铜饰件	
5	T1之东	6.2米×1.2米	堆积厚约3米。①层：土坯层，厚约1米左右；②层：灰土层，杂有土坯块，厚约2米左右	①层：龟兹小钱、残丝绢片、琉璃器片等 ②层：龟兹小钱、莲花铜饰、琉璃器、残丝绢片、木器残件、红陶片等	
9	B、C殿间南耳室内	3.2米×4.6米	堆积厚约1.6米。①层：土坯层，厚约0.2—1米；②层：黄土层，厚60—90厘米；③层：灰土层，厚10厘米	①层：无遗物 ②、③层：东汉五铢、玉环、料珠、铁片、铜片、陶片、铁环等	
10	B殿东南角	2.15米×14.2米	堆积厚约30厘米。①层：黑灰土层，厚约15厘米；②层：为石灰墙皮和黑灰土层，厚约12厘米	①、②层：小铜钱、木板、木雕饰件、陶片、陶饰器等	被扰乱
11A	在B殿西一组小房中间北头	1.6米×6米	①层：表土层，被扰乱；②层：灰土层，杂有畜粪，厚约20厘米	①层：陶片、木片、铜饰器 ②层："建中通宝"钱、残陶缸、陶器盖、羊角、红色颜料	被扰乱

（续）

探沟号	位　　置	面　　积	地　　层	遗　　物	备注
11B	在T11a之西	1.6米×5米	①层：表土层，杂有许多石子；②层：黄土层，杂有石子；③层：黄土层	仅③层出少量红陶片	
11C	T11a之东，T13a之北	1.6米×1.6米	未清到底，层次不清	碎陶罐2个	
13A	在B殿西一组房中南部最东一间内	1.6米×5米	堆积厚2.8米。①层：土坯层，杂有砂子和黄褐色虚土；②层：土坯块及少量黄色虚土；①与②层之间夹一层厚约20厘米的砂土；③层灰土层，较潮湿	②层：少量红陶片 ③层：东汉五铢，开元通宝，大历元宝、墨书民族古文字陶钵口沿、泥质红陶麻点纹陶片、牙饰、玉器碎片、红陶片等	
13B	T13a之西、T11a之南	1.6米×5米	堆积厚约2米。①层：表土层，杂有石子及黑砂土，厚约1米；②层：灰土层，厚约1米	②层：民族文字的五铢钱、六朝铜钱、龟兹小钱、大历元宝、心形铜饰、石环、玉器料、墨书民族古文字陶片、划纹陶片等	
13C	T13b之西、T11b之南	1.6米×5米	①层，表土层，含石子及黑色土，厚约70厘米；②层，灰土层，厚0.5—1米；③层：红土层，厚5—30厘米	②、③层：东汉五铢、有民族文字的六朝五铢，乾元重宝、开元通宝、刻民族文字陶片、墨书民族古文字陶片、绿釉陶片以及陶片、铜片、铜饰器等	
15	C殿东南	1米×1米	堆积与T16相同	铜钱、铜片、蓝色颜料	
16	C殿西门东0.40米	5米×3米	①层，表土层，黄褐色，厚40厘米；②层：灰土层，杂有炭灰，厚约10厘米。在探沟西南发现一个灰坑，口大底小，口径1.25、底径1、深1米，坑边不正齐，填土黄褐色	②层：六朝小五铢、铜饰器、铜片，灰坑内出木简、铜饰器等	
18	在A殿南墙外最东边一间小房内	4.2米×3.8米	①层：石子层；②层：红黑色烧土层	铜梳残片、铜饰片、陶片	被扰乱
19	在D地西南角	2米×3米	堆积厚约2米。①层：表土层，黄色，杂有砂子，厚1.25米；②层：土坯层，杂有砂子，厚约70厘米；③层：灰土层，含炭渣、砂土，厚约40厘米	①层：铜片、骨片、划纹陶片 ②层：铜片、铁片、木片、陶片等 ③层：龟兹小钱、六朝铜钱、铜泡丁、铜丁、花形铜饰、半圆形陶纺轮、小陶碗等	

（续）

探沟号	位　　置	面　　积	地　　　　层	遗　　　　物	备注
20	D地南墙中部之北	2米×4米	①层：黄土层，杂有砂子，厚约1米；②层：红土层，杂有石子，厚约90厘米；③层：黑灰土层，杂有石子、炭渣，厚约15—35厘米	①层：铜钱、骨片、木片、铜饰 ②层：铜钱、陶片 ③层：六朝对文五铢、民族文字小五铢、龟兹小钱、大历元宝、人面铜饰，铜丁	
21	古城南城墙内东边残断处	4米×3.2米	被扰乱，不分层	小铜钱、铜片、泥塑人像残块等	被扰乱
22A	在D地D1与南城墙中间最东边小房内	3.6米×2米	①层，砂碛层，有少量灰土；②层：黄褐色土，有少量红烧土	②层：铜片、铜饰、铁丁、铁片、陶片等	
22B	T22A之西	1.6米×2米	堆积厚约80厘米，不分层	铜丁、铜笄、陶片等	
23	D地东墙基北头之东0.40米处	3米×4米	堆积厚约30厘米，被扰乱，不分层，地面用绿釉砖铺地	陶片、砖等	被扰乱
24	在T18西侧房内	3.4米×2.6米	①层：石子层；②层：黄土层	无遗物	
25	在T19　T20之间	4米×4.5米	①层：表土层，杂有石子；②层：土坯层，含石子、红土，厚90厘米；③层：灰土层，含石子、炭渣，厚40厘米	①层：铜片、铁片、陶片 ②层：铜环 ③层：民族文字小五铢、花形铜饰、椭圆形饰、[illegible]丁、泥丸等	
26	T13a、b之南2米	2米×6米	清理厚约1.5米的积土，地层关系不清	六朝铜钱、铜扣、[illegible]冒、铜丁、铜片、石纺轮、铁丁等	
27	T22b之西	1.8米×2米	被扰乱，不分层	铜片、云母片等	被扰乱
28	在A殿北门	2.6米×1.4米	①层，表土层，厚约10—80厘米；②层：砂碛层，厚约35厘米；③层：红烧土层，杂有畜粪，厚约15厘米；④层：土坯层，即门基	③层：云形铜饰、铜泡丁、小陶碗	
29	B、C殿间北耳室内	3.2米×4.6米	①层：土坯层；②层：灰土层	②层：东汉五铢、民族文字小五铢、六朝铜钱、龟兹小钱、耳饰、单耳罐、玉饰等	

薄，约有一米左右。整个堆积从北向南呈斜坡状。B殿室内面积为16米×16米，全部进行了清理。室内四周边缘部分的堆积破坏较严重，中间部分保存较好。其中间部分文化堆积可分二层。第一层为土坯堆积层，土坯互相粘着，厚1.30米。出土遗物有陶饰器，佛头像等。第二层为红黄色土层，杂有土坯块、红烧土块和少量炭渣，厚约1米，其下为白灰地面。出土遗物有六朝五铢、“开元通宝”、泥塑人像头部、佛像残身、泥塑饰件、兽面、烧焦的木料、铜环、泥丸、石器、铁钉以及有吐火罗语的残纸等。在第一、二层之间，有一层薄砂子及草末等物。

T13A：在B殿西的一组房子南面最东的一间。探方面积5米×1.6米，堆积厚2.8米，可分三层。第一层土坯层，土坯多互相粘在一起，比较完整。另外还杂有黄土和砂子，厚1.5米，无遗物。第二层土坯层，多为碎块，同时杂有许多黄褐色土，厚1.1米，只出少量陶片。在一、二层之间有一薄层砂土。第三层灰褐色土层，较潮湿，似淤土，厚0.2米，遗物有东汉五铢、“开元通宝”、“大历元宝”，以及有墨书民族古文字的陶缽口沿、泥质红陶麻点纹陶片、红陶片、牙饰、玉片等。

此外在建筑物外部空地上还试掘了二条探沟，由于地层扰乱，故不赘述。其余探沟的地层和遗物概况可见表一。

2.遗迹情况

古城遗迹主要都暴露于地表，试掘未见重要遗迹现象。仅在T16西南部发现一个灰坑（H3），口大底小，口径1.25、底径1、深1米。坑边不整齐，填土黄褐色。坑内出有木筒及铜饰等。另外在A殿西墙外一组房子西面发现二个灰坑（H1、H2）。这两个灰坑均呈筒状，口底相若，底部平坦。H1在D建筑北墙外与A殿外西边小房西墙相交处，此灰坑口、底径均为2、深0.5米。坑内灰土不分层，无遗物。H2在H1之北5米，口、底径均2米，深0.7米，坑内灰土不分层。出土有龟兹小钱。除上述灰坑外，在T23还发现有少量绿釉铺地砖。

（四）西寺区的调查与试掘（表二）

在古城遗址的西面和北面的土岗上，分布着许多寺庙建筑遗迹，简称“西寺区”。我们在西寺区选择了其中三处保存较好的建筑遗迹进行了重点调查和试掘（编号为甲、乙、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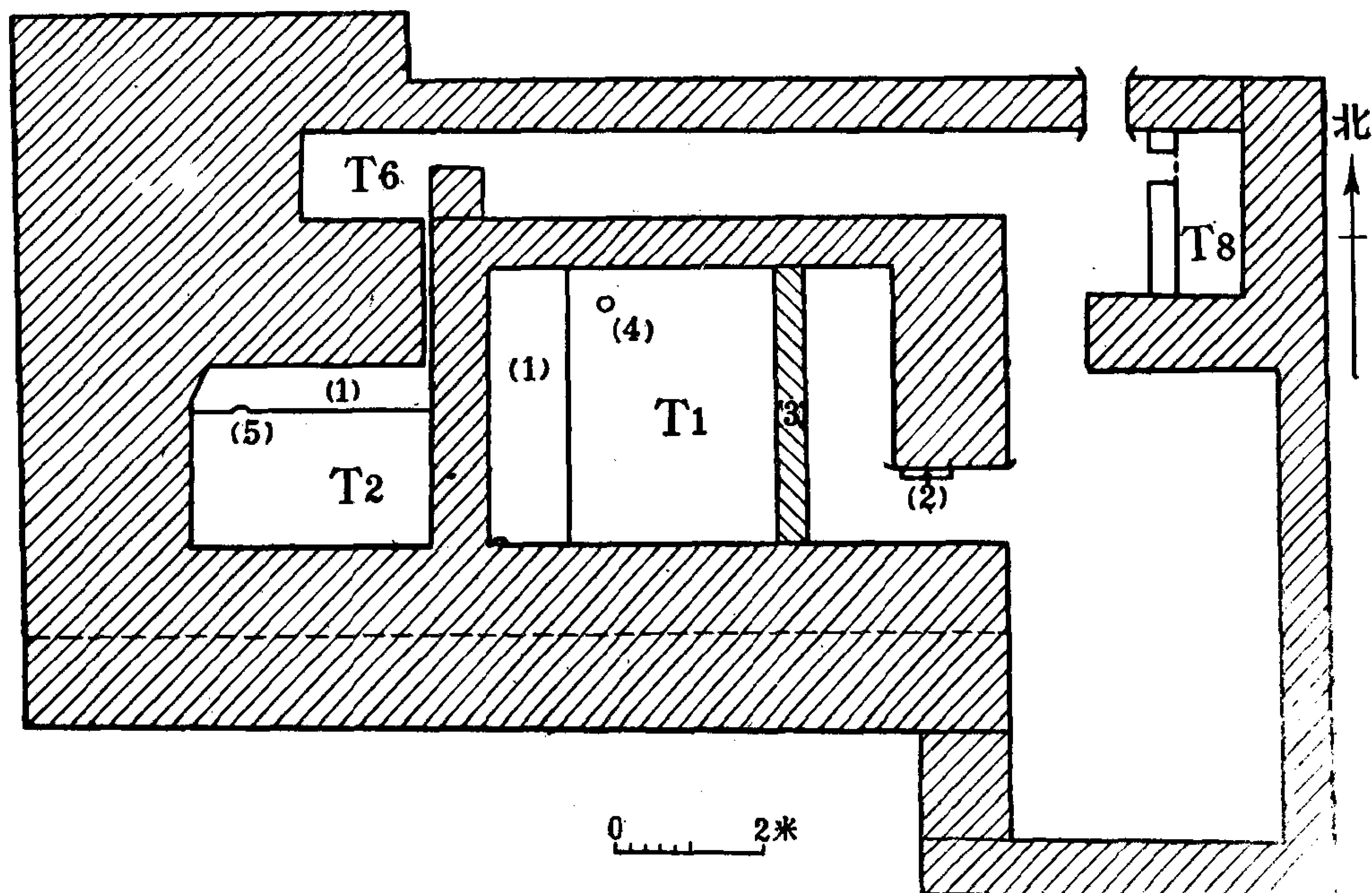
1.调查简况

（1）甲地（图一四）

甲地位于苏巴什古城的西北，为一组长方形建筑。该组建筑正方向，东西长17.8、南北宽9—12.30米。建筑四壁土坯垒砌，残高3—5、厚0.5—5.5米。这组建筑共有五间房址，以位于中部的一间最大（T1），东西长5.5、南北宽3.8米。这间房址四壁残存，高3.30—5.20、厚1—1.50米，墙用草泥土抹平，外用白灰粉刷。在室内北墙东头距地

表二 西寺区试掘情况简表

探沟号	位置	面积	文化堆积	遗物	备注
1	位于甲组建筑中部的一间房址内	5.5米×3.8米	堆积厚1.7米，分二层： ①层，土坯层，厚0.3—1.7米，土坯黄红色或焦黑色，在土坯之间杂有砂石、杂草和少量黄土 ②层：灰土层，只分布在室内西部，厚约1.55米，其中杂有较多草木灰及少量炉灰和红烧土块	①层：少量红陶片，平纹碎麻布1包，铁器1件，铜饰1件 ②层，五铢钱1枚，铜片2，铁钉1，果核1，残陶瓷1件	依室内面积开探沟，室内中部曾被人挖过
2	位于T1西南	3.2米×2.5米	堆积厚约4米，堆积北高南低，分二层： ①层，土坯层，厚约0.6—3.7米，土坯黄红色，质硬，部分已成碎块，中间杂有许多墙皮，以及木屑、砂石等 ②层，黄褐色土，厚约0.80米，内杂有草末、木屑，近东墙处土质较硬	①层，出许多壁画残块，铁片1件，铁器2件 ②层，五铢钱2，穿孔骨器1件，骨夹1件，圆形铜饰1，铁刀1，铁丁1，铁器1，墨书“一十人于阗兵残纸”1，墨绘佛像木块，木质云形斗栱2件，木梳1，吐火罗语残纸1，玻璃以及少量陶片	依室内墙基开探沟
3	乙地一组建筑西侧一间房址内	2米×3米	堆积厚约2.50米，分二层： ①层：积土，厚约2米 ②层：砂碛层，厚约0.5米	②层：陶缸（残）2件，铜丁1，黄色颜料	
4	乙地T3东侧房址内	未正式开探沟	不分层	泥塑像残件，丝绢残块，磨石，陶丸	
6	T1之西北角室内	1.7米×1.2米	堆积厚约2.8米，分二层： ①层，土坯层，内杂黄土，厚约0.80米 ②砂碛层，土质硬，呈黑褐色，主要为细碎砂石，厚约2米	①层，无 ②层，墨书古民族文字木板1，扫帚1，木凳1	
7	丙地南面一间房址内	3.30米×3.30米	堆积厚约1米，不分层：	小铜钱，陶片，骨片，木片等	
8	T1之东北角室内	0.9米×2.3米	堆积厚约2.60米，分二层： ①层，土坯层，杂有稻草、木屑，质较松，厚约0.6米 ②层，砂碛层，黑色，质硬，厚约2米	无遗物	依室内墙基开探沟



图一四　苏巴什西寺区T1、T2、T6、T8平面图
（1）土坯台　（2）门框　（3）隔断墙　（4）陶缸　（5）柱洞

面高0.5米处有一个壁龛，底残，高0.75、宽0.65、凹入壁内0.35米。西墙南北两端各有一立柱痕，痕深0.2米。其中南端柱痕径0.4米，北端柱痕径0.2米。北端柱痕只存上半部分，下半部分缺0.8米。在南墙距地面高约一米处有一个为后人所掏的小洞，高约一米左右。在东墙偏北距地面高1.7米左右有三个并排的横向柱洞，径0.1米。东墙南头有一穹形门道，高1.8、宽1米，尚残存门框。在西墙纵贯西墙根，有高0.3、宽1米的土坯台。在距东墙1.2米处，有一宽0.4、高0.5米纵贯室内的残墙，可能是室内的隔断墙。室内地面铺一层白灰面，平整光滑。室内堆积厚1.7米。

在上述中间房址之西，仅一墙之隔为另一间小房（T2）。这间房址东西长3.2、南北宽2.5米。四壁残存，高4—5.5米。其中东墙与北墙为土坯垒砌，外用草泥土抹平。西墙与南墙为夯筑，无墙皮，因此这两面墙可能是后筑的。在该房址内未见门的痕迹，估计为后来重修时毁掉。在南墙根中部有一不规则缺口（与外界不通），高0.9、宽0.6米，在清理时发现纵贯北墙根有一高1.5、宽0.6米的土坯台。室内地面用红土铺平，颇硬。室内堆积达4.5米左右，堆积北高南低呈坡状。

在中间房址西北角另有一间小房址（T16），东西长1.7、南北宽1.2米。室内四壁土坯垒砌，高度与上述二个房址相仿。其中西、南二墙非常厚。西壁有一裂痕，南墙与东墙之间有十厘米的缝隙。在东墙北头有一门道，宽0.4米。室内地面用红土铺平，颇硬。室内堆积厚2.8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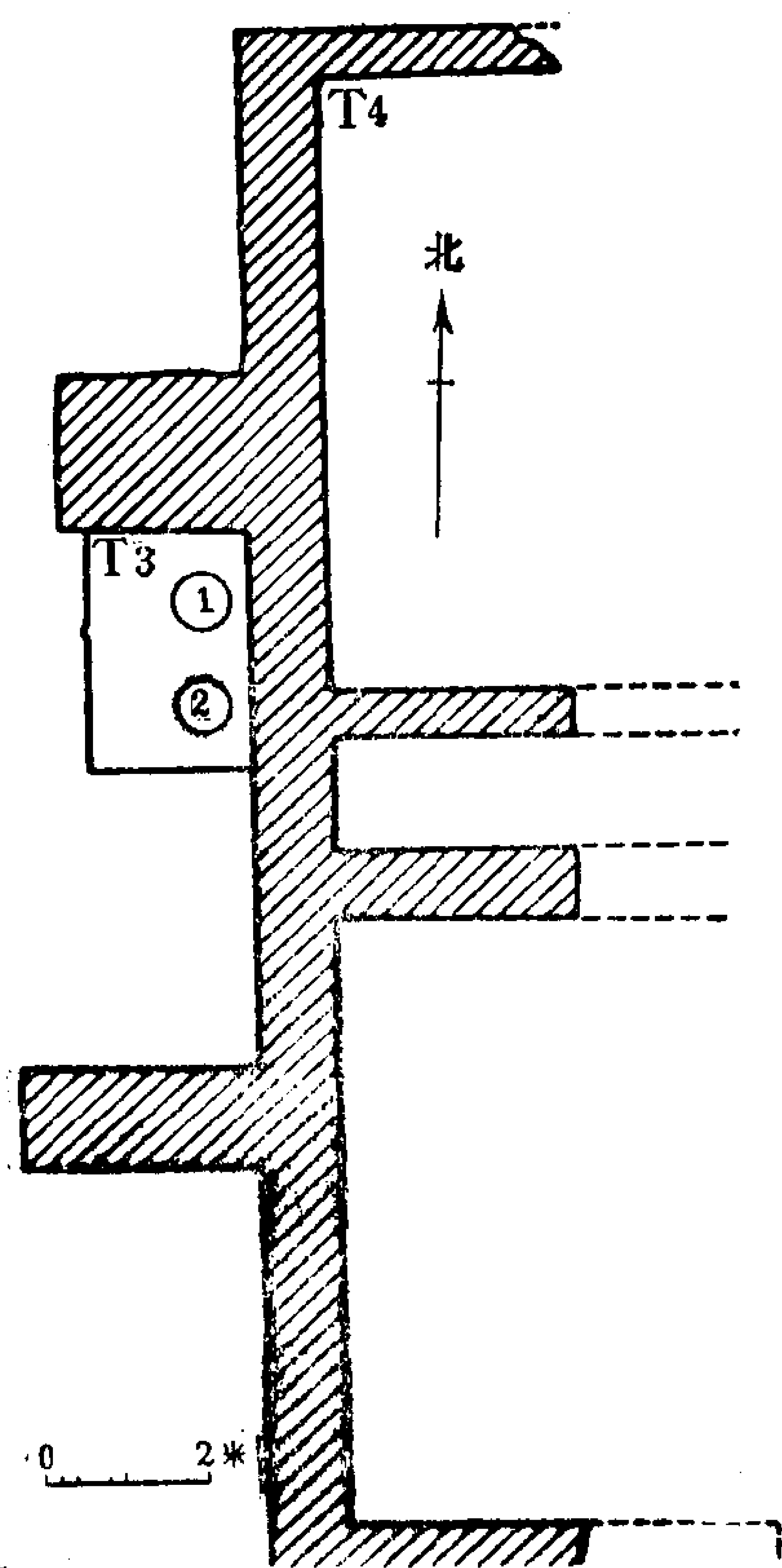
在中间房址东北角有一间房址（T8），东西宽0.9、南北长2.3米。建筑方法与中间房址同。在室内南壁有一用石块垒砌的台子露出室内堆积表面。在西壁近北头有一门道，宽0.4米。门道外有一长过道与T6相通。过道长9、宽1.20米。在门道外0.3米处，于这组建筑的北墙有一门道，宽0.60、长0.80米。室内地面用黄土铺平。室内堆积厚2.6米。

在中间房址东南角有一间东西宽3.8、南北长6.5米的房子。该房北墙西头有门道与T6、T8之间的过道相通，门道宽1.1米。室内未见遗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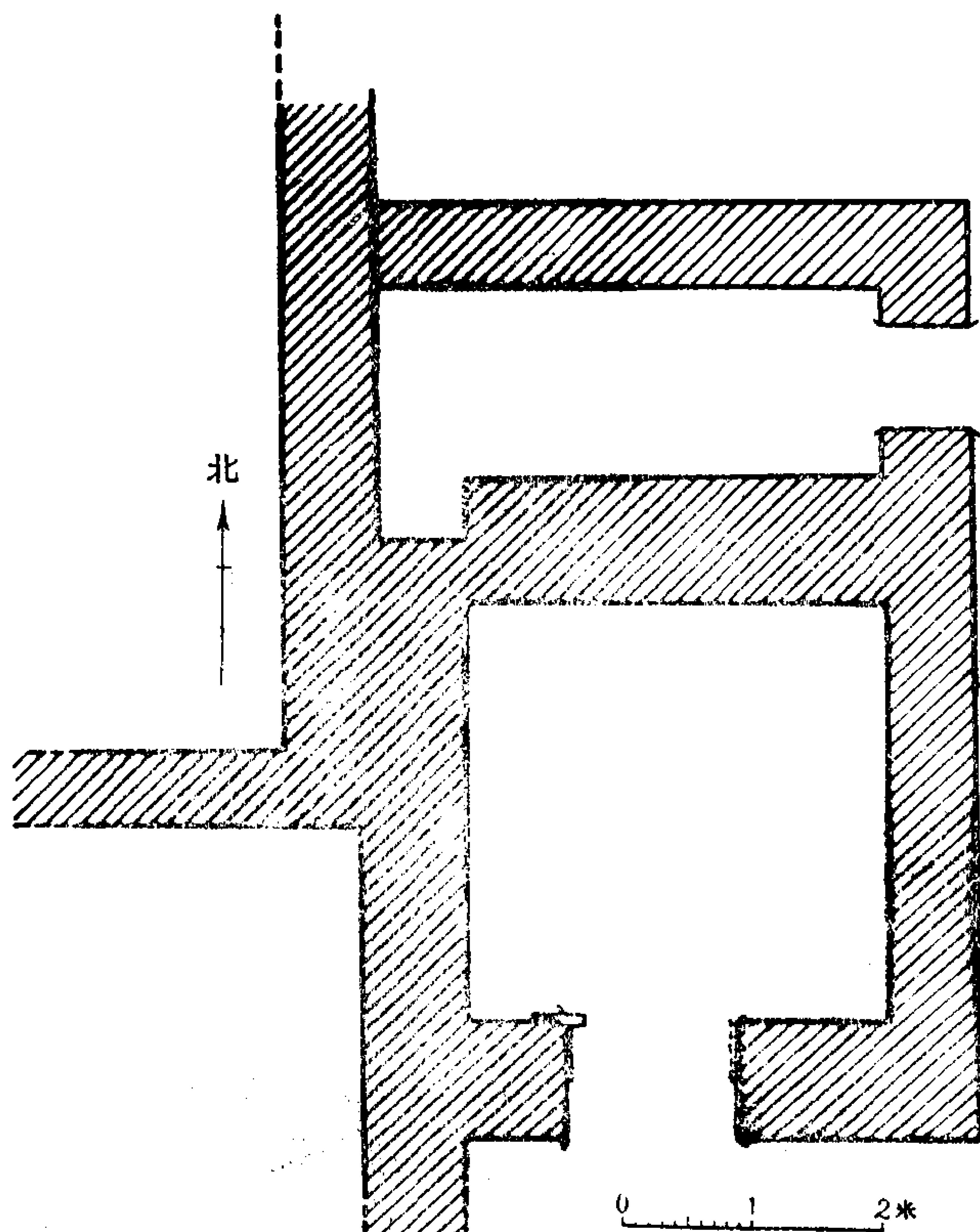
总之，这组建筑从调查情况判断，应为寺庙遗址。中间的一间（T1）为正堂，其东北角的一小间靠近正门，可能是寮房，其余三间可能是贮藏室或作僧房用。

（2）乙地（图一五）

乙地在甲地的南面，中间隔一条乾沟。这组建筑墙几乎都埋在土里，保存情况不如甲地完整。从残迹来看，墙用土坯垒砌，外用草泥土抹平，共分三间。北面一间残长7.7、宽3米（T4）；南边一间残长7.5、宽3米；在这两间房址中间有东西向的过道，



图一五　苏巴什西寺区T3、T4平面图
1、2.陶缸



图一六　苏巴什西寺区T7平面图

南北宽1.4、东西残长3米。在上述两间房址的西侧，隔一道墙有一间残房址（T3），南北残长6.8、东西残宽3米，用黄土铺地，颇硬。上述三间房址，东边的缺东墙，西边的缺西墙，未见其它遗迹。这组建筑为寺庙遗址。

（3）丙地（图一六）

丙地在苏巴什古城遗址的东北部，东临断崖。这组建筑南北残长9、东西残宽7米。墙土坯垒砌，高3.5、宽1米，墙外用草泥土抹平。其中北面的一间基本上呈长方形，室内东西长4、南北宽1.5米。在室内南壁西端内凹似壁龛一个，长0.5、宽0.7米。东墙中间有门道，宽0.8米。南面一间房址为3.3米×3.3米，南墙中部有门，宽1.35米，门框尚存。地面用草泥土抹平，颇坚硬。这组建筑可能是僧房遗址。

2.试掘简况

在西寺区共试掘探沟七条，甲地四条（T1、2、6、8）；乙地二条（T3、4）；丙地一条（T7）。西寺区建筑，室内堆积一般都比较厚，其中甲地堆积1.7—4米左右，乙地2.5米左右，丙地1米左右。文化层均分二层，即上层为土坯层，下层为灰土层或砂碛层。根据出土物判断，上下层似有时代的区别。现以T2为例，说明西寺区文化堆积的情况。

T2：堆积厚4.5米，北高南低呈斜坡状，可分二层：

第一层：土坯堆积层。土坯黄红色，质硬，有的土坯已成碎块。在土坯中杂有许多墙皮，以及少量木屑、砂石等，厚0.6—3.7米。出土壁画残块较多，并有铁片一件，铁器二件。

第二层：黄褐色堆积土，质松，唯东墙附近土较硬。在堆积中杂有草末、木屑，厚0.8米。出土物较多、有五铢钱、木梳、骨器、玻璃残器、铜饰、铁器、铁刀、铁钉、汉文及吐火罗文残纸、木器残件，以及少量陶片等。

在试掘过程中，未见新的遗迹现象。其它几条探沟的地层及遗物情况可参见表二。

（五）古城和西寺区出土遗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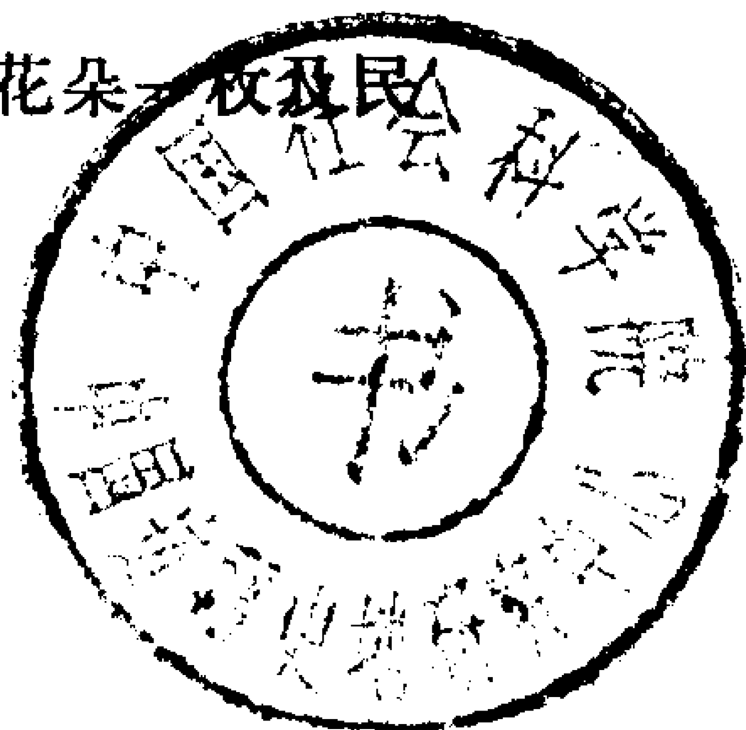
在苏巴什古城和西寺区共开三十六条探沟，发现遗物较多。计有陶片一千余片，可复原十件陶器，铜钱五百余枚，残铜器多件（包括铜片、铜饰、铜钉等），铁器多件（包括铁片，铁钉、铁环、铁斧等），其它还有石膏模型三件、木简五枚、贝器四件、壁画二木箱，以及骨器、木器、璃玻片、残玉器、石器、经卷、金箔、果子乾、纺织品……等等。现分类简要介绍如下：

1.陶器及陶器碎片

（1）陶器

图版五一，6（1852）盆，古城内T13B出土。器完整，圆唇，敞口，浅腹，平底。泥质红陶，轮制。口沿内饰凹弦纹一周，口沿外饰手掐堆纹一周。腹壁刻花朵一枚及民族古文字一圈（图版五一，1—5）。口径51、底径32、深14、高16厘米。





图版五二，6（1841）钵，古城内T13A出土。口微敛，圆唇，斜深腹，小平底。轮制。素面，外饰黄色陶衣，内壁有刮磨修整痕迹。口径20.5、底径9.6、高11.2、厚0.7厘米。

图版五二，3（1892）钵，古城内T19出土。敞口，浅腹，圜底。泥质红陶，素面，手制。口径6.7、高2厘米。

图版五二，2（1956）钵，古城内T29出土。形制同上。口径6、高2.5厘米。

图版五二，4（1971）单耳罐，古城内T29出土。夹砂红陶，手制。小口，圆肩，腹微鼓，平底，在口及肩部具一耳。器外涂红色陶衣，部分器壁似有烟痕。口径8、底径6、腹径40、深12、通高14、壁厚1、耳孔径2.3厘米。

（2）陶器残件

图版五二，1（1819）器盖，古城内T11出土。泥质红陶，颜色红黄间杂。平面呈圆形，径8厘米。中间有一柱状钮，钮外突起弦纹一周。

图版五二，5（1929）器柄，古城内T22出土。泥质红陶。柄把龙身，龙尾翘贴于器口，龙首俯贴于器肩。龙首鼻孔朝上，瞋目，耳竖立，栩栩如生。残器其它部分为高领，唇压锯齿纹，广肩，肩与领相接处饰堆纹一周。其器形似为长颈壶一类器物。

图版五三，1（8836）盆口沿，古城内T13A出土。泥质红陶，轮制，壁外墨书古民族文字。壁厚0.6厘米。

图版五三，8（2039）碗口沿，古城内采集。泥质红陶，手制。壁外压印莲花纹饰。壁厚1厘米。

（3）墨书文字陶片

图版五三，2（1872）陶片，古城内T13B出土。泥质红陶，壁外墨书古民族文字。壁厚0.9厘米。

图版五三，6（1872）陶片，古城内T13B出土。泥质红陶，壁外墨书民族古文字。壁厚0.8厘米。

图版五三，7（1776）陶片，古城内T5出土。泥质红陶，腹壁墨书二个汉字。其中一字似为“右”字，另一字不识。壁厚0.6厘米。

（4）刻字陶片

图版五三，4（2110）陶片，古城内T13A出土。泥质红陶，腹壁刻有符号，或许是字。壁厚0.9厘米。

（5）纹饰陶片

图版五三，5（1789）陶片，古城内T7出土。泥质红陶，器表压成条状纹饰，壁厚0.8厘米。

图版五三，3（2039）陶片，古城内采集。壁外压印椭圆形宝心状纹饰，壁厚0.8厘米。

图版五四，8（2039）陶片，古城内采集。泥质红陶，腹壁划双钩横∞字形纹，壁厚0.9厘米。

图版五四，6（2039）陶片，古城内采集。图案与上图略同。

图版五四，4（1853）陶片，古城内T13B出土。腹壁上刻划一人物，缺头部，身作跪状，一手执一棍，棍首托一碗。人像前有一个三足器。壁厚0.13厘米。

图版五四，3（2039）陶片，古城内采集。泥质红陶。壁外压成莲花纹或划成条纹。壁厚0.5厘米。

图版五四，1、2划纹加锥刺纹陶片。1.标本2039，古城内采集。泥质红陶，腹壁划三角形纹饰，三角形内划平行条纹，在三角形之间锥刺成点状纹。壁厚1.3厘米。2.标本1892，古城内T19出土。泥质红陶，壁外划平行条纹，平行条纹之间刺成点状纹。壁厚1.1厘米。

图版五四，5（2108）陶片，古城内T13A出土。泥质红陶，器壁内拍成麻点纹。壁厚1厘米。

图版五四，7（2034）陶片，古城内采集。泥质红陶，挂绿釉，釉上压成圆圈纹饰。

（6）纺轮

图版五二，7（1897），陶片制，古城内T19出土。泥质红陶，半球形，中间穿孔，孔径0.7、球径3.5、高1.3厘米。

图版五二，8（1932），陶片制，古城内T19出土。形制略同上。球径4、高1.5、孔径0.7厘米。

2.泥塑残件

（1）人像头部

图版五五，3（1983），古城内B殿出土。头顶略残，发作髻，眉模糊，眼微睁，薄唇合口。像残高9、宽5、厚4厘米。疑是天女像头部。

图版五五，1（1985），古城内B殿出土。发部稍残，发披及额，眉剥蚀，眼微睁，鼻梁稍残，合口。像残高6、宽4、厚3厘米。疑是童子像头部。

图版五五，2（1984），古城内B殿出土。头顶部残，细眉，眼半开，鼻梁直通额际，合口。像残高5、宽4、厚3.5厘米。疑是童子像头部。

图版五五，6（1980），古城内B殿出土。为一正身侧面老人像头部，首著头巾，发外露，鬓髯下垂，额际似刻皱纹，闭目作沉思状，肩披缨络。像残高11.5、宽4.5、厚2.5厘米。

（2）怪兽像

图版五五，5（1992），古城内B殿出土。印在泥板上，眉低压眼眶，圆眼突出，大嘴上翘露齿。像残高8.5、宽6、厚0.8厘米。

图版五五，4（2022），古城内塔南侧出土。耳及左眼残缺，眼球突出，鼻梁中低，鼻孔向前，唇向外大口露齿。像残高5、宽5、厚4厘米。

（3）泥塑像残件

图版五五，7（1993），古城内B殿出土。像颈以上残缺，衿带围绕胸部系结于胸前，细腰束带，腹前带上系一块片状物，左手插腰，作武士像装束。像残高17、中宽6厘米。

3.铜钱

（1）汉代铜钱

图版五六，1、2，东汉五铢钱，古城内T13出土。图版五六，1（1861），满披绿锈，外圆内方。径2.4、孔径1厘米。重2.2克。面背有外廓无内廓，面有“五铢”二字。笔划稍宽，铢字金旁首作锐角，疑为东汉五铢。图版五六，2（1838），古城内T13出土。重2.7克。形制同上。

（2）六朝铜钱

图版五六，3（1989），古城内B殿出土。满披绿锈，钱外圆内方。径2.4、孔径1厘米。重1.7克。面背均无内廓，面有“五铢”二字，为梁时女钱。

图版五六，4（1968），古城内T29出土。钱正面有部分外廓，其余被剪去，面有“五铢”二字，铢字“朱”旁不清，其余形制同上。为梁时女钱。

图版五六，5（1900），古城内T20出土。钱满披绿锈，外圆内方。径1.6、孔径0.9厘米。重1克。面内外无廓，背有内廓无外廓，面有“五铢”二字，但五字被剪去右半边，铢字被剪去“金”旁，亦称对文五铢，为宋小五铢钱。

图版五七，1—8为小五铢钱。

图版五七，1（1969），古城内T29出土。钱披绿锈，外圆内方。径1.4、孔径0.6厘米。重1.1克。正面有外廓无内廓，不见字迹。背面有内外廓，穿上有“♈”纹，穿下有一圈，不见著录，疑为六朝钱币。图版五七，2（1862），古城内T13出土。径1.5、孔径0.6厘米。重1.1克。形制同上。

图版五七，3（1969），古城内T29出土。钱披绿锈，外圆内方。径1.6、孔径0.7厘米。重1.3克。正面有外廓无内廓，有“五铢”二字，背面有内外廓，穿上有“♎”形纹，穿下有一圈。图版五七，4（1862），古城内T12出土。钱外圆内方，径1.6、孔径0.7厘米。重1.3克。形制同上。

图版五七，5（2061），古城外西寺区T3出土。钱满披绿锈，外圆内方。径1.8、孔径0.7厘米。重2.1克。正面有内外廓，有“五铢”二字，五字形交叉处有一星点，背面有内外廓，穿上有“♈”形纹，穿下有一圈。可能是六朝时小五铢。图版五七，6，古城外西寺区T3出土。径2、孔径0.8厘米。重2克。正面铢字之金旁大部分被剪去，余皆同上。

图版五七，7（1969），古城内T29出土。钱满披绿锈，外圆内方。径1.4、孔径0.5厘米。重1克。正面有外廓无内廓，有“五铢”二字，铢字无金旁。背面有内外廓，穿上有“〼”形纹，穿下有一圈。图版五七，8（1845），古城内T13出土。形制同上。

图版五七，9—13（1967），古城内T29出土。钱披绿锈，外圆内方。径1.7—1.9、孔径0.5—0.9厘米。重0.4—1.2克。薄小无字，亦无轮廓。此种钱可能是龟兹仿晋宋时小五铢即剪边钱制造，大约在公元第五世纪以后直到第八世纪均通用，俗称龟兹小钱。

（3）唐钱

图版五八，1（1874），古城内T14出土。钱披绿锈，外圆内方。径2.5、孔径0.7厘米。重4.5克。面背均有内外廓，面有“开元通宝”四字。

图版五八，2（1861），古城内T13出土。钱含铁的成分较多。背面披绿锈，正面绿锈剥失。钱外圆内方，径2.8、孔径0.8厘米。重8克。面背均有内外廓，正面有“乾元重宝”四字。

图版五八，3（1911），古城内T20出土。钱披绿锈，外圆内方，径2.4、孔径0.6厘米。重4.1克。面背均有内外廓，面有“大历元宝”四字。

图版五八，4（1821），古城内T11出土。钱披绿锈，外圆内方，径2.1、孔径0.6厘米。重2.9克。面背均有内外廓，面有“建中通宝”四字。图版五八，5（1834），古城内T13出土。重3.5克。余均同上。

4.铜饰

图版五九，1—5花朵形饰件，图中1、5（1888）为古城内T19出土；2、4（1937）为T25出土；3（1756）为T4出土。器披绿锈，圆形花瓣状，中有孔，边缘尚有两个对称的钉眼。1在中孔下垂圆形叶片。

图版五九，6—12铜泡钉，图中6—9、11、12（1955）为古城内T28出土；10（1888）为古城内T19出土。钉满披绿锈，圆形，中突起，边缘有两个对称的钉孔。图中9较小，径2.5厘米；12较大，径5.2厘米。余者径均在3厘米左右。

图版六〇，1（1957）铜饰件，古城内T24出土。器满披绿锈。形状一头圆形，一头略呈长方形。器表饰凸卷云纹一道。可能是木器上的饰件。

图版六〇，4（1957）桃形饰件，古城内T24出土。身披绿锈，器表凸起卷云纹一道。最宽处5厘米。作用与上同。

图版六〇，9（1752）卷云形饰件，古城内T4出土。器身满披绿锈，一侧边缘有两个对称的钉孔，孔径0.1、器宽4厘米。作用与上同。

图版六〇，3（1761）宝装莲花饰件，古城内T5出土。径6.2厘米。莲花八瓣，边缘有三个钉孔。作用与上同。

图版六〇，8（1957）半圆形残器，古城内T28出土。径6.8厘米。在半圆弧中部边

缘有一钉孔，与之相对的直线边缘亦有一残孔。

图版六〇，2（1798）葫芦形饰件，古城内T7出土。高6厘米。在尾端有一钉孔，径约0.1厘米。

图版六〇，6（1937）不规则形残器，古城内T25出土。表面刻划衣纹，一侧边缘有四个圆钮。

图版六〇，5（1916）铜饰件，古城内采集。主体略呈心形，下垂为长条形，背面凹成三角形。表面刻划叶脉纹。

图版六一，4（1890）人面铜饰件，古城内T19出土。人像发作髻，冠有珠饰。眼微开，高鼻合口，似菩萨像头部。边缘有一钉孔。

图版六一，2（1899）人面铜饰件，古城内T20出土。人像发作两级具发髻，扬眉张目，高鼻直通额际与眉梢相联，合口，似武士像头部。

图版六一，8（1948），古城内T26出土。椭圆形，宽1.9厘米，直边有椭圆形孔，孔长1、宽0.5厘米。图版六一，3，古城内采集。长方形，一头有椭圆形环，环内有一钉。上述二件疑是带扣一类器物。

图版六二（1926）铜笄，古城内T22出土。青铜质，长条形，剖面圆形，两端尖。长12.7厘米。

图版六〇，7（2084）铜球，古城内采集。青铜质，用途不详。

图版六一，1（2084）铜饰，古城内采集。青铜质，一头呈梅花形，中间有孔；一头为椭圆形环。

图版六一，5（1851）心形铜饰，古城内T13出土。一面有三个小乳钉，用途不详。

图版六一，6（1939），古城T25出土。呈椭圆形，中央有小孔，用途不详。

图版六一，10、13—19；图版六二，1、2铜钉。图版六一，10、14—16、19古城外西寺区T3出土。图版六一，17（1943）古城内采集。上述铜钉钉帽四方形，钉身锥形。图版六一，10最短，长1.8厘米；图版六一，19最长，长3.6厘米。图版六一，13（1902）古城内T20出土，钉帽四方形，钉身四棱形，长2厘米。图版六二，1、2（1946）古城内T26出土。铜钉帽圆形，钉身圆锥形，钉帽处有一铜片。

图版六一，7、11、12铜环，古城内B殿出土。

图版六一，6（1948）铜钮，古城内T26出土。略呈圆形，空心，束腰。高1.2厘米，为器盖钮。

5.铁器

图版六二，11（2053）铁刀，古城外西寺区T2出土。刀锈蚀严重，已残断，刀柄略呈方形，长10.5、宽2.5、厚1.5厘米。柄端有环，因锈蚀，中间仅存0.5厘米一个小孔。刀身与柄界限不明显，刀背略曲，横剖面呈三角形。刀身残长12、背厚1.2厘米。

图版六二，4—6、9铁钉。图中6（1982）古城内B殿出土。锈蚀严重，横剖面为四方形，钉尖略弯曲。钉长15、上宽1.1、下宽0.5厘米。图中4（2044）古城外西寺区T1出土。扁平条状，锈残。中间宽两端略细，中宽1、两端宽0.5、全长9.2厘米。图中9（2047）古城外西寺区T2出土，锈残，钉帽略有弧度，钉身四方形，尖端残缺，长5、帽宽2.5、身宽0.5厘米。图中5（1957）古城内T26出土，锈残，钉身圆锥形，尖端弯曲，残长7.5厘米。

图版六二，10（2047）凿形器，古城外西寺区T1出土。锈蚀，上端残断。器身扁平，平面呈楔形，横断面呈长方形。残长6、上端宽1.7、下端宽0.8、厚0.2厘米。

图版六二，7（1840），古城内T13出土。锈残，扁平长方形，残长6.2、宽2.6厘米。可能是剑身残件。

图版六二，8（2046），西寺区T2出土。锈残，残长4、宽3.3厘米。一端略有弧度并有一小孔，器形不明。

6.毛、丝织品

（1）毛织残片

图版六三（2059），西寺区T2出土。经线较粗，为单股线，染成黄色。纬线细，染成蓝，黄、红三色。纬线平织成的三色带纹，其中蓝色带纹宽4.5厘米，黄色带纹宽0.2厘米，红色带纹宽4厘米。残长30、宽45厘米。

图版六五，1（2043），西寺区T1出土。经线与纬线平织成黄色毛布。残长11、宽8厘米。

图版六五，2（2051），西寺区T2出土。经线与纬线平织成褐色毛布。残长23、宽9—18厘米。

（2）丝织残片

图版六四，1（1771），古城内T5①出土。平织深黄色丝帛。残长15、宽1.5—4.5厘米。

图版六四，4（1944），古城内T25出土。三角形丝织残片，为平纹蓝色细绢。残长12、宽1—7厘米。

图版六四，5（1990），古城内B殿出土。残片近四方形，为平织深黄色丝帛。残长5、宽4厘米。

（3）细绸残片

图版六四，6（1734），古城内T1出土。平纹浅黄色绸，双折，一端有缝线残迹。长8.5、宽2.5厘米。

图版六四，2、3（1774），古城内T5出土。黄色提花绸残片。花纹有梅花和树叶纹两种。图中2，残长6.5、宽3.5厘米；图中3，残长10、宽4厘米。

（4）麻布残片

图版六五，3（1771），古城内T5出土。平纹褐色麻布，一端残存缝纫线头，中间缀补一条毛布。残长23、上宽17、下宽11厘米。

图版六五，4上（1791），古城内B殿出土。平织蓝色粗麻布残片。

（5）衣衿残件

图版六五，4下左（1791），古城内B殿出土。为一黄绸残带，残长40、宽20厘米。4下右（1791），古城内B殿出土。为一黄绸残带，残长40、宽13厘米。疑为衣服之衿带。

7.汉文及民族古文字的残纸

（1）汉文残纸

图版六六，3（2050），西寺区T1出土。残长9、宽3厘米。墨书“一十人于阗兵”。

（2）民族古文字残纸

图版六六，1、2右（1979），古城内B殿出土。长条形，残纸上墨书民族古文字，字迹不清。图中1残长21、宽3.5厘米。图中2右残长7、宽3厘米。图版六六，2左（2049），西寺区T2出土。残长3.5、宽2.5厘米，上有墨书民族古文字。

8.民族古文字木板

图版六七，5（1670），古城内T29出土。长条形，首作圭形，穿一孔，孔径0.6厘米。尾端略呈弧形。一面墨书民族古文字。长8.1、宽2.2、厚0.1—0.2厘米。

图版六七，4（2071），西寺区T4出土。长条状，两端略作弧形，一端稍残有孔，孔径0.6厘米。一面墨书民族古文字。长8.2、宽2、厚0.2厘米。

图版六七，1（2071），西寺区T4出土。长方形，两头较齐，一面墨书民族古文字。长12.5、宽4、厚0.3厘米。

图版六七，2（1970），古城内T29出土。长方形，一头齐平，一头作圭形。一面墨书民族古文字。长11.2、宽4、厚0.7厘米。

图版六七，3（2058），西寺区T2出土。残木条，其上墨书的或许是民族古文字。残长4.5、宽1、厚0.4厘米。

9.玻璃、石、角、骨、牙、贝等杂件

（1）玉、石饰品

图版六八，1（1962）菱形玉饰，古城内T29出土。半透明，器中间有两个小孔。长对角线长3.1，短对角线长2厘米。

图版六八，6（1748）残玉环，古城内T4出土。半透明，环内侧有一条形孔，孔长1.5、宽0.1厘米，环粗0.2厘米。

图版六八，4（1963）嵌宝石铜饰，古城内T29出土。铜质部分披绿锈，边缘有齿状纹一周，径1.2厘米。嵌石径0.7厘米，半透明泛金色。

图版六九，，7（1963）椭圆形石饰，古城内T29出土。红石质，不透明，色红黄，间杂黑曲线纹。长1、宽0.6厘米。

图版六九，8（1964）圆形石饰，古城内T29出土。半透明泛金色，略呈半球状。径1.5、厚1—1.5厘米。

图版六八，3（1963）残石饰，古城内T29出土。石质，半透明泛紫色。椭圆形，一端残断；残长1.6、宽1.6厘米。

图版六八，5（2175）小圆珠，古城内采集。橘红色半透明，珠中穿一孔，孔径0.1厘米。

图版六八，2（1865）扁平环形饰，古城内T13B出土。黑石质，残半。

图版六九，3（1773）扁平圆形饰，古城内T5出土。白石质，圆形中间两面钻孔，孔径0.4，石圆径2.2厘米。

图版六九，4（1991）半球形石饰，古城内B殿出土。白石质，球径2厘米。半球形底部边缘对穿一孔，径0.2厘米。

图版六九，6（1995）三角形石饰，古城内B殿出土。表面黑白斑点间杂，周围磨光。

（2）石器

图版六九，12（2066）磨石，西寺区T4出土。黑石质，略呈长方形。长5.5、宽3、厚2厘米。表面有磨纹、似为磨石。

图版六九，11（2087）印章半成品，古城内采集。白石质，平面四方形，剖面梯形。底宽2.5、上宽1、高1.5厘米。似印章之半成品。

（3）刻记号石块

图版六九，13（1175），古城内采集。鹅卵石，上刻有记号。

（4）纺轮

图版六九，1（1950），古城内T26出土。白石质，平面呈圆形，面径5厘米。中穿一孔，径0.9厘米。

图版六九，2（2086），古城内采集。白石质，平面呈圆形，面径5.2厘米。中穿一孔、径1厘米。两面在孔周围均刻划弦纹一周。

图版六九，5（1991），古城内B殿出土。白石质，半球形，球径2.8厘米。中穿一孔未透，可能是半成品。

（5）玻璃残器

图版六八，9（1773），古城内T5出土。玻璃质，深绿色。环形，残半，似器物之颈部。

图版六八，11（1865），古城内T13出土。玻璃质，里为绿色，表呈乳白色，形状

不规则。

图版六八，10（1895），古城内T19出土。玻璃质，白中透绿，形状不规则。

图版六八，7、8（1783），古城内T5出土。玻璃质，茶褐色，半透明，表面有突起棱纹。

（6）云母料

图版六八，12、15、16（1850），古城内T13B出土。云母质。乳白色半透明，起薄层，形状不规则。图版六八，13、14（1961），古城内T26出土。情况与上述相同。

（7）骨器

图版七〇，6左（2081）骨夹，古城内采集。系利用兽的肢骨磨制而成，骨片扁平弯曲，互相重叠，有三个钉孔，一端孔内尚留有铜钉，把两个骨片联接在一起。骨片长7、宽1.4、厚0.2、钉孔径0.3厘米。

图版七〇，6右（2048）骨锥，西寺区T2出土。动物肢骨磨制而成，条状，器身略曲，一端穿孔，孔径0.2厘米。一端磨成三角形尖，尖稍残。器长7.5、上宽0.4、下宽1.2厘米。

（8）角器

图版七〇，7（1813）角锥，古城内T11出土。羊角制，器身弯曲，尖端残。长12、上宽3、下宽2厘米。

（9）牙饰

图版七〇，8上左（1858），古城内T13A出土。为小动物獠牙磨制而成，黄色，微曲，表面有光泽。长3.5厘米。

（10）贝饰

图版七〇，5（1922）海贝，古城T22C出土。白色，一端有孔。

（11）木器

图版七〇，1（2065）木梳，西寺区T2出土。残，一端具细齿较密，一端具粗齿较疏。高6、残宽3.5、中厚1厘米。

图版七〇，2（1750）木器残口部，古城内T5出土。口沿平唇略外卷，涂红色，口缘宽2.2厘米。似为木罐残口。

图版七〇，3（2031）长方形木块，古城内采集。上雕出几何三角形纹，涂绿色。长5.5、宽2.2、厚1厘米。

（12）泥饰品

图版六九，9（2069）扁圆形饰品，西寺区T4出土。白陶。在中心上下对穿一孔，边缘有四孔两两相对。球径2.5、高1.8厘米。

图版六九，10（1939）泥球，古城内T25出土。中穿一孔，孔径0.15、球径1.5厘

米。

（13）颜料残块

图版七〇，8上右（2062），西寺区T3出土。黄色。

图版七〇，8下（1741），古城内T1出土。朱红色。

（14）果子核

图版七〇，4（2042），西寺区T1出土。

（六）结语

通过调查与试掘，可看出苏巴什遗址在铜厂河以西有三塔，河东亦有三塔，在塔周围还环绕着若干庙宇和佛洞。这种以塔庙为中心的建筑，显然是一个宗教——佛教的中心区。

此外，在苏巴什遗址河西遗址南头的古城，其建筑布局仍以塔庙为中心，同时配以较小的建筑群。这些较小的建筑可能是作僧房或库房等用。从古城的建筑规模和规格来看，很可能是国王到苏巴什这座佛教中心受经听法时所居之地。

关于古城遗址的时代，从出土的大量铜钱来看，较早的有东汉五铢，最多的是唐朝的铜钱，其它遗物也大部分是相当于唐代的风格，因此古城的主要遗迹应是唐代时的建筑。但是在古城遗址内土坯塔有重修的痕迹，B殿四壁的墙皮有的厚达三层，在A殿与土坯塔围墙之间的过道地面厚达三层，这些现象都说明了古城是经过多次修缮的，存在的时间是较长的。若与出土的东汉五铢结合起来看，大体可以说该古城遗址早在东汉或东汉以前就已存在，而盛期则在唐代。

五、哈拉墩遗址的发掘

（一）遗址位置和概况

哈拉墩位于库车县城东郊约3公里，在皮朗古城内，乌恰河东面平原上。遗址东距皮朗村约300米，北距百材艾力克村约100米，南240米抵乌库公路。乌恰河为库车河之一支，出山口后流于今库车河及叶苏巴什河中间，并穿过皮朗古城。该河现已乾涸，惟上源有微弱泉水溉明田阿达村即止，沿河旁有若干古迹及建筑遗址，哈拉墩即是河床东面遗址之一。

所谓哈拉墩，是一座用土坯垒砌、形状不甚规则的土墩。土墩南北长25、东西宽15、高出地表3.2米。从遗址的近代取土坑的坑壁上观察，土墩之下灰层厚约2米。经初步调查，灰层分布范围为南北85、东西110米，总面积当在9350平方米以上。

在初步调查的基础上，我们于1958年2月23日至4月27日对该遗址进行了小规模的发掘。共开十七个探方，分西、北两区工作（表三）。西区距哈拉墩西面20米，开三个探

表三　北区探方层次及包含物表

探方号	位置	面积	层次及包含物				备注
			1	2	3	4	
13a	T8之北 T13b之西	1.5米×5米 深3.30米	表土层，黄褐色，厚0.10—0.15米	灰红土，质略硬，厚0.50米。遗物：石器2、骨器4、铁块2、布纹瓦1、细泥红陶（压纹）和灰陶片（剔纹）共20件	浅灰土，含少量石子，白灰粒较多，厚1.40米。遗物：石器6、骨器8、彩陶片8、夹砂灰陶、红陶片共5件、缸(G)1	深灰土，含炭渣及少量白灰粒，质略硬，厚1.25米。遗物：石器4、骨器5、彩陶片18、夹砂红陶片15、陶饼3	
8	T6之北 T10之西	3米×3米 深3.20米	表土层 厚约0.30米	灰黄土，含石子、炭粒、白灰粒，厚0.8—1.40米。遗物：铜饰1、绿釉陶片2、泥质陶片2、缸(C)1	浅灰土，含石子、炭渣，白灰粒，厚约1.95米。遗物：石器18、骨器14、彩陶片9、陶饼3	灰土，含炭渣较多，质略硬，厚约0.65米。遗物：石器6、骨器3、泥质红陶片3、夹砂粗红陶片5、陶饼1、石饼1	
6	T2之北 T7之西	3米×3米 深3.20米	表土层 厚约0.2—0.3米	灰黄土，含石子、炭粒、白灰粒等，厚约0.60—1.05米，遗物：石器1、陶纺轮1、彩陶片2、陶器耳1、缸(D E1F)3	浅灰土，含石子、炭渣、白灰粒，厚约1—1.80米。遗物：石器12、骨器2、彩陶片5	灰土，质略硬，厚约0.4—1.35米。遗物：石器1、骨器2、纺轮1、夹砂红陶片11、石饼1	
2	T6之南 T7之西	3米×3米 深3.20米	表土层 厚约0.30米	灰黄土，含石子、炭粒、白灰粒，厚0.25—1.60米。遗物：陶纺轮1、彩陶片、粗砂红陶片、陶饼共12件、石器1、砺石1、缸(A、B)2	浅灰土，含较多的炭渣、白灰粒，厚约0.45—1.75米。遗物：石器12、骨锥1、骨玩具5、骨器2、陶器耳2、陶饼2、夹砂红陶片5	灰土，含炭粒较多，质略硬，厚0.40—0.70米。遗物：石器6、陶饼4、夹砂红陶片6	
7	T2之东 T4之南	3米×3米 深3.10米	表土层 厚约0.20米	红土，含白灰粒，质略硬，厚0.3—1米。遗物：筒瓦2、泥质红陶片4（内一件上书民族文字）、铜钱1、铜片2	浅灰土，质略松，厚0.80—1.90米。遗物：石器7、骨器5、夹砂红陶片11、彩陶片15、陶并3、纺轮1	灰土，质略硬，厚0.90—1.05米。遗物：石器2、骨器6、夹砂粗红陶14、刻字灰陶1、陶饼2、焦谷1包	

探方号	位置	面积	层次及包含物				备注
			1	2	3	4	
9	T7之南 T14之西	2.5米×1.5米 深2.50米	表土层 厚约0.20米	红土，质硬，厚0.20米左右。 无遗物	浅灰土，厚约0.30—1米。 遗物：石器3、骨器14、泥饼1、陶纺轮1、焦谷3	灰土，质硬，厚1—1.5米。 无遗物	
13c	T13b之东 T12之北	2米×3米 深3.10米	表土层 厚约0.10—0.15米	紫红土，质粗且硬，厚约0.15—1.5米 遗物：包括在T13a第②层内	灰黄土，质略松，厚约0.50—1米。 遗物：包括在T13a第③层内	深灰土，质略硬，厚约1米。 遗物：包括在T13a第④层内	T13C③层发现柱础石一方
12	T13C之南 T10、11之东	2米×5米 深3.50米	表土层 厚约0.25米	紫红土，质粘且硬。厚约1.10—1.50米 遗物：石器4、骨器3、唐大历钱1、铜饰1、铁块4、刻纹陶片2、泥质红陶片8、兽牙1、缸(H)1	灰土，含白灰粒，质松，厚0.7—1.10米。 遗物：石器7、骨器15、夹砂红陶片8、彩陶片10、陶饼2	深灰土，含炭渣，质略硬，厚0.9—1.05米。 遗物：石器7、骨器3、彩陶片4、夹砂粗红陶片4	在T12与T13c之间，于第②层发现砖4块。T12③层发现柱础石一方
13b	T13a之东 T13c之西 T11之北	4.5米×3米 深未到底	表土层 厚约0.15米	红黄土，有的地方硬，有的地方松，厚约0.65米。 遗物：除包括T13a第②层内之外，还有缸(13—18)6，缸内遗物有：板瓦、方砖、铁块、铜饰、铜钱等	灰黄土，质略硬，厚1.35米。 遗物：包括在T13a第③层内	灰土，未掘	6口缸，发现于②层，打破③层。 有的铜钱散见缸于外。第三层发现柱础石一方
4	T6之西						T4为一取土坑，未正式发掘
10 11	T4之北 T13b之南	3×3米 深未掘到底	表土层 厚约0.20米左右	地层同T13B 发现缸(1—12，其中1—3在与T4交界处)12口	地层同T13b	灰土，未掘	缸发现于②层，打破③层
14	T4、7、9之东	5×6.5米 深未到底	表土层 厚约0.20米左右	红土，厚约0.17—0.75米。 遗物：铁条2、铁块1、铜钉2、砖块1、缸(19—26)8口、残人像1、陶瓦1(出于缸内)	黄红色，质硬，厚1.40米	灰土，未掘	缸发现于②层，打破③层
15	T14之东	1×6.5米 深3.25米	表土层 厚约0.20米左右	红土，厚0.2—0.75米。 遗物：石器3、铜器1、鱼骨1	黄红色，质硬，厚1.40米。 遗物：骨器1	灰土，厚约1米。 遗物：骨器1件	

方(T1、3、5)。北区距哈拉墩北面约30米，开十四个探方(T2、4、6—15，其中T13分a、b、c三个探方)。探方面积大小不一，总面积共188平方米。

（二）西区的发掘工作

1.文化堆积与遗迹

在西区开了两个探方(T1、5)，一条探沟(T3)。T1发掘半日即停，转于哈拉墩西约20米的断面处，沿断面开了一条东西长7、南北宽0.6米的探沟(T3)。T3文化堆积厚4米余，可分四层。第一层表土，厚0.4米左右。第二层灰土，下部杂有少量红土，已被扰乱，厚0.35—0.7米，出有少量彩陶片。第三层黄灰土，杂有少量炭渣，被扰乱，厚1.6——1.9米。第四层浅灰土，质较硬，厚1—1.5米，出有夹砂红陶罐1件、陶饼1件、石杵1件、兽牙1枚。在第四层下部发现三个灰坑，打破生土层。灰坑宽度在探沟内的部分均为0.6米，东西长和深，从西向东数，分别为长1.55、深0.6米；长1、深0.6米；长1.6、深0.4米。灰坑内填土与第四层相同，无遗物。

T5与T3相接，面积3米×3米，文化堆积厚2.8米，可分四层(图一七)。第一层表土，黄褐色，质较硬，厚0.1—0.25米，无出土物。第二层红土，质硬，厚0.5—0.7米，无出土物。第三层浅灰土、质软，厚0.8—1.5米，遗物有石器、骨器、彩陶片等。第四层深灰土，质较硬、厚0.55—1.1米。遗物有较多的石器、骨器、彩陶片等。在第四层下部发现三个灰坑，在探方北部为H1，灰坑大部分在探方外，在探方内南北长0.6—1.75、东西宽3、深1.2米。探方东部为H3，灰坑一部分在探方外，在探方内的部分南北长1.15、东西宽1.1、深0.85米；在探方西南角为H2，灰坑在探方内仅存一小部分，东西长0.5、南北宽0.4、深0.33米。灰坑内填土与探方第四层同，无遗物。

2.遗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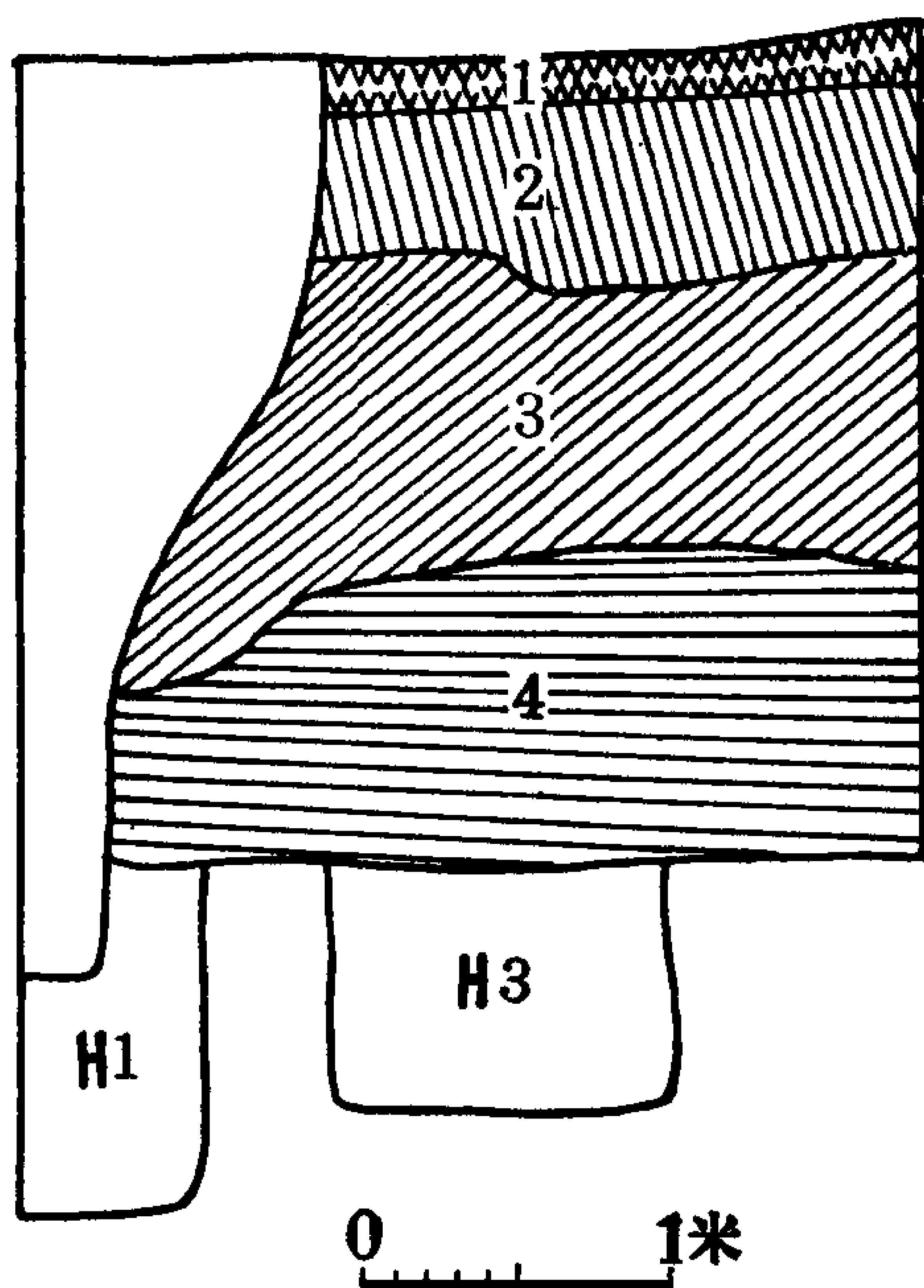
西区遗物T3发现较少，主要集中于T5第三、四层。计有石器36件，骨器67件，陶片多件。今举要分述如下：

(1)石器

石器有镰刀、臼、环及石饼等，大多残断，均出于第三、四层。此外在T5第三层还出一石具，呈回形，下部出现一凹槽，可能是手工业用具。T3第四层出土一件石杵，形似男根，或当时还有生殖器崇拜的习惯。其它还有如下一些器物：

图版七一，1(791)石镰刀，T5④出土。作扁豆形，残存一半。一面磨光，一面为原劈面，刃口磨制。残长7.7、宽3.7、厚0.7厘米。另一件残镰刀(685)T3③出土(图版七一，3)，刃口打制，形制略同上。

图版七一，2(683)残砍刀，T5④出土。现存首部，形式粗厚。两面稍加磨制，刃口脊背略修凿，刃口颇厚不锋利。可能作砍伐之用，或是与野兽搏斗的兵器。残长9.3、宽5.6、厚3厘米。



图一七 哈拉墩西区T5东壁剖面图
1.表土层 2.红土层 3.浅灰土层 4.深灰土层

图版七一，5（784）残石铲，T5④出土。石质颇粗糙，作青色，一面为原裂面，一面稍加磨制。首部突出成半圆形，打制成刃口，两边均有打制刃口，类似舌尖。残长9.4、宽7.6、厚2.6厘米。疑作手握斧斤之用。

图版七一，4（684）饼状器，T5④出土。面不光平，质粗作青色，一面有银灰色石衣。刃口稍加打制，手握处亦有打痕，中间有钻痕，可能准备改作石环未成即被放弃。但原器疑仍是手握器如斧斤之类，或称手斧作宰割之用，或是与野兽搏斗的武器。长14.5、宽12.1、厚2.5厘米。

图版七一，9(652)，T5④出土。白石稍带灰黄色，质颇细。边沿磨制光滑成棱形，中心凿孔，外孔径3.5、内孔径1.2厘米。内孔使用痕迹不显著，边沿有的表现出磨搓使用痕迹。可能原为一种石器，后想改制成纺轮。现残存一半，直径5.5厘米。

图版七一，6（788）残石环，T5④出土。表作灰色，两面磨制，边沿打制成刃口。直径11厘米。中心穿孔，外径3、内径2.5、厚2.8厘米。内孔有磨搓痕迹。

图版七一，7（664）圆形器，T5③出土。青石质，现残存一半。两面及边沿钻制颇平整，两面对凿窝槽，未凿穿即被放弃，窝槽周围磨搓光滑，为曾长期使用之证。槽径3.5、深1、器圆径8.5、厚3.5—4厘米。

图版七一，10（682）圆形器，T5④出土。石灰色，两面有圆窝槽，一面槽的周围有磨搓痕迹。圆径4.2、厚1.2、槽径2.5厘米。

图版七一，8（667）梯形石器，T5④出土。灰石，石面土蚀成麻涩状，制作精致完整。前宽4.5、后宽3.5、高5、厚1.5厘米。前后边沿有一半圆形窝槽，径1.5、深0.5厘米。不知其用途，或为一种手工业上用的工具。

（2）骨器

骨器多为小件，主要有以下几种：

图版七二，1（796）骨锥，T5④出土。兽腿骨制，表里作灰白色、头部削尖，后部稍宽带节骨、尖部磨搓光滑。长10、后宽1.3、壁厚0.2厘米。

图版七二，3(660)骨镞，T5③出土。兽骨制，表作灰色，里灰褐色。头部尖锐连刃

部作刀状，均染有红色血迹，后部略断。残长4.5、后宽1、厚0.2厘米。

图版七二，4（677）残骨镞，T5③出土。作灰褐色，头部削尖成针状，后部残断平齐，两侧为原劈面。尖部磨制光滑，并染红色血迹。残长3.4、后宽0.7、壁厚0.4厘米。

图版七二，9（640）骨镞，T5④出土。两面削平、头部尖锐锋利，后部残，不整齐，头及两侧加工修治，有使用痕迹。长2.5、后宽0.7、厚0.2厘米。

图版七二，10（619）叶状三角形骨镞，T5④出土。后有短柄，磨制极精。长2.8、宽0.8、厚0.2厘米。

图版七二，7（636）三角形骨镞，T5④出土。灰褐色，类同带刺铜镞，但无柄。残长2.2、后宽2、两刺长0.7厘米。

图版七二，6（676）片状三角形骨镞，T5④出土。深黄色、全部磨搓光滑，首部削尖成三角形，后部现短柄，整体呈菱形。长1.7、中宽0.8厘米。

图版七二，5（832）片状不规则三角形骨镞，T5④出土。橙黄色，首部磨制尖锐成三角形，全部颇薄，磨制光亮。长1.8、后部宽1.2、厚0.1厘米。

图版七二，8（805）骨刀，T5④出土。黄褐色薄骨片制，作四棱三角形，四面修凿，刃口颇锋利，可能是刀类，作剥皮之用。长2.7、宽1.6、厚0.1厘米。

图版七二，11（648）不知名骨器，T5④出土。作圆柱状，中现凹槽，焦黑色，疑为人骨。中间窪槽颇光滑，必经使用，但用途不明。长3、宽1.8厘米。

图版七二，12（669），T5④出土。此件骨器与圆柱状陶器同出、两件均残，出土时陶器压在骨器上。骨器用腿骨作，首作三角尖锐状，颇锋利，在腰部有一半圆形缺口，陶器即压在缺口上。陶器残长2.5、圆径1.5厘米。总观之，可能是钻孔或刻划花纹之具。是在陶、骨制造分工情形之下，而又互相合作。由此可证当时龟兹人工艺已达到较高水平。

图版七二，2（647）骨条，T5④出土。灰褐色，磨制甚光，后部残断。有使用痕迹，用途不明。残长4.8、宽0.6、厚0.3厘米。

（3）陶器

陶器中多为残片，今举要说明如下：

图版七二，13（50）双耳罐，T3④出土。红陶，手制，外表抹平，里凹凸不平，火候不均，现出红白斑烂。器直口、腹微鼓，圜底，肩部有两个对称小竖耳。罐高15.4、深14.6、口径8.2厘米。

图版七二，17（813）口沿，T5④出土。在口沿下起弦纹一道，下凸起双线三角纹。

图版七二，14（828）腹部残片，T5④出土。有紫红色陶衣，上绘带垂点的三角纹重叠三道，上出凸起弦纹两道，满涂朱红。

图版七二，16（817）残器口沿，T5④出土。耳横置，耳上穿一孔，旁有一圈。

图版七二，15（629）残器口沿带耳，T5③出土。耳具颈肩上，适成半圆形。耳孔2.5厘米。

（4）附：石炭

图版七一，11（673）石炭，T5④出土。略呈圆柱形，黑色。可能用作材料或当作燃料。

（三）北区的发掘工作

1.文化层及包含物

在北区共开十四个探方（图一八），文化堆积均分四层。现以T13a、b、c为例说明如下（图一九）：

T13位于哈拉墩北区最北端，西部编号a，中部编号b，东部编号c。这三部分文化堆积都分为四层。即：

第一层：表土层，黄褐色，质较硬，厚0.15米左右。

第二层：红土层，有的地方灰红或红黄，质粗且硬，厚0.15—1.5米。遗物有铁块、布纹瓦、压纹细泥红陶片、剔纹灰陶片以及石、骨器等。此外，T13b有六口泥质陶缸（缸13—18）露口于此层；T13c发现烧砖与T12的烧砖一字排列，共四块。

第三层：T13a为浅灰土，含少量石子，白灰粒较多，厚1.4米。T13b、c灰黄土，土质有的地方硬，有的地方松，厚0.5—1.35米。第三层共同的遗物有石器、骨器、彩陶片、夹砂灰陶、红陶片等。此外在T13a发现砂质陶缸一口（G）；T13b埋有六口泥质陶缸（缸13—18）的缸身及柱础石一方（c）；T13c发现柱础石一方（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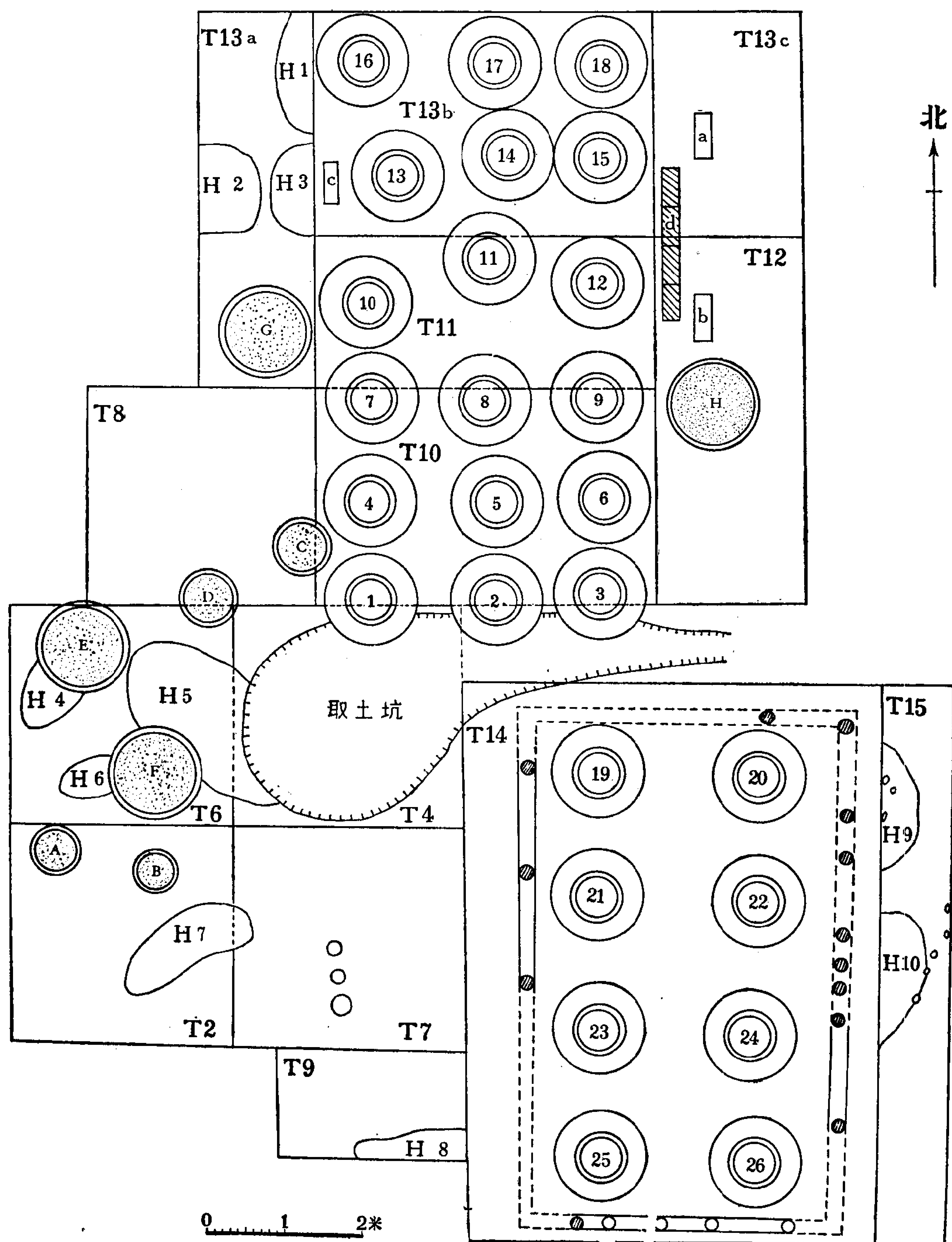
第四层：深灰土（其中T13b未掘），质较硬，厚0.9—1.35米。遗物有石器、骨器、彩陶片、夹砂陶片等。

T13的文化堆积，基本上可以概括北区的堆积情况。但是有些情况需要进一步说明：

（1）T13a、b、c，T4、7、9—12、14、15第二层土色均为红土或灰红土，遗物除有石器、骨器、彩陶片等外，还有布纹瓦、筒瓦、铺地砖、铁块、铜饰以及铜钱（如唐大历钱）等物。因此该层的时代可晚到唐代。此外，T2、6、8三个探方的第二层，土色灰黄。遗物除T8出土铜饰、绿釉陶片外，T2、6均只见石器、彩陶片等早期遗物。但是因为上述三个探方土质相同且相连，同时D缸出在T8、6两方交界处，缸身分处两方内。另外这三个探方与前述各方第二层亦相连，只土色稍异而已。从遗物来看，这三方所出粗砂陶缸与T13a、T12所出粗砂陶缸也基本相同。因此北区第二层应同属一个时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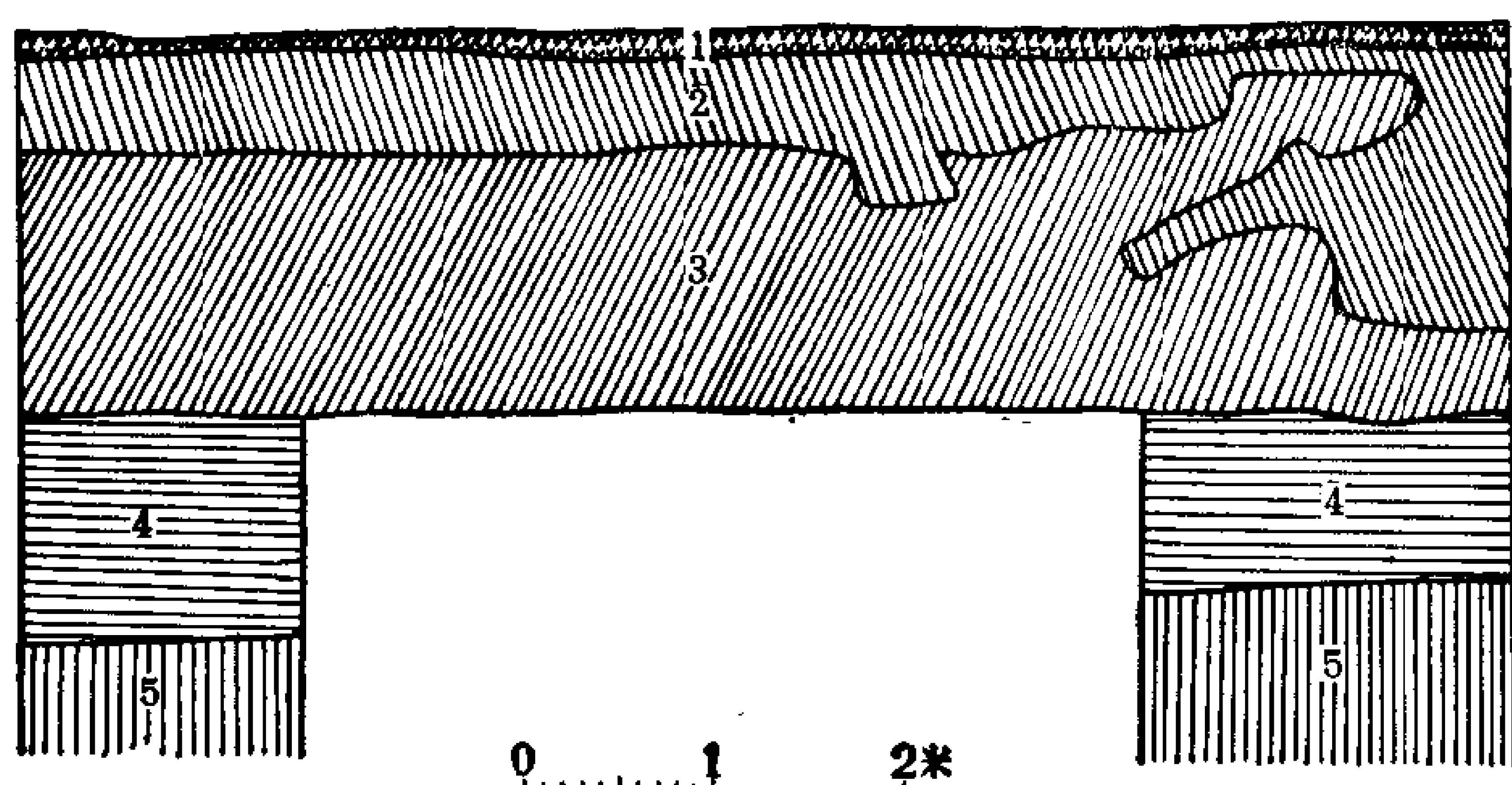
（2）T13a，T2、6—9第三层均为浅灰土，含有少量石子、白灰粒、炭渣等，质较松。遗物均为石器、骨器、彩陶片、夹砂红陶片等物，应为新石器时代晚期文化层。

T13b、c，T10—12、14、15（T4为沙坑，未掘）第三层为黄土或灰黄土，质较硬。



图一八 哈拉墩北区遗址平面示意图

1—26.泥质陶缸 A—H.砂质陶缸 a—c.柱础石 d.砖 o.柱洞 竖木柱



图一九　哈拉墩北区T13北壁剖面图

1.表土层　2.红土层　3.浅灰土层　4.深灰土层　5.生土

出土物除早期石器、彩陶片等外，还埋有泥质陶缸的缸身，缸内或缸外附近有板瓦、方砖、铁块、铜饰、铜钱等。因为这些缸均露口于第二层，缸身埋于第三层，从缸内和缸外附近均出晚期遗物，以及缸附近土质较硬似经人工夯实等现象判断，缸附近的堆积应为埋缸时的回填土。因此这些属于回填土的堆积归入第二层，而在回填土之外的第三层堆积应与前述T13a等第三层同时。

（3）北区十四个探方第四层均为灰土，质略硬，遗物都是骨器、石器、彩陶片、夹砂红陶片等物，因此应为新石器时代晚期文化层。

综上所述，北区文化堆积可分为两期：一为新石器时代晚期，即北区第三、四层堆积（埋缸回填土部分除外）；二为唐文化层，即北区一、二层堆积。本文将新石器时代晚期简称为哈拉墩前期文化；将唐文化层简称为哈拉墩晚期文化。

2.遗迹（图一八）

（1）灰坑

在北区共发现十个灰坑（T13aH1—3，T6H4—6，T2H7，T9H8，T15H9、10）。坑口均在探方第四层下，为不规则椭圆形坑。口径与底径基本相同，一般长径1—2、短径0.4—0.7、深0.15—1米左右。灰坑填土灰色，不分层。出土物较少，主要有石器、骨器、彩陶片等，其器类和形制与所属各探方第四层的出土物相同，为哈拉墩前期。

（2）柱洞

在T7于探方底部发现三个柱洞，南北排列，相距0.2米左右。柱洞内朽木尚存，柱洞径0.08—0.1、深0.2—0.8米。在T15于探方底部发现八个柱洞，柱洞内有朽木痕。柱洞径0.1、深0.4—0.5米。柱洞均属哈拉墩前期。

（3）木骨围墙

在T14第三层，于缸群周围发现有朽木立柱，木柱高0.2—0.95米不等，径0.2米左右，柱间距一般0.3—0.5米左右，少数达1—1.4米。柱子在西侧遗留三个，南侧五个，东侧八个，北侧一个。在立柱之间，紧贴地面有横木。横木为柏树，有的还有棕色树皮，径0.15米左右。横木西段残存3、南段残存2.8米、东段残存1.6、北段残存0.85米。立木与横木组成木骨围墙。围墙内面积6.5米×4米。该围墙横木与围墙内缸底几乎在同一个平面上，显然是埋缸人为保护缸群而建。

（4）柱础石

在距地表约2米左右，于T12第三层发现一块(b)，T13b、c第三层各发现一块（a、c）柱础石。三块柱础石均作长方形，b石在T12西北隅，石上平下突，长0.45、宽0.25、厚0.2米；a石在T13c东南部，石残，上面作半圆形突起，长0.4、宽0.16、厚0.15米；a、b两石南北相对，间距1.3米；c石在T13b西南隅，与a石平行，两石相距4.5米，c石上面平，长0.5、宽0.16、厚0.1米。上述三块柱础石与缸群底部在一个平面上，并靠近缸群，因此必与缸群有一定关系，或是同时抛入作某种用途。

（5）残砖墙

在T13c、T12探方中间西部，距地表约30厘米的第二层发现青砖四块，南北相连成一字形，长约2米。砖长45、宽28、厚20厘米。在砖下有一层黄灰色积土约25—45厘米。砖与缸群口部大致在一个平面上，且砖下黄灰色积土与缸口上面黄灰色积土相连，因此这段残砖墙比缸群要晚。从砖的质色形状大小观察，可能是近代人的建筑遗存。

（6）缸群

在北区共发现三十四口陶缸，按其质料、形制可分二组：

甲组：粗砂陶缸，共发现八口（编号A—H）。其中A、B缸在T2第二层，缸体一部分打破第三层，残口部距地表深0.85米；C缸在T8第二层，残口部距地表深1.4米；D、E、F缸在T6第二层，残口部距地表深0.2—0.5米不等（D缸一部分在T8内）；G缸残口部露于T13a第二层，缸体主要在第三层，残口部距地表深0.95米；H缸在T12第二层，残口部距地表深1米。上述各缸均为夹砂粗灰陶，面涂青色陶衣，有的缸腹部具横耳，多者达四十个。现将各缸形状、尺寸分述如下：

A缸：残破处口径50、高90、壁厚15厘米，腹壁与底相接处宽80厘米。底中心向外突出呈尖状，腹围具四耳（图版七三，1）。

B缸：残破处口径60、高55、壁厚15厘米。底部呈尖状，宽20厘米（图版七三，1）。

C缸：口、底均残，残高40厘米。

D缸：残破处口径50、底径30、高90、壁厚15厘米。

E缸、残破处口径50、底径30、高70、壁厚15厘米。

F缸：残破处口径110、底径30、高85、壁厚15厘米。在颈肩部具四十耳，耳呈横新月形，每五个一排，共八排（图版七三，2）。

G缸：残口径1米，底径30、高90厘米。形制、质色大致同于上述六缸。

H缸：小口，大腹，圆底似陶罐。口作椭圆形，口长径38、短颈33、底径57、高55厘米。在颈肩部有四横耳两两相对，两竖耳左右各一（图版七三，3、4）。

上述各缸的特点是多有横耳或竖耳，底部向外突出成尖状或圆形。这些缸分布较散，无一定规律，出土位置深浅不一，形制虽大同，但不同之处亦多，看来不像是同时期的

表四 北区遗址乙组泥质陶缸尺寸表

单位：厘米

尺寸＼缸号	A区																		B区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口径	70	70		60	70	70	50	70	75	70	80	70	50	50	50	60	60	50	95	100	100	95	100		90	
底径	45	45		45	45	30	45	45	45	45	45	45	45	45	45	45	45	45	45	45	45	45	50		45	
残高	135	130		140	130	100	150	135	135	135	135	135	150	150	150	140	140	140	110	120	115	115	105		90	
壁厚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0	20	20	20	20		20	
附注	口残		毁	口残	口残	口残	整	口残		口残	口残		整	整	整	口残	口残	整	以上四缸口部残，距地表20—25厘米左右				残口部距地表35厘米	毁	残口部距地表65厘米	毁

表五 北区遗址乙组A区缸内出土遗物表

缸号	4	5	7	8	9	10	11	12	15	16	17	18
出土物	铜片1 小珠1 铁条1	灰砖1 筒瓦1 刻纹陶片	墨书文字陶片 铜片1 印纹陶片2 红陶玩具1 骨锥2 花砖残块1	砖块1 方形砖1 铁片1 残缸片1	碎骨1 破陶碗1 方形砖1 缸盖残块1	五铢钱1 牲角1 砖块1 筒瓦	足蹄 缸盖 残砖	骨器1 骨针 骨片 压纹陶片 缸盖砖块	铁块 彩陶片	骨针 牙骨	铁块 绳纹砖 板瓦	碎骨大 小骨节 蛇牙 胫骨

遗物。由于A—F、H缸出在第二层，G缸露口于二层，缸身在第三层，因此可以说上述八缸的时代当属于哈拉墩晚期中的不同发展阶段。

乙组：泥质陶缸，按缸的分布又分A、B两区。

A区：在T4、10、11、13b探方内，有十八口陶缸口发现于第二层，缸体打破第三层（图一八；图版七四）。这些陶缸的具体位置是缸1—3在T4与T10两方交界处；缸4—6在T10中部；缸7—9在T10与T11交界处；缸10、12在T11西和东部；缸11在T11与T13b两方中间交界处；缸13—18在T13b内。上述陶缸缸底距地表一般约2米左右，缸口距地表的深度，因缸体高度不同而异。十八口缸排列比较整齐，共六排，每排三口缸，缸间距0.2—0.8米左右，占地面积48平方米。十八口缸均为细泥红陶，轮制，口沿外卷，平底。表面磨光，并涂淡青色陶衣。在每缸之外还有一层厚10厘米的胶泥，胶泥饰粗弦纹（表四）。

B区：在T14第二层发现八口陶缸，缸体打破第三层。缸南北排成两行，每行四口，缸间距以底部计算为0.75—0.95米，占地面积约25平方米。这八口缸大都残破，其质地、器形、纹饰、制法等与甲区基本相同。在埋缸的范围内的填土略经夯实（表四）。

乙组A区十八口陶缸，排列有序，缸底均在同一平面上，因此当为一次埋藏。这些缸均有烧砖做的缸盖，缸外并涂有10厘米厚的胶泥。此种情况与唐大明宫麟德殿西夹城内房屋遗址中发现的大缸类似。大明宫发现的大缸，于缸外及口部都涂有泥，缸口封泥并印有文字，注明缸内盛物如酒或蜂蜜等[1]。

因此A区十八口缸可能当时也是盛酒浆或腌菜之类的容器。

关于A区十八口缸的时代，可从缸内遗物提供线索（表五）。

缸中遗物都是晚期的，其中缸8、9出土的完整方砖与明屋沟北废寺发现的相同，缸7出的花砖残块与唐大明宫麟德殿所出铺地砖作风大致相同[2]，皆以莲花纹或忍冬花作题材，再配以连珠纹两道为内外带，花纹浮起。另外，缸群间积土所出铜钱都是唐代的，如T10出"中"字钱及建中通宝钱，T11也出有中字钱，其次还有大历元宝、开元通宝等。由此看来，A区缸群的时代应大致相当于内地的唐代。B区八口大缸，其形制和埋藏方式与A区基本相同，可能是同期的产物。但是由于T14西边T7第二层发现一块带字的残陶片，上有墨书古回鹘文和西域古文字。陶片上有回鹘文必是回鹘人入新疆之后的遗物。回鹘人入新疆南部是在九世纪中叶（公元866年回鹘由北庭取西州），则此器亦当在此时或稍晚。借鉴这个材料，估计T14的缸群，其时代与此不会相去太远。

3.哈拉墩早期遗物

1）《唐长安大明宫》42页。

2）同注1)图版伍叁、伍肆。

（1）陶器

陶器完整者极少，但根据口柄部、底部、腹部残片也可作器形的推测。现按陶质、制法、纹饰、器形等分述如下：

①陶质　有细砂红陶与粗砂红陶两种。

细砂红陶：这类陶片大率是沙土质，微带土黄色，颇细匀，有的含白色细砂。细砂红陶片，器壁不厚，一般为0.4厘米左右。陶片表面均涂有白色或红色陶衣。白色陶衣烤乾后，有的再加彩绘即为彩陶。这类陶片一般火候不高，硬度稍低，表面光滑，胎薄细匀，器形多为杯碗盘盂之类小件陶器。

粗砂红陶：此类陶片中掺合石英砂粒及石灰粒较多，陶土不甚匀净。在粗陶中有三种情况，一为红泥胎，内含羼合料约占1/3，质松疏粗糙，内外都不光平，有的尚含细砂眼，器壁较厚（13厘米左右），内为红泥，外涂一层乳白色陶衣，大部分是手制。二为红泥夹灰胎，内外表面有一层红泥，一般厚0.2—0.4厘米；中夹灰胎，厚0.5厘米左右。在红泥中多含石英及石灰粒，在灰胎中含细黑沙掺杂碎云母片，碎砾石末层次甚清楚，质色也不同，可能是由人工加工制成。第三为全灰胎，表涂一层很薄的红泥。总之此地红陶最多，灰色较少，黑色则从未一见。

②制法

因完整器少，全形如何制作甚难得一完整认识。现仅就残存部分论之。如器耳均附加在器壁颈肩部分，凡圜底器都是模制而兼手制。至于颈口部，疑为上段制成后再与下部接合，有时尚可见接合痕迹。器壁一般是分部制作，再统一整修；可能各部先模制，再用手接合抹平。

③纹饰

哈拉墩陶片除少数为素面外，大部分均有纹饰，而粗陶与细陶纹饰各异。

甲.细陶类纹饰　彩陶大部分是细陶，质细胎薄，表涂白衣。里涂红衣或不涂衣。彩绘均施于白衣上，外口沿都有一条宽0.6—1.5厘米左右的红色宽带，有时内外口沿均有带纹，这是此地纹饰特征之一。彩绘都是红色或紫色，经过氧化变成绛色，而黑色纹彩尚未发现，这是特征之二。纹饰约可分下列几种：

骈行线三角纹：一种是带立木纹或垂点纹，如T4第三层出土的残陶钵（708，图版七五，2），在口沿带纹下有三角线纹成组横行围绕器耳，在第一条三角纹线上涂立木纹，第四线上涂垂点纹，接近底部则满涂红色。其它如T13③（275，图版七五，1），T12③（244，图版七五，5），T13④（293，图版七五，4），出土的陶片，在骈行线的最下一线均带垂点。另外一种为不带垂点或立木纹的，如T12③（479，图版七五，3)等。这类纹饰多绘在大口浅腹器如碗、盘、盆、盂等上。

实体三角纹：在口沿下成排的三角形满涂红，因之称为实体三角纹。如T13③(293,

图版七六，1）出土的陶片，以及采集的陶片（1042，图版七五，6）等。

水波纹：仅T6出一件（63，图版七五，7）陶片，用红色骈行线划出水波纹。

其他尚有T13④出土的陶片（522，图版七五，8），在口沿宽带下绘斜线三道；T12③出土的陶片（243，图版七五，9），在口沿宽带下绘平行垂点纹三道。

除上述彩绘纹饰外，还有凸起的纹饰。如T6（819，图版七六，4）出土的一件陶片，在口沿下凸起旋纹一道，下凸起双线三角纹，这样纹饰可能连续横行器肩部及上腹部。T6④（516，图版七六，5）出土的陶片，口沿下颈部凸起骈行弦纹二道，下出三角纹，由三道骈行线组成，器件较大，陶质较粗。T6③出土的陶片（819，图版七六，6），陶质颇细，不涂色衣，口沿下凸起弦纹两道，碎片下角似有凸起斜纹痕迹。T11出土的陶片（201，图版七六，8）由五道凸起骈行三角线重叠成人字形。T13③出土的陶片（273，图版七六，9）在重叠三角线中加绘彩色点纹。T13④出土的陶片（524，图版七六，2），面凸起弦纹三道。T13③出土的陶片（522，图版七六，3）凸起弦纹四道。T12③出土的陶片（231，图版七六，7），凸起弦纹三道，线略曲，陶质灰色，面涂一层红泥，弦纹凸起于红泥上，制作特殊。

此外还有剔纹。如T6③出土的陶片（518，图版七六，12），在口沿下剔弦纹两道，下剔三道横纹，可能是人字三角纹，惜已残破。T8出土的陶片（423，图版七六，11）在口沿下剔反人字形纹七道。T7④出土的陶片（98，图版七六，10）在口沿下剔反人字形纹三道。这些剔纹陶片都是在细砂土质陶片上刻划而成，内外光平，面不加陶衣。划纹线条宽阔，疑是用骨具或石具所作。其作风与上述彩陶的凸起纹饰仍是同一系统。

乙.粗陶类纹饰　可分三种：

纠绳纹：基本都在器口下，颈部附加的泥条上压成纠绳纹。如T4③出土的陶片（54，图版七七，1），在口部下堆加泥条，上压斜槽三道，面涂红色，可能是大缸的碎片。T7出土的陶片（712，图版七七，2），条纹上压斜纹六道，面涂淡青色。T2出土的陶片（17，图版七七，3），面涂红色，压斜纹四道，陶片灰胎内外涂红衣，颇为别致。我在罗布淖尔孔雀河北岸也拾有此类绳纹粗砂陶片[1]，时代可能相同。

联环纹：即在口部下及颈项部刻圆圈纹。如T12④出土的陶片（236，图版七七，4）刻圆圈六个。T7④出土的陶片（303，图版七七，5），T2出土的陶片（17，图版七七，6），在颈项部均刻三圈。这些圆圈疑都是用骨管压作。我们曾发现若干骨管，或即制此类陶器纹饰之工具。另外也有在耳部刻圈的，如T7④出土的陶片（98，图版七七，8），在残耳上刻四圈，其刻法与上同。

刻三角纹：如T7④出土的陶片（305，图版七七，9），在口部下划有似三角纹，也

1）黄文弼：《罗布淖尔考古记》129页；图版六、七。

可能是字母。T7④出土陶片（694，图版七七，10），在口下刻三角形箭状物。这两件陶片，陶质发灰色，面不光平，T7④（305）面带烟薰黑色；T7④（664）质粗厚，面涂淡青色，直口，可能是高颈瓶的残片。

又T7④出土的陶片（94，图版七七，7）在口部下颈项部突起纹饰，上压两道虫纹；T12④出土陶片（232，图版七七，11）在颈项部压一排虫纹。这两件陶片为灰陶，T7④陶片（94）面发黑，可能由烟薰所致；T12④（232）陶片中心灰色，内外加涂红泥，可能经过一次加工。

④陶器残件

北区早期陶器未见完整者。其中器耳碎片保存较好，如T13③(275)、T7③（103）、T6④（819）（图版七八，1—4、6）等。其它碎片可辨认器形者主要为杯、盘、碗、罐等。比较特殊的是发现一件三足器残足（513，图版七八，5），为T6出土。足锥状，中空，残存一半，颇类似内地出土三足鼎之足。该残足土质较粗，面不光平，里涂红色，外被烟薰黑，必是烹饪时受火所致，可能是鼎、鬲残足。因此哈拉墩可能有三足器，惜未被发现。

另外，还有一些小件器物，如陶纺轮T9③（133）、T8（74）、T2（25）（图版七八，9—11）；另一件无孔T12③（260）（图版七八，7），可能是改作玩具。陶环T6（518，图版七八，8），仅残存一半，为红陶外涂白衣，是用陶片改作的。泥饼T9③（121，图版七八，13正、14背）稍残，表面作褐色，底被烟薰黑，中心作紫红色。底有洼槽一道，宽1厘米，深约1毫米左右，圆径8、中厚3厘米。此种泥饼可能是器物上或炉灶上的盖子。

附：焦谷，大小共三块，T9③出土（127，图版七八，12），皆为谷子（粟）被火烧成焦炭，圆粒尚很清楚，可证当时已初营农业。但新疆有一种野生植物类似黄米，牧民每取作食料，是否为此种植物，已无法辨认。

（2）石器

此地石器以镰刀为多，大部分残断，多属磨制，中不钻孔，或系缚束于木柄上，作收割野生植物之用，或作手执切割之助。除石镰外，还有石铲、石凿、石环、石纺轮，以及装饰器如耳坠、耳环等。但大型石斧、石磅还未发现，可证当时人民经济生活仍以畜牧业为主，兼营农业，手工业亦有发展。今择要分别叙述于下：

镰刀　分刃口磨制与打制两种：

①刃口磨制

图版七九，1（352），T12③出土。略呈新月形，长17厘米，两端稍尖锐，中宽5.7厘米，背稍厚略曲。两面磨制光平，刃口磨制锋利。不凿孔，疑手握作切割之用，或系于一木杆上作收割野生植物用具。现游牧民族割野草的镰刀，即将木杆首部凿一孔以绳

系于一木杆上收割野草，疑当时情况或亦如此。有的仅存首部，如图版七九，2（259），T12④出土，残长6.1、宽4.15、厚0.8厘米，用途亦与上同。图版七九，3(73)，T6④出土，为另一种形式。器形略如扁豆，尾部稍残，首尖锐。残长12.6、宽5.8、厚0.7厘米。一面磨制光平，一面为原劈面，刃口稍加磨制，背部稍修凿略曲，与首部成锐角。用途与图版七九，1同。

②刃口打制

图版七九，4（599），T13④出土。器形呈扁状条形，两面磨光，中间稍隆起，两边有打制刃口，横断面为月状。首部稍残，尾部有短柄，或系纳入木柄者。长9、宽4、厚0.9厘米，颇似内地铜剑，可能是作刺割之用。罗布淖尔LN地遗址中，出现一石剑刀，形式与此同，无柄，仅存中段[1]。同时出土的有手搏泥环及草绳各一件，同地还有磨制玉刀，皆属于新石器晚期遗物。此件时代或与之相同。

图版七九，5（357），T13③出土。扁豆形，一面磨制；一面脊背磨制，余为打制。两面有打制刃口，一边刃口稍曲。尾部稍削，可能是用手握作割切之用。长10.7、宽4.1、中厚1.3厘米。

砍刀

图版七九，6（528），T13③出土。青色，作扁豆形，形式粗厚，一面稍加磨制，一面为原劈面。刃部颇厚，打制，不锋利。脊背部也有打制痕迹，尾部稍削，可能作手握用，为砍伐之具。长21.5、宽9.2、厚2.1厘米。

图版七九，7（820），T6④出土。残存中段，两面磨光，刃口打制，脊背稍加修凿，器形稍厚，用途与上同。以上两件形体均粗厚，刃口不锋利，皆作砍伐器具，故名为砍刀。

铲

图版八〇，6（495），T6④出土。石质颇细，青灰色，两面磨制光平。首部突出，打制成刃口；两边也有打制的刃口，形略如舌状。长7.5、宽5.4、厚1.5厘米。

图版八〇，5（510），T6④出土。呈梯形。石质细，青灰色，两面磨制光平。下部刃口颇齐整，磨制，两边略加修凿成刃口，柄部稍削。长7.2、上宽5.2、下宽6.9、厚1厘米。

以上二件形同斧斤，但两边及前面皆为刃口，形同内地铁铲。在耕犁发明之前，农人可能用铲斫地下种，当然也可能作宰割之用。

匕首

图版八〇，1（253），T12④出土。用卵石造。作匕首状，首部略尖锐，修制成刃

1）《罗布淖尔考古记》114页及图版一，4。

口，两边亦有刃口稍加修凿。中间隆起，横断面为椭圆形，两面尚存原石面，柄部稍厚。疑是手握器，作宰割之用或刺杀武器。长11.4、后宽5.7厘米。

研磨器

图版八〇，3（529），T13③出土。为不规则椭圆形，青灰石质，磨制。首部坦平磨光，横径3—5厘米，柄部稍削，全部光平，面有研磨痕迹，表示使用甚久。高12.4、厚5.2厘米。

磨棒

图版八〇，2（167），T8③出土。红砂石，磨制颇光平，首尾稍加凿制。长17、宽7.3、首宽2、尾宽3厘米。可能作磨谷之用。

捶石

图版八一，9（308），T7④出土。石青色，质颇细，略作方圆形，底及面略平，周围打制并有磨搓痕迹。一面有一线小孔，类似针眼，意图不明。以整个形式观察，可能是作打击之用。底与面宽略为4厘米，四面宽度亦在4厘米左右，高5厘米。

图版八〇，4（166），T8④出土。石色、形制与图版八一，9略同。四周打成不规则方形，四隅略有磨搓，有两隅有些小孔。其作用可能亦为作打制用。宽4—5.5、高3.4、厚3.4厘米。

石环

图版八二，3（95），T7③出土。表面油黑，圆形，现残存一半，直径14厘米。边缘打制成刃口，内心穿孔外大内小，外孔径4.1、内孔径2.8、器厚2.8厘米。内孔磨搓光滑，经过长期使用，但边沿又打成刃口，可能除作纺织用具外，又兼作武器之用。

图版八二，5（80），T7③出土。麻沙石，灰色。圆形，现残存一段。两面磨制甚平，边沿磨制成钝角，直径8.3厘米。内心凿孔，外孔径3.1、内孔径1.8、器厚1.5厘米。无使用痕迹，可能是穿凿后未经使用即被放弃。

纺轮

图版八一，5（420），T12④出土。石白色，质细，略作圆形，边沿处稍有破损。两面磨制光滑，边沿稍加修凿，直径5厘米。中心凿孔，外大内小，内孔径1、外孔径2厘米。内孔使用很光滑。

石饼

这类器形状似饼，但大小厚薄不一，其共同点是在中心凿一圆形窝槽，两面对称。我初认为是制作纺轮的未成品，但因有的两面还有磨搓的痕迹，有的作矩形只使用一面，所以还可能有其它用途。此类器共发现数十件，现举几件说明如下：

图版八〇，7（168），T8④出土。石质颇细类白玉石，上有黑斑点，两面磨制光滑成圆饼形，现残存一半。直径6.5厘米，两面的中心皆凿圆形窝槽，大小相似，直径约3、

深近1厘米。在残破处有凿钻小孔，可能是未凿穿而被放弃的原因。另外边沿还有修凿的痕迹，可能有制造刃口的企图，但均未成功。

图版八〇，8（251），T12③出土。青石作圆饼形。边沿稍加修制，两面平整，中心对凿一圆形浅窝槽。两面有磨搓痕迹。圆径5.5、厚3.2、两面窝槽径2.5厘米。

图版八〇，9（530），T13④出土。沙砾岩石，石质颇粗，微有土蚀。两面平整，底较面稍大，上面凿有圆窝槽，腰部鼓出成鼓形，现残存一半。底径7、面径5、厚4.5、窝槽径2.5、槽深1.5厘米。由于底面平整，仅一面有浅窝槽，可能不是作穿孔之用，但用途不明。

石工具

这类石器有长方形或方形，前面均有刃口或窪槽。器件不大，均可用手把握，疑为手工艺工具。现选几种代表，述说如下：

图版八一，1（254），T14③出土。长方形，土黄色，石质颇细。两面磨制光滑，边沿及后部稍加打制，前部磨制成斜面刃口，宽1.5厘米，显然作凿割之用。但刃口不锋利，也可能是手工业的工具，作打磨皮革之用。高5.5、前宽3.5、后宽4、厚1.6厘米。

图版八一，4（141），T8④出土。灰色，石质颇细。一面磨制光滑，一面稍加磨制，前面打制成尖锐形，形制与图版八一，1略同，其作用也可能相似。高5.7、宽4、厚2厘米。

图版八一，2（39），T2③出土。青石，质颇细。作不规则扁方形，两面隆起，横断面呈椭圆形，疑取扁状石刀残段改作。两面磨光，刃口磨制，又打制一缺口颇锋利，可能作剥割兽皮之用。高6、宽5.5、厚1—8厘米。

图版七九，8（158），T8④出土。类水硝石。扁条形，周身作虫蛀状，底平并有磨用痕迹，用途不详。长8、宽2、高1.5—2.5厘米。

玩具

共发现十余枚，都是圆形，边沿打制，两面磨平，但大小厚薄不一。今取三枚作代表。

图版八一，3（465），T6③出土。灰石，圆径5.5、厚2厘米。

图版八一，6（325），T8④出土。灰石，圆径4.5、厚1.3厘米。

图版八一，7（35），T2③出土。石深灰色，圆径4.5、厚1.3厘米。

以上三件虽质色大小略殊，但其形式相同，用途可能亦相同，疑均是儿童玩具。

砥石

图版八二，1（78），T7③出土。青石，质颇细，作长方形。底面及两侧磨光，疑作磨刀石使用。上面凿窪槽八道，深浅不一，可能是由铺地石板改作或手推磨残件改

作。长14、宽4.8、厚2厘米。

图版八二，2（205），T11③出土。残圆石片，面凿高低窪槽六道，圆径5.5—6.5、厚0.4厘米，显为一石板上剥落的残片，当初石板作何用途，情况不明。

石钻

图版八一，8（954），T12④出土。黑石，质甚细，作圆锥形。全部磨制光滑，首部尖锐，可能是长期使用的表现。后柄部作椭圆形，有破损。长7.6、后部宽0.7厘米。疑为钻孔之具。

刮刀器

图版八一，10（30），T2③出土。石呈油灰色，表面光滑，略现舌状。三面打制成半圆形刃口，背为原劈面。在刃部有半圆形打制缺口，并有使用痕迹，是此器不仅作割切之用，兼有刮削之能。长5.5、宽6.5、最厚处0.7厘米。中剖面呈楔状，脊背光滑，显然为手握剥削兽皮之用，因之又称为剥皮刀。

图版八一，11（37），T2③出土。形制略同图版八一，10，仅稍小。长3、宽8、中厚1.2厘米，断面呈三角形状。

石饰品

共5件，今分述于下：

图版八二，6（377），T13③出土。一面白色，一面黄色，扁状椭圆形石，面颇光滑。长3、宽2厘米。上部穿一孔，外大内小，孔外径0.9、孔内径0.6厘米。似耳坠类饰物。

图版八二，7（429），T8④出土。形制略同图版八二，6。

图版八二，4（37），T2③出土。白色，扁椭圆形。中腰凿一道槽，槽宽0.3、深0.1厘米。通高3、宽2厘米。疑为耳珰。

图版八二，8（24），T2③出土。灰白石，作钩形，尾部尖锐，头部稍粗，无孔。曲径2.5、头宽6、厚0.4厘米。

图版八二，9（265），T12③出土。天然米石，形同豆仁，面光滑呈黄灰色，异常美丽。长1.5、宽1、厚0.7厘米。可能为装饰品。

附：蚌饰，仅1件。

图版八二，10(40)，T2③出土。形同新月，表面光滑，外部边沿出一个三角形缺口，内部边沿有磨搓痕迹，是长期使用的象征。

（3）骨 器

哈拉墩遗址的骨器多出在三、四层，与石器、彩陶片共出。大部分是小件，其中以骨锥、骨镞等最多，总数约百余件。这些骨器大都是取兽骨或鸟骨，随其原形制成所需要的用具。今分类述说如下：

锥

此次哈拉墩出现的骨器，以骨锥为最多，大都是取兽骨或鸟骨的腿骨为之。例如：

图版八三，15（158），T8④出土。取兽腿骨剖半制成，作三稜形。色微黄，头部削尖，尖端略带血迹，后部有关节稍宽厚。全器挺直光滑。长11.1、中宽1.45、壁厚0.3厘米。

图版八三，17（720），T7③出土。兽腿骨制，灰白色，削成短锥状。头部尖锐光滑，后部有关节。长7.4、后宽1.5、壁厚0.2厘米。

图版八三，18（390），T12④出土。兽腿骨制，表里作灰黄色。头部削尖，后带节骨，中腰稍曲，略如图版八三，17。全形光滑，顶尖部露白色，显然为长期磨搓使用。长9.3、后宽1.8、壁厚0.3厘米。

图版八三，16（367），T13③出土。兽腿骨制，表里作紫褐色，两侧及头部露白色，头尖锐，使用光滑。后部稍宽，残断。残长8.2、后宽1.3、壁厚0.2厘米。

上述骨锥皆取腿骨一部分劈削而成，背面均有凹槽，表面隆起。除后部带节骨者外，可能多是纳入木柄作锥使用。其中特别锋利者亦可兼作矢镞用，有的尖端尚带有血迹，是其可兼作武器用之明证。

矢镞

①长条直角形镞

图版八三，5（1222），T10③出土。兽腿骨制，作扁刀状，表里均为灰白色。头部削尖成直角三角形，尖端黑色，两侧及前部似有红色痕迹，后部残断，可能作矢镞之用。长6.4、后宽1.25、壁厚0.3厘米。

图版八三，1(427)，T8④出土。兽骨制，后带关节骨，残断作三角形，表里灰白色。头部削尖作针状，尖端光滑，并染有红色血迹，为猎取野兽时所致。长6、后宽1、壁厚0.2厘米。

图版八三，2（541），T13④出土。兽骨制，作条状三角形。里外作灰褐色，头部尖锐并染有红色血迹。后部残断平齐，可能有意为之，似便于纳入木杆中者。长5.4、后宽1、壁厚0.2厘米。

图版八三，3（821），T6④出土。兽骨制，作扁条状三角形。表里灰白色，头部削尖成三角形，尖端染红色血迹。后部稍宽，两侧削齐现出柄部，可能是纳入木杆之用。长6.2、后宽1.3、壁厚0.3厘米。

图版八三，4（266），T12③出土。兽骨制，长条形，灰黄色。首削尖锐作针状，尚有血污痕迹，后出短柄长0.6厘米。长6.6、后宽2.7、壁厚0.3厘米。图版八三，6、7，形制与前述大同小异，兹从略。

②实体三稜镞

图版八三，8（92），T7④出土。兽骨制，灰白色，三面磨制光平。横断面作三角形，与后期三稜铜镞大致相同，可能是三稜铜镞的前身。头部尖锐磨光，颇锋利；后部突出一短岔，可能作柄使用。通长5.5、两侧宽1、底宽1.4厘米。此件实体不带窪槽，三面磨制光平，时代可能较晚。

③叶状镞

图版八三，10（59），T4③出土。兽骨制，灰白色。头部尖锐，后部残断。长3.85、后宽1、壁厚0.4厘米。

图版八三，9（262），T12④出土。兽骨制，灰褐色，作叶状三角形。头部尖锐，后部稍厚带节骨。长2.2、后宽1、厚0.5厘米。

图版八三，11（394），T12④出土。形制略同图版八三的9而稍大。长2.7、后宽1.3、厚0.7厘米。

骨制手工具

有些小件骨制器未能确定其用途，今并为一类。

图版八三，23（598），T13④出土。鹿角制，灰褐色。全部打磨光滑，上部平齐，底部向里窪入作覆瓦形。制作甚精，窪部光滑，表示使用甚久，作何用途未明，也许是乐器上拨弦或箭括之具。器高2.6、宽0.4—0.8、中窪0.6厘米。

图版八三，25（371），T13③出土。兽骨制，管状中空，灰白色，全部打磨光滑。管状底部边沿特别光滑，可能是制陶时刻环圈工具。器高2.5、空径0.6厘米。

图版八三，24（503），T6③出土。兽节骨制，灰色，作圆柱状。两头圆平稍突出，中腰稍细。磨制颇平整，但不光滑，用途不明，可能作纺坠之用。长2.5、两头圆径1.5厘米。

图版八三，14（389），T12③出土。鹿角制，灰褐色。圆锥状，尖稍曲，略残，后部断裂不整齐，外表光滑。残长7.5、后圆径2厘米。

图版八三，22（369），T13③出土。鹿角制，灰褐色。头部尖锐，后部平齐作圆锥形。面刻有纹样，类似文字。全身光滑，用途不明。在我国古代骨器中或角器中曾出现类似之物叫做觿，为佩带饰物。此件出于库车，疑亦 佩带饰物。长6.5、后圆径2.2厘米。

图版八三，21（718），T7③出土。兽骨制，灰白色，作管状，两头断裂。全部磨搓，异常光滑，表示使用很久。长9.6、径1.3—1.4厘米。

骨针

图版八三，12（400），T10④出土。鱼骨制，灰白色，形稍屈，磨搓光滑，可能作针用。长8、后宽0.2厘米。

骨簪

图版八三，13（375），T13③出土。兽骨制，长条形，首部尖锐。全身光滑，有磨

搓痕迹。长12.7厘米。

网坠

图版八三，20（81），T7③出土。用人踝骨制，半圆球形，面呈灰黄色。底磨平，中穿一孔，孔径1.2厘米。可能是作网坠或纺轮之用。圆径4.5、厚2.2厘米。

玩具

图版八三，19（648），T13③出土。兽趾骨制，灰白色。两侧磨平，中间有窪槽，刻很精致的树叶纹，旁钻五孔，未知何意。窪槽颇光滑似有使用痕迹，可能是作玩具之用。现新疆有一种玩具名曰“毕洗”，形式与此相似，内地儿童亦尝以之作玩具。长3、宽2、厚1.5厘米。

4.哈拉墩晚期遗物

哈拉墩晚期遗物皆出于第一、二层，或出于陶缸内及缸的周围填土中。现分类说明如下：

（1）砖类

图版八四，1（701），T10缸9出土。灰色素面方形砖，面光平，边齐，里有刀削痕迹，为铺地之用。砖长34.2、宽33.8、厚3.2厘米。

图版八四，2（750），T11缸11出土。灰色，方形，残缺一角，正面刮磨光平，侧削刮不平，里压席纹。砖32.5厘米见方，厚5.7厘米。

图版八五，10（765），T13缸17出土。灰色，面压席纹，里削刮不平，并带有铁锈。砖残长16.5、残宽6.5、厚4—5厘米。

图版八四，7（437），T10缸7出土。灰色，面有凸起莲纹和联珠纹，边宽3.7厘米，用模印成后，再刷一层泥浆，背面削平。砖残长17、宽10、厚5.5厘米。

图版八四，3（743），T11缸11出土。灰色，椭圆形，表光平，里不平。圆径4.7、厚3、边宽3.2厘米。已断为三块，疑原为缸盖，破裂后而倾入缸中者。

（2）瓦

图版八四，6（278），T13②出土。灰色板瓦，里模制有布纹，表加轮制颇光平。瓦残长10、宽16、厚1.6—1.8厘米。图版八四的4与此同。

图版八四，5（938），T15②出土。筒瓦残片，表面光平，里有布纹。

（3）小件陶器及陶片

压纹陶片

图版八五，9（188），T10缸4出土。红陶，表涂乳白色衣，里压篮纹，可能是缸的碎片。厚1厘米。

图版八五，5（452），T10缸5出土。红陶，面压蔓草纹，里剥蚀无纹。

图版八五，8（289），T13②出土。红陶，面压篮纹，涂乳白色，背面光平不涂色。

图版八五，11（311），T8②出土。表压斜方格纹，涂乳白色用手抹平。厚1.5厘米。

刻纹陶片

图版八六，1（248），T12②出土。红陶，轮制，外涂白色陶衣。腹部刻连续三角纹三道，连环纹两道，剔齿纹两道，骈比横行交错成带（或称连环三角纹），下腹部内缩无纹。可能是陶罐残片。残高11、厚0.7厘米。

图版八六，6（125），T9②出土。红陶，外涂乳白色陶衣。腹部刻莲瓣五片。附加花蕊形堆纹，分布在四隅及中央。下部中间刻三角形点纹及星光纹，两旁刻水草纹。可能是碗或钵的残片。残高7、宽6—9、厚0.6厘米。

图版八六，2（213），T11②出土。红陶，内外涂乳白色陶衣，刻垂幛纹两组，右附加花蕊堆纹。

剔纹陶片

图版八六，7(205),T11②出土。红陶，手制，内外涂乳白色陶衣。腹部剔双线弧纹及单线垂直纹，并与弧线相交成不规则之三角形。颈口部及底部均残，可能是瓶类残片。残高4.5、厚0.7—1厘米。

图版八六，5（274），T13②出土。红陶，内外涂白色陶衣。外光平，内凹凸不平。面剔双线弧纹两道相结成三角线纹，左右各有一道。残高5.6、厚1厘米。

图版八六，4（269），T12②出土。红陶，面涂白衣，轮制。腹部刻水波纹，上下刻弦纹各二道。原有附加堆纹已残，可能是罐类残片。残高6.5、厚0.8厘米。

图版八六，3（353），T13②出土。灰陶，轮制光平。颈肩部有剔弦纹三道，下剔双线斜纹三道，每道各夹花蕊状点纹三个，可能是小件陶罐残片。残长6.5、厚0.8厘米。

图版八六，9（189），T10②出土。红陶，轮制，外涂乳白色陶衣。剔锯齿纹六排，疑为器物腹部。厚0.8厘米。

图版八六，11（289），T13②出土。红陶，轮制，内外涂乳白色陶衣。口沿部有剔弦纹四道。残高4、宽4.2、厚4.1厘米。

图版八六，8（240），T12②出土。红陶，轮制。口沿外折，宽1.2厘米。在口沿唇上内外两侧各刻锯齿一道，中间夹弦纹两道。可能为盆状器残片。

图版八六，10（229），T12②出土。红陶，轮制。直口，口沿外刻一道锯齿纹，口沿里刻一道弦纹。可能是陶罐残片。

附加堆纹陶片

图版八六，12（215），T11缸中出土。细泥红陶，饰乳白色陶衣。内外打磨光滑。外表起附加卷草纹。残高4—5、宽8、厚0.8—1.2、堆纹厚0.4厘米。

图版八六，13（736），T14②出土。细泥红陶，轮制，表涂乳白色陶衣。表附加一

人像，头部残，下存手抱琵琶坐像，显为一乐伎。像残高4.2、残片高5.5、厚0.8厘米。

图版八六，14（289），T13②出土。红色，饰乳白色陶衣。附加凸起树影直立，旁尚有残纹样，上附加一联珠纹带。因残缺过甚，无法知其全纹。另一绿釉残片（216），T10②出土，上附加麦穗纹（图版八六，15）。

墨书文字陶片

图版八五，1（108），T7②出土。红陶，轮制，饰乳白色陶衣。口腹部、底部残缺，腹壁横行墨书民族文字，中夹回鹘文两行，可能是所有者的名字。陶片残高7.5、残口径12、壁厚0.5—0.8厘米。

图版八五，2（430），T10缸7出土。红陶，表里饰乳白色陶衣。上墨书“亩”字，因陶片已残，不知何字，可能是汉字。

小件陶器

图版八五，3（246），T12②出土。红陶，轮制。敞口平底，碟形。残高3.8、口径10.4、底径4、深3.2、厚0.4厘米。

图版八五，4（414），T8②出土。红陶，表里均涂绿釉。为带柄陶灯残件，柄作丁字形，横宽2.5厘米，下穿一孔，孔径0.4厘米。灯壁及口部作波浪形，平底，边刻直纹带。器残高4.5、深3.5、口径8.4、底径4、壁厚0.4厘米。

图版八五，6（123），T9②出土。细泥黄土色，轮制光平，全形作圆锥体，中穿一孔，孔径0.7厘米。底微凹人，起弦纹四道。疑为纺织用具。

图版八五，7（725、729），T14②出土。红陶，作圆球状，疑为儿童玩具。

以上各类陶片大部分出在T9—14及T2、4、8，其中尤以T10—14五个探方为多。而这五个探方除T12之外，余均有埋缸遗迹。遗物多出缸中或缸周围的填土内。陶片的风格如压纹红陶片，面涂乳白色陶衣与缸同，因此可能是同一时期之遗物。至于T4、7—9各探方，虽未埋缸，但遗物出土的层次与上相同，所以年代也当一致，可能相当于唐。

在制法方面，除砖瓦为模制外，大部分陶片轮制（小件器物可能是手制）。在质色方面，大部分为细泥红陶，涂一层白衣。白衣有两种，一种是白色粉末，一种作乳白色，均是陶器经火烧后再涂上去的，与早期先涂陶衣再经火烧不尽一致。在纹饰方面，多数在内地少见，尤其图版八六，13（T14②736）一手抱琵琶坐像残片，与克孜尔佛洞壁画乐工形象对比，可以说这是一个西域人或者就是龟兹人的形像。龟兹人好音乐，史书说“行坐必带乐器”，像这样好音乐的民族在日用器皿上塑出其爱好的东西也是很自然的。总之，陶片的纹饰作风是带有民族特色的，或者说是带有龟兹式的作风。但是在哈拉墩晚期遗物中也有内地的影响，比如图版八五，2在陶片上书写一汉字，类似“晋”字或“章”字。本地人写汉字不会那样真确，故形成一种汉字别体。字可以肯定是用毛笔写的汉字，而不是用木笔写的民族文字。其次还有绿釉陶器。在1956—1957年浙江黄

岩地区古墓中已发现东汉末年即有带釉陶器[1]。带釉陶器在内地东汉时期就已经有了，到魏晋时已相当发达，因此新疆带釉器物可能是由内地传去的。

（4）铜钱及铜零件

铜钱

在哈拉墩晚期遗物中共发现十枚铜钱，其中有四枚因残缺及锈蚀甚多不可辨认，余六枚均较清楚。现分述如下：

图版八七，1（460），T11缸10出土。钱披绿锈，圆径2.3厘米，重1.7克。正面有外郭、无内郭，背内外无郭。面镌五铢二字。五字明晰，铢字不清楚。钱体甚薄，颇类似梁武帝时女钱，但比女钱轮郭稍大。面有外郭，比汉钱又稍小而薄；背无郭，与魏明帝时五铢轮郭相似，钱文亦宽阔，但明帝钱背面有内外郭，此无郭为异。因此推定其确定年代很困难。此钱文笔划虽宽阔但很浅，外郭也只表现一点痕迹，可能是经过长期磨砻或使用所致，他的原型当较精整厚重，或者民间私铸故为薄小，企图渔利。由前之说，原为汉钱，充经民间使用磨砻而致薄小。由后之说，可能是六朝民间私铸，二者必居其一。

图版八七，2（199），T10③填土中出土。钱圆径2.3厘米，重3.7克。正面有外郭无内郭，背面内外有郭。正面镌"开元通宝"四字。元字左挑，背无星月。

图版八七，3（470），T12②出土。钱圆径2.2厘米，重2.9克。正面内外有郭，面镌"大历元宝"四字。元字左挑，八分书。背面内外有郭，一部分郭沿重出。

图版八七，4（122），T10②出土。钱圆径2厘米，重2.3克。面内外有郭，面镌"建中通宝"四字。背内外亦有郭。

图版八七，5、6（405、402），为中字钱。图中5为T11②出土，图中6为T10②出土。圆径均2厘米。正面都无郭，穿上铸一中字。

铜饰

图版八八，1（175），T8②出土。器满披绿锈，略作方形。中有二孔，孔上有舌，疑为小带饰。器长2、宽1.7—2、舌长1.4厘米。

图版八八，2（398），T12②出土。器满披绿锈，椭圆形。中空作长方形，两边有钉眼，可能是小箱笼上饰物。长2、宽1.5厘米。

图版八八，5（378），T13②出土。满披绿锈，略作长方形，中空。可能是系绳索之用。边宽0.3、中孔长1、宽0.5厘米。

图版八八，4（933），T15②出土，铜勺，前作圆盘形，后有长柄，柄稍残。柄残长2.7、勺圆径1.8、深0.3厘米。

1）浙江省文物管理委员会：《黄岩秀岭水库古墓发掘报告》，《考古学报》1958年1期。

图版八八，3（432），T10②出土。稍有绿锈，作半圆形，内空有一钉眼。可能是附着于器物者。残高1.6、宽1.4、深0.3厘米。

图版八八，7（370），T13②出土；图版八八，10（553），T13②出土；图版八八，6（270），T10②出土；图版八八，9（946），T14②出土。均为铜零件，不成器形。

铁零件

图版八八，8（737），T4②出土。满披铁锈，略作长条形，两端略圆，下部稍宽。因其很薄，可能是器物上饰品。长10.6、宽2.5—2.7、厚0.3厘米。

图版八八，11（370），T11②出土。满披铁锈，形状略同图版八八的8，疑亦为器物上饰品。

图版八八，15（728），T14②出土。满披铁锈，首作乳状，下作圆柱形，已残断，可能是建筑上用具。

图版八八，13、14（1018），T14缸21出土。一长10.5、一长7厘米。满披铁锈，略作扁条形，疑为铁钉之类残件。

此外还有铁块如图版八八，12（269），T12②出土；图版八八，16（764），T13缸17出土。因锈蚀过甚，不辩器形。

编 后 记

1957年9月，中国社会科学院（原属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黄文弼先生偕同许景元、赵信、张寅三位同志赴新疆进行考古调查。在新疆工作期间，得到当地党政各方面的大力支持，自治区文化局、阿克苏专区和中国科学院新疆分院还派了乌斯满江、阿哈默提、吐尔逊·艾沙；努尔毛拉；王茂英、王守礼、阿克尼牙孜等同志协助工作。

考古调查工作，自1957年9月20日至1958年9月底，持续了一年的时间，共调查了五个专区，两个自治州，两个市，二十四个县，行程达一万四千余公里。踏察了古城、寺庙等各类遗址一百二十七处（内有古城五十八座），同时还在哈密、焉耆、库车等地进行了试掘和发掘工作，发现遗物颇多。

黄文弼先生从1958年 9 月底返京后，即致力于调查报告的整理工作，到1966年12月逝世前，他已完成哈密地区、伊犁地区、焉耆地区、库车地区的初稿。库车以西的阿克苏、喀什、和阗地区的资料未及整理（主要收获他在《塔里木盆地考古记》一书补注中已经谈到）。协助整理工作的有赵信、张寅、丁六龙、马小春等同志。

1979年春由孟凡人同志对遗稿进行整理，重新根据记录作了核对和补充，引用的文献也都用原书予以校正，并加了注释。在整理过程中，许景元、赵信二同志提供了许多意见。插图由考古研究所技术室重加绘制。

考古研究所1981年 8 月

AN ARCHAEOLOGICAL TOUR OF XINJIANG

(1957—1958)

(Abstract)

During the period of April 1957 to August 1958,Prof.Huang Wenbi of the Institute of Archaeology,Chinese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took an archaeological survcy of Xinjiang Province,on which he covered 24 counties,with a total milage of over 14,000 kilometers,and made investigation of about 127 ruins of anient cities,monasteries and temples.

The present report is limited to the investigations and excavations conducted in the four districts of Hami,Ili,Yanqi (Karashagr), and kuche (Kucha).

In the district of Hami, archaeological investigation was centered on the ruins of an ancient city near the present village of Yanbula. The wall of the city,built of beaten earth or sun-dried bricks, was pretty well preserved, the remaining part of which now still reaches as high as 5 meters. No trace of former buildings inside the city except a few pit cellars was left, but outside the southern city wall there are the ruins of two houses. Test digging inside the city and at these ruins yielded some fragments of pottery. The slopes of the northeast and northwest hillocks outside the city are dotted with ancient tombs,most of which are with rectangular tomb chambers built of sun-dried bricks without coffins for the tomb owners. The burial articles including pottery vessels,bronze mirrors,bone awls and beads,etc,unearthed from all these tombs show they belong to the socalled Chalcolithic age.

In the district of Ili,11 ancient cities ranging in date anywhere from the Tang to the Yuan Dynasty,several monasteries and temples and some tombs of nobles of Wusun and Turki tribes as well as some stone statues were investigated.

In the district of Yanqi,some ruins of ancient cities and monasteries and temples ranging in date anywhere from the Wei and Jin to the Tang Dynasty were investigated,and test excavations were made at Tangwang city and Ming-wu (Ming-oi) , and large quantities of historical relics were unearthed,which are important archaeological finds for the study of the economy and Buddhistic art of the Yanqi district during the related period.

Tangwang City is rectangular in form with two gates and buttresses at four corners,Its wall is built of rammed earth,now with a remaining height of 5 meters.Inside the city,ruins of houses,storage pits,and farming tools such as iron plough-shares and spades as well as some grain were dug up.These finds show that the city was a population center probably with an agricultural economy in a period ranging in date anywhere from the fifth to the eighth century.

Mingwu is the center of the ruins of some monasteries and temples. It is divided by a gully into a northern and a southern part. In the southern part, test excavation was made at the site of the ruins of a large temple hall, and in the northern district,the ruins of several minor temples were searched and cleared.The things discovered at these two places are numerous stucco sculptures and models. Their age is estimated at about from the seventh to the tenth century.

In the Guche district,the ancient Kucha city between the present Guche and Shaya was investigated,and investigations and test diggings were made at the ancient cities of Mingtian'ada and Daheitaiqin and the ruins at Subashi. The ruins at Haladun was excavated.At Mingtian'ada,which was once the site of encampment of the frontier garrison troops near the Kucha city during the Tang Dynasty,fragmentary leaves of Budhistic sutras and broken parts of stucco sculptures were unearthed.At Daheitaiqin,coins of the Six Dynasties and the Tang Dynasty,bronze ornaments,and glass beads were discovered. The city is strategically situated,and was a fort of garrisons protecting this part of the country in ancient times.It flourished roughly during the Tang Dynasty.

At Subashi,investigation and test digging were carried out at an ancient city on the west bank of the Kuche River.The city is rectangular in form, built of sun-dried bricks with now a remaining height of about ten meters, and has a south gate with barbican outside.The layout inside the city is centered around the large hall and the sun-dried brick pagoda on its east side. The things unearthed include fragments of stucco sculpture,pottery ware,woollen and silk fabrics and bronze coins of the Han,the Six and the Tang Dynasties.These findings show that the city and its buildings were structures of the Tang Dynast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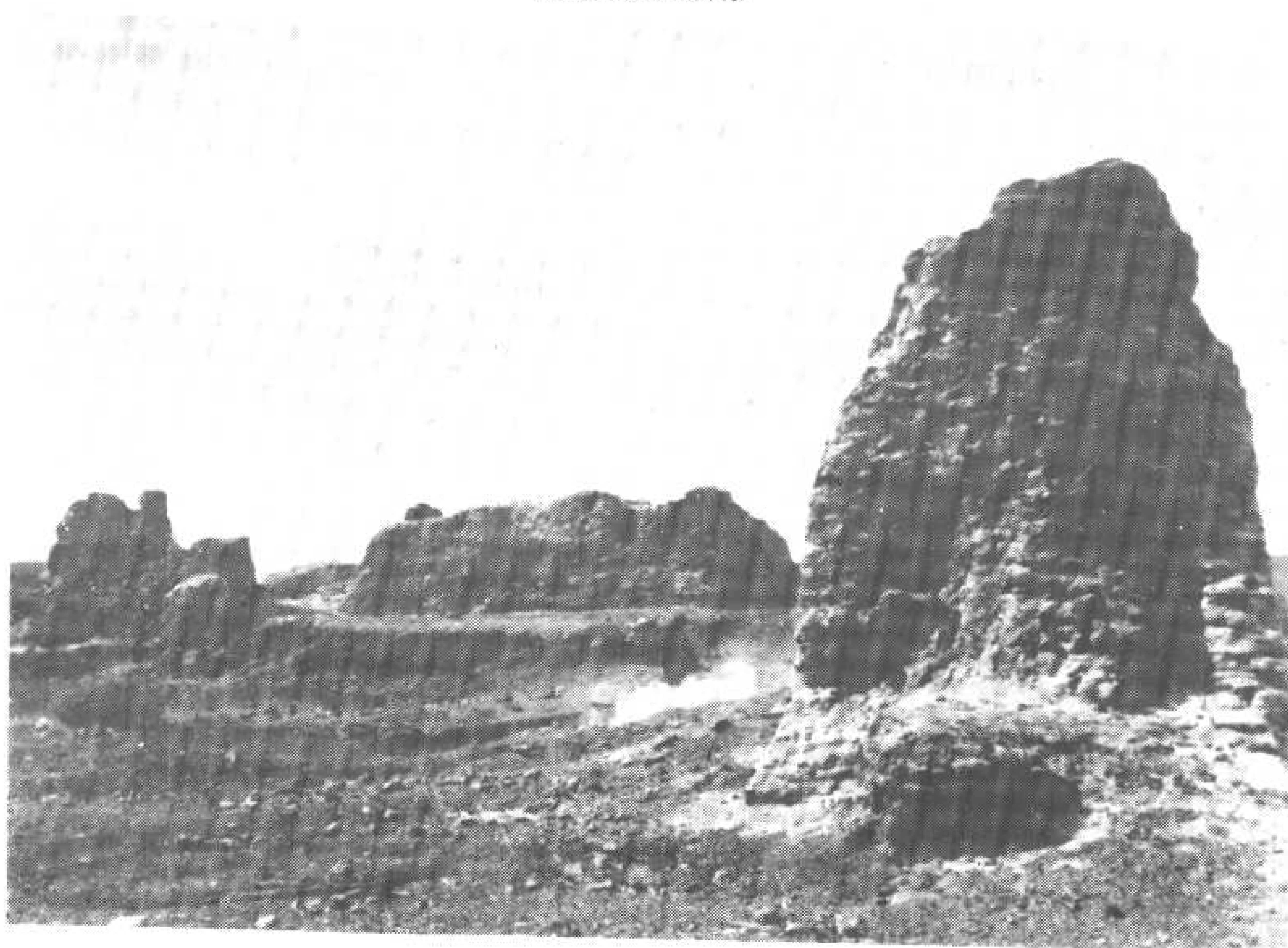
The excavation of the ruins at Haladun was carried out in two areas:one northern area and one eastern area.The cultural deposit in the northern area belongs to two periods.The third and fourth layers are of the late period of

the Neolithic Age, with relics of stone and bone artifacts, potsherds of painted, sandy grey, and reddish potteries. The second layer represents the culture of the Tang Dynasty with relics of stone and bone artifacts, painted potserds, cloth-impressed tiles, bronze ornaments, and *da-li* coins of the Tang Dynasty.

The ruins of many ancient cities, towns and monasteris and temples were investigated on the spot, and some of the important ones among them were also excavated with the discovery of a large number of important relics, which are invaluable material for the archaeological study of the history of Xinjiang.



1.焉不拉古城外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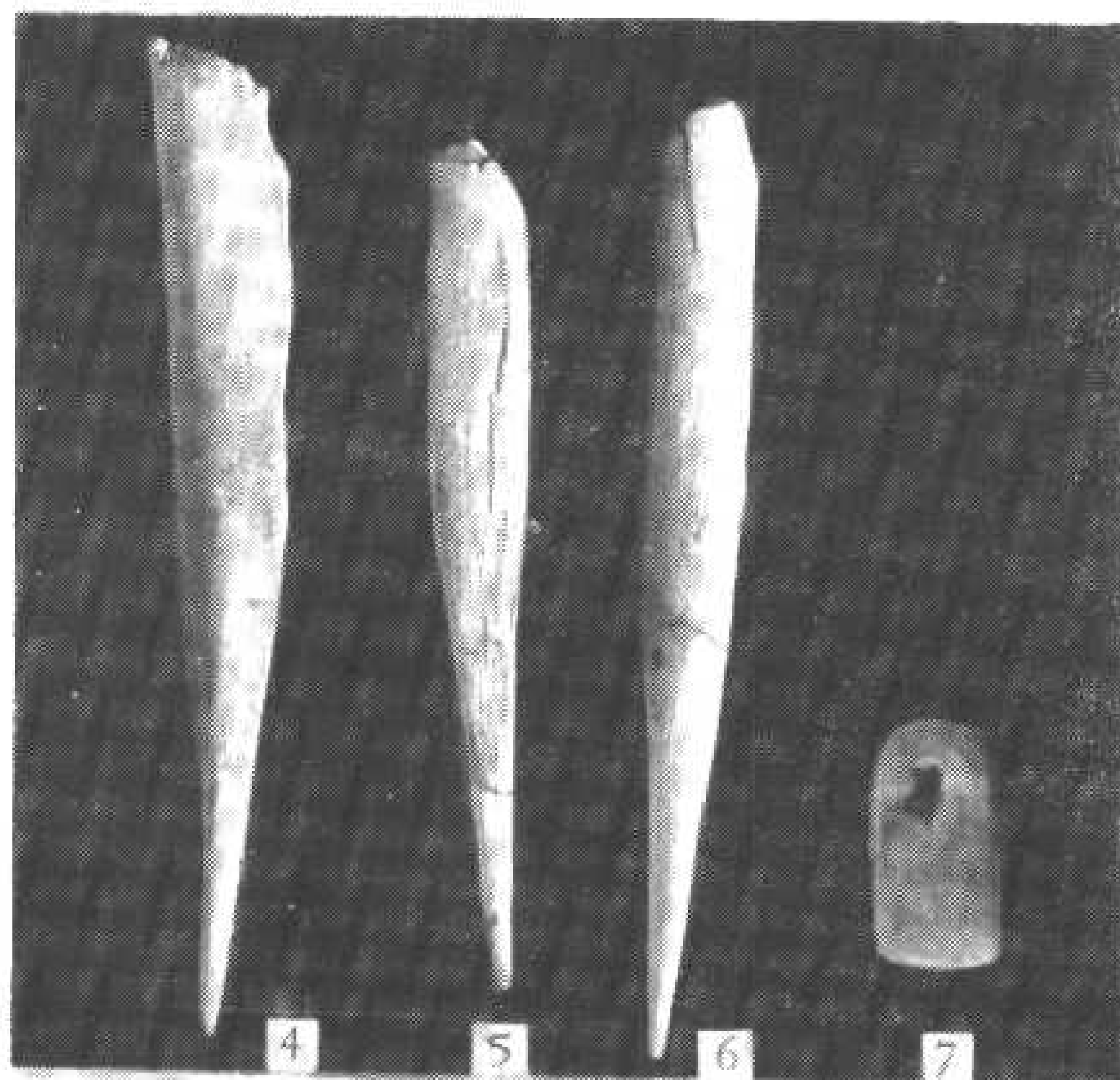


2.焉不拉古城内景

哈密焉不拉古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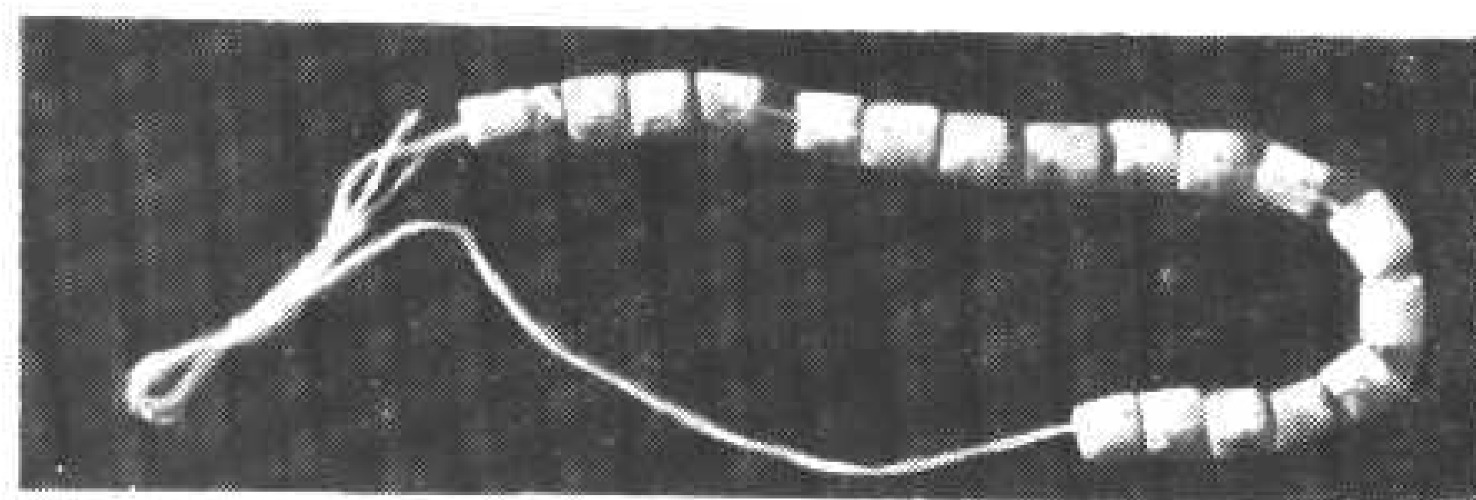
图版二(I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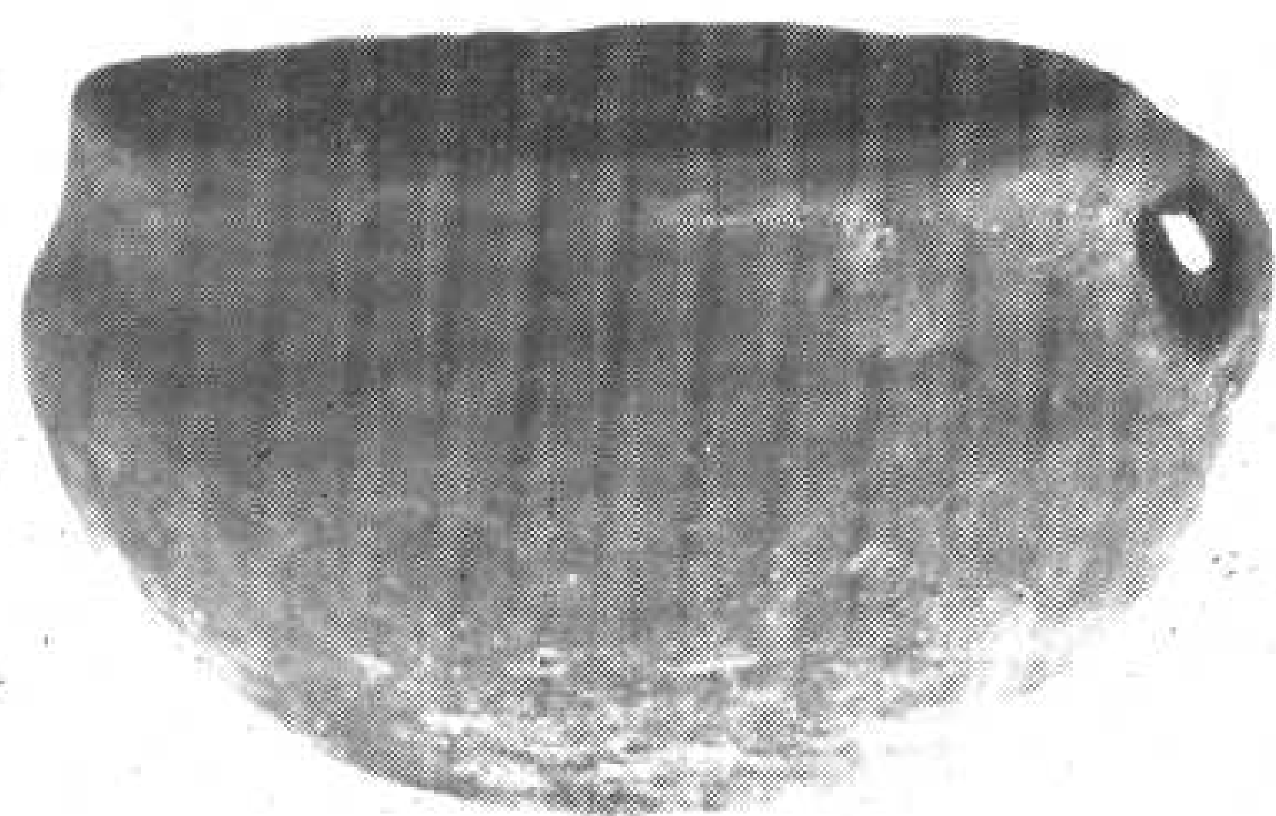

1.双耳陶罐1671（M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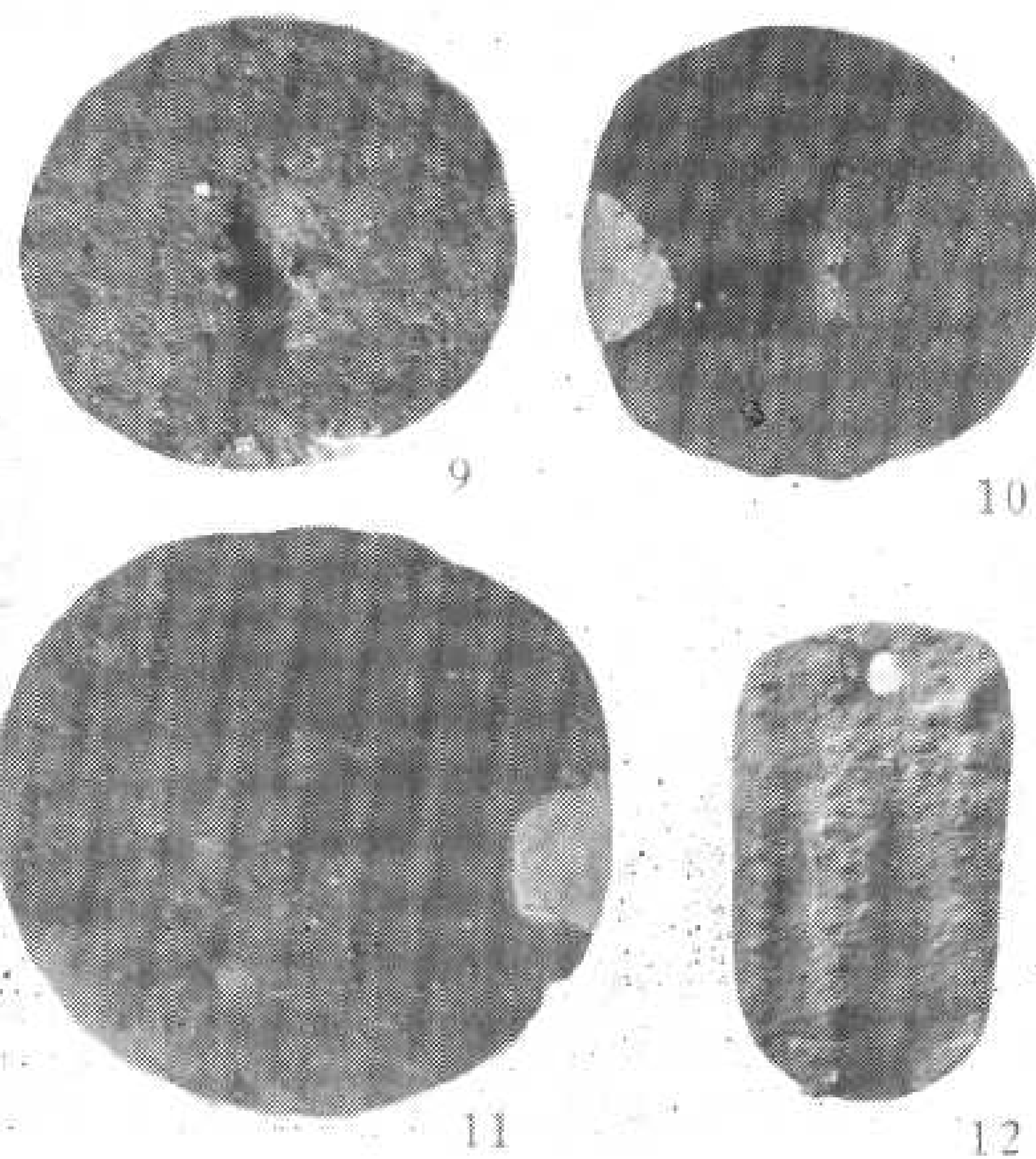


4.骨锥1698（M12） 5、6.骨锥1692（M11）
7.骨器1693（M11）


2.陶圆底把杯1663（T2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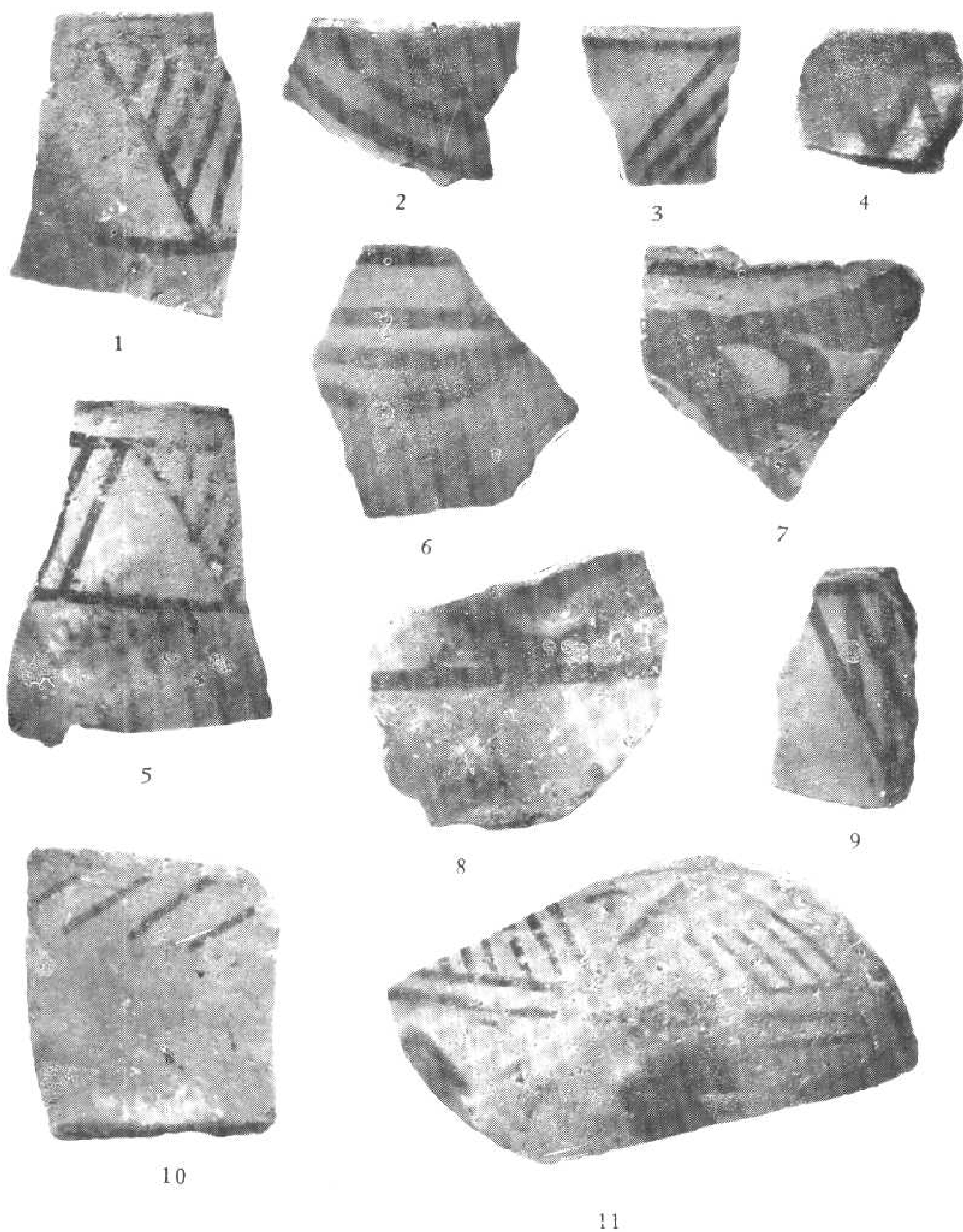

8.骨珠1695（M10）


3.单耳小陶罐1668（M1）



9—11.铜镜1700（M12） 12.铜饰件1700（M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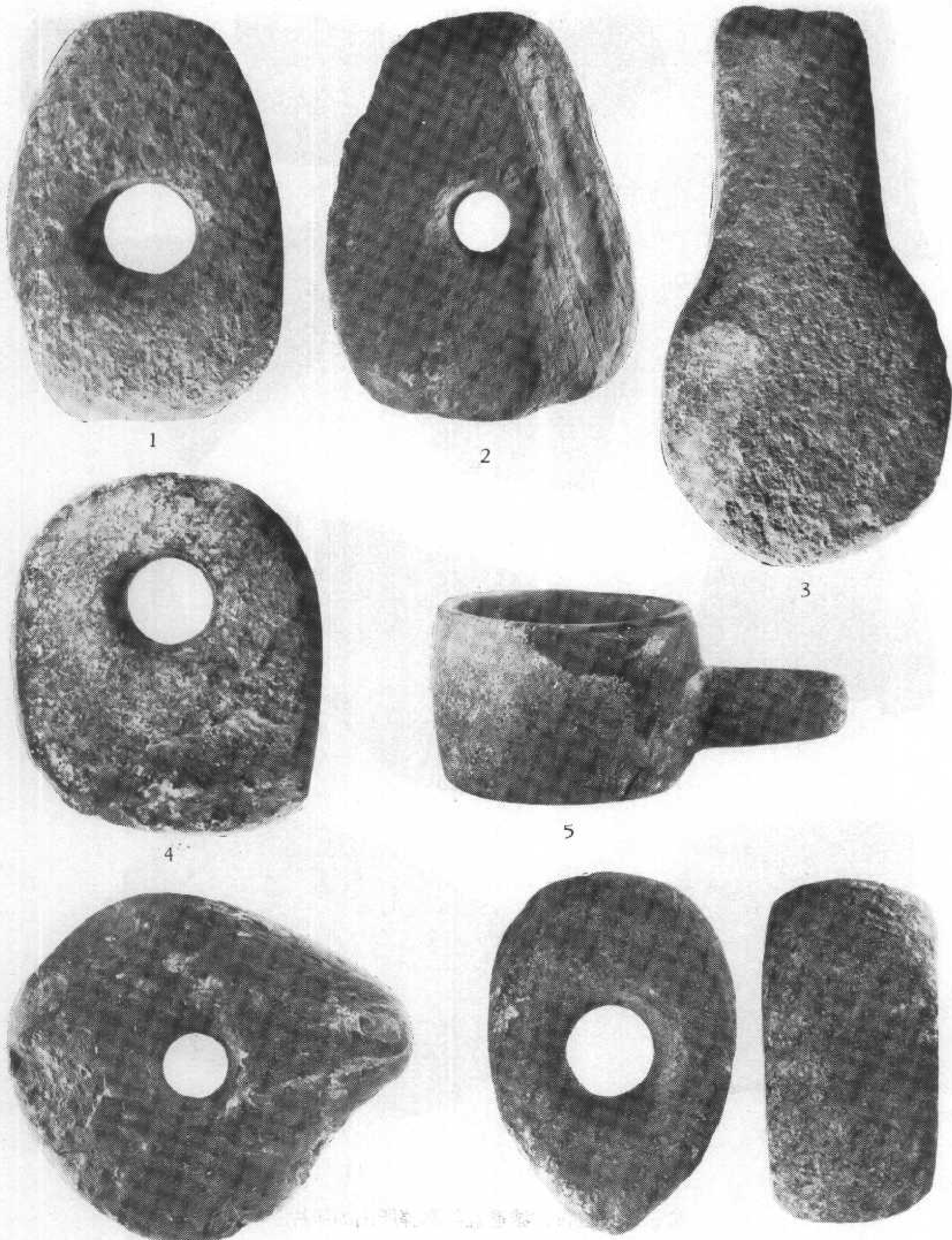
哈密焉不拉古城遗址与墓葬出土的器物



哈密焉不拉村古城遗址与墓葬所出的陶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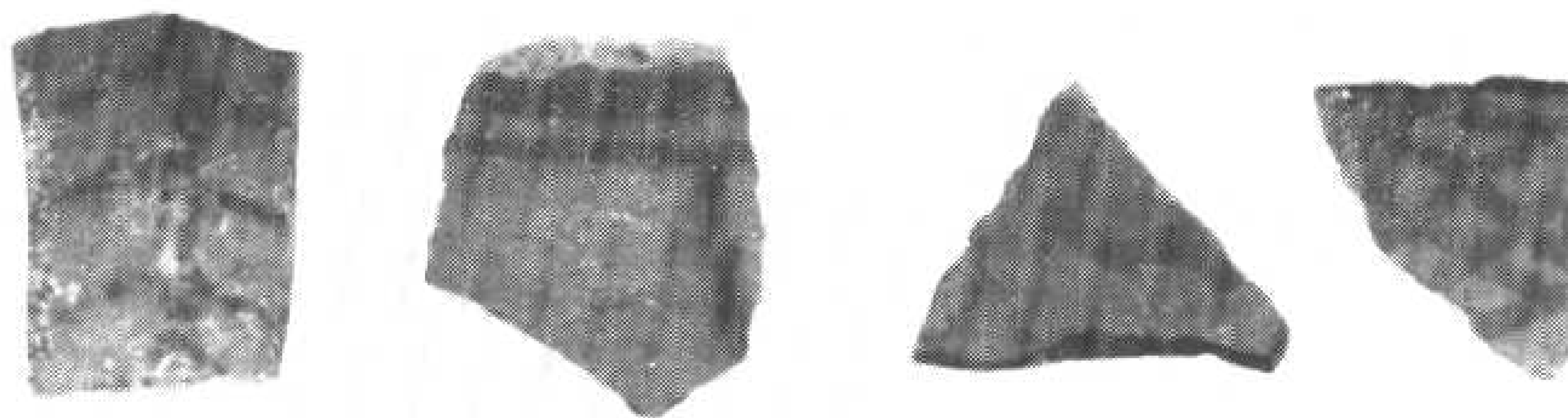
1.1670（M1） 2.1654（采） 3.1654（采） 4.1654（采） 5.1670（M1） 6.1702（M12）
7.1654（采） 8.1670（M11） 9.1654（采） 10.1666（T3①） 11.1702（M12）

图 版 四(I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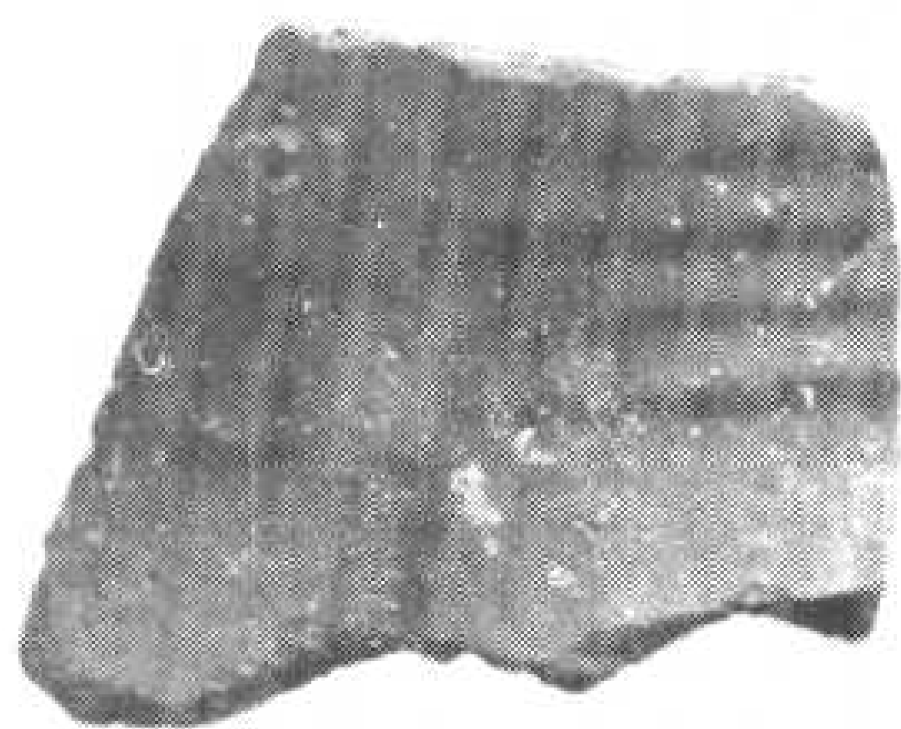


哈密伊吾盐池乡古城遗址出土的石器

1、4.石掘土（1717，1713） 2.板状石斧（1707） 3.有柄石斧（1716）
5.石杓（1720采集） 6.环状石斧（1706） 7.有孔石斧（17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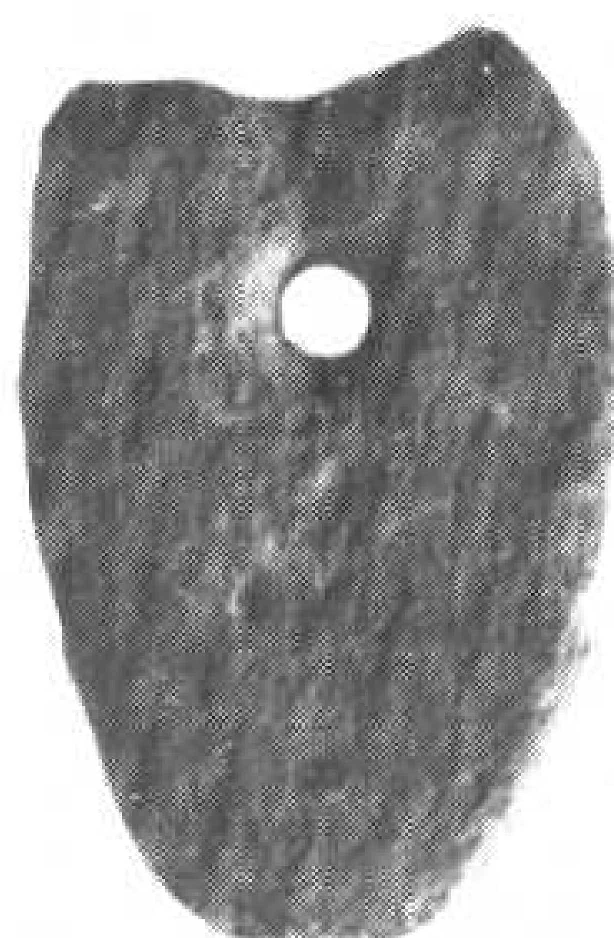
1.巴里坤石人子乡采集的彩陶片（17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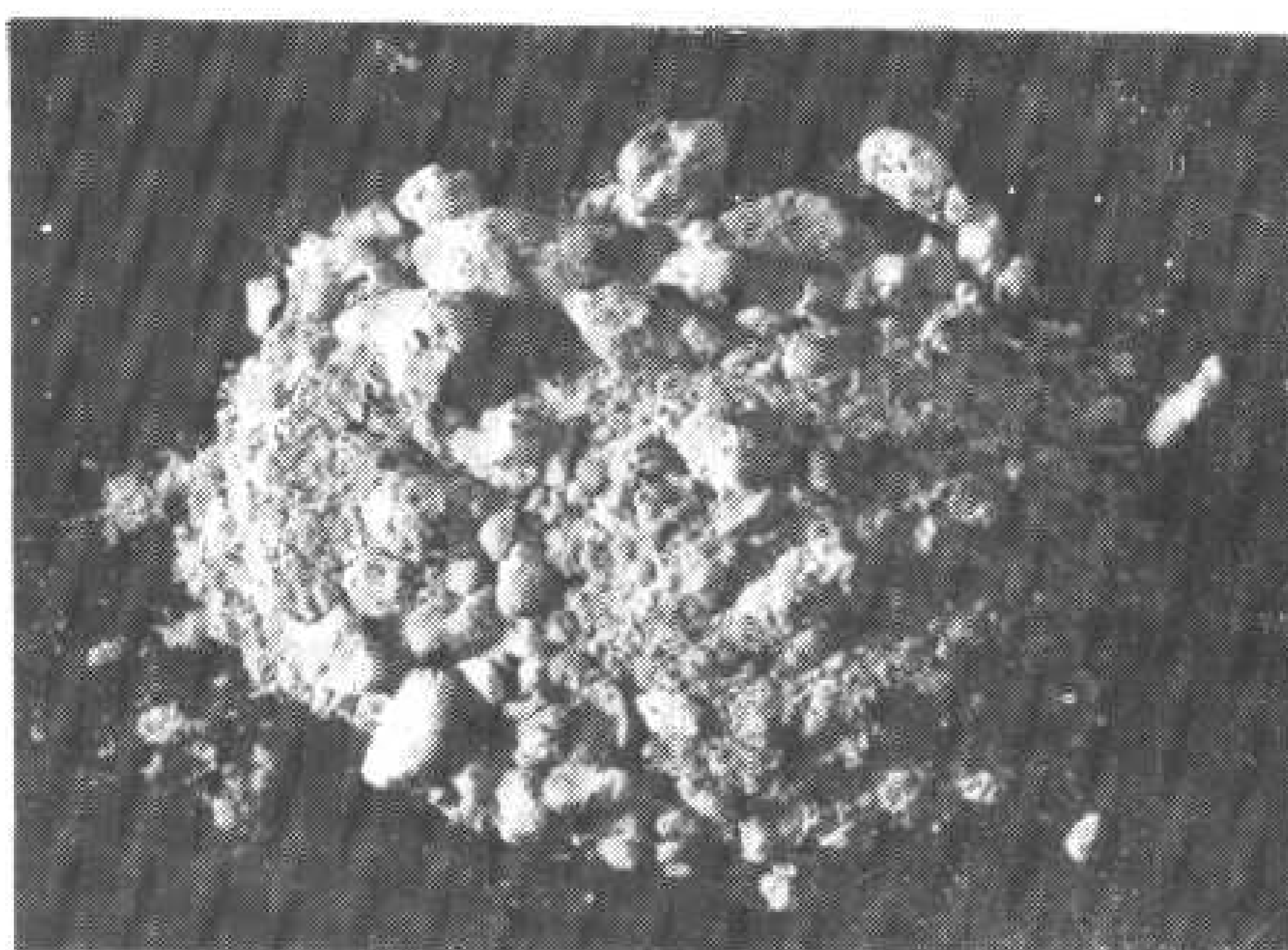
2.巴里坤石人子乡采集的彩陶片（1730）



4.伊吾盐池乡B房址出土的小麦（17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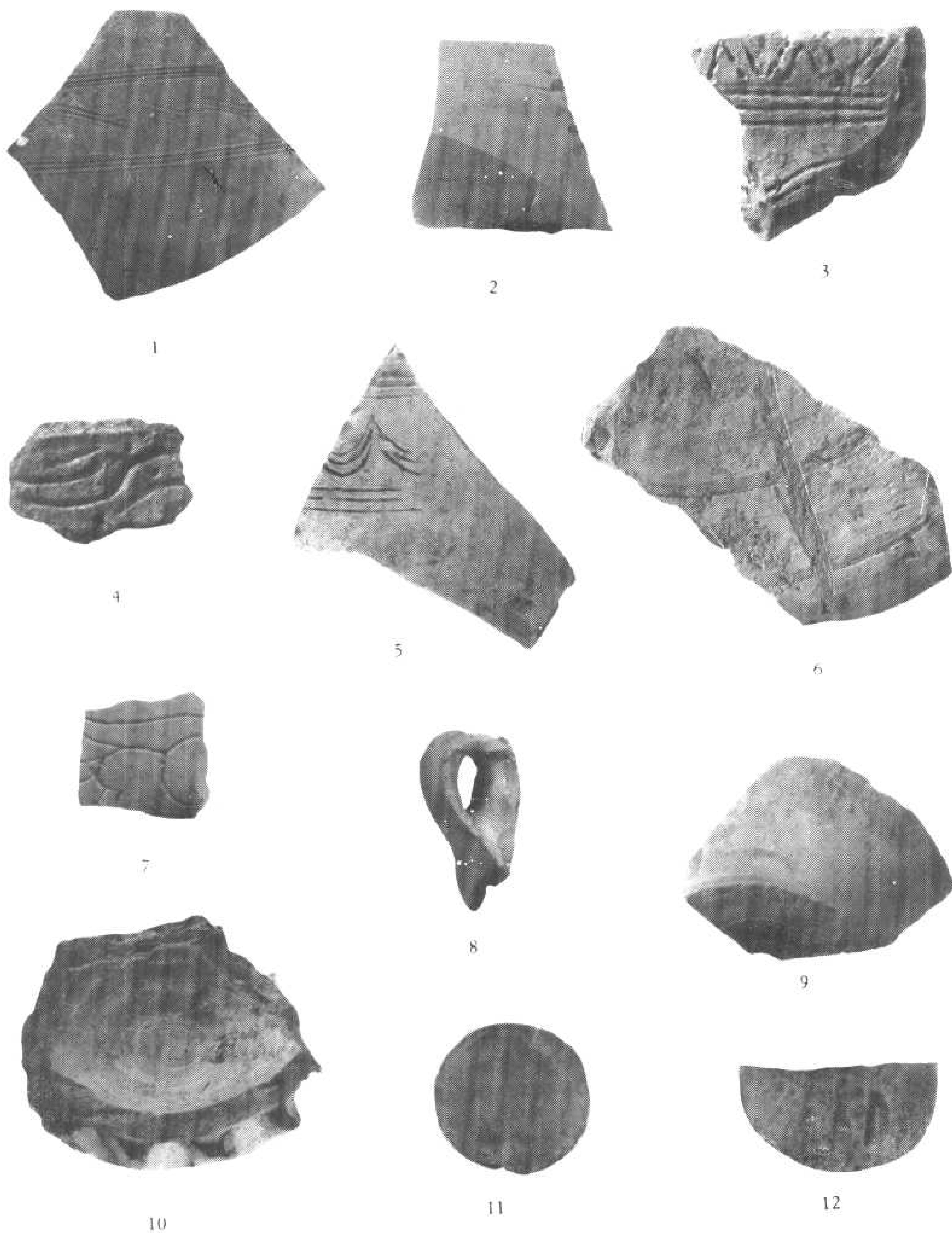
3.伊吾盐池乡A房址出土的石器（1705）



5.伊吾盐池乡B房址出土的面粉（17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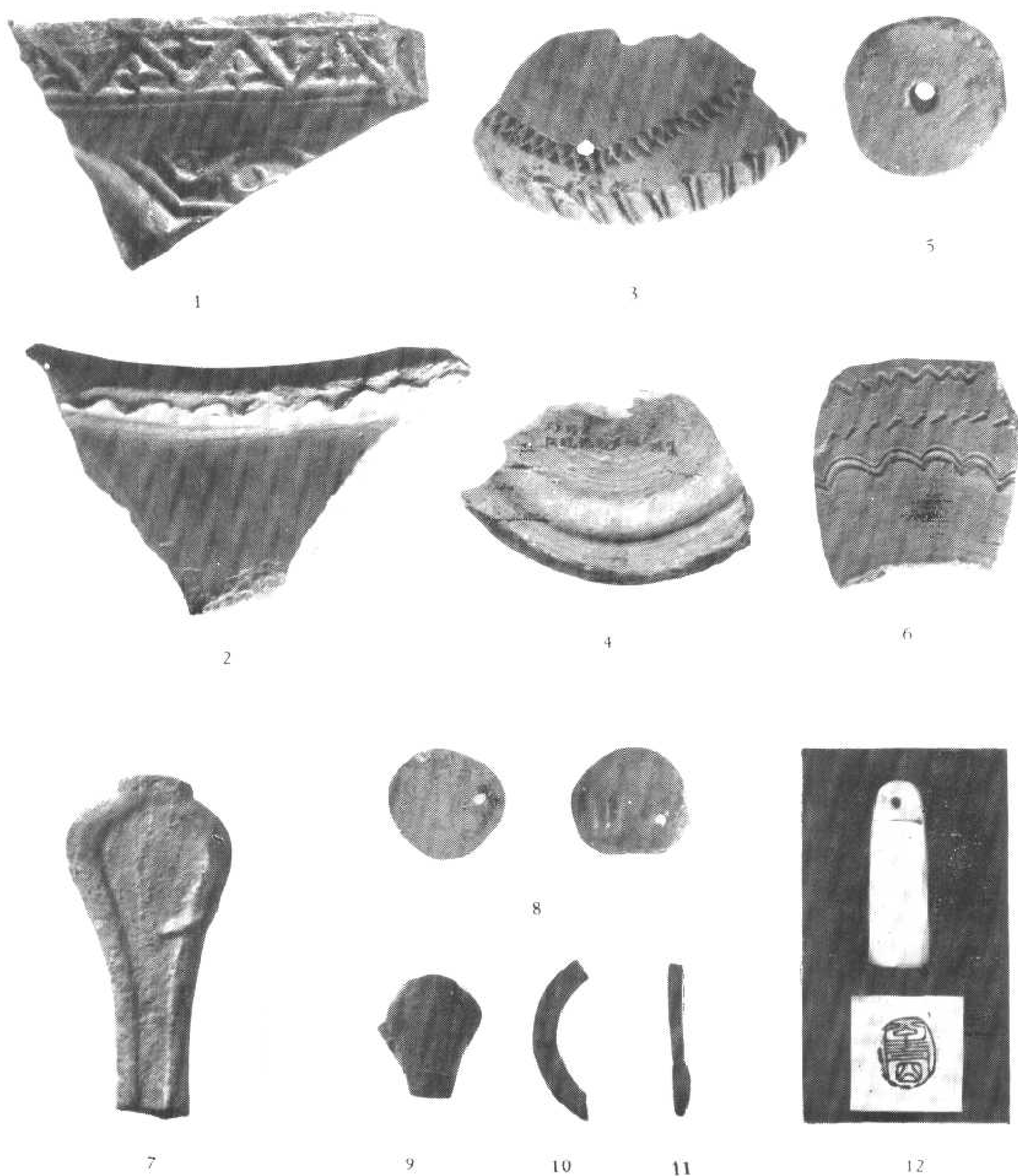
哈密伊吾盐池乡古城遗址出土的石器、小麦及巴里坤石人子乡采集的陶片

图 版 六(VI)



伊犁吐鲁番圩子古城出土的器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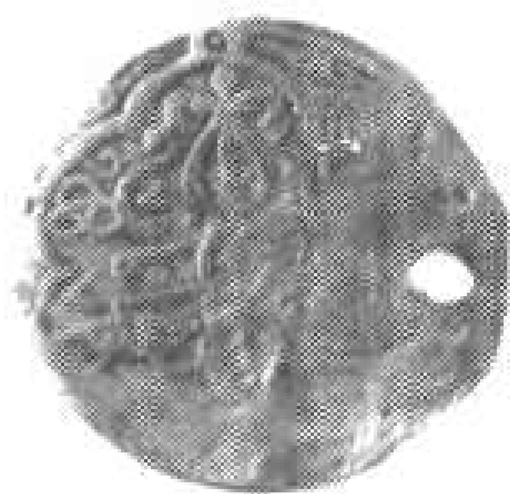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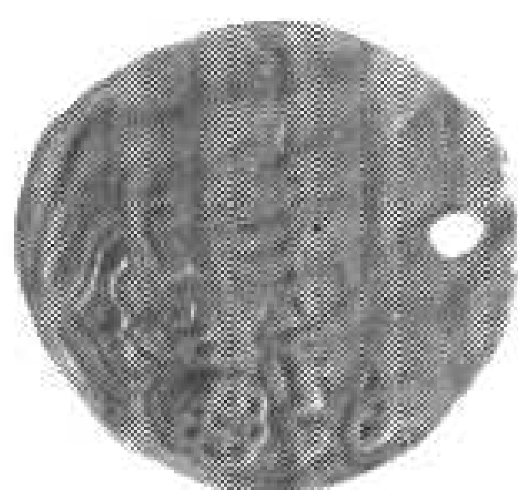
1.水波纹陶片（1519） 2.彩绘陶片（1516） 3.压纹砖（1518） 4.水波纹陶片（1518） 5.垂幛纹陶片（1518） 6.曲线交叉纹陶片（1516） 7.花蕊形纹陶片（1557） 8.器耳（1519）
9、10.器底（1516） 11、12.铜钱（1569）（1—5、8、11、12．为大金场出土，余为小金场出土）



伊犁磨河古城、海努克古城所出的陶片、铜器残件等

1.残陶缸口部（1556） 2.残陶瓮口部（1555） 3.陶盘（1556，外） 4.陶盘（1556，里） 5.陶纺轮（1556） 6.水波纹陶片（1556） 7、9.铜器残件（1546） 8.铜钱（1551） 10.铜环残件（1546） 11.铜钉（1546） 12.玉印（1552） （1—6.为磨河古城所出，余为海努克古城所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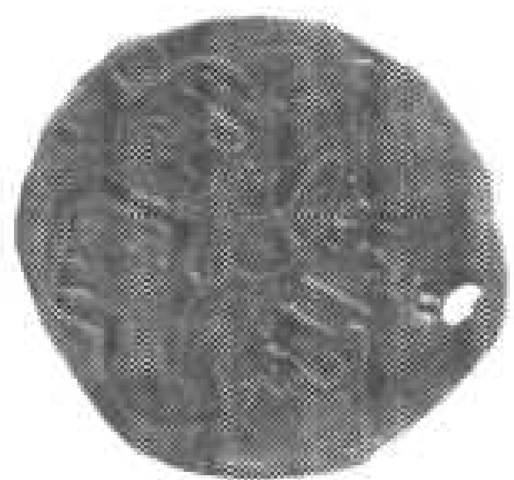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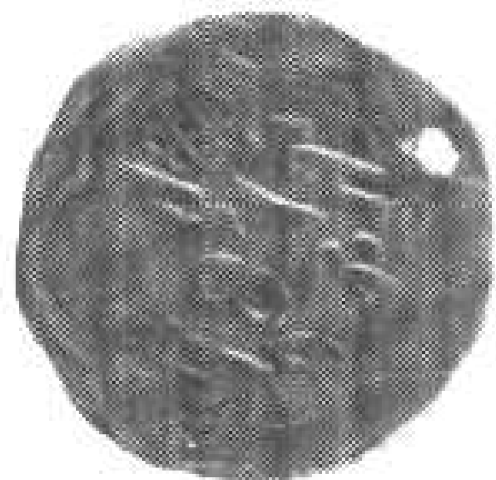
图版八(VII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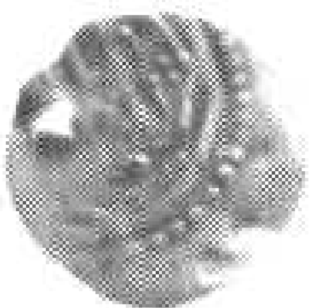
1.银币正、背面（1527）




2.银币正背、面（15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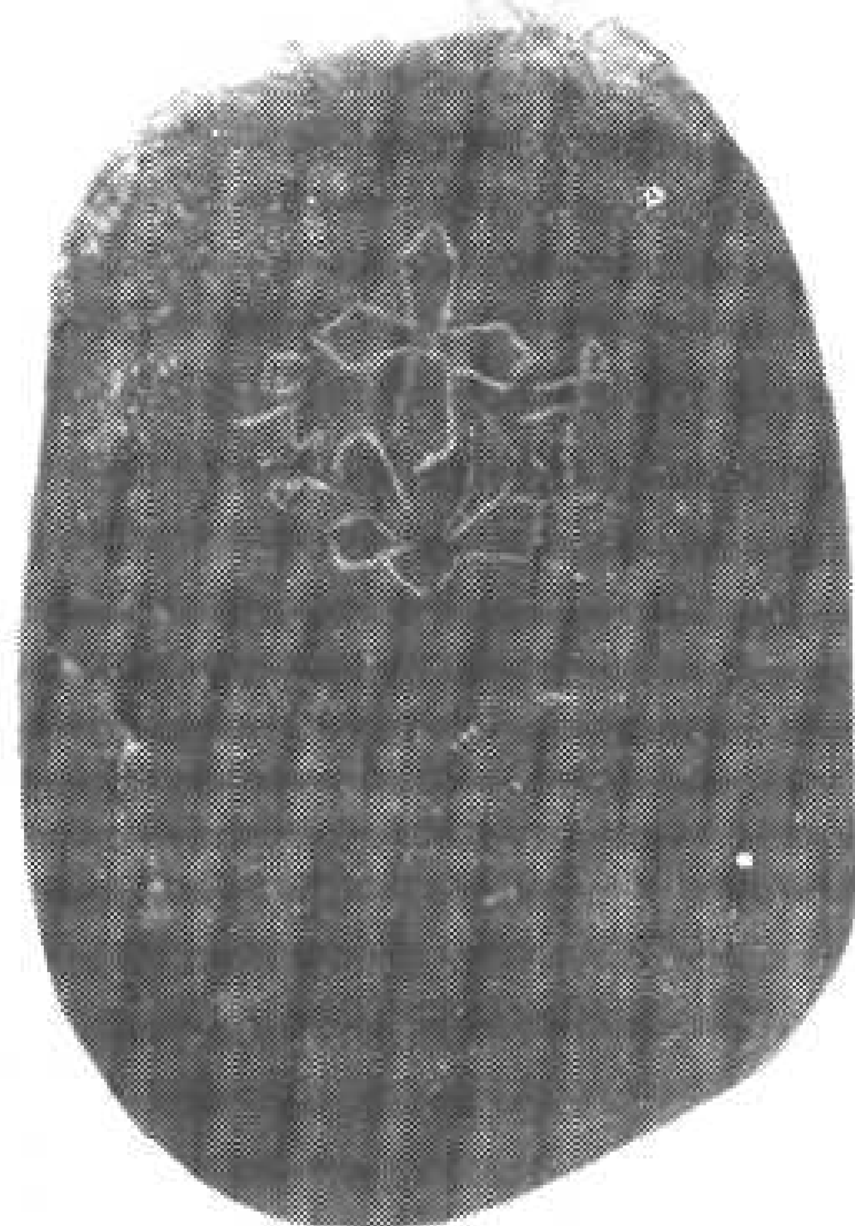
3.银币正、背面（15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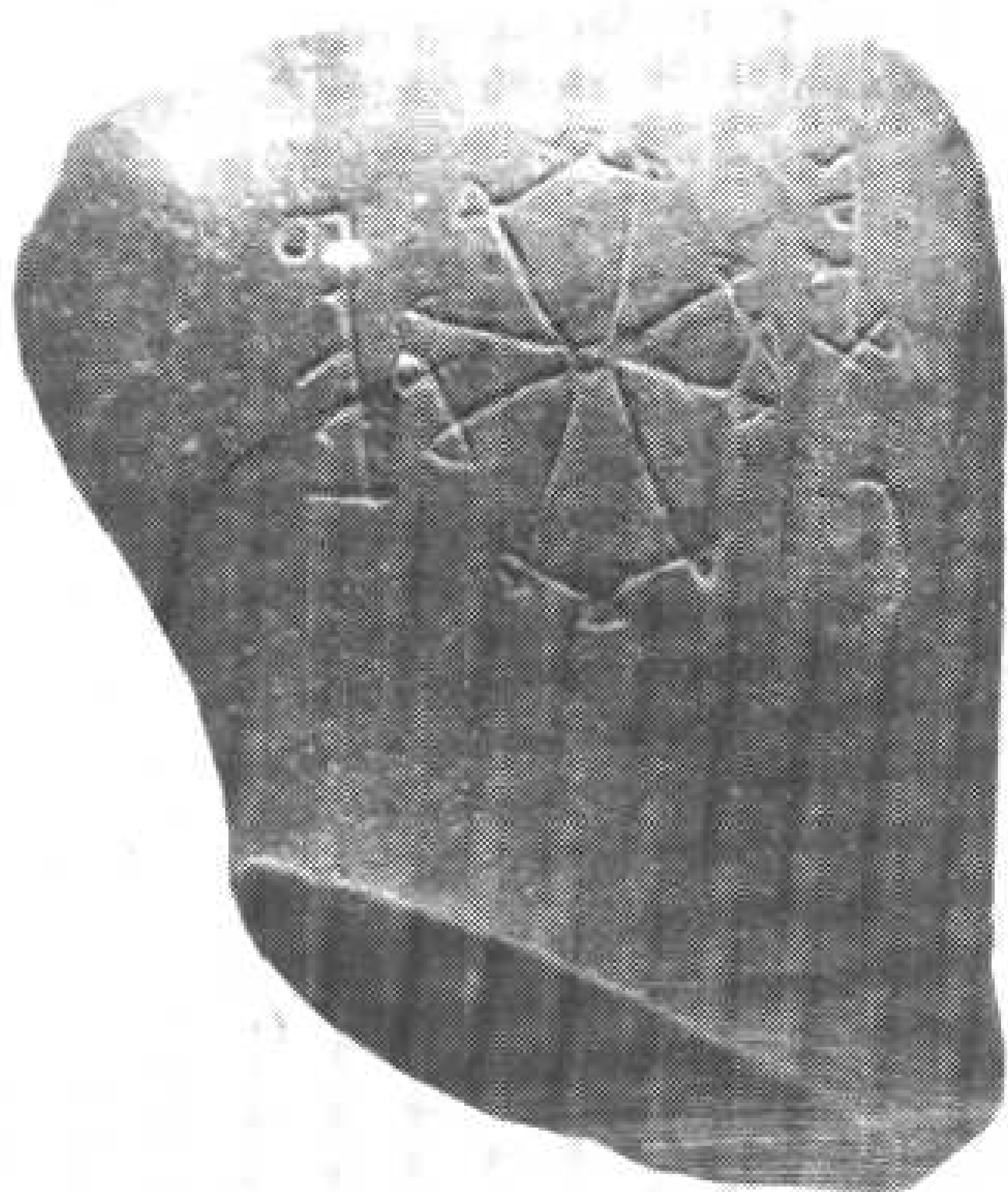
4.银币正、背面（1527）



5.玛瑙饰品



6.石刻（15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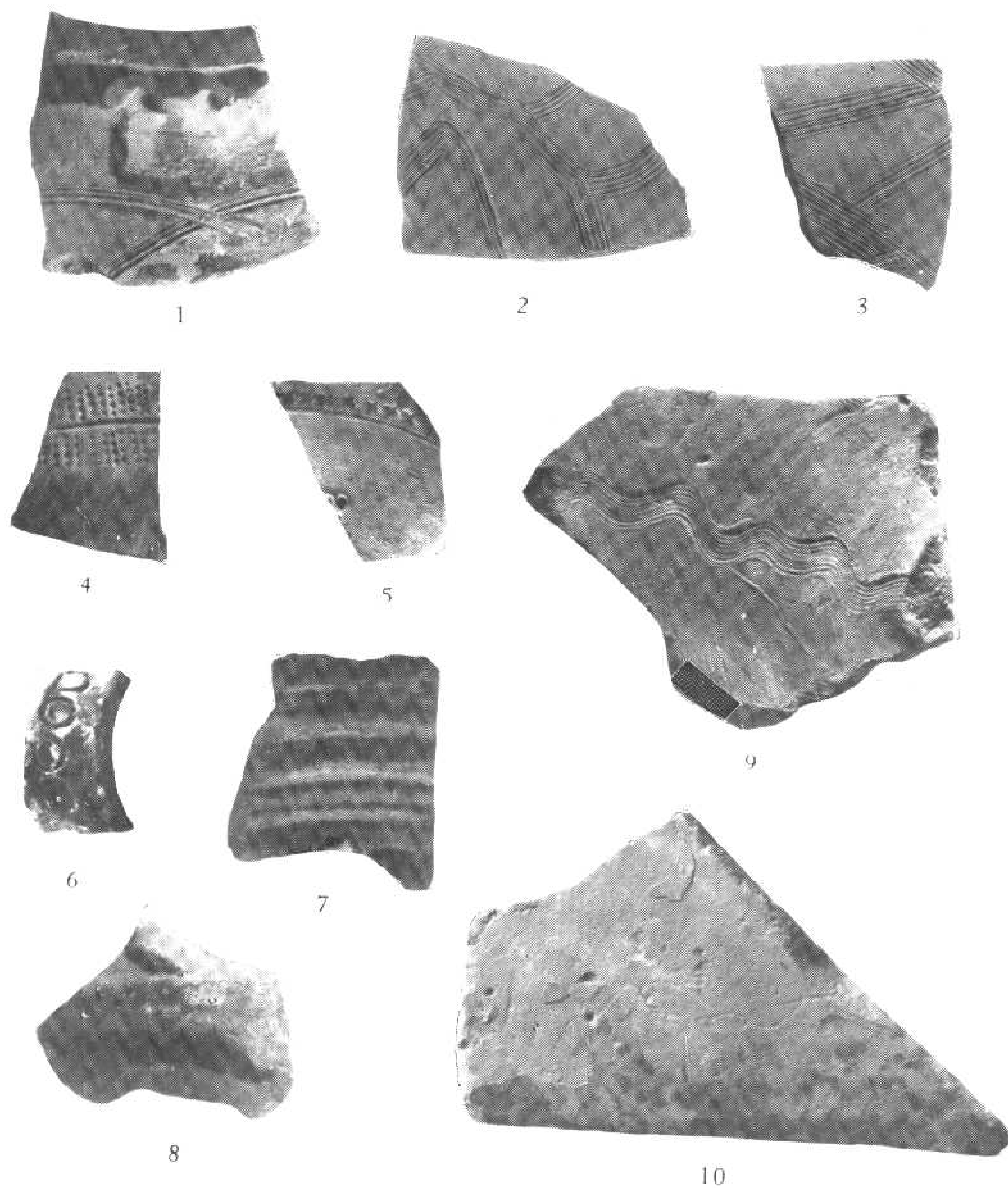


7.石刻（15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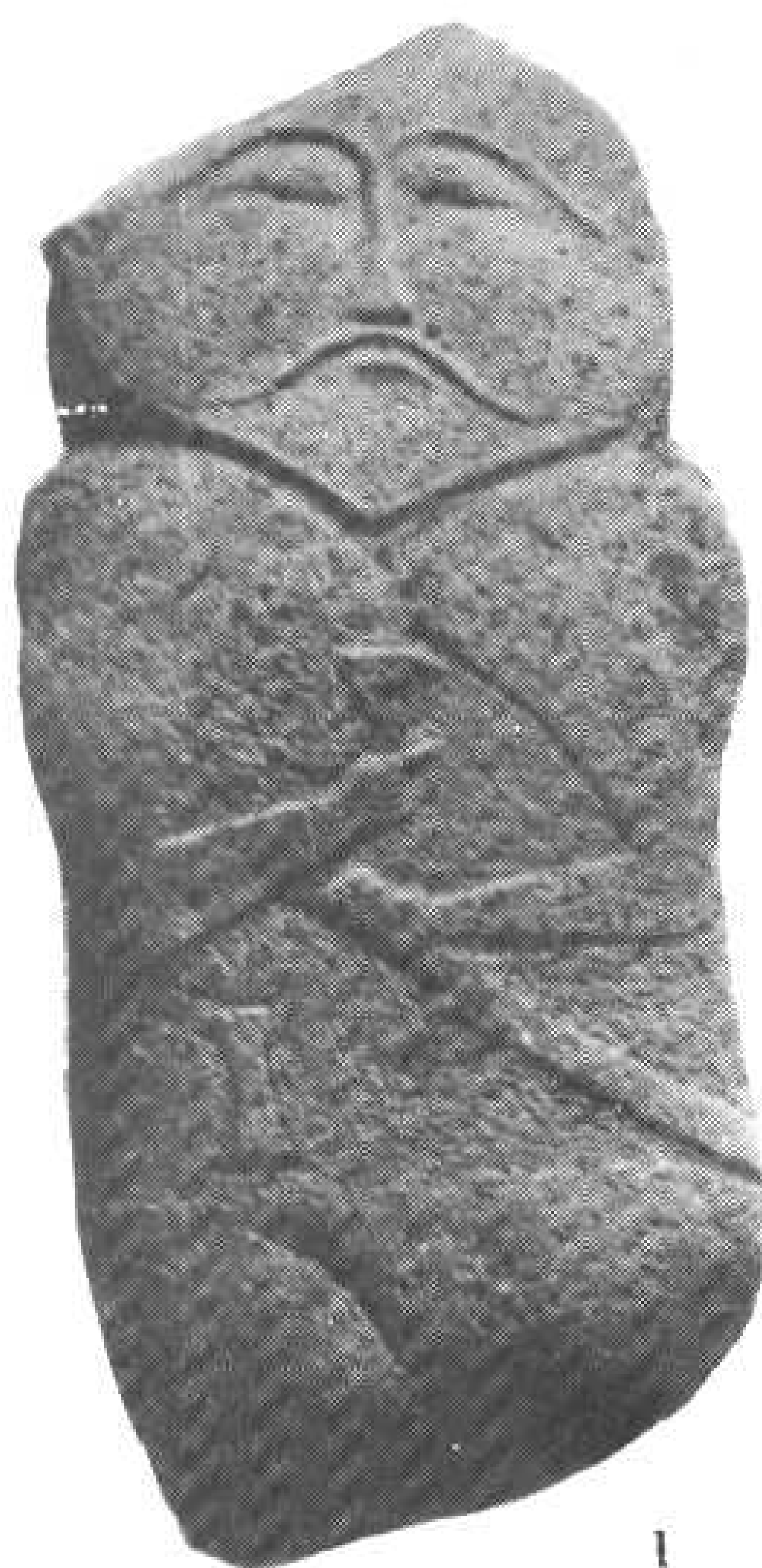
8.石刻（1525）

伊犁阿力麻里城所出的石刻等



伊犁海努克古城所出的陶片等

1.残陶瓮口部（1542） 2、3.曲线交叉纹陶片（1547） 4.刺点纹陶片（1547） 5.四瓣花朵纹陶片（1547） 6.环形器耳（1547） 7.磨光陶片（1542） 8.半月形器耳（1545） 9.水波纹陶片（1545） 10.琉璃砖（1550）



1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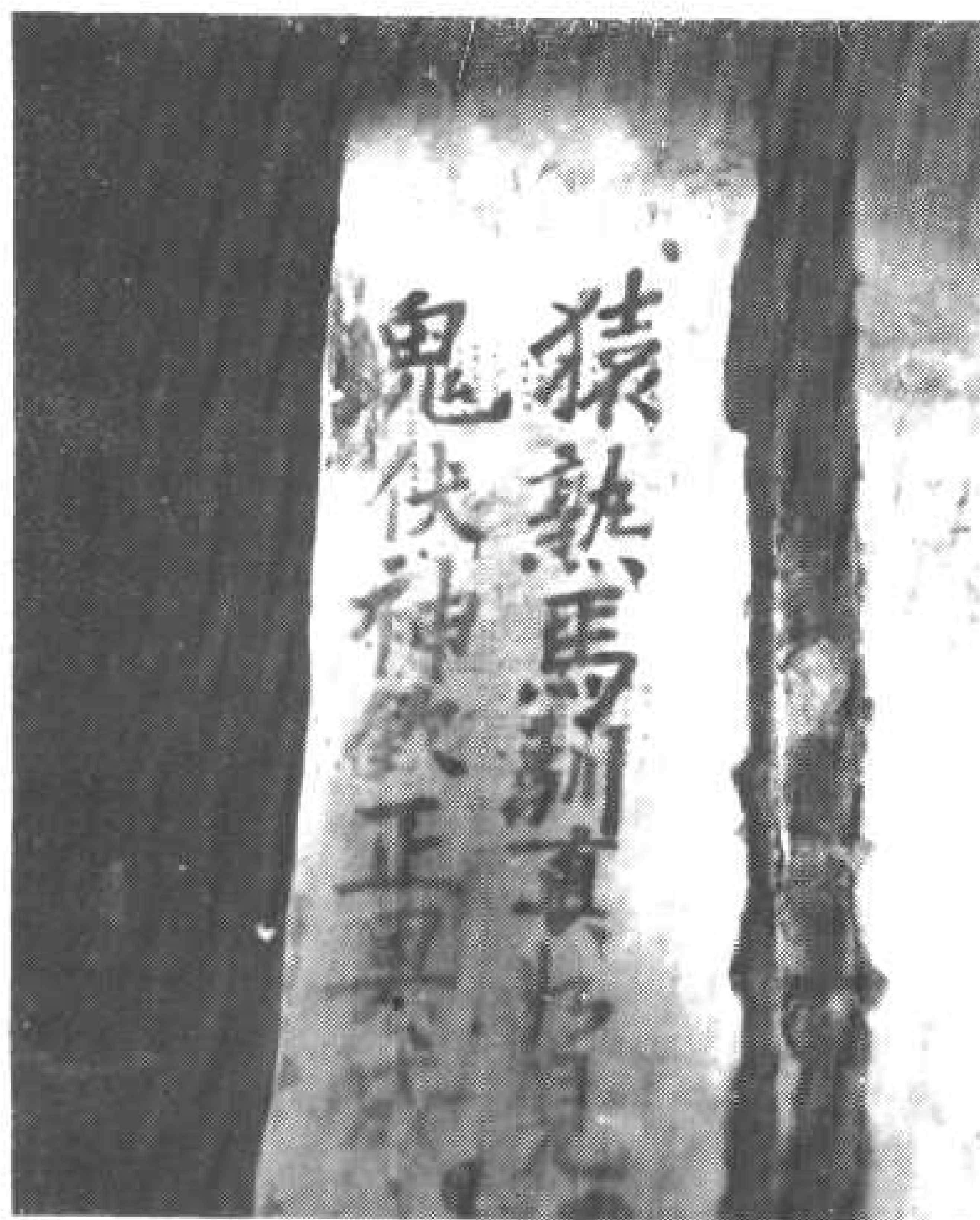
3



4

伊犁金顶寺的残佛像砖及阿克牙嘴沟内、外的石雕像

1.阿克牙嘴沟内石雕像　2.伊宁市金顶寺的兽面砖（1521）
3.伊宁市金顶寺的残佛像（1520）　4.阿克牙嘴沟外石雕像



1.大西沟第三窟西壁题词



2.昆带山岩石刻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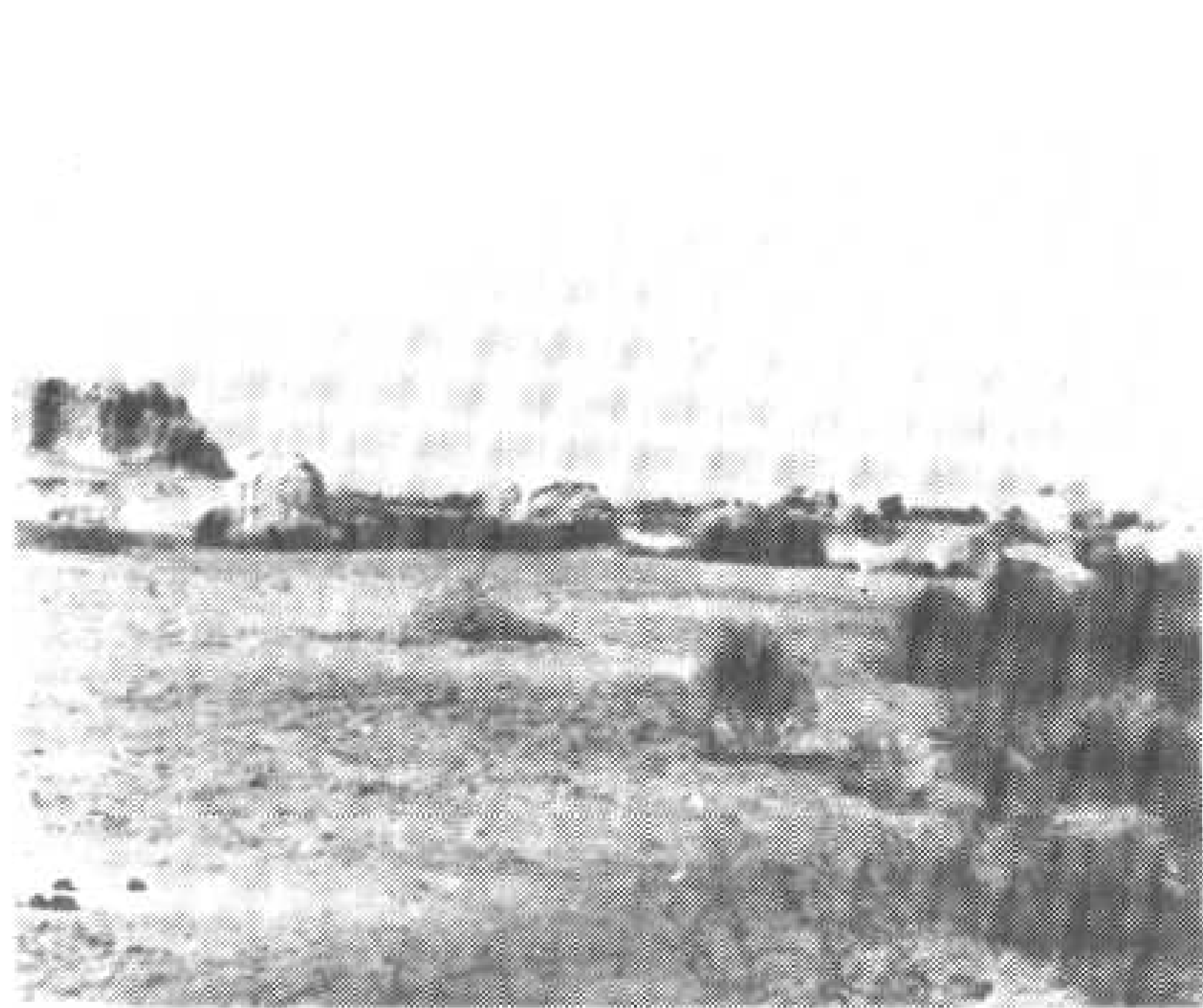


3.柯达和尔石雕像



4.霍城石雕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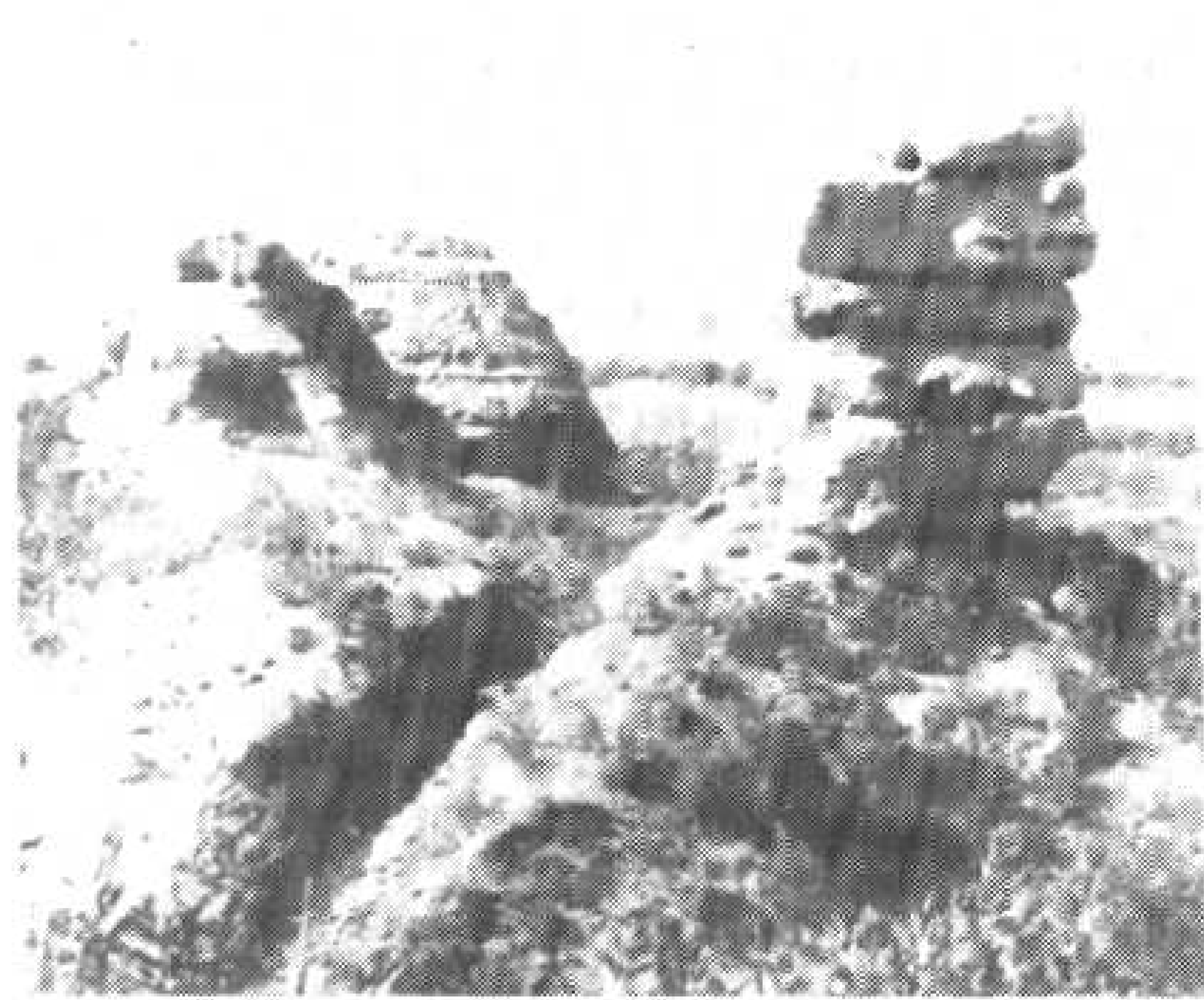
伊犁地区的石窟寺及石雕像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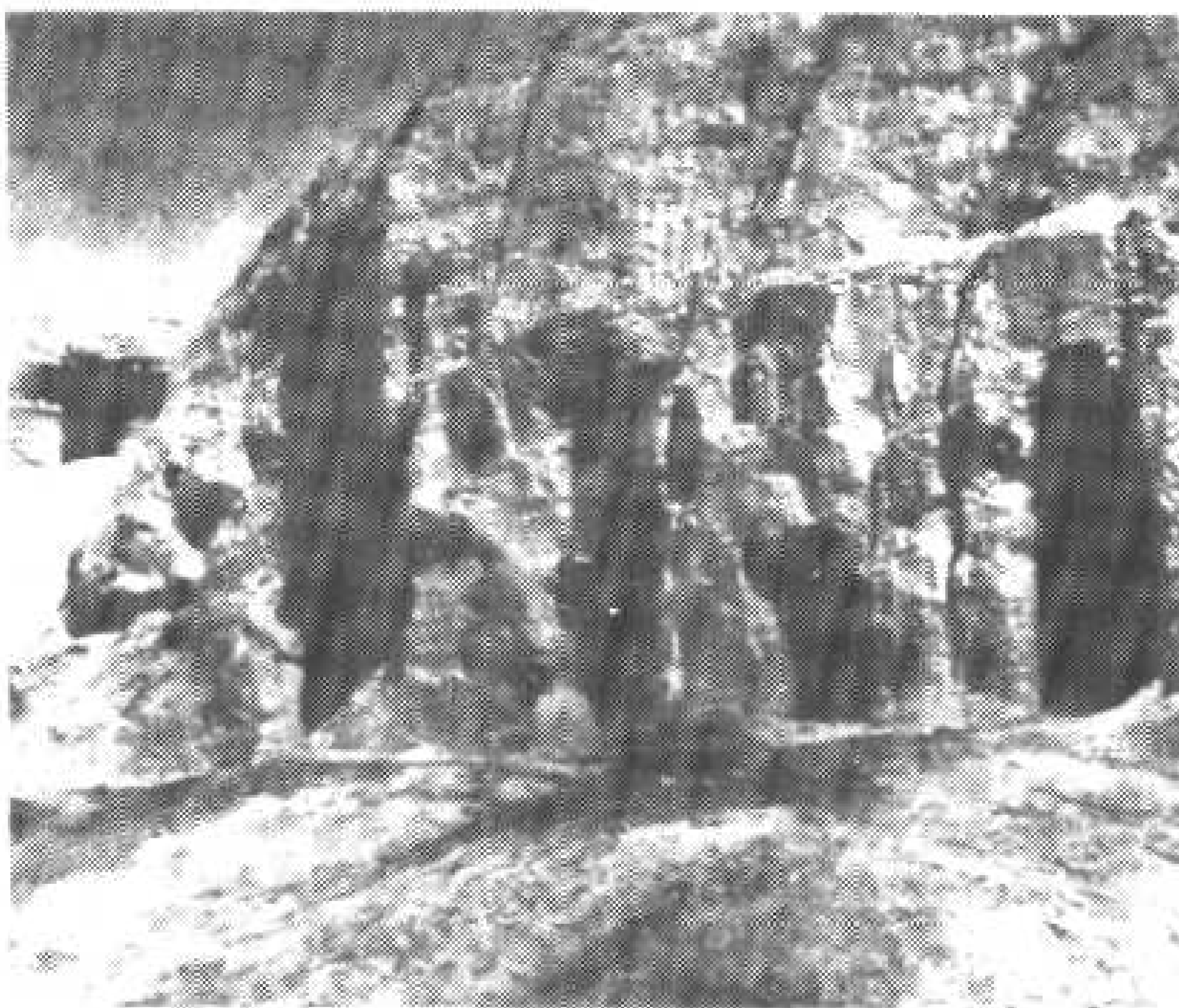
1.曲惠古城的东面



4.明屋沟南佛殿后侧发掘



2.曲惠古城北面的残墙



5.明屋千佛洞的一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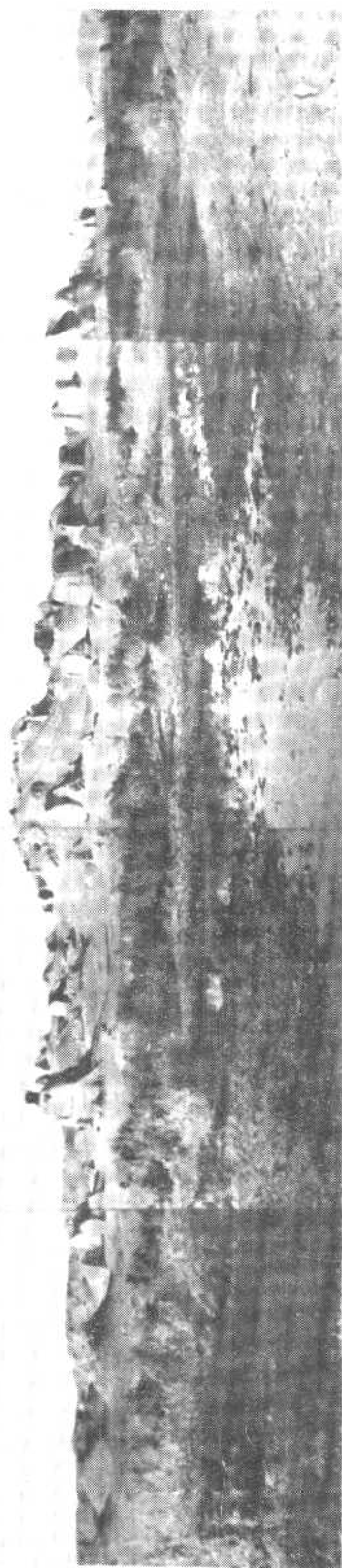


3.四十里城子古城东南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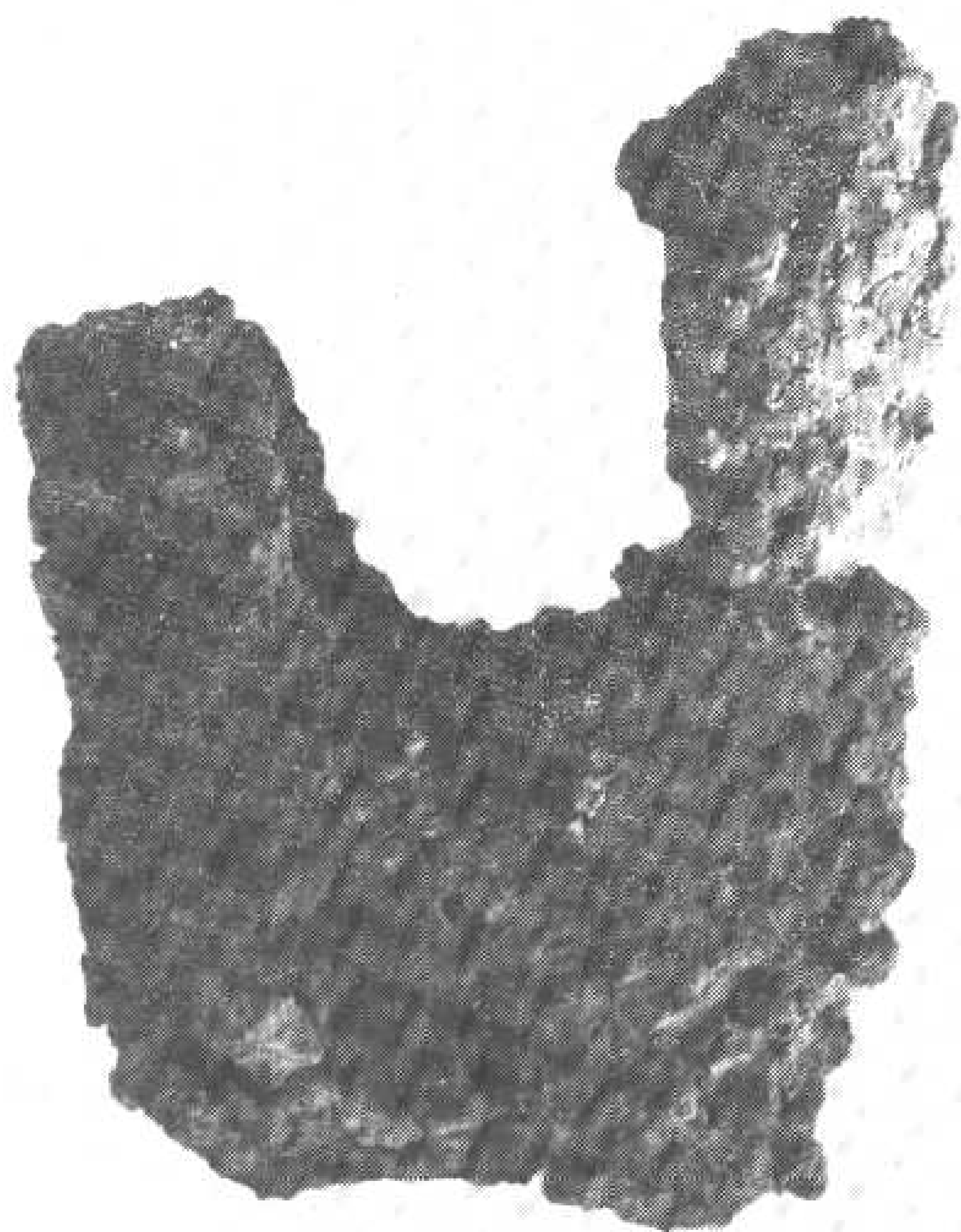
6.由明屋沟北远望寺庙

焉耆地区的古城及寺庙遗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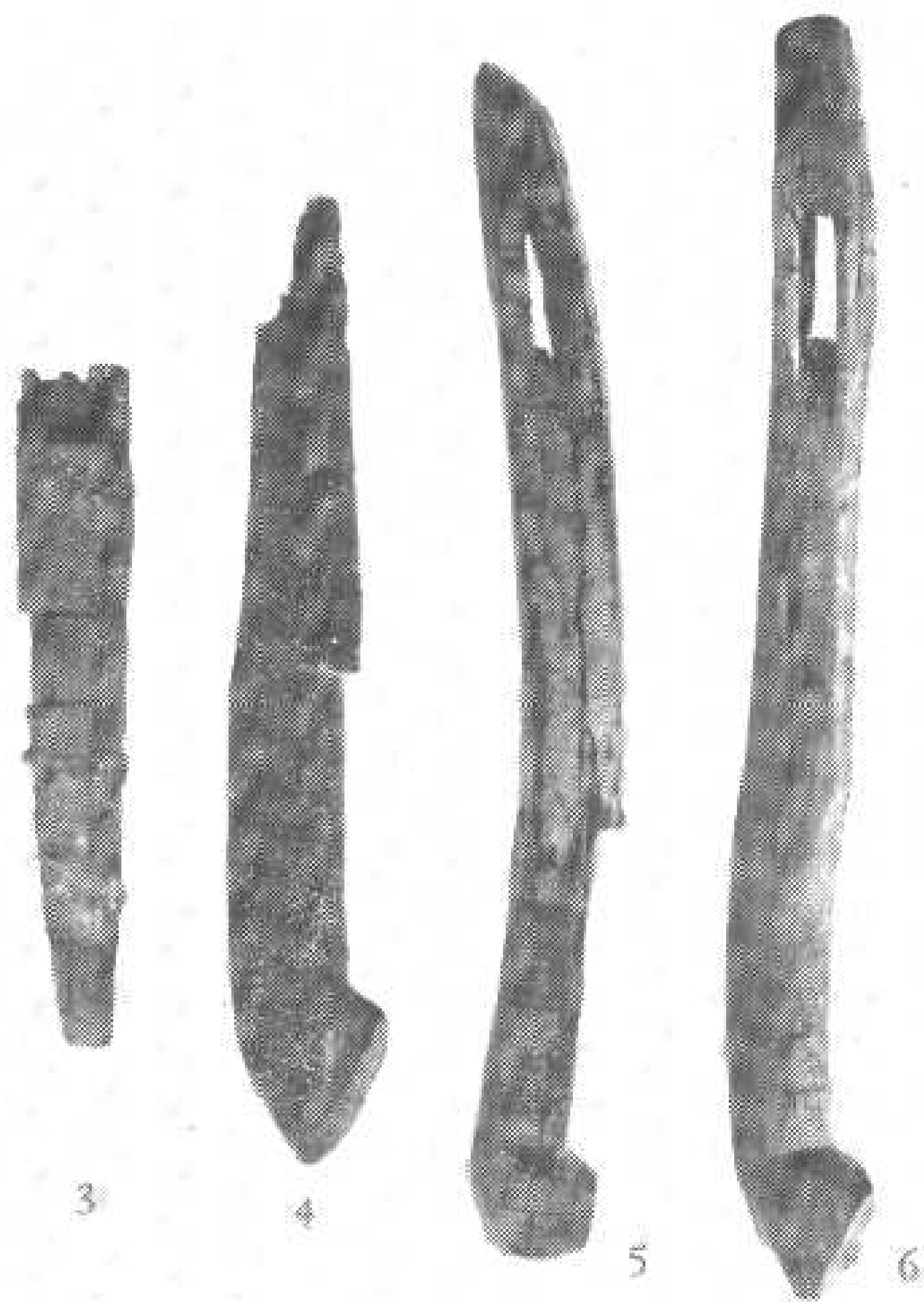


焉耆明屋废寺遗址全景（由东向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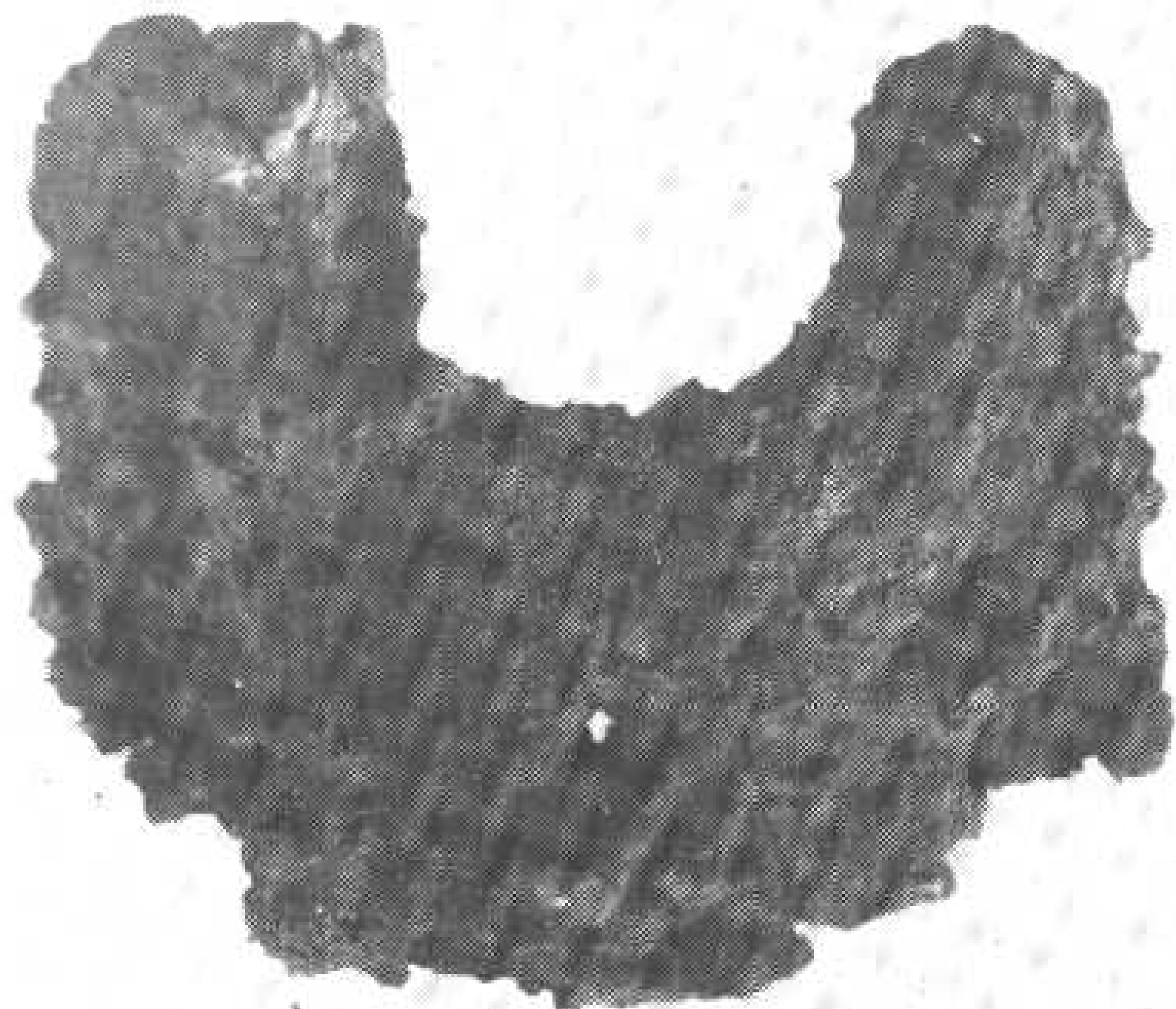
图版一四(XI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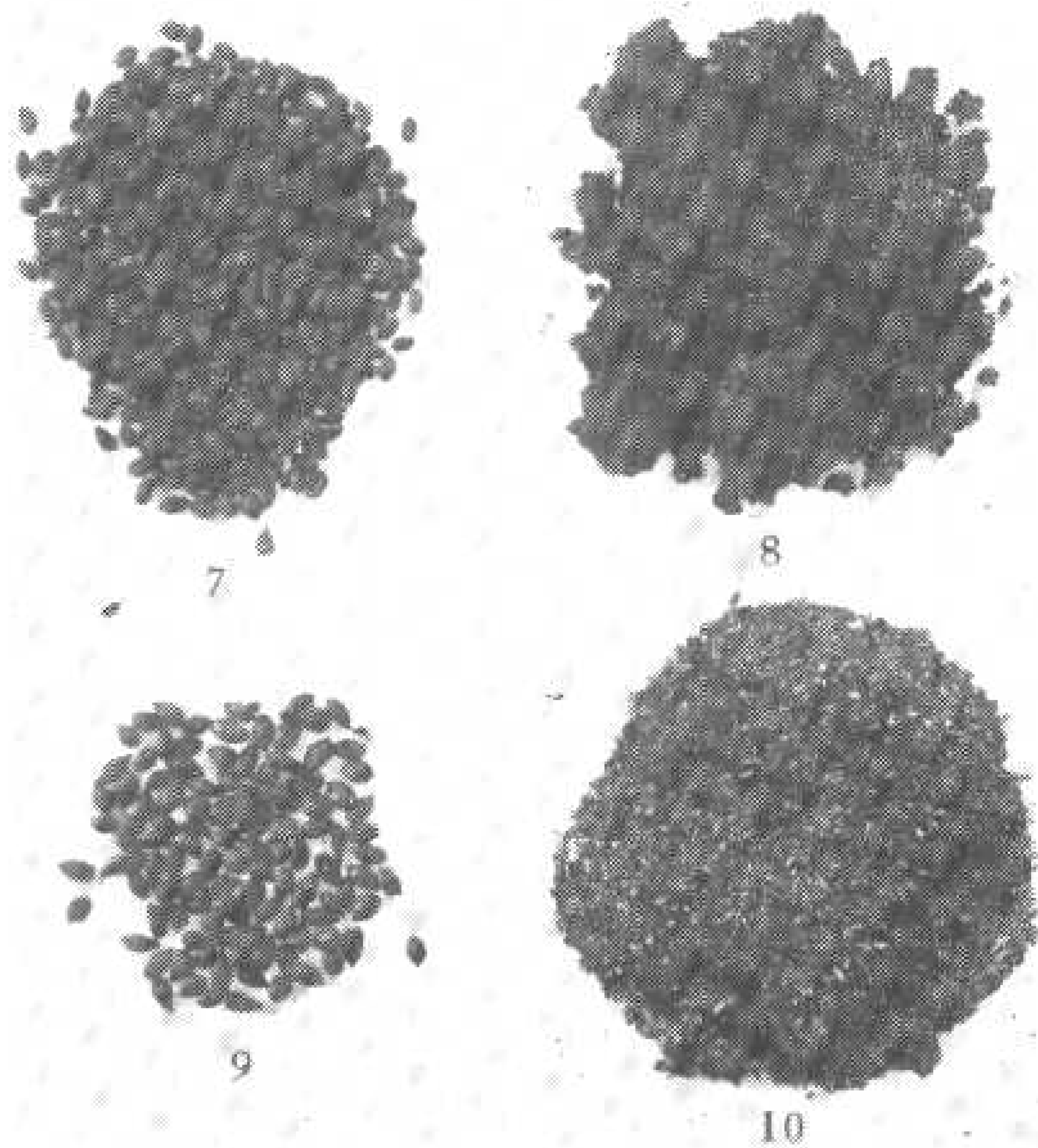
1.铁农具



3.木剑鞘　4—6.木镰刀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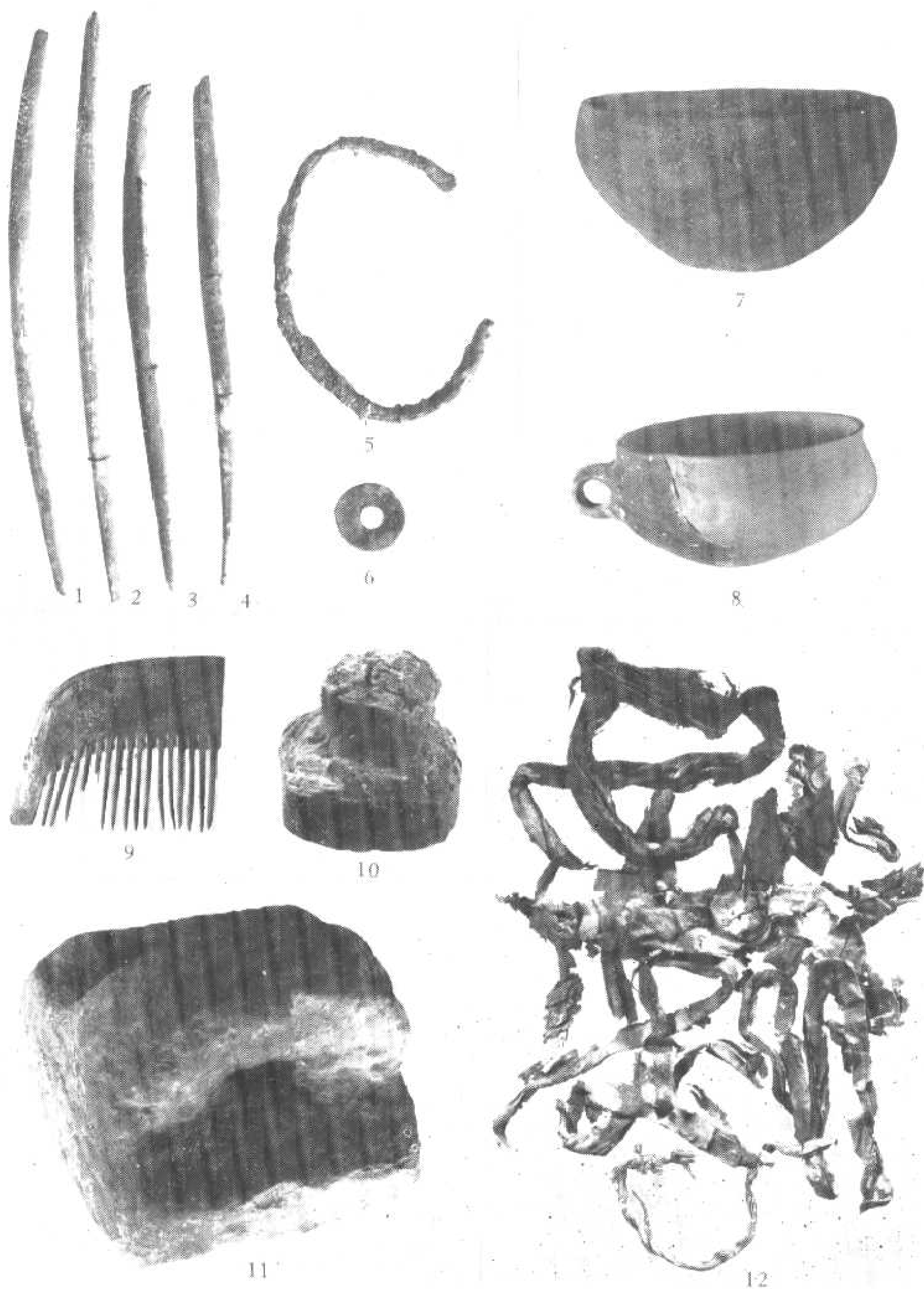


2.铁农具



7.小麦　8.小米　9.高粱　10.胡麻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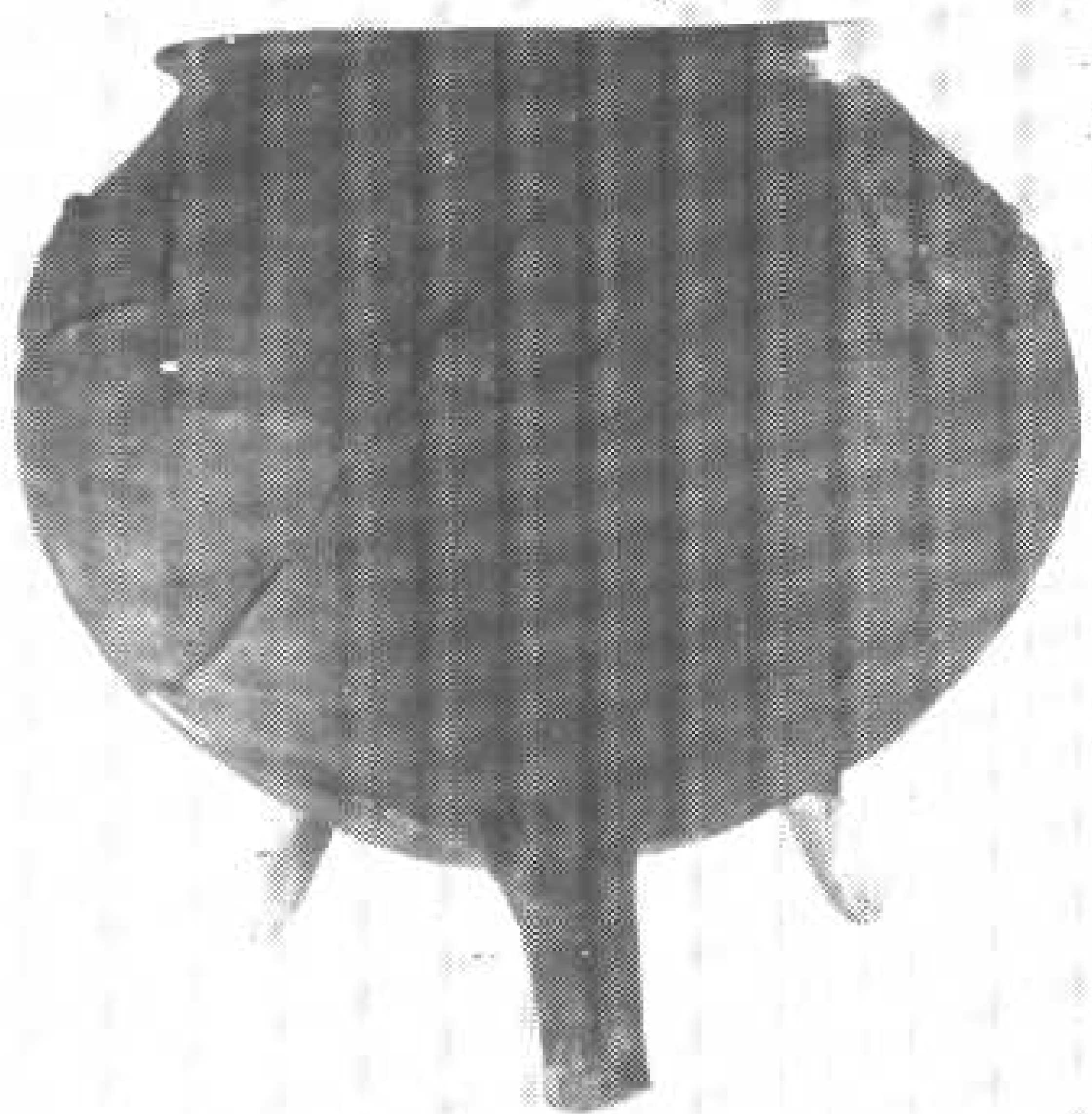
焉耆唐王城出土的器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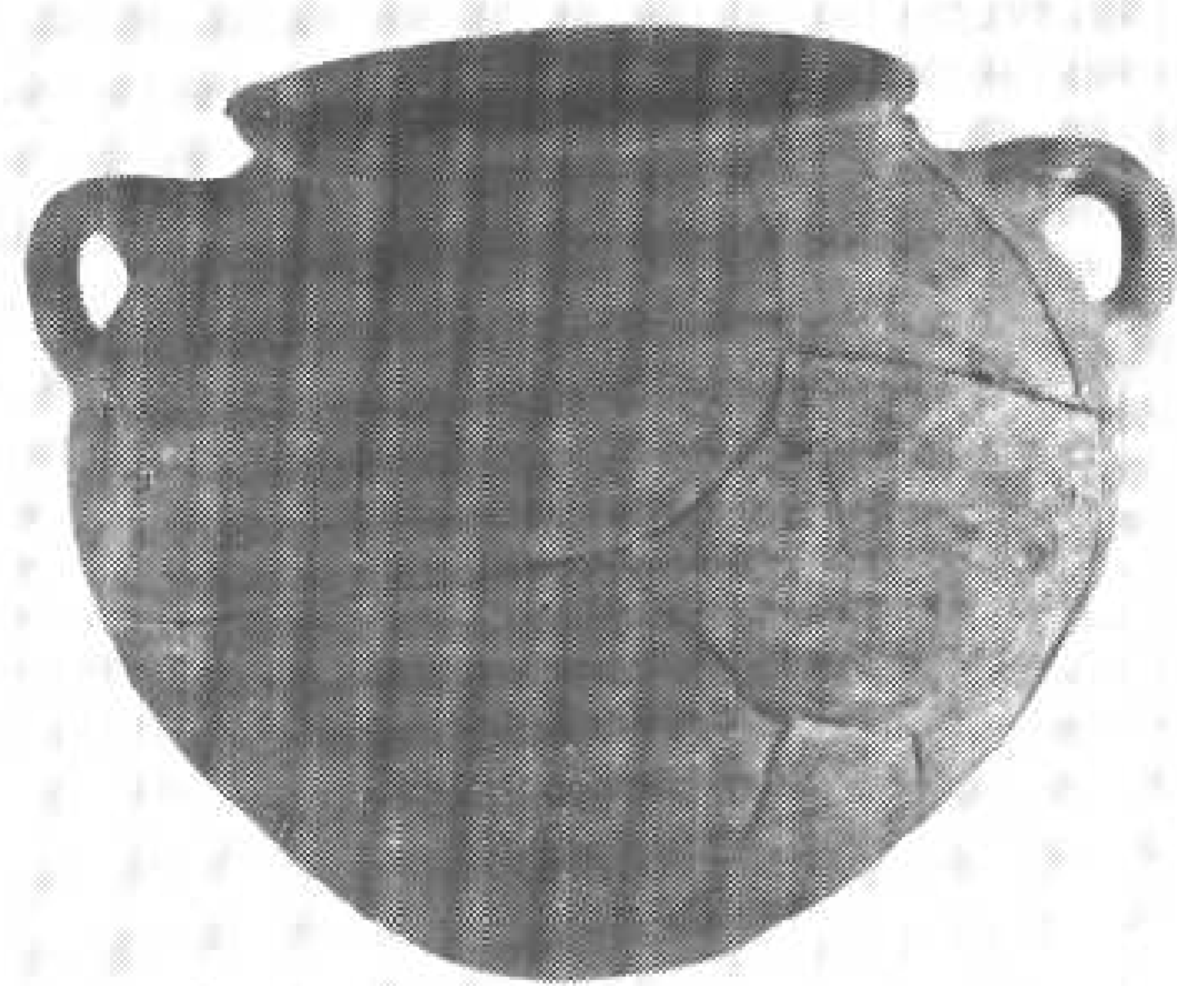
焉耆唐王城出土的器物

1—4.木发笄　5.铜圈　6.圆形铜饰　7.陶盂　8.单耳陶杯　9.木梳
10.木圆柱状物　11.石制工具　12.绸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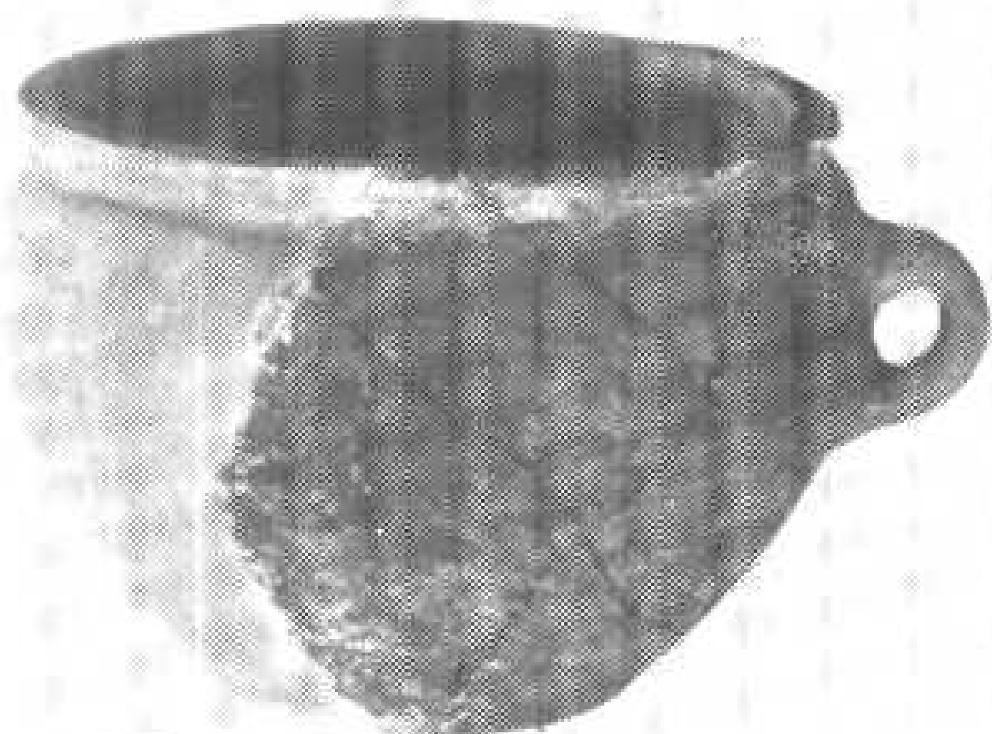
图版一六(XVI)



1. 三足陶鼎



4. 双耳陶罐



2. 单耳陶杯



5. 陶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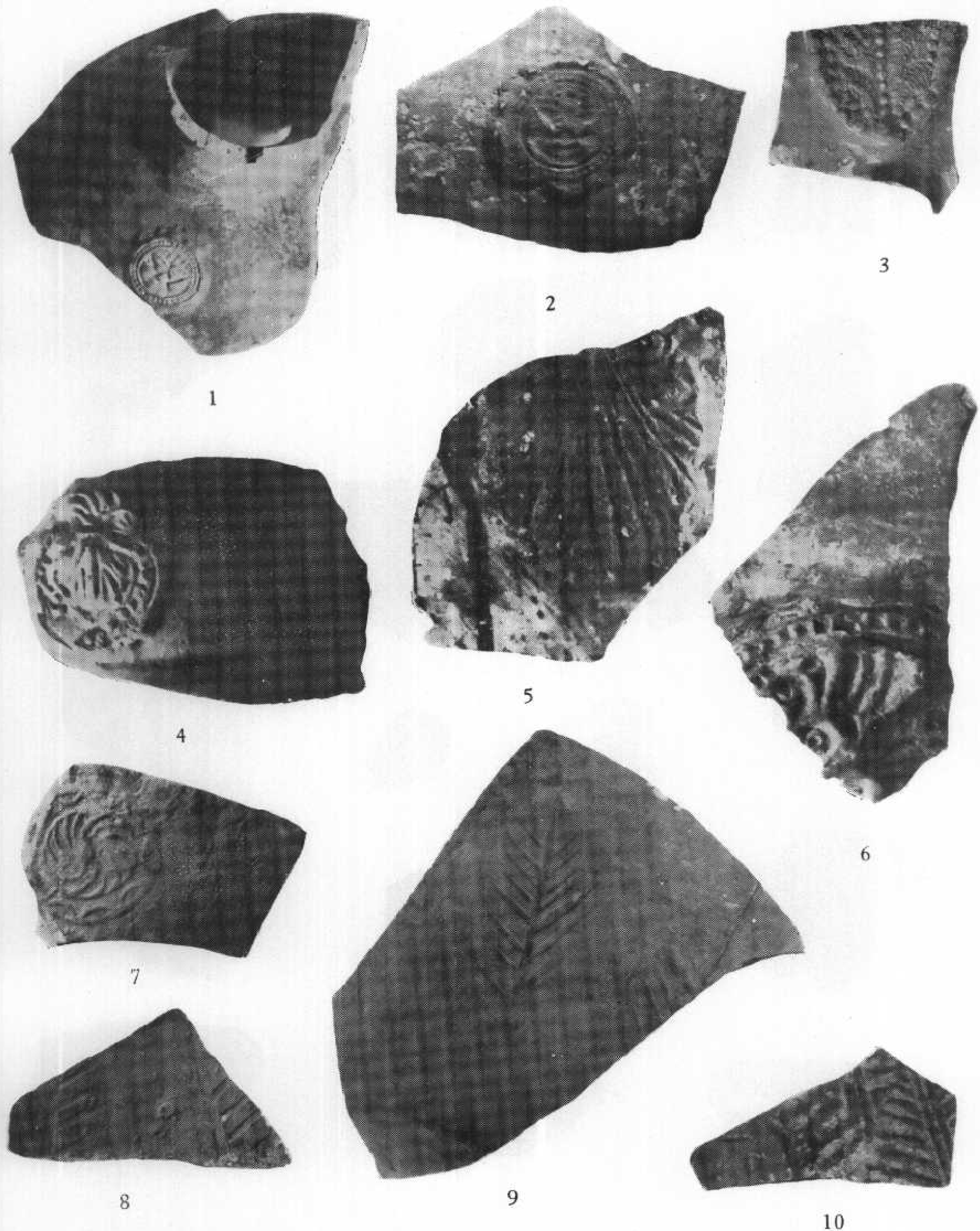


3. 双耳陶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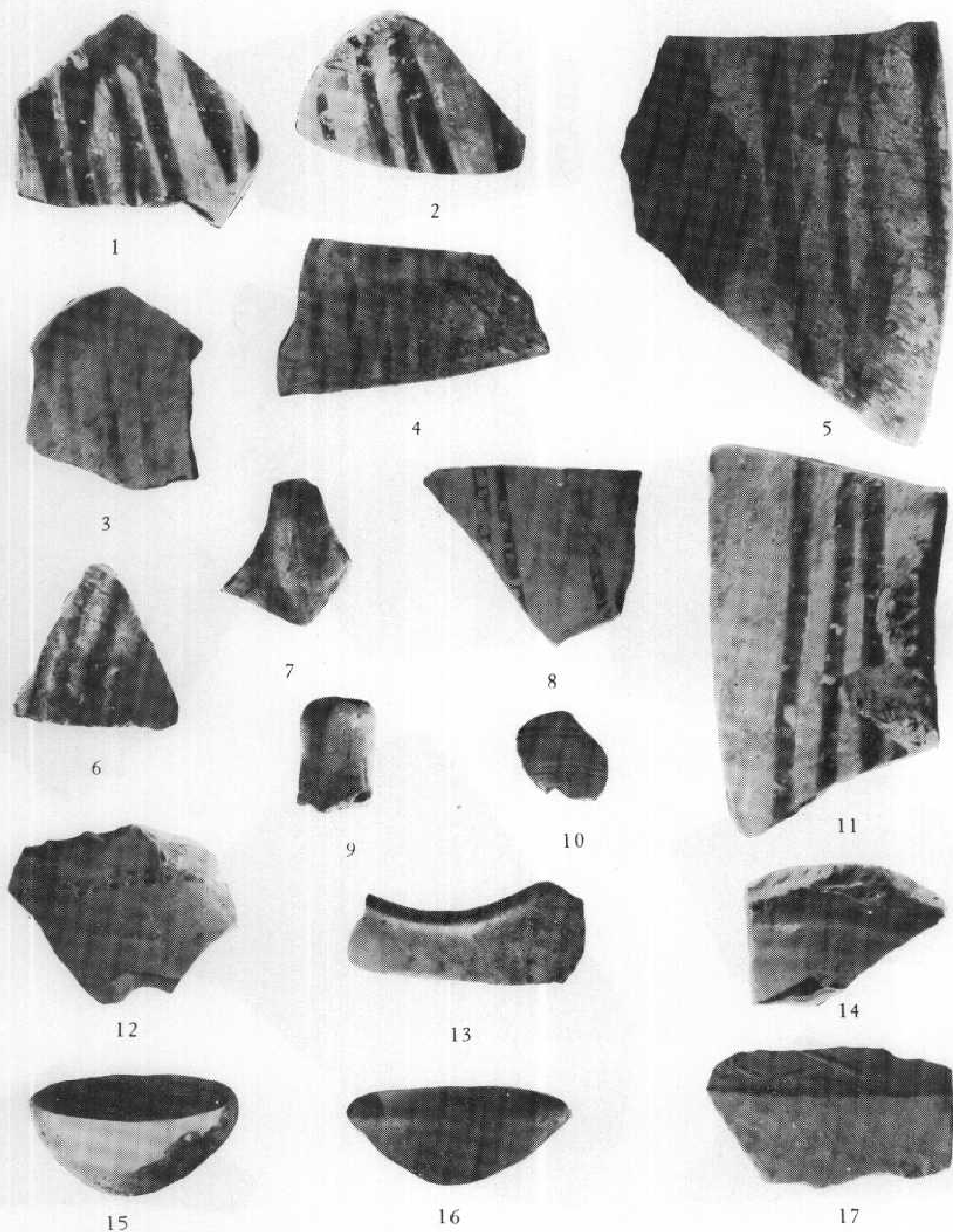
6. 双耳陶罐

焉耆唐王城出土的陶器



焉耆地区出土的陶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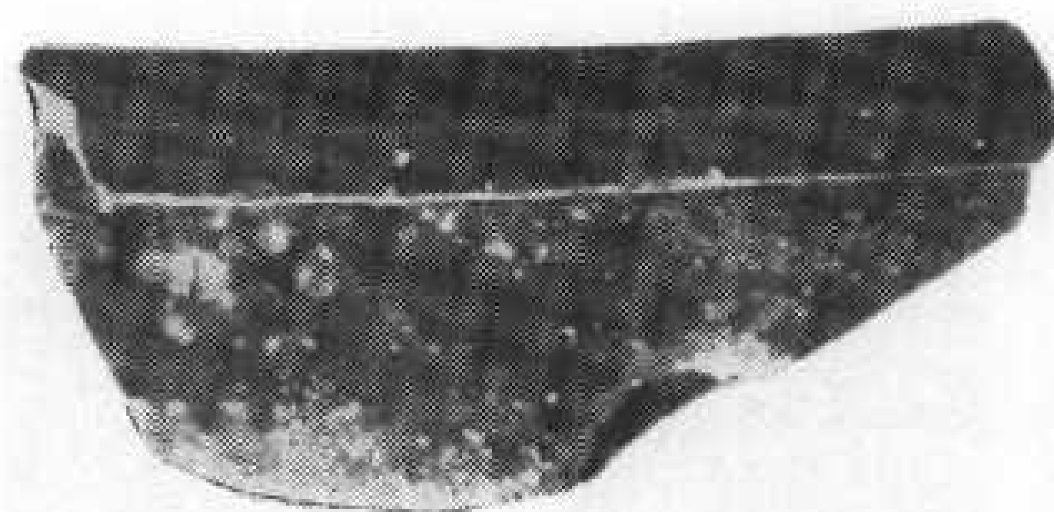
1、2.怪兽面印纹陶片　3.草穗状印纹陶片　4、5.叶状印纹陶片　6.印纹陶片　7.轮状压纹陶片　8—10.叶状压纹陶片（1、4、7.为日孜和田古墓中出土，　2.白格达采集，　3.铁门关河西区山下出土，5、8、10.铁门关河东区山上出土，6、9.唐王城出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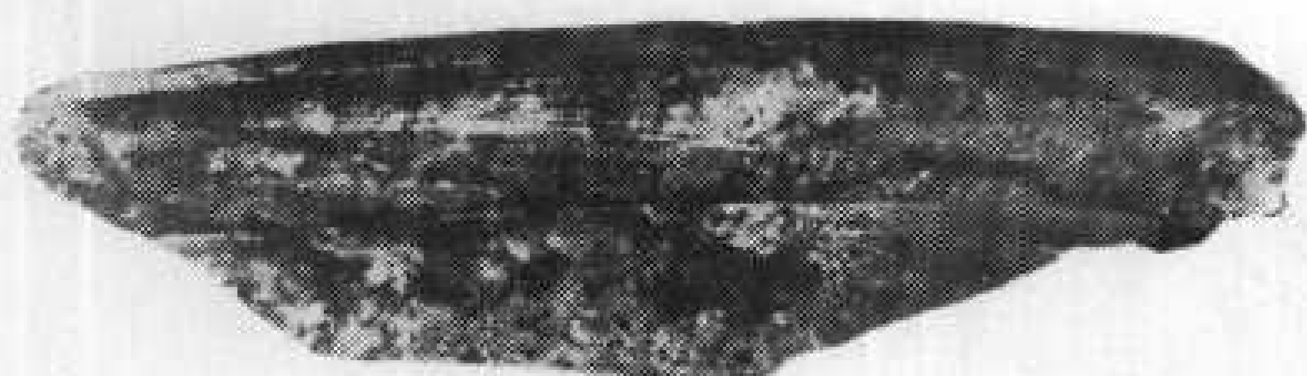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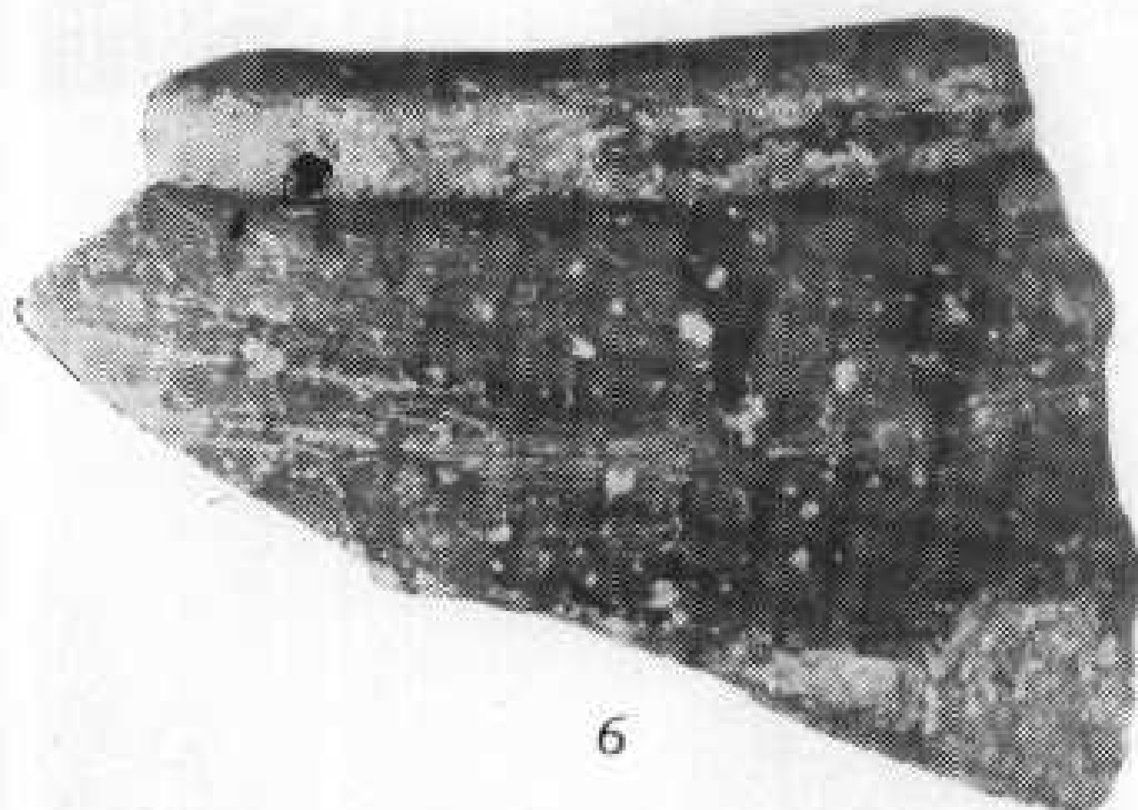
焉耆地区出土的彩陶片等

1、2、8.红底绘紫色条纹陶片 3—5.青底绘红色条纹陶片 6、11.彩绘条纹陶片 7.红底红色条纹陶片 9.残陶足 10.剔纹陶片 12—14、17.陶片 15.敛口陶钵 16.敞口陶钵（1—5、8.阿希土拉出土，6、11.唐王城出土，7.铁门关山上，9、10.四十里城子古城采集，12、13.克子尔墩采集，14.克列木古城采集，15.铁门关河西区山下采集，16.阿希土拉窑址附近采集，17.曲惠古城采集）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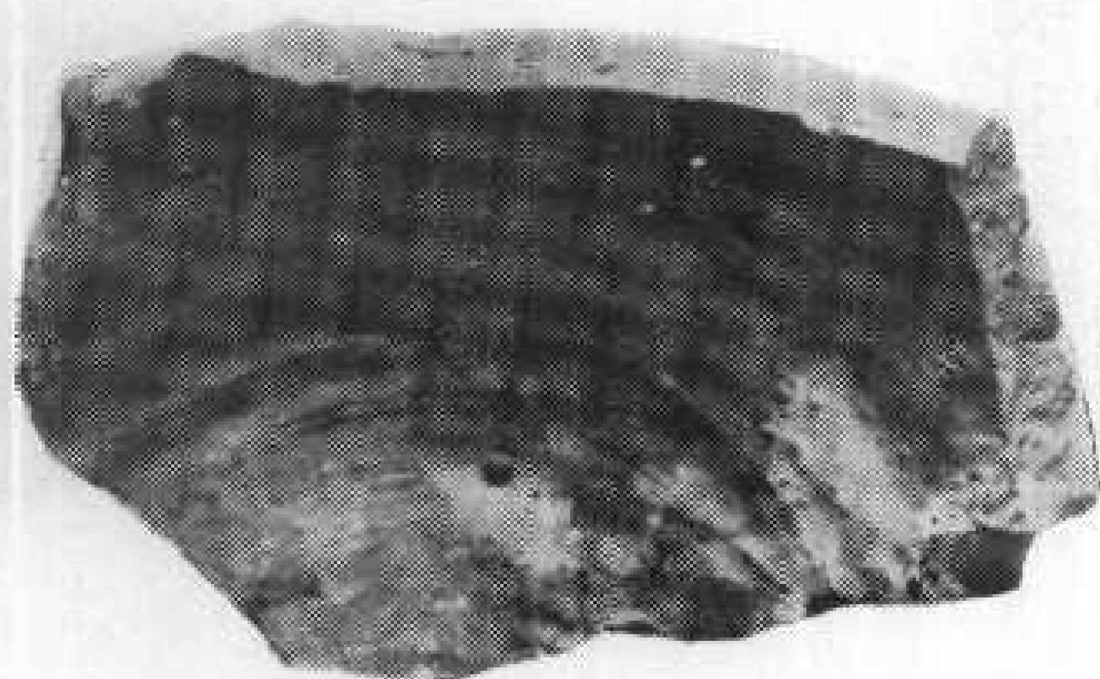

5


2


6


3


7


4


8

焉耆地区采集的残陶器

1.砖模 2、3、5、6.陶器口沿 4.器底 7.兽形足残件 8.陶瓮盖（除4.为四十里城子古城采集外，余均为铁门关河西区山下采集）

图版二〇(XX)



焉耆明屋沟南遗址出土的泥塑像头部

1.佛像头部 2、3.菩萨像头部 4.武士像头部 5.菩萨像头部带残体 6.比丘像头部 7—9.童子像头部



1



2



3



6





4



5



7

焉耆明屋沟南遗址出土的泥塑像头部

1.魔鬼像头部　2、3.明王像头部　4、5.护法神将头部　6、7.供养人像头部

图版二二(XXII)



1.佛坐像残体



2.佛坐像残体



3.佛立像残体



4.菩萨像残体

焉耆明屋沟南遗址出土的泥塑像残体


1. 金刚童子立像残体


2. 金刚童子立像残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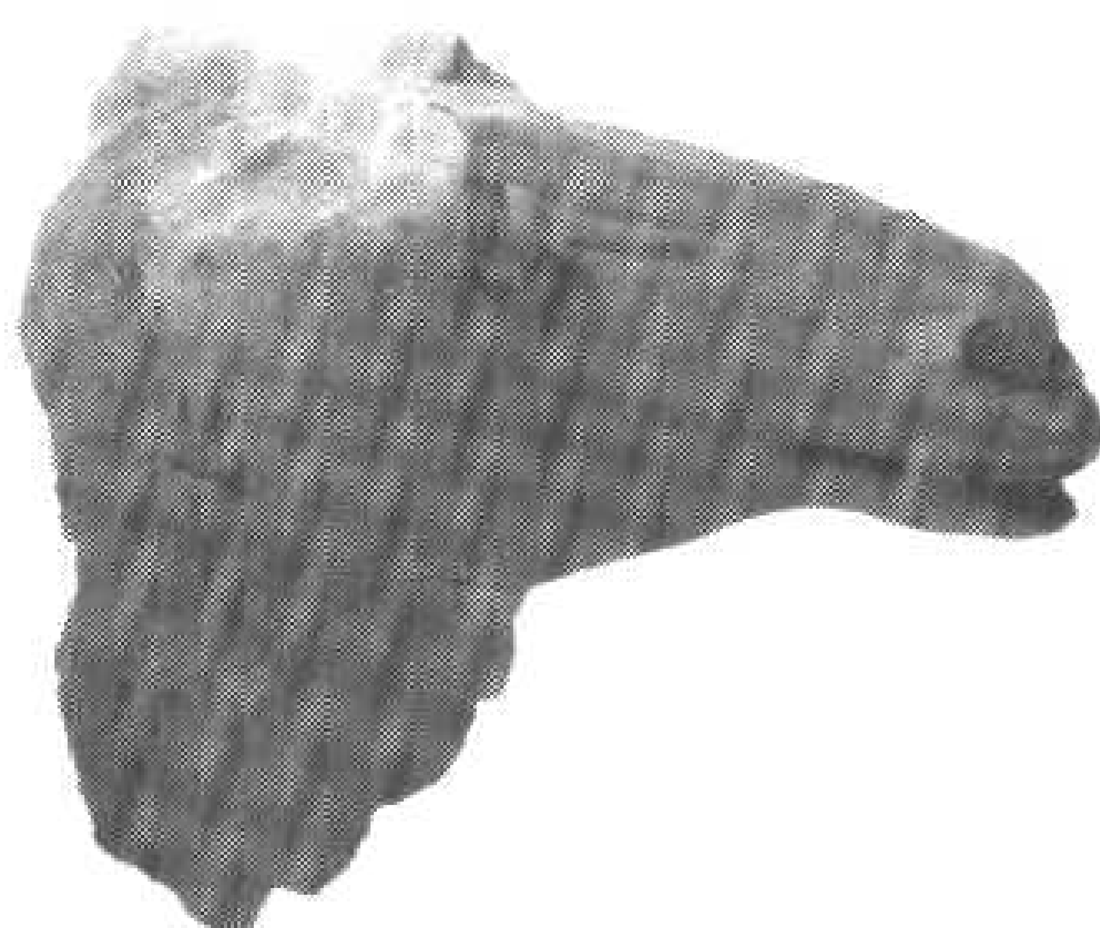

3. 武士立像残体


4. 金刚童子立像残体

焉耆明屋沟南遗址出土的泥塑像残体



1



2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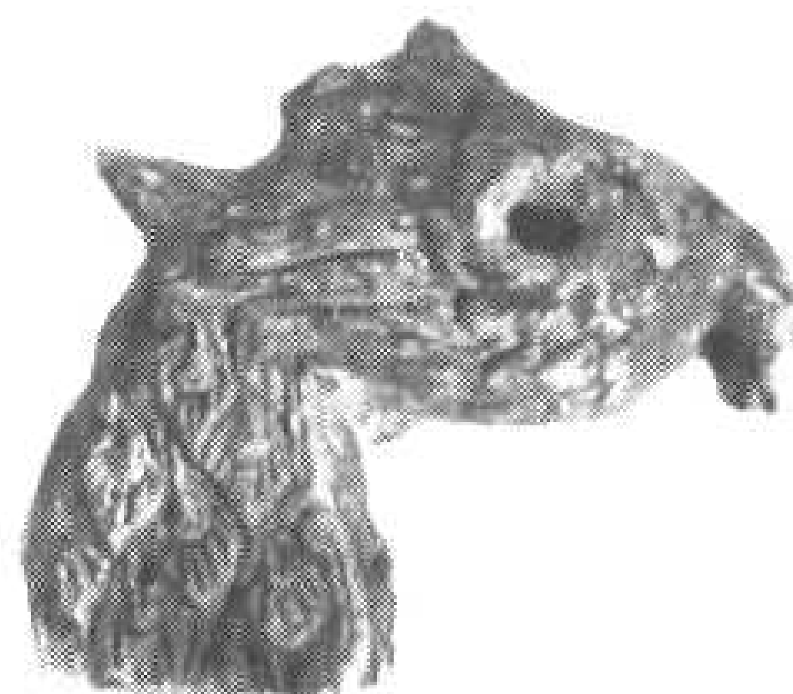
4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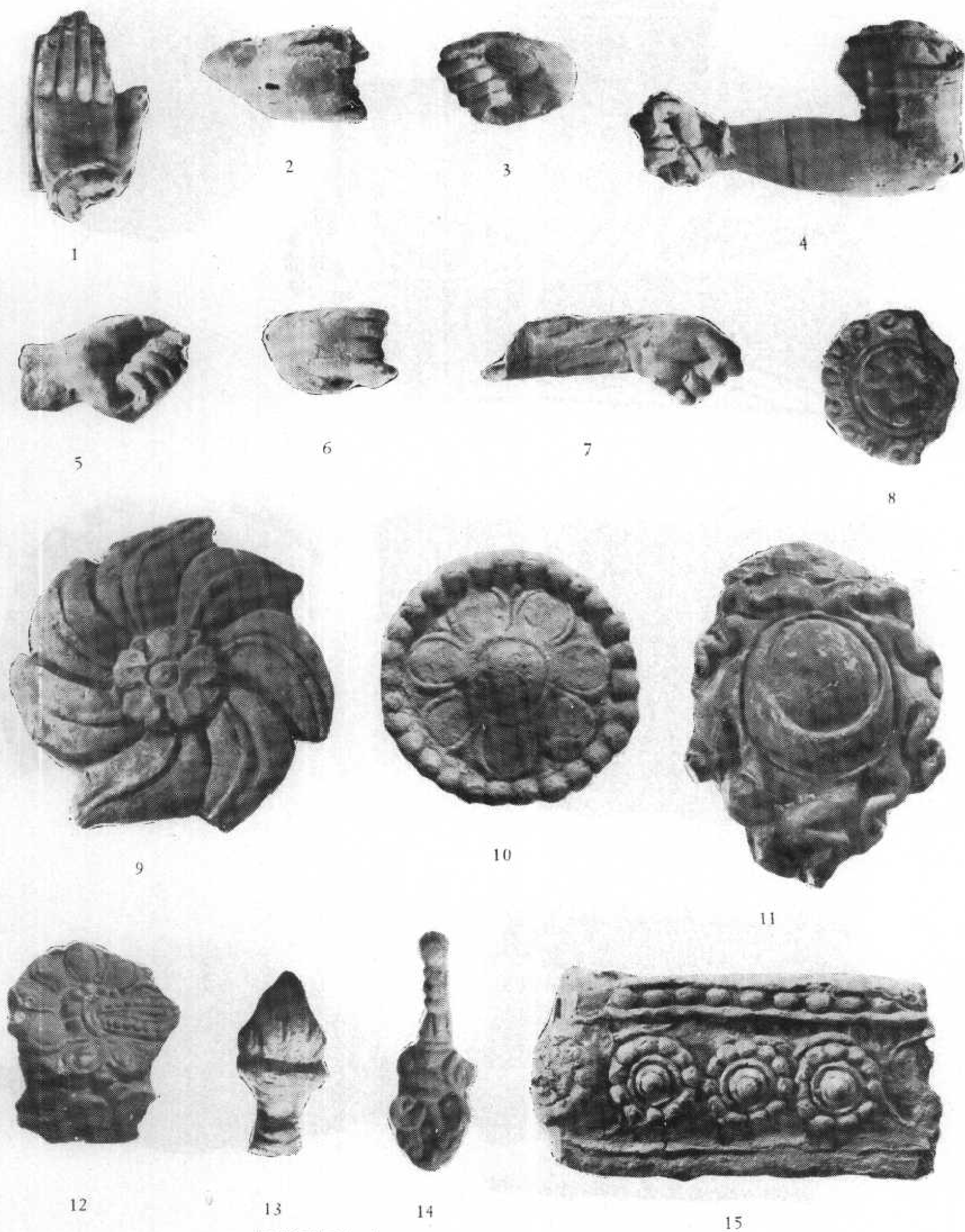
6



7

焉耆明屋沟南遗址出土的泥塑十二生肖像

1、2.马头像 3.羊头像 4.龙头像 5.虎像 6.牛像 7.鸡头像



焉耆明屋沟南遗址出土的泥塑人手及饰件

1—7.人手　8—10、12.菩萨头上装饰　11.武士胸饰　13、14.菩萨体饰　15.武士带饰

图版二六(XXVI)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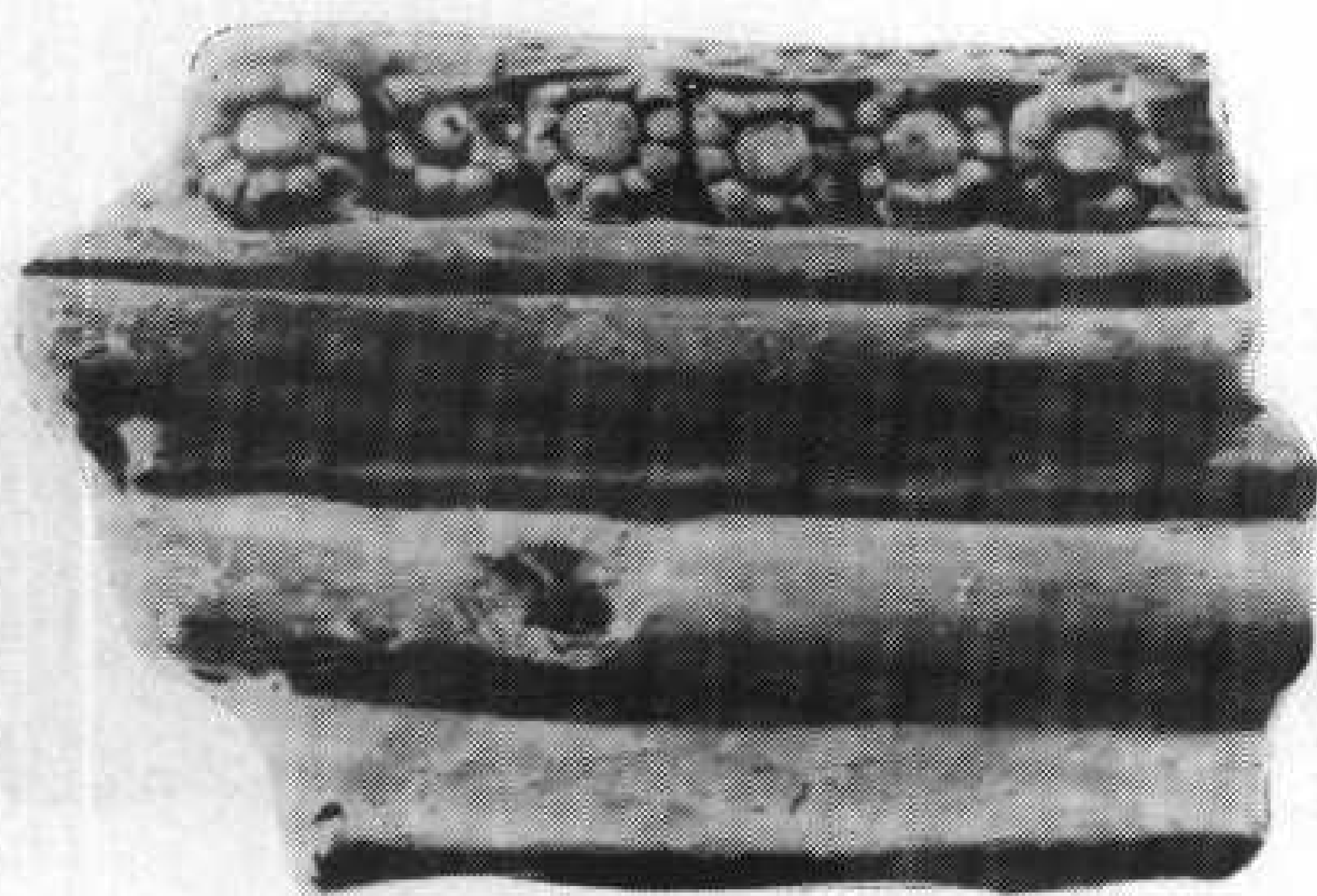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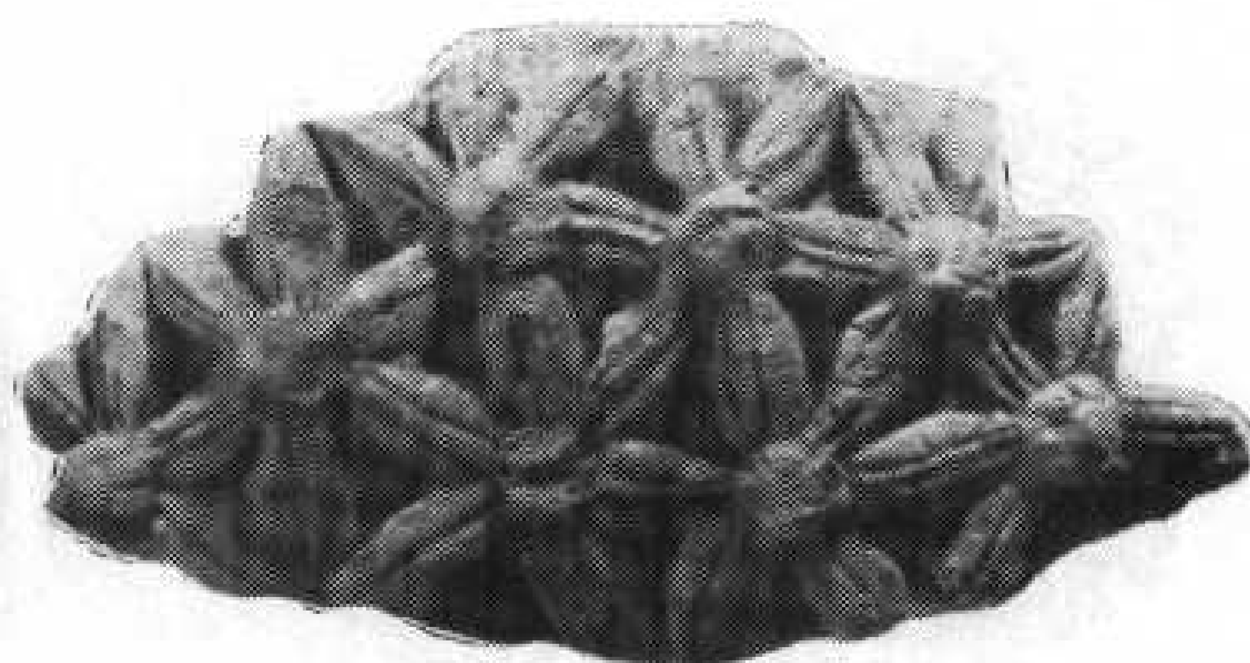
2



5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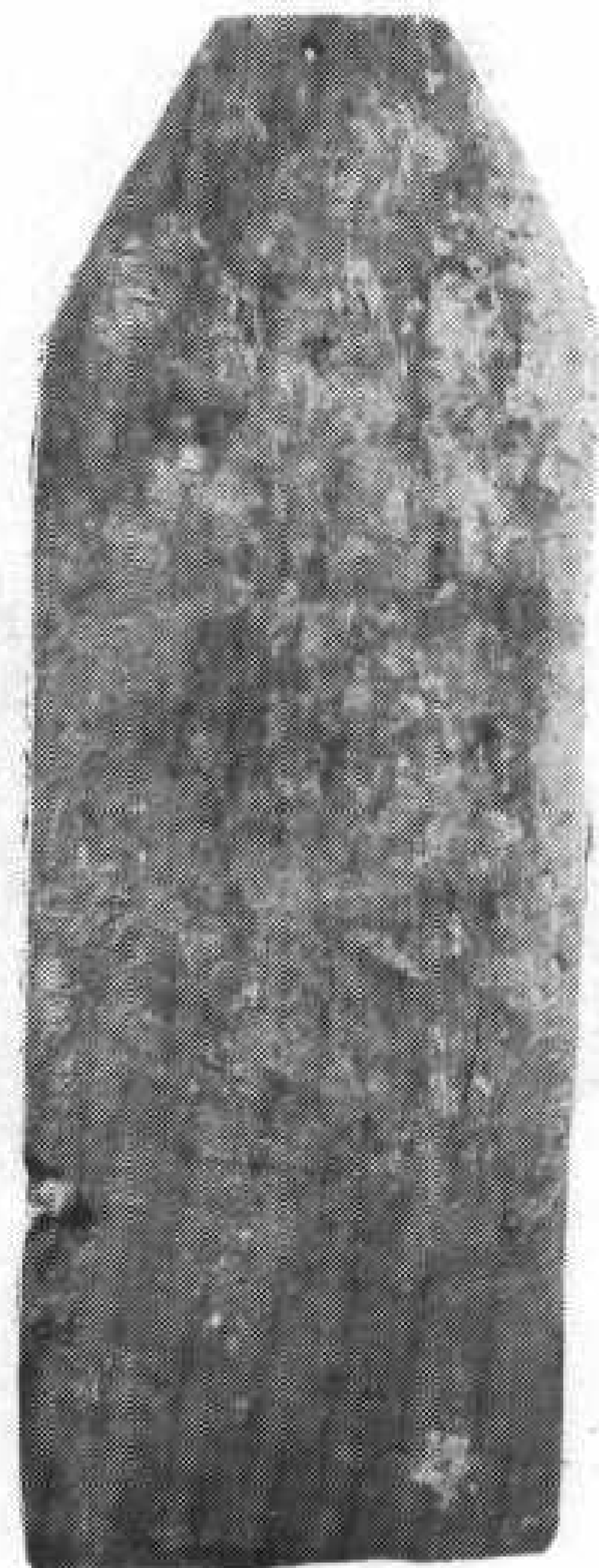
6

焉耆明屋沟南遗址出土的泥塑建筑零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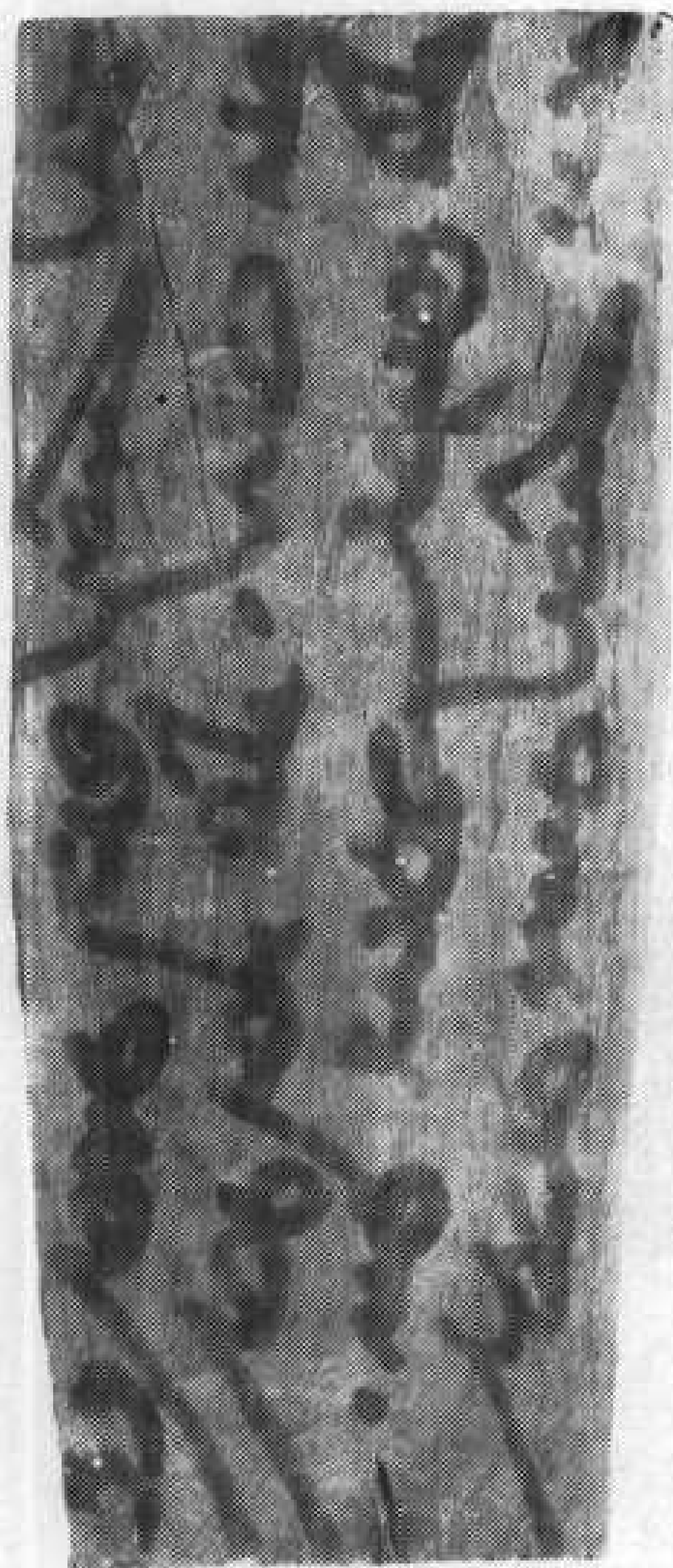
1—3.建筑饰物　4、5.怪兽面饰物　6.三角纹饰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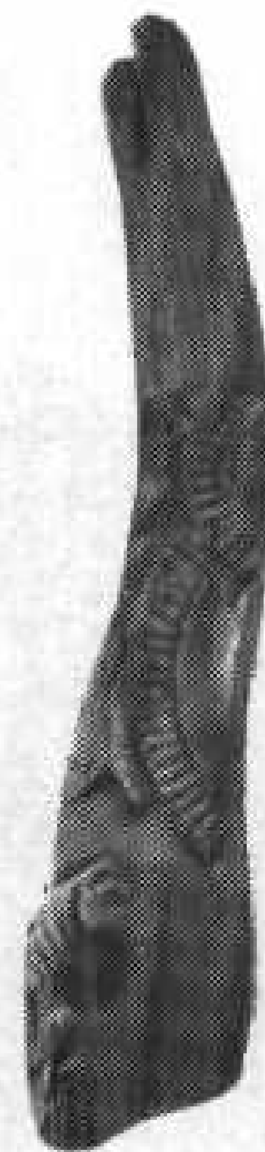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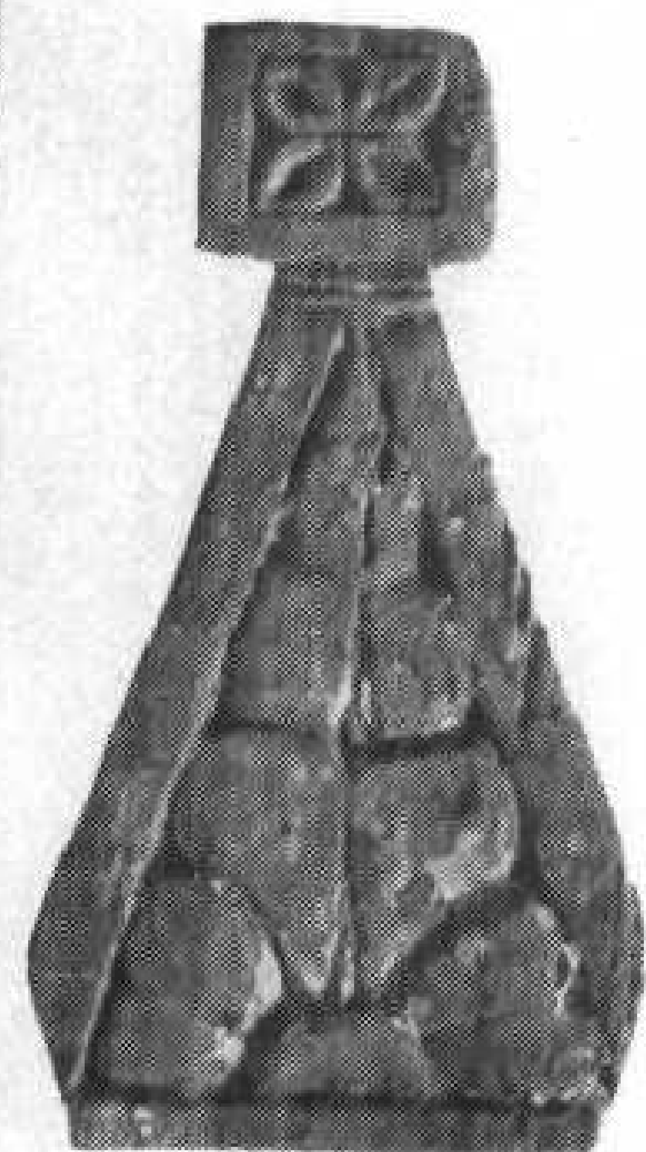
3




2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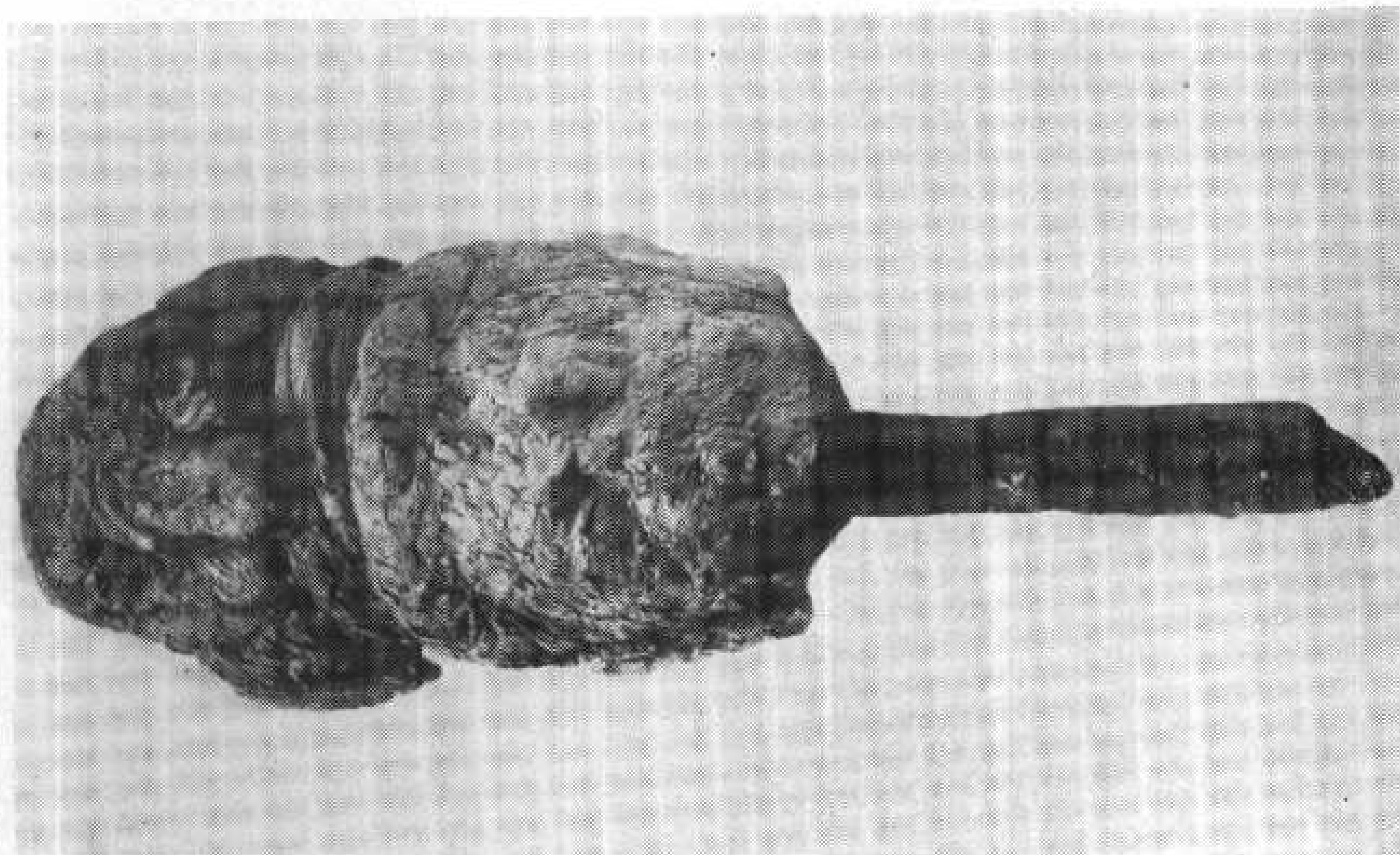


5

焉耆明屋沟北遗址出土的木件

1、2.古维文木牍（正、背面） 3.木件 4、5.木雕饰件

图版二八(XXVIII)



2. 菩萨像头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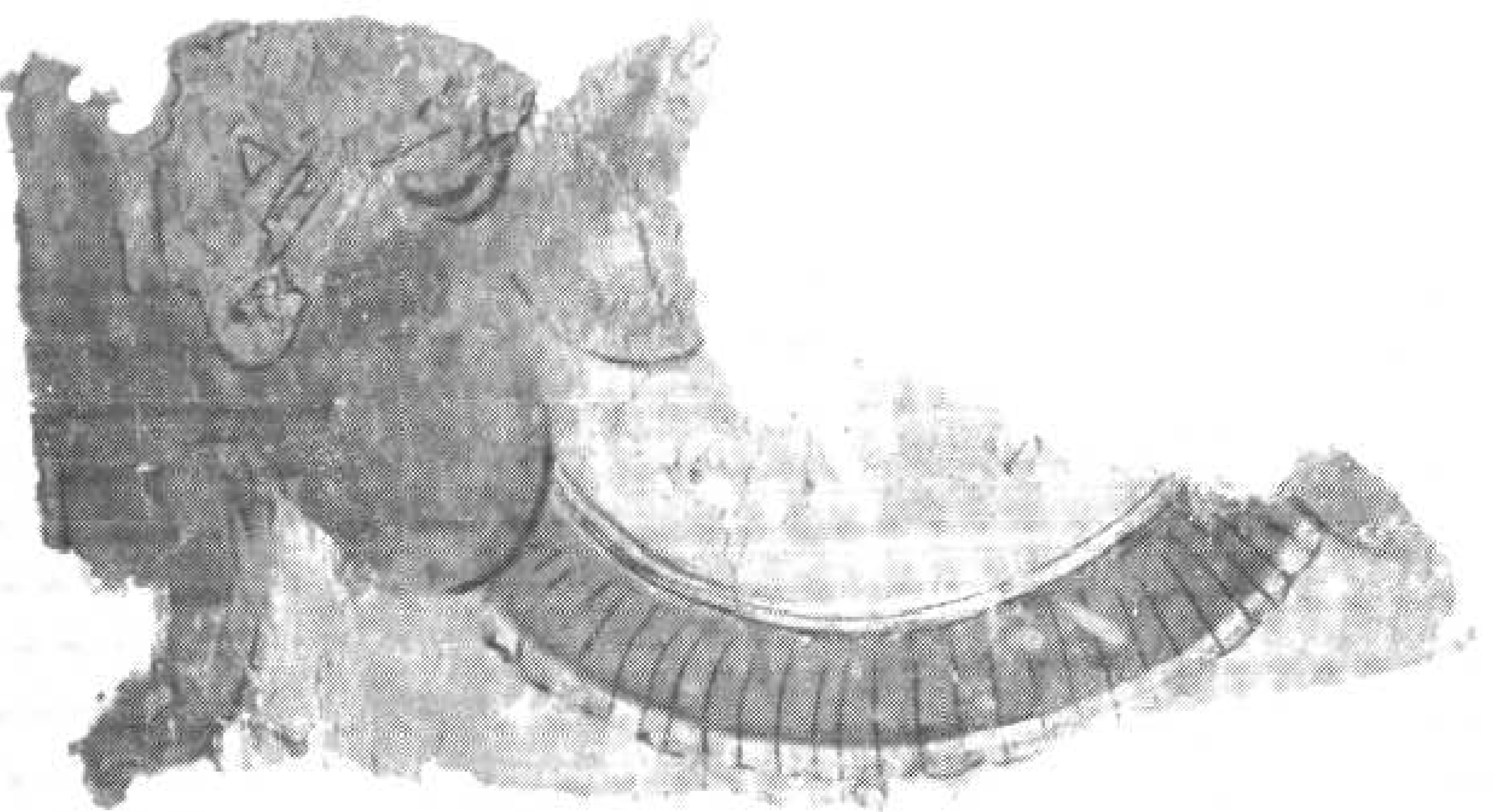


1. 日前摩利支天女像

焉耆明屋沟北遗址出土的泥塑像头部



1. B地小庙壁龛正面的壁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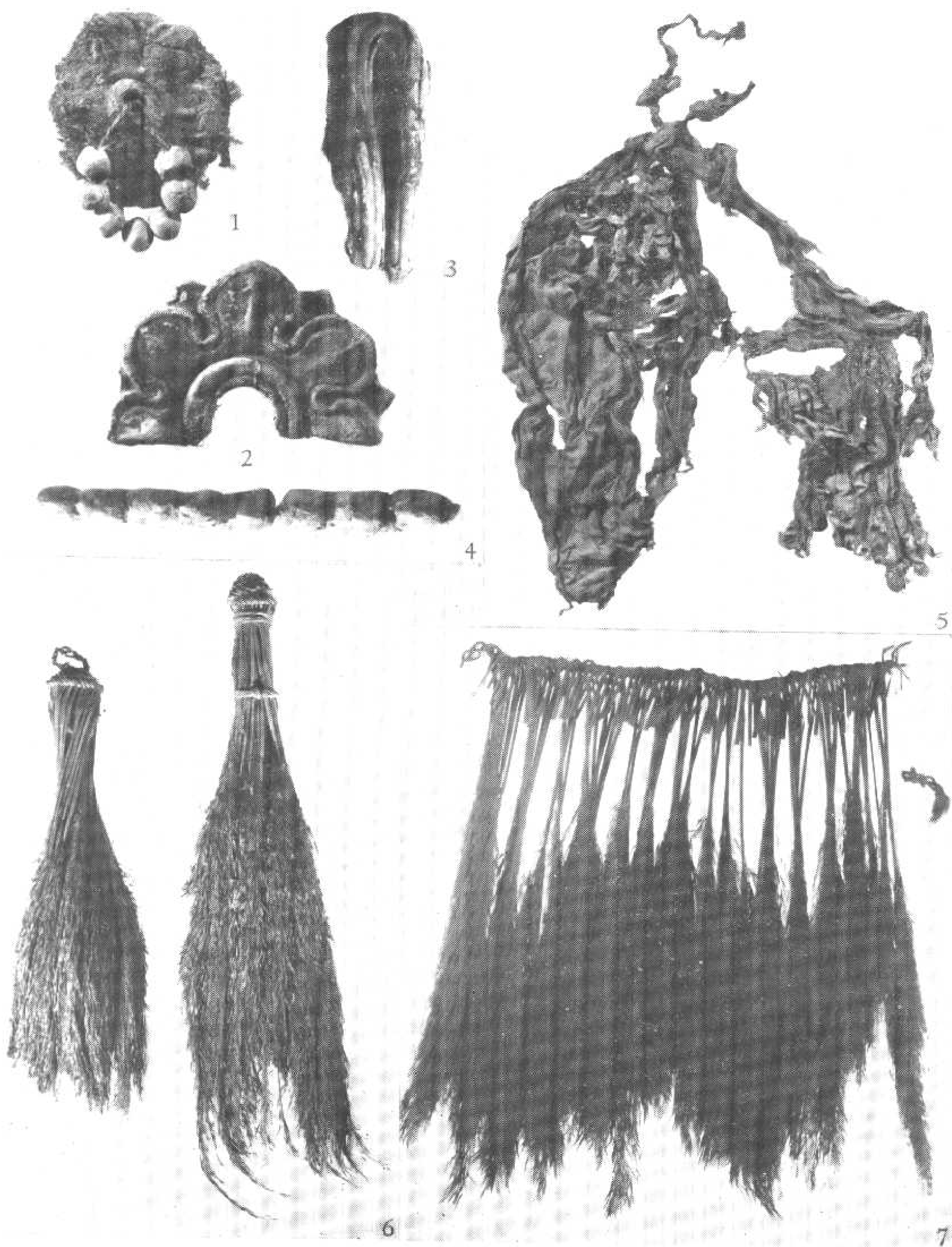


2. B地小庙壁龛正面的壁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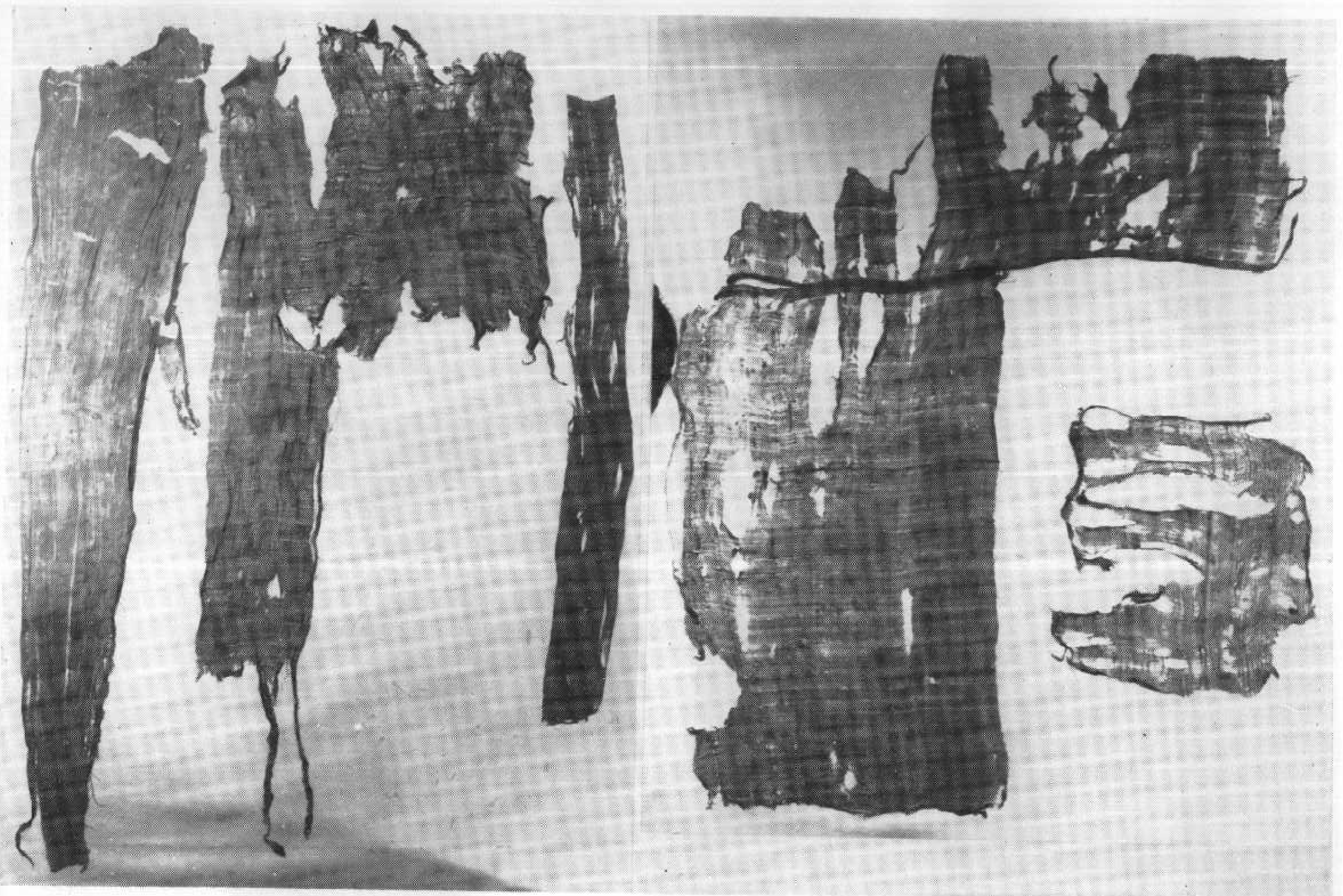
3. B地小庙壁龛顶部的壁画

焉耆明屋沟北遗址出土的佛教壁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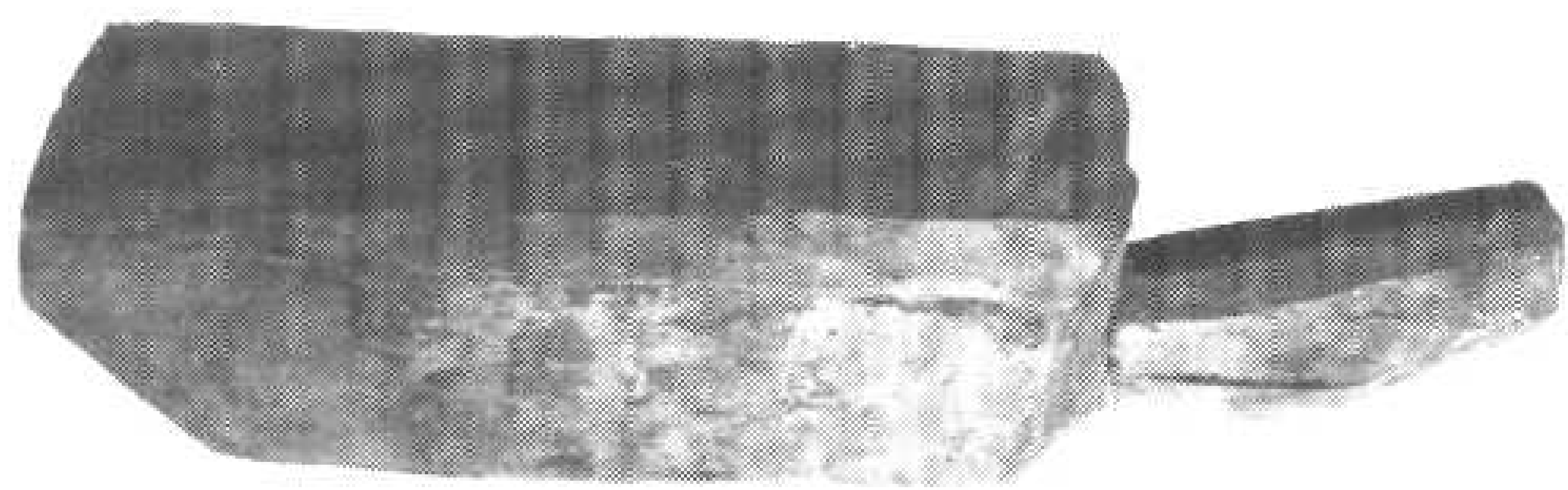
焉耆明屋沟北遗址出土的泥塑冠饰及草帚

1、2、4.泥塑冠饰 3.泥雕发残段 5.丝织帐幔残衿 6.草帚 7.草帚的展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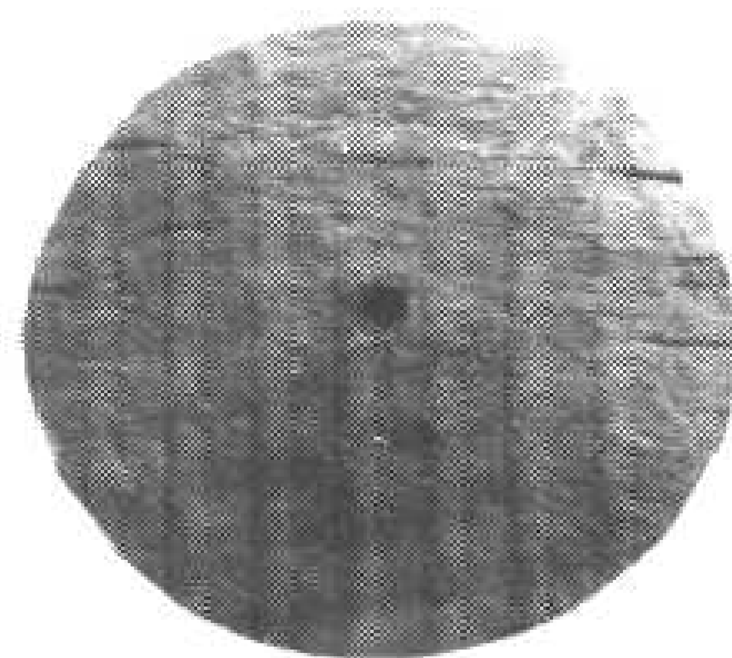


焉耆明屋沟北遗址出土的丝织帐幔残衿（图版三〇，5的展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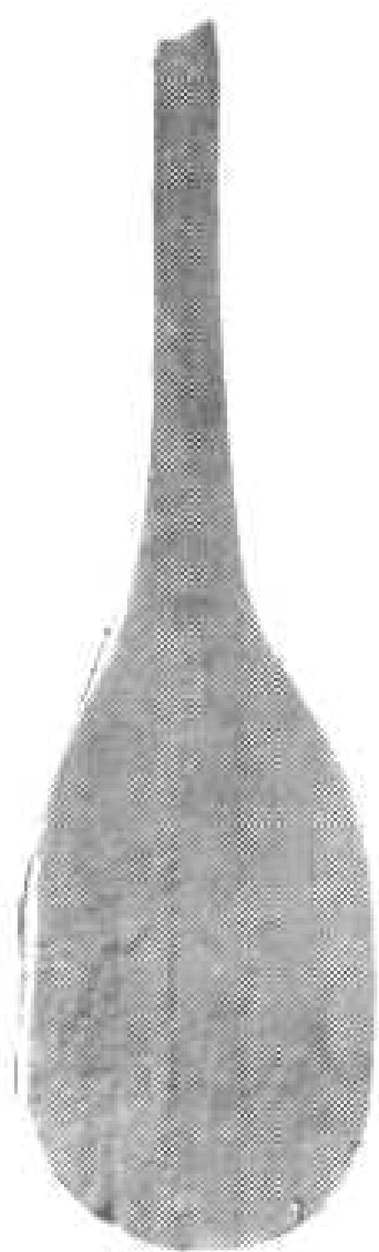
图版三二(XXXI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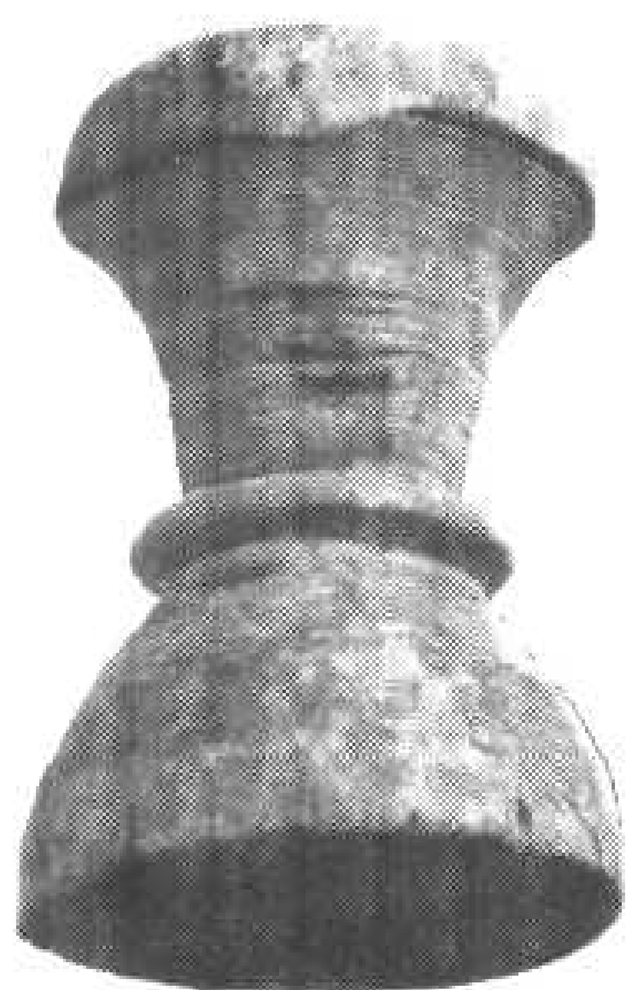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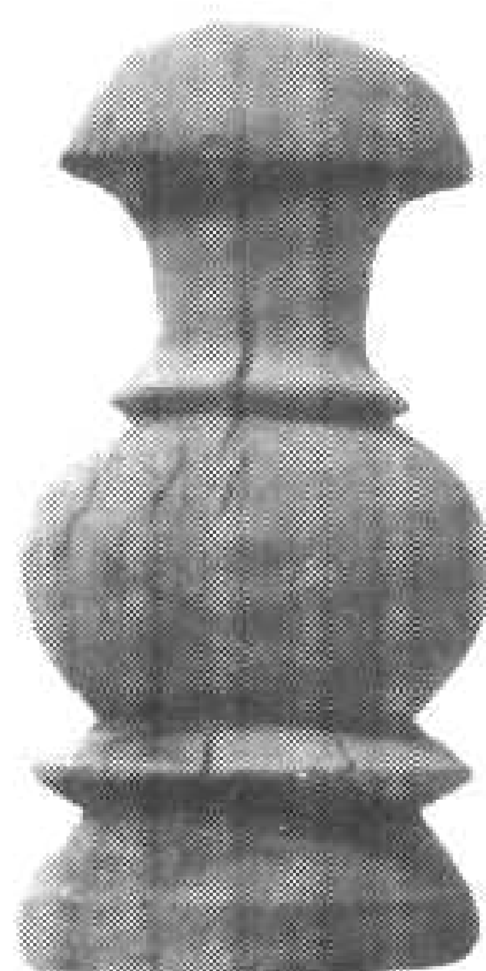
2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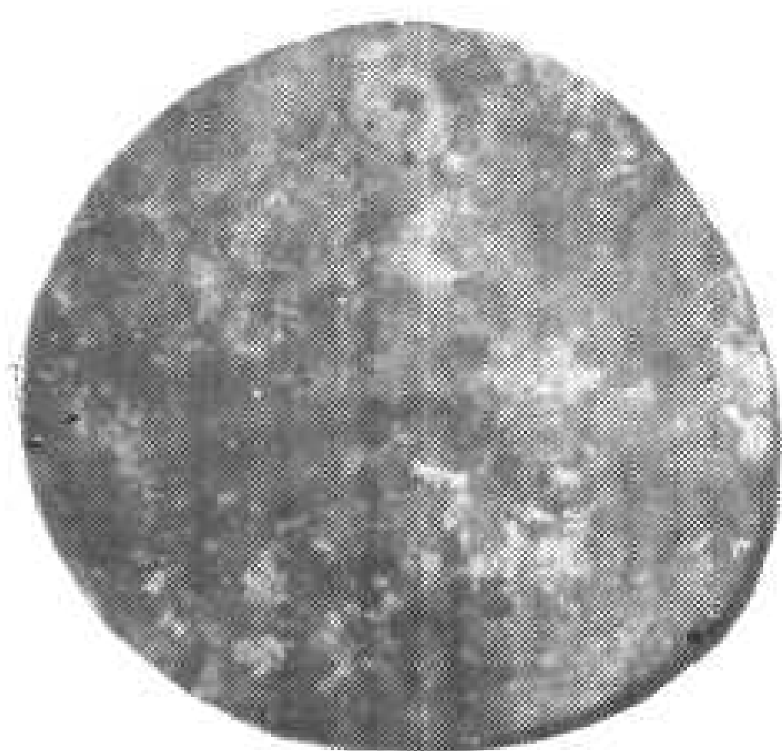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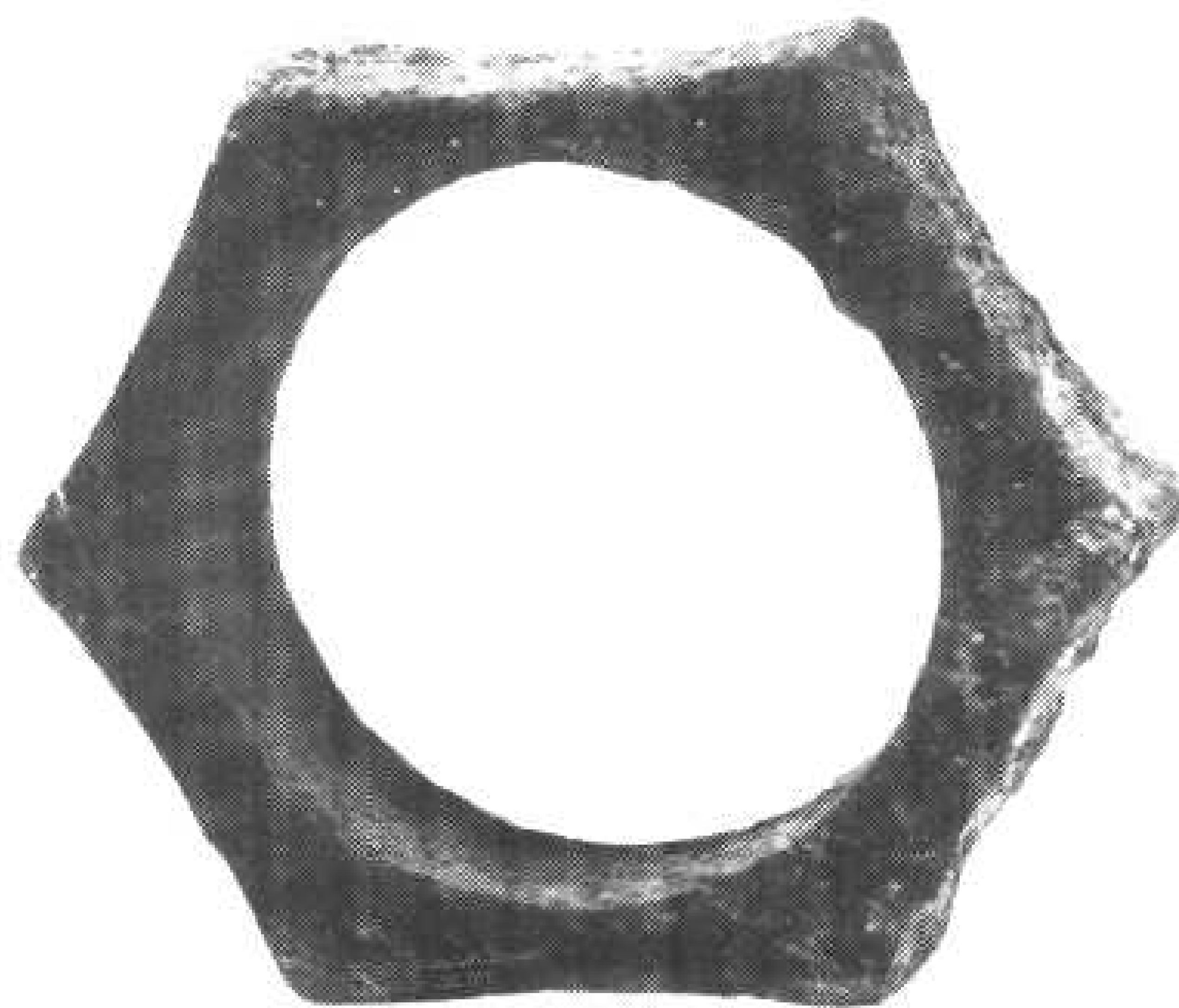
5



6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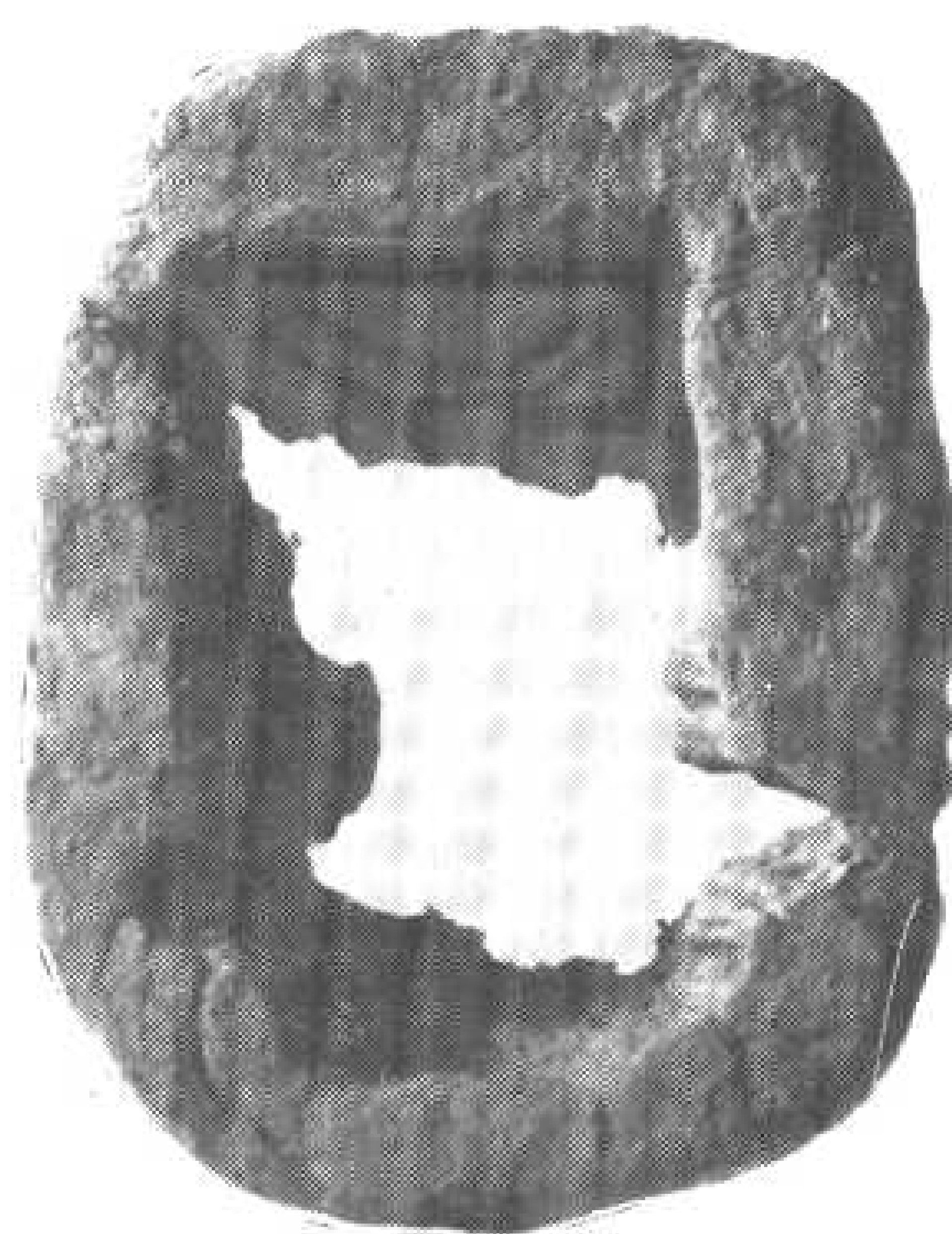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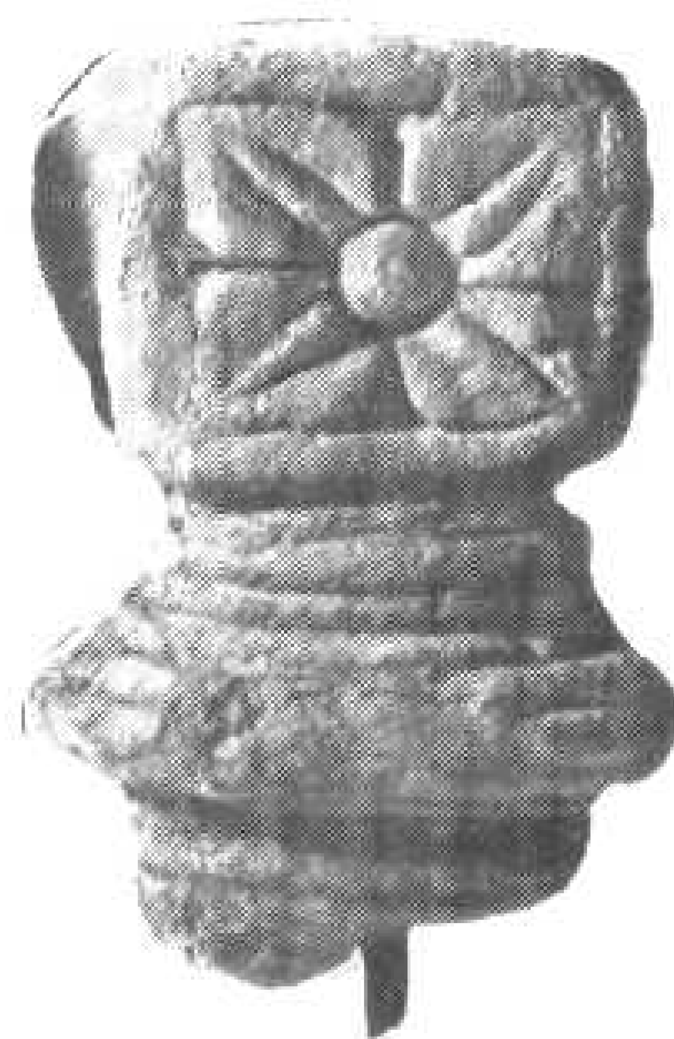
焉耆明屋沟北遗址出土的工具等

1.木斗 2.木器盖 3.木匙 4—6.车旋纹木具 7.圆形石具 8.铁圈


1


4


2


5


3


6

焉耆明屋沟北遗址出土的铺地砖、陶范等

1、2.铺地砖　3.石造像残块　4、5.陶范　6.佛像砖残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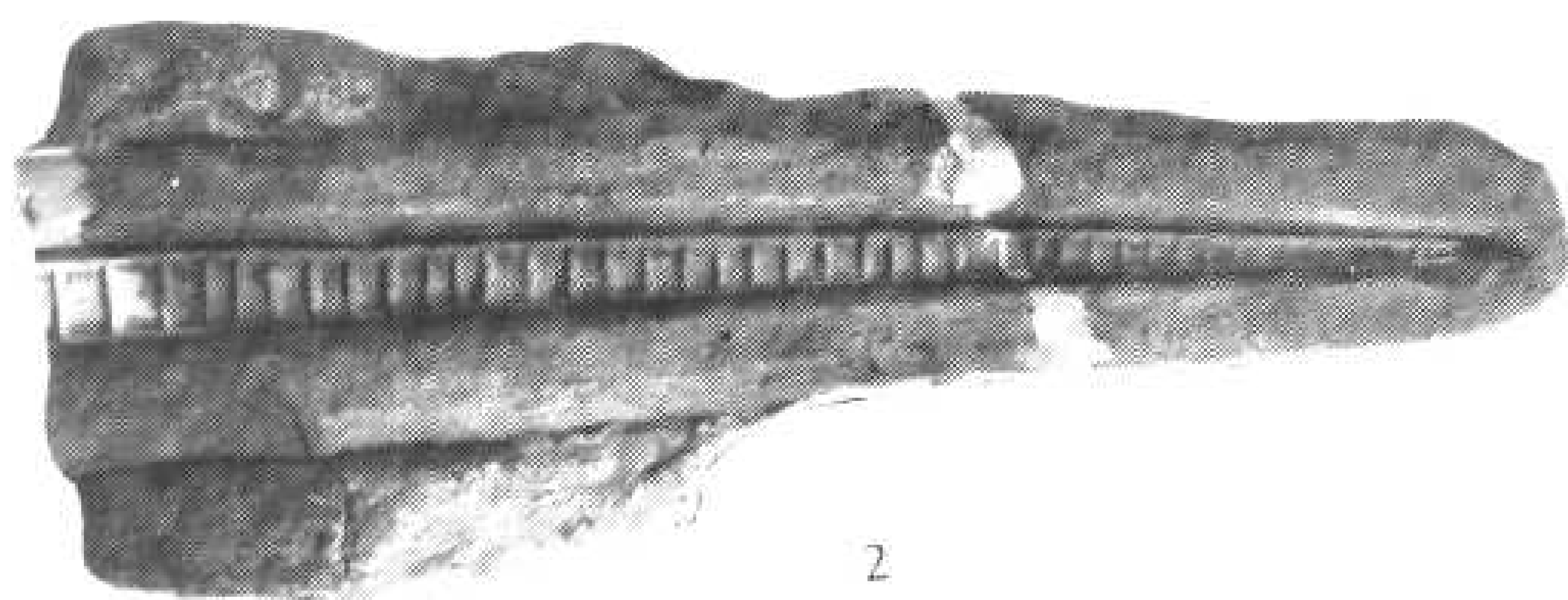
图版三四(XXXI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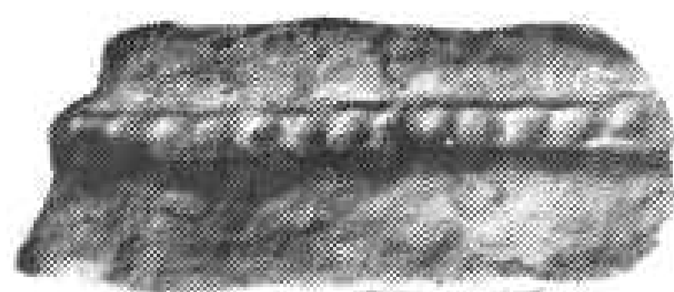
1



4



2



3



5

焉耆明屋沟北遗址出土的范

1.佛像头部范 2、3.带饰范 4.耳范 5.耳范背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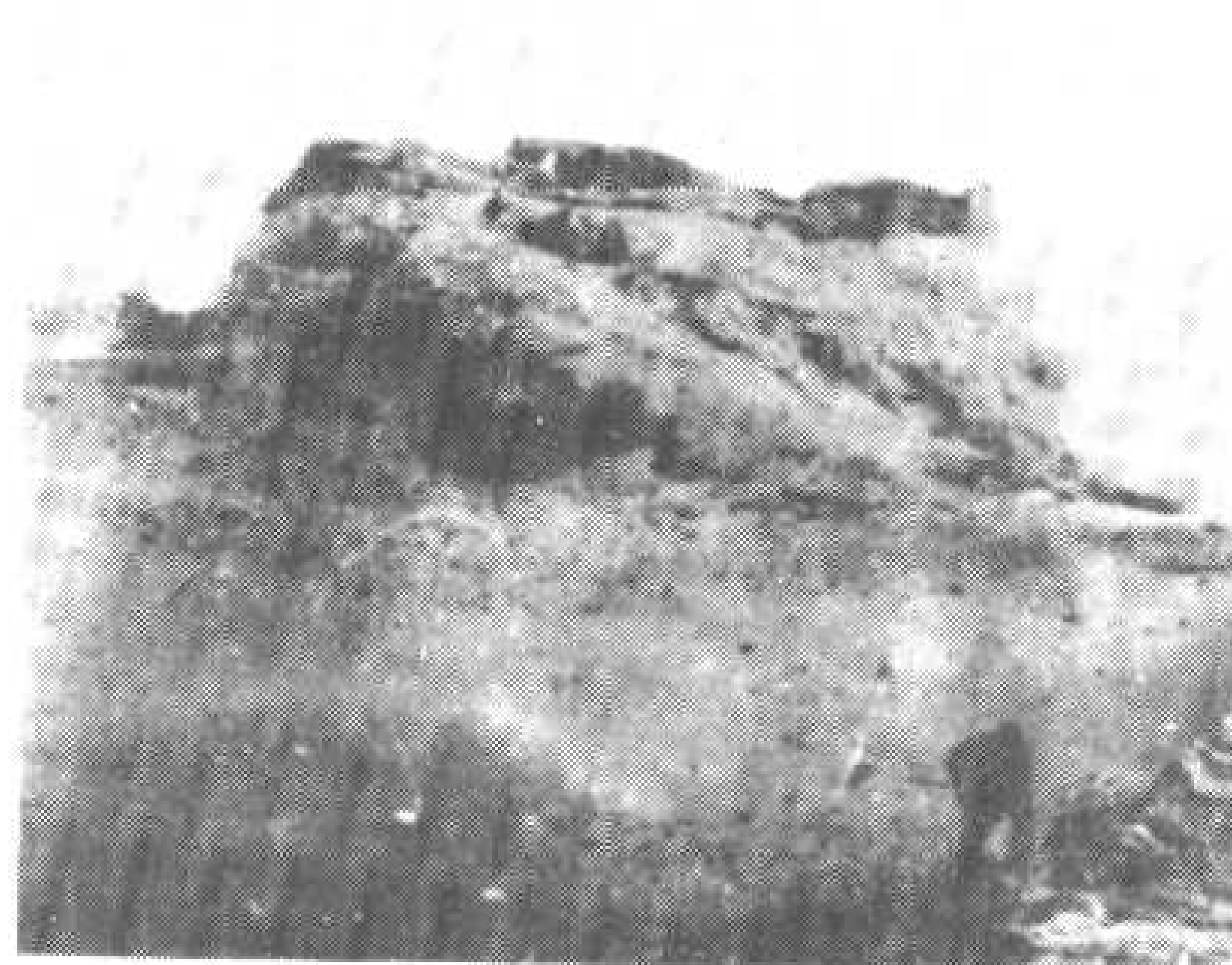
1.婼羌且尔乞都克城之残塔



2.婼羌且尔乞都克外城之石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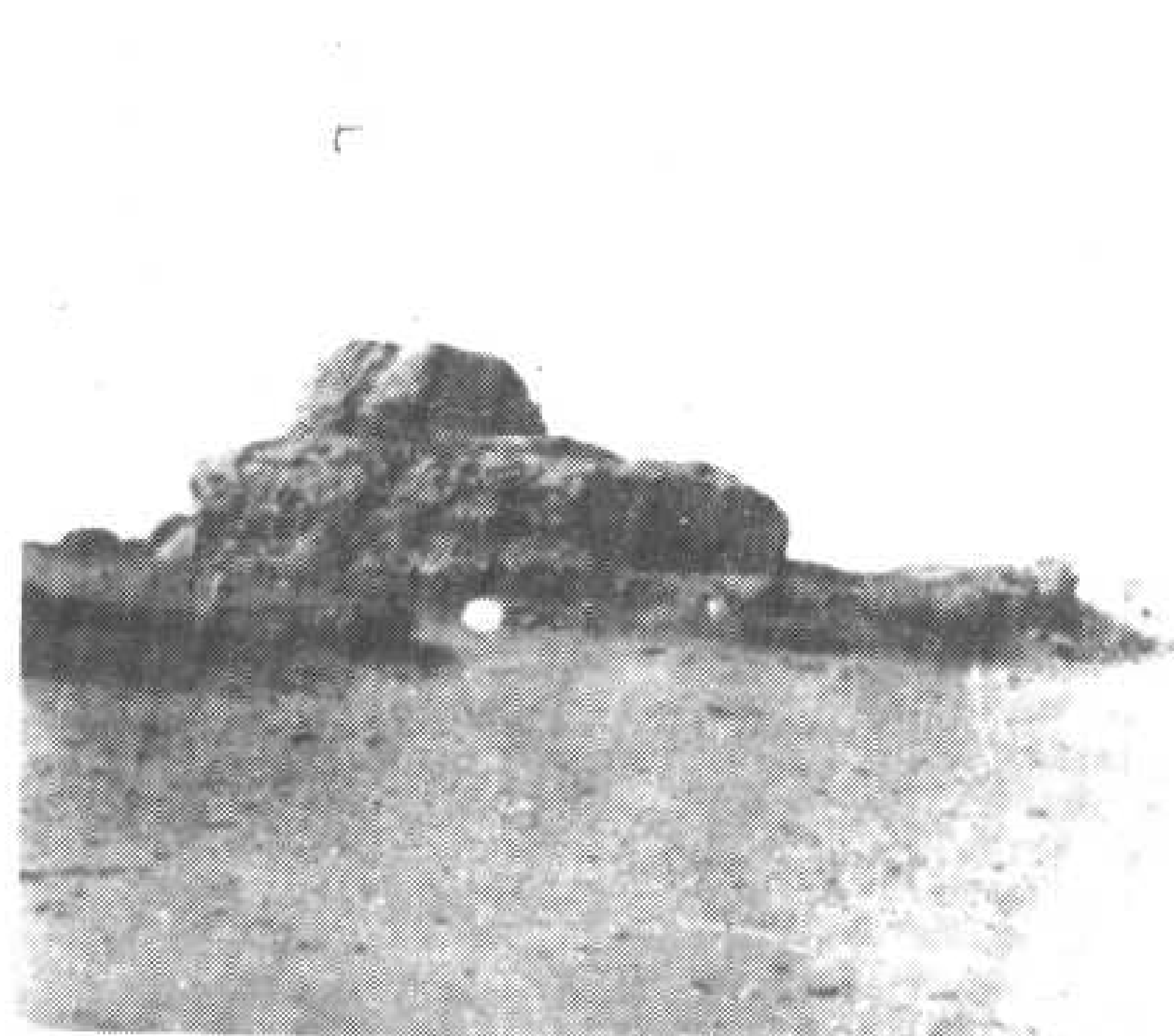
3.米兰古城西之残塔



4.米兰古城之一角



5.米兰古城西庙殿残迹



6.米古城东北侧之废塔

焉耆婼羌、米兰古城遗迹

图版三六(XXXVI)

1

2

焉耆硕羌且尔乞都克古城出土的梵文写本残片（贝叶）

1.正面 2.背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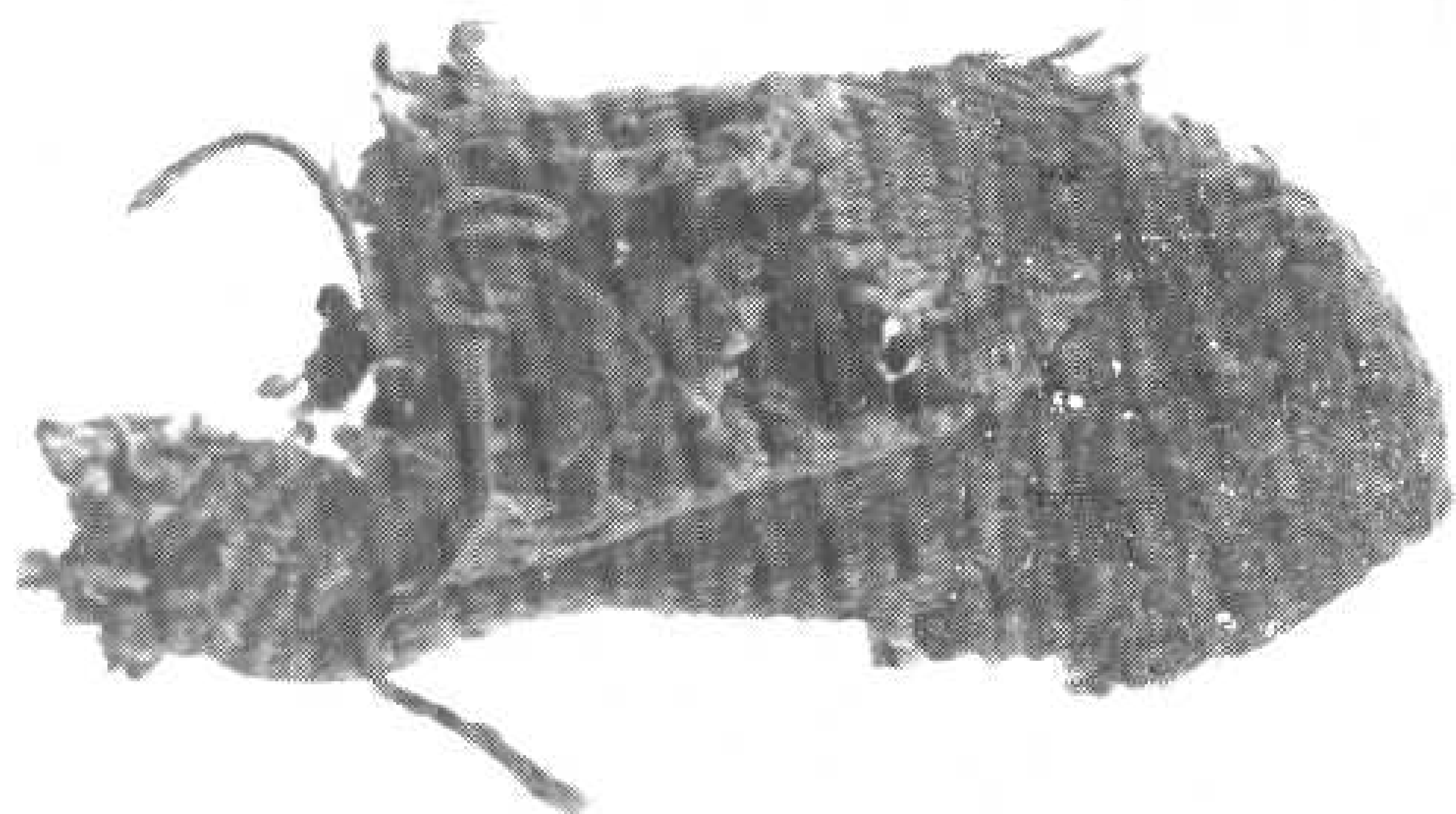
1

2

焉耆硕尔乞都克古城出土的梵文写本残纸

1.正面　2.背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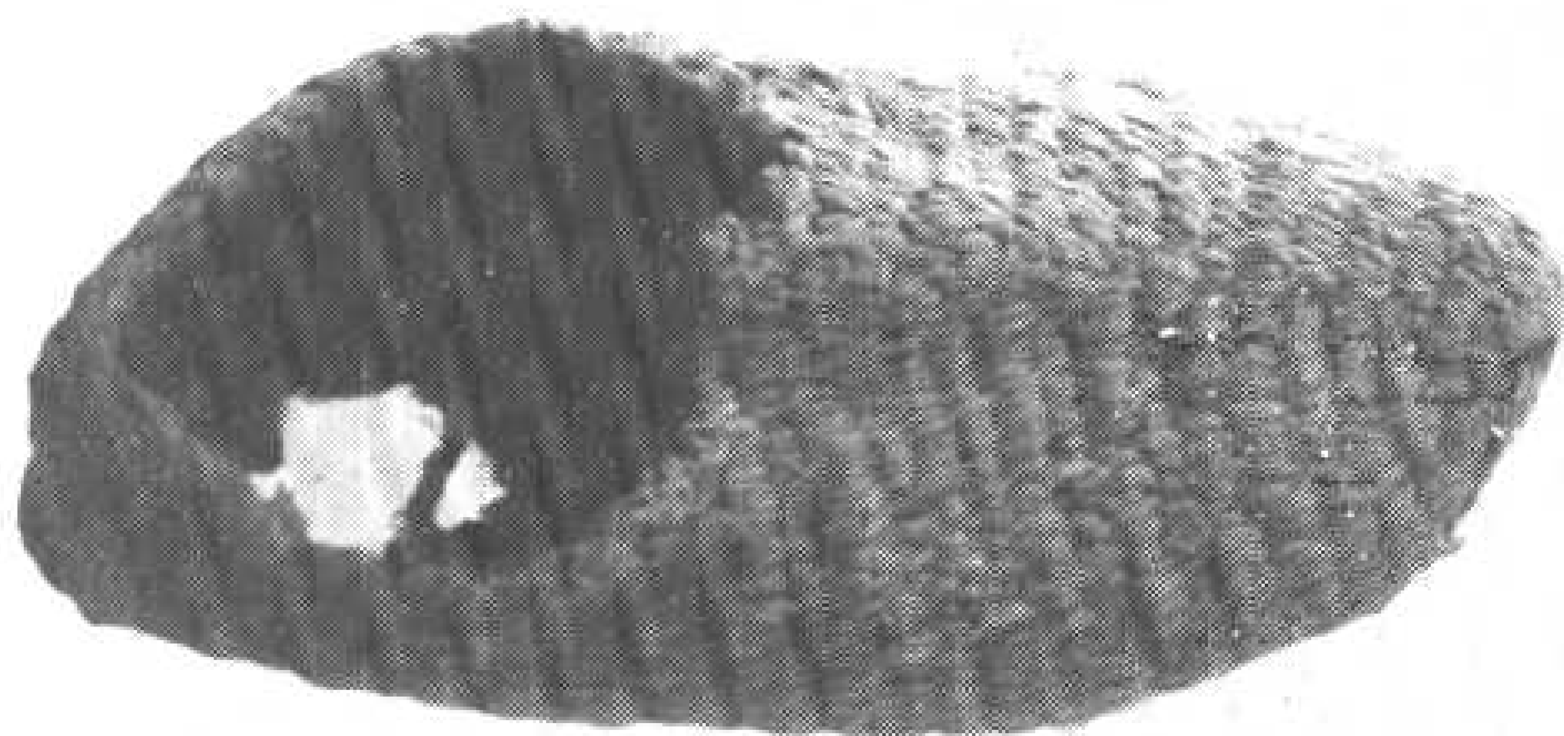
图版三八(XXXVIII)



1. 毛织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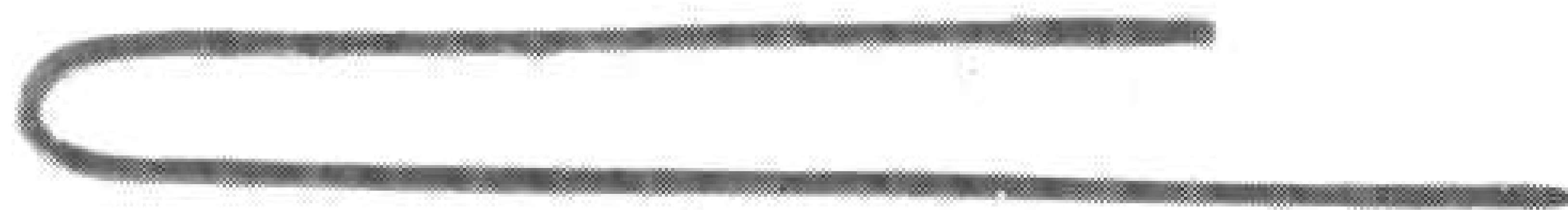
4. 丝织残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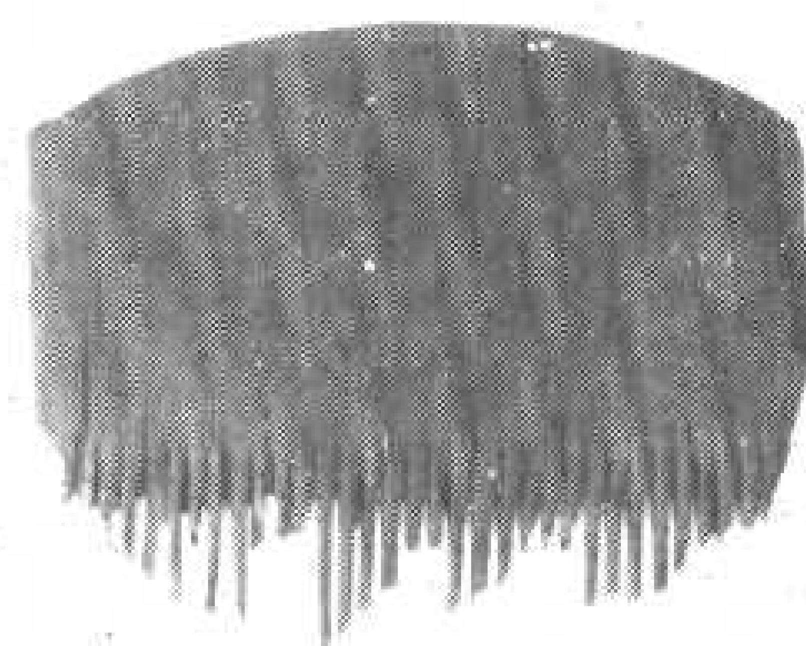
2. 毛织鞋



5. 丝织残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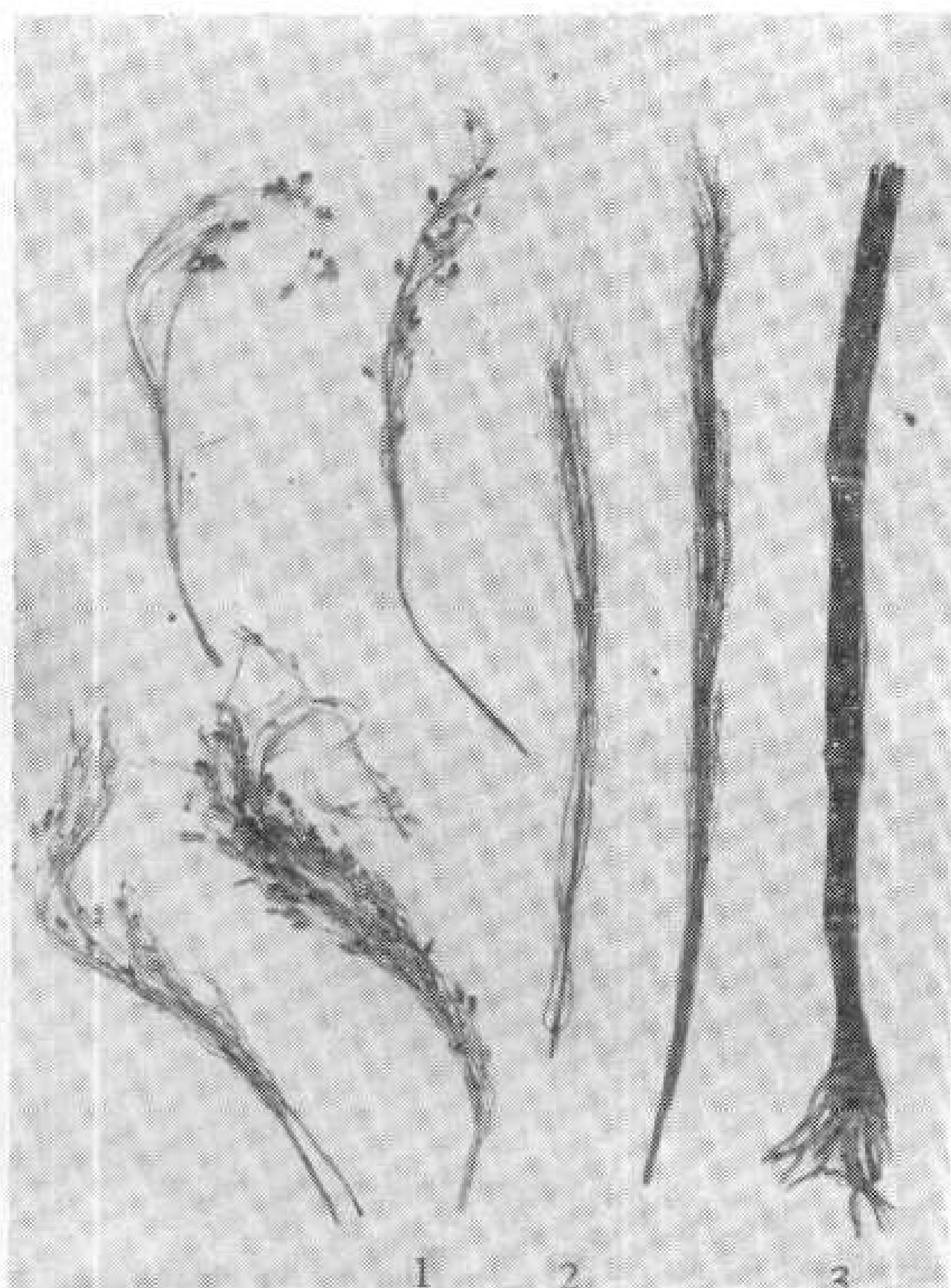


3. 铜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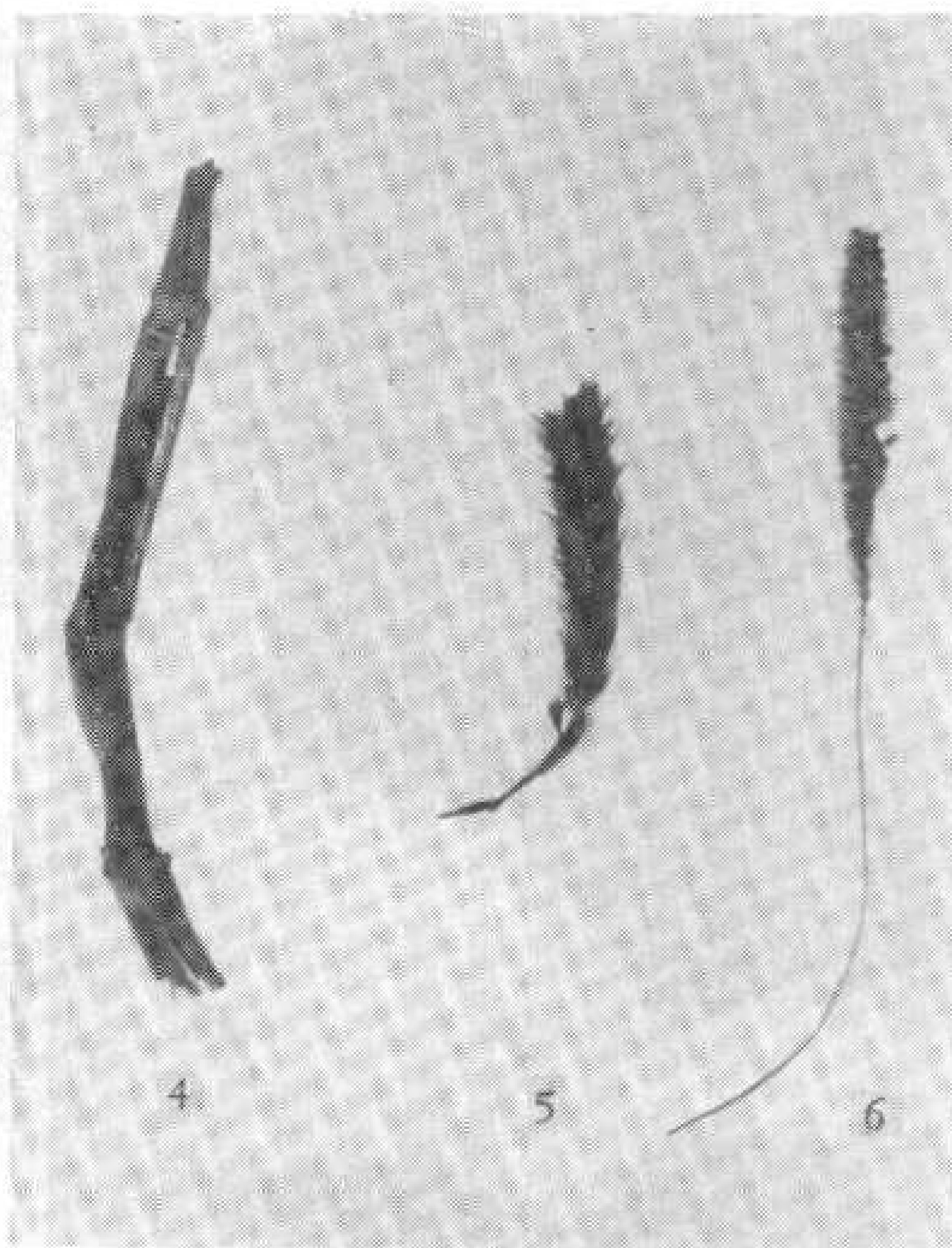


6. 木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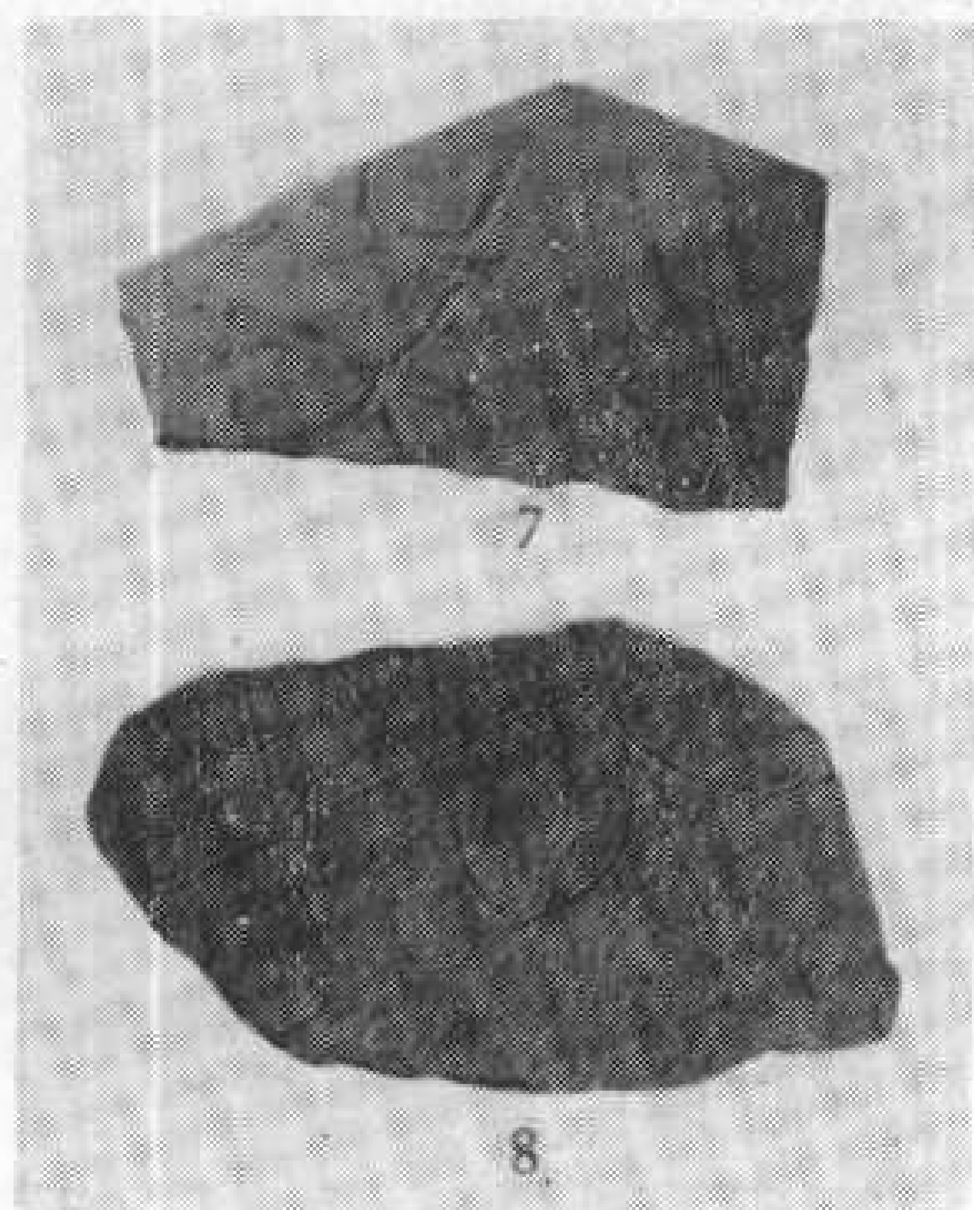
焉耆米兰古城出土的器物



1—3.黍子穗（且尔乞都克古城）



4—6.谷穗（且尔乞都克古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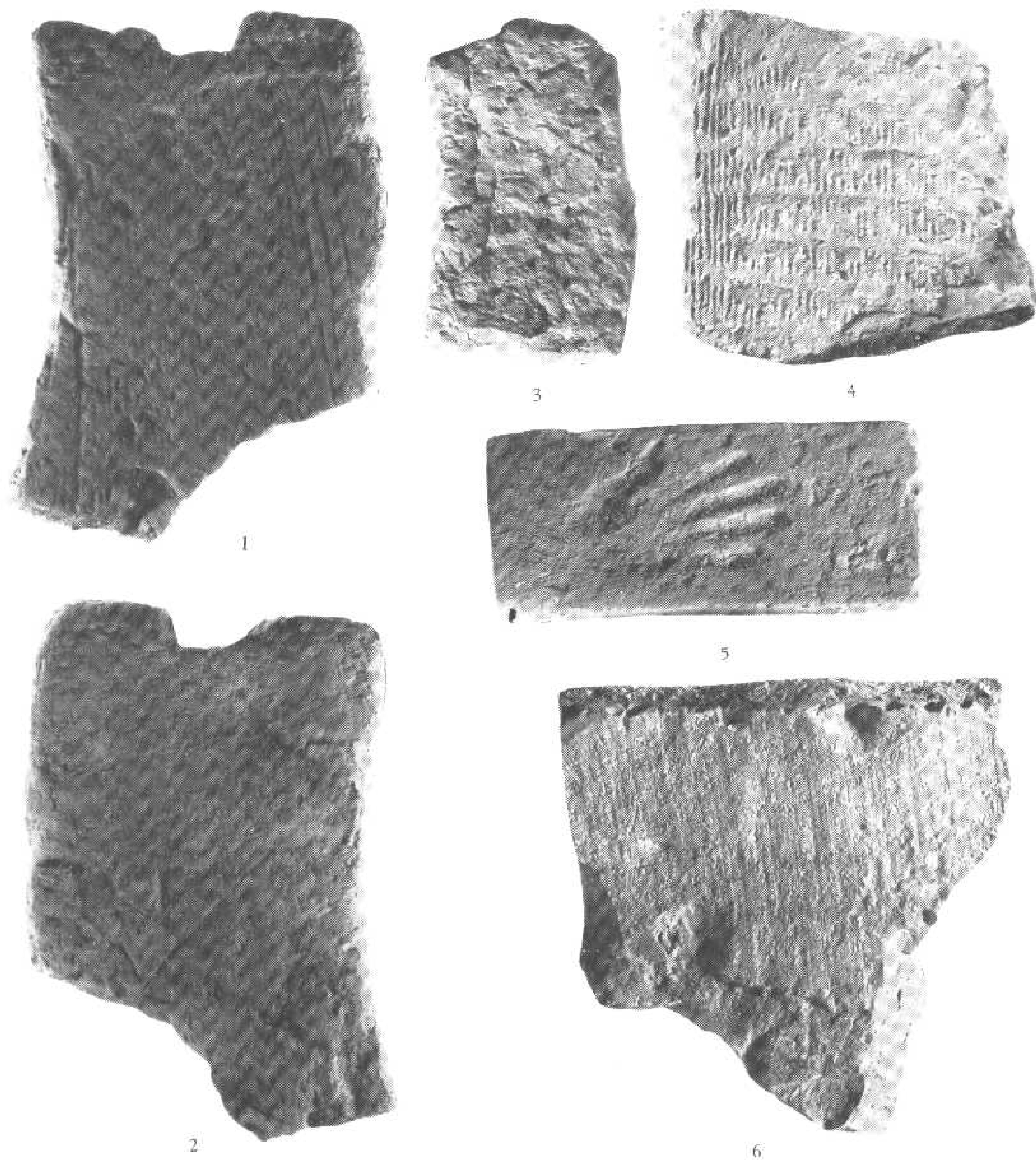
7、8.刻字陶片（米兰古城）



9.麦粒（凹石峡古城）

焉耆蜡羌、米兰古城出土的谷物及陶片

图版四〇(X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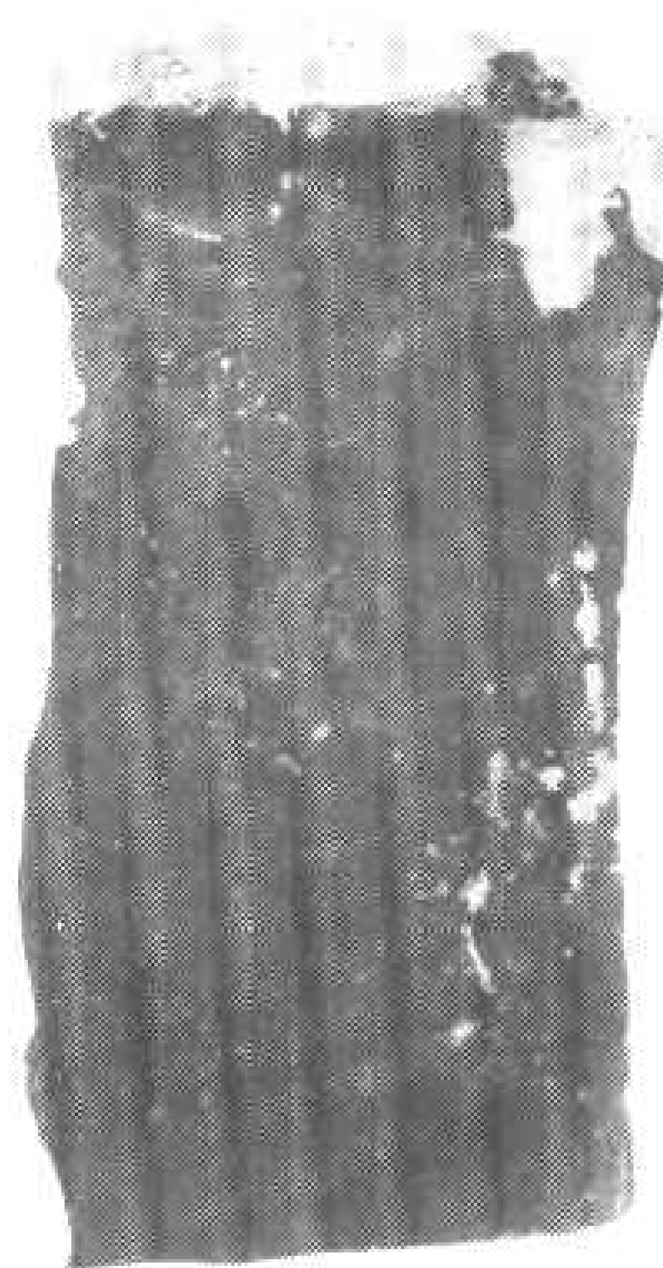


库车龟兹城内、外遗址中发现的砖、瓦

1.子母砖（693） 2.子母砖（693背面） 3.子母砖（773） 4.压纹方砖（772）
5.掌印纹砖（771） 6.板瓦（413）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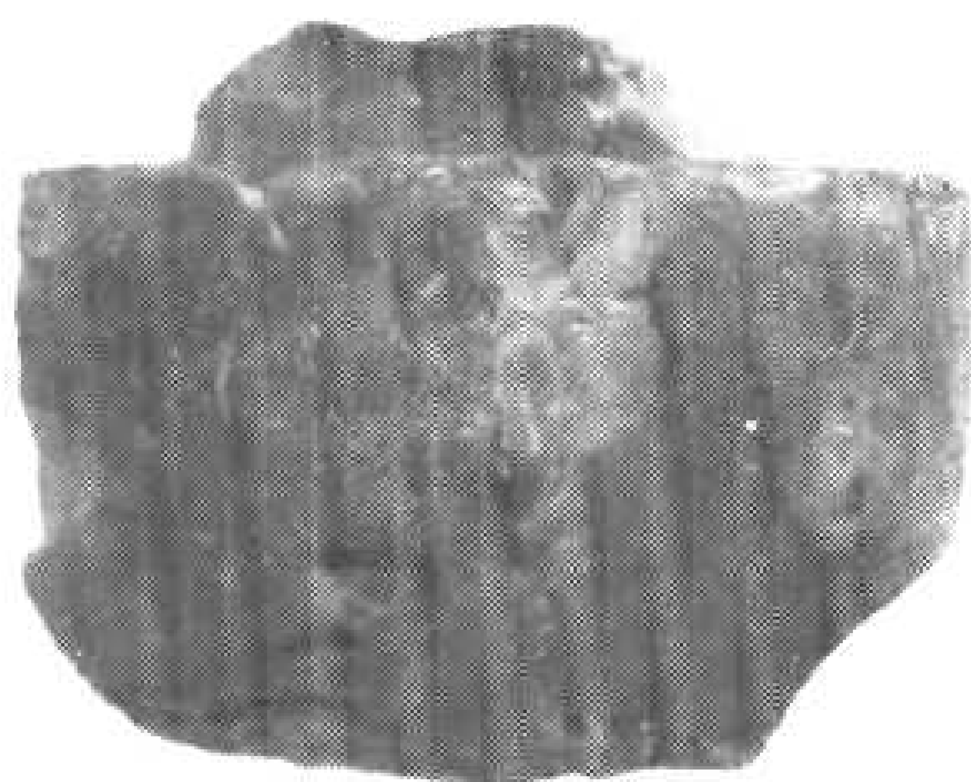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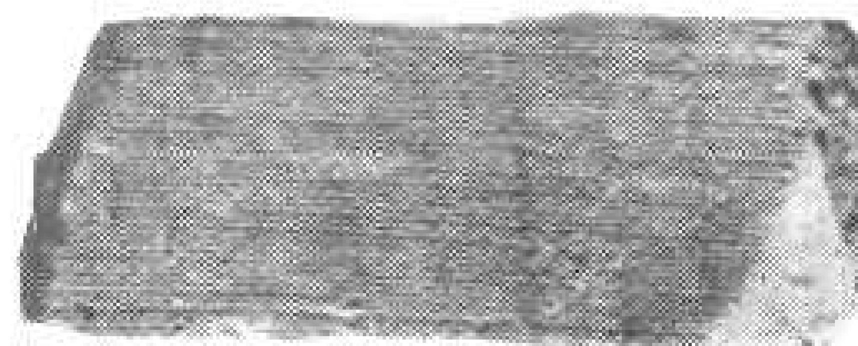
2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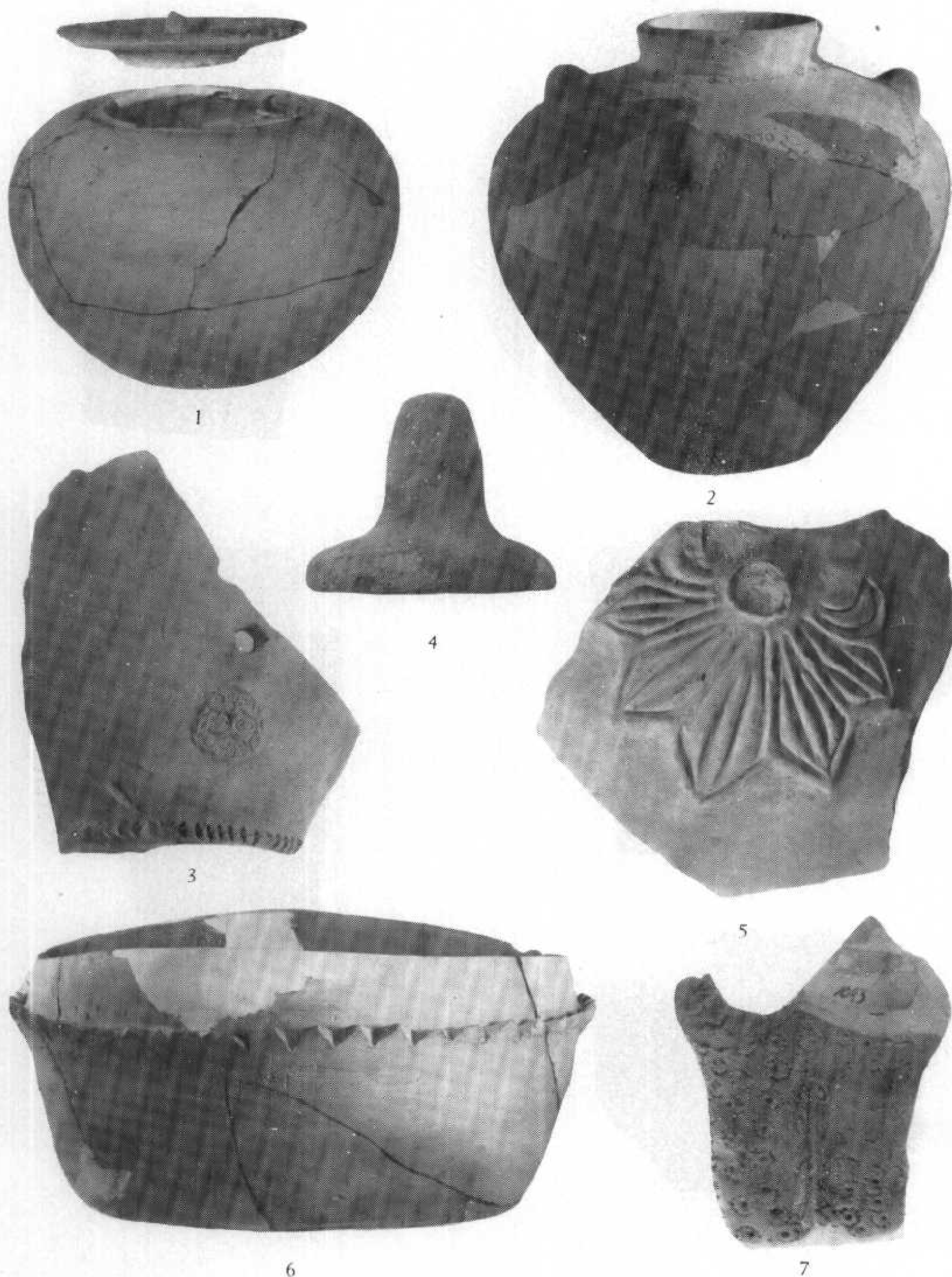
3



6

库车龟兹城内、外遗址中发现的瓦类

1.莲纹瓦当（1060） 2—5.筒瓦（688、775、332、475） 6.板瓦（10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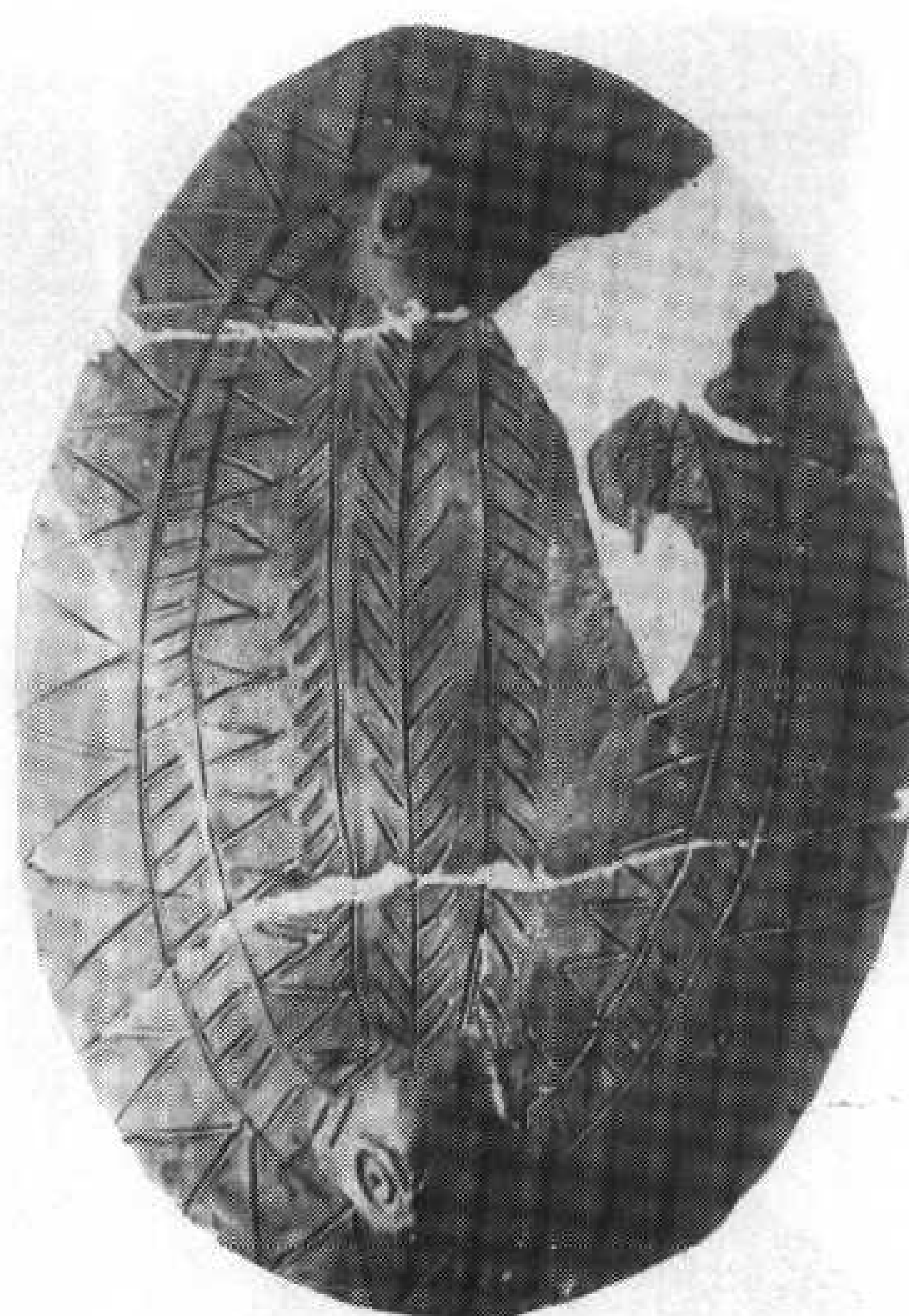


库车龟兹城内、外遗址中出土的陶器

1.小罐（1067） 2.罐（2188） 3.陶器残件（2188） 4.器盖（1083） 5.残陶片（327）
6.盆（2188） 7.器足（10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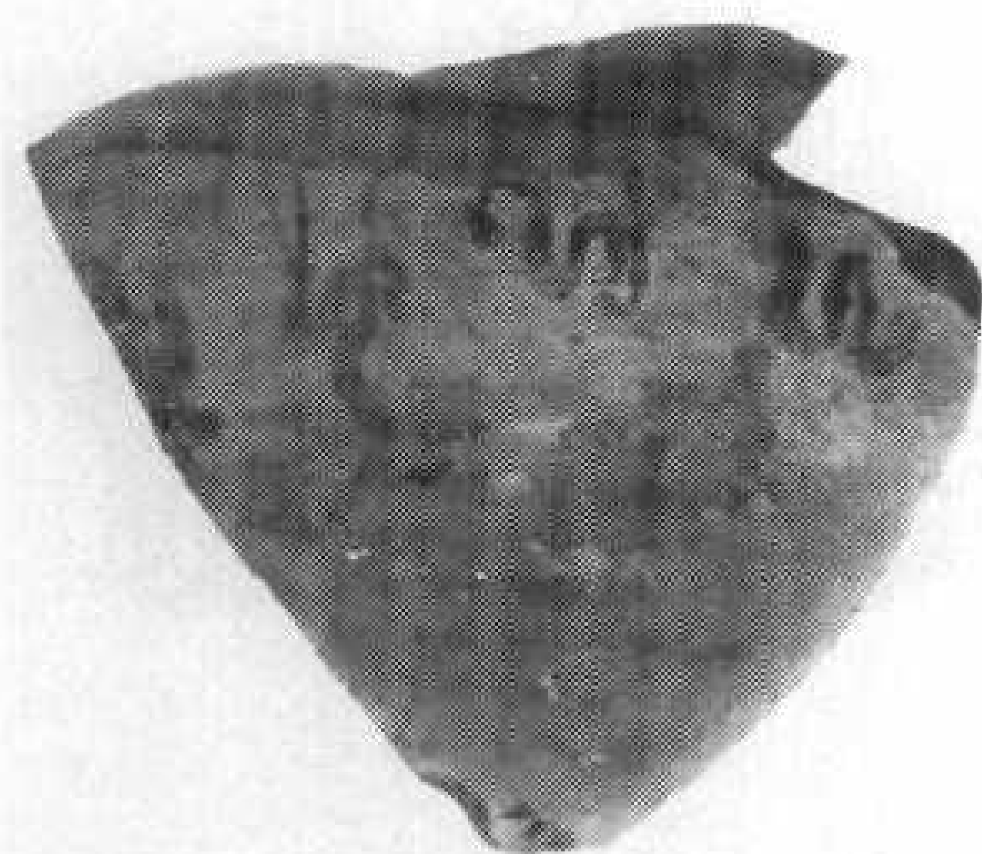
1



2



3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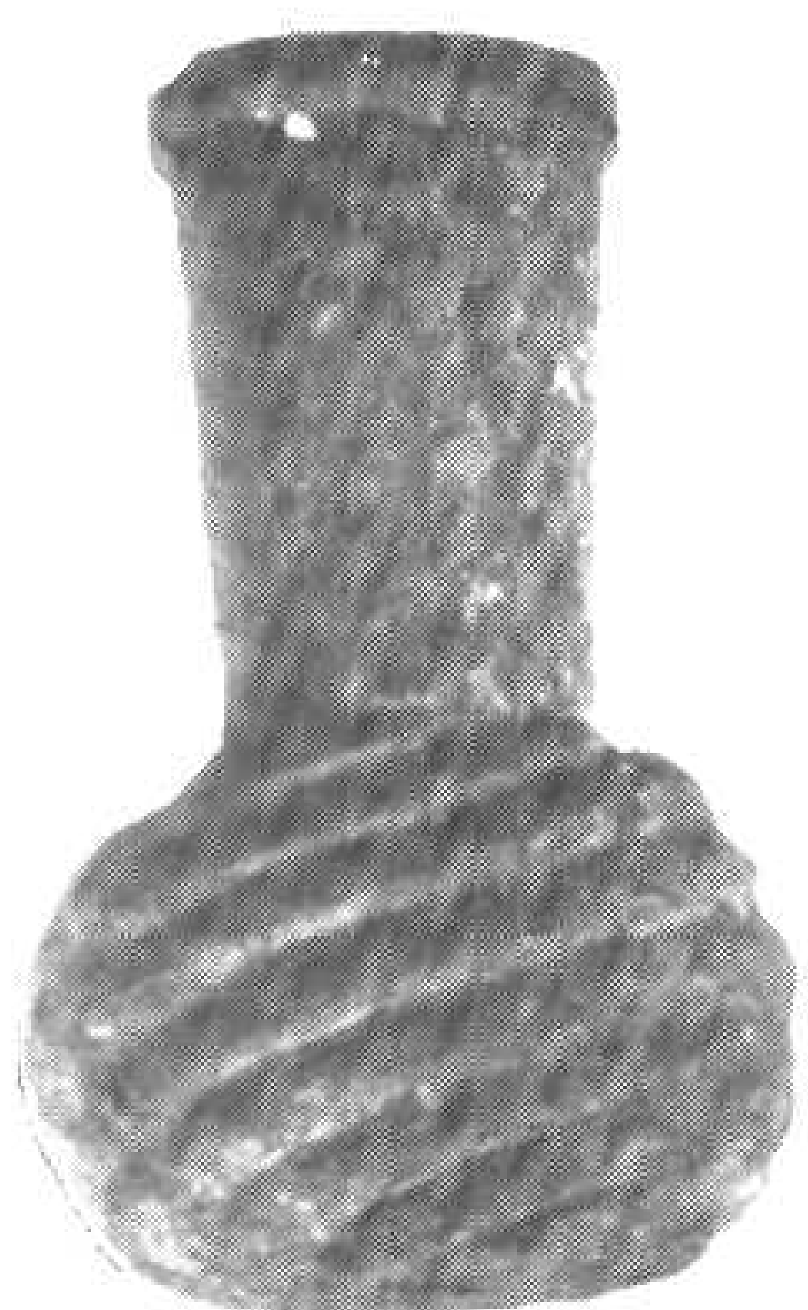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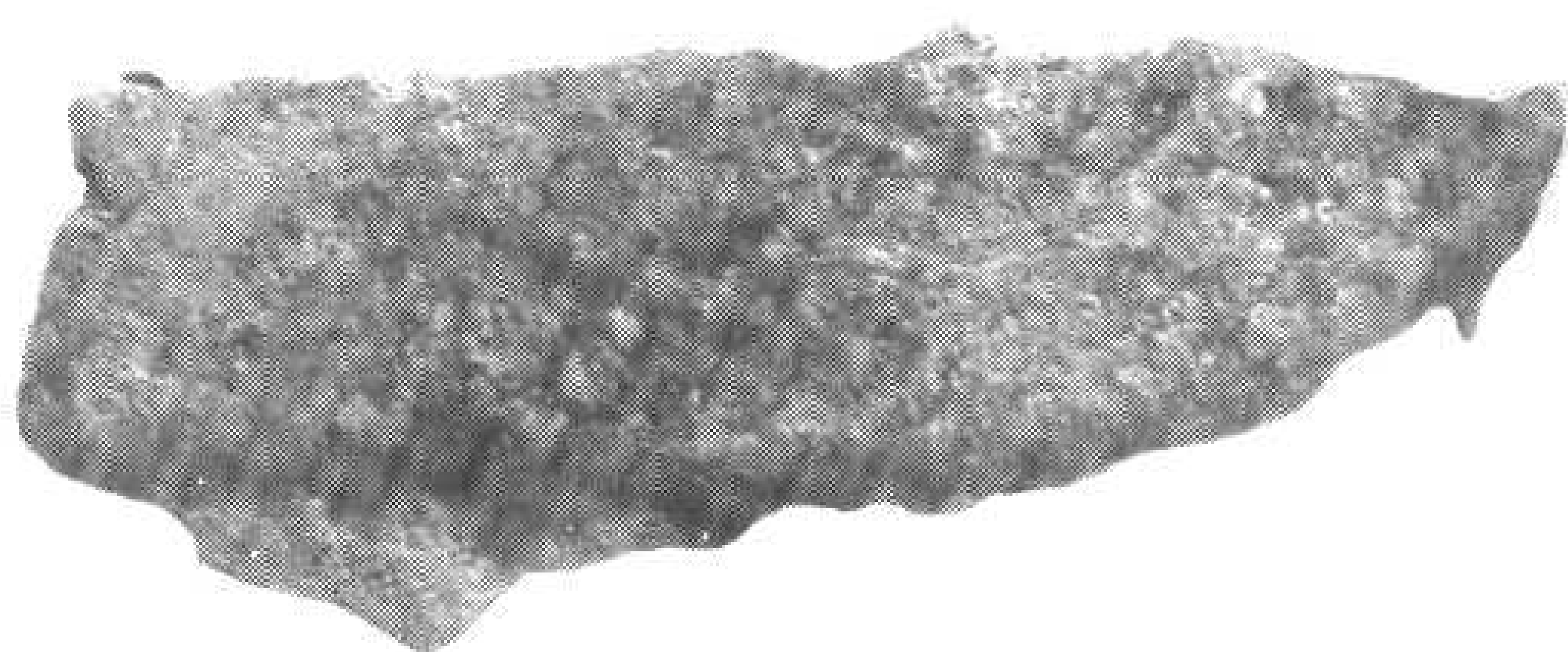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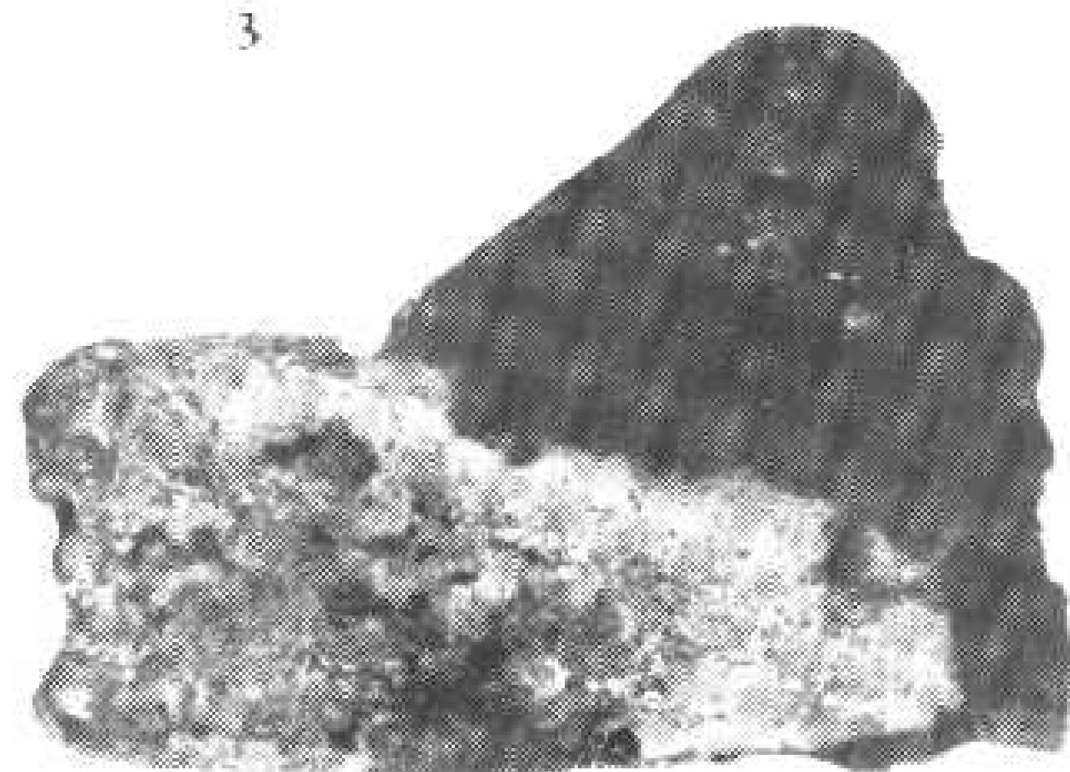
库车龟兹城内、外遗址中出土的陶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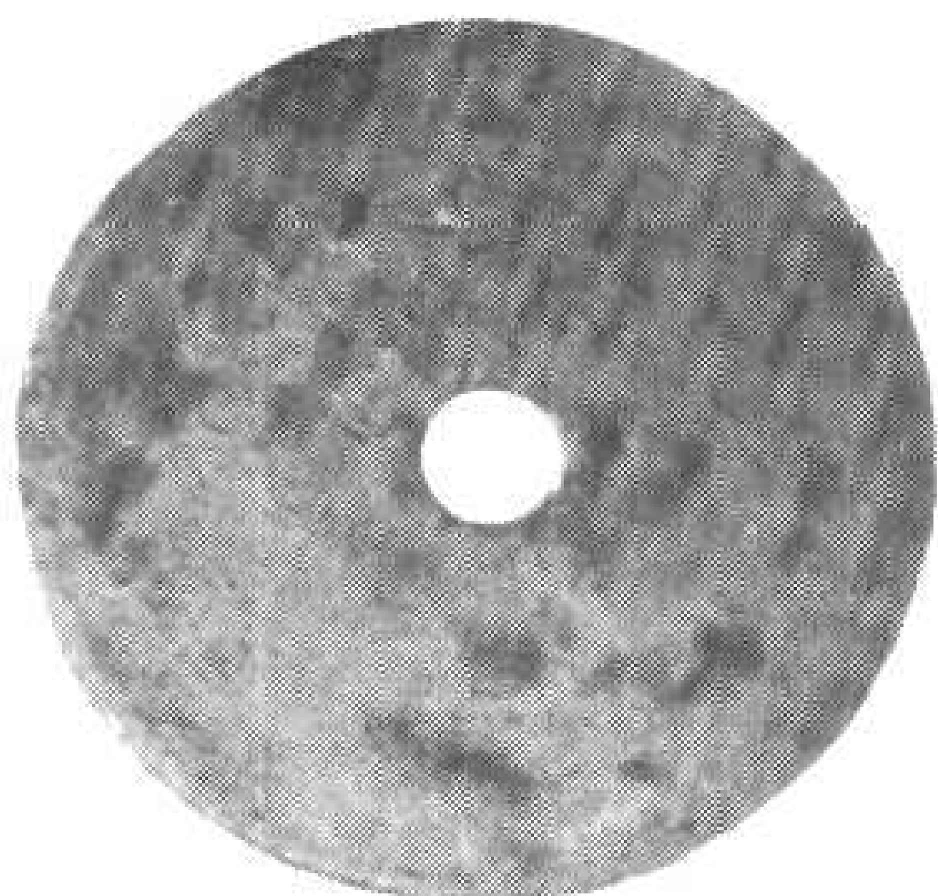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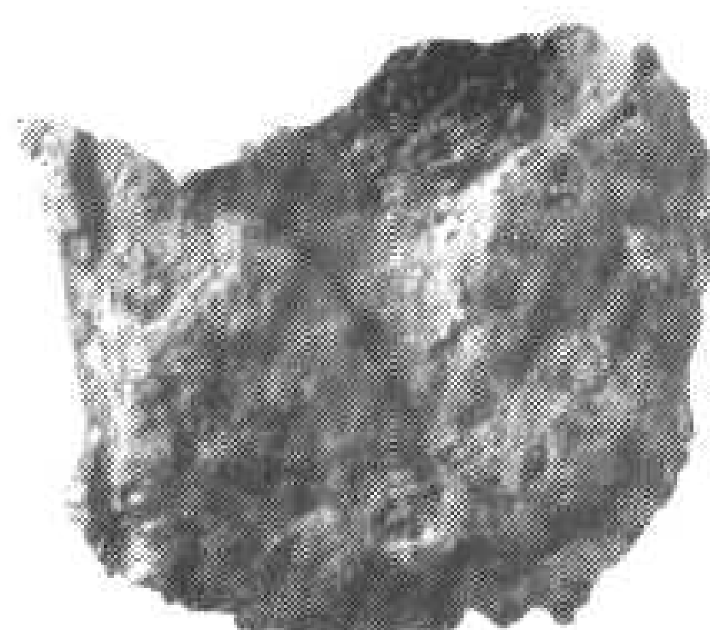
1、2.陶器盖（1146） 3—5.墨书文字陶片（1049、1049、10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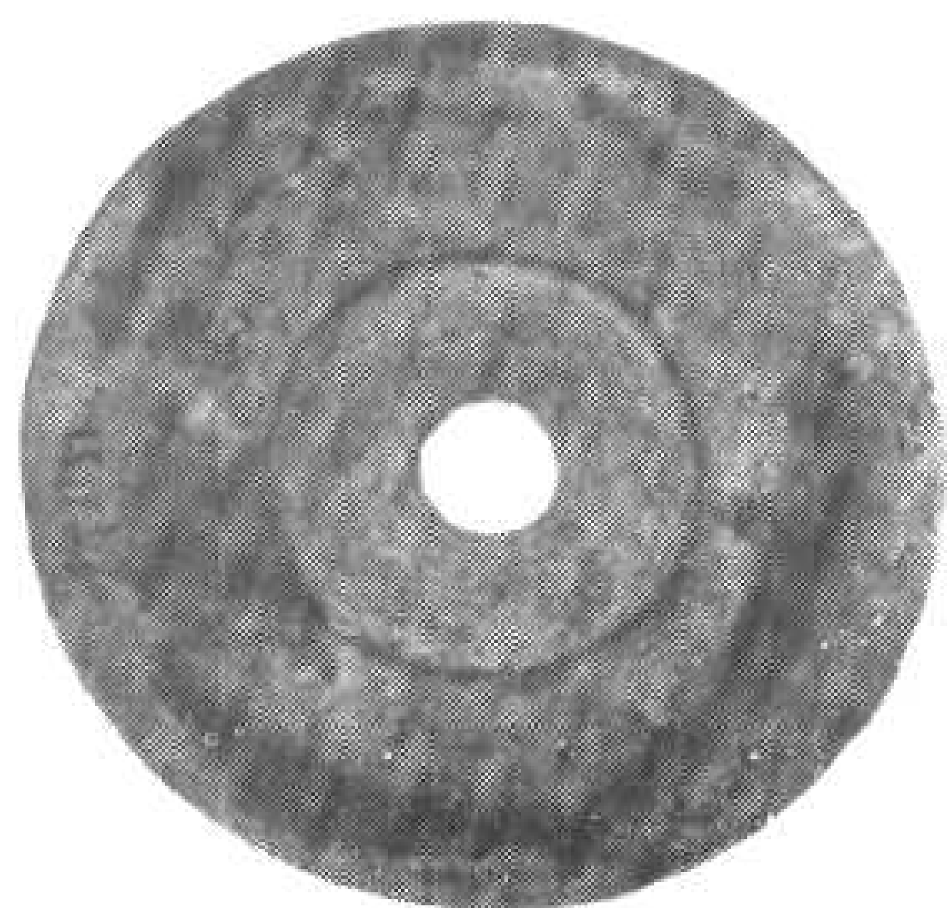
图版四四(XLI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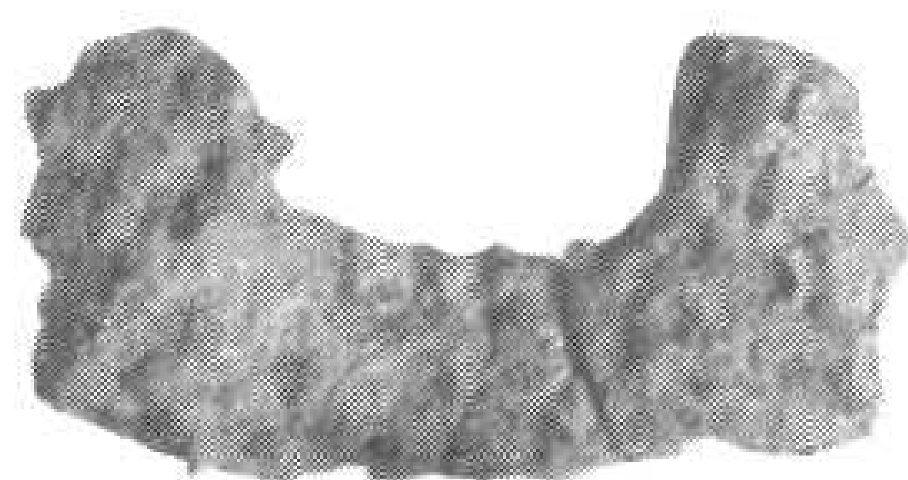

1


3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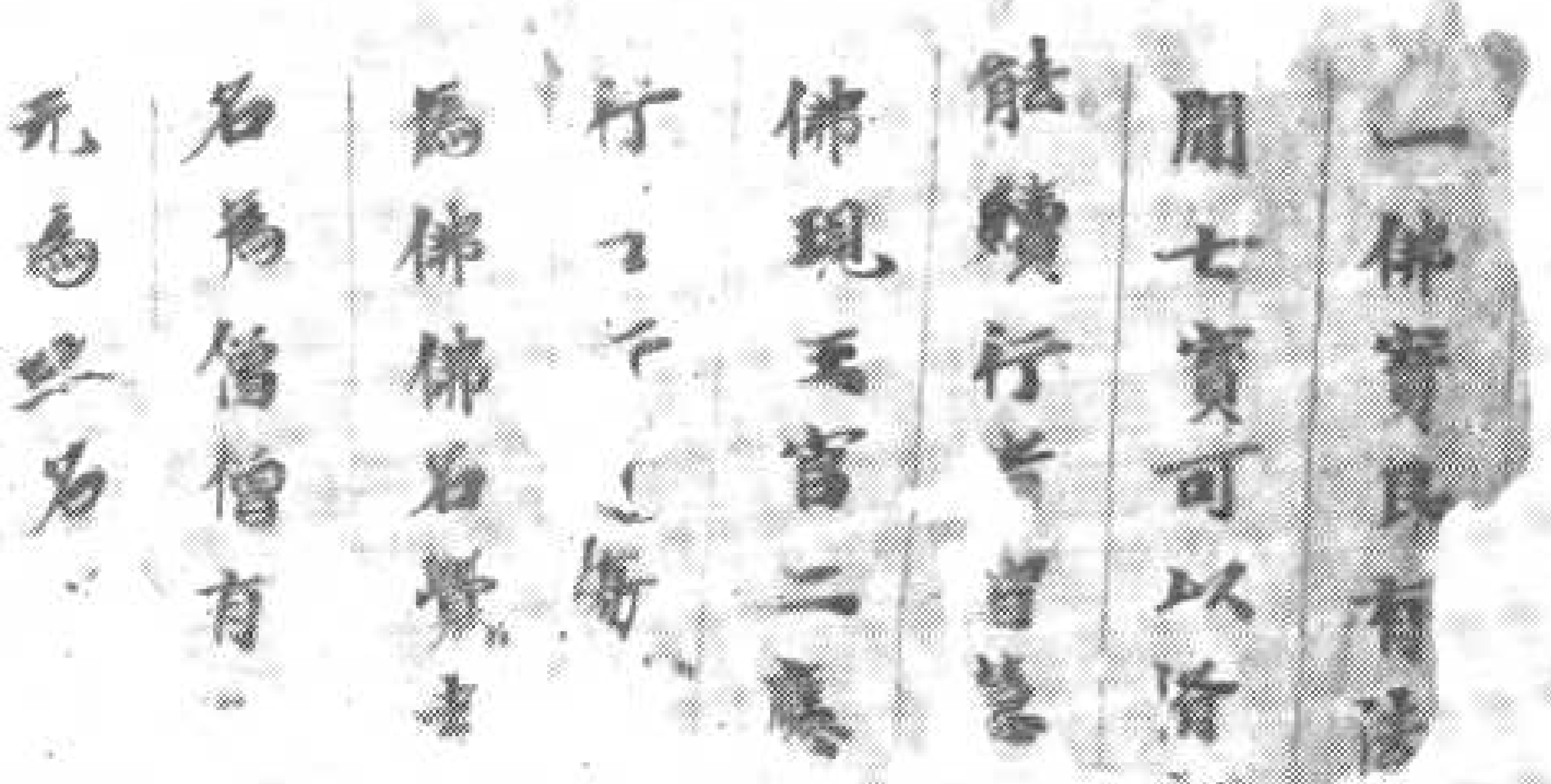


5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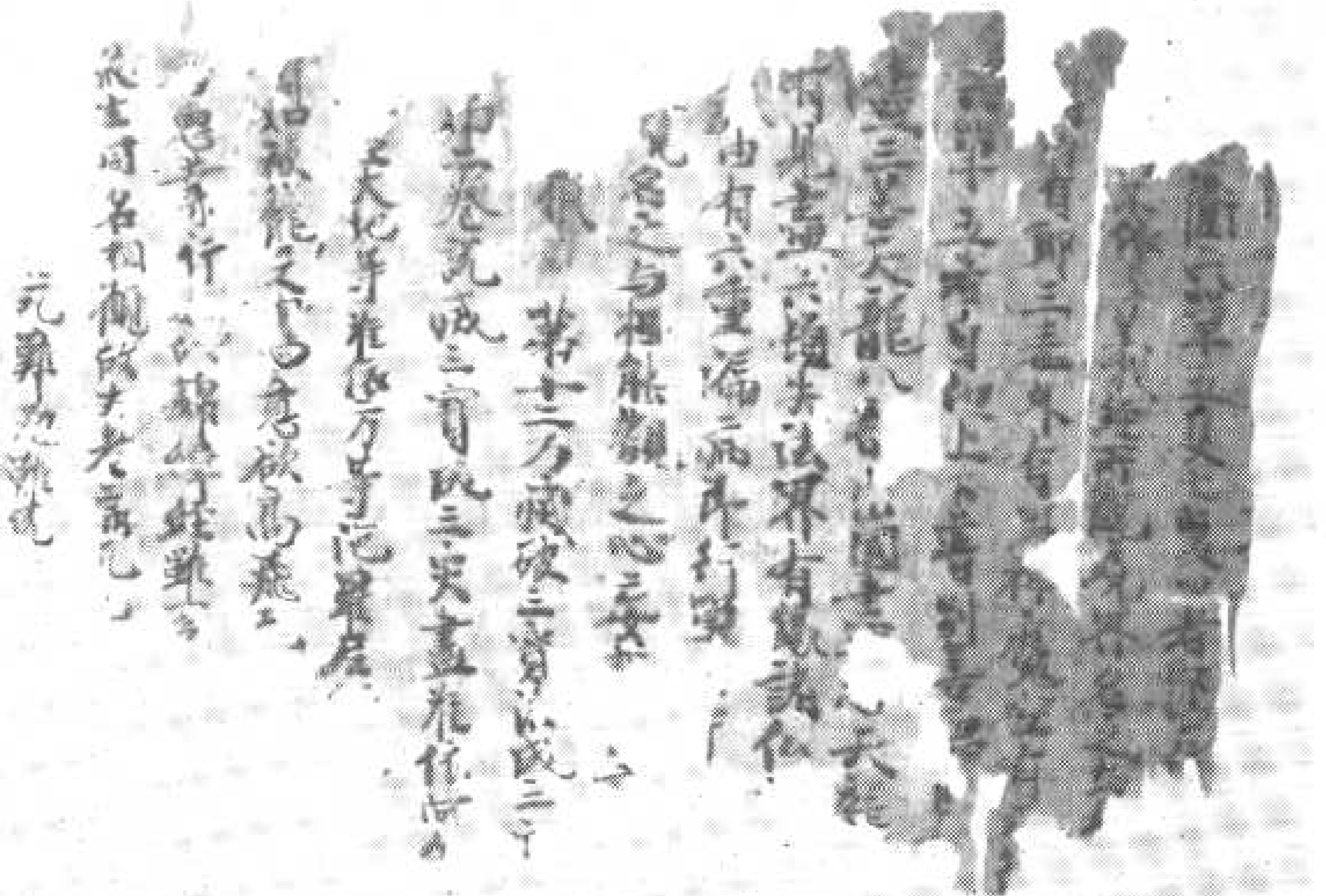

6

库车龟兹城内、外遗址中出土的铜、铁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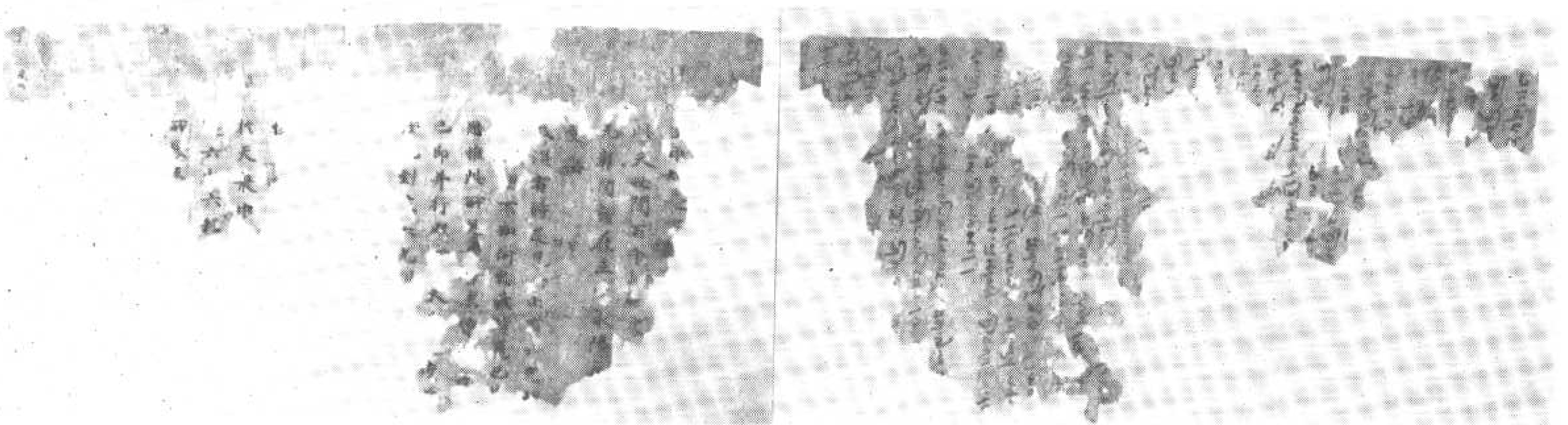
1.铜饰（1130） 2.铜器盖（1132） 3、4.铜器片（1131） 5.铜残器柄（1124）
6.铁器残件（1126）



1.佛经残纸(21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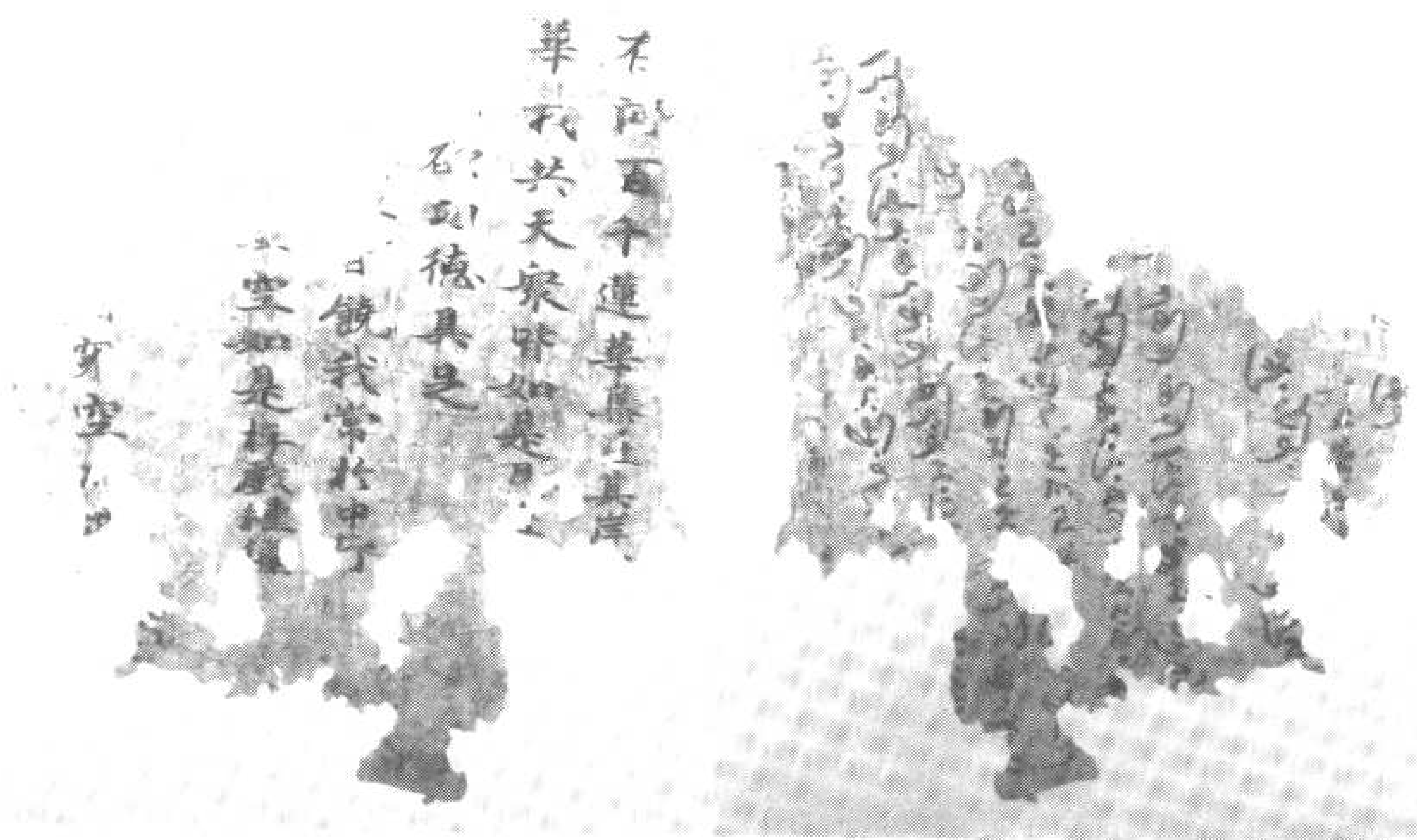
2.佛教教义残纸(2133)



3.佛经残纸(2133)正(汉文)、背(回鹘文)面

库车明田阿达古城内出土的佛经残纸

图版四六(XLV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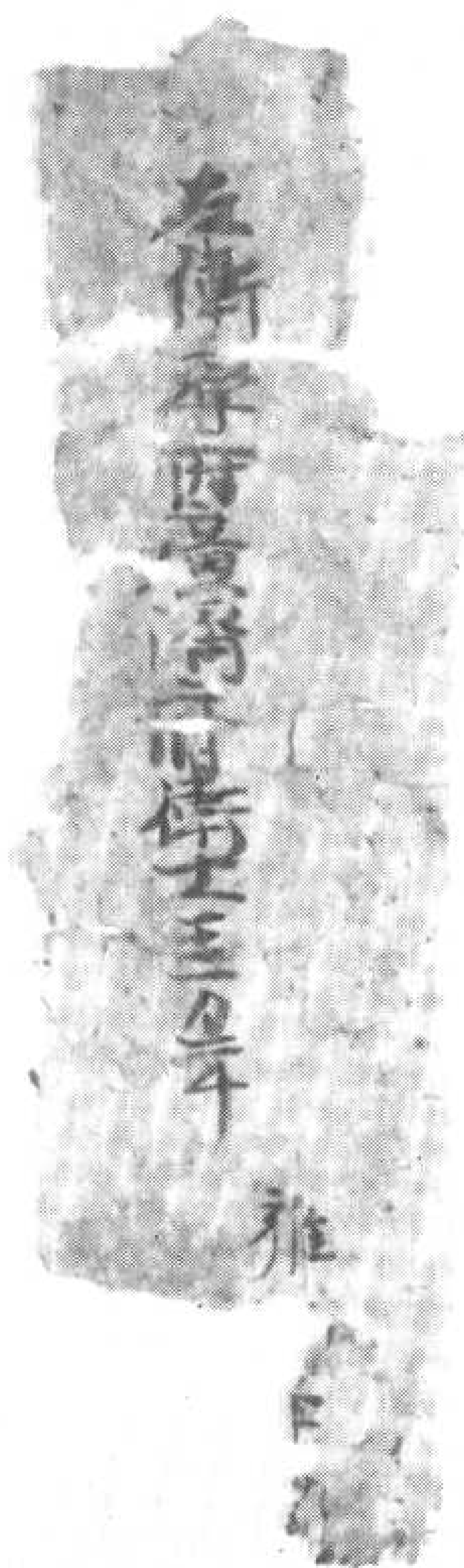


1.佛经残纸（2133）正（汉文）、背（回鹘文）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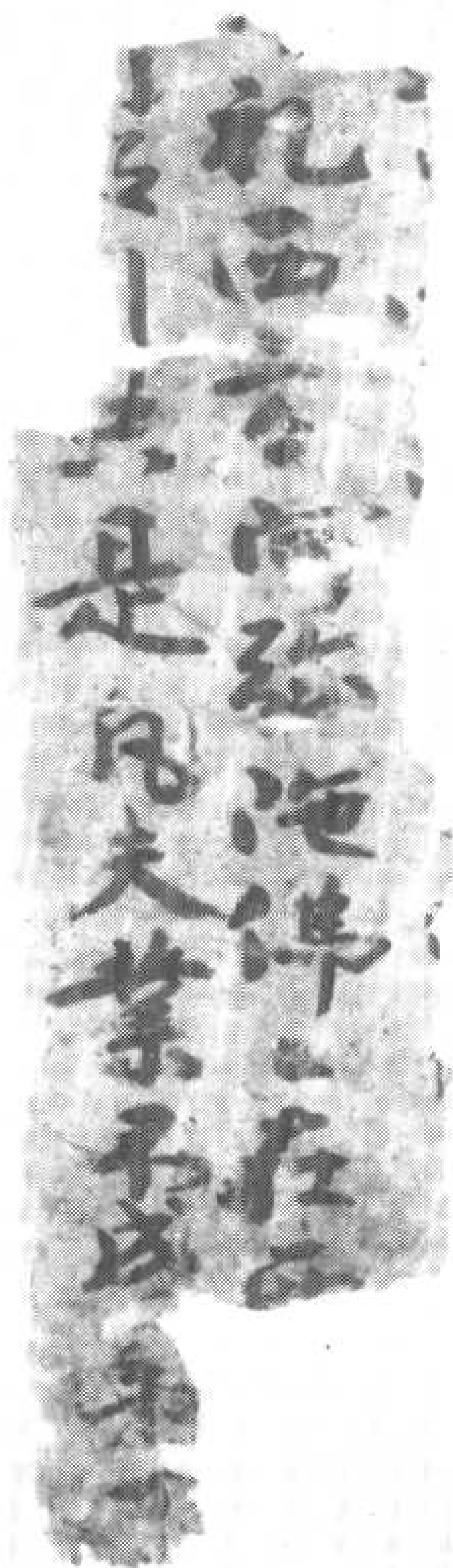


2.佛坐像印本（2133）

库车明田阿达古城内出土的佛经及佛坐像印本



1.2133正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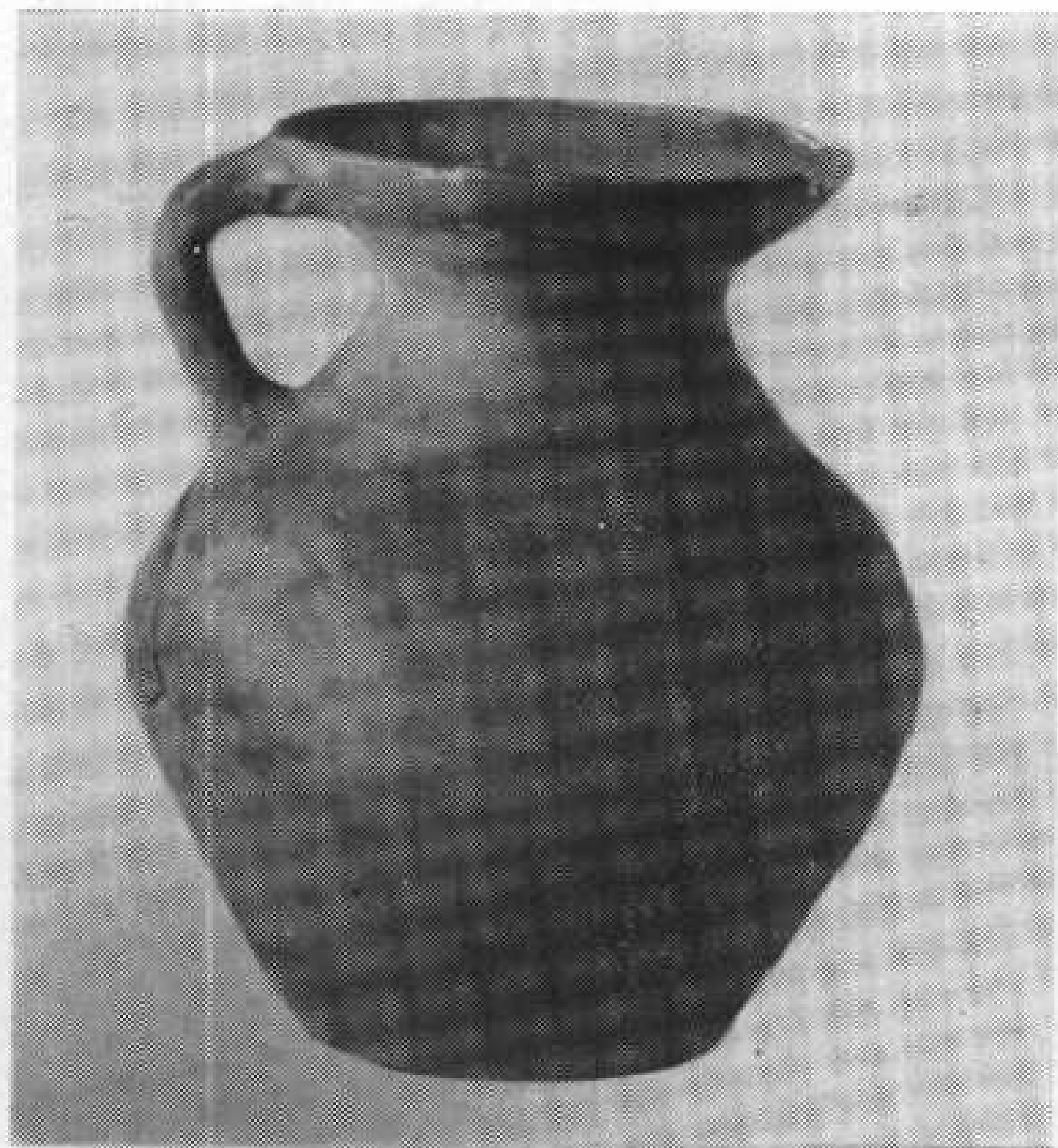
2.2133背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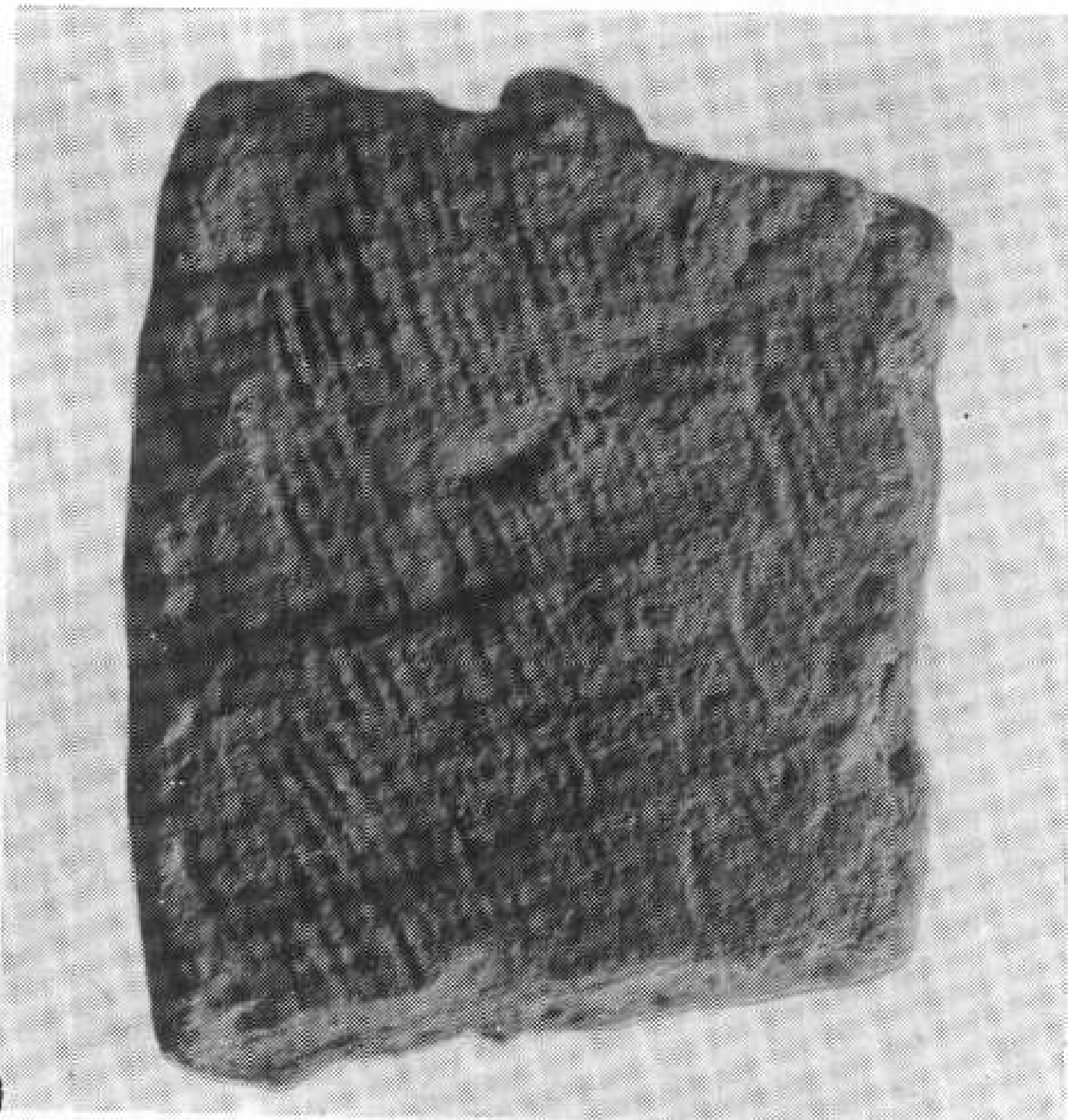
库车明田阿达古城内出土的汉文残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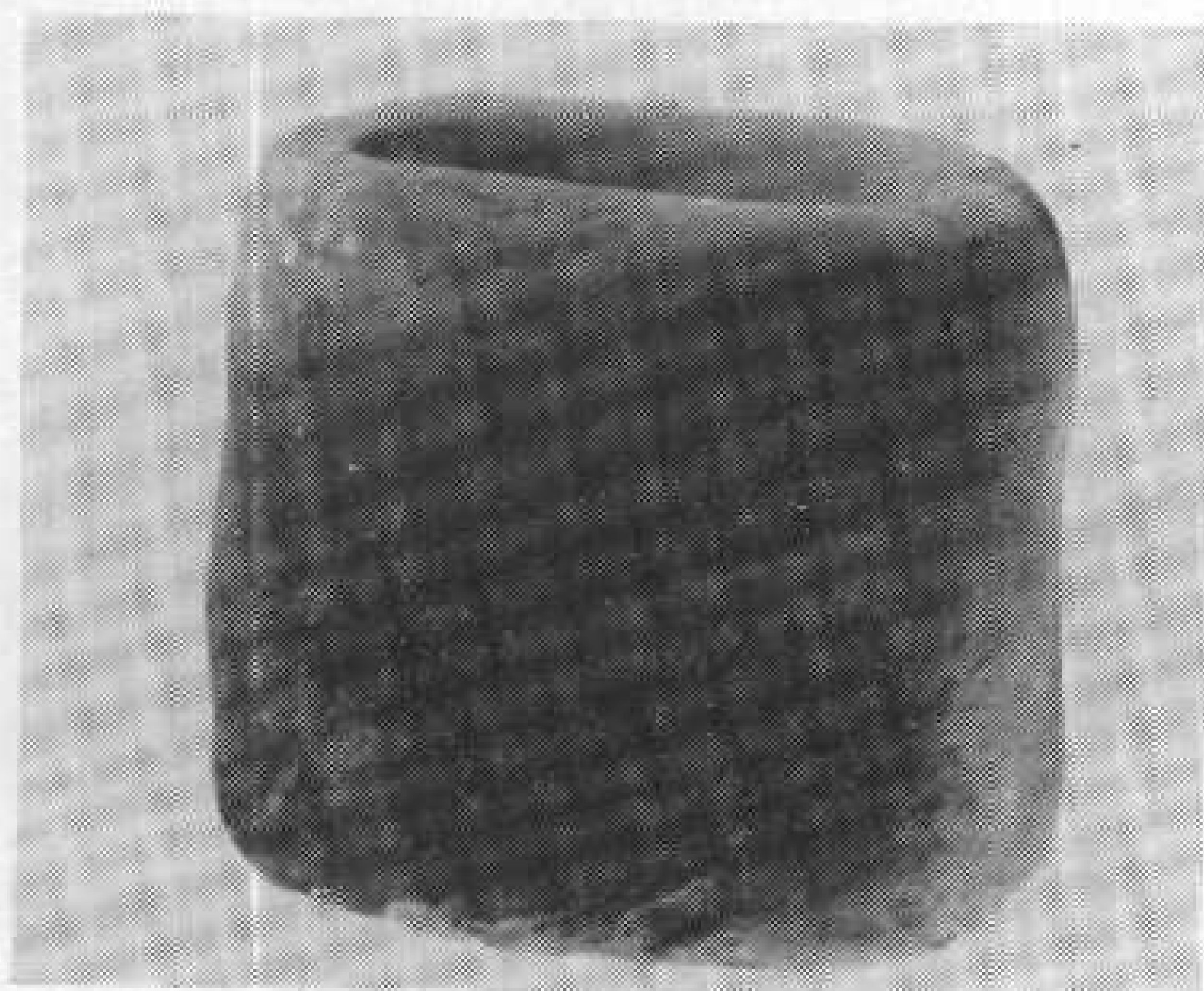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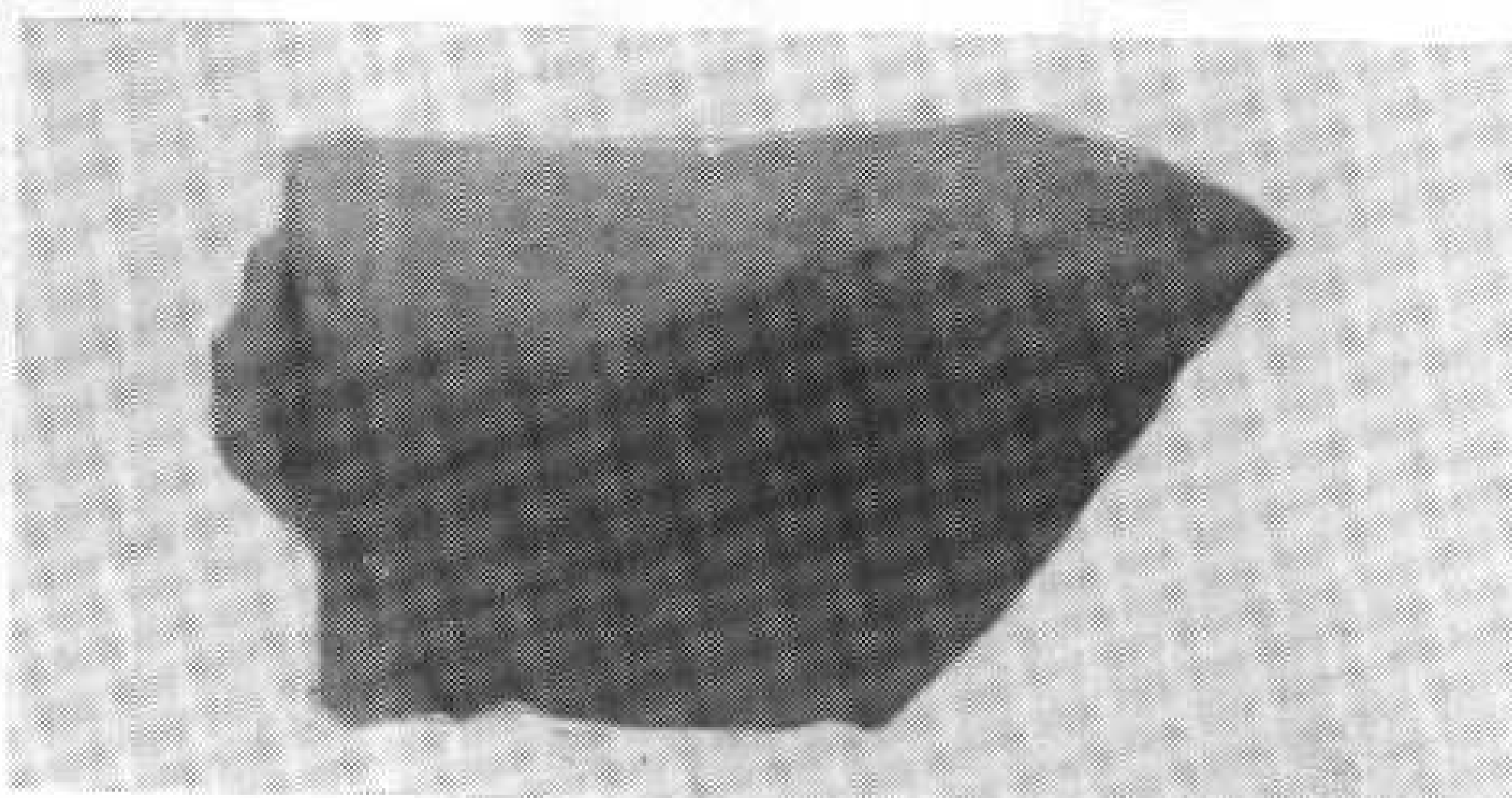
库车明田阿达古城内出土的泥塑残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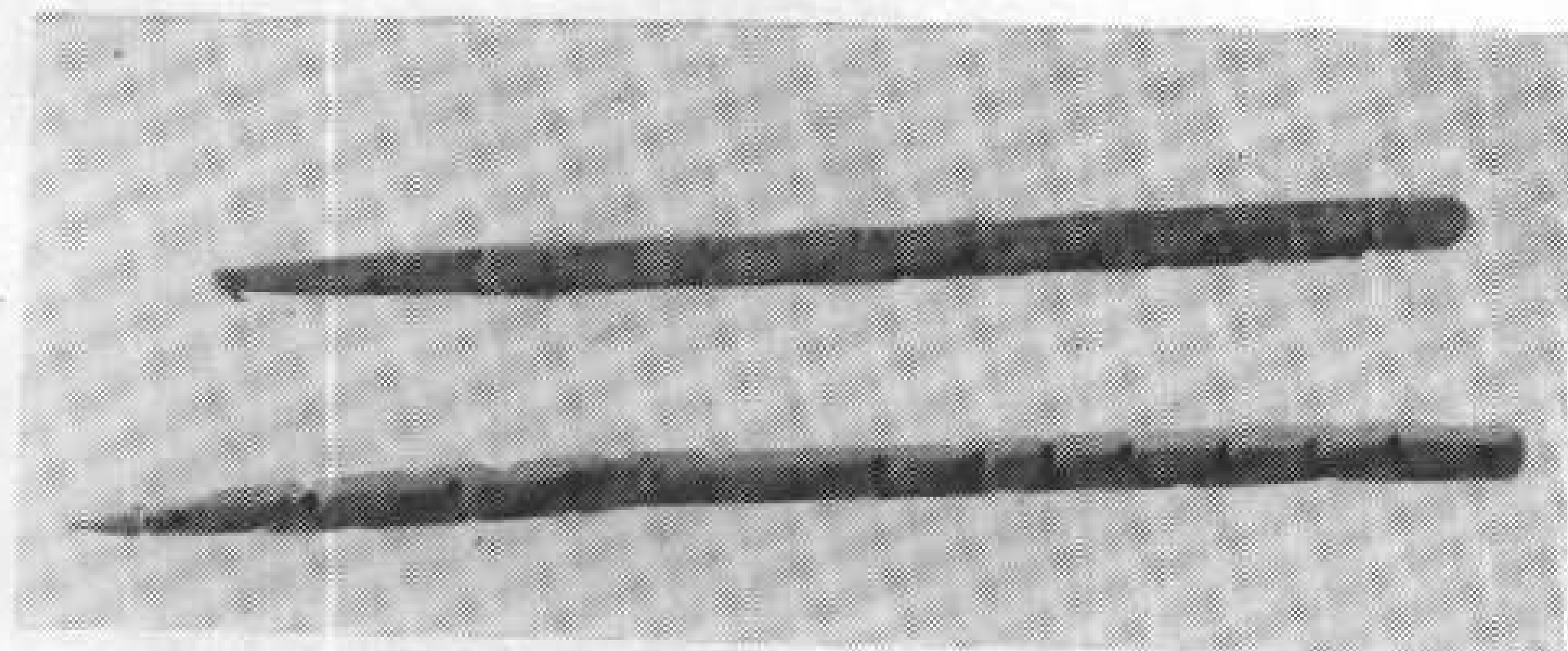
1、2.佛耳（2124、2130） 3.佛手（2130） 4、5、7、8、佛足（2124）
6.缨络坠（2130） 9.宝心（21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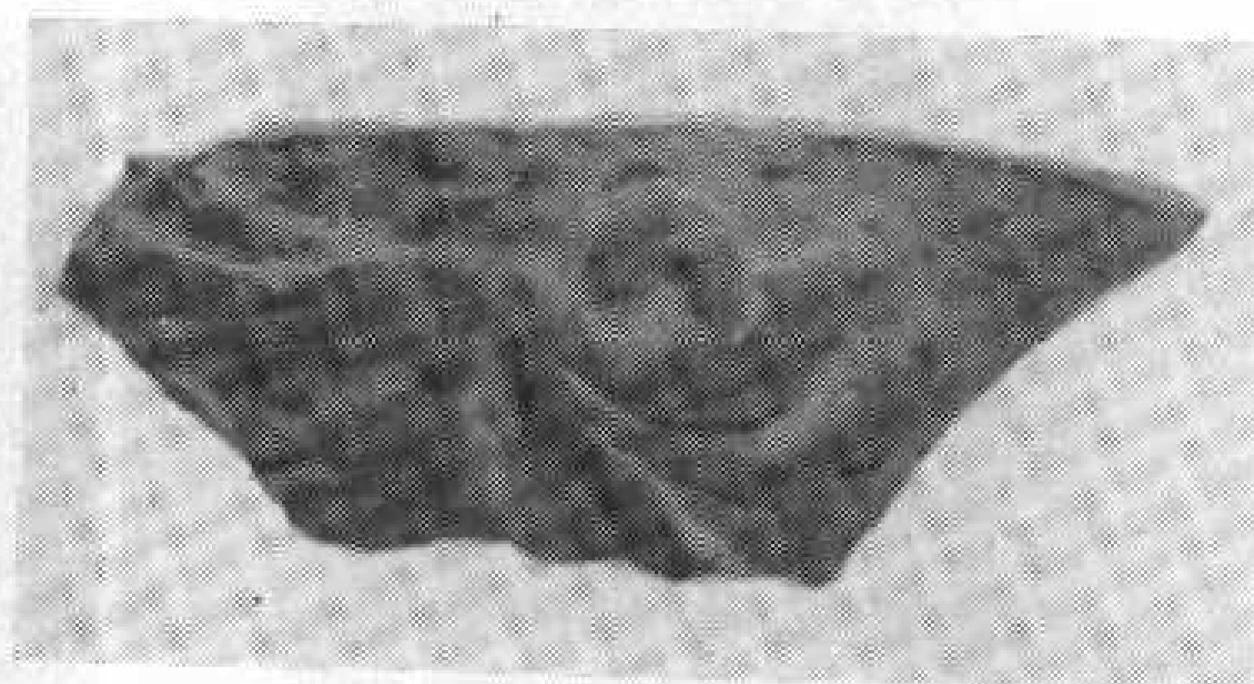

1.陶壶（347）


2.子母砖（1091）


3.陶盅（7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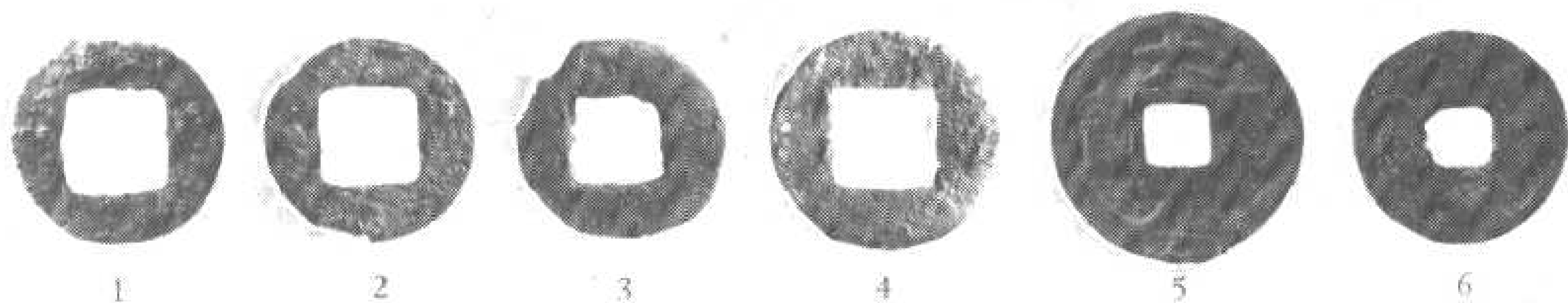

4.筒瓦（1076）


5.长条四棱柱形木件（21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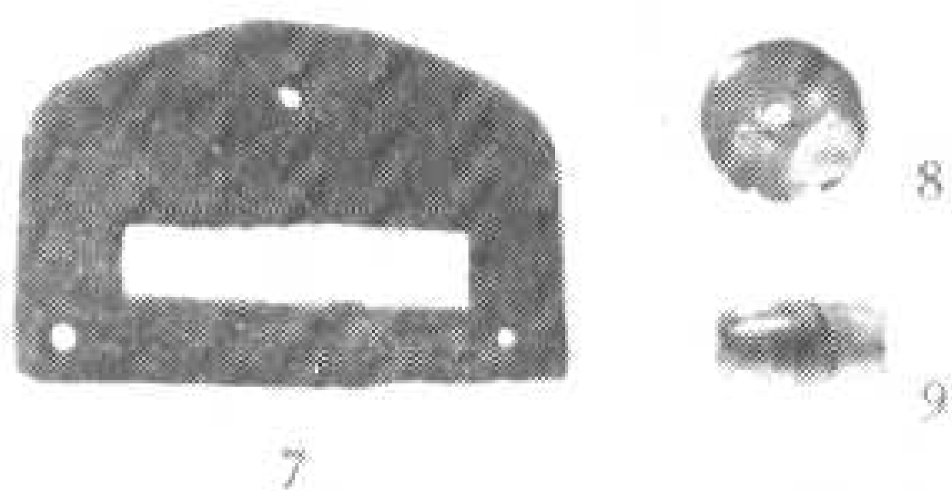

6.陶片（1077）

库车明田阿达古城出土的陶器、砖瓦等

图版五〇(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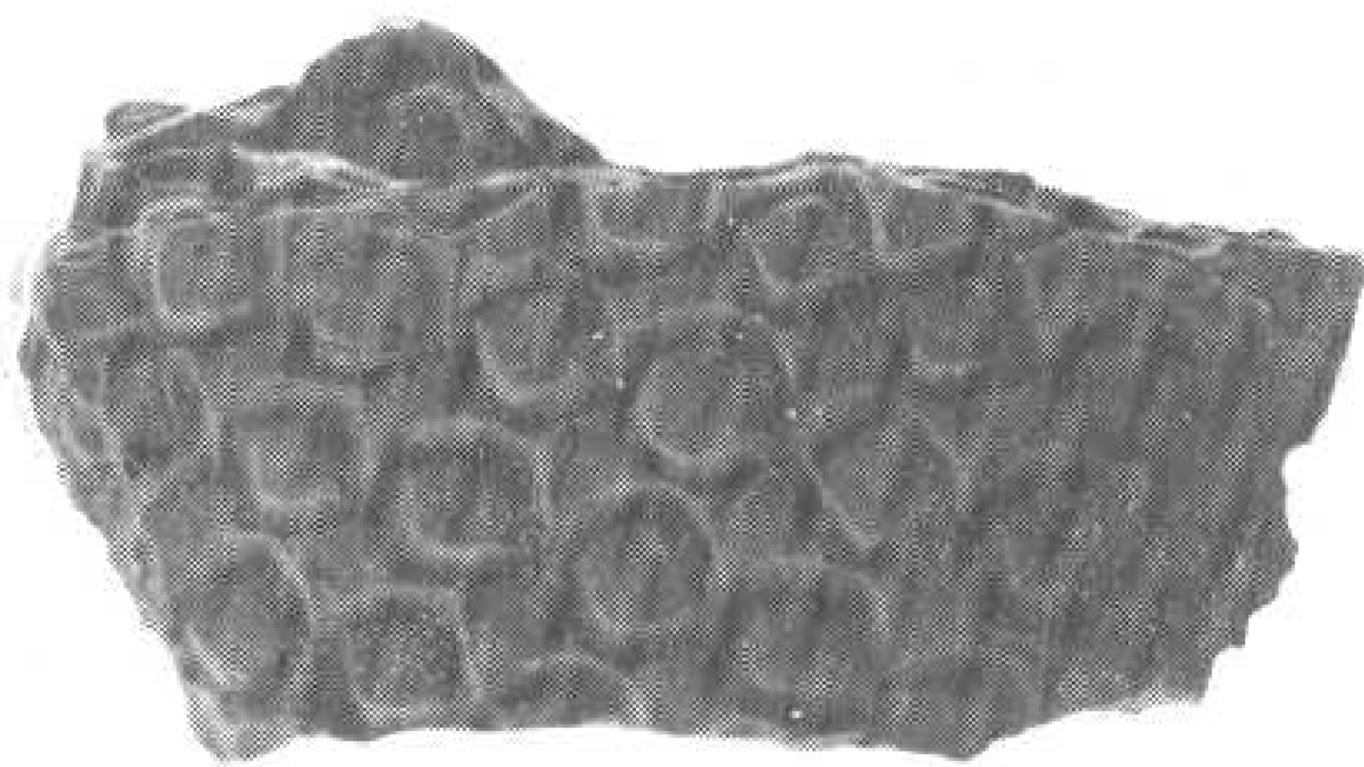
1—4.六朝钱（1—3.1117，4.1104） 5、6.唐钱（11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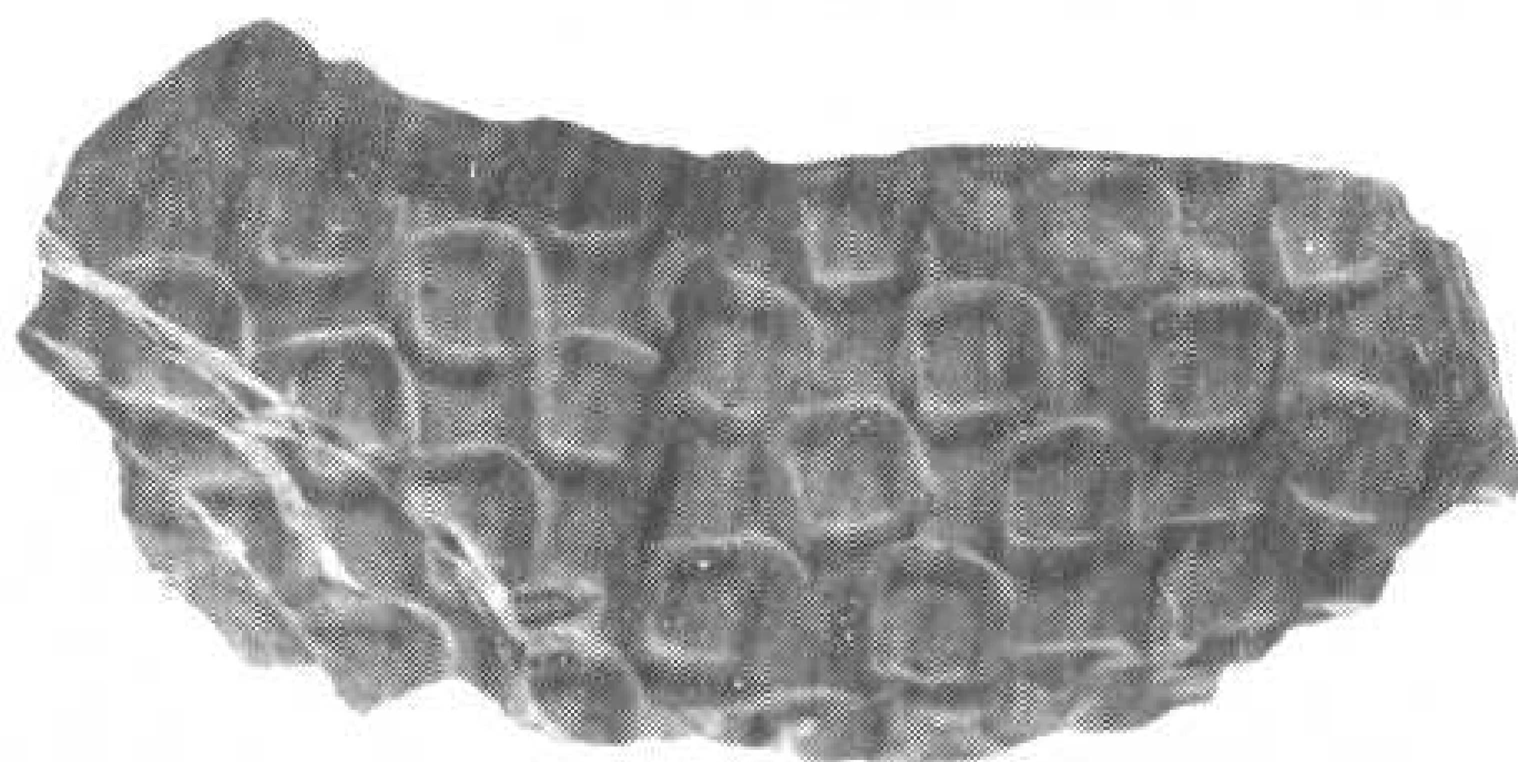


7.铜饰（1119） 8、9.料珠（1118）



10.铜饰（11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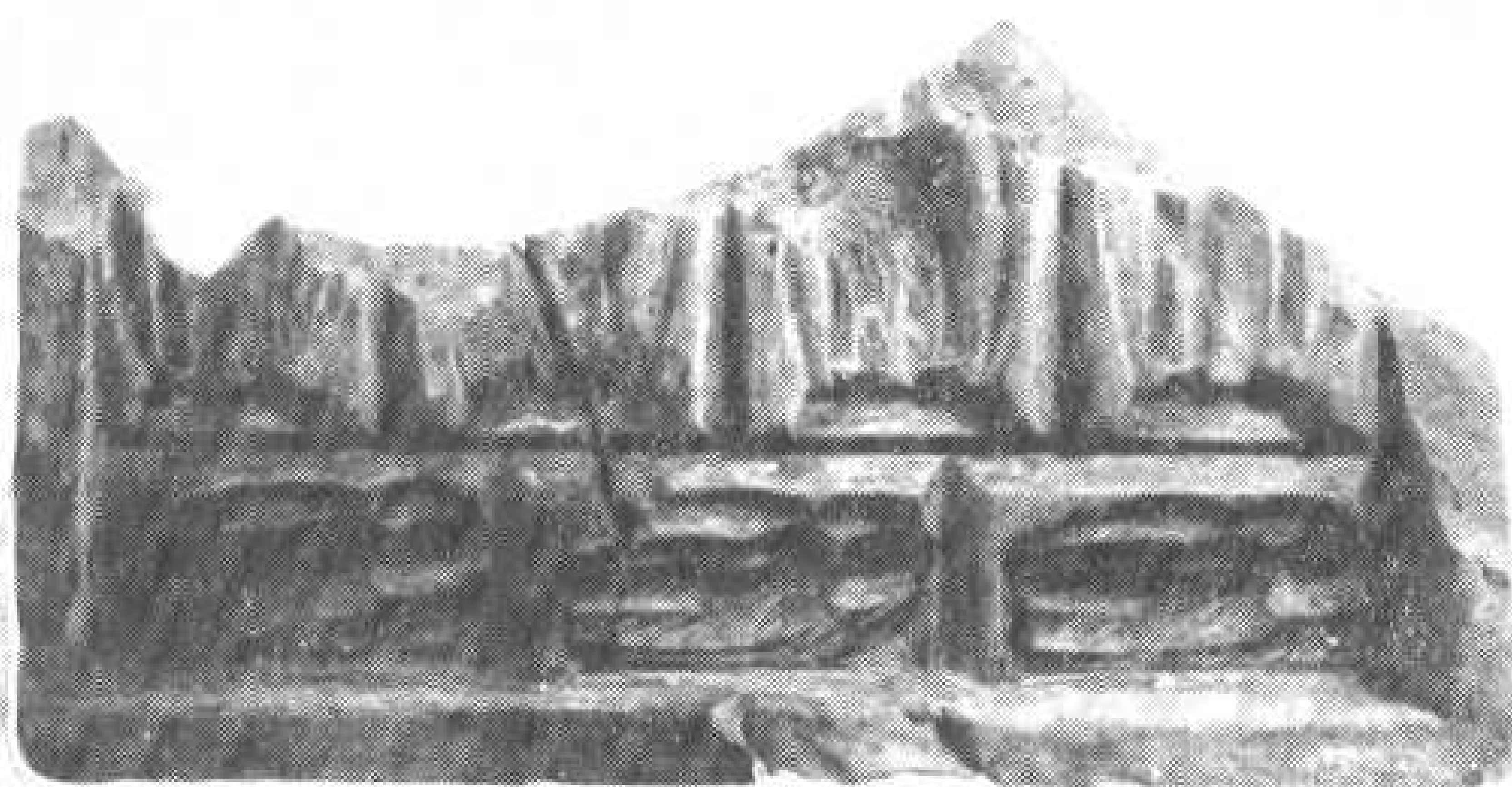




11.钱范（11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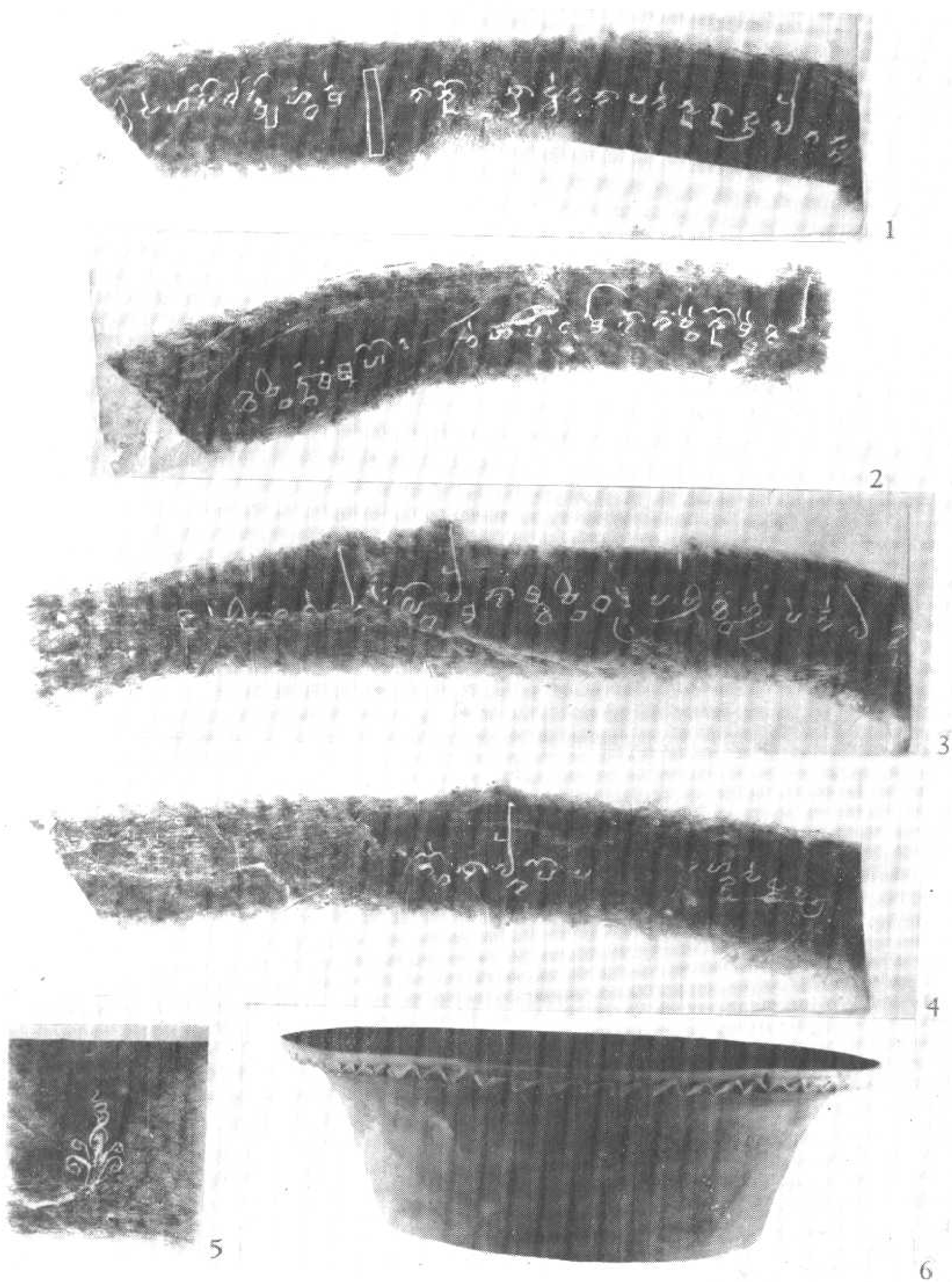


12.木雕狮像（1097）



12.陶模（10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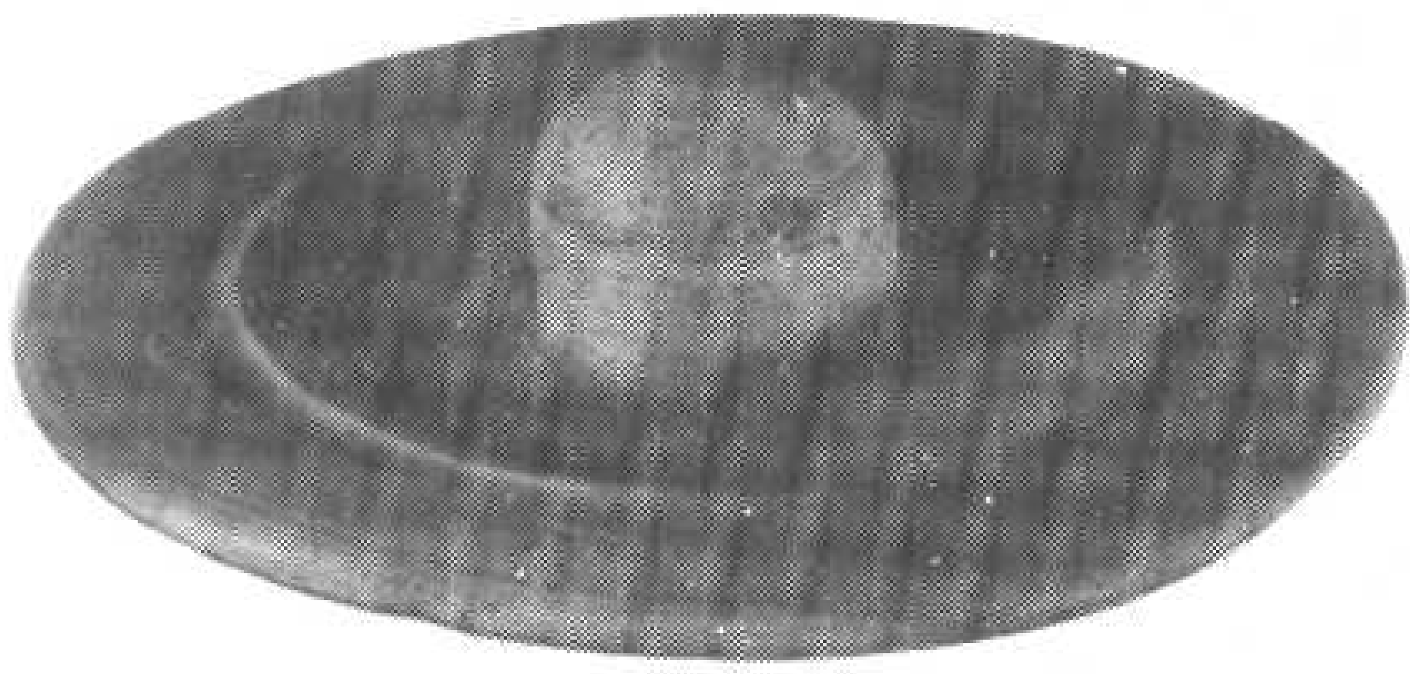
库车大黑汰沁古城出土的遗物



库车苏巴什古城遗址出土的陶盆

1—5.陶盆（1852）腹壁民族古文字拓本 6.陶盆（18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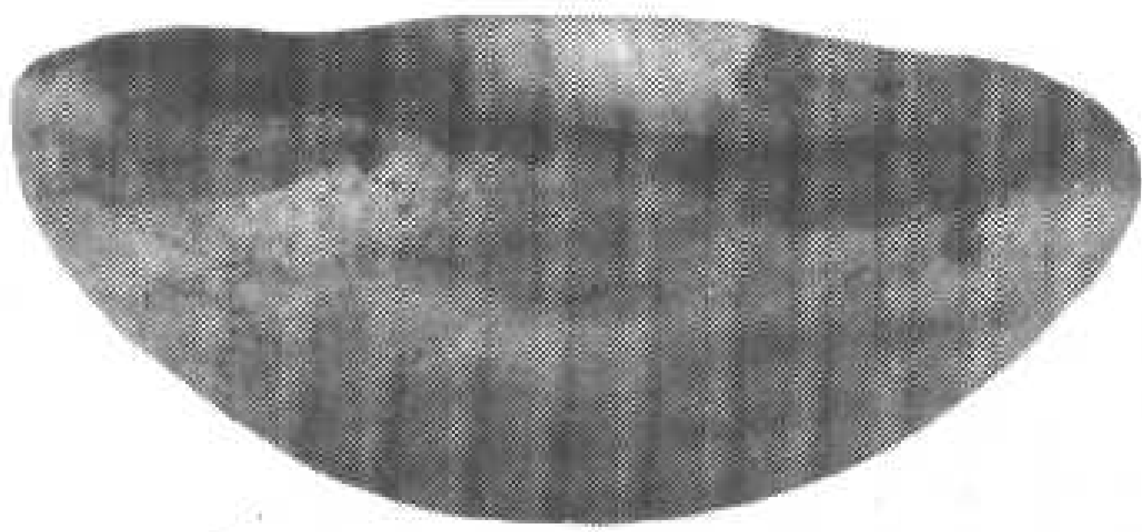
版图五二(LI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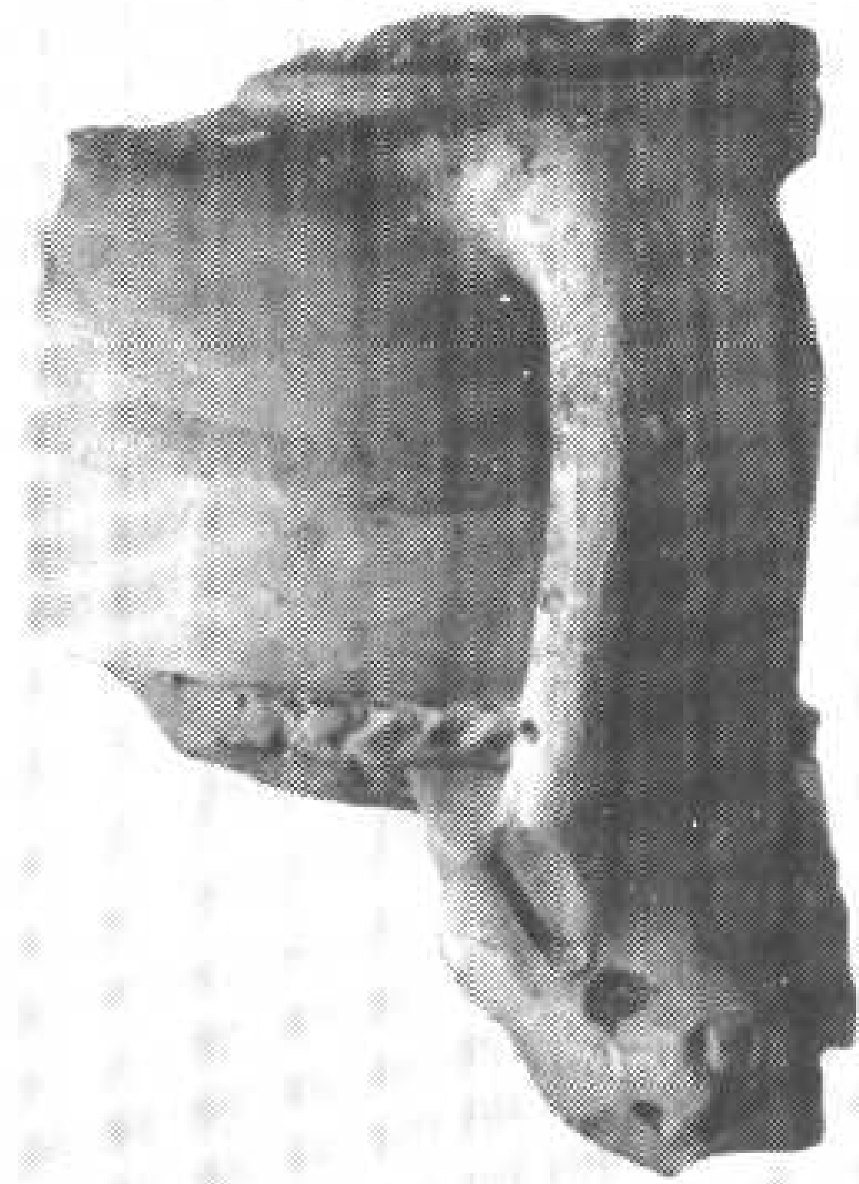
1.器盖（18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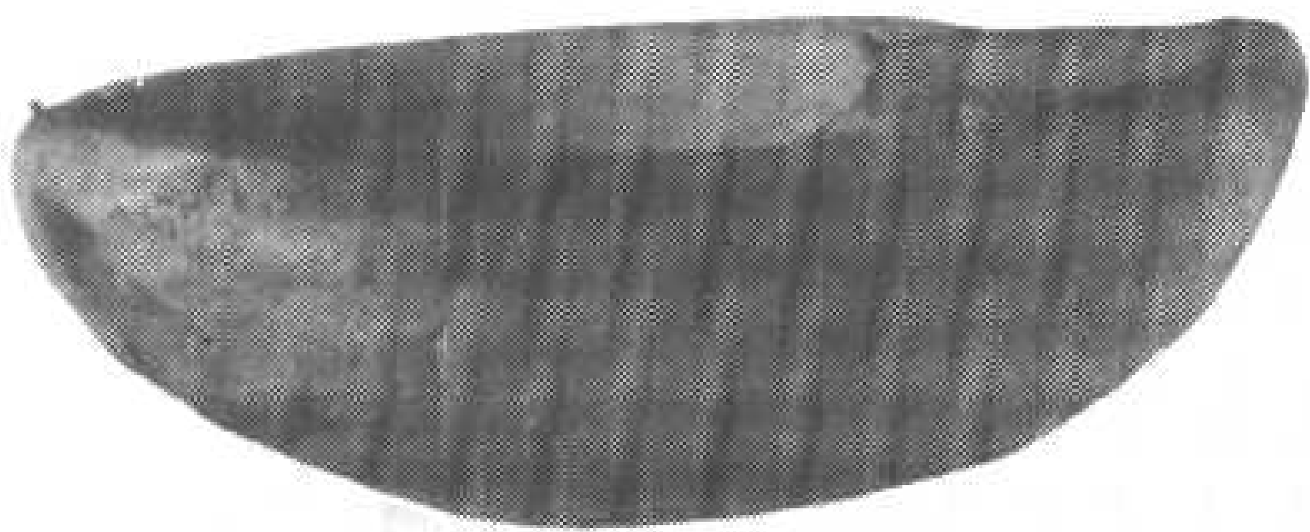


4.单耳罐（19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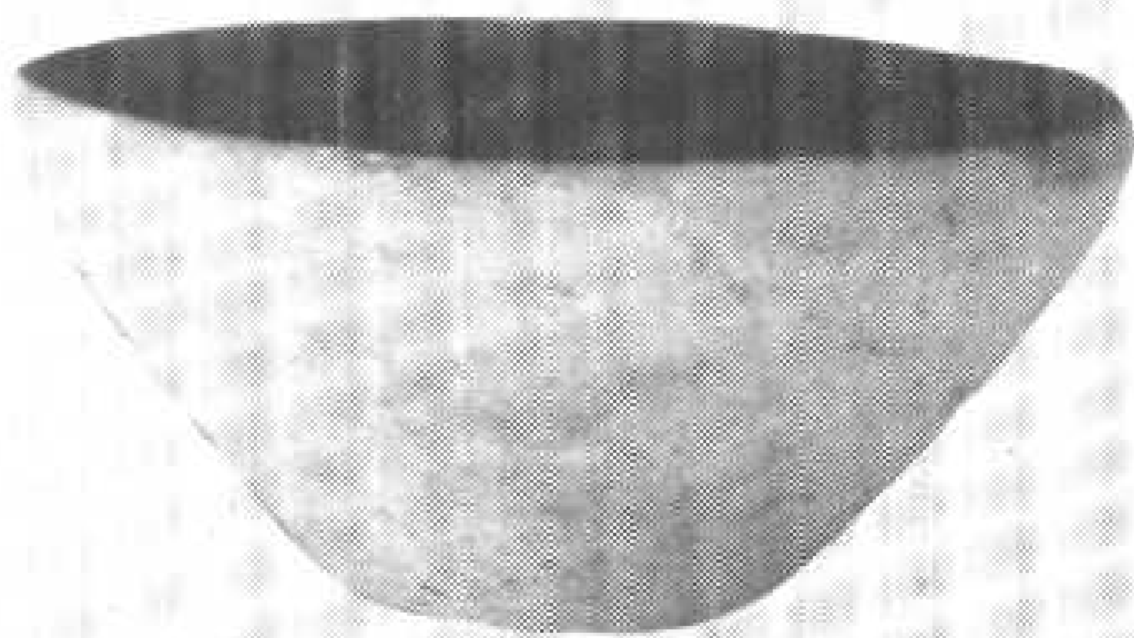
2.钵（19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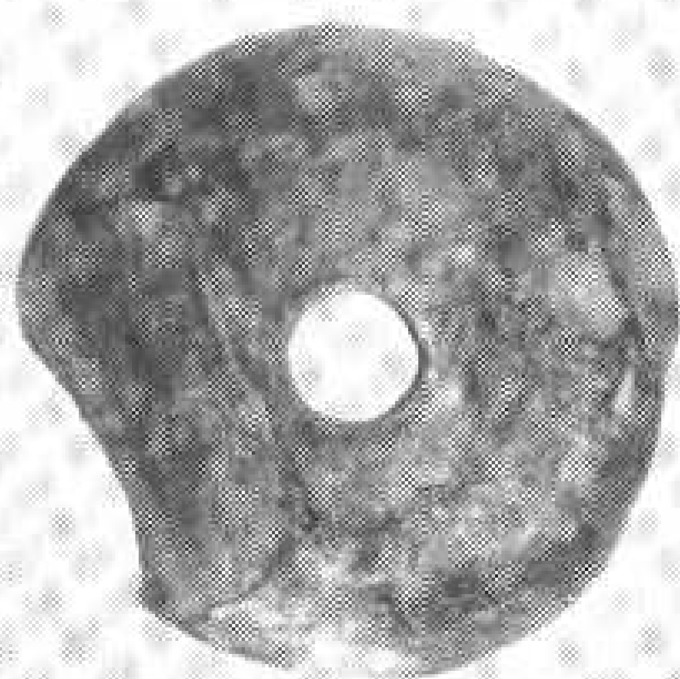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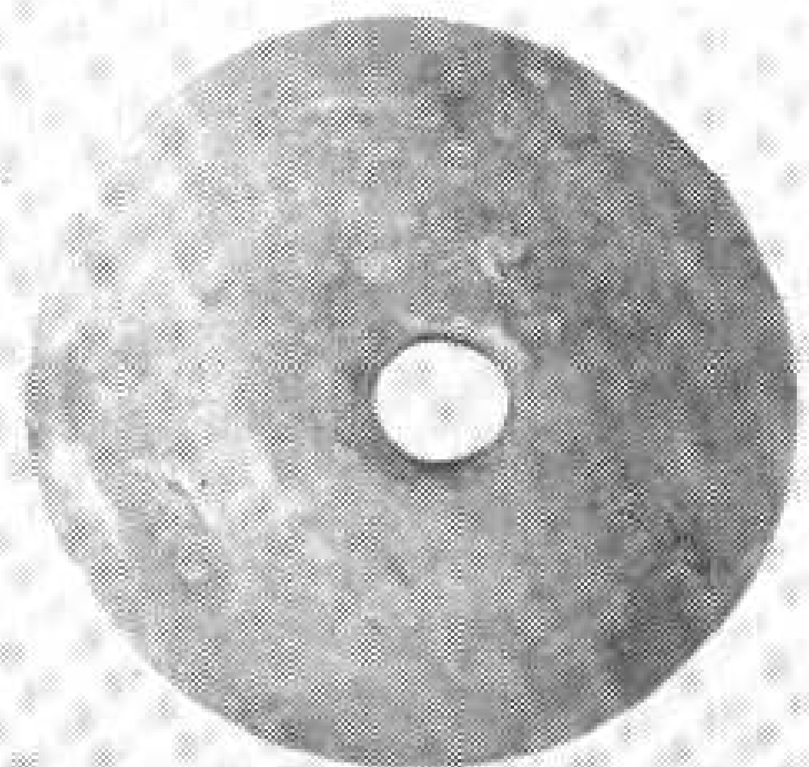


3.钵（1892）

5.器柄（19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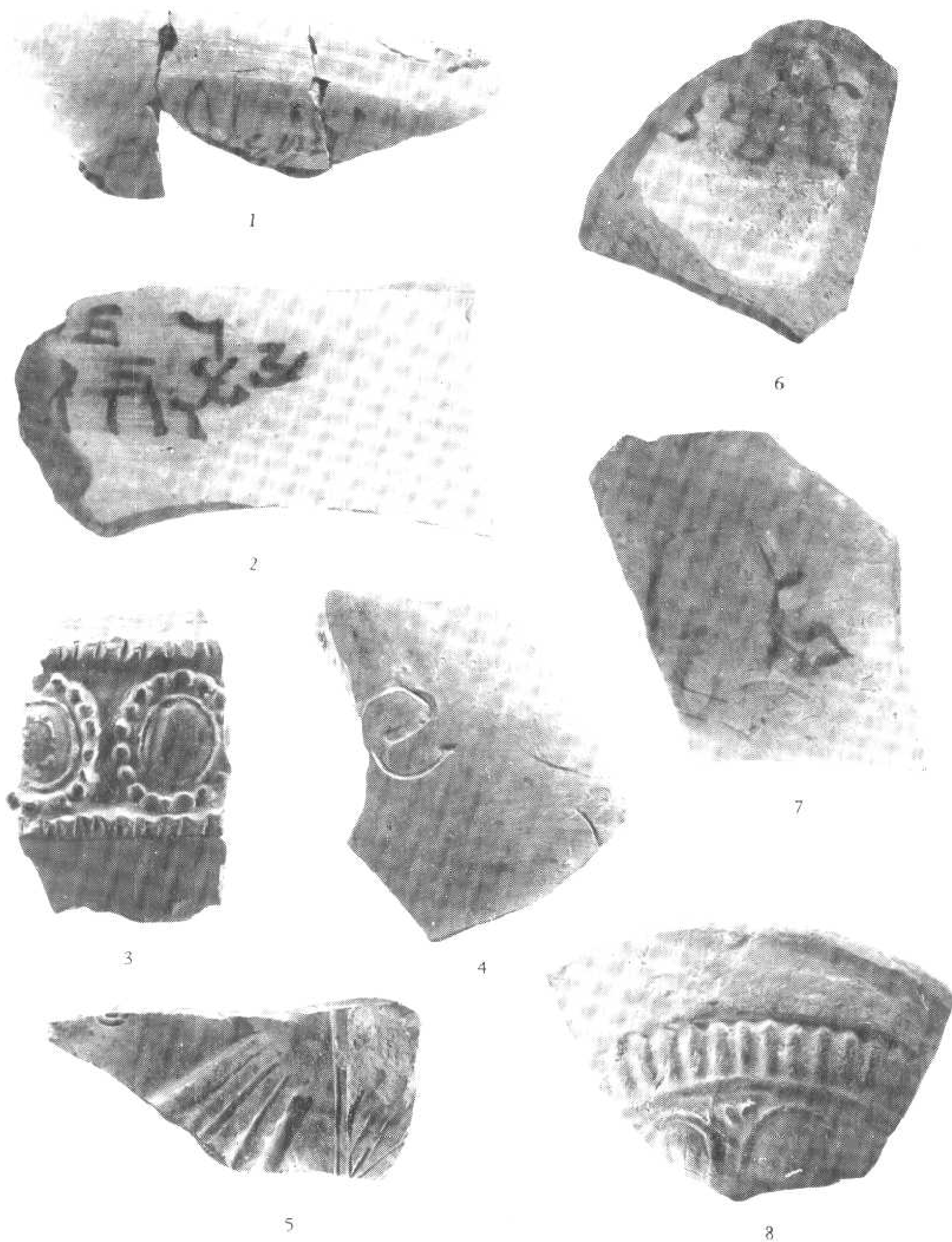




6.钵（18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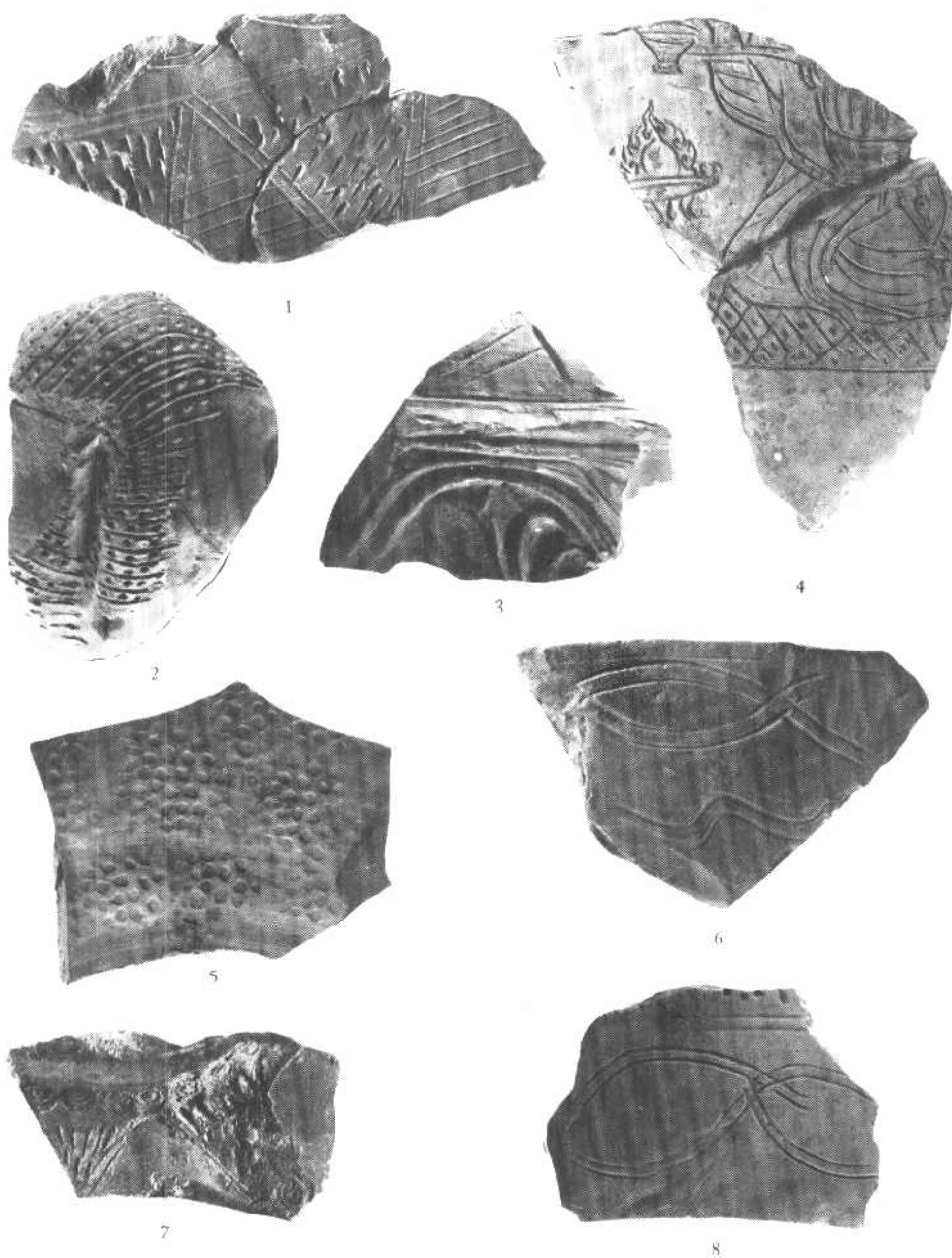
7.纺轮（1897）　8.纺轮（1932）

库车苏巴什古城遗址出土的陶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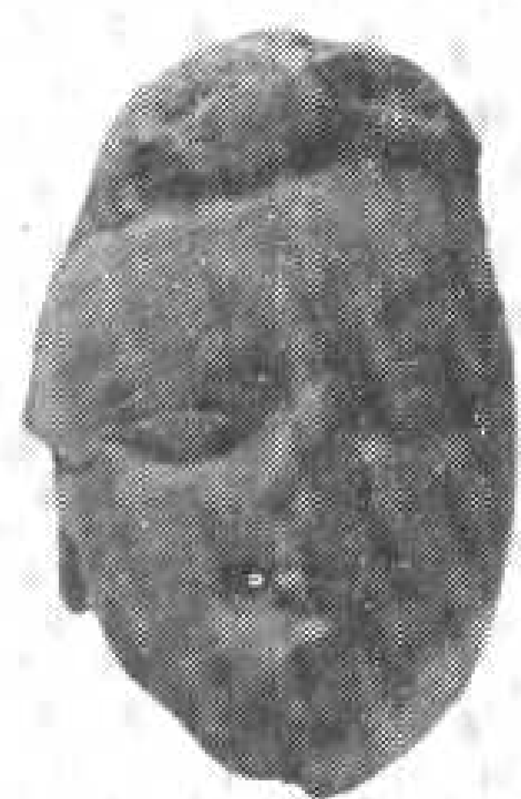
库车苏巴什古城遗址出土的陶片

1.盆口沿（1836） 2、6、7.墨书文字陶片（1872、1872、1776） 3、5.纹饰陶片（2039、1789） 4.刻片陶字（2110） 8.碗口沿（2039）



库车苏巴什古城遗址出土的陶片

1—8.纹饰陶片（2039、1892、2039、1853、2108、2039、2034、2039）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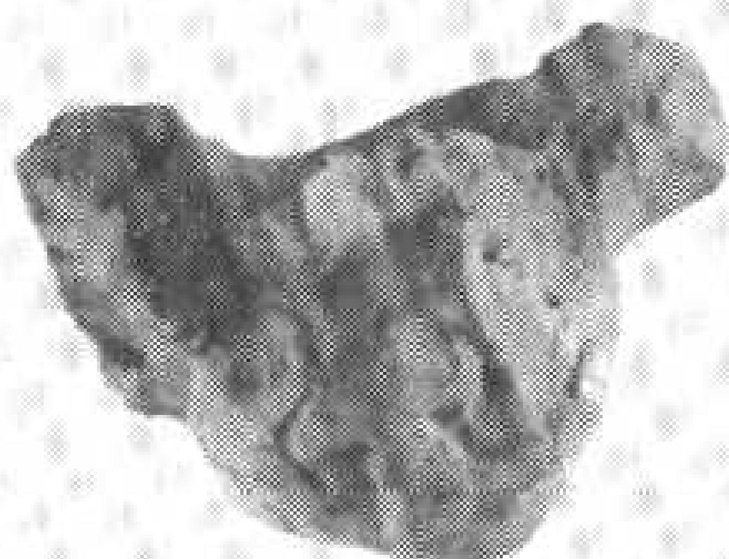
3



5.怪兽像（1992）



2



4

3.人像头部（1983）
4.怪兽像（2022）

1.人像头部（1985）
2.人像头部（19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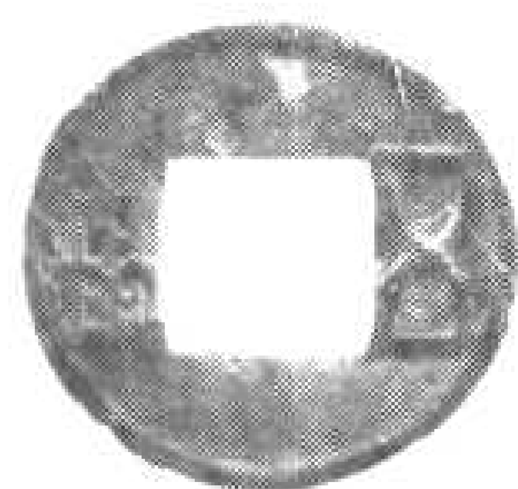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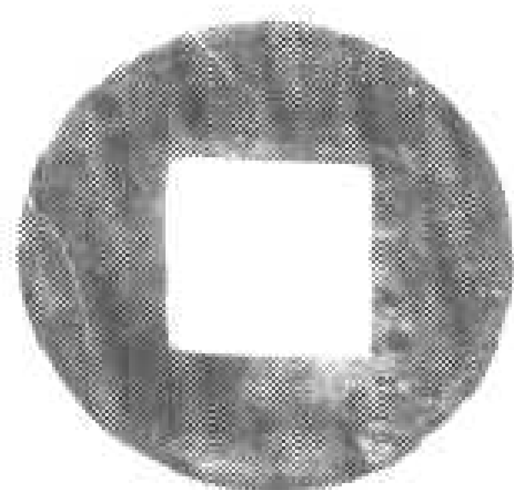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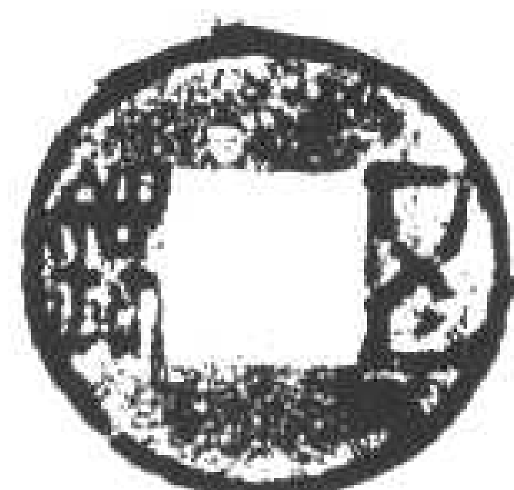
6.老人像头部（19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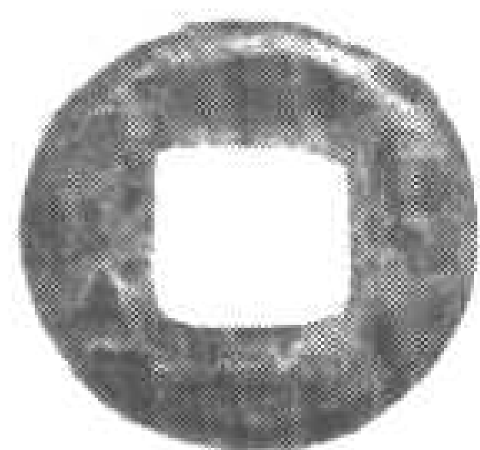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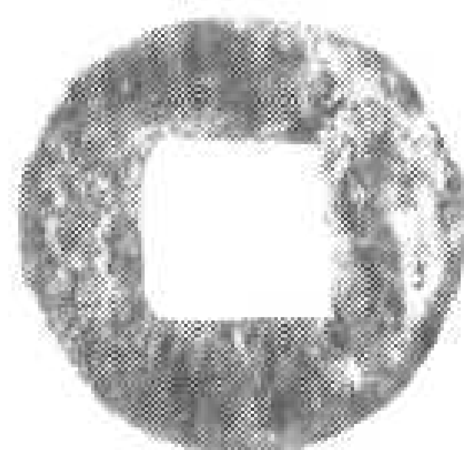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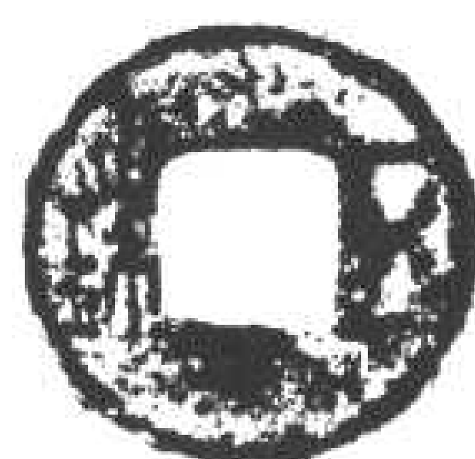
7.人像残件（1993）

库车苏巴什古城内出土的泥塑残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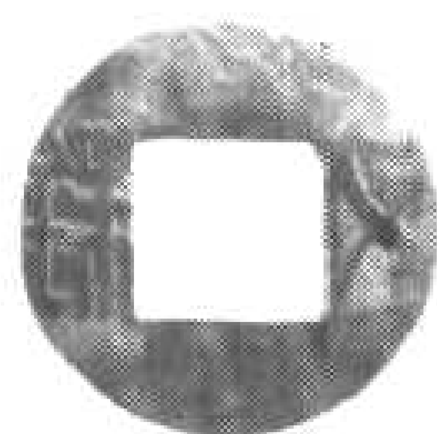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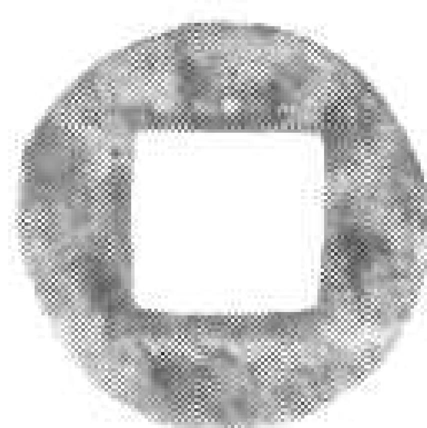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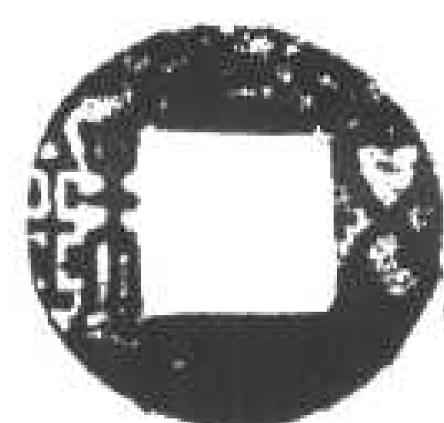
图版五六(LV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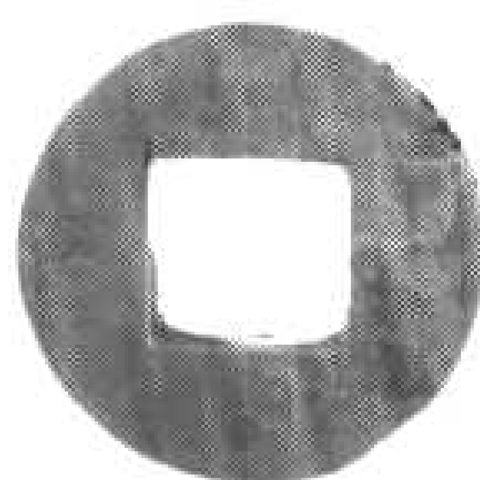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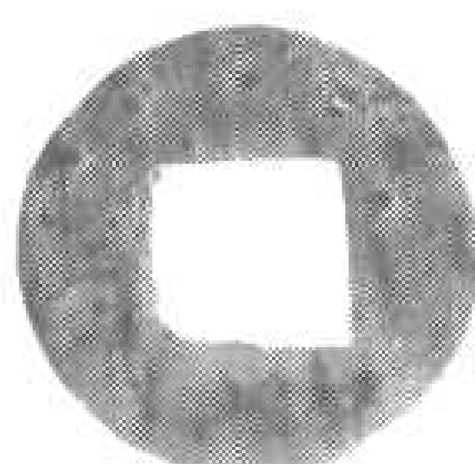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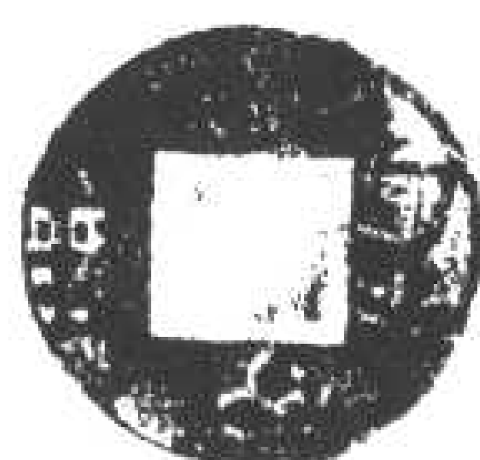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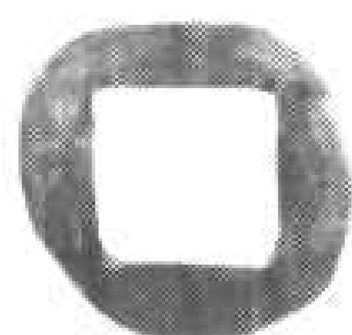
2

3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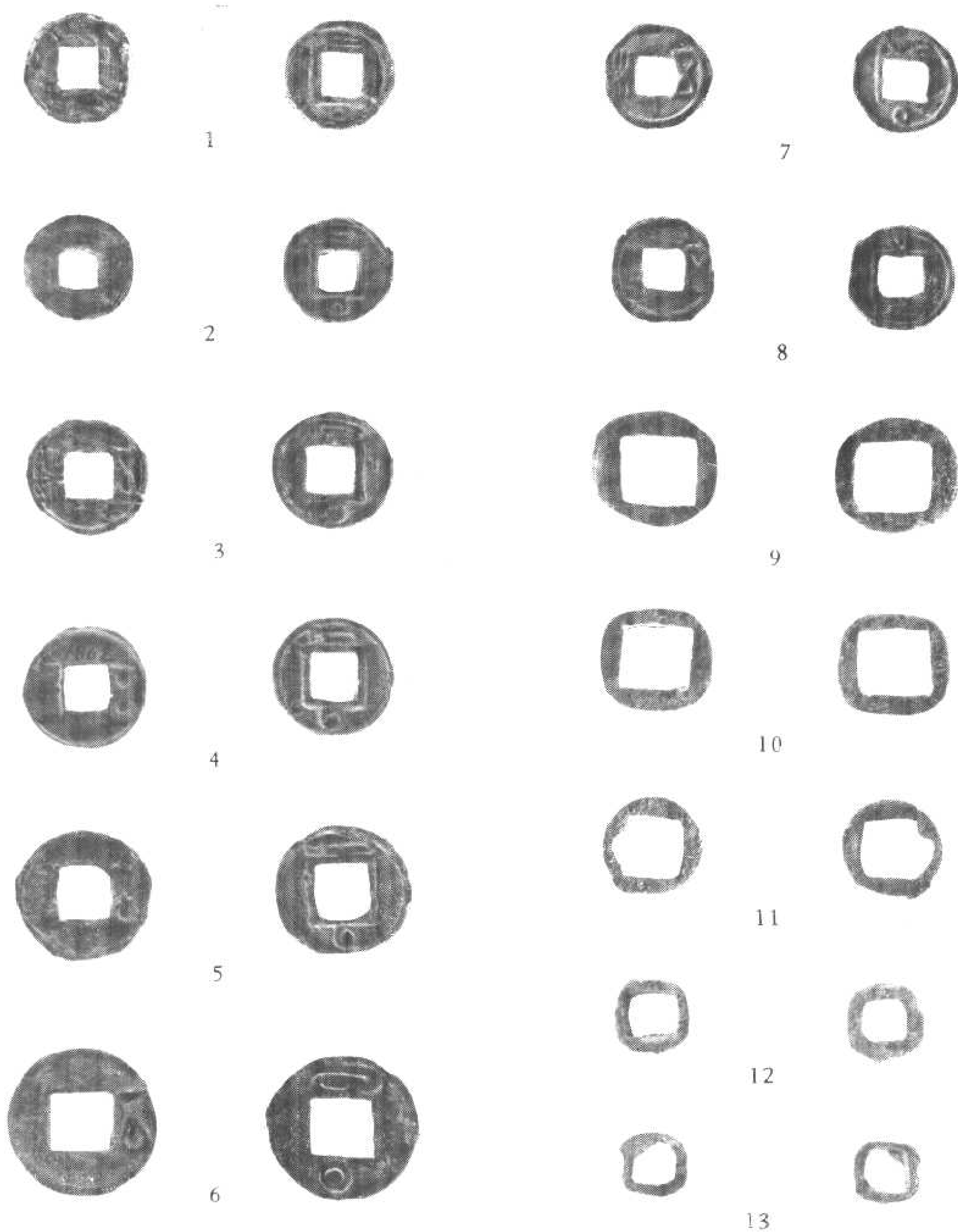




5

库车苏巴什古城内出土的汉及六朝铜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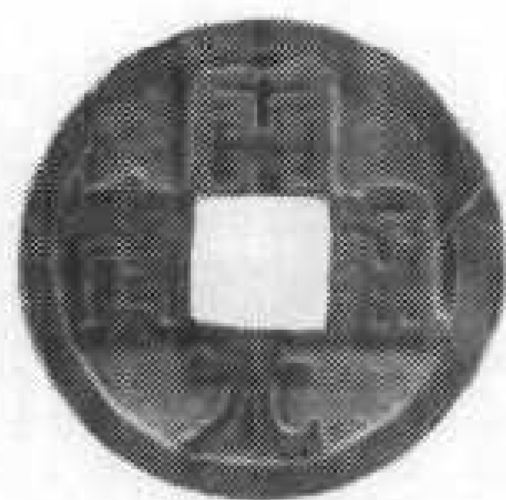
1、2.东汉五铢（1861、1838） 3、4.梁时女钱（1989、1968） 5.宋小五铢（1900）



库车苏巴什古城内、外出土的六朝铜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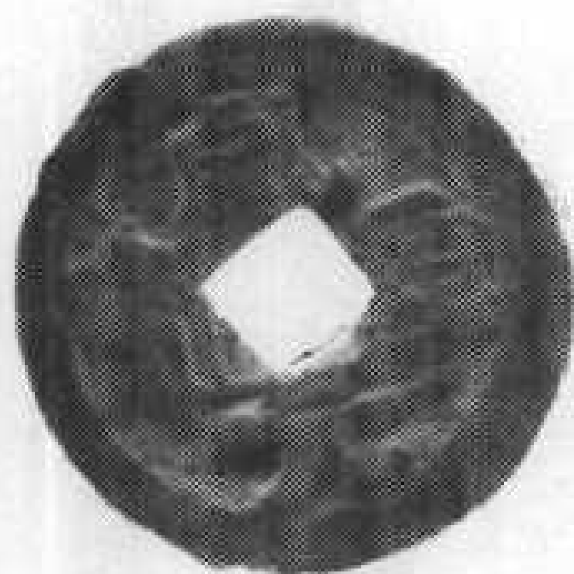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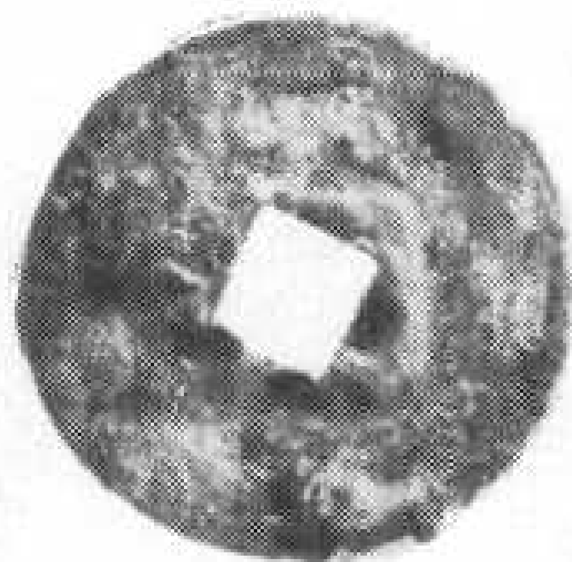
1—8.小五铢（1969、1862、1969、1862、2061、无号、1969、1845） 9—13.龟兹小钱（1967）

图版五八(LVII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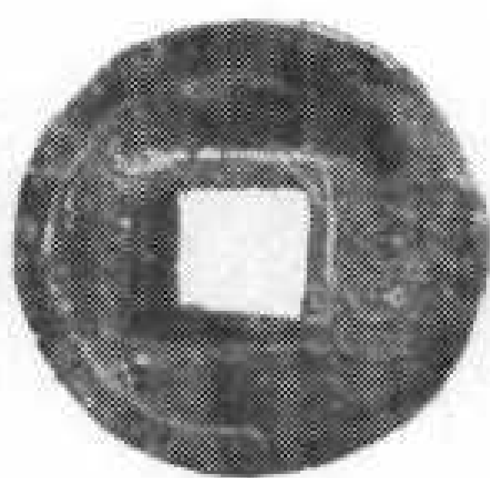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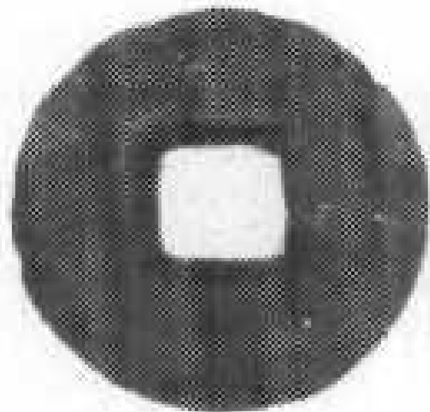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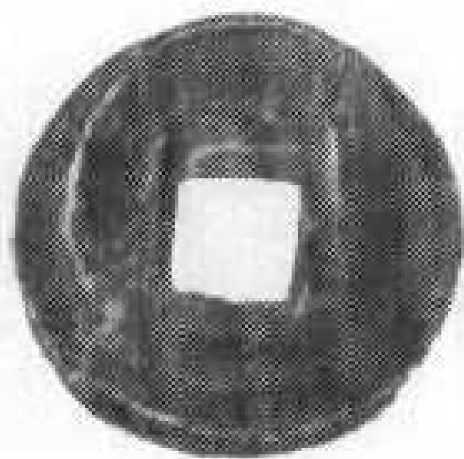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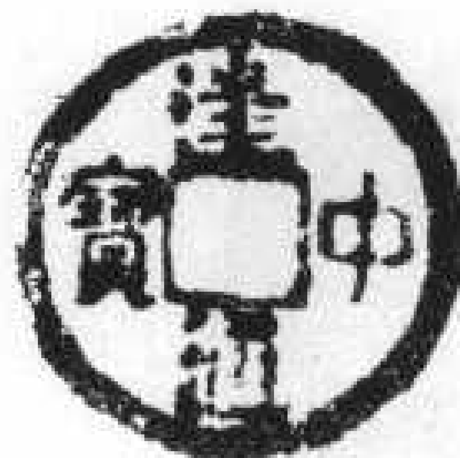

2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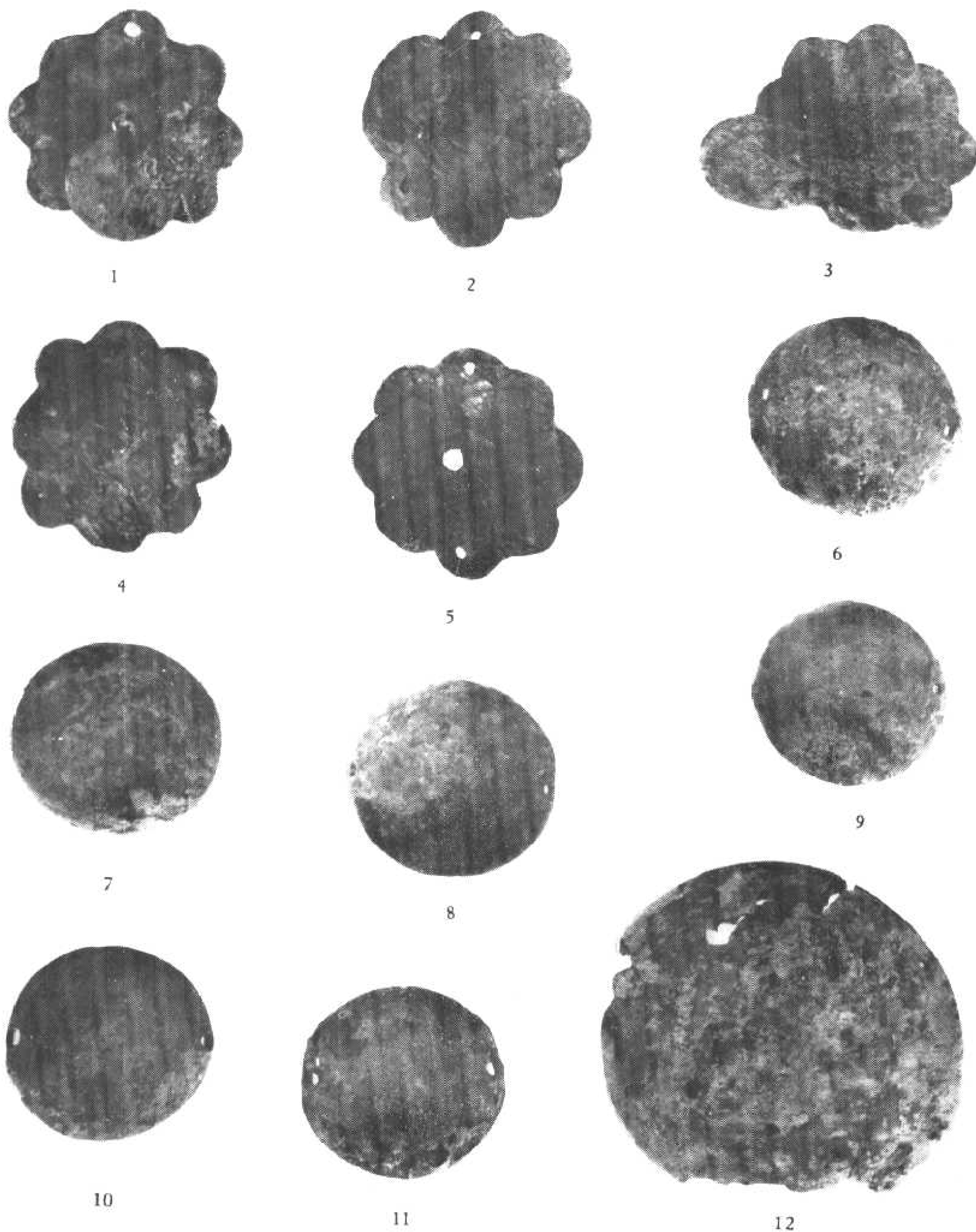

4

5

库车苏巴什古城内出土的唐代铜钱

1.开元通宝（1874） 2.乾元重宝（1861） 3.大历元宝（1911） 4、5.建中通宝（1821、18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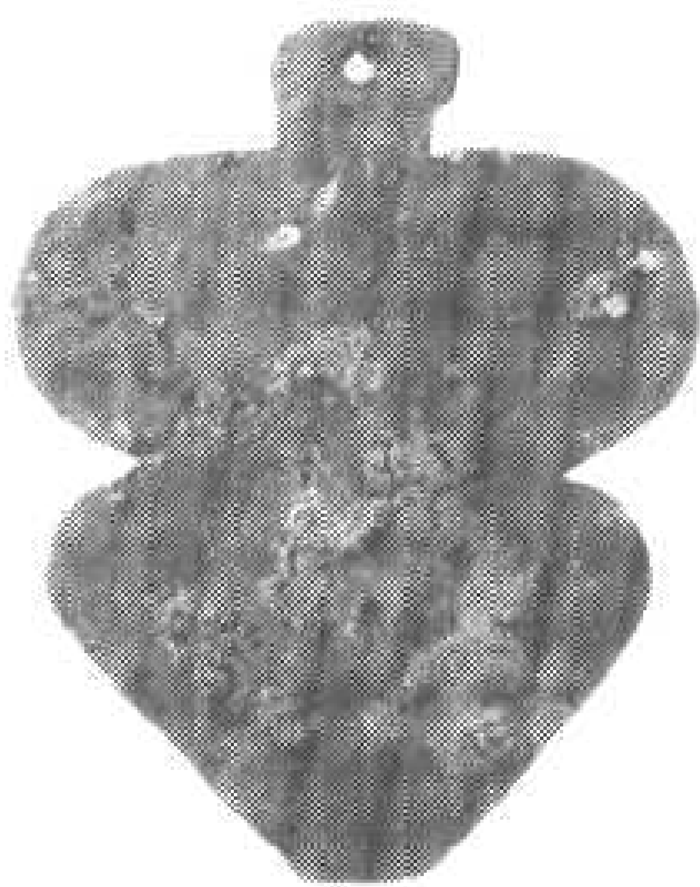
库车苏巴什古城内出土的铜饰

1—5.花朵形饰件（1、5.为1888，2、4.为1937，3.为1756） 6—12.铜泡钉（6—9、11、12.为1955，10.为18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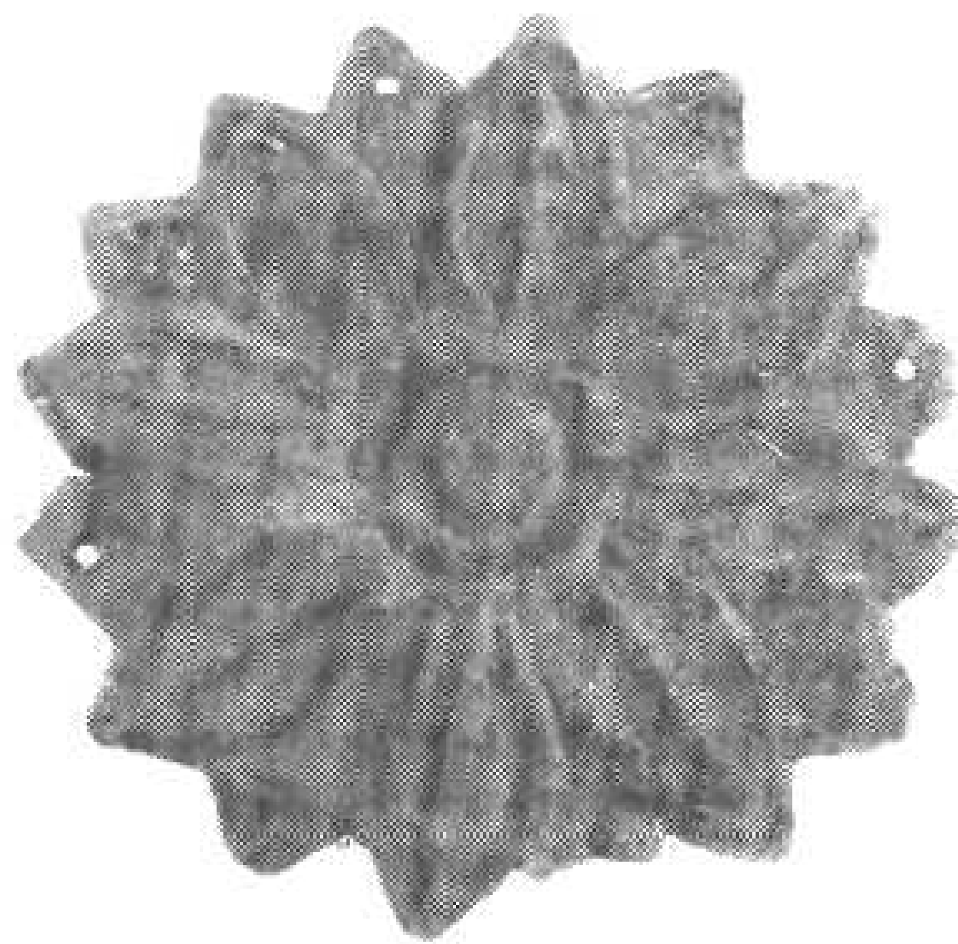
图版六〇(L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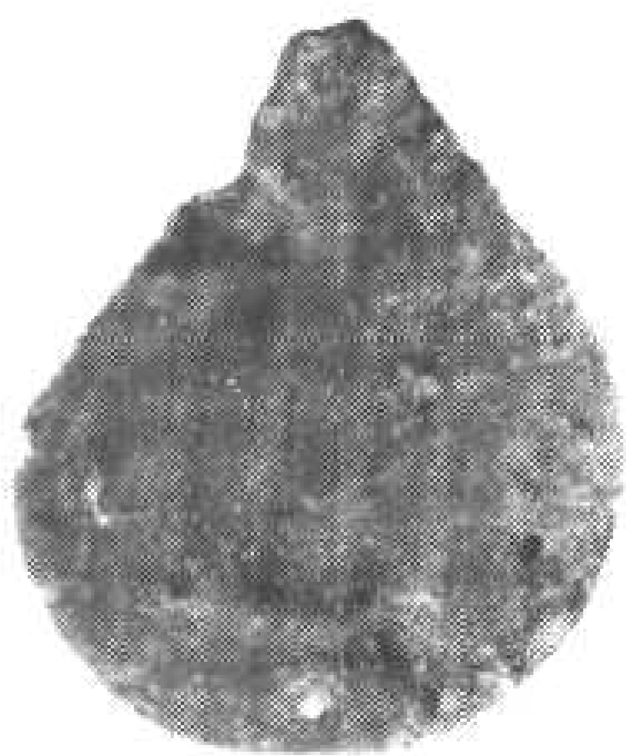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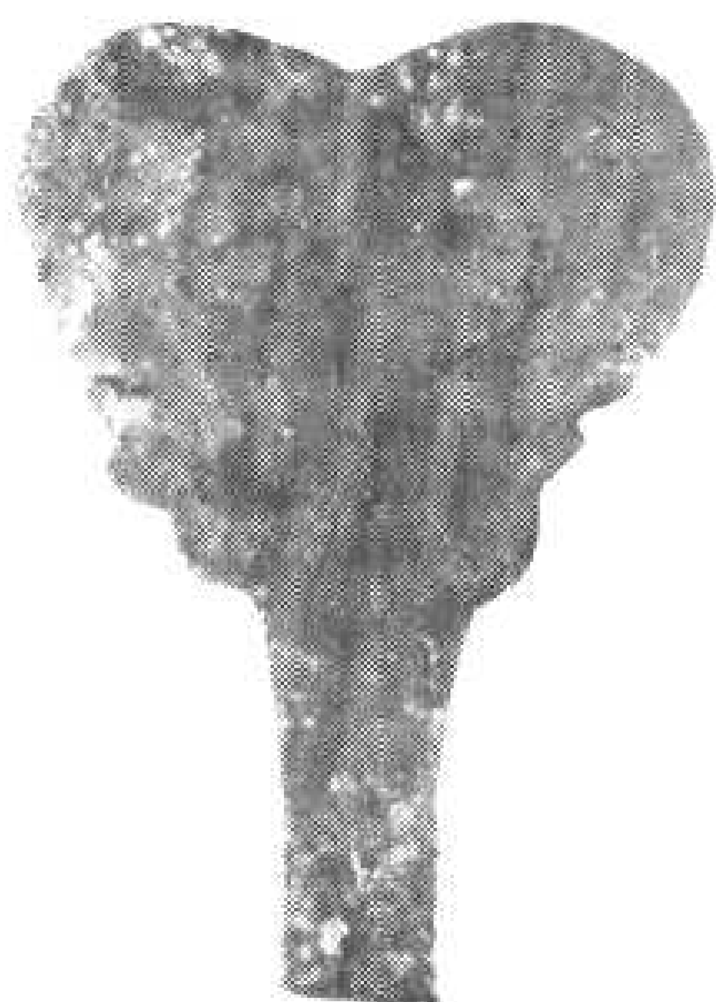
2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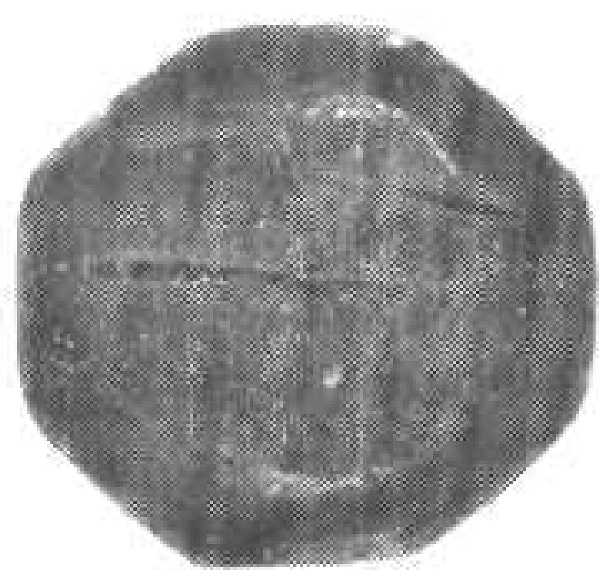
4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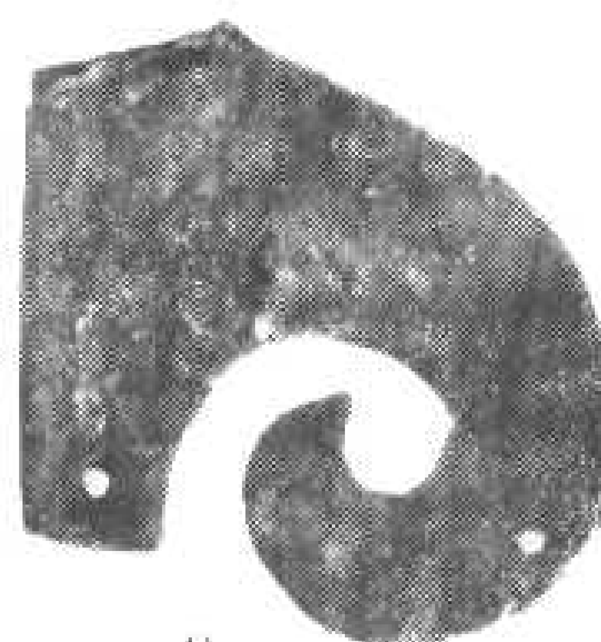
6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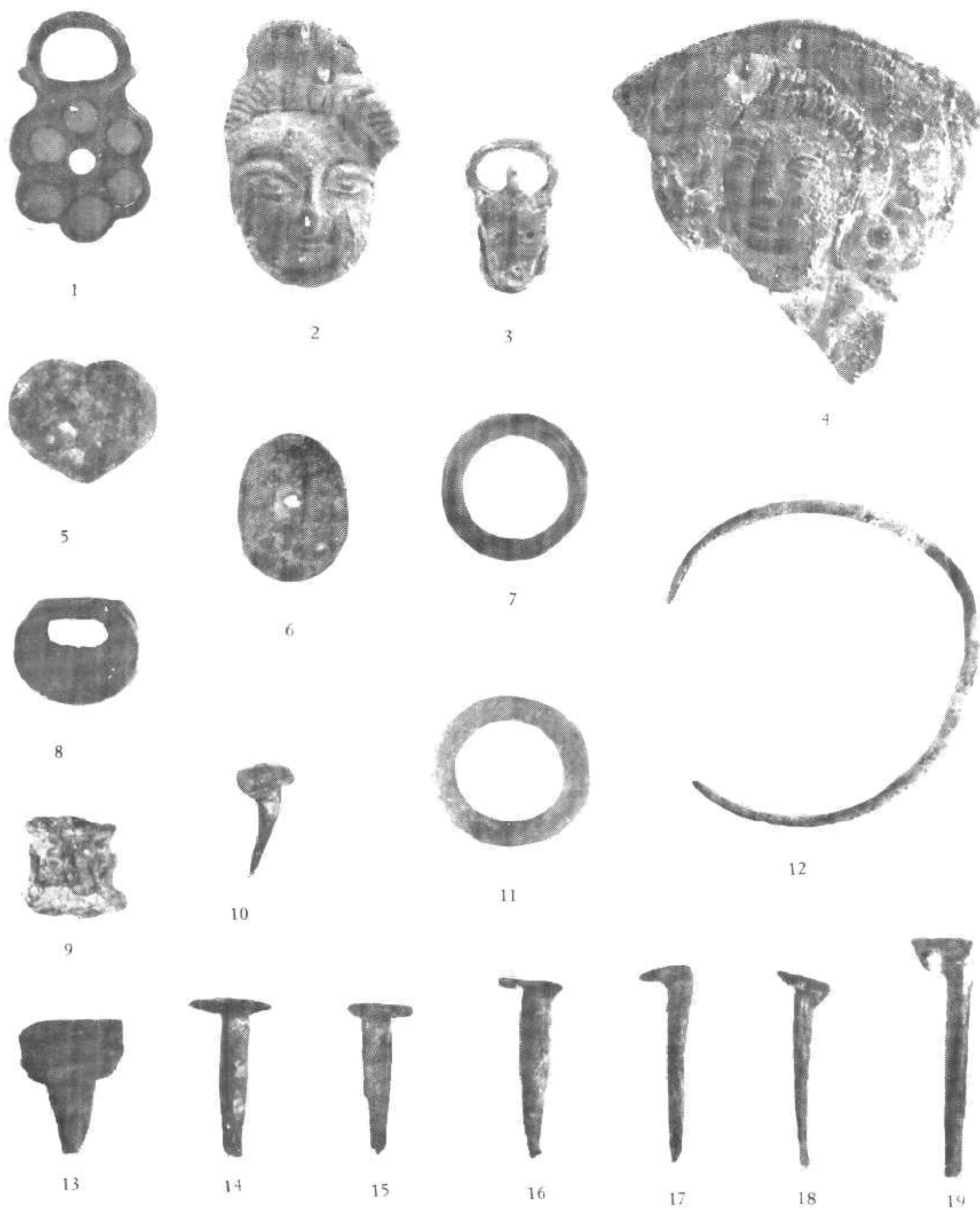
8



9

库车苏巴什古城内出土的铜饰

1.铜饰件（1957） 2.葫芦形饰件（1798） 3.宝装莲花饰件（1761） 4.桃形饰件（1957）
5.铜饰件（1916） 6.不规则形残器（1937） 7.铜球（2084） 8.半圆形残器（1957）
9.卷云形饰件（1752）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库车苏巴什古城内、外出土的铜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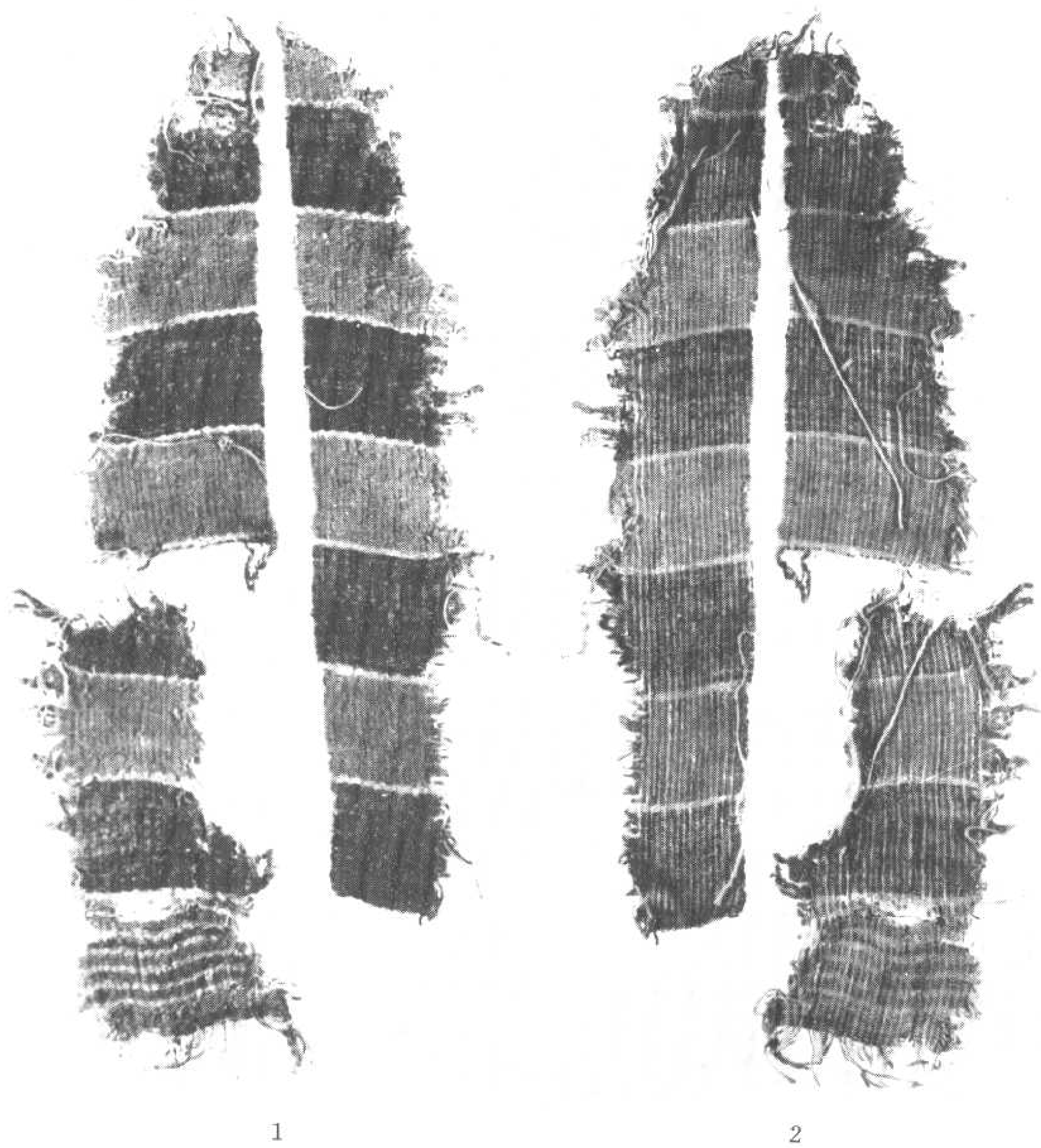
1.铜饰（2084）　2、4.人面铜饰件（1899、1890）　3、8.带扣（采，1348）　5.心形铜饰（1851）
6.椭圆形铜饰（1939）　7、11、12.铜环（2084，1942，1981）　9.铜钮（1948）　10、13—19.铜钉

图版六二(LXII)



库车苏巴什古城内、外出土的铜、铁器

1、2.铜钉（1946） 3.铜笄（1926） 4—6、9.铁钉（2044、1957、1982、2047）
7、8.残铁器（1840、2046） 10.凿形器（2047） 11.铁刀（20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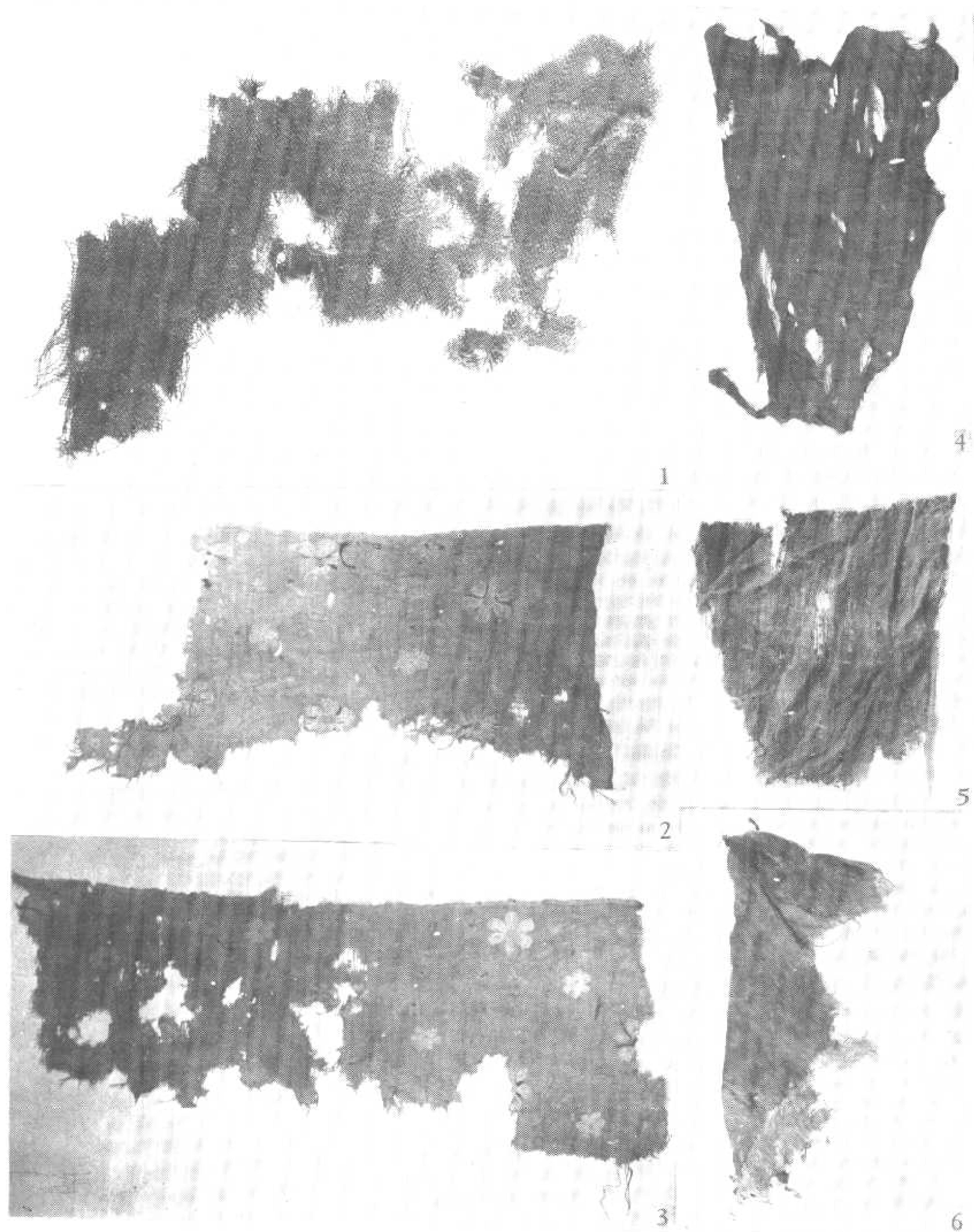


1　　2

库车苏巴什古城外西寺区出土的毛织残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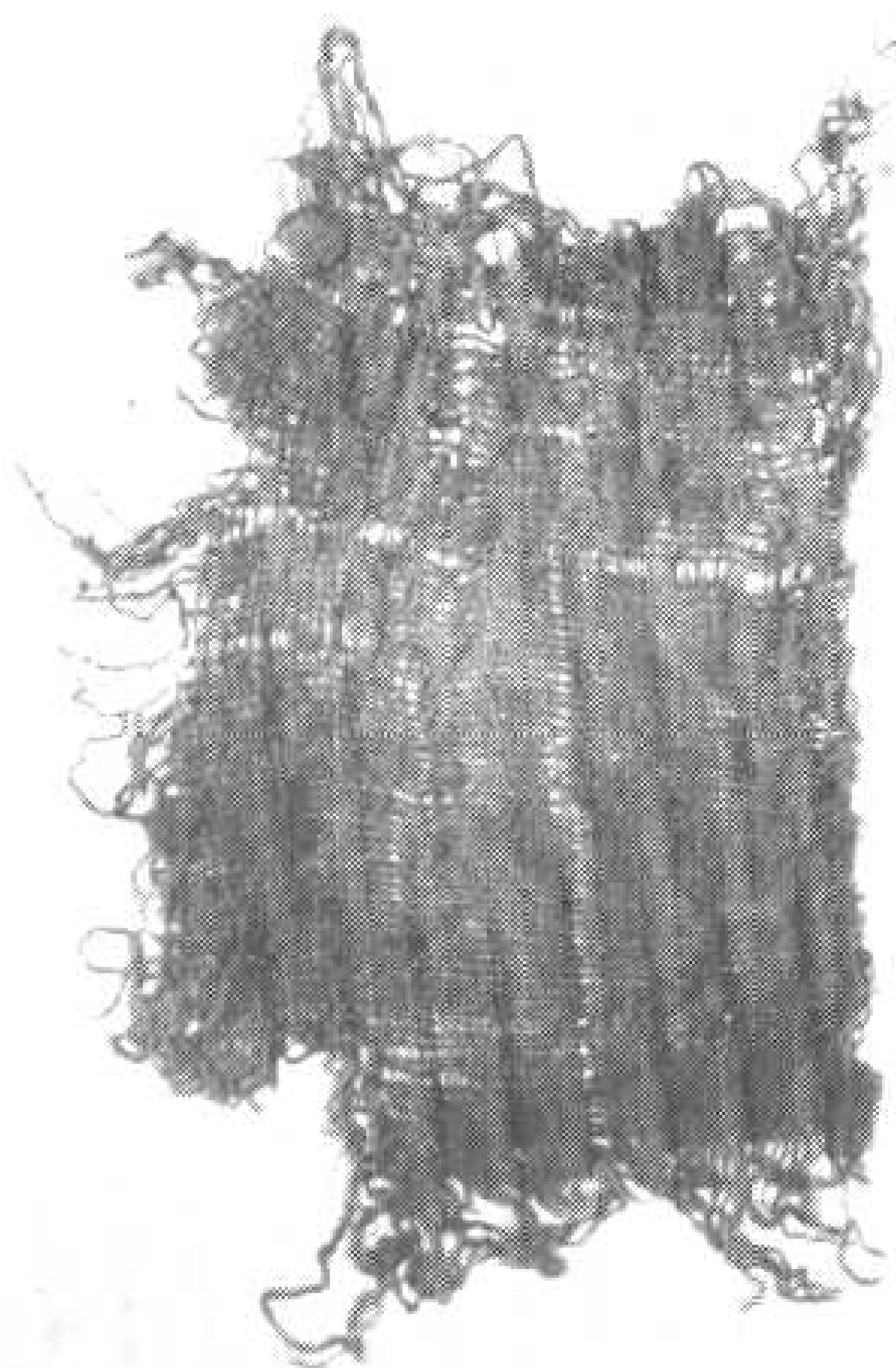
1.2059正面　2.2059背面

图版六四(LXI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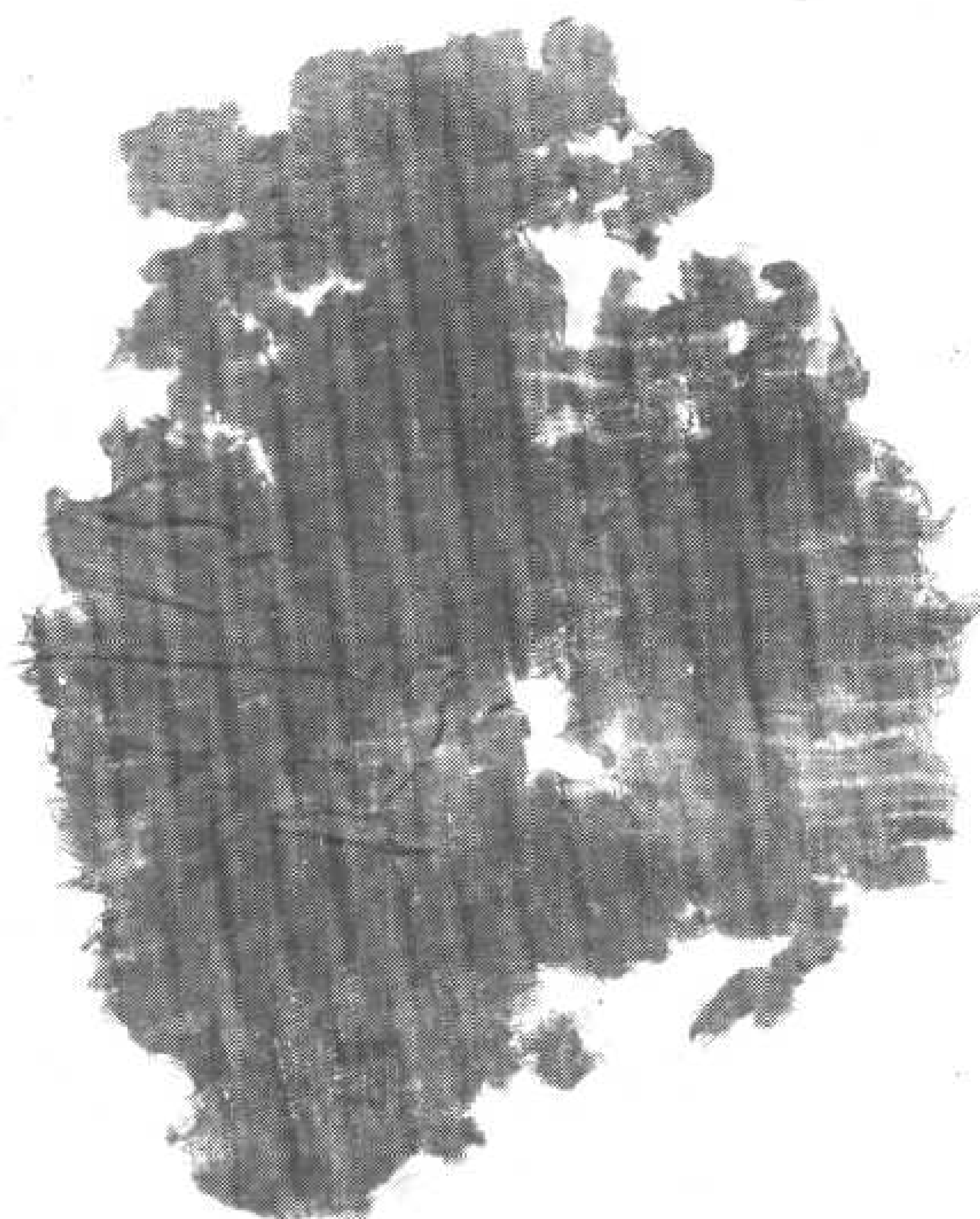


库车苏巴什古城内出土的丝织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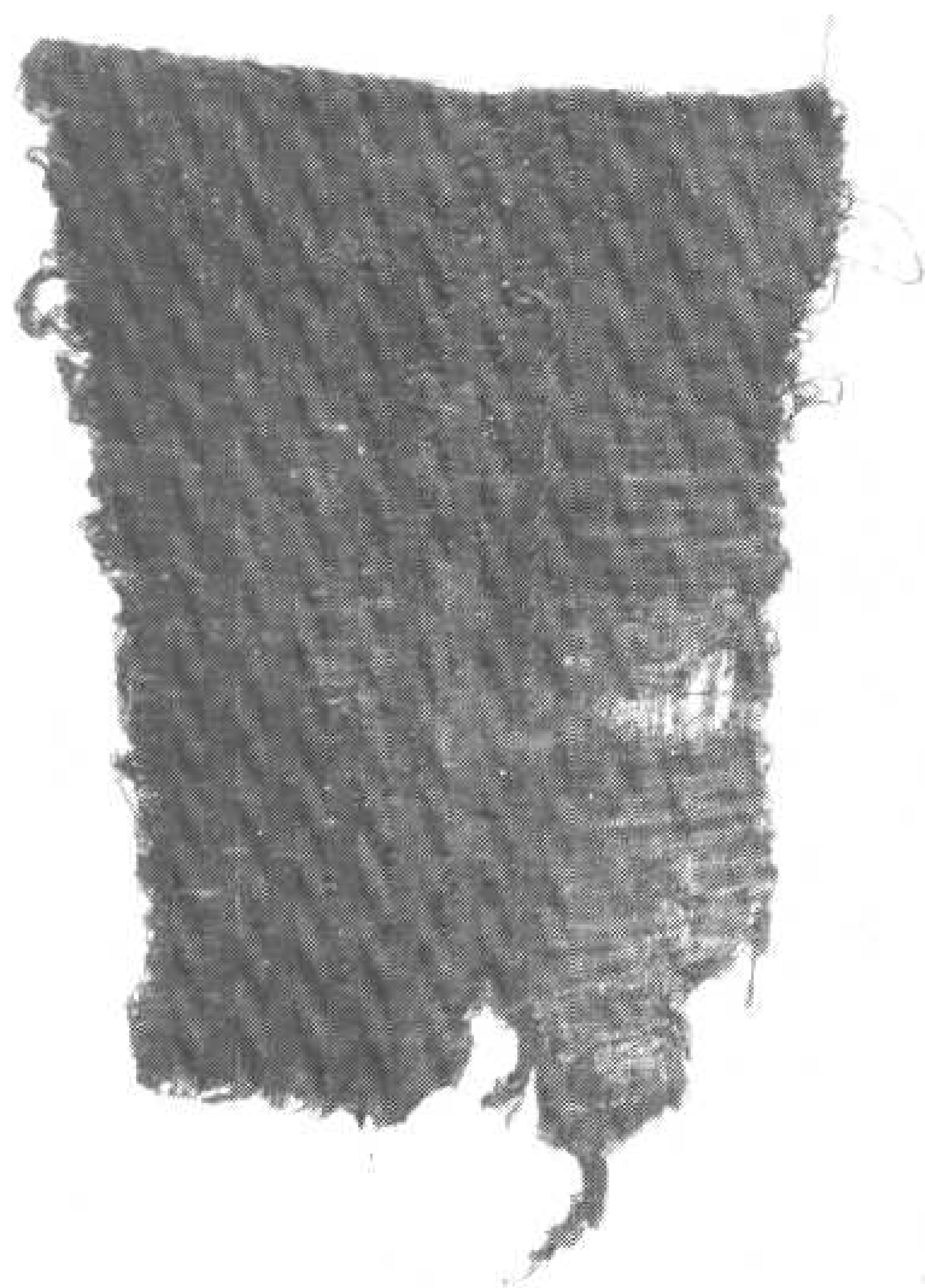
1.深黄色丝帛残片（1771） 2、3.黄色提花绸残片（1774） 4.三角形丝织残片（1944）
5.深黄色丝帛残片（1990） 6.浅黄色绸残片（17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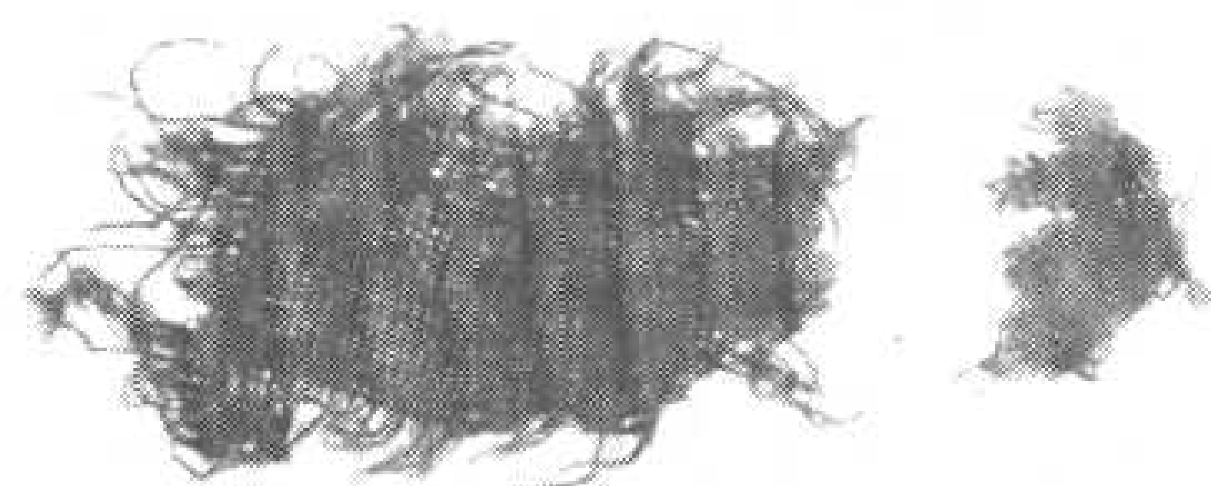
1. 青色毛布残片（2043）



2. 褐色毛布残片（2051）



3. 褐色麻布残片（17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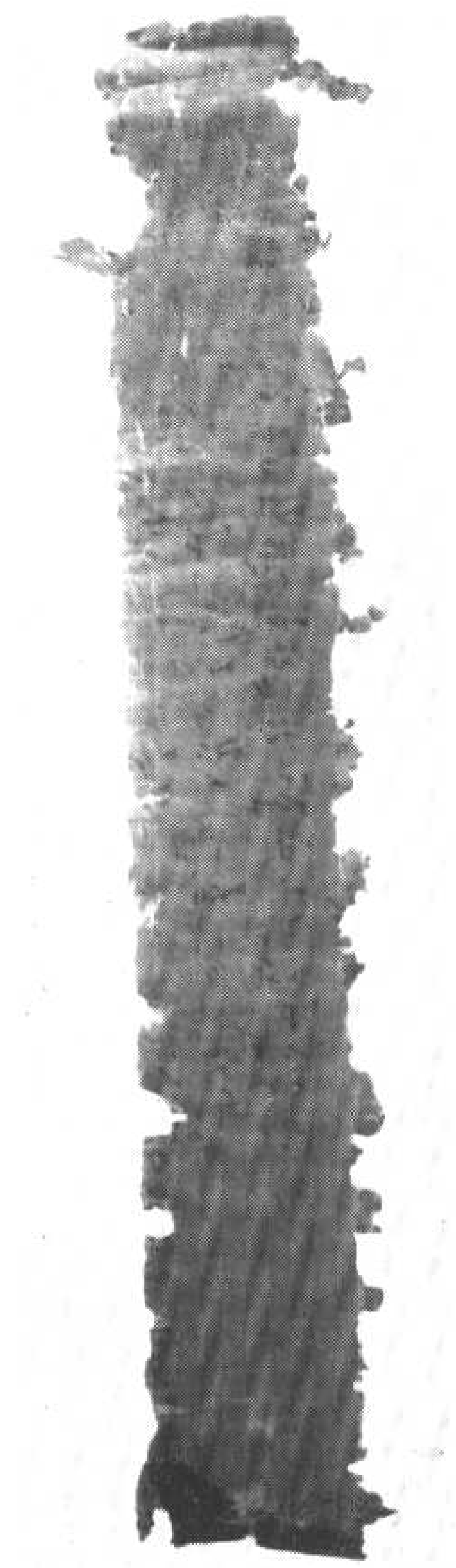




4. 上：蓝色粗麻布残片（1791）
下：残绸带（1791，左红色，右黄色）

库车苏巴什古城内、外出土的织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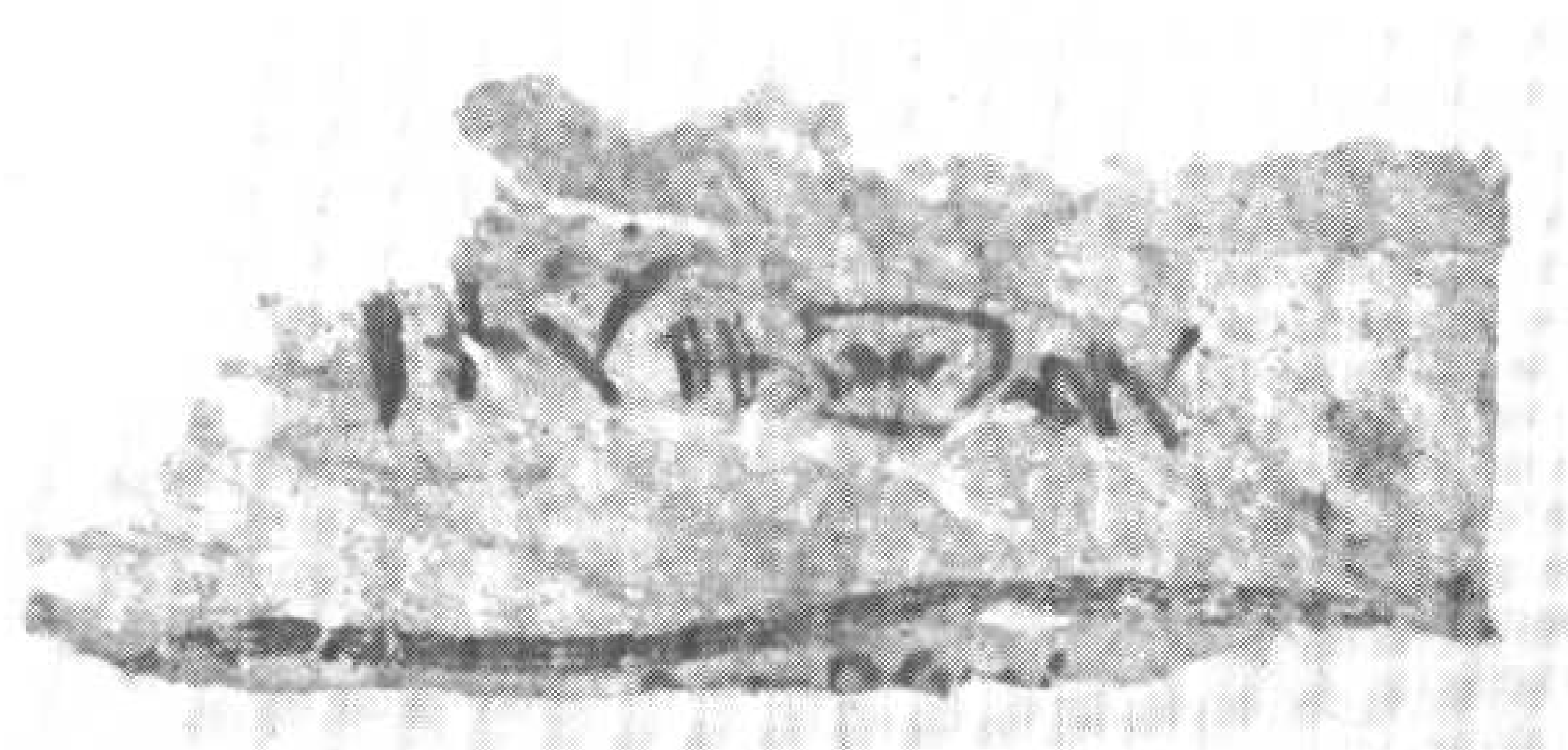
图版六六(LXVI)



1.民族古文字残纸（1979）



2.民族古文字残纸（左：2049，右：1979）



3.汉文残纸（20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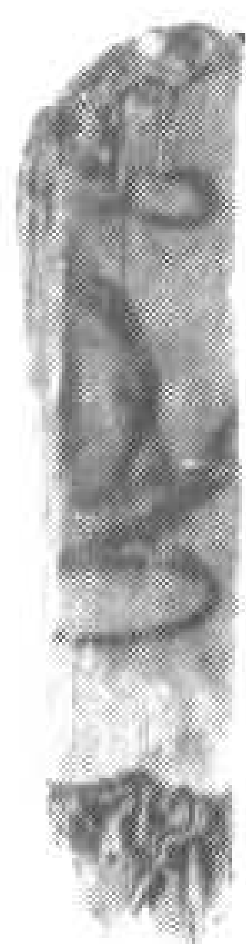
库车苏巴什古城内、外出土的残纸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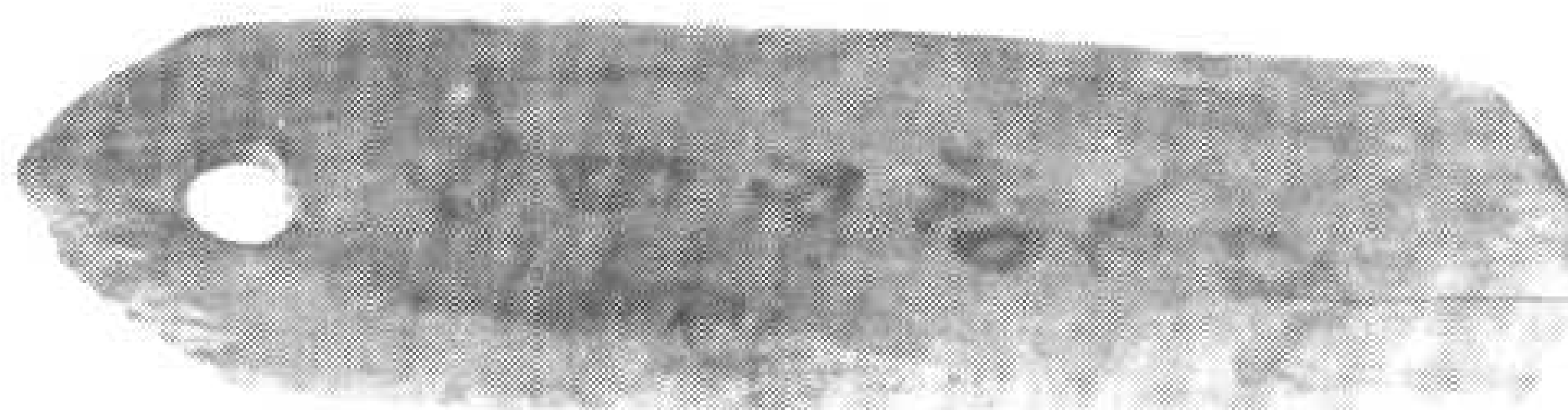
2



3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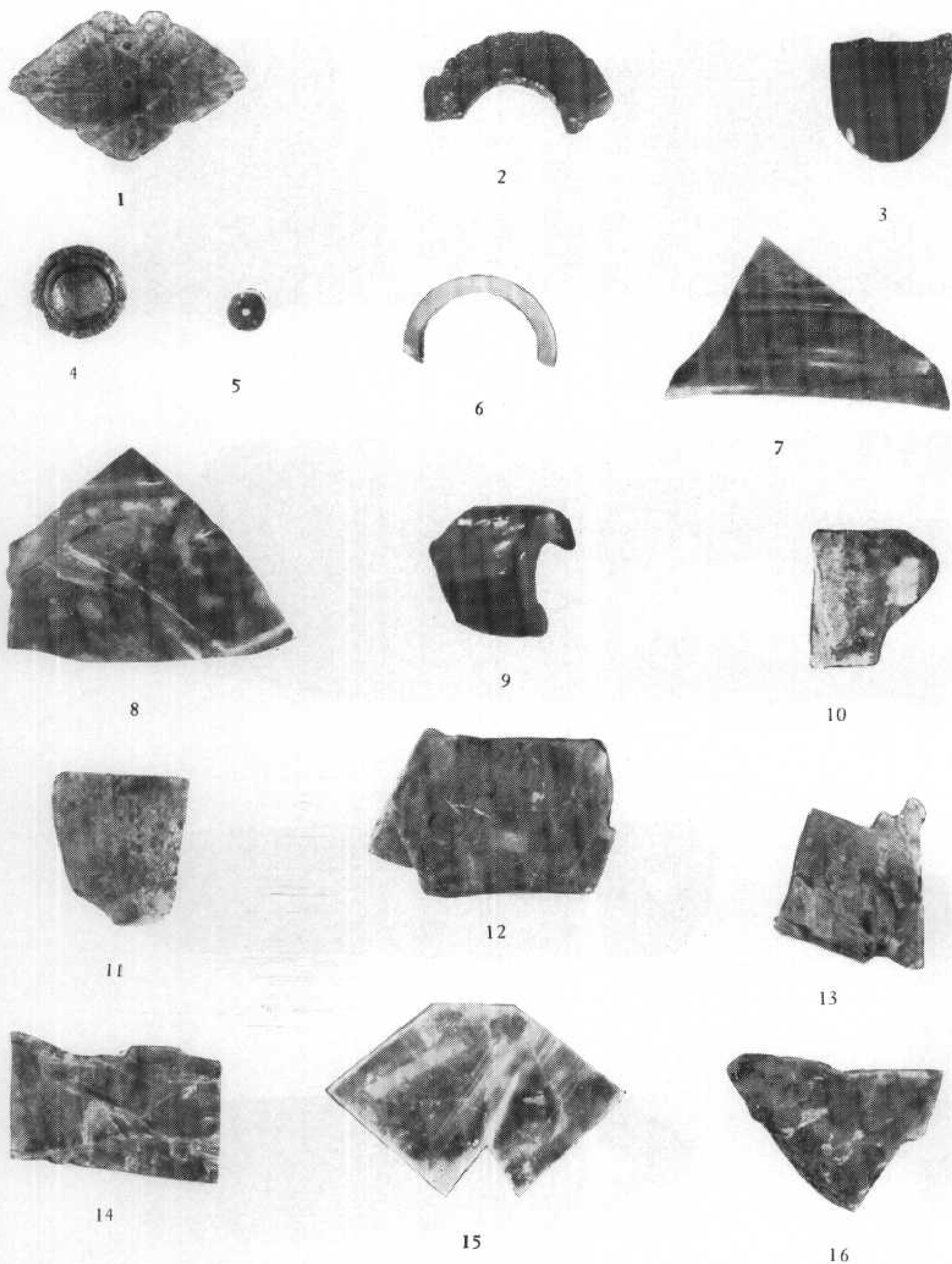


5

库车苏巴什古城内、外出土的有民族古文字木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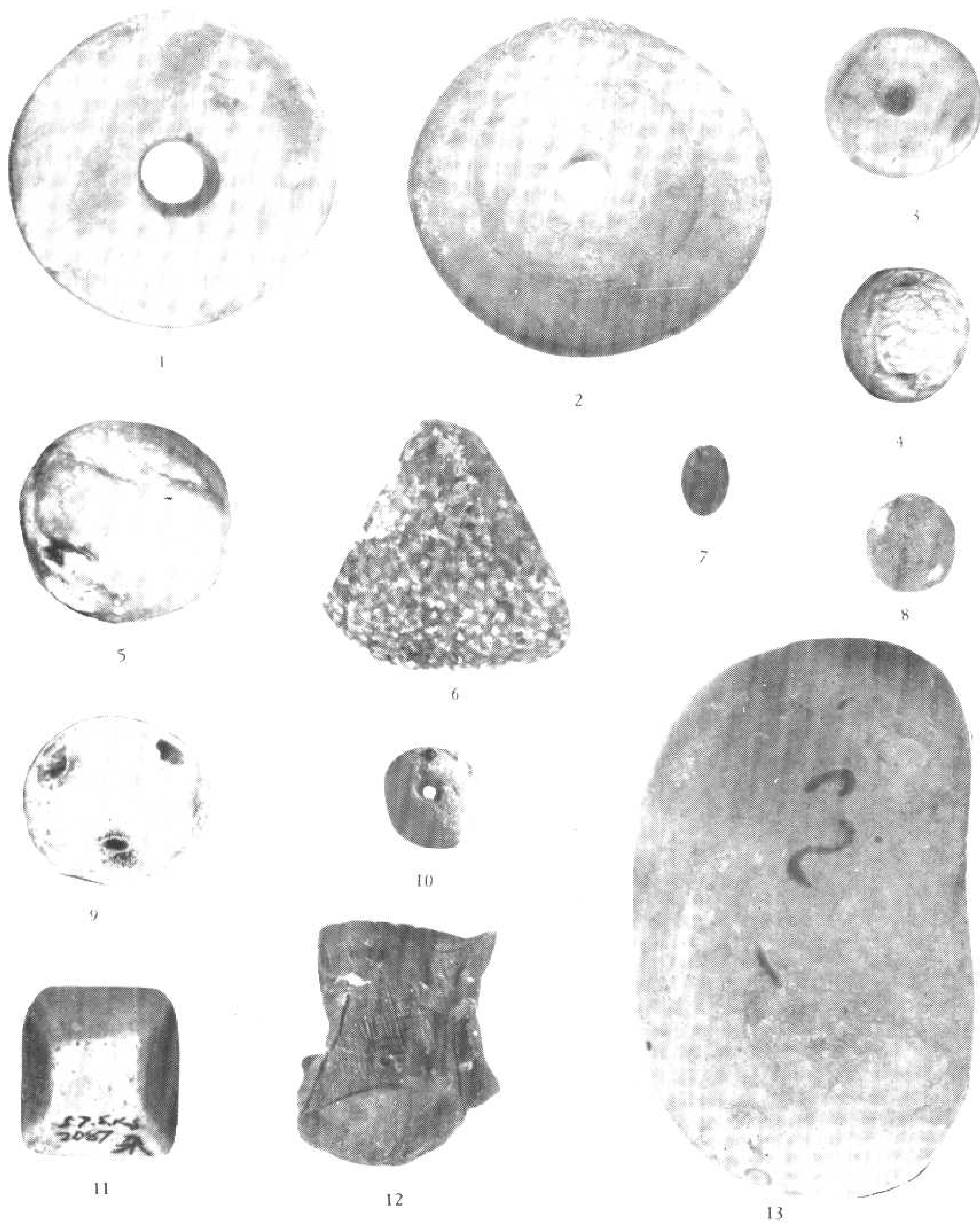
1.(2071)　2.(1970)　3.(2058)　4.(2071)　5.(1970)

图版六八(LXVIII)



库车苏巴什古城内出土的玉石、玻璃等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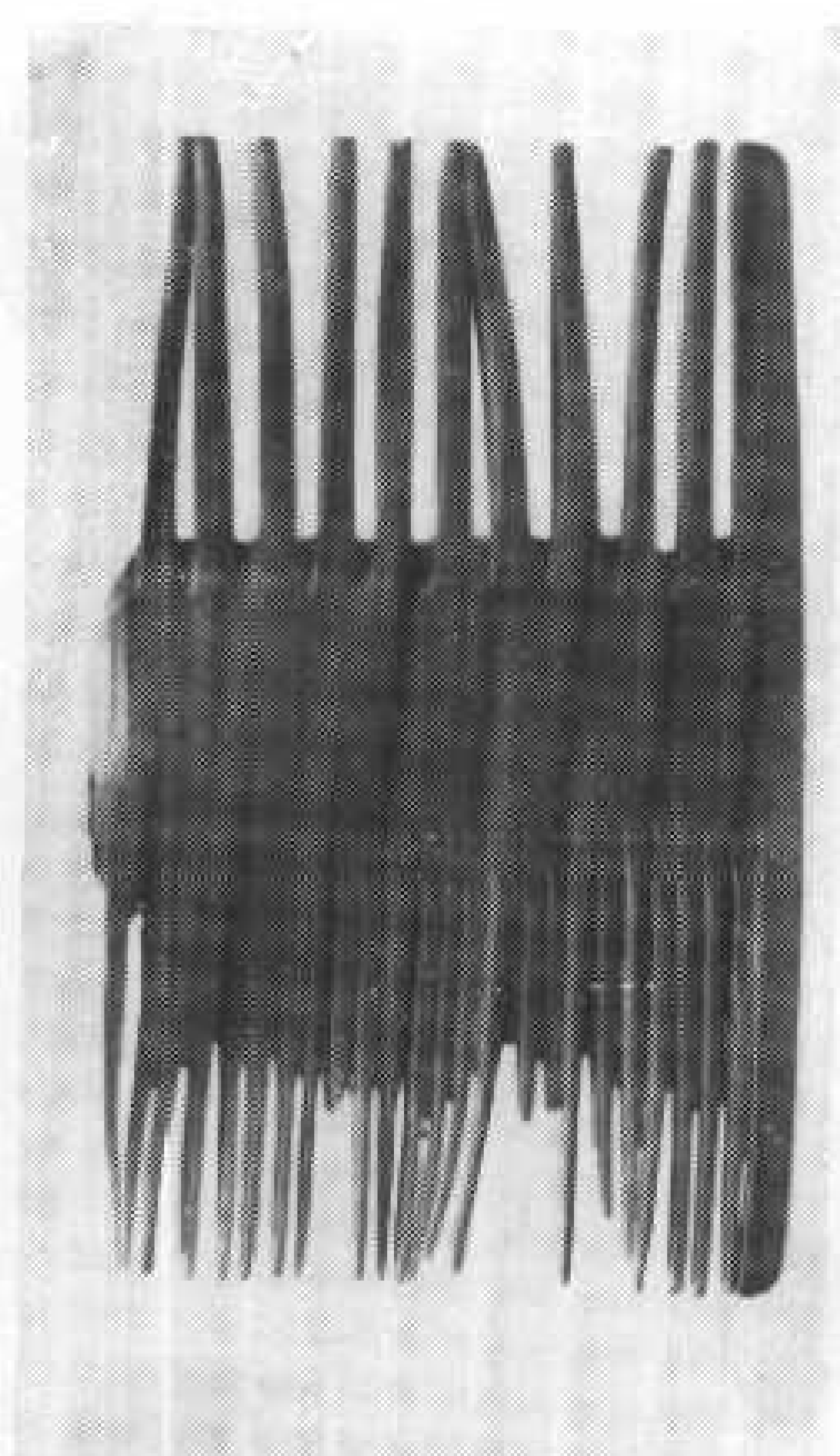
1.菱形玉饰（1962） 2.扁平环形石饰（1865） 3.残石饰（1963） 4.嵌宝石铜饰（1963） 5.小圆珠（2175） 6.残玉环（1748） 7、8.玻璃残器（1783） 9—11.玻璃残器（1773，1895，1865） 12、15、16.云母料（1850） 13、14.云母料（1961）



库车苏巴什古城内、外出土的石饰品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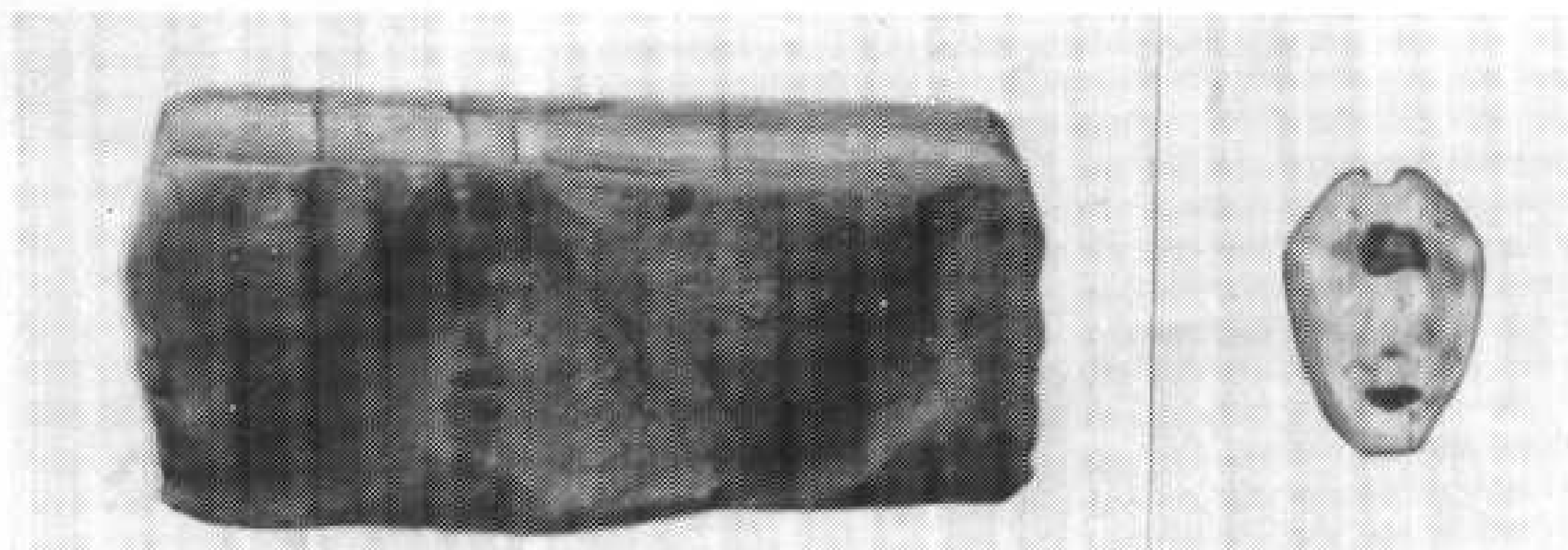
1、2、5.石纺轮（1950、2086、1991） 3.扁平圆形石饰（1773） 4.半球形石饰（1991）
6.三角形石饰（1995） 7.椭圆形石饰（1963） 8.圆形石饰（1964） 9.扁圆形白陶饰（2069）
10.泥球（1939） 11.石印章半成品（2087） 12.磨石（2066） 13.刻记号石块（1175）

图版七〇(LX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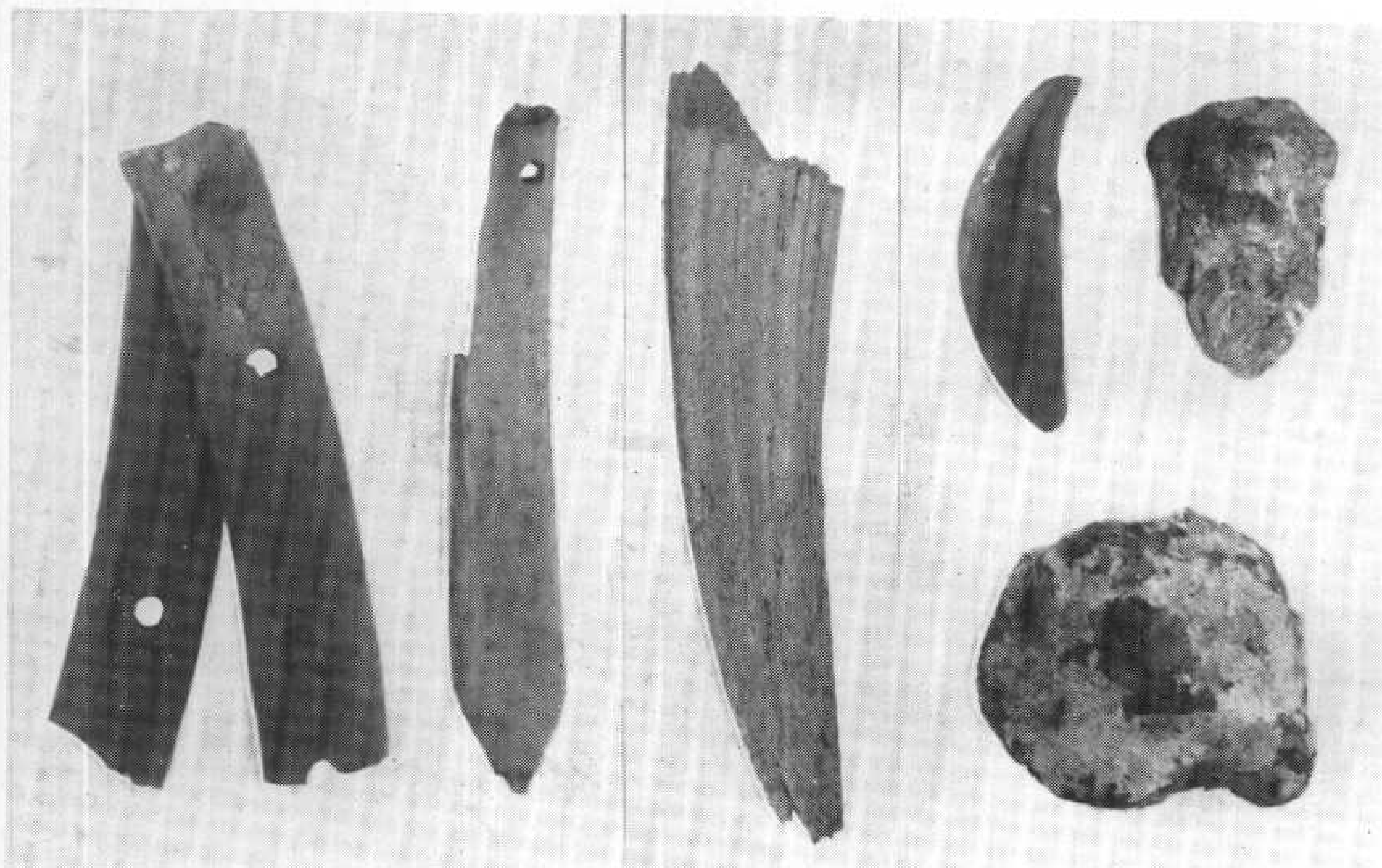




2.残木器（1750）　　4.果子核（20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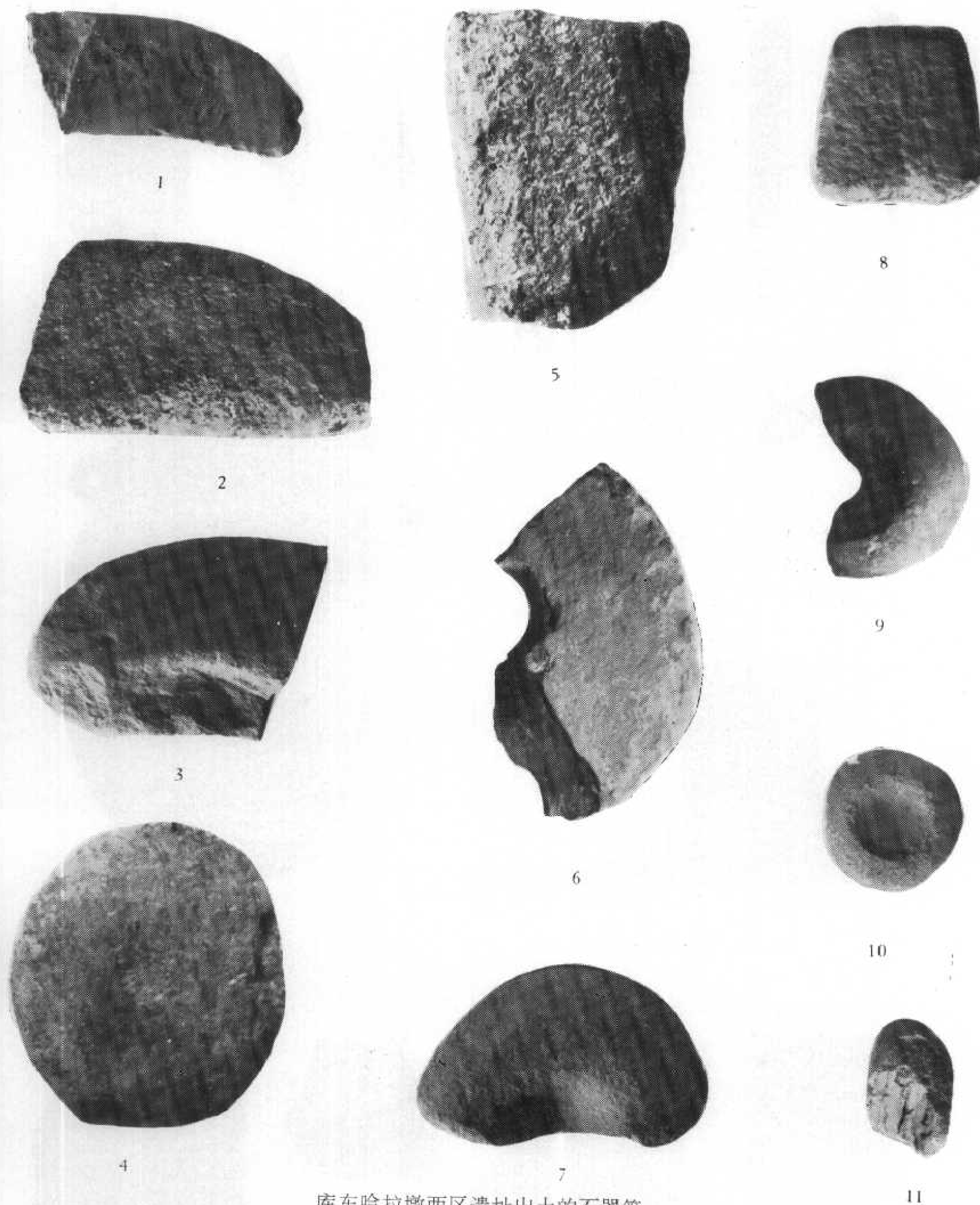


1.木櫛（2065）　　3.残木器（2031）　　5.贝饰（1922）



6.骨夹（2081，左），骨锥（2048，右）　　7.角锥（1813）　　8.牙饰（1858，上左）
颜料块（2062，上右；1741，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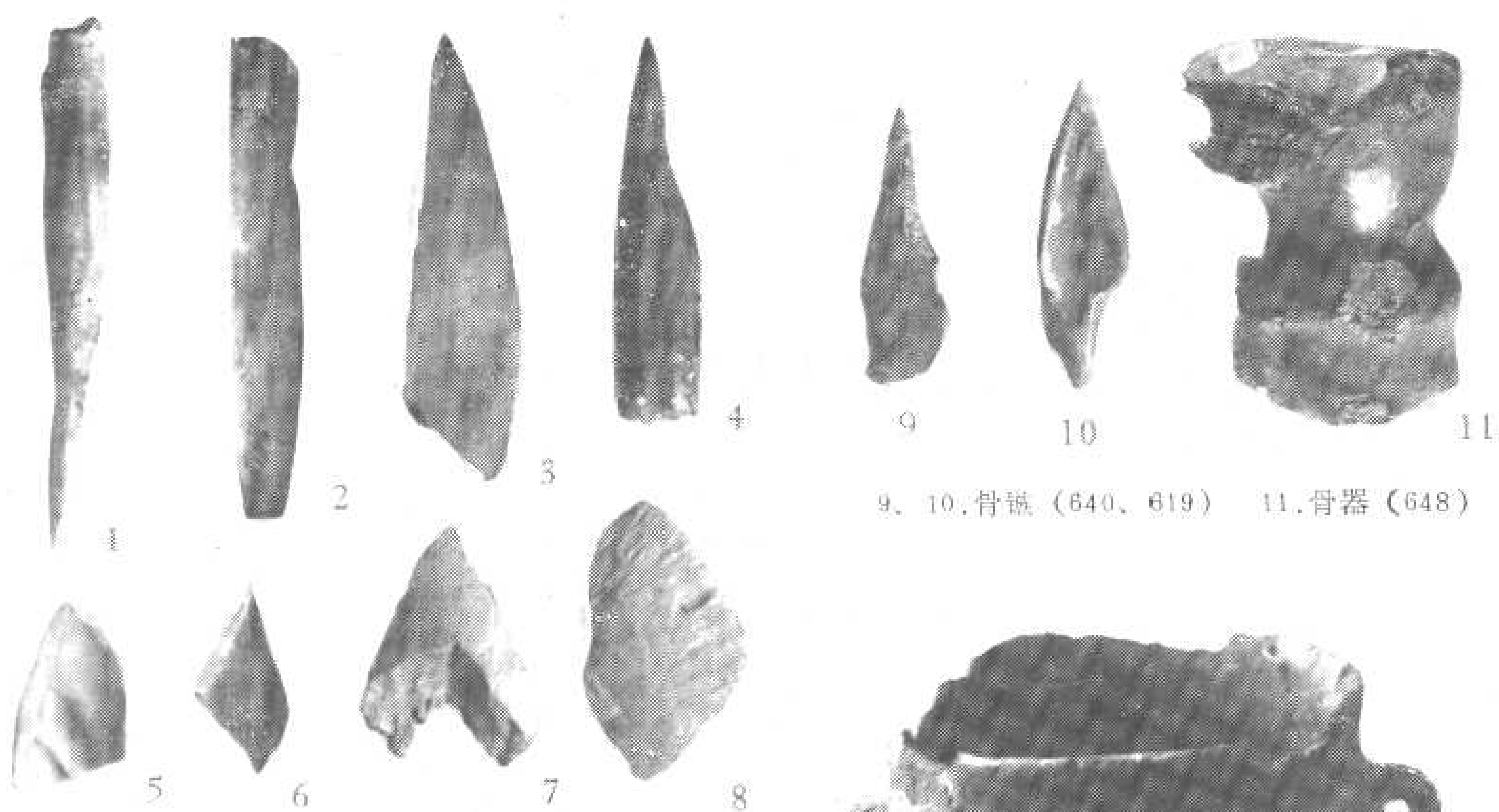
库车苏巴什古城内、外出土的木、骨、角器等



库车哈拉墩西区遗址出土的石器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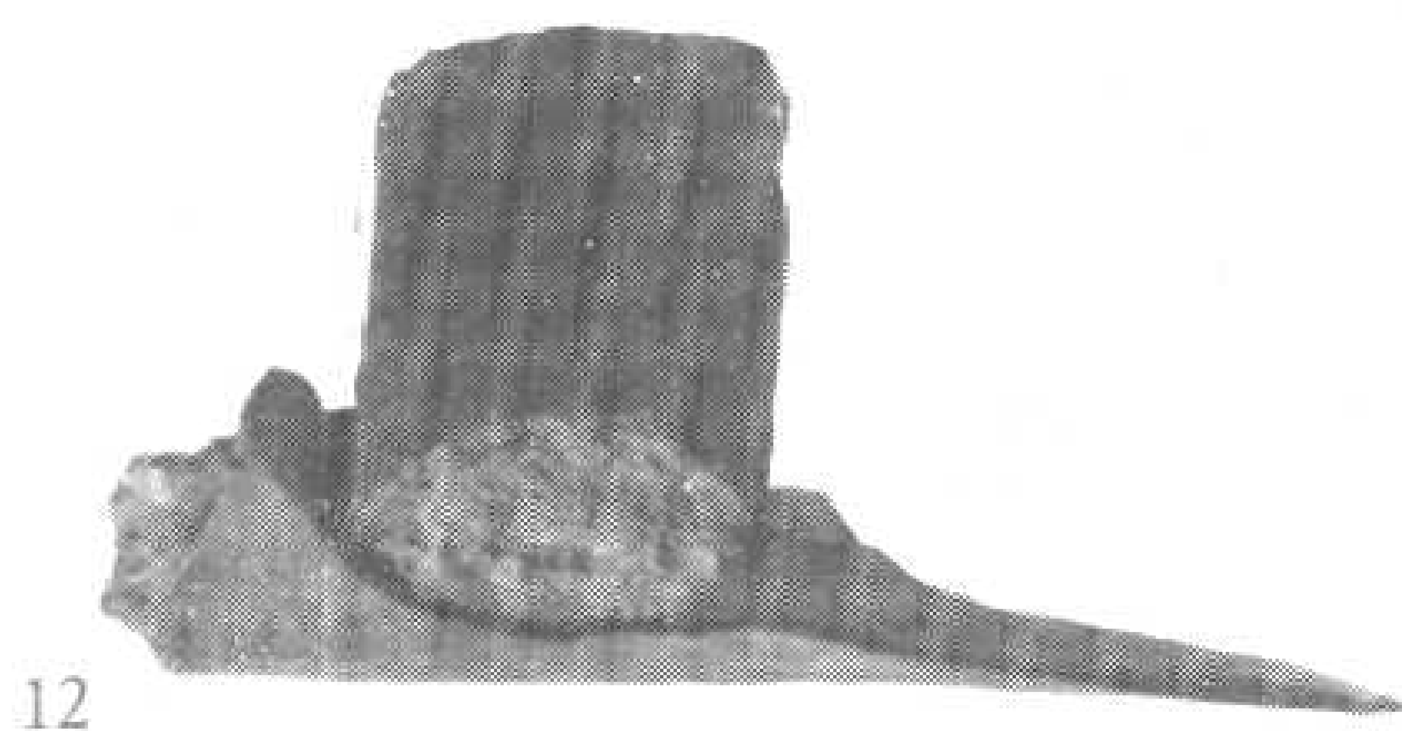
1、3.石镰刀（791，685） 2.石砍刀（683） 4.饼状石器（684） 5.石铲（784）
6.残石环（788） 7、10.圆形石器（664，682） 8.梯形石器（667） 9.残石器（652）
11.石炭（673）

图版七二(LXXI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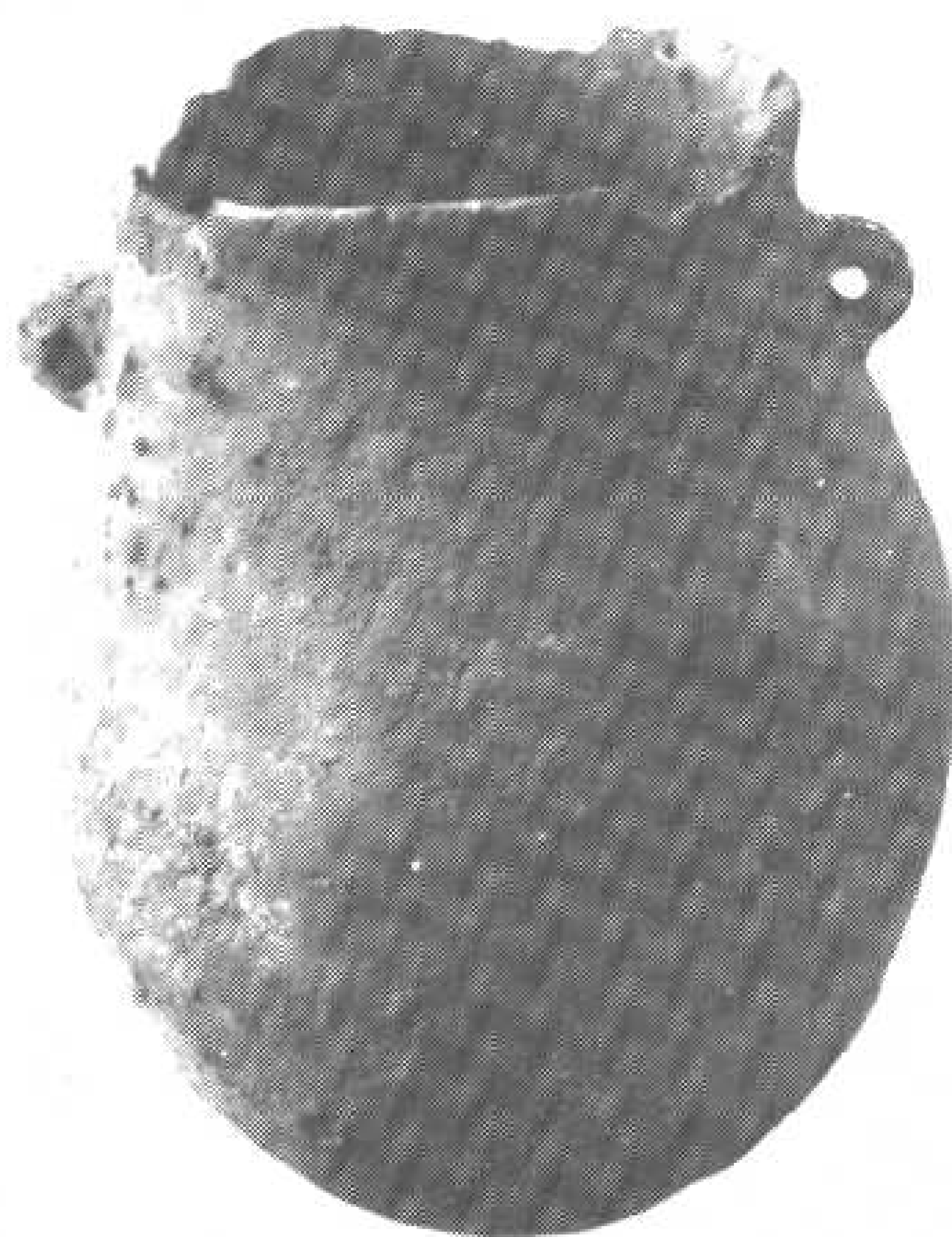


9、10.骨镞（640、619）　11.骨器（6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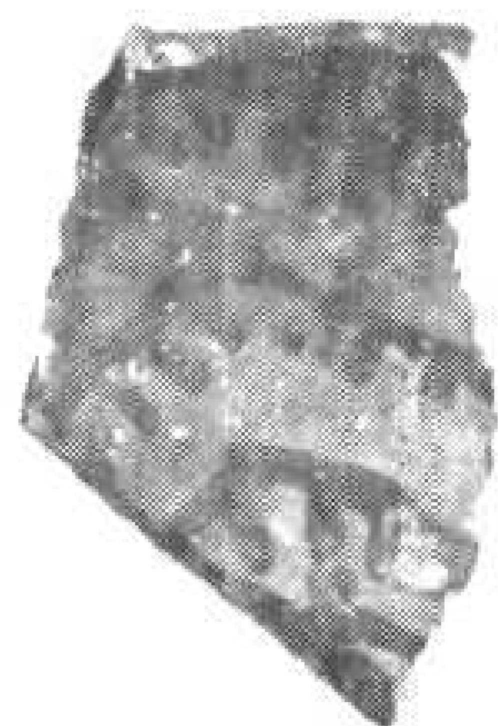
1.骨锥（796）　2.骨条（647）
3—7.骨镞（660、677、832、676、636）
8.骨刀（805）



12.同出的陶、骨器（6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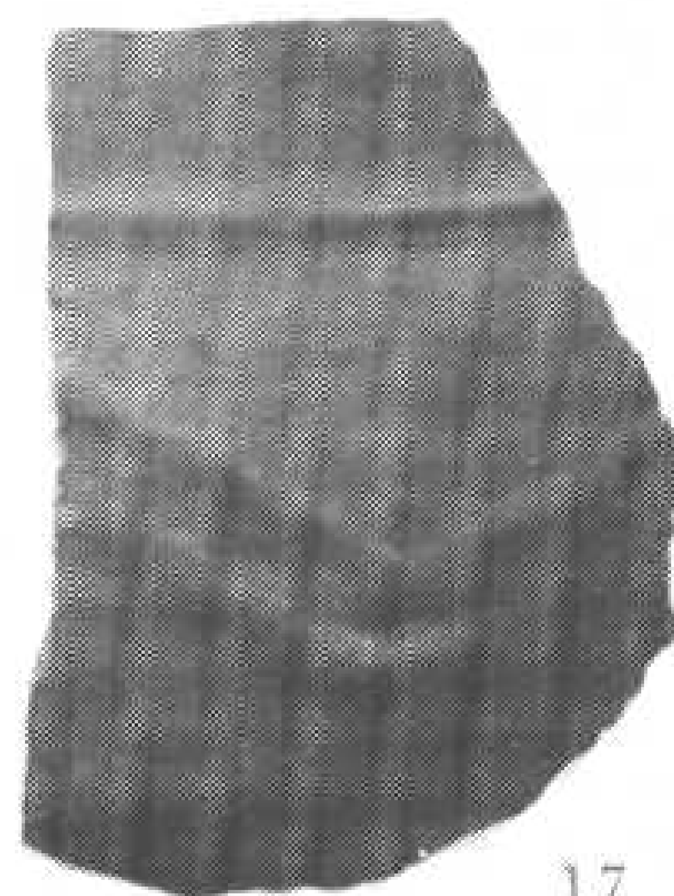


13.双耳陶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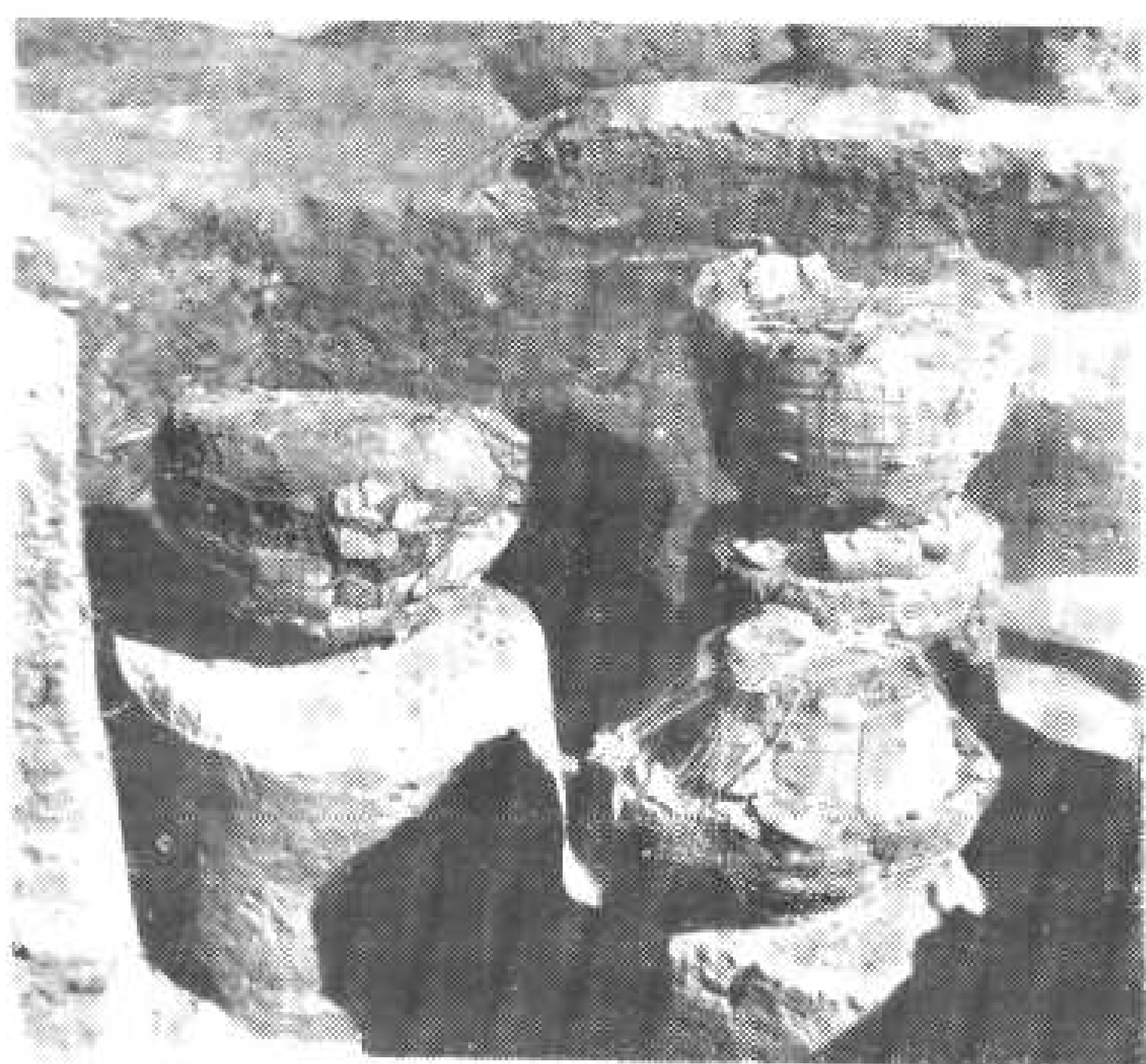






14—17.陶片（828、629、817、8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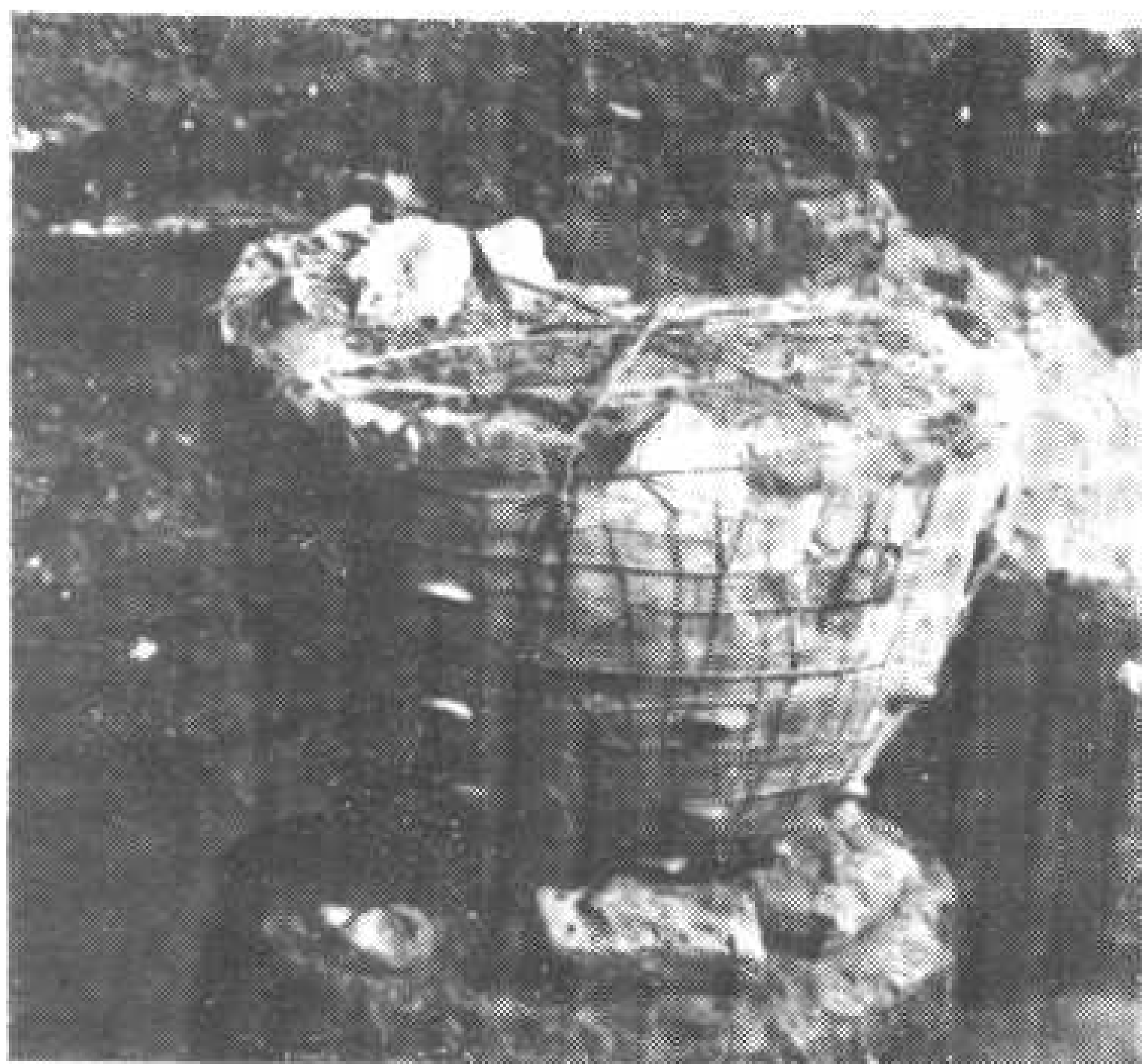
库车哈拉墩西区遗址出土的骨、陶器



1. T2A、B缸，T6F缸出土情形



3. T12H缸出土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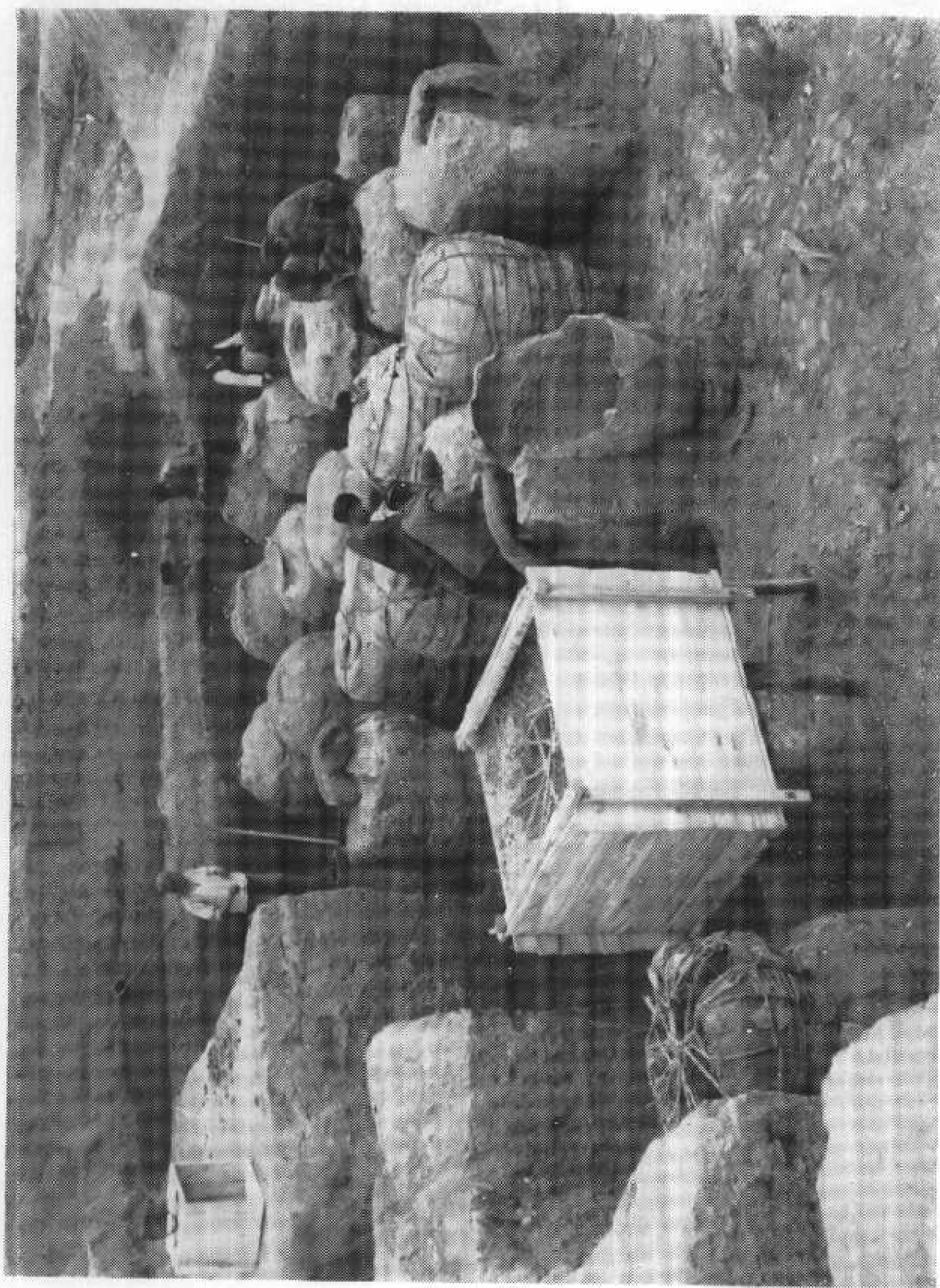
2. T6F缸出土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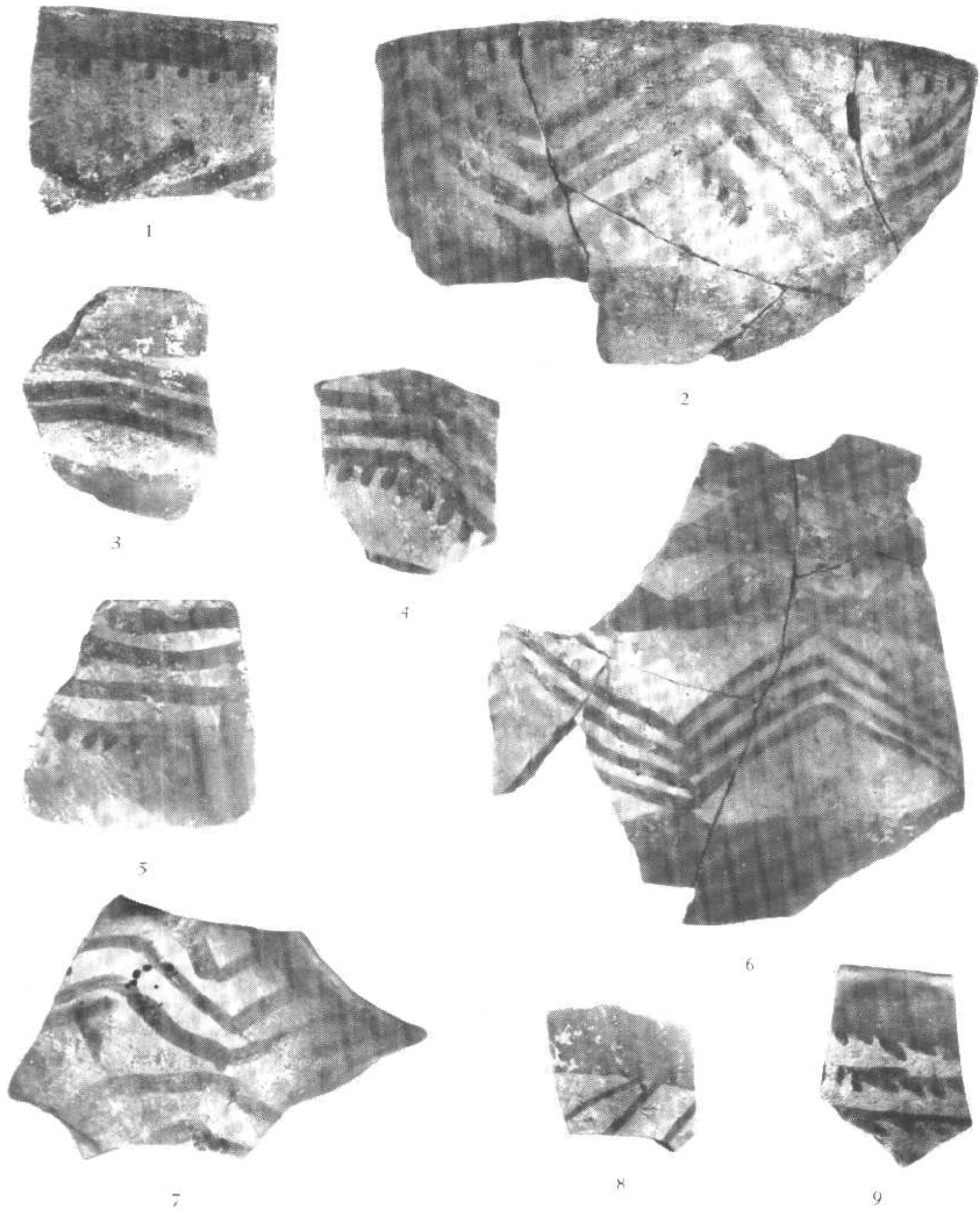
4. T12H缸

库车哈拉墩北区遗址探方内出土的陶缸

图版七四(LXXI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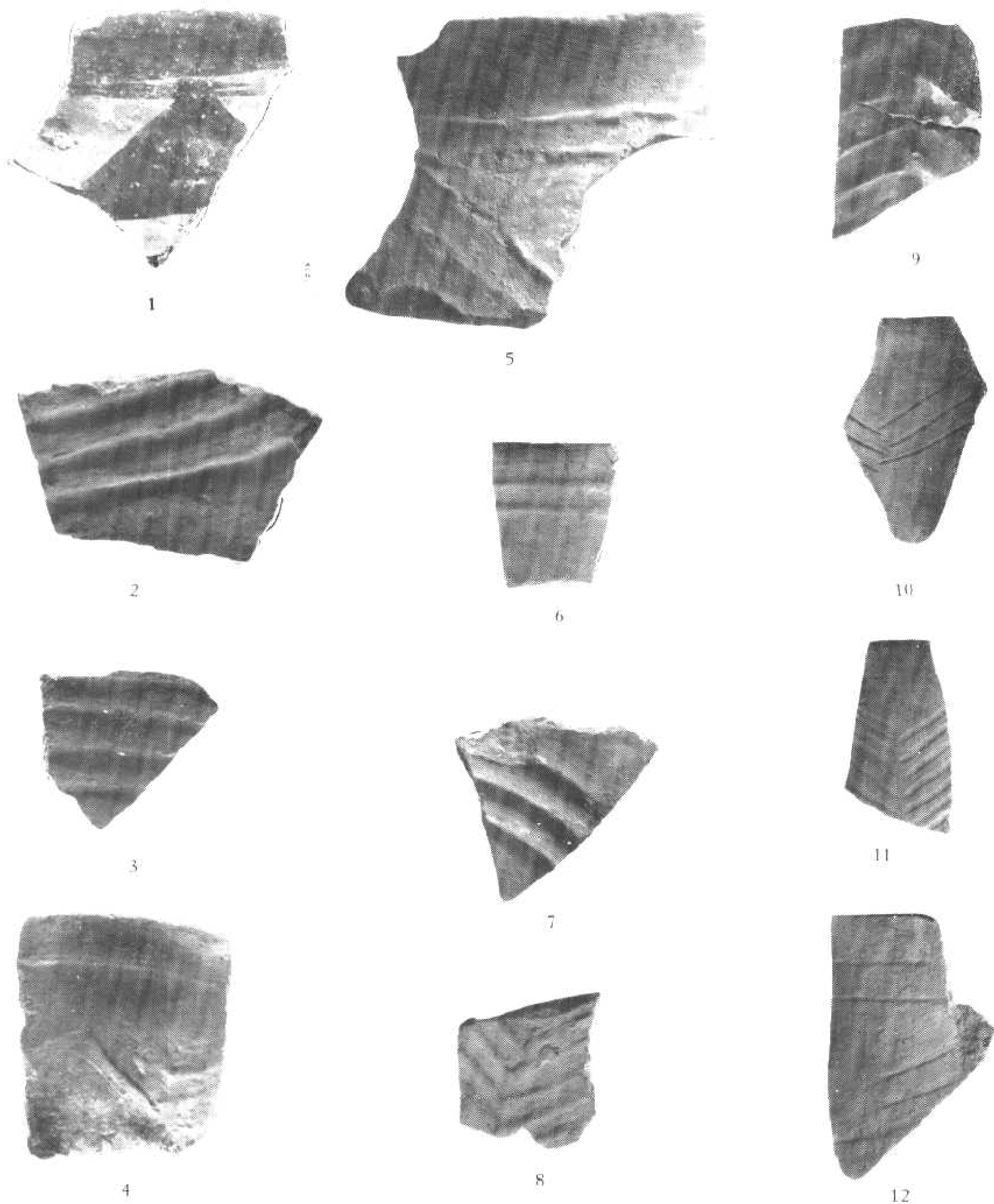
库车哈拉墩北区遗址探方内出土的缸群



库车哈拉墩北区遗址出土的早期陶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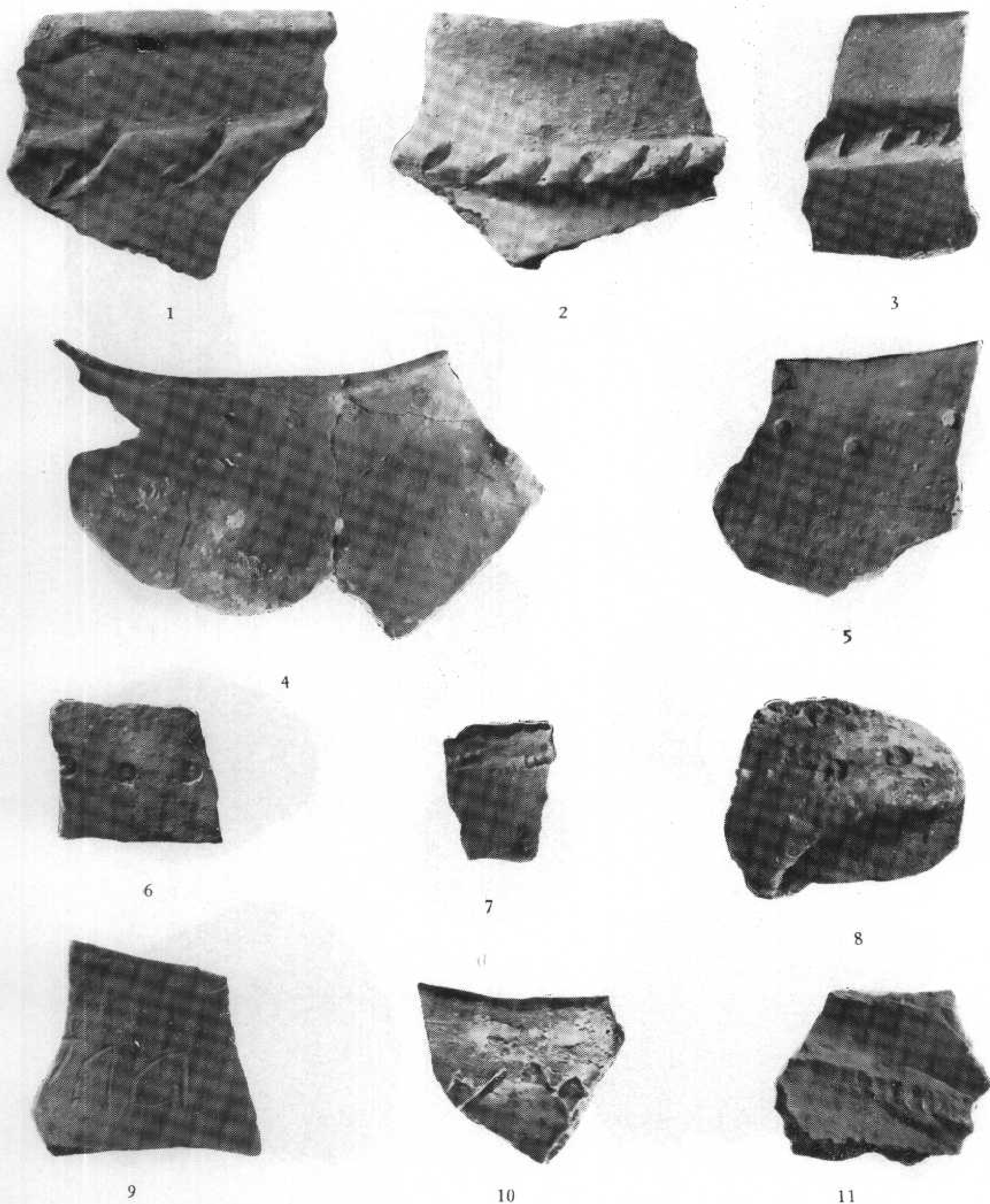
1. T13③ (275)　2. T4③ (708)　3. T12③ (479)　4. T13④ (293)　5. T12③ (244)
6. 1042 (采集)　7. T6 (63)　8. T13④ (522)　9. T12③ (243)

图版七六(LXXVI)



库车哈拉墩北区遗址出土的早期陶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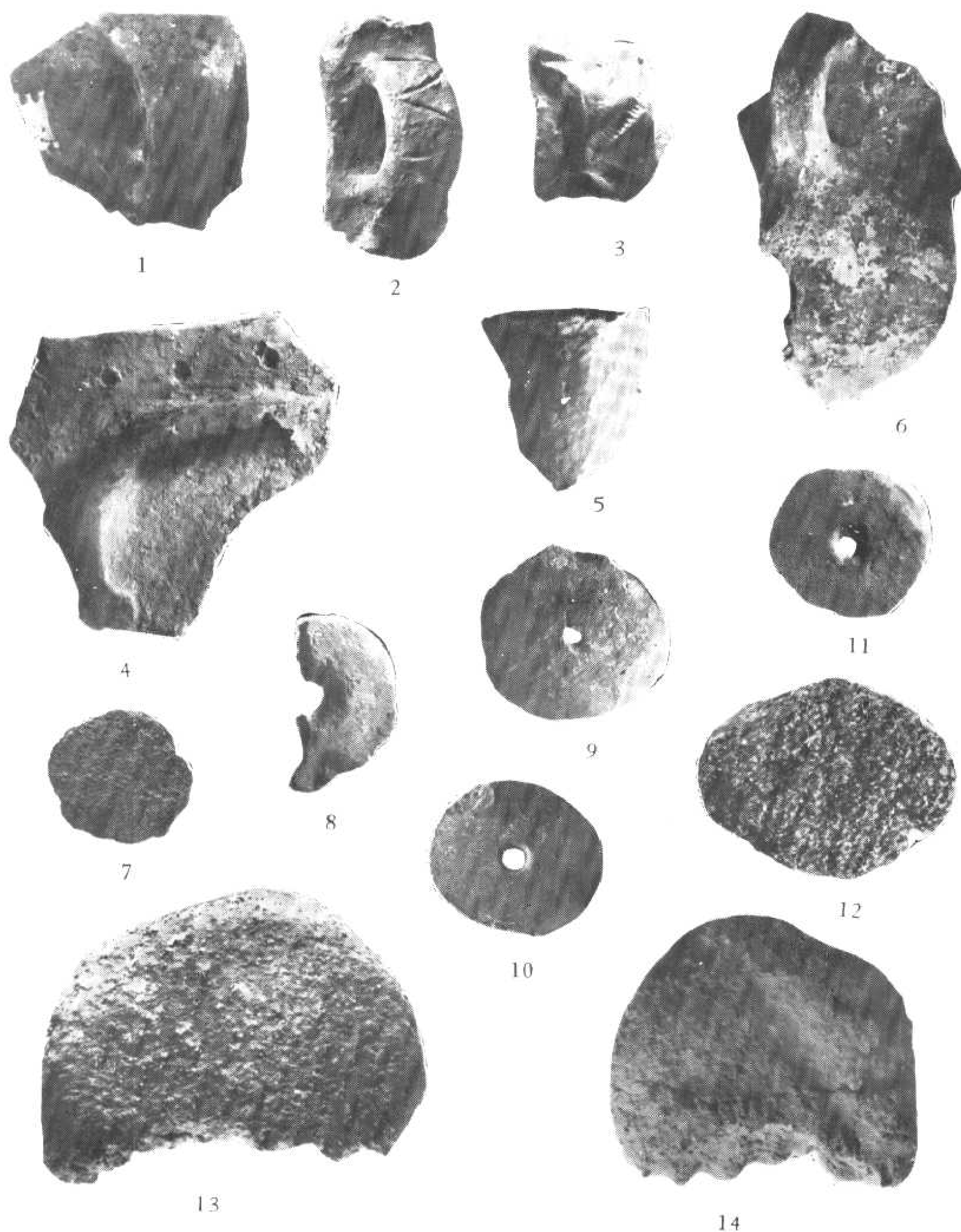
1. T13③ (293)　2. T13④ (524)　3. T13③ (522)　4. T6 (819)　5. T6④ (516)
6. T6③ (819)　7. T12③ (231)　8. T11 (201)　9. T13③ (273)　10. T7④ (98)
11. T8 (423)　12. T6③ (518)



库车哈拉墩北区遗址出土的早期陶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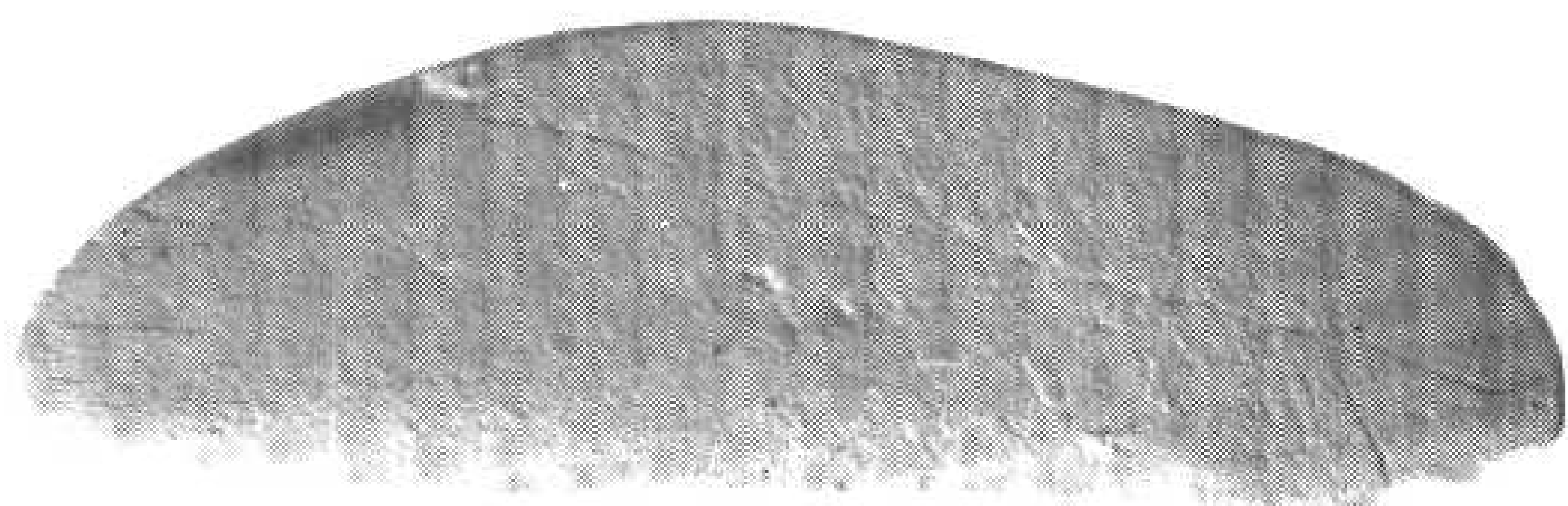
1. T4③ (54)　2. T7 (712)　3. T2 (17)　4. T12④ (236)　5. T7④ (303)　6. T2 (17)
7. T7④ (94)　8. T7④ (98)　9. T7④ (305)　10. T7④ (694)　11. T12④ (232)

图版七八(LXXVII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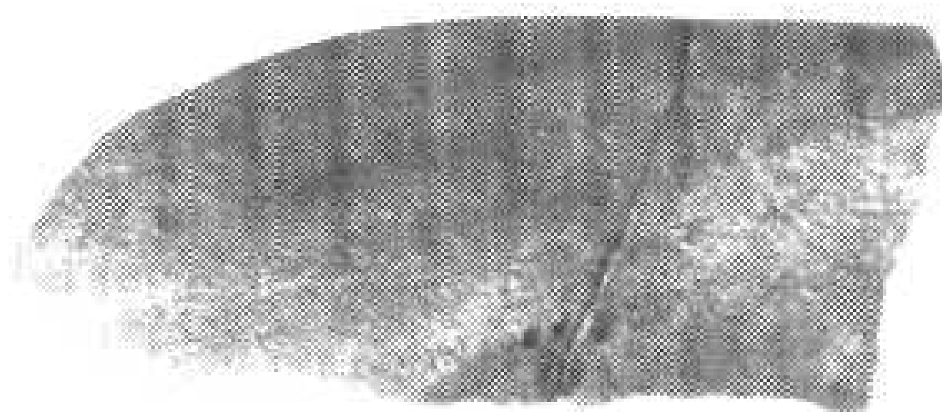


库车哈拉墩北区遗址出土的早期陶片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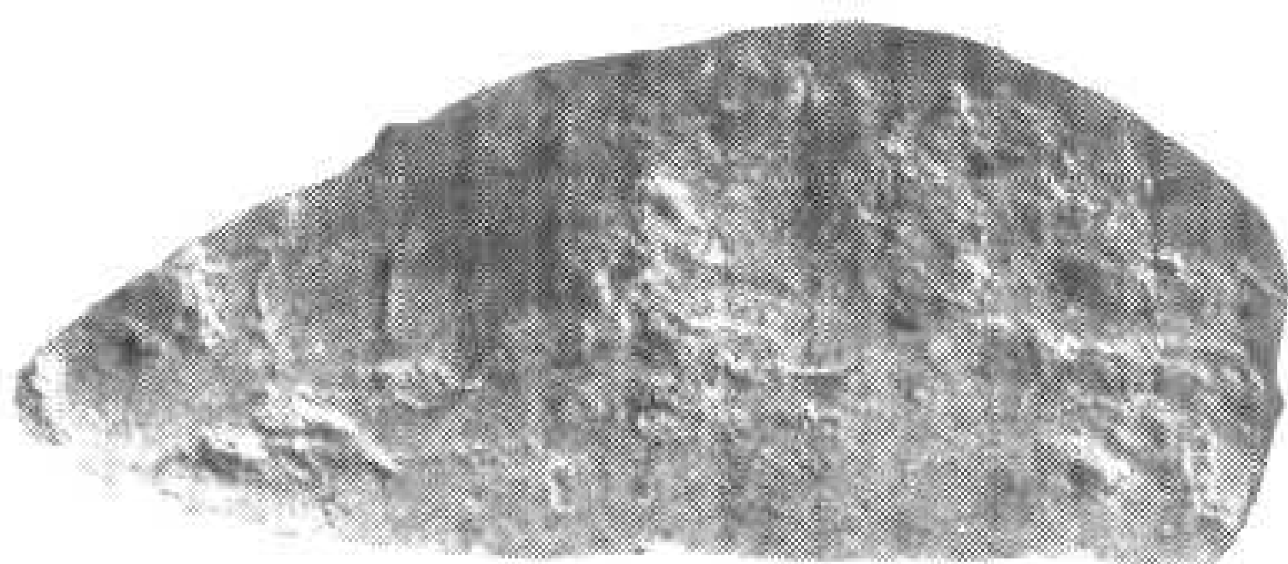
1.器耳T13③（275） 2、3.器耳T6④（819） 4、6.器耳T7③（103） 5.器足T6（513）
7、9—11.陶纺轮T12③（260）、T9③（133）、T8（74）、T2（25） 8.陶环T6（518）
12.焦谷T9③（127） 13、14.泥饼T9③（121）正、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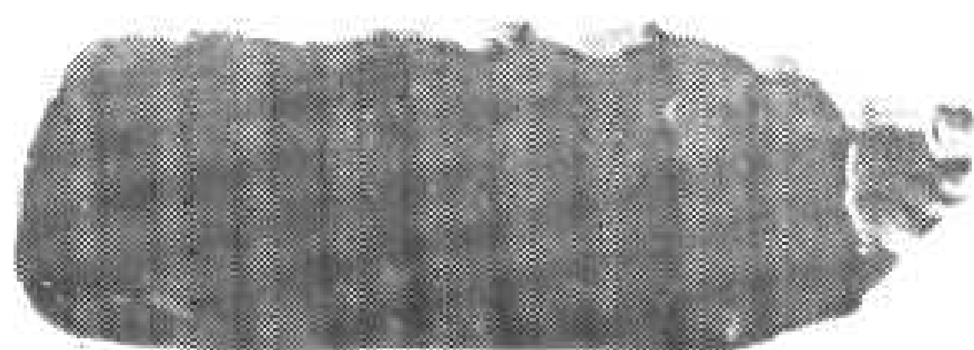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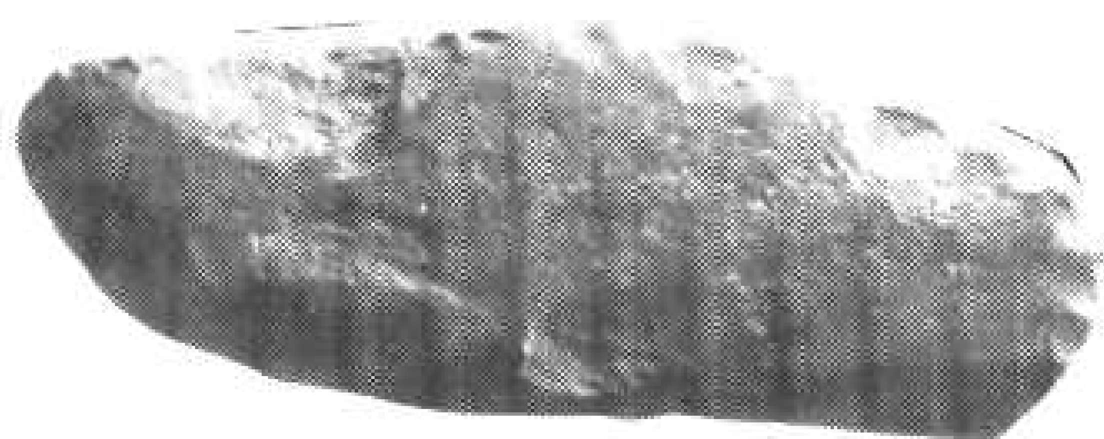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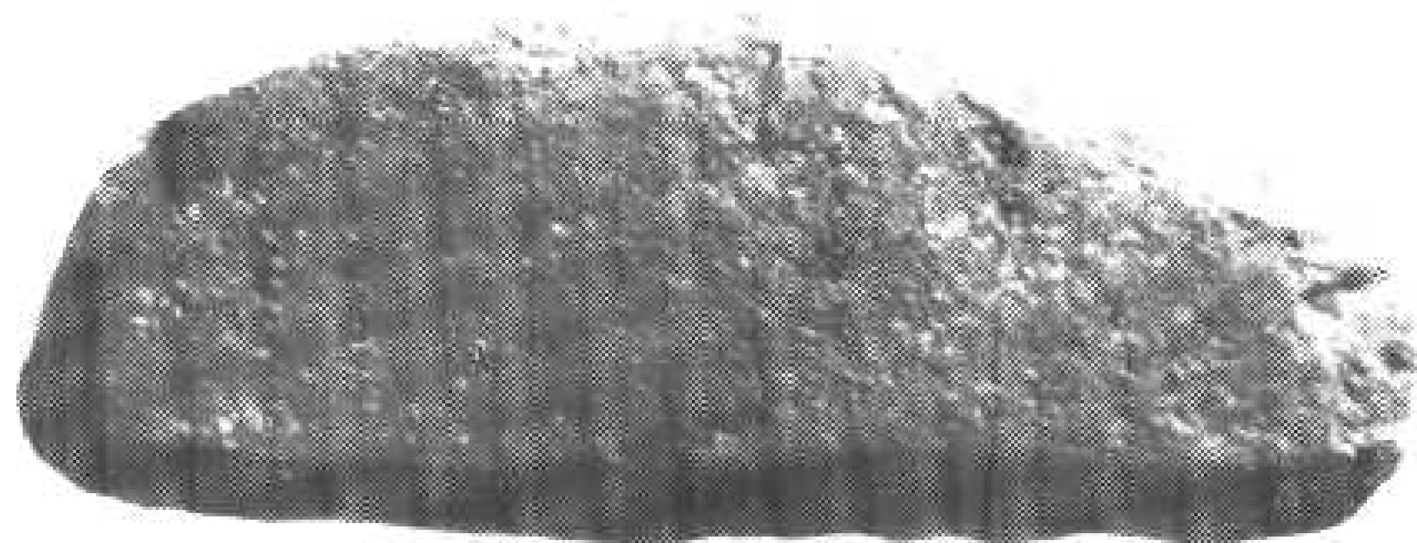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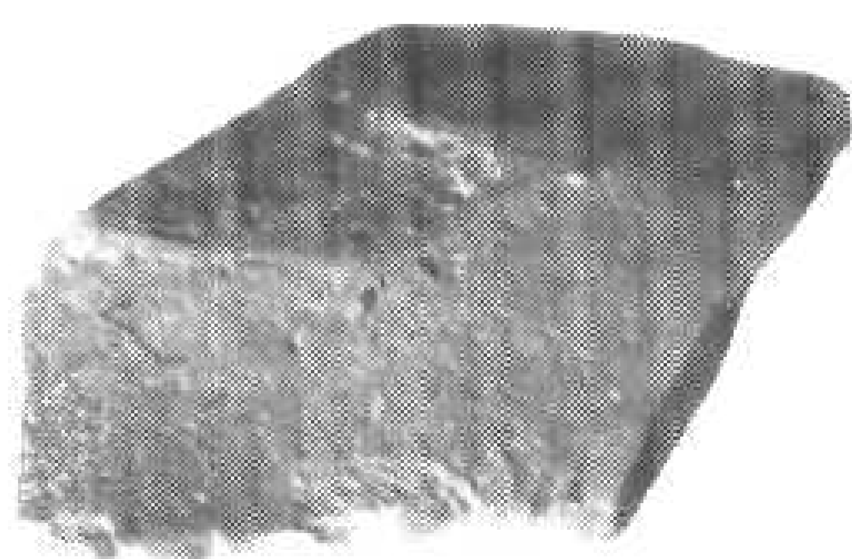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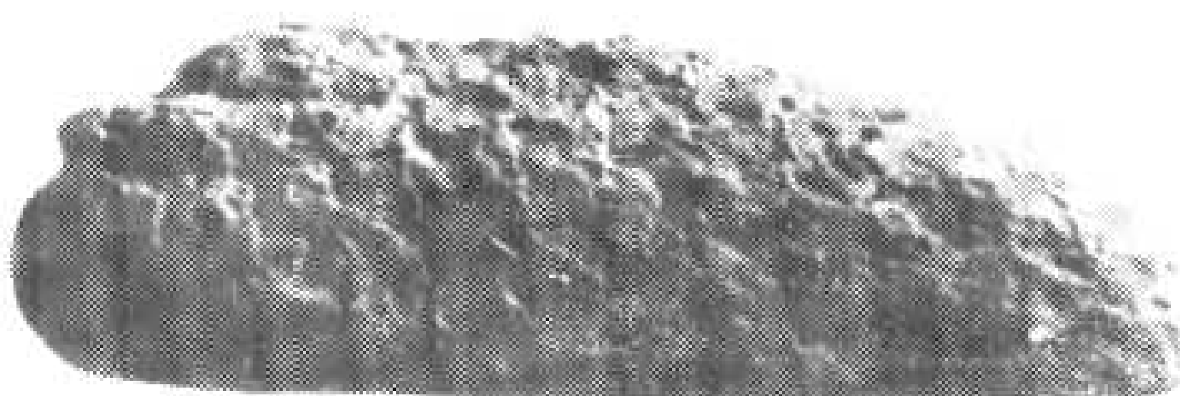
5



6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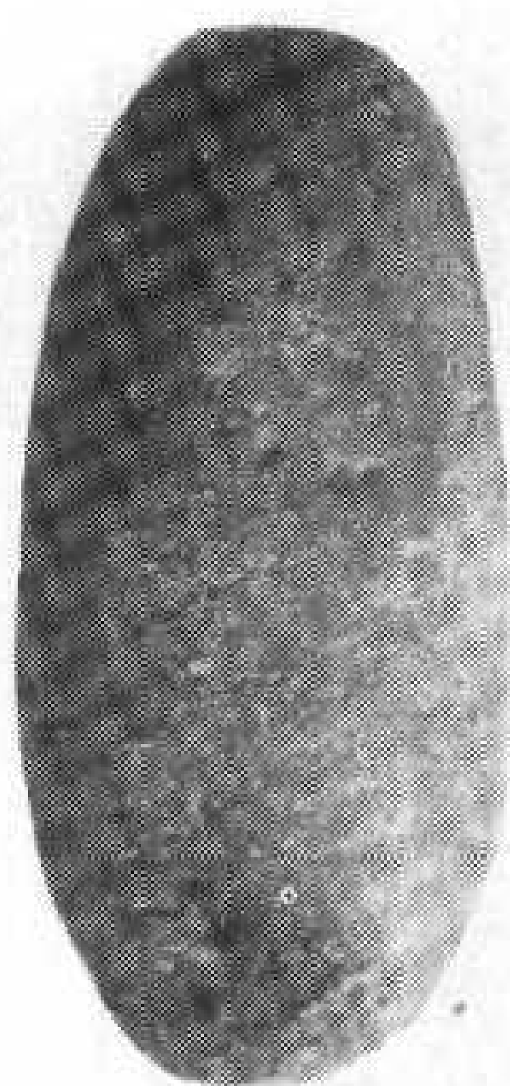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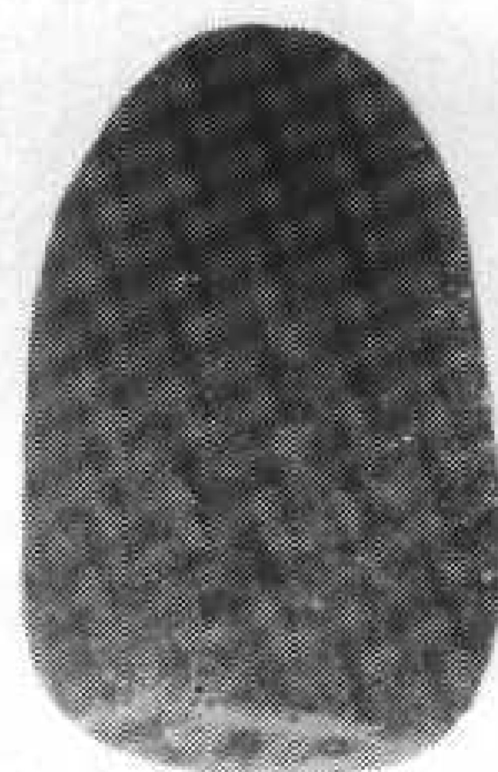
8

库车哈拉墩北区遗址出土的早期石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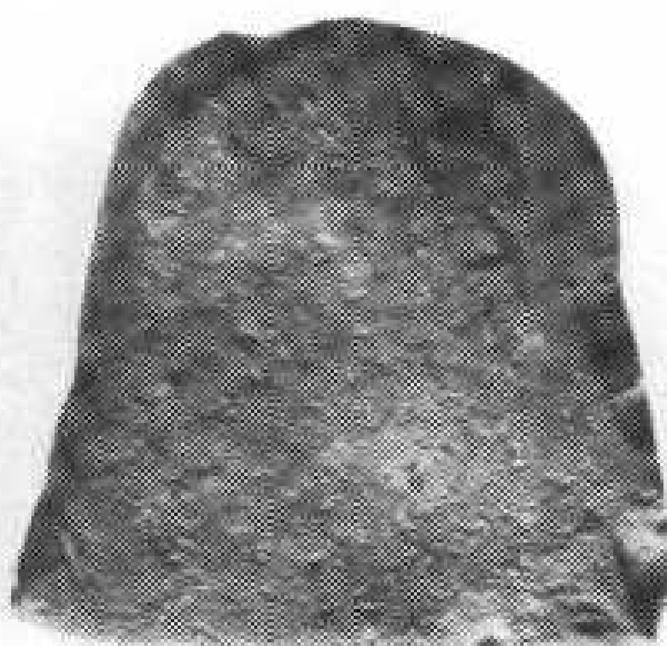
1—5.镰刀 T13③（352）、T12④（259）、T6④（73）、T13④（599）、T13③（357）
6、7.砍刀 T13③（528）、T6④（820）　8.石工具 T8④（158）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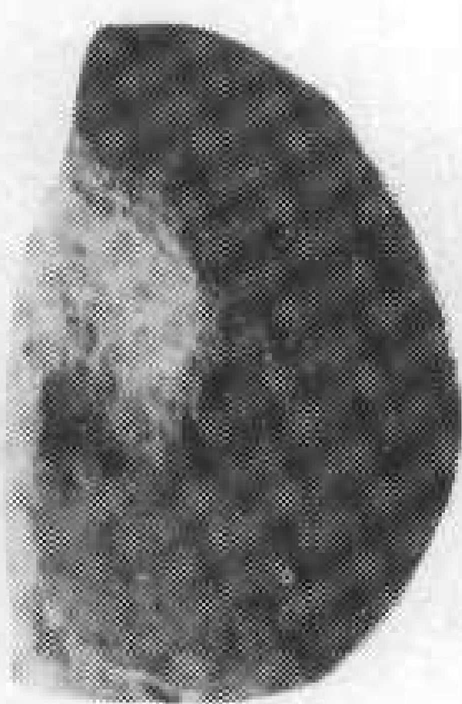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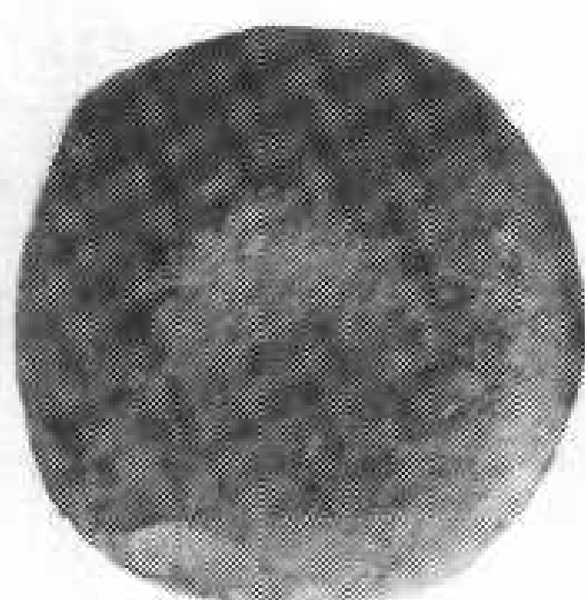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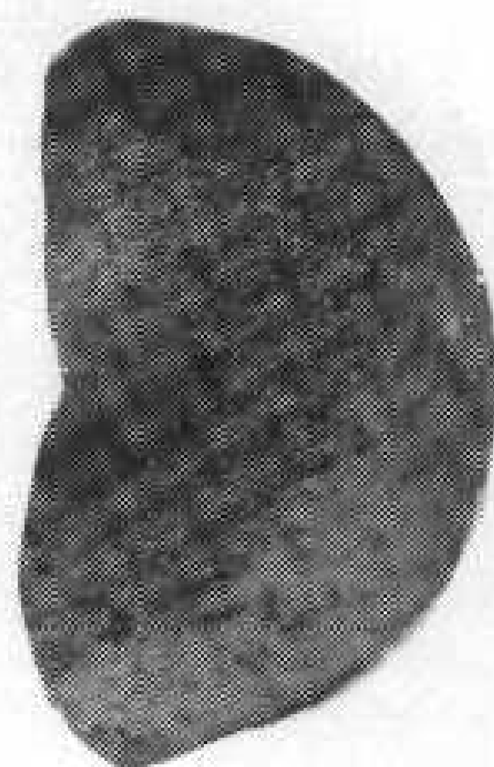

4


5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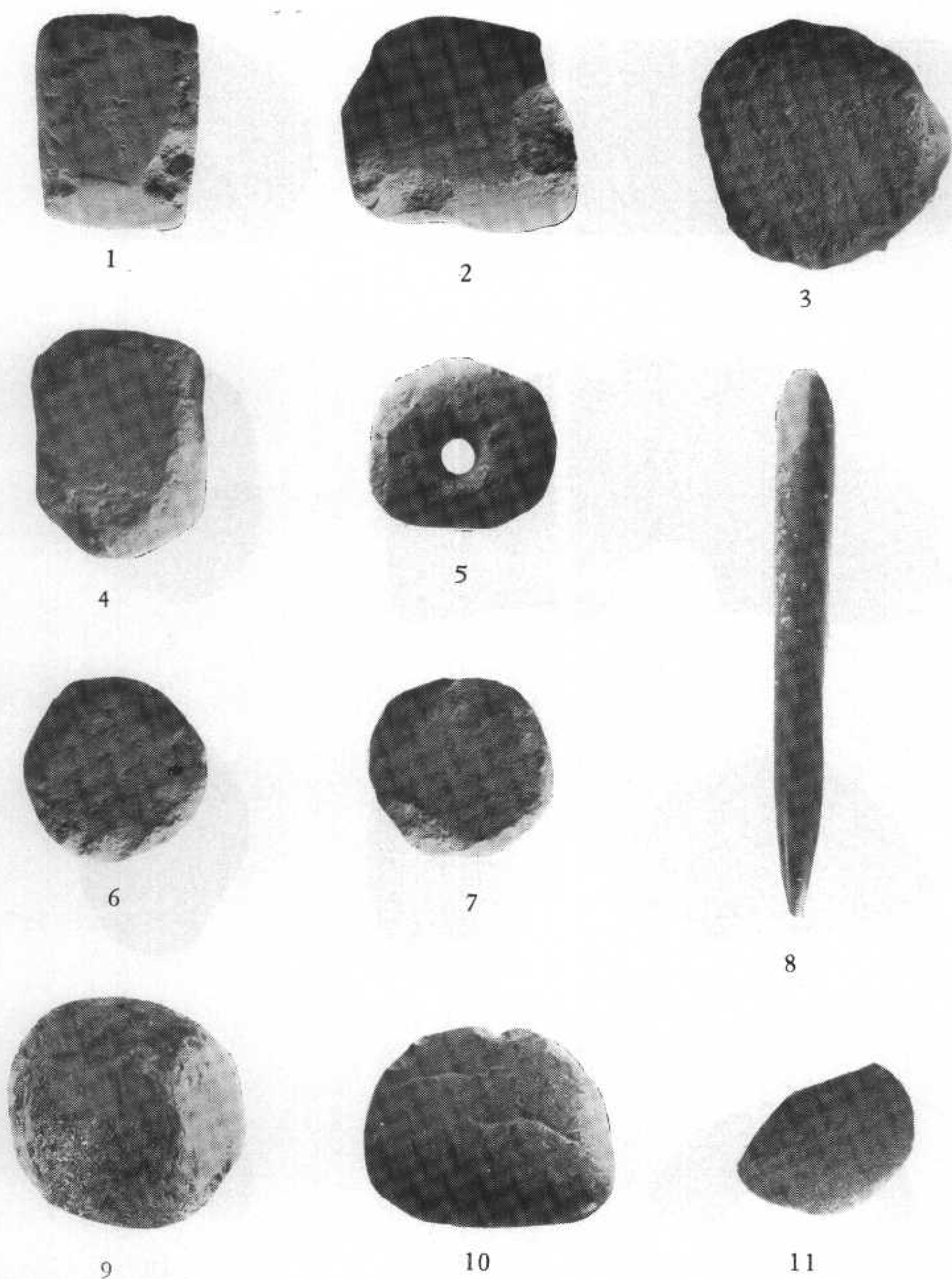

7


8


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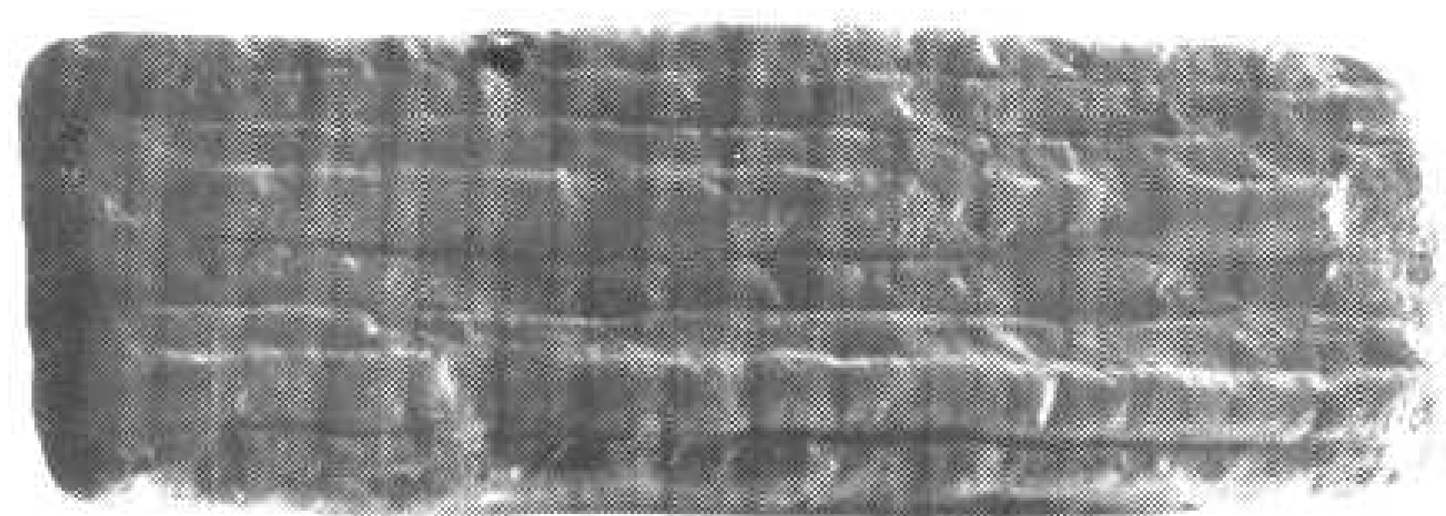
库车哈拉墩北区遗址出土的早期石器

1.匕首 T12④（253） 2.磨捧 T8③（167） 3.研磨器 T13③（529） 4.捶石 T8④（166）
5、6.铲 T6④（510）、T6④（495） 7—9.石饼 T8④（168）、T12③（251）、T13④（5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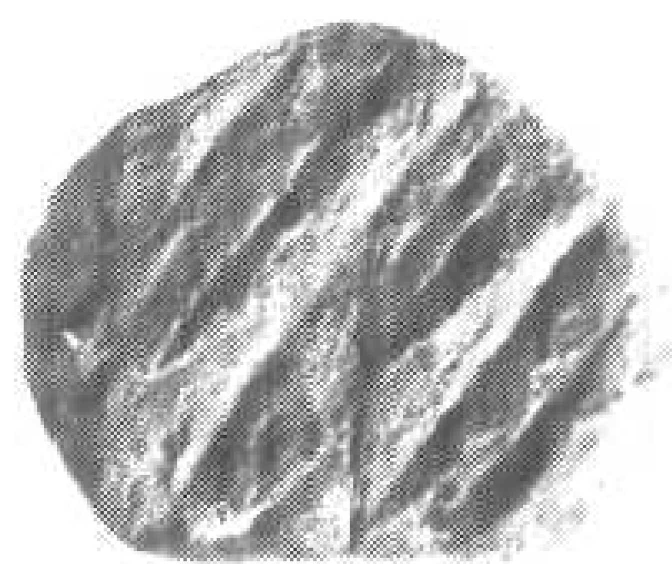


库车哈拉墩北区遗址出土的早期石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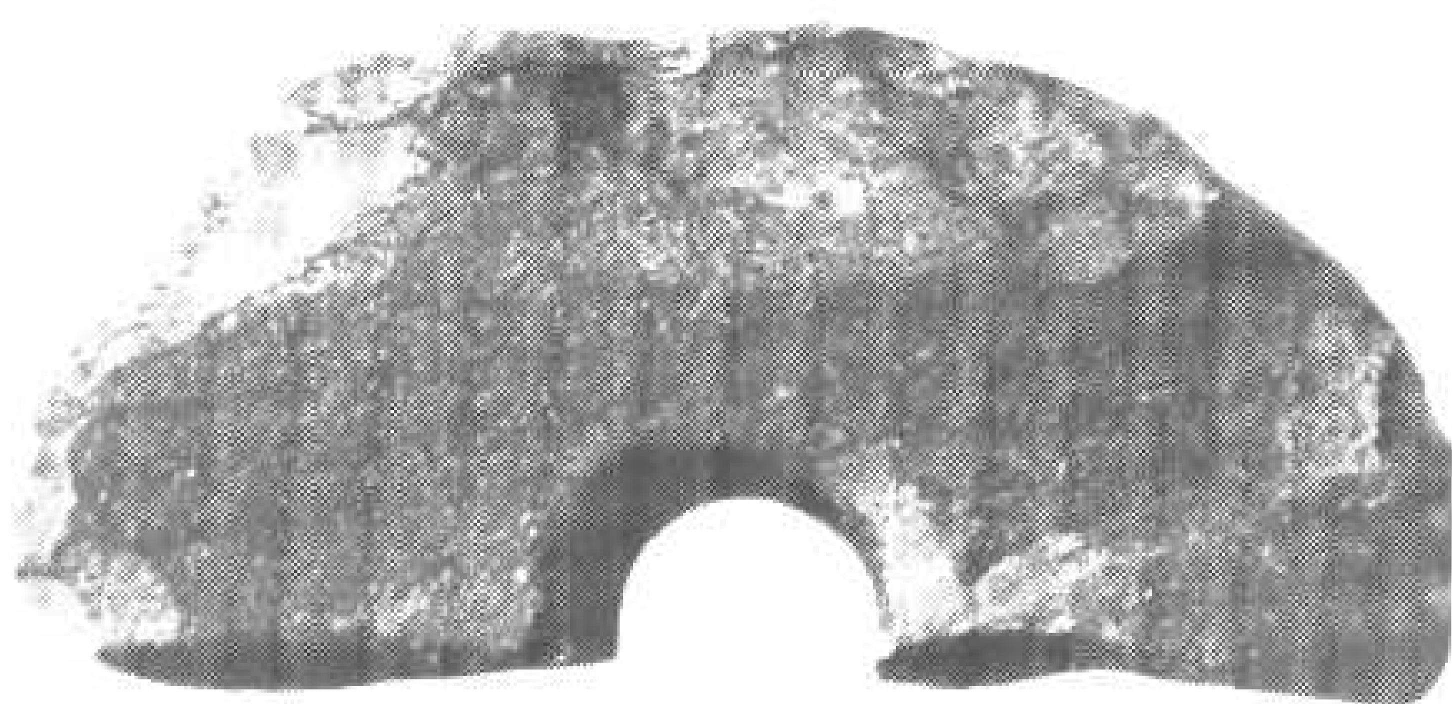
1、2、4.石工具 T14③（254）、T2③（39）、T8④（141）
3、6、7.石玩具 T6③（495）、T8④（325）、T2③（35）
5.纺轮 T12④（420） 8.石钻 T12④（954）
9.捶石 T7④（308） 10、11.刮刀器 T2③（30）、T2③（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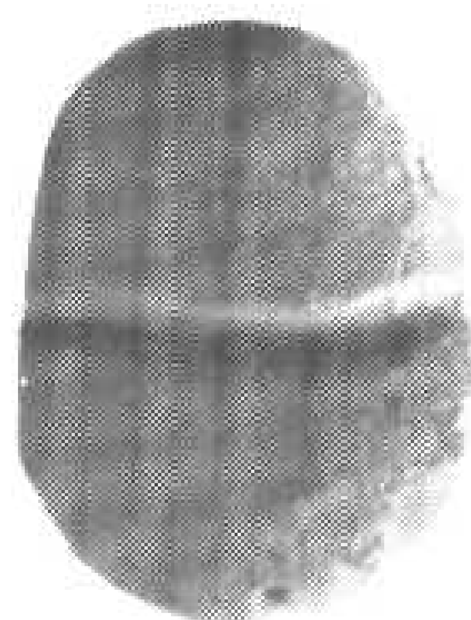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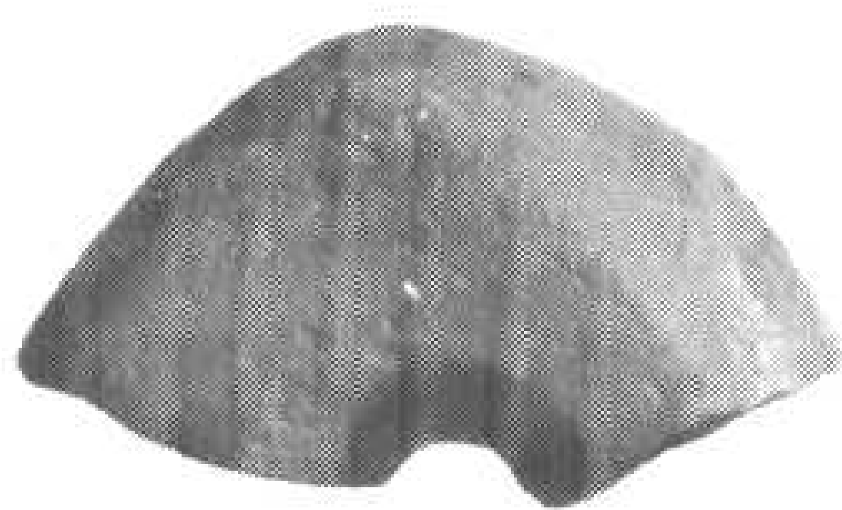
2



3



4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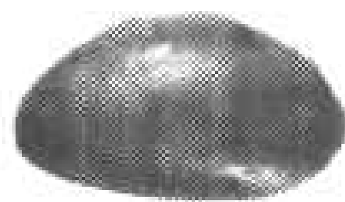
6



7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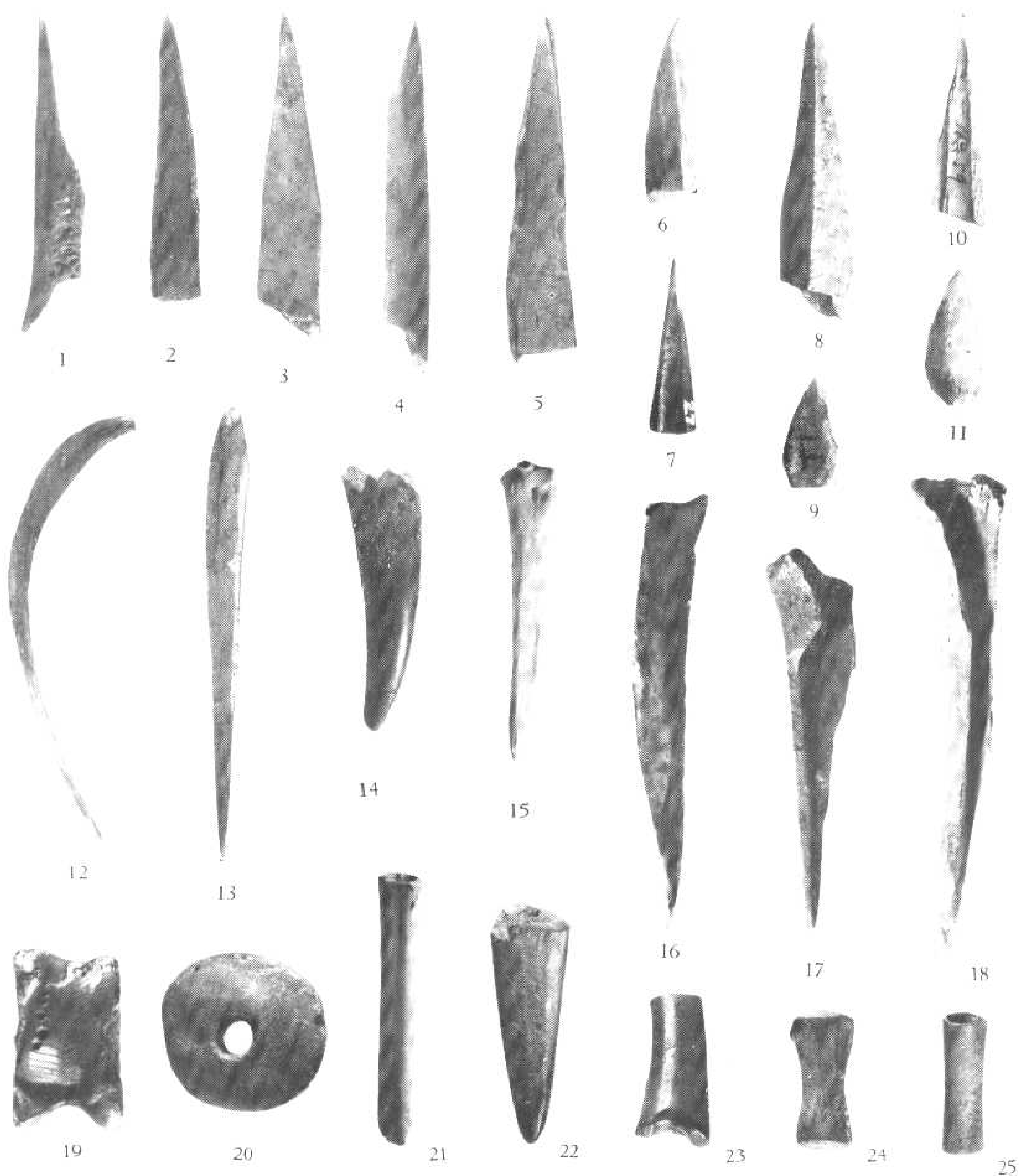
9



10

库车哈拉墩北区遗址出上的早期石、蚌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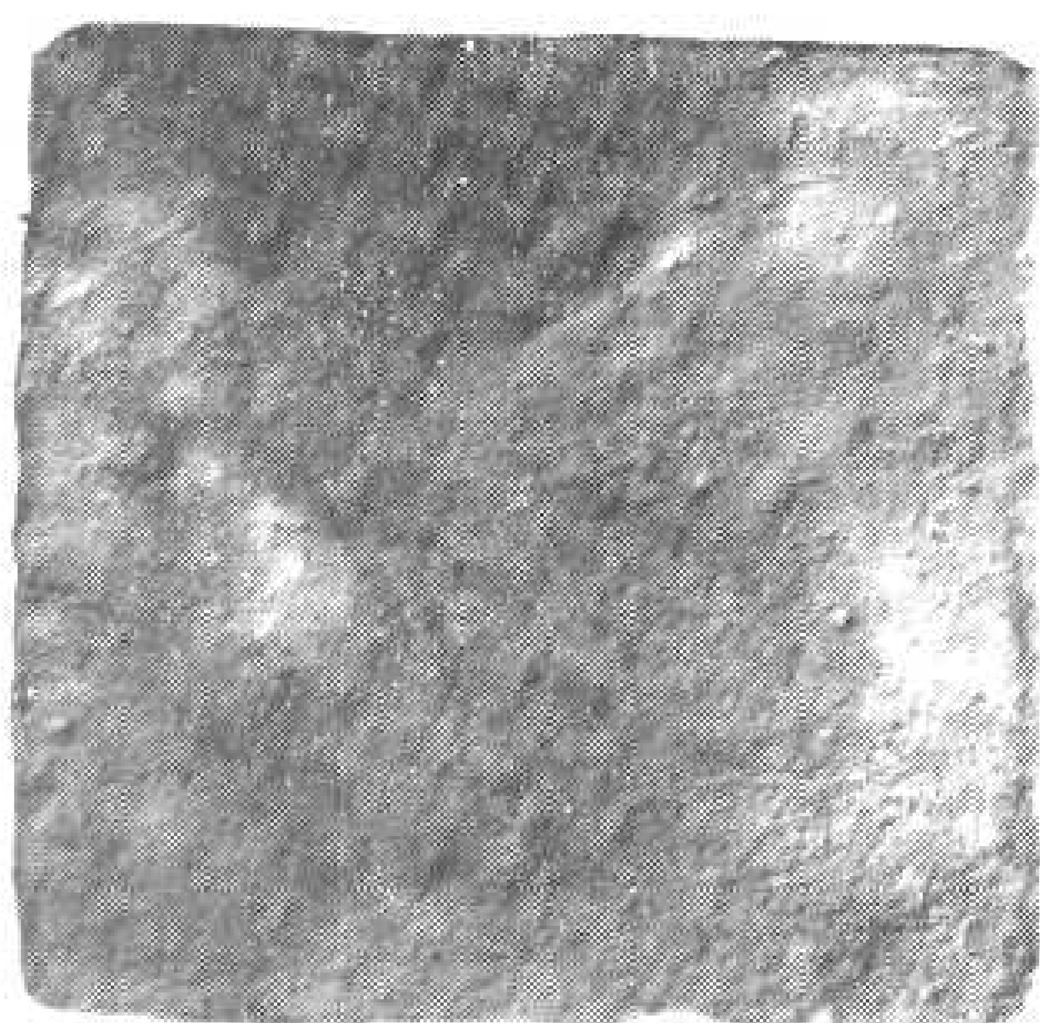
1、2.砥石 T7③（78）、T11③（205）　3、5.石环 T7③（95）、T7③（80）
4、6—9.石饰品 T2③（37）、T13③（377）、T8④（429）、T2③（24）、
T12③（265）　10.蚌饰 T2③（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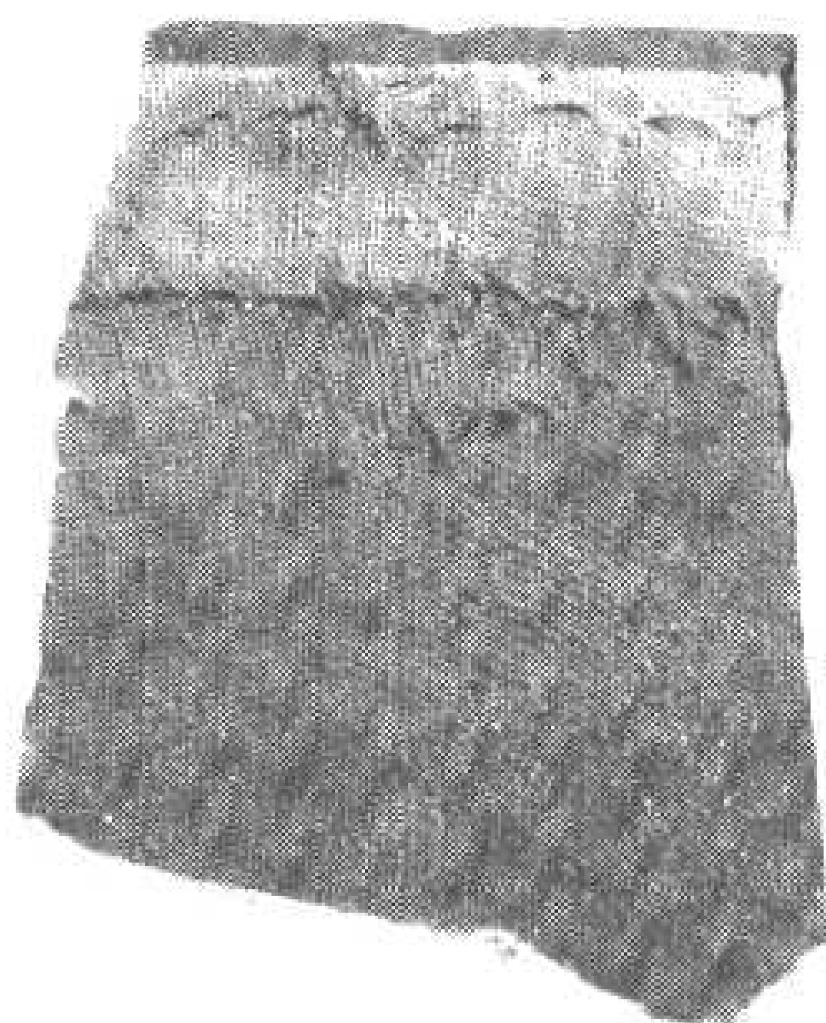
库车哈拉墩北区遗址出土的早期骨器

1—7.长条直角形镞 T8④（427）、T13④（541）、T6④（821）、T12③（266）、T10③（122.2）、T12④（386）、T9③（499）　8.实体三棱镞 T7④（92）　9—11.叶状镞 T12④（262）、T4③（59）、T12④（394）　12.针 T10④（400）　13.簪 T13③（375）　14.骨器 T12③（389）　15—18.锥 T8④（158）、T13③（367）、T7③（720）、T12④（390）　19.玩具 T13③（648）　20.网坠 T7③（81）　21—25.骨器 T7③（718）、T13③（369）、T13④（598）、T6③（503）、T13③（371）

图版八四(LXXXI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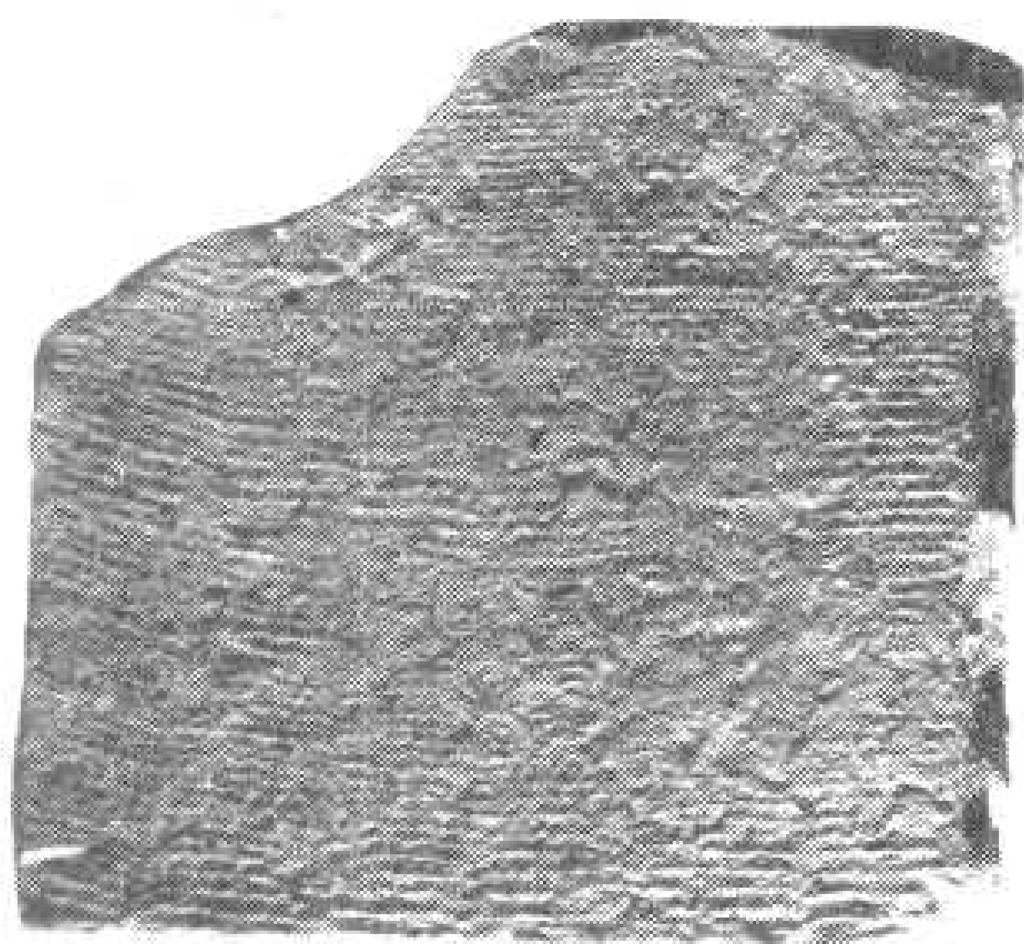
1. 方砖 T10缸9（7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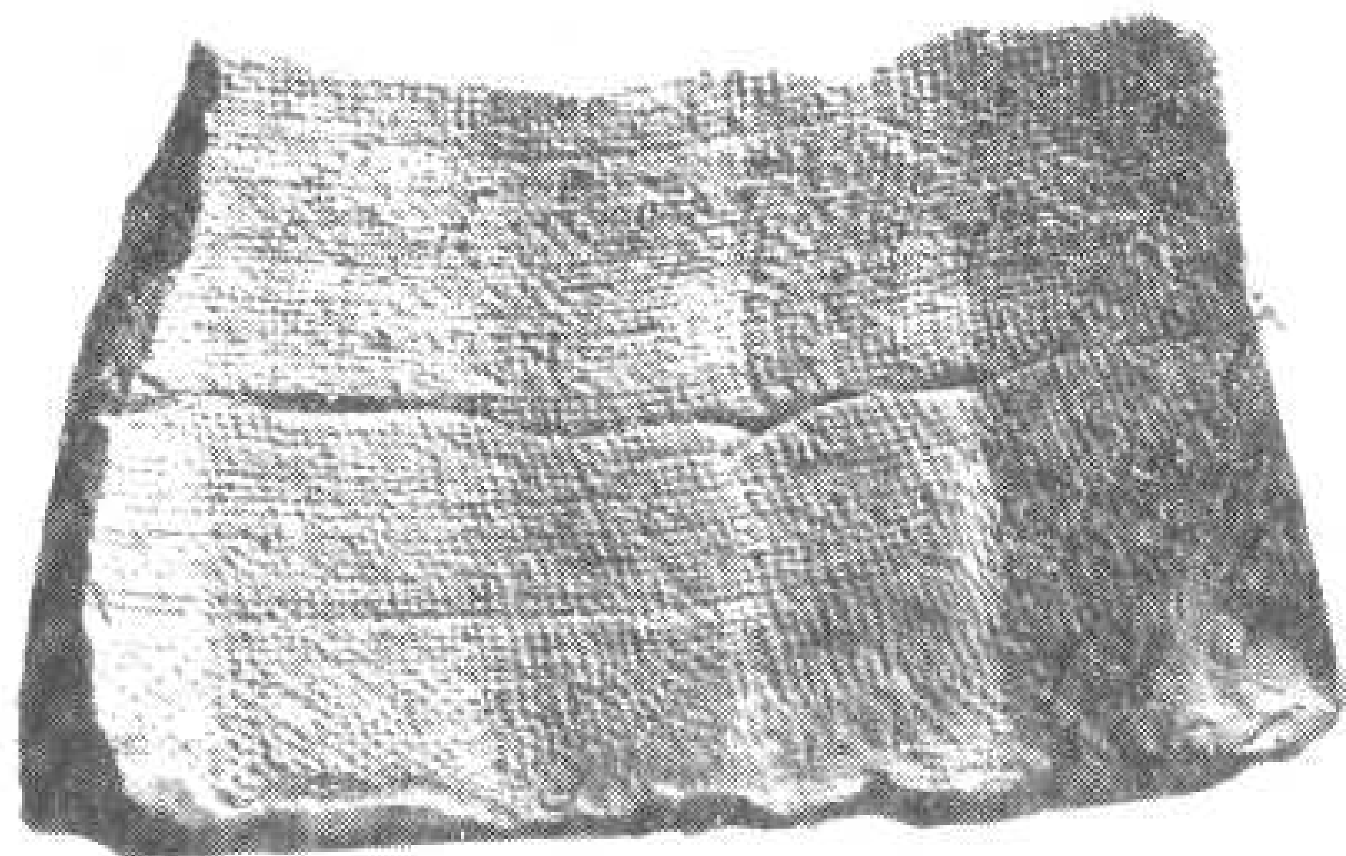
4. 板瓦 T13②（2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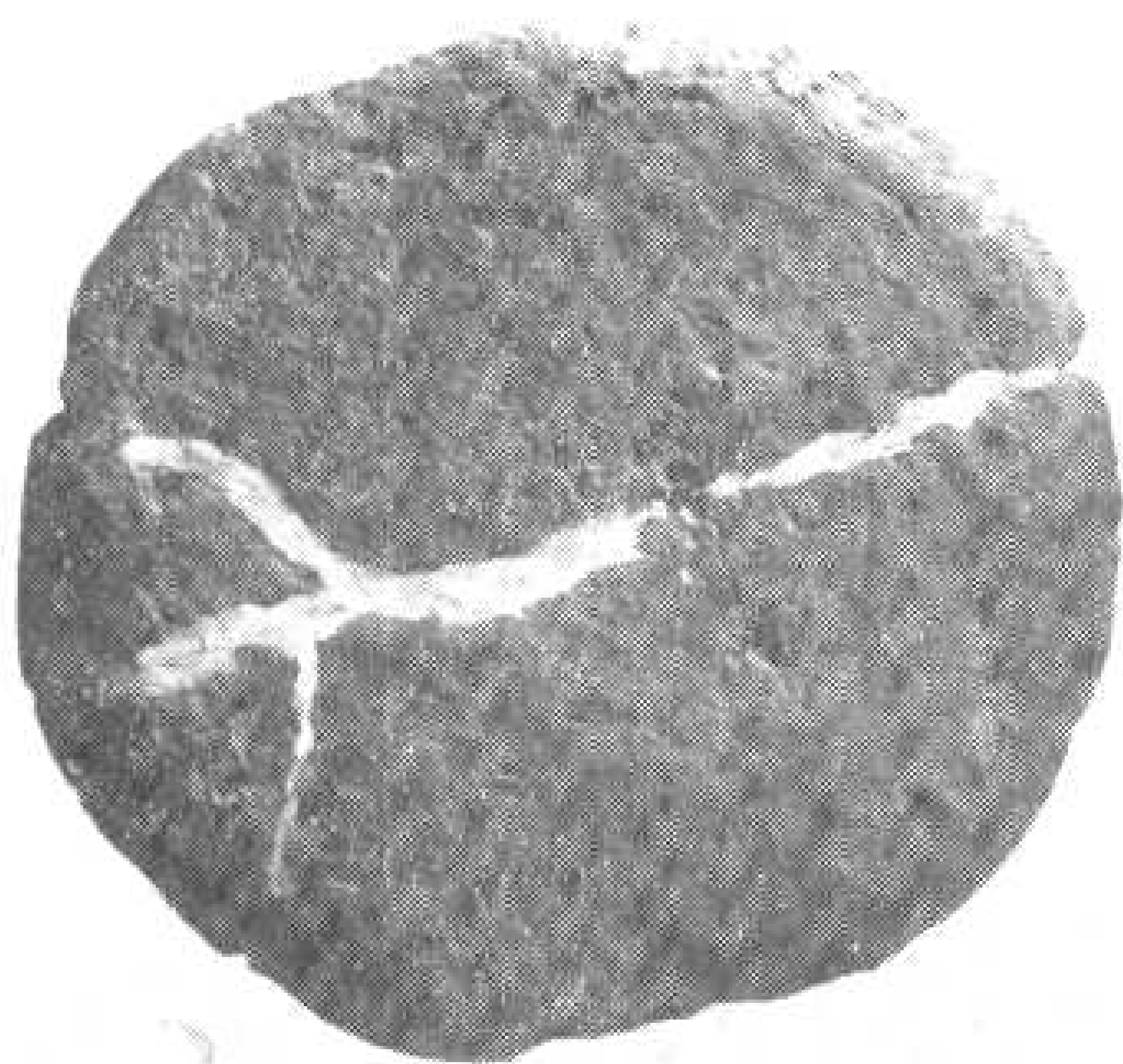
5. 筒瓦 T15②（938）



2. 方砖 T11缸11（750）



6. 板瓦 T13②（2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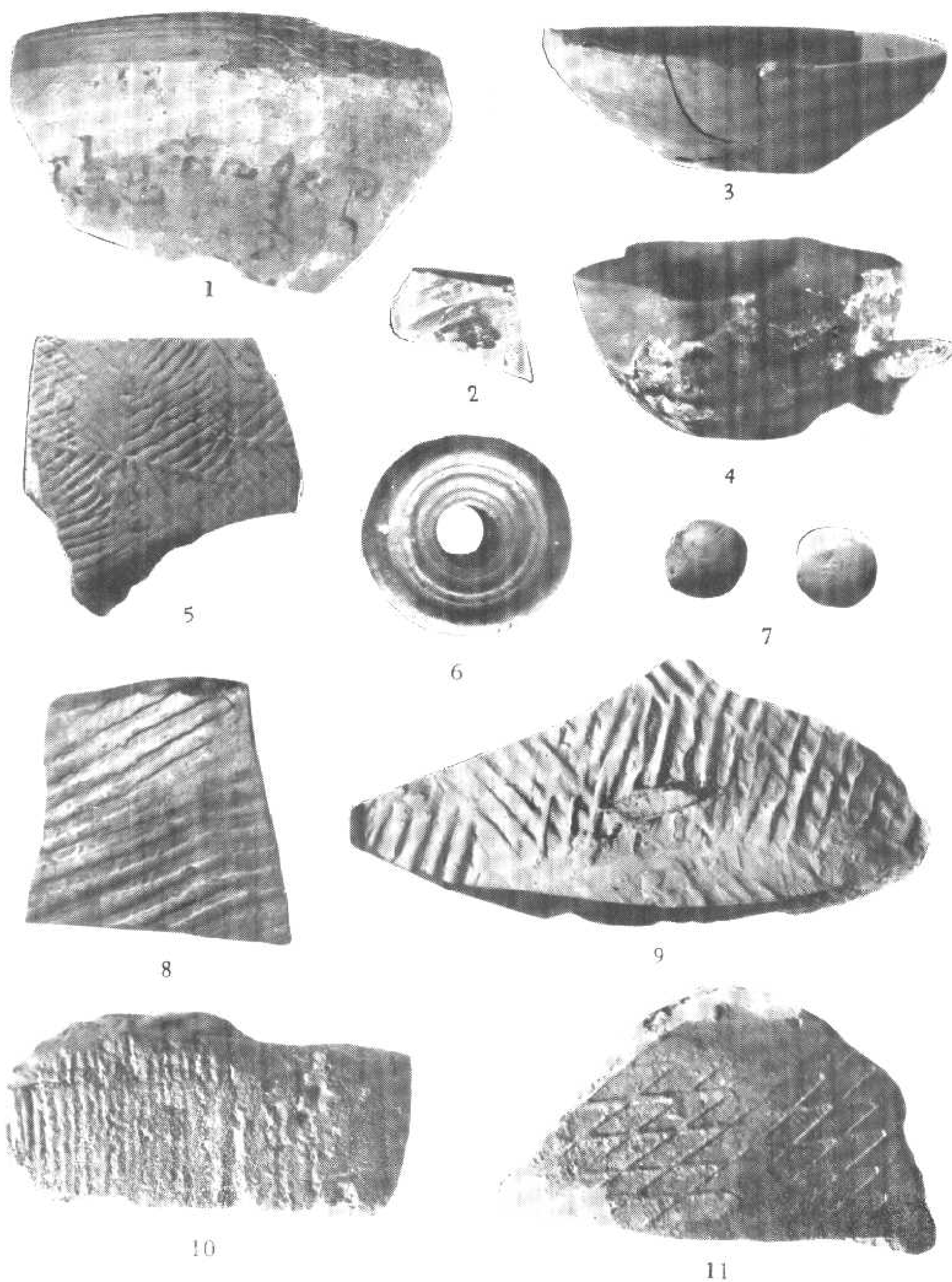


3. 砖 T11缸11（743）



7. 花纹砖 T10缸7（4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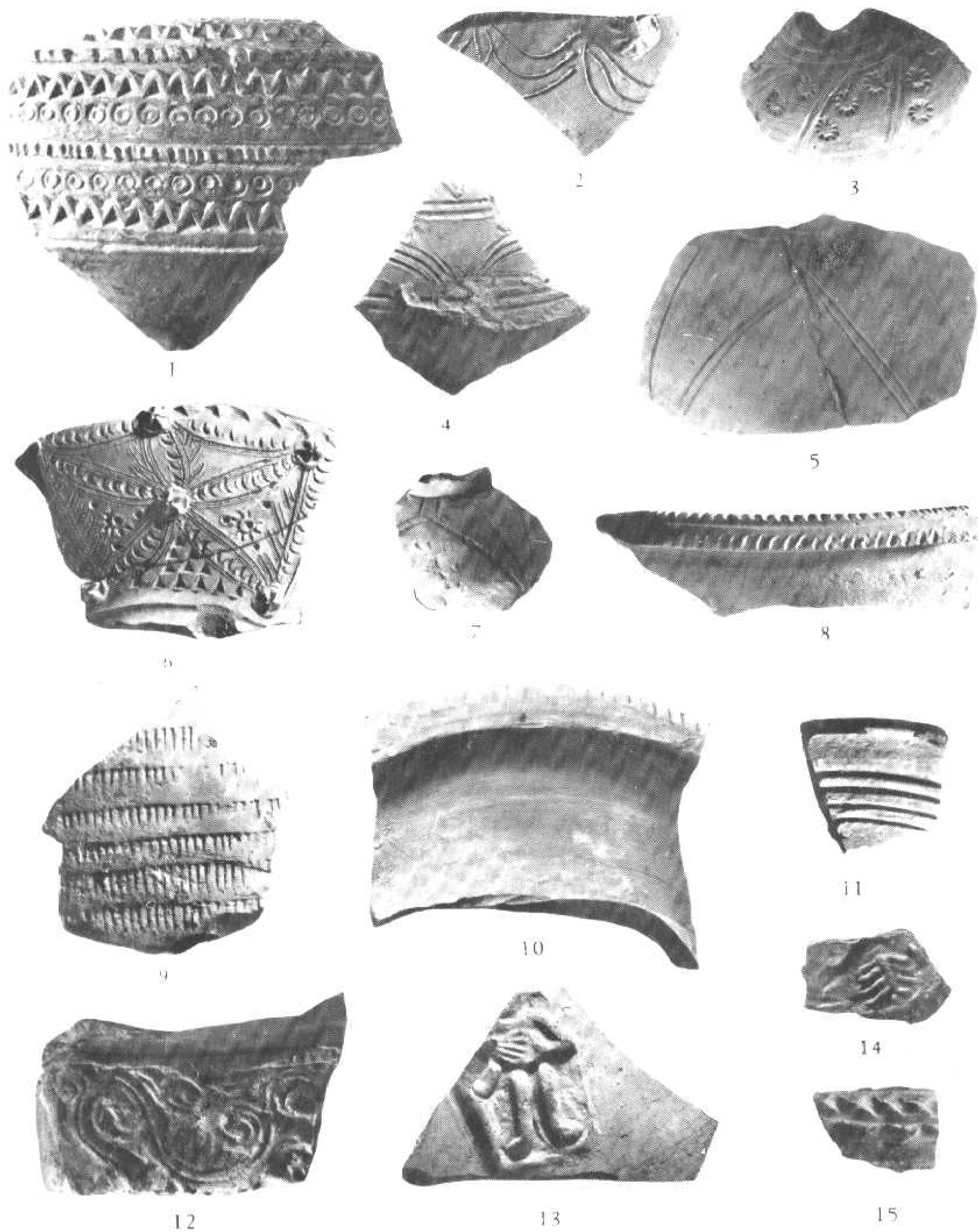
库车哈拉墩北区遗址出土的的晚期砖瓦



库车哈拉墩北区遗址出土的晚期陶器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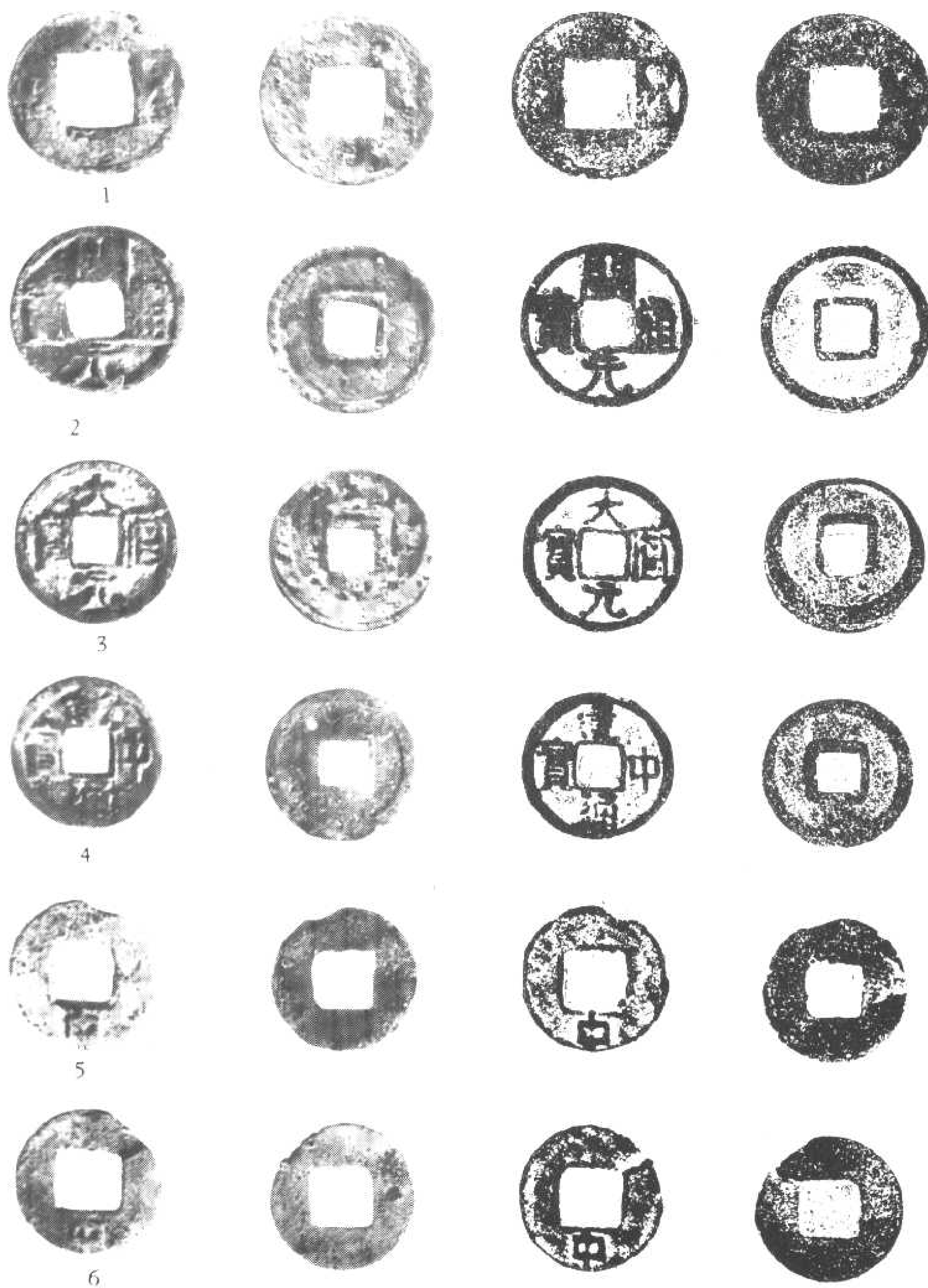
1、2.墨书文字陶片 T7②（108）、T10缸7（430） 3.碟形器 T12②（246） 4.带釉残陶灯 T8②（414） 5.压纹陶片 T10缸5（452） 6.纺轮 T9②（123） 7.陶球 T14②（725、729） 8、9.压纹陶片 T13②（289）、T10缸4（188） 10.砖 T13缸17（765） 11.压纹陶片 T8②（311）

图版八六(LXXXVI)



库车哈拉墩北区遗址出土的晚期陶片

1、2、6. 刻纹陶片 T12② (248)、T11② (213)、T9② (125)　3—5. 剔纹陶片 T13② (353)、T12② (269)、T13② (274)　7—11. 剔纹陶片 T11② (205)、T12② (240)、T10② (189)、T12② (229)、T13② (289)　12—15. 附加堆纹陶片 T11缸中 (215)、T14② (736)、T13② (289) T10② (216)



库车哈拉墩北区遗址出土的晚期铜钱

1.五铢钱T11缸10（460） 2.开元通宝T10③（199） 3.大历元宝T12②（470）
4.建中通宝T10②（122） 5、6.中字钱T11②（405）、T10②（402）

图版八八(LXXXVIII)

1　2　3　4

5　9

6　7　8

10

11　15

12　13　14　16

库车哈拉墩北区遗址出土的晚期铜、铁饰件

1.铜带饰 T8② (175)　2、3.铜饰 T12② (398)、T10② (432)　4.铜勺 T15② (933)　5.铜饰 T13② (378)　6、7、9、10.铜零件 T10② (270)、T13② (370)、T14② (946)、T13② (553)　8、11.长条形铁饰 T4② (737)、T11② (370)　12、16.铁块 T12② (269)、T13缸17 (764)　13、14.铁钉 T14缸21 (1018)　15.铁饰 T14② (728)



［Ｇｅｎｅｒａｌ　Ｉｎｆｏｒｍａｔｉｏｎ］
书名＝中国田野考古报告集考古学专刊丁种第二十五号新疆考古发掘报告（１９５７——１９５８）
作者＝
页数＝１２２
ＳＳ号＝０
出版日期＝